

基督生平，1

大卫·L·罗珀

课程：基督生平，1

作者： 大卫·L·罗珀

本课程从 Resource Publications 出版的今日真理注释书 *The Life of Christ, 1* 的基础上发展成形并得到了使用许可。

版权©2023

版权所有。未经出版社允许书中的任何内容都不可以任何形式转载。

经文出自《现代标点和合本》（简体）。由 GlobalBibleInitiative@2011 Global Bible Initiative 提供。经允许后使用。版权所有。

目录

介绍	1
第一卷提纲	20
第一部分: 基督事工前的生活阶段	27
《马太福音》1章1节—2章23节;	
《路加福音》1章1节—2章52节; 3章23-38节;	
《约翰福音》1章1-18节	
第二部分: 施洗约翰事工的开始	67
《马太福音》3章1-12节;	
《马可福音》1章1-8节;	
《路加福音》3章1-18节	
第三部分: 基督事工的开始	75
《马太福音》3章13节—4章11节;	
《马可福音》1章9-13节;	
《路加福音》3章21, 22节; 4章1-13节;	
《约翰福音》1章19节—2章12节	
第四部分: 从第一个逾越节到第二个逾越节的基督事工	93
《马太福音》4章12-25节; 8章2-4,14-17节; 9章1-9节;	
《马可福音》1章14节—2章14节;	
《路加福音》3章19,20节; 4章14,15,31-44节; 5章1-28节;	
《约翰福音》2章13节—4章54节	
第五部分: 从第二个逾越节到第三个逾越节的基督事工	137
《马太福音》5章1节—8章1,5-13,18,23-34节;	
9章1,10-38节; 10章1节—14章36节;	
《马可福音》2章15节—6章56节;	
《路加福音》4章16-30节; 5章29节—9章17节;	
11章14-36节; 《约翰福音》5章1节—6章71节	
第一部分: 耶稣的医治	139
第二部分: 登山宝训	159
第三部分: 耶稣的教导和医治	209
第四部分: 第一组伟大的比喻	247
第五部分: 加利利全境	267
第五部分: 从第三个逾越节到耶稣抵达伯大尼	345

《马太福音》15章1节—20章34节;

《马可福音》7章1节—10章52节;

《路加福音》9章18节—19章27节;

《约翰福音》7章1节—11章54节

第一部分: 在加利利

347

附录: 图表, 列表, 地图

419

圣经目录

旧约 Old Testament

中文卷名	中文缩写
创世记	创
出埃及记	出
利未记	利
民数记	民
申命记	申
约书亚记	书
士师记	士
路得记	得
撒母耳记上	撒上
撒母耳记下	撒下
列王纪上	王上
列王纪下	王下
历代志上	代上
历代志下	代下
以斯拉记	拉
尼希米记	尼
以斯帖记	斯
约伯记	伯
诗篇	诗

旧约 Old Testament

中文卷名	中文缩写
箴言	箴
传道书	传
雅歌	歌
以赛亚书	赛
耶利米书	耶
耶利米哀歌	哀
以西结书	结
但以理书	但
何西阿书	何
约珥书	珥
阿摩司书	摩
俄巴底亚书	俄
约拿书	拿
弥迦书	弥
那鸿书	鸿
哈巴谷书	哈
西番雅书	番
哈该书	该
撒迦利亚书	亚
玛拉基书	玛

圣经目录

新约 New Testament

中文卷名 中文缩写

马太福音	太
马可福音	可
路加福音	路
约翰福音	约
使徒行传	徒
罗马书	罗
哥林多前书	林前
哥林多后书	林后
加拉太书	加
以弗所书	弗
腓利比书	腓
歌罗西书	西
帖撒罗尼迦前书	帖前

新约 New Testament

中文卷名 中文缩写

帖撒罗尼迦后书	帖后
提摩太前书	提前
提摩太后书	提后
提多书	多
腓利门书	门
希伯来书	来
雅各书	雅
彼得前书	彼前
彼得后书	彼后
约翰壹书	约壹
约翰贰书	约贰
约翰参书	约参
犹大书	犹
启示录	启

前言

本书是关于耶稣基督生平的两部分学习中的一部分。耶稣与全能的神同在，他自己就是全能的神。他成为人，作为顺命的儿子，在肉身中生活和经历生命（约翰福音 1:1,2）。耶稣过着无罪的生活，在死亡中为全人类成为赎罪祭。

然而，关于耶稣的故事并没有随着死亡而结束。接下来，他三天后复活。这重新定义了全人类的生命以及与神的永恒计划有关的永恒未来。圣经中关于耶稣的故事讲述了他是谁，他做了什么，以及对每个人来说意味着什么。“基督”这个名字不是姓氏。“基督”的字面意思是受膏者或弥赛亚。基督的追随者相信，他就是那自有永有的。虽然他生活在许多年前，但是他永远继续活着，甚至现在就活着，他已经升到了神的右边。神的圣经在《腓立比书》2章5-11节中记载了对耶稣的这一描述：

……基督耶稣……本有神形象，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象，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将他升为至高，又赐给他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神。

神与人类的故事涉及每一个人；在这个故事中，耶稣弥赛亚扮演了神在我们身边成为人的核心角色。耶稣无罪而死；如此，他就作为祭物而死，为人类的罪付上代价。他在第三天的复活证明了他是全宇宙的主神。

耶稣的教导反映了比地上的一切伟大得多的天国价值观。我们相信，对耶稣生平的学习会让读者更好地理解耶稣为何来到世上；他在地上的时候做了什么，以及他的生命带来的祝福。

这两卷书很好地教导了耶稣的生平。在教导耶稣生平时，这两卷书允许学习的参与者之间互动。在整个学习过程中，几个“救恩的洞见”变得清晰可见。这些洞见表明一个成长为有信仰之人如今如何回应、顺服且成为耶稣的门徒。耶稣的道路超越了所有的文化习俗，通

往个人生活中的平安，并在受耶稣门徒影响的文化上留下标志性的印记。

基督神圣生平这一学习的作者大卫·罗珀几十年来一直都是神的优秀仆人。他并没有打算让他的注释被视为绝对正确。他知道自己会犯错误，就像其他人一样。因此，我们必须从一开始就承认，我们无法达到完美。虽然“基督生平”的学习并不完美，但它试图记录一份四福音合参。作者只希望与人分享他一生研究圣经的成果。我们希望这种分享能够让读者在追求受默示的圣经中所显明的神的知识时得到帮助和鼓励。

我们能留给后代的最好的遗产莫过于通过我们负责地处理圣经来呈现我们主的言行。愿我们通过勤奋学习神的道，都能行在神的旨意中，不仅让我们，也让全世界看到神的荣耀。

介绍

四福音书的记载

我们马上要开始学习新约前四卷书中所记载的耶稣基督的生平。这四卷书都以其作者来命名：

马太——前税吏，耶稣的一位使徒。

马可——《使徒行传》中称呼马可的约翰，使徒时代的一位年轻传道人。

路加——医生路加，在保罗的多次传道旅程中陪同保罗，包括罗马之行。

约翰——前渔夫，“耶稣所爱的”使徒。

本学习将耶稣生平的四个记载合并成一个故事，即四福音参合。今后，还会有《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的注释书单独出版。

一个故事的四个记载

《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常被称为“四福音书”，但实际上，它们是对同一个福音的*四个记载*。“福音书”一词自二、三世纪以来就一直被用来指新约的前四卷书。

前三卷书一般被称为“对观福音”。“对观”一词将意为“一起”和“观看”的两个希腊文单词合并在一起。因此，“对观”就是“一起观看”的意思。前三卷书被称为“对观福音”是因为它们对于耶稣的观察都很类似。它们可能都是写于公元 70 年耶路撒冷被毁以前。

《约翰福音》有时被称为“验证福音”，因为它采用了不同于其它三卷书的方法。“验证”一词也有目击者的意思。约翰的记载可能写于公元 90 年代，晚于前三卷书。

为什么有四个记载？

对于同一时期发生的同样的故事，为什么神要赐给我们四卷书呢？在圣经里，有一些时期也在不止一卷书中有记载（从撒母耳记上到列王纪下的很多事件在历代志上和历代志下中也记载），但同一个故事有四个记载却非同寻常。

在教会早期历史中，人们猜测过为什么会有四个记载。一种猜测是，“四是[象征]人的数字”。我们不知道为什么神选择了这个数字，但他默示了多个记载，这一事实表明了多个真理：

(1) 四个记载表明耶稣的故事是多么重要。

(2) 四个记载强调了有必要证明耶稣故事真实性。摩西说，“总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才可定案”（申命记 19:15；斜体为强调）。四份见证更好。

(3) 四个记载显明了耶稣多方面的本质。一位作者不可能对耶稣做到全方面的记录。

在伦敦国家美术馆里，有一张画布上画着查理一世的三幅画像。在其中一幅画中他的头朝向右边；另一幅画中朝向左边；中间一副画是正面像。这幅作品的故事是这样的：范戴克为罗马雕塑家贝尔尼尼画了这幅作品，这些画可以帮助贝尔尼尼制作一尊国王的半身雕塑。贝尔尼尼通过整合这些画像，就能雕刻出一尊栩栩如生的雕塑。单面视图是不够的。

这些福音书很有可能和这些肖像画的道理是一样的。每一卷书都展示了主在地上生活的不同方面。合起来我们就能得到一个完整的画面。他是君王，但他也是完美的仆人。他是人子，但是我们也绝不可忘记他是神的儿子。¹

比较四个记载

这四个记载都有一个同样的基本目的——将耶稣显明出来——但是每个记载又是从一个不太相同的视角来写的，显然这是为了吸引不同的读者。为了举例说明针对不同的听众如何调整一个故事，可以参见《使徒行传》中对保罗归主的三段记载：《使徒行传》9章的记载是为路加的读者而写的；《使徒行传》22章是保罗在耶路撒冷的犹太人面前为自己辩护的一部分；《使徒行传》26章是保罗在凯撒利亚讲

¹Henrietta C. Mears, *What the Bible Is All About* (Glendale, Calif.: Gospel Light Publications, 1966), 348.

道的一部分，主要是对亚基帕王讲的。西蒙·吉斯特梅克如此评论后两个记载：“对于同一事件（保罗归主），（保罗）巧妙地选择不同用词，突出了不同的方面，努力将福音传给不同的受众……”²

关于这四卷福音书，马太显然主要针对犹太人來写作。他引用了一百多处旧约经文，并且使用了犹太人所熟悉的措辞，比如“大卫的子孙”（马太福音 1:1）。他把耶稣呈现为一位要來建立自己国度的王；“国”字在这卷书中出现了五十五次。他特别强调耶稣是弥赛亚，并且记载了他的教导、他的国、他的权柄。

与马太不同，马可似乎是为非犹太人读者写作。他省略了外邦人不感兴趣的话题，比如家谱。当他提到犹太传统时，通常都会加上一些解释。许多作者认为马可的写作对象是罗马人；他在故事中有时候会使用拉丁文，而其它的作者则会在这样的地方使用希腊文。根据亚历山大的克莱门特（公元 150-215 年）所说，罗马的基督徒曾请求马可按照从彼得那里所听到的事实來记录基督的生平。³马可似乎更加关注耶稣做了什么，而非他教导了什么。他将耶稣呈现为一位帮助他人的仆人（马可福音 10:45）。他强调耶稣的神迹，因为从中可以看到主对人的爱和关怀。

和马可一样，路加显然也是为非犹太人写作。然而，马可的记载似乎是针对行为导向型的罗马人，而路加的记载则是针对知识分子、学者。很多人认为路加心里想的是希腊读者。他的记载将耶稣呈现为“人子”（路加福音 19:10），特别强调他的完美人性。

约翰的记载可能写于一世纪末，本书有其独特的重点。当时出现了关于耶稣本性的错误概念，在信徒中造成了困惑。约翰将耶稣呈现为“神的儿子”（约翰福音 20:31），强调了他的神性。

我们可以说《马太福音》对于今天圣经专业的学生来说有特别的吸引力；《马可福音》对于普通人（包括商人）来说更有吸引力；《路加福音》则尤其吸引学者、思想家、理想主义者、寻求真理的人。另一方面，《约翰福音》被称为“普世福音”，吸引着任何时代的所有人。

而且，我们也可以说《马太福音》的目的是要呈现耶稣是那位应许的救主；《马可福音》是要呈现耶稣是大能的救主；《路加福音》是要呈现耶稣是完美的救主；《约翰福音》则是要呈现耶稣是个人的救主。然而，在我们做出这些区分的同时，我们也绝不可忽视，每卷书的最终目标其实都是一样的：带领全人类來认识耶稣救赎的道理！

²Simon Kistemaker, *New Testament Commentary: Exposition of the Acts of the Apostles* (Grand Rapids, Mich.: Baker Book House, 1990), 899.

³Clement *Fragments* 4.

四个记载包含了什么

“传记”一词有时适用于福音书；但是从严格意义上来说，这四卷书并非传记，而是“说教叙事”。（“说教”来自一个希腊文单词，基本意思是“教导”。）以下是这些记载不能被归类为真正传记的原因：

(1) 它们没有试图记录耶稣的全部生平。前三十年基本上空白，而四福音书中超过三分之一的篇幅只关心一件事（耶稣的死亡）。我们没有耶稣十二岁到三十岁之间事件的任何记载。

(2) 尽管这些记载基本上都是按照时间顺序：出生、童年、洗礼、传道、死亡、复活，但时间顺序对于作者来说并不总是那么重要。他们常常将一些事件放在一起强调某些真理。

(3) 没有任何一个作者描述了耶稣的身体相貌。哪个传记作者会疏于这一点呢？

由于这四卷书是不过分注重时间顺序的说教叙事，因此，要把四个记载合并在一起成为一个叙事（一部“四福音参合”）并不容易。但这样的尝试仍然有其价值。

对观记载呈现了基本相同的内容，而约翰的记载则主要呈现了额外的内容。就算是谈及同一时期时，《约翰福音》也呈现了不同于《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的信息。约翰的记载省略了耶稣的出生、耶稣的洗礼和受试探、登山宝训、所有的比喻、登山变像、设立圣餐、客西马尼园的痛苦，这些内容都记载在对观福音书中。

除了耶稣的死亡、埋葬、复活，只有少数事件是四个记载中全都提及的。当四卷书都提到同一件事时，这件事就值得我们注意；这件事必然有着特殊意义。

四个记载的区别

当人们开始做一部四福音参合时，很快就会发现对于同一件事的记载存在明显差异。怎么解释这些不同呢？如前所述，在《使徒行传》中，路加对于扫罗归主这件事（使徒行传；26）给出了三次记载。约翰·斯托特对此评论道：“我们研究一位作者（路加）如何用不同方法讲述同一个故事将会帮助我们理解三位对观的福音传道者（马太、马可、路加）是如何用不同方法讲述他们的故事。”⁴

在大多数情况下，一个记载仅仅是另一个记载的补充。思想耶稣在伯大尼受膏的故事。在《马太福音》中（马太福音 26:6-13），耶稣

⁴John R. W. Stott, *The Message of Acts: The Spirit, the Church & the World*, The Bible Speaks Today Series, ed. John R. W. Stott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90), 380.

在伯大尼长大麻风的西门家里，这时，一位无名的女人拿着一玉瓶极贵的香膏来膏耶稣，这导致耶稣的门徒表达他们的异议。《马可福音》（马可福音 14:3-9）与此类似，但增加了一些细节：香膏是真哪哒香膏，女人打破玉瓶，香膏价值三十两银子。（一两银子相当于一个普通工人十天的工钱）。《约翰福音》（约翰福音 12:1-8）给出了其他细节，包括：耶稣在一个为他预备筵席上；马大伺候；拉撒路也是贵客；膏耶稣的女人是马大的妹妹马利亚；带头批评的人是加略人犹大。这些细节显然并不矛盾，而是彼此补充。

人们已经注意到，当见证人给出互补的细节时，非但不会破坏见证的可信度，还能确立他们的真实性。亨利·范戴克博士说：

如果四个见证人在法官面前要证明某件事，而每一个见证人都用完全相同的措辞讲述这件事，那么，法官得到的结论很可能不是他们的见证特别有价值，而是毫无疑问地肯定一点——他们在串谋讲述同一个故事。但如果每一个人只照自己所见的讲出来，这样的证据才是可信的。这不正是我们在读四卷福音书时所发现的吗？四个人以各自的方式讲述同一个故事。⁵

但在某些情况下，细节并非简单互补，而是彼此不同。事件的顺序可能不一致，提到的人可能不同，数量可能会有差异。例如，注意耶稣在耶利哥附近治好一个或多个瞎子的故事。在《马太福音》中（马太福音 20:29-34），耶稣出耶利哥，两个人被治好了。在《路加福音》中（路加福音 18:35-43），耶稣将近耶利哥，只有一个瞎子被提及。在《马可福音》中（马可福音 10:46-52），只有一个瞎子被治好（巴底买）。我们如何解释这样的不同呢？以下是一些可能性：

（1）存在一些细节上的不同是因为作者的重点不同。在上面的例子中，路加只聚焦一个瞎子，但这并没有排除两个瞎子在场得医治的可能性。

（2）存在细节上的不同可能是因为作者在记载类似的事件，而非同一事件。F·拉加尔·史密斯指出，

有时……很难判断是两个极其相似的事件确实发生了两次，还是同一事件由不同作者在某些不同的上下文中记载下来。

⁵在 Mears, 345 中引用。

这一问题的例子有洁净圣殿和为耶路撒冷哀哭。⁶

(3) 当我们没有掌握事件的全部事实时，可能会看似有些矛盾存在。在上面的例子中，有人提出，存在一个耶利哥的旧址和一个耶利哥新城。因此，这件事可能发生在耶稣离开了其中之一而进入另一个的时候。那些断言存在矛盾的人实际上是在承认自己的知识有限。

(4) 一些矛盾看似存在，可能是由于我们对原文有些不理解。多年来，怀疑者声称在旧约中存在着关于报酬的矛盾：一处记载提到一个金额，而另一处则给出了不同的数字。后来，考古学家发现，当时存在着两种贵金属估价体系；可能是一位作者参考一种估价体系，而另一位作者参考了另一种。考古学经常光照文本。

我们在继续耶稣的故事时，会指出四个记载中一些更加公开的“不同”，也会提出调和这些不同的可能方法。

四个记载的相似之处

对于那些相信圣经默示（提摩太后书 3:16,17）的人来说，他们关心的是福音书中的不同。然而，许多学者则关注福音书之间的相似之处，特别是《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这些人称之为“对观问题”，并详细讨论这三卷书为何如此相似：为何作者有时会使用近似，甚至相同的语言。他们纠结于这样一些问题：“是不是一位作者在抄袭另一位作者？”；“作者有没有抄袭同一份资料？”

这些博学之人的困惑是不必要的。这些相似指出是所有书卷都由同一位作者圣灵默示而来的自然结果。和旧约时代一样，“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得后书 1:21）。如果一个人相信圣经的默示，那么，四卷书共同的作者身份就永远解决了所谓的“对观问题”。

在本注释书中，我们相信是圣灵默示马太、马可、路加、约翰写下了他们的作品。这一点有时会被言明，有时则不会。无论何时评论说福音书的作者“说了”这个或那个，都应当被理解为他是靠着默示说的。

四个记载是可信的

马太、马可、路加、约翰对耶稣生平的记载自早期教会以来就被认为是受默示的新约的组成部分，而且仅包括这四部记载。

⁶F. LaGard Smith, *The Narrated Bible in Chronological Order* (Eugene, Oreg.: Harvest House Publishers, 1984), 1351.

除了[新约其他书卷中发现的]一些零散的话，[耶稣]生平的权威记载仅限于《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从基督教会的最早期开始，它们就被奉为正典。尽管有众多其它的福音书，它们声称讲述了没出现在著名的四福音书中关于耶稣生平的事实，但是这些所谓的伪福音书通常写于较晚时期，且可靠性存疑。它们几乎不包含与正典福音书所传讲的内容没有重复的信息，而且它们所增加的内容显然是臆想出来的，具有传奇色彩。此外，它们的语言往往也暴露了它们是为支持某些特定教派的观点而写的……⁷

当我们开始研究基督生平时，我们能够依靠神赐给我们的四个记载，意识到这一点很重要。

西蒙·格林利夫是美国有史以来最伟大的律师之一，在英语语言中关于证据法最重要的著作之一正是由他所写。他的《证据法专论》一书在这个主题上近百年无人超越。这部著作历经十六个版本。在西蒙·格林利夫过世前七年，这位 63 岁的成熟律师出版了一部著作，他在书中调查了四位福音传道人对耶稣基督的见证。他使用了文明世界中公正法庭所采用的同一证据法。他说：“我们的职业促使我们探索谎言的迷宫，发现其诡计，刺穿其最厚的面纱，跟踪并揭露其诡辩，严格比较不同见证人的话，发现真理，并将其与错误分开。”在这本长达 543 页的书中，西蒙·格林利夫得出结论说，福音书绝对可信，四位福音传道人不可能就耶稣基督的事撒谎，因为他们的见证是真的。⁸

《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与它们所宣称的完全一致：这是曾经活过的最伟大生命的真实记载！你可以将你的一生（以及你的永恒）托付给这些书。保罗如此说：“‘耶稣基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这话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提摩太前书 1:15）。

⁷Merrill C. Tenney, *New Testament Survey* (Grand Rapids, Mich.: W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 1961), 131.

⁸John Phillips, *Exploring the Scriptures* (London: Victory Press, 1965), 189–90.

基督降临的世界

福音书的早期读者熟悉耶稣降临的世界，但我们大部分人却并不熟悉。关于耶稣时代的巴勒斯坦，B·S·迪恩说，“如今的自然风光和当年亚伯拉罕第一次在示剑支搭帐篷时一样，”但“其他的一切都变了”。⁹大部分的改变发生在旧约和新约记载之间的时期。

两约之间的时期

与旧约时代相比，发生了如下变化：犹太会堂成为宗教活动的一个主要特征。一些宗派发挥着重大的影响力，比如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国家由罗马统治。这些变化是怎样发生的呢？

当旧约合上最后一页时，许多犹太人刚从巴比伦被掳重返迦南地¹⁰，受波斯统治。写下的最后一卷旧约历史书是《尼西米记》；最后一卷旧约先知书是《玛拉基书》。犹太人正在寻找神的弥赛亚以及为他预备道路的使者。玛拉基写道，

万军之耶和華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預備道路。你們所尋求的主必忽然進入他的殿；立約的使者，就是你們所仰慕的，快要來到”（瑪拉基書 3:1；也參見 4:5,6）。

沉默

在《玛拉基书》和福音书中的事件之间约有 400 年的预言沉默期。旧约最后一卷书大约写于公元前 430-425 年。新约起初的事件与施洗约翰的出生有关，这些事发生在大约公元前 5 年。这就造成了四百多年的间隔。在两约之间，神没有差遣任何特别受默示的使者。以色列人从成文的律法和先知的书获得指引（马太福音 11:13；路加福音 16:16；也参见路加福音 24:44）。

为什么神在差遣他的儿子之前允许有长达几个世纪的间隔呢？F·拉加尔·史密斯提出了几种可能¹¹：（1）可能神想令这人类史上最重要的事件更富戏剧性。当耶稣最终降临时，人们对他的期盼达到极高的水平。（2）可能神想以更加令人印象深刻的方式成就弥赛亚的预言。长长的间隔期可以确保预言的成就不是编造出来的。（3）可能神是在等待宗教和政治环境刚好适合弥赛亚的使命。保罗写道，“及至时候

⁹B. S. Dean, “Introduction,” *Truth for Today* (March 1992): 6.

¹⁰其他犹太人没有返回，而是留在了他们的散居之地。他们被称为“散住的犹太人”（约翰福音 7:35；参见雅各书 1:1）。

¹¹这里选择并改编了史密斯提出的可能性中的三种（Smith, 1338-39）。

满足，神就差遣他的儿子”（加拉太书 4:4）。

资料来源

两约之间是一段预言沉默期，这一事实并不意味着我们对于塑造了耶稣世界的年月一无所知。我们有几个信息来源。

(1) *伪经著作*。“伪经”是指某些圣经新旧约之间的十四卷书。“伪经”一词的意思是“隐藏的”。犹太人认为这些书卷并非神所默示的。它们没有被收录在旧约“正典”（被认为是神所默示的旧约书卷合集）中。人们认为它们并非耶稣及其使徒所默示的。耶稣及其使徒常常引用旧约，但他们并不引用伪经。其中有些书卷反映了波斯和其他异教民族的迷信思想。不过，这些书卷整体仍然给出了犹太人历史风俗的一些洞见。《马加比一书》尤其有帮助；它包含了公元前 175-132 年间犹太地的犹太人历史。

(2) *约瑟夫的著作*。约瑟夫是一位犹太历史学家，生于大约公元 37 年。他从提图斯对耶路撒冷的围攻和毁灭中幸存下来，并写了两部重要作品：《犹太古史》（从创世以来的犹太人历史）和《犹太战记》（从公元前 170 年到他那个时代的犹太人记载）。约瑟夫还写过两部对我们而言稍显次要的作品，《驳阿庇安》和《自传》。约瑟夫的一些“史实”遭人质疑，但是他的作品仍是一个主要的信息来源。

(3) *各种希腊和罗马见证人*。其中一些信息来源会被提及。

(4) *考古发现*。巴勒斯坦和其他地区的一些发现有时会提供犹太人历史和生活方式的线索。

(5) *圣经*。这一时期的某些信息可以在福音书中看到。

四个帝国

在两约之间的大约四百多年里，神在人的事务中运行，成就他的目的。《但以理书》2 章通过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的一个梦将这些年的政治框架勾勒出来。

……你梦见一个大像，这像甚高，极其光耀……形状甚是可怕。这像的头是精金的，胸膛和膀臂是银的，肚腹和腰是铜的，腿是铁的，脚是半铁半泥的（但以理书 2:31-33）。

但以理对尼布甲尼撒王说，他（作为巴比伦国的统治者）就是那金头（但以理书 2:37, 38）。然后，先知说，

在你以后必另兴一国，不及于你。又有第三国，就是铜的，必掌管天下。第四国，必坚壮如铁，铁能打碎克制百物，又能压碎一切，那国也必打碎压制列国（但以理书 2:39,40）。

我们从圣经和历史得知，《但以理书》2 章中的四国是：（1）巴比伦帝国，（2）玛代-波斯帝国，（3）希腊帝国，（4）罗马帝国。先知的梦也包含其他细节，比如罗马帝国自身的弱点。对我们而言，预言最重要的方面是神必立他的国的应许（但以理书 2:44），当教会建立时，这个应许就会成就。

在旧约完成之前，第一个帝国（巴比伦）倾倒了，第二个帝国（玛代-波斯）开始掌权（参见但以理书 5:28,30,31；6:8,12,15,28；8:20；10:1；11:1；以斯拉记 1:1-4；以斯帖记 1:19）。那么，我们所关注的是在第二、第三、第四个帝国时期发生的事件。

玛代-波斯时期 (公元前 539-333 年)

玛代人和波斯人联合起来攻占了世界，所以，我们可以认为玛代-波斯时期是玛代-波斯帝国的权力巅峰时期。另外一方面，由于波斯占主导地位，所以常常提到波斯帝国或波斯人的统治。不同专家给出的不同时期的日期相差数年。他们仅限于对巴勒斯坦的统治。

当旧约结束时，波斯人控制了迦南。这基本上是一个对犹太人宽容的时期。波斯人允许犹太民族由大祭司统治，而大祭司则受制于一位邻近的波斯总督。

在这一时期，归回的犹太人和迦南的混血居民之间的关系紧张升级（参见以斯拉记 4:4；尼希米记 4:1-8）。这些居民主要定居在犹太北部的撒马利亚地区（参见以斯拉记 4:10,17；尼希米记 4:2）；他们被称为“撒马利亚人”。《列王纪下》17 章 24-33 节告诉我们，撒马利亚人是如何把敬拜耶和华与拜异教神明融合在一起的。33 节说，“他们又惧怕耶和华，又侍奉自己的神……”当耶稣降临时，撒马利亚人占据了国家的中心（约翰福音 4:3,4）。犹太人和撒马利亚人的紧张关系是耶稣生平中许多事件的背景（路加福音 10:33；17:16；约翰福音 4:9）。

希腊时期 (公元前 333-165 年)

因为亚历山大大帝来自马其顿，所以希腊时期也被称为“马其顿时期”。《但以理书》8 章 21 节使用了“希腊”一词，我们也将沿用该词。

（1）*亚历山大大帝 (公元前 333-323 年)*。在公元前 336 年，20

岁的亚历山大大帝接任了希腊军队的指挥权。他在几年内就征服了世界。在征服过程中，他毁灭了推罗城，应验了《以西结书》26章和28章中对于该城的预言。因着他的影响，希腊文化传遍了世界。他在尼罗河上建立了亚历山大城，使之成为希腊影响力的中心。希腊文成为了世界语言这一事实对于基督徒有着特别的意义。新约是以通用希腊文写成的，相对于古典希腊文，这是当时普通民众所说的希腊文。

亚历山大大约在公元前333年占领了耶路撒冷。约瑟夫的作品讲述了大祭司是怎样在城墙外迎接征服者的。亚历山大给予了犹太人一些特权。他利用他们作为殖民者，说服他们在他的帝国的边远地区定居。

在这一时期，文士作为一个独特的阶层出现在犹太人中间。我们在后面会详细谈到文士。

亚历山大死于公元前323年，此后有二十年的权利斗争。最终，他的国分裂为四块领地：希腊、亚细亚、埃及、叙利亚。亚历山大的国一分为四正应验了《但以理书》8章8,21,22节的预言。其中让我们感兴趣的是埃及和叙利亚。托勒密人控制了埃及，而塞琉人则统治了叙利亚。“托勒密人”的称呼源自占领埃及的将军托勒密的名字；“塞琉人”的称呼源自占领叙利亚的将军塞琉古的名字。

(2) *托勒密人 (公元前323-198年)*。巴勒斯坦位于埃及和叙利亚之间，被困在两个大国的斗争中。当埃及军队进军叙利亚时，他们会在北上途中占领巴勒斯坦。而当叙利亚军队南下埃及时，他们不管是进是退都会夺取巴勒斯坦。

在此后的一百年内，犹太人偶尔会在叙利亚的统治之下，但大部分时期，他们都臣服于埃及。托勒密一世占领了耶路撒冷，并让一些犹太人助其殖民亚历山大。他给他们完全的公民身份，并鼓励犹太学术研究。

托勒密人统治时期对犹太人来说基本上是和平时期。一项重要成就就是在埃及翻译了七十士译本。托勒密二世委托为亚历山大的大图书馆用希腊文翻译希伯来圣经。该译本于公元前285年前后完成。根据传统，它是由七十位犹太学者完成，因此被称为“七十士译本”。新约作者和人物对话中引用的旧约都来自七十士译本。

埃及和叙利亚之间的争战在这一时期一直持续。最终，在公元前198年左右，巴勒斯坦被叙利亚统治。

(3) *塞琉人 (公元前198-165年)*。为了便于管理，塞琉人将巴勒斯坦分为了五个省：犹太、撒马利亚、加利利、佩雷阿、特拉可尼。关于这些省份和其他划分，我们稍后会详细说明。

叙利亚统治时期是犹太教历史上最黑暗的时期。最大的反派是安条克四世，也叫安条克·伊比芬尼。F·拉加尔·史密斯给他的标签是“有史以来担任公职的最残酷的人旨意”。¹²这与《但以理书》中关于安条克·伊比芬尼暴政的预言（例如但以理书 8:9-11）基本一致。伊比芬尼（公元前 175-165 年）恨恶犹太人，试图将他们希腊化。他在耶路撒冷兴建了一座朱庇特神庙，并试图灭绝犹太教。他关闭了圣殿，将割礼定为非法，并夸口处死任何信奉犹太教的人。他将成千上万的犹太人卖作奴隶，又杀了几千人。他从圣殿中夺走宝物，还在祭坛上献了一头母猪。然后他将灰撒在水中，并将“猪水”洒遍圣殿。因为猪对犹太人来说是不洁净的动物（利未记 11:3,7），所以，这些行为亵渎了圣洁的建筑。

独立时期 (公元前 165-63 年)

安条克·伊比芬尼的暴行在犹太人中激起了反抗，为首的是一位名叫玛他提亚的年长祭司。玛他提亚有五个勇敢善战的儿子，其中一位名叫犹大的成为起义领袖。犹大被称作“锤子犹大”。“马加比”是“锤子”的希腊文，所以有时也称之为犹太史上的马加比时期。这一时期也叫阿斯蒙尼（或哈斯蒙尼）时期（来自玛他提亚的一位祖宗哈希蒙的名字）。犹大·马加比于公元前 165 年收复了耶路撒冷。圣殿得以洁净，并重新献给了耶和華。这就是修殿节的起源（参见约翰福音 10:22）。

与叙利亚的战争从公元前 163 年一直持续到公元前 143 年。最终，犹太人赢得了独立。一个约翰·赫加纳统治下的犹太王朝于公元前 135 年建立。

在这一时期，犹太教的宗派兴起，包括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也正是在这个时期，大祭司的职份更变成了一种政治职位，而非宗教职位。大祭司由当权者指派。摩西曾下令大祭司必须是亚伦的后裔（参见出埃及记 29:9；民数记 25:10-13），通常是长子。显然，摩西的指示被遗忘或忽视了。

这一时期的最后的几年发生了内战。约翰·赫加纳后代的不同成员争夺王位。其中充满了阴谋，反阴谋和政治暗杀。最后，争端的一方向兴起的罗马势力求援。让罗马介入这场犹太纷争就像小鸡邀请狐狸到鸡舍来仲裁他们的分歧。不久，犹太人就丧失了他们的独立。

罗马时期 (公元前 63 年—公元 70 年)

公元前 63 年，耶路撒冷被庞培大帝占领。在此期间，罗马被包括

¹²Smith, 1346.

庞培和尤利乌斯·凯撒在内的三巨头统治。最终凯撒掌权。耶稣时代的罗马统治者是奥古斯都（屋大维）·凯撒（公元前 27 年—公元 14 年）（路加福音 2:1）和提庇留·凯撒（公元 14-37 年）（路加福音 3:1）。

巴勒斯坦被置于对罗马负责的统治者手下。最初，安提帕特任犹太的统治者。之后，他的儿子大希律继位，于公元前 37 年—公元 3 年间任犹太王（路加福音 1:5）。希律在治理国家上很有天赋，但他的恶习超越了他的管理技巧。他将战车比赛和其他希腊习俗引入耶路撒冷，激起了犹太人的仇恨。为了挽回民心，他开始重建基本被伊比芬尼摧毁的圣殿（参见约翰福音 2:20）。希律是个臭名昭著的王，曾为了消灭耶稣而屠杀婴孩（马太福音 2:1-18）。

大希律死后（马太福音 2:19），国家落入分封王手中（“四人统治”）：（1）希律的儿子亚基老管辖犹太和撒马利亚（马太福音 2:22）。公元 6 年，亚基老被免职，由一系列的巡抚代替。（彼拉多是第六位巡抚[路加福音 3:1]。）（2）希律的另一个儿子希律·安提帕（在新约中有时被称为“希律”或“分封王希律”）被任命为加利利和佩雷阿的分封王（路加福音 3:1；参见马太福音 14:1）。由于他是在耶稣的个人事工时期掌权，因此，他也是希律家最有名的一个。（3）第三个儿子腓力作“以土利亚和特拉可尼地方分封的王”（路加福音 3:1；参见马太福音 14:3），这个地区有时被称为巴珊地区。“巴珊”常在旧约中提及（约书亚记 22:7；历代志上 6:71；以赛亚书 33:9），但新约中却没有。以土利亚和特拉可尼地区大体上对应着古代的巴珊国。（4）第四个地区叫做亚比利尼，它分给了吕撒聂（路加福音 3:1），他不是希律。亚比利尼并不属于大希律曾经统治过的地区。

罗马人对犹太人做出了很多让步。他们免于服兵役。在安息日不能将他们传唤到法庭。他们被允许发行只带有刻字而无头像的铜币。带有凯撒像的硬币确实在流通（马太福音 22:20），但犹太人除了向罗马纳税外，不必触碰这些“被诅咒的硬币”。罗马士兵在他们的土地上也不可携带有头像的旗帜。

对基督徒来说最重大的意义在于罗马时期是怎样为基督预备道路的。这些促进因素包括建立罗马帝国统治下的和平、世界语言（希腊文）的广泛传播、为了促进帝国范围内的运输和通信而修建大规模的交通网络。

巴勒斯坦地区

在旧约中，耶稣后来出生的地方叫作“迦南”（创世记 12:5；出埃及记 6:4；约书亚记 14:1）。在新约时期，这个地方被称为“巴勒斯坦”，

尽管新约中没有这个名字。“巴勒斯坦”的名字在 KJV 版圣经旧约的《约珥书》3 章 4 节中出现过一次。NASB 版圣经将该词翻译成“Philistia（非利士）”。

“巴勒斯坦”的名字来源于非利士人，他们居住在迦南的南部沿海之地（参见西番雅书 2:5）。马加比人于非利士人争战，但是新约中没有提到过非利士人的名字。有人认为他们被犹太民族同化了。

一张好的圣经地图有助于将耶稣的行动可视化（参见附录中“基督生平期间的巴勒斯坦”）。福音书记载了基督生平大约 150 个事件；其中近百件与具体的地理位置相关。

描述巴勒斯坦地区长度的一个普遍说法是“从但到别是巴”（士师记 20:1；参见撒母耳记上 3:20；列王纪上 4:25）。北方的但与南方的别是巴相距 241 公里。土地面积在 2.6 万平方公里到 3.1 万平方公里之间。¹³相比之下，美国五十个州中有四十个州比它更大。

基督生平中有三个重要的省份，都位于约旦河西岸。（1）**犹太**。犹太省由犹太人主导。犹太省的人以自己的正统性为傲。耶稣经常访问犹太，特别是在犹太节期的时候。（2）**撒马利亚**。撒马利亚由“撒马利亚人”这个混血民族占据。耶稣有时会在北上或南下途中经过撒马利亚。（3）**加利利**。犹太人和外邦人在加利利混居（参见马太福音 4:15）。它被犹太省的人鄙视为落后地区。耶稣一生大部分时间都在加利利。

其他地区在基督生平中也很重要。耶稣有几次过加利利海到达东岸，那里通常被称为“巴珊地区”。这一地区的南部被称为“低加波利”，字面意思是“十座城”（马太福音 4:25；马可福音 5:20；7:31）。这个区域其实不止十座城，但人们显然认为其中十座城是主要的。

在耶稣事工的尾声，他几次从加利利退出。其中一次是向西进入腓尼基国的城市推罗、西顿的境内（马太福音 15:21）。根据约瑟夫所说，这一地区被称为“佩雷阿”，但福音书中使用的短语是“约旦河外”（马太福音 4:25；19:1；马可福音 10:1；约翰福音 10:40）。

其他改变

旧约结束和两约之间的岁月也以其他方式影响了犹太世界。

所谓的改变

旧约结束时，神的子民已经被称作“犹太人”（以斯拉记 4:12；5:1）。这个名字源于南国犹大：大部分从巴比伦被掳归回的人都是这一地区（来自犹大支派）之民的后裔。到了新约时期，“犹太人”是这些人的

¹³John D. Davis, “Palestine,” *A Dictionary of the Bible*, 4th ed. (Grand Rapids, Mich.: Baker Book House, 1956), 562.

主要称谓（马太福音 2:2；约翰福音 1:19）。

他们偶尔还是会被称作“以色列人”（参见约翰福音 1:47；哥林多后书 11:22），表明他们是以色列的后裔。因为他们传统语言的缘故，他们有时也被贴上“希伯来人”的标签（使徒行传 6:1；哥林多后书 11:22）。

语言的改变

从巴比伦被掳归回之后，亚兰文逐渐取代了希伯来文，成为犹太人的共同语言。亚兰文是叙利亚的语言，与希伯来文相似，就像意大利文与拉丁文相似一样。犹太男孩在学校仍然学习希伯来文，就像意大利男孩学习拉丁文一样。

耶稣时代的世界语言是希腊文，而罗马政府的官方语言是拉丁文。当耶稣被钉十字架时，他头上的牌子是用三种语言写的：希伯来文、拉丁文、希腊文（约翰福音 19:20）。

职业的改变

在被掳前，犹太人主要是农民和牧羊人。他们在被掳期间与自己的财产分离后，发现自己具有贸易技能。到了耶稣时代，犹太商人已遍布世界。

敬拜的改变

耶路撒冷的圣殿对犹太人来说依然很重要。巴比伦被掳归回之后，所罗巴伯所建的圣殿已被伊比芬尼严重破坏。大希律在耶稣降生前十六年已经开始重建圣殿（参见约翰福音 2:20）；这项工程在耶稣事工期间仍在继续，直到公元 60 年代末才得以完工，可是完成不久很快又于公元 70 年被罗马军队摧毁。（有人甚至认为圣殿在被毁时仍未完工。）

生活在巴勒斯坦的忠心之人每年都会几个犹太节期前往耶路撒冷（参见附录中的“犹太节期”）。除了吹角节和普珥节之外，这些节期在新约中都有提及。其他地方虔诚的犹太人也时常舟车劳顿前往耶路撒冷（使徒行传 2:5-11）。

然而，到了基督时代，犹太会堂成了犹太人宗教生活的中心。犹太会堂在旧约中没有提及，但在新约中却很显著（马太福音 12:9；13:54）。犹太会堂可能起源于犹太人被掳期间，他们不能在规定的节期去耶路撒冷。只要十个犹太男子就可以组织起一个会堂。“会堂”一词实际上指的是人，而非建筑。尽管如此，该词在新约中常用来指人们聚集的场所（路加福音 7:5）。在耶路撒冷和世界范围内有成百上千

座会堂。会堂内的安息日仪式很简单，由诗歌、祷告、诵读学习圣经组成。大多数犹太会堂都附设学校，当地的犹太男孩必须参加。

宗教领导权的改变

在旧约中，祭司是被认可的宗教领袖。神偶尔差遣的先知是对他们工作的补充。在我们学习基督生平时，我们还将遇到祭司和他们的利未人助手（路加福音 10:31,32）以及大祭司（约翰福音 18:15）。特别重要的是，在耶稣事工期间，犹太教实际上有两位大祭司（参见路加福音 3:2）。大祭司亚那被罗马统治者免去了大祭司的职位，但他凭借足够的影响力让自己的女婿该亚法（约翰福音 18:13）被任命为新的大祭司（马太福音 26:3,57；约翰福音 11:49；18:24）。在大多数犹太人眼中，亚那仍是真正的大祭司（参见使徒行传 4:6）。

除了祭司之外，新约时期也出现了其他的领导者。首先是拉比（马太福音 23:7,8），他们是犹太会堂和会堂学校的老师。“拉比”（רַבִּי）是希伯来文单词的直译，意思是“我的主”。该词也有“我的老师”的意思（参见约翰福音 20:16；“拉波尼”是“拉比”的一个变体）。耶稣被他的门徒尊称为“拉比”（马太福音 26:25；马可福音 9:5；约翰福音 3:2）。拉比在很大程度上代替了祭司，成为宗教的权威。对某些人来说，拉比对律法的解释与律法本身同等重要。这些解释最终被收集成册，名叫《塔木德》。

接下来是文士（马太福音 2:4；5:20；7:29；9:3）。译作“文士”（γραμματεὺς, *grammateus*）的希腊文单词字面意思是“书写者”。起初，文士负责记录重大事件。在 NASB 版圣经中，《撒母耳记下》8 章 17 节中的译作“secretary（书记）”的单词就是译作“文士”的单词。到了新约时期，文士负责抄写旧约。他们被认为是律法的权威，有时被称作“律法师”（路加福音 7:30；11:45,46,52）。KJV 版圣经有时也用“doctor（教法师）”一词来指律法教师（路加福音 2:46；5:17）。他们不是民法的专家，而是宗教律法的专家。文士中有许多人都是法利赛人。

然后还有公会。公会是犹太人的“最高法庭”。“公会”是希腊文单词（συνέδριον, *sunedrion*）的直译。KJV 版圣经和 NASB 版圣经将其译作“Council”，而 NIV 版圣经则将其译作“sanhedrin”（马太福音 26:59；马可福音 15:43；路加福音 22:66）。公元前 200 年左右，公会作为负责管理犹太民族内部事务的团体首次出现在历史上。公会通常有七十名成员，再加上作为会长的大祭司。成员中大部分是撒都该人，但也有掌握重权的法利赛人少数派。

对于以上提到的所有具有影响力的犹太人来说，维持现状和他们的权威地位至关重要。因此，他们成了耶稣最大的仇敌。

宗派主义的兴起

耶稣时代犹太人的宗派问题具有重要意义，值得单独列为一个部分。这些宗派中大部分的动机既包括宗教，也包括政治和文化。

法利赛人

“法利赛人”源自一个希伯来文动词，意思是“分别出来”（פְּרֻשִׁים, *perushim*）。有人认为这个宗派始于塞琉人的管辖时期，当时他们对犹太人施加压力，要他们接受希腊文化。最初，法利赛人将爱国主义和宗教热情融合在一起。到了耶稣时代，他们已经变质为一个自以为义和形式主义的宗派（马太福音 23:1-36）。他们虽然人数很少，但在百姓中很受欢迎，因此有着相当大的影响力。从实际角度来看，他们认为非默示的“古人的遗传”（马可福音 7:3）与律法本身具有同样的约束力。当耶稣无视这些遗传时（马太福音 15:1-14），法利赛人就成了最恨他的仇敌。

撒都该人

“撒都该人”的名字可能来自撒督，他是所罗门时期的第一位大祭司（列王纪上 1:32,34,38,45；参见以西结书 40:46；44:15）。从大希律时期到耶路撒冷被毁之间的每一位大祭司都是撒都该人。这是一个富有的贵族群体，其中许多人都是祭司。有人认为撒都该人和法利赛人大约起源于同一时期。他们确实接受了希腊的方式。由于他们愿意与掌权者合作，因此，他们就成了一股政治力量。由于他们接受希腊哲学，因此，他们拒绝复活和来生的概念（马可福音 12:18；使徒行传 23:6-8）。他们因耶稣威胁到他们的权威而恨他。

其他宗派

福音记载中也提到了其他宗派。其中之一是希律党的人（马太福音 22:16；马可福音 3:6；12:13；参见马可福音 8:15），这是一个在政治上活跃的团体，致力于将希律推向全巴勒斯坦的王位。

奋锐党人是一群犹太造反派，致力于用刀剑战胜罗马。其中一个叫西门的人成了使徒（马太福音 10:4；马可福音 3:18；路加福音 6:15）。

我们从世俗历史中得知另一个宗教团体的存在：爱色尼人。这是

一个宗教极端分子的团体，他们将自己从社会中分别出来。（他们可能源自法利赛人内部）。有人认为，昆兰社群（著名的“死海古卷”的来源）与爱色尼人有关。虽然“爱色尼人”的名字没出现在圣经中，但经常听到的说法，施洗约翰是爱色尼人，或者说，他的教义和行为源自爱色尼人。没有证据可以证明这个说法，否定这个说法的证据却很多。新约教导说，约翰神差来传达神旨意的（约翰福音 1:6；路加福音 3:2）。此外，将爱色尼人的教义和行为与约翰的教义和行为进行比较，会发现诸多的不同。

对弥赛亚的期盼

正如前面所提到的，犹太人急切地寻找神的弥赛亚。“弥赛亚”来自一个希伯来文单词（מָשִׁיחַ, *mashiach*），意思是“受膏（者）”。对应的希腊文是“基督”（Χριστός, *Christos*；约翰福音 1:41）。受膏礼曾用于任命祭司（出埃及记 28:41；29:7）和其他人；但当一个犹太人听到“神的受膏者”时，他想到的是一位王（参见撒母耳记上 10:1；24:6；诗篇 2:2,6）。

当耶稣最终降临时，人们对弥赛亚降临的期盼达到了极高的水平。从西面和亚拿在圣殿中欢迎婴孩耶稣的激动中可以看出这一点（路加福音 2:25-38）。西面素常盼望着“主所立的基督”（路加福音 2:26）。亚拿“将孩子的事对一切盼望耶路撒冷得救赎的人讲说”（路加福音 2:38）。当施洗约翰开始他的工作时，“百姓指望基督来的时候，人都心里猜疑，或者约翰是基督”（路加福音 3:15）。就连撒马利亚人也相信“弥赛亚（就是那称为基督的）要来”（约翰福音 4:25）。亚利马太城的约瑟被描绘成一位“素常盼望神国的人”（路加福音 23:51）。从试图强逼耶稣作王（约翰福音 6:15）以及荣入圣城（约翰福音 12:13）时人们的激动中，我们就能看出他们的渴望。

弥赛亚的到来显然是一个热门话题。人们知道他生平的细节：他是大卫的子孙（马太福音 22:42）；他将生在伯利恒（马太福音 2:5,6；约翰福音 7:42）。与有关弥赛亚的话题紧密相连的是对他的先行者的猜测（参见约翰福音 1:21；马太福音 16:14）。假弥赛亚显然已经起来，煽动百姓的盼望。耶稣对他的门徒说，这些都将在他离开后发生（马太福音 24:5,23,24），大多数学者认为，这些事在他出生前就已经发生了。《使徒行传》5章 36,37节说的可能就是两个冒充者。

由于如此多的期待，约翰的话可能难以理解：“他[耶稣]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约翰福音 1:11）。犹太人（特别是犹太领袖）对耶稣的普遍拒绝是新约中的一个突出主题（马太福音

21:42; 马可福音 12:10; 路加福音 17:25; 使徒行传 4:11; 彼得前书 2:4,7)。为什么人们不接受耶稣就是他们等候已久的弥赛亚呢?

基本上, 耶稣被拒绝是因为他不符合犹太人对弥赛亚的预设概念。旧约教导说, 弥赛亚将是神从大卫的王室血脉中 (诗篇 89:3,4) 差来的王 (以赛亚书 9:6,7)。旧约也教导说, 弥赛亚将是受苦的仆人 (诗篇 22:1-21; 以赛亚书 3:1-12), 但这类预言大多被忽视了。在犹太百姓的心中, 他们显然需要一位强大的政治、军事领袖去打败罗马人, 重建以色列国, 就像大卫和所罗门时代一样。一位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 (约翰福音 18:36) 的基督无法做到。耶稣是一颗“圆钉”, 与他的百姓为弥赛亚定制的“方孔”格格不入。

关于耶稣降临的世界, 我们最后来注意一个预言: 弥赛亚将要生长, 像“根出于干地” (以赛亚书 53:2)。神已经为他的降临做好了预备 (加拉太书 4:4), 但百姓的心仍然像干裂的土地一般。在这不友好的环境中, 基督将要降临。然而, 耶稣的信仰终将成长并传遍世界。

第一卷提纲

I. 基督事工前的生活阶段

- A. 路加的前言和献辞 (路加福音 1:1-4)
- B. 约翰的介绍 (约翰福音 1:1-18)
- C. 耶稣的家谱 (马太福音 1:1-17; 路加福音 3:23-38)
 - 1. 马太的家谱 (马太福音 1:1-17)
 - 2. 路加的家谱 (路加福音 3:23-38)
- D. 宣告 (路加福音 1:5-38)
 - 1. 天使向撒迦利亚宣告施洗约翰的出生 (路加福音 1:5-25)
 - 2. 天使向马利亚宣告耶稣的出生 (路加福音 1:26-38)
- E. 马利亚 (耶稣的准母亲) 拜访伊利莎白 (施洗约翰的准母亲) (路加福音 1:39-56)
- F. 施洗约翰的出生及早年生活 (路加福音 1:57-80)
- G. 向约瑟宣告耶稣的降临 (马太福音 1:18-25)
- H. 耶稣降生 (路加福音 2:1-7)
- I. 向牧羊人宣告耶稣降生 (路加福音 2:8-20)
- J. 耶稣行割礼和起名; 在圣殿里献与主 (路加福音 2:21-39)
- K. 东方博士 (哲士) 朝拜耶稣 (马太福音 2:1-12)
- L. 逃往埃及以及在伯利恒屠杀男婴 (马太福音 2:13-18)
- M. 将小耶稣从埃及带到拿撒勒 (马太福音 2:19-23; 参见路加福音 2:39)
- N. 耶稣在拿撒勒生活; 十二岁时去耶路撒冷 (路加福音 2:40-52)

II. 施洗约翰事工的开始

- A. 约翰的事工 (马太福音 3:1-6; 马可福音 1:1-6; 路加福音 3:1-6)
- B. 约翰的信息 (马太福音 3:7-12; 马可福音 1:7,8; 路加福音 3:7-18)

III. 耶稣事工的开始

- A. 耶稣在约旦河受约翰的洗 (马太福音 3:13-17; 马可福音

- 1:9-11; 路加福音 3:21,22; 约翰福音 1:31-34)
- B. 耶稣在旷野受试探 (马太福音 4:1-11; 马可福音 1:12,13; 路加福音 4:1-13)
 - C. 约翰关于耶稣的见证 (约翰福音 1:19-34)
 - D. 耶稣的首批门徒 (在犹太) (约翰福音 1:35-51)
 - E. 耶稣的第一个神迹 (在加利利的迦拿) (约翰福音 2:1-11)
 - F. 耶稣首次住在迦百农 (在加利利境内) (约翰福音 2:12)

IV. 从第一个逾越节到第二个逾越节

- A. 耶稣事工中的第一个逾越节 (约翰福音 2:13—3:21)
 - 1. 洁净圣殿 (约翰福音 2:13-25)
 - 2. 教导尼哥底母 (约翰福音 3:1-21)
- B. 在犹太的第一项事工 (约翰的进一步见证) (约翰福音 3:22-36)
- C. 从犹太到加利利 (马太福音 4:12; 马可福音 1:14; 路加福音 3:19,20; 约翰福音 4:1-45)
 - 1. 到加利利的原因 (马太福音 4:12; 马可福音 1:14; 路加福音 3:19,20; 约翰福音 4:1-3)
 - 2. 在撒马利亚发生的事 (约翰福音 4:4-42)
 - 3. 到达加利利 (路加福音 4:14; 约翰福音 4:43-45)
- D. 耶稣在加利利教导的概述 (马太福音 4:17; 马可福音 1:14,15; 路加福音 4:14,15)
- E. 在迦拿的第二个神迹 (约翰福音 4:46-54)
- F. 到加利利的迦百农 (马太福音 4:13-16)
- G. 呼召四个渔夫 (马太福音 4:18-22; 马可福音 1:16-20; 路加福音 5:1-11)
- H. 在迦百农: 在会堂治好一个被污鬼附着的人 (马可福音 1:21-28; 路加福音 4:31-37)
- I. 在迦百农: 治好彼得的岳母和其他人 (马太福音 8:14-17; 马可福音 1:29-34; 路加福音 4:38-41)
- J. 在加利利: 耶稣首次教导和医治旅程 (马太福音 4:23-25; 马可福音 1:35-39; 路加福音 4:42-44)
- K. 在加利利: 治好长大麻风的人和因此而导致的兴奋 (马太福音 8:2-4; 马可福音 1:40-45; 路加福音 5:12-16)
- L. 回到迦百农: 治好一个瘫子 (马太福音 9:2-8; 马可福音 2:1-12; 路加福音 5:17-26)

- M. 在迦百农附近：呼召马太（马太福音 9:9；马可福音 2:13,14；路加福音 5:27,28）
- V. 从第二个逾越节到第三个逾越节
- A. 耶稣在安息日治好一个瘸腿的人并为此行为辩护（约翰福音 5:1-47）
 - B. 耶稣为在安息日掐麦穗的门徒辩护（马太福音 12:1-8；马可福音 2:23-28；路加福音 6:1-5）
 - C. 耶稣为在安息日治好一只枯干的手辩护（马太福音 12:9-14；马可福音 3:1-6；路加福音 6:6-11）
 - D. 耶稣在加利利海边治好许多人（马太福音 12:15-21；马可福音 3:7-12）
 - E. 祷告后，耶稣拣选十二使徒（马太福音 10:2-4；马可福音 3:13-19；路加福音 6:12-16）
 - F. 登山宝训（马太福音 5:1—7:29；路加福音 6:17-49）
 - 1. 引言（马太福音 5:1,2；路加福音 6:17-20）
 - 2. 八福：给弥赛亚跟随者的应许（马太福音 5:3-12；路加福音 6:20-26）
 - 3. 弥赛亚跟随者的影响力（和责任）（马太福音 5:13-16）
 - 4. 弥赛亚的教导与旧约的关系以及与旧约相关的人造遗传之间的关系（马太福音 5:17-48；路加福音 6:27-30,32-36）
 - 5. 宗教行为要从心里做，而非作秀（马太福音 6:1-18）
 - 6. 天上财宝的安全对比属世的忧虑（马太福音 6:19-34）
 - 7. 关于论断的教导（马太福音 7:1-6；路加福音 6:37-42）
 - 8. 关于祷告的教导（马太福音 7:7-11）
 - 9. 黄金法则（马太福音 7:12；路加福音 6:31）
 - 10. 两条路与假先知（马太福音 7:13-23；路加福音 6:43-45）
 - 11. 结语和应用（两种盖房子的人）（马太福音 7:24-29；路加福音 6:46-49）
 - G. 治好百夫长的仆人（马太福音 8:1,5-13；路加福音 7:1-10）
 - H. 寡妇之子复活（路加福音 7:11-17）
 - I. 回答施洗约翰（马太福音 11:2-30；路加福音 7:18-35）
 - J. 膏耶稣的脚（路加福音 7:36-50）
 - K. 第二次加利利之行（路加福音 8:1-3）
 - L. 亵渎的指控（马太福音 12:22-37；马可福音 3:20-30；路加

- 福音 11:14-23)
- M. 求神迹的人 (马太福音 12:38-45; 路加福音 11:16,24-26,29-36)
 - N. 耶稣的家庭 (马太福音 12:46-50; 马可福音 3:31-35; 路加福音 8:19-21; 11:27,28)
 - O. 第一组伟大的比喻 (马太福音 13:1-53; 马可福音 4:1-34; 路加福音 8:4-18)
 - 1. 背景 (马太福音 13:1-3; 马可福音 4:1,2; 路加福音 8:4)
 - 2. 撒种的比喻和解释 (马太福音 13:3-23; 马可福音 4:3-25; 路加福音 8:5-18)
 - 3. 无声生长的比喻 (马可福音 4:26-29)
 - 4. 稗子的比喻和解释 (马太福音 13:24-30,36-43)
 - 5. 芥菜种和面酵的比喻 (马太福音 13:31-35; 马可福音 4:30-34)
 - 6. 宝贝和珠子的比喻 (马太福音 13:44-46)
 - 7. 撒网的比喻 (马太福音 13:47-53)
 - P. 平静暴风 (马太福音 8:18,23-27; 马可福音 4:35-41; 路加福音 8:22-25)
 - Q. 治好两个被鬼附的人 (马太福音 8:28-34; 9:1; 马可福音 5:1-21; 路加福音 8:26-40)
 - R. 与罪人一同吃饭 (和关于禁食的讲论) (马太福音 9:10-17; 马可福音 2:15-22; 5:29-39)
 - S. 复活睚鲁的女儿 (和治好一个病人) (马太福音 9:18-26; 马可福音 5:22-43; 路加福音 8:41-56)
 - T. 治好瞎子和被鬼附的人 (并被指责) (马太福音 9:27-34)
 - U. 到访拿撒勒 (并遭拒绝) (马太福音 13:54-58; 马可福音 6:1-6; 路加福音 4:16-30)
 - V. 耶稣的第三次加利利之行 (和对十二门徒的指示) (马太福音 9:35-38; 10:1-42; 11:1; 马可福音 6:6-13; 路加福音 9:1-6)
 - W. 希律对耶稣的兴趣 (和施洗约翰之死) (马太福音 14:1-12; 马可福音 6:14-29; 路加福音 9:7-9)
 - X. 耶稣退出希律的领地 (和返回) (马太福音 14:12-36; 马可福音 6:30-56; 路加福音 9:10-17; 约翰福音 6:1-21)
 - 1. 十二门徒归来并到加利利海东岸休息 (马太福音 14:12-13; 马可福音 6:30-32; 路加福音 9:10; 约翰福音 6:1)

2. 给五千人吃饱 (马太福音 14:13-21; 马可福音 6:33-44; 路加福音 9:11-17; 约翰福音 6:2-14)
 3. 在水上行走 (马太福音 14:22-36; 马可福音 6:45-56; 约翰福音 6:15-21)
- Y. 耶稣关于生命的粮的讲论 (和彼得的认信) (约翰福音 6:21-71)

VI. 从第三个逾越节到耶稣抵达伯大尼

- A. 第三个逾越节 (参见约翰福音 6:4; 7:11)
- B. 因无视遗传而受责备 (马太福音 15:1-20; 马可福音 7:1-23)
- C. 退出希律的领地 (马太福音 15:21; 马可福音 7:24)
- D. 治好腓尼基 (或迦南) 妇人的女儿 (马太福音 15:21-28; 马可福音 7:24-30)
- E. 避开希律的领地 (马太福音 15:29; 马可福音 7:31)
- F. 治好许多人, 包括一个聋子 (马太福音 15:30,31; 马可福音 7:32-37)
- G. 给四千人吃饱 (马太福音 15:32-39; 马可福音 8:1-9)
- H. 再次退出希律的领地 (马太福音 15:39—17:23; 马可福音 8:10—9:32; 路加福音 9:18-45)
 1. 在加利利: 耶稣仇敌的又一次攻击, 随后是又一次退出 (马太福音 15:39—16:12; 马可福音 8:10-21)
 2. 在伯赛大: 治好一个瞎子 (马可福音 8:22-26)
 3. 在凯撒利亚腓立比附近: 美好认信 (马太福音 16:13-20; 马可福音 8:27-30; 路加福音 9:18-21)
 4. 在凯撒利亚腓立比附近: 耶稣预言自己的死 (马太福音 16:21-28; 马可福音 8:31-38; 路加福音 9:22-27)
 5. 在凯撒利亚腓立比附近 (在黑门山上?): 登山变像 (马太福音 17:1-13; 马可福音 9:2-13; 路加福音 9:28-36)
 6. 治好一个被鬼附的男孩 (马太福音 17:14-21; 马可福音 9:14-29; 路加福音 9:37-43)
 7. 回到加利利 (耶稣再次预言自己的死) (马太福音 17:22,23; 马可福音 9:30-32; 路加福音 9:43-45)
- I. 关于殿税的问题 (马太福音 17:24-27)
- J. 关于必须变成小孩子样式的教导 (马太福音 18:1-14; 马可福音 9:33-50; 路加福音 9:46-50)

K. 在加利利最后的教导：弟兄间的问题（马太福音 18:15-35）

第一部分

基督事工前的生活阶段

包括

《马太福音》1章1节—2章23节

《路加福音》1章1节—2章52节；
3章23-38节

《约翰福音》1章1-18节

路加的前言和献辞（路加福音 1:1-4）

¹⁻² 提阿非罗大人哪，有好些人提笔作书，述说在我们中间所成就的事，是照传道的人从起初亲眼看见又传给我们的。³ 这些事我既从起头都详细考察了，就定意要按着次序写给你，⁴ 使你知道所学之道都是确实的。

在路加对其福音书的介绍中，他写道，“……我……定意要[将基督生平]按着次序写给你，使你知道所学之道都是确实的”（路加福音 1:3,4）。他将基督生平写下来的基本目的是要帮助提阿非罗明白这些有关耶稣的记载都是“确实的”。

这是他的介绍中的要点：**有好些人提笔作书，述说在我们中间所成就的事。**显然，所有教会同有一个关于耶稣的基本信仰。

……**是照传道的人从起初亲眼看见又传给我们的。**“传道的人……亲眼看见”主要指的是使徒（参见使徒行传 1:21,22），但他们表明了信仰内容的一致性。

……**这些事我……都详细考察了。**这可能说明有一些人在记载耶稣生平时没有详细考察。当然，这不包括马太、马可、约翰。今天存在一些早期的非默示手稿，声称是关于耶稣生平的记载，但它们充满了胡编乱造。

……**从起头。**显然，路加与教会早期历史上的“见证人”有联系。

……**我也想按着次序写给你。**这可能说明，与其他福音书作者相比，路加更加注重按照时间顺序来记录耶稣的生平。但即使是《路加福音》也不是完全按照时间顺序来写的。所以“次序”一词可能是指写出有次序的记载，一个符合逻辑、经过思考的版本。

……**提阿非罗大人哪。**“大人”是对政府官员的尊称。“提阿非罗”是一个希腊名字，意思是“爱神的人”。它可以指所有爱神的人，但可能是指某个具体的人。或许，这个人 是路加的赞助人，资助了本书的出版。“出版”指的是对这封信进行复制并分发。

……**使你知道所学之道都是确实的。**有人认为“所学之道”是指正式的教导。无论如何，这些话再次强调，早期教会存在共同的信仰内容。

我们可以认为路加是第一个正式的基督教“批判家”。他没有轻易相信流传的各种记载，而是完整地考察事实。所以，他所写的是“确实的”。他似乎在邀请他的读者来考察他的记载，因为他常常给出可供验证的历史信息（参见路加福音 1:5；2:1,2；3:1；13:1,2）。考古发

现证实了路加是一位精准的历史学家，这让他对基督生平和早期教会的记载极具分量。

约翰的介绍（约翰福音 1:1-18）

¹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²这道太初与神同在。³万物是借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他造的。⁴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⁵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⁶有一个人，是从神那里差来的，名叫约翰。⁷这人来，为要作见证，就是为光作见证，叫众人因他可以信。⁸他不是那光，乃是要为光作见证。⁹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¹⁰他在世界，世界也是借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¹¹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¹²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做神的儿女。¹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¹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

¹⁵约翰为他作见证，喊着说：“这就是我曾说，‘那在我以后来的，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他本来在我以前。’”¹⁶从他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¹⁷律法本是借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¹⁸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

对基督生平的研究一般从他出生在伯利恒开始。约翰希望他的读者知道，耶稣在那之前早已存在。他甚至在创世之前就已经存在，因为他实际上就是神：**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约翰福音 1:1）。

耶稣是构成神的三个位格之一（使徒行传 17:29；罗马书 1:20；歌罗西书 2:9）。《马太福音》28章19节列出了这三个位格：父、子、圣灵。耶稣是神，这一事实并非容易理解的概念。“神”字一般用来指父神。但我们也必须记住，耶稣是作为圣子的神。

提到耶稣，我们总会想到他名叫“耶稣”或者他被称为“基督”。然而，天使告诉约瑟，马利亚将要生一个儿子，这时，他说，“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马太福音 1:21；斜体为强调）。关于“基督”（“受膏者”）的称呼，耶稣是在受洗（马太福音 3:13-17）时被神用圣灵膏抹（路加福音 4:18；使徒行传 10:38）。在耶稣地上的事工开始之前，他叫什么名字呢？

约翰说，耶稣存在于地上之前是 *logos* (“道”)。*Logos* (λόγος)是《约翰福音》1章1,14节中译作“道”的希腊文单词。我们从该词得到“logic (逻辑)”一词。它也与其他词组合使用，表示“……的研究”，例如“生物学” (生命的研究)。使徒约翰还在其它作品中用 *logos* 来指耶稣 (参见约翰一书 1:1; 启示录 1:2; 19:13)。他是使用该词来指耶稣的唯一一位新约作者。

基督作为神的道成了肉身降临这个世界。在1章18节，约翰写道，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耶稣通过他的教导和他的位格将神“表明出来”。他对腓力，“……人们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 (约翰福音 14:9)。

约翰的介绍中最发人深省的部分是14节：**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我们称之为“道成肉身” (来自拉丁文 *incarnāre*, 意思是“使之成为肉身”)。KJV 版圣经常用“carnal”一词来指“属乎肉体的” (罗马书 7:14)。圣经关于道成肉身的经典陈述是《腓立比书》2章5-8节。虽然我们不可能永远无法理解道成肉身的所有奥秘，但我们凭着信心接受“道成了肉身”这一伟大真理。《希伯来书》的作者写道，

……所以，他凡事该与他的弟兄相同，为要在神的事上成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他自己既然被试探而受苦，就能搭救被试探的人 (希伯来书 2:17,18)。

约翰在介绍中还提到了其它内容：(1) 耶稣是光 (亮光的来源) (约翰福音 1:4,5,9; 也参见 16-18 节; 3 章 19-21 节)。(2) 耶稣的先行者为光作见证 (约翰福音 1:6-8,15)。(3) 黑暗中的世界不接受光 (约翰福音 1:5,10,11) (4) 一些人确实借着信心属灵的重生接受了光 (约翰福音 1:12,13)。然而，我们关注基督预先存在的事实。

耶稣的家谱 (马太福音 1:1-17; 路加福音 3:23-38)

马太的家谱 (马太福音 1:1-17)

¹亚伯拉罕的后裔、大卫的子孙耶稣基督的家谱：

²亚伯拉罕生以撒，以撒生雅各，雅各生犹大和他的弟兄，³犹大从她玛氏生法勒斯和谢拉，法勒斯生希斯仑，希斯仑生亚兰，⁴亚兰生亚米拿达，亚米拿达生拿顺，拿顺生撒门，⁵撒门从喇合氏生波阿斯，波阿斯从路得氏生俄备得，俄备得生耶西，⁶耶西生大卫王。

大卫从乌利亚的妻子生所罗门，⁷所罗门生罗波安，罗波安生亚比雅，亚比雅生亚撒，⁸亚撒生约沙法，约沙法生约兰，约兰生乌西亚，⁹乌西亚生约坦，约坦生亚哈斯，亚哈斯生希西家，¹⁰希西家生玛拿西，玛拿西生亚们，亚们生约西亚，¹¹百姓被迁到巴比伦的时候，约西亚生耶哥尼雅和他的弟兄。

¹²迁到巴比伦之后，耶哥尼雅生撒拉铁，撒拉铁生所罗巴伯，¹³所罗巴伯生亚比玉，亚比玉生以利亚敬，以利亚敬生亚所，¹⁴亚所生撒督，撒督生亚金，亚金生以律，¹⁵以律生以利亚撒，以利亚撒生马但，马但生雅各，¹⁶雅各生约瑟，就是马利亚的丈夫，那称为基督的耶稣是从马利亚生的。

¹⁷这样，从亚伯拉罕到大卫共有十四代，从大卫到迁至巴比伦的时候也有十四代，从迁至巴比伦的时候到基督又有十四代。

《马太福音》没有像《路加福音》和《约翰福音》那样的正式前言，而是直接强调耶稣就是犹太人所寻找的弥赛亚。他这样开始，以亚伯拉罕的后裔、大卫的子孙耶稣基督的家谱（马太福音 1:1）。肯·吉尔说，“马太用一份家谱作为他福音书的卷首。这份家谱源于以色列最伟大的祖宗亚伯拉罕和最伟大的王大卫。”¹根据旧约预言，弥赛亚是亚伯拉罕（创世记 22:18；参见加拉太书 3:16）和大卫（参见撒母耳记下 7:16；约翰福音 7:42）的后裔。

因此，马太的家谱从亚伯拉罕开始（马太福音 1:2），然后是大卫（马太福音 1:6,7），一直到耶稣（马太福音 1:16）。他的名单分为三个部分：（1）从亚伯拉罕到大卫，（2）从大卫到被逐，（3）从被逐到耶稣，每个部分都有十四个名字（马太福音 1:17）。大卫的名字既出现在第一部分的十四个名字中，也出现在第二部分的十四个名字中。两次使用大卫的名字可能是为了肯定他对神旨意的成就所做出的卓越贡献。

将马太的名单与旧约的家谱进行比较，会发现有一些名字被省略了。比如《马太福音》1章8节说，“约兰生乌西亚”，但乌西亚实际上是约兰的玄孙（参见列王纪下 8:25；13:1；14:1,21）。我们不知道为什么这些人没有被提及。他们是很邪恶，但列出来的一些人也很邪恶。记住两个事实：（1）犹太人关心表明家族血统，而非列出家族中的每一个人；（2）犹太人喜欢“整齐”的名单。

如果我们不花时间在旧约中查考这些名字，《马太福音》1章1-17节看起来可能只是一份乏味的名单。F·拉加德·史密斯说，

¹Ken Gire, *Moments with the Savior* (Grand Rapids, Mich.: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98), 18.

马太的家谱包含几个惊喜。耶稣的祖先中不仅有像亚伯拉罕和大卫这样著名的义人，还有一些在历史上因特别不义而著名的人物，包括邪恶的玛拿西王。不光有意料之中的犹太人，也有外邦人，包括一个迦南人和一个摩押人，而他们的同胞都是神的子民臭名昭著的仇敌。考虑到当时的社会地位，令人惊讶的还有妇女和男子都被列入名单。此外，至少有两名女性因她们所犯的罪而闻名。²

名单中有些人很伟大，有些人很平凡，还有一些人（说实话）很卑劣。正如吉尔所说，“救主的家谱有凋残与枯败，也有歪枝与残叶。”³尽管人类有软弱（甚至是硬着颈项），神依然可以实现他的目的，如果我们需要证据的话，马太的家谱就慷慨地提供了这一证据。

路加的家谱（路加福音 3:23-38）

²³ 耶稣开头传道，年纪约有三十岁。依人看来，他是约瑟的儿子，约瑟是希里的儿子，²⁴ 希里是玛塔的儿子，玛塔是利未的儿子，利未是麦基的儿子，麦基是雅拿的儿子，雅拿是约瑟的儿子，²⁵ 约瑟是玛他提亚的儿子，玛他提亚是亚摩斯的儿子，亚摩斯是拿鸿的儿子，拿鸿是以斯利的儿子，以斯利是拿该的儿子，²⁶ 拿该是玛押的儿子，玛押是玛他提亚的儿子，玛他提亚是西美的儿子，西美是约瑟的儿子，约瑟是犹太的儿子，犹太是约亚拿的儿子，²⁷ 约亚拿是利撒的儿子，利撒是所罗巴伯的儿子，所罗巴伯是撒拉铁的儿子，撒拉铁是尼利的儿子，尼利是麦基的儿子，²⁸ 麦基是亚底的儿子，亚底是哥桑的儿子，哥桑是以摩当的儿子，以摩当是珥的儿子，珥是约细的儿子，²⁹ 约细是以利以谢的儿子，以利以谢是约令的儿子，约令是玛塔的儿子，玛塔是利未的儿子，³⁰ 利未是西缅的儿子，西缅是犹太的儿子，犹太是约瑟的儿子，约瑟是约南的儿子，约南是以利亚敬的儿子，³¹ 以利亚敬是米利亚的儿子，米利亚是买南的儿子，买南是玛达他的儿子，玛达他是拿单的儿子，拿单是大卫的儿子，³² 大卫是耶西的儿子，耶西是俄备得的儿子，俄备得是波阿斯的儿子，波阿斯是撒门的儿子，撒门是拿顺的儿子，³³ 拿顺是亚米拿达的儿子，亚米拿达是亚兰的儿子，亚兰是希斯仑的儿子，希斯仑是法勒斯的儿子，法勒斯是犹太的儿子，³⁴ 犹太是雅各的儿子，雅各是以撒的儿子，以撒是亚伯拉罕的儿

²F. LaGard Smith, *The Narrated Bible in Chronological Order* (Eugene, Oreg.: Harvest House Publishers, 1984), 1353.

³Gire, 19.

子，亚伯拉罕是他拉的儿子，他拉是拿鹤的儿子，³⁵拿鹤是西鹿的儿子，西鹿是拉吴的儿子，拉吴是法勒的儿子，法勒是希伯的儿子，希伯是沙拉的儿子，³⁶沙拉是该南的儿子，该南是亚法撒的儿子，亚法撒是闪的儿子，闪是挪亚的儿子，挪亚是拉麦的儿子，³⁷拉麦是玛土撒拉的儿子，玛土撒拉是以诺的儿子，以诺是雅列的儿子，雅列是玛勒列的儿子，玛勒列是该南的儿子，该南是以挪士的儿子，³⁸以挪士是塞特的儿子，塞特是亚当的儿子，亚当是神的儿子。

路加也给出了一份家谱，但在书的开头。这份家谱出现在 3 章，其目的也与马太的名单不同。马太的家谱从亚伯拉罕开始（马太福音 1:1,2），表明耶稣与犹太人的血缘关系。路加家谱的地上部分以亚当结束（路加福音 3:38），表明耶稣与全人类的血缘关系。

马太和路加对耶稣家谱的记载截然不同。两份家谱都表明耶稣是亚伯拉罕（马太福音 1:2；路加福音 3:34）和大卫（马太福音 1:6；路加福音 3:31）的后裔，但两份名单中的其它大部分名字都不一样。一个例外可能是所罗巴伯（马太福音 1:12；路加福音 3:27），尽管也有人认为两份家谱中的所罗巴伯并非同一个人。

关于这些不同有很多种解释。最简单的（可能也是最好的）解释就是，《马太福音》通过约瑟给出了耶稣的法定血统，而《路加福音》则通过马利亚给出了耶稣的肉身血统。耶稣是约瑟法定的儿子，但是并不是他肉身的儿子。耶稣唯一的父是神。这两种看待耶稣血统的方式有时被区分为法定血统（通过约瑟）和王权（皇家）血统（通过马利亚）。

这个结论早在尤西比乌斯（公元 260-340 年）的基督教著作中就已发现。这一观点与马太从约瑟的角度强调基督的降生（马太福音 1:18-25；2:13-15,19-23）以及路加从马利亚的角度强调耶稣的降生（路加福音 1:26-56；2:1-20[注意 2:19]）相一致。这也与马太强调犹太人以及路加强调希腊人相吻合。

这一观点的主要困难在于路加的家谱中并没有提到马利亚。这可能是因为在犹太人通常会将女性包含在家谱中。女性偶尔会被提及（马太福音 1:3,5），但血统是通过男性传承的。然而，我们要注意的，文本暗示耶稣并非约瑟真正的儿子（**依人看来，他是约瑟的儿子**），说明路加并非通过约瑟给出耶稣的血统。如果不是通过约瑟，那是通过谁呢？最简单的答案就是，路加是通过马利亚给出耶稣的血统。有人认为，“依人看来，他是约瑟的儿子”可能应当被视为插入语，希里的儿子指的是耶稣，而非约瑟。（有些译本采用“Eli（以利）”，而其

他译本则采用“Heli（希里）”。这是同一个名字的一种拼法。）A·T·罗伯森写道，“因此，耶稣可能是希里的孙子，‘儿子’可以有这个意思。”⁴

“儿子”可以表示“……的后裔”（参见马太福音 1:1）。在圣经中，“儿子”的另一个可能的意思是“女婿”。有人猜测希里只有女儿，这就意味着“女婿”可以像儿子一样继承家业（参见民数记 27:1-11；36:1-13）。

因此，马太强调耶稣是大卫的法定后裔，而路加则强调耶稣是大卫肉身的后裔。马太通过大卫的儿子所罗门王追溯血统，而路加则通过大卫的儿子拿单（撒母耳记下 5:14）给出了血统。附录中“耶稣从大卫而来的血统”一图展示了这两条线。

福音书中给出的两份家谱无疑表明《撒母耳记下》7章16节的预言得到了应验。

宣告（路加福音 1:5-38）

《路加福音》对基督降临前的事记载最为全面。路加在他的介绍之后记载了两个宣告。

天使向撒迦利亚宣告施洗约翰的出生（路加福音 1:5-25）

⁵当犹太王希律的时候，亚比雅班里有一个祭司，名叫撒迦利亚。他妻子是亚伦的后人，名叫伊利莎白。⁶他们二人在神面前都是义人，遵行主的一切诫命礼仪，没有可指摘的。⁷只是没有孩子，因为伊利莎白不生育，两个人又年纪老迈了。

⁸撒迦利亚按班次在神面前供祭司的职分，⁹照祭司的规矩掣签，得进主殿烧香。¹⁰烧香的时候，众百姓在外面祷告。¹¹有主的使者站在香坛的右边向他显现。¹²撒迦利亚看见，就惊慌害怕。¹³天使对他说：“撒迦利亚，不要害怕，因为你的祈祷已经被听见了。你的妻子伊利莎白要给你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约翰。¹⁴你必欢喜快乐，有许多人因他出世也必喜乐。¹⁵他在主面前将要为大，淡酒浓酒都不喝，从母腹里就被圣灵充满了。¹⁶他要使许多以色列人回转，归于主他们的神。¹⁷他必有以利亚的心志能力，行在主的在前面，叫为父的心转向儿女，叫悖逆的人转从义人的智慧，又为主预备合用的百姓。”¹⁸撒迦利亚对天使说：“我凭着什么可知道这事呢？我已经老了，我的妻子也年纪老迈了。”¹⁹天使回答说：“我是站在神面前的加百列，奉差而来对你说话，将这好信息报给你。²⁰到了时候，这话必然应验。

⁴A. T. Robertson, *A Harmony of the Gospels for Students of the Life of Christ* (New York: Harper & Row, 1950), 261.

只因你不信，你必哑巴，不能说话，直到这事成就的日子。”²¹百姓等候撒迦利亚，诧异他许久在殿里。²²及至他出来，不能和他们说话，他们就知道他在殿里见了异象，因为他直向他们打手势，竟成了哑巴。²³他供职的日子已满，就回家去了。

²⁴这些日子以后，他的妻子伊利莎白怀了孕，就隐藏了五个月，²⁵说：“主在眷顾我的日子这样看待我，要把我在人间的羞耻除掉。”

撒迦利亚住在耶路撒冷西南边的山地。根据摩西的指示，必须是大祭司亚伦的后裔才可以作祭司（出埃及记 28:1）。撒迦利亚的妻子伊利莎白也是亚伦的后裔。他们二人都是正直、敬虔的人。生活中只有一件事令他们痛苦：他们直到年老还没有孩子（路加福音 1:7）。

祭司被分成二十四各班次（历代志上 24:1-19），撒迦利亚在亚比雅的班里（路加福音 1:5；参见历代志上 24:10）。各班次轮流在圣殿里侍奉，每次一个星期。每个星期都掣签决定圣殿的职份（路加福音 1:9）。最令人向往的工作就是来到至圣所幔子前的祭坛献香。这是一个普通祭司能够到达的最接近哪个神圣地点的地方。这是一生中可能仅有一次的荣幸。

故事开始时，是撒迦利亚在圣殿中供职的一周，他有献香的特权。在他走进圣所时，他心里肯定在想，这是多么特别的一天啊！这一天将会比他期待的更加特别，因为一位名叫加百列的天使向他显现。圣经中只有两个天使是有名字的：加百列（路加福音 1:19,26；参见但以理书 8:16；9:21）和米迦勒（犹大书 9；启示录 12:7；参见但以理书 10:13,21；12:1）。使者一词是希腊文单词 ἄγγελος (*aggelos*) 的直译，意思是“信使”。

神的信使对这位老祭司说，他和伊利莎白要生一个儿子（路加福音 1:13）。这个儿子要取名约翰，他会有以利亚的心志能力，行在弥赛亚的前面（路加福音 1:17）。加百列引用了《玛拉基书》4章5,6节有关耶稣先行者的一个预言。在天使的宣告中，他提到约翰**淡酒烈酒都不喝**（路加福音 1:15；与民数记 6:2,3 进行比较）。显然，约翰从出生起就是一个拿细耳人。另外两个生来作拿细耳人的是参孙（士师记 13:3-7）和撒母耳（撒母耳记上 1:11）。

祭司觉得天使的话难以置信（路加福音 1:18,20）。作为一个记号，也是对他不信的惩罚，撒迦利亚成了哑巴（路加福音 1:20）。

撒迦利亚完成了一周的侍奉后，回到家中（路加福音 1:23）。他的妻子很快就怀了孕，就像天使预言的一样（路加福音 1:24）。这位祭

司需要知道，“出于神的话，没有一句不带能力的”（路加福音 1:37）。

天使向马利亚宣告耶稣的出生（路加福音 1:26-38）

²⁶到了第六个月，天使加百列奉神的差遣往加利利的一座城去，这城名叫拿撒勒；²⁷到一个童女那里，是已经许配大卫家的一个人，名叫约瑟，童女的名字叫马利亚。²⁸天使进去，对她说：“蒙大恩的女子，我问你安，主和你同在了！”²⁹马利亚因这话就很惊慌，又反复思想这样问安是什么意思。³⁰天使对她说：“马利亚，不要怕，你在神面前已经蒙恩了。³¹你要怀孕生子，可以给他起名叫耶稣。³²他要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主神要把他祖大卫的位给他，³³他要做雅各家的王，直到永远；他的国也没有穷尽。”³⁴马利亚对天使说：“我没有出嫁，怎么有这事呢？”³⁵天使回答说：“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³⁶况且你的亲戚伊利莎白，在年老的时候也怀了男胎，就是那素来称为不生子的，现在有孕六个月了。³⁷因为出于神的话，没有一句不带能力的。”³⁸马利亚说：“我是主的使女，情愿照你的话成就在我身上！”天使就离开她去了。

第一个宣告发生在巴勒斯坦最神圣的城市；第二个宣告则发生在一个最受人鄙视的地方（约翰福音 1:46）。

伊利莎白怀孕大约六个月的时候（路加福音 1:26,36），加百列在加利利一个不起眼的小村庄拿撒勒向一名年轻女子显现。一世纪的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提到了加利利的 204 座城市和小镇，却没有提到拿撒勒。⁵《塔木德》列出了六十三个加利利城镇，却没有拿撒勒。这位拿撒勒的年轻女子是一个童女，她已经许配大卫家的一个人，名叫约瑟；童女的名字叫马利亚（路加福音 1:27）。假设马利亚在加百列的宣告之后不久就怀孕，那么，施洗约翰就比耶稣大六个月左右。

希腊文单词 *μνηστεύω* (*mnesteuo*) 译作许配，指的是比我们熟悉的订婚更具约束力的一种约定。犹太人的婚姻有两个阶段：第一个是委身仪式（称为“许配”[马太福音 1:18]），然后在稍后的时间才是真正的结婚仪式。通常情况下，结婚仪式在许配仪式之后一年左右。第一个仪式在法律上将新郎和新娘结合在一起，虽然他们还没有完婚。马利亚在法律上已经与约瑟结合，虽然他们还没有正式结婚（参见申命记

⁵J. W. McGarvey and Philip Y. Pendleton, *The Fourfold Gospel or A Harmony of the Four Gospels* (Cincinnati: Standard Publishing Co., 1914), 14.

22:23)。这段经文解释了约瑟发现马利亚怀孕后的窘况（马太福音 1:18,19）。

天使对马利亚说，“你要怀孕生子，可以给他起名叫耶稣”（路加福音 1:31）。“耶稣”是希伯来名字“约书亚”的希腊文形式，“约书亚”是“耶和華拯救”或“耶和華是救贖”的简称。这在当时是一个比较普遍的名字。读《使徒行传》13 章 6 节，注意“巴耶稣”的意思是“耶稣的儿子”。在某些文化中，“耶稣”仍然是一个普遍的名字。虽然如此，为马利亚的儿子选用这个名字是因为它非常合适（参见马太福音 1:21）。

与撒迦利亚不同，马利亚很容易就相信天使所应许的事情会发生（路加福音 1:45）。她确实有一个疑问，那就是这件事会如何发生：

马利亚对天使说：“我没有出嫁，怎么有这事呢？”天使回答说：“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 1:34,35）。

《路加福音》1 章 27 节中使用了“童女”（παρθένος, *parthenos*）这个常见的希腊文单词。在 34 节，马利亚字面上是说，“我还不认识男人。”（参见 KJV 版圣经）。文本无疑表明，当天使向马利亚显现时，她还是童女。

圣经关于童女生子的教义超出了我们完全理解的能力，但是我们可以凭着信心来接受。有人教导说，是否相信童女生子并不重要。但约翰·富兰克林·卡特列出了一些原因，说明为什么这个教义对我们的信仰至关重要：⁶

(1) 由于新约教导了耶稣由童女所生，那么，否认童女生子就等于否认了圣经的默示。

(2) 由于童女生子是“神成为人”不可或缺的一个部分，那么，否认童女生子就破坏了耶稣本质上的神性。

(3) 由于童女生子与耶稣是神相关，那么，否认童女生子就否认了耶稣死亡的效力。一个凡人的死如何能为所有其他的凡人赎罪呢？

(4) 由于童女生子是耶稣生平的第一个神迹，那么，否认童女生子就意味着无法接受包括复活在内的其他神迹。不信既是否认童女生子的根源，也是其结果。

应用：神为什么拣选马利亚（路加福音 1；2）

⁶John Franklin Carter, *A Layman's Harmony of the Gospels* (Nashville: Broadman Press, 1961), 41, 42.

关于“才德的妇人”的经文中提到，“她的儿女起来称她有福”（箴言 31:28）。

母亲很特别。在《史努比》中，查理·布朗说，“每个人都需有人爱他们，信任他们，照顾他们，支持他们，跟他们一起哭、一起笑。”露西回应说，“那得好多人啊！”史努比补充道，“或者一个好妈妈就够了。”在所有相信我、支持我的人里，排在最前面的就是两位母亲：我自己的母亲和我三个女儿的母亲。我们大多数人都可以起来称我们的母亲有福。

《路加福音》1章鼓励我们去称别人的母亲有福。在42节中，伊利莎白对准妈妈说：“你在妇女中是有福的。”这是一个希伯来表达，意思是“你是妇女中最有福的”。在48节，马利亚回应说，“从今以后，万代要称我有福。”不光她的儿女要称她有福，所有人都会承认她是蒙神赐福的。经文说的是耶稣的母亲马利亚。

所有的母亲都是有福的，马利亚尤为如此。在当时所有犹太女性中，神拣选了她来做他儿子的母亲。我们在思想这一事实时会问，“为什么？马利亚有什么特别之处呢？”

神没有被迫拣选她。圣经中没有任何内容表明马利亚是多么优秀、多么完美，以至于神不得不拣选她。准确地说，我们得知神拣选他是他恩典的表达。天使向马利亚问安说，“蒙大恩的女子，我问你安！”

（路加福音 1:28）“蒙大恩”是译自 *χαριτώ* (*charitoo*)，是希腊文单词“恩典”(χάρις, *charis*)的一种形式，“恩典”一词指的是“不当受的恩惠”。但无论如何，马利亚一定有一些特别的品质才会被神拣选。因此，我们又要问，“是哪些品质呢？”我们将通过她的生活来探索“为什么神会拣选马利亚”。

首先来看《路加福音》1章26节。这节一开始说，“到了第六个月……”这里说的是施洗约翰的母亲伊利莎白怀孕的第六个月。“到了第六个月，天使加百列奉神的差遣，往加利利的一座城去，这城名叫拿撒勒。”拿撒勒是一个小村庄，位于加利利海西端以西二十四公里处，距离地中海三十五公里，在黎巴嫩山脉最南端的山坡上。

天使被派“到一个童女那里，是已经许配大卫家的一个人，名叫约瑟”（路加福音 1:27）。约瑟是大卫王的后裔，但王室已经衰败。约瑟是一个住在拿撒勒（路加福音 2:4）的穷木匠（马太福音 13:55）。我们知道约瑟和马利亚很贫穷是因为他们献上了穷人才可以献上的祭物（比较路加福音 2:24 和利未记 12:6-8）。J·W·迈克加维写道，“约瑟和马利亚知道这个孩子的伟大，如果他们能买得起正常且更昂贵的祭

物，就不会使用便宜的祭物。”⁷这个观点无疑是正确的。耶稣的生活方式（马太福音 8:20）也暗示了一个卑微的开始。

天使奉差要见的童女名叫马利亚（路加福音 1:27）。“马利亚”是希伯来名字“米利暗”（意思是“苦涩”）的希腊文形式。跟约瑟一样，她显然也来自一个朴素的家庭。她也是大卫王的后裔。

我们的文本强调基督是大卫的后裔（路加福音 1:32,69）。神对大卫说，弥赛亚会是从他“所生的后裔”（撒母耳记下 7:12）。从字面上看，神说，弥赛亚将“proceed out of [David's] bowels（从[大卫的]肚腹出来）”。既然耶稣不是通过约瑟作大卫肉身的后裔，那么，他必然是通过马利亚作肉身的后裔，这才成就了这一应许。

马利亚已经许配给了约瑟（马太福音 1:18）。在当时，大部分的婚约都是在女孩子小时候订下的，所以当加百列向马利亚显现的时候，她可能才十几岁。另一方面，约瑟则可能年长一些。在耶稣的个人事工期间从未提到过约瑟，说明他有可能在耶稣三十岁之前就过世了。

环境和处境对于实现神的目的来说并没有那么重要。神可以在任何地方使用任何人。经文还暗示着一个人不必等到年纪老迈、满脸皱纹时才能被神使用。神的天使来到一个可能十几岁的年轻女孩面前，寻求她来帮助成就这神圣的计划。

她不怕使用自己的头脑

天使对马利亚说，“蒙大恩的女子，我问你安，主和你同在了！”（路加福音 1:28）。马利亚听了天使的话就“很惊慌”（路加福音 1:29）。圣经里大部分人在面对天使时都会感到不安。但马利亚没有恐慌，而是在思想“这样问安是什么意思”（路加福音 1:29）。

马利亚是一个善用自己头脑的人。后来我们得知，她反复思想耶稣降生的事情（路加福音 2:19）。她不怕使用神赐给她的头脑。

她是一个敬虔的女性

“天使对她说：‘马利亚，不要怕！你在神面前已经蒙恩了’”（路加福音 1:30）。没有人在没有基本良善的情况下能在神面前蒙恩。我们可以认为马利亚是一个诚实、虔诚的人，有很高道德标准，是一个正直的人。

她相信神和他的大能

天使继续说：

⁷McGarvey and Pendleton, 34.

你要怀孕生子，可以给他起名叫耶稣。他要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主神要把他祖大卫的位给他，他要做雅各家的王，直到永远，他的国也没有穷尽（路加福音 1:31-33）。

耶稣的国就是教会（马太福音 16:18,19）。当我们的主升到神的右边时，他坐在大卫的宝座上，开始在他的国作王（使徒行传 2:25-36）。天使的话预示了这一切。

然而，年轻的马利亚关心的并不是三十多年后会发生什么。萦绕耳边的话是“你要怀孕生子”。她对天使说，“我没有出嫁，怎么有这事呢？”（路加福音 1:34）。

乍一看，这似乎与撒迦利亚不信的反应很像，他还因此九个月不能说话（路加福音 1:18,20），但是马利亚的问题不是这件事会不会发生，而是它会怎样发生。我们的文本中强调，她相信天使（路加福音 1:45）。

天使回答了她“怎样”的问题。他说，“圣灵要临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庇荫你，因此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 1:35）希腊文单词 ἐπισκιάζω (*episkiazō*) 译作“荫庇”，这个词在《七十士译本》（旧约的希腊文译本）中用来指神充满了帐幕（参见出埃及记 40:35）。

马利亚没有求神迹，但天使给了她一个神迹：“况且你的亲戚伊利莎白，在年老的时候也怀了男胎，就是那素来称为不生育的，现在在有孕六个月了”（路加福音 1:36）。他还说，“因为出于神的话，没有一句不带能力的”（路加福音 1:37）。希腊文字面上是说，“因为每个字在神都不是不可能的。”这就是马利亚要相信的，她也确实做到了（路加福音 1:45）。如果我们要迎接生活的挑战，这也是我们必须相信的。

她有谦卑的灵

马利亚回答道，“我是主的使女，情愿照你的话成就在我身上”（路加福音 1:38）。如果有一节经文能够清楚解释神为什么选择马利亚的话，就是这节经文了。首先，注意“主的使女”这一短语。希腊文单词 δοῦλος (*doulos*) 译作“使女”，是“奴仆”一词的阴性形式。使女是最卑微、最遭人鄙视和虐待的奴仆。马利亚后来唱道，“他顾念他使女的卑微”（路加福音 1:48）。

她顺服神的旨意

看一下《路加福音》1章38节的后半部分：“情愿照你的话成就在我身上。”想想这句话所包含的意思。（记住，马利亚是一个善于思考的人；她知道自己走进这一切。）她是一个年轻的女孩，已经许配了丈夫，突然怀孕了。她的未婚夫肯定会抗议说，“孩子不是我的！”

我们很难意识到，在拿撒勒这样一个小村庄，她的处境会有多么危险。想象一下人们的眼神、目光、闲话、恶毒的评论。有人认为，《约翰福音》8章41节暗示着“我们不是从淫乱生的，但你是！”她甚至可能丢掉性命，因为律法说，一个许配丈夫的女人若是犯了奸淫，就要用石头打死（申命记 22:23,24；也参见利未记 20:10；以西结书 16:38；约翰福音 8:5）。在旧约所有的死罪中，奸淫罪对于一名女性来说是最难否认的，因为这种行为会让她怀孕。找到两三个见证人（申命记 17:6；19:15）不是什么问题；随便两三个从怀孕六、七个月的马利亚身边走过的人都可以成为见证人。

马利亚必然知道所有的后果。然而，她对天使说，“情愿照你的话成就在我身上。”换句话说，“如果神希望如此，那就如此好了。”她顺服神的旨意。这种人就是神可以使用的，无论是母亲、父亲、儿子还是女儿。

“天使离开她”（路加福音 1:38）后，“马利亚起身，急忙往山地里去，来到犹大的一座城”（路加福音 1:39），看望她的亲戚伊利莎白。伊利莎白可能是为数不多相信她所经历之事的人之一。

伊利莎白见到马利亚时，她“被圣灵充满”（路加福音 1:41），“高声喊着说”（路加福音 1:42）：“你在妇女中是有福的，你所怀的胎也是有福的。我主的母到我这里来，这是从哪里得的呢？”（路加福音 1:42,43）。

她知晓圣经

从46节一直到55节，马利亚以一首宏伟的赞美诗作为回应。欧内斯特·豪泽写道，这首短小欢快的诗歌“是新约中的一颗文学明珠”。⁸在这十节经文中，我们可以看到耶稣母亲大部分被记录下来的话。

马利亚的话让我们想起了《撒母耳记上》2章1-10节中哈拿的祷告。马利亚的歌包含三个主题：（1）神为她所做的（路加福音 1:46-49）；（2）神为所有人所做的——他帮助了无助的人、谦卑的人和饥饿的人（路加福音 1:50-53）；（3）神为以色列所做的（路加福音 1:54,55）。最后一个主题证明了神总是信守承诺。

⁸Ernest O. Hauser, “Mary, Mother of Christ,” *Reader’s Digest* (December 1971): 170.

当我们思考马利亚所说的话时，发现她知晓圣经，这一点让我们印象深刻。我并不排除马利亚可能像伊利莎白（路加福音 1:41）和后来的撒迦利亚（路加福音 1:67）一样“被圣灵充满”。然而，我认为马利亚的话表明了她个人对神的道的认识。她赞美的话中反映出十二处旧约经文。在只有男孩才被允许去会堂学校的当时，这一事实引人注目。

我们必须加快步伐查考马利亚的生活。《路加福音》2 章讲述了耶稣降生和牧羊人的到访的故事。19 节说，“马利亚却把这一切的事存在心里，反复思想。”

她很勇敢

耶稣出生后约四十天，马利亚和约瑟带着婴孩到耶路撒冷的圣殿献祭（参见利未记 12:2-4,6-8）。在那里，一个名叫西面的人抱起耶稣，讲述这个孩子将会成就的一切（路加福音 2:25-35）。他受圣灵启示所说的话包括对马利亚的这一不祥警告：“你自己的心也要被刀刺透”（路加福音 2:35）。

思想等待着马利亚的任务。对于我和我的妻子来说，抚养三个女儿并不容易。马利亚至少有七个孩子（和约瑟所生；参见马可福音 6:3），长子是神的儿子。我们无法想象负责抚养神的儿子要承受多大的压力。现在，不光如此，西面还告诉她，最终，她的心还要被刀刺透。心痛就在前方。

只有勇敢的女性才能面对和迎接这些挑战。在哪个几乎无人听过未婚母亲的年代，马利亚愿意承担成为一个未婚母亲的后果，从而表现出她的勇气。她还愿意接受成为主的母亲的后果，从而继续表现她的勇气。

这个事实也许有助于解释神为什么从一个默默无闻甚至是受人鄙视的小地方选择了一个贫穷、不为人知的年轻女孩，而没有从皇宫中选择一个娇宠的贵人。神需要一个坚强而有韧性的人。我们可以说神需要一个强人。

我们在耶稣个人事工期间从未读到有关约瑟的记载；我们只读到了马利亚和她的儿女。许多人认为，这说明约瑟比马利亚要年长，他在耶稣开始公开工作之前就去世了。耶稣将照顾母亲的责任托付给约翰（约翰福音 19:26,27）的事实也说明约瑟已经过世。马利亚极有可能不得不靠自己来养育她的七个甚至更多的孩子。作为长子，耶稣在父亲去世后必然会承担一些责任。无论如何，作为还在世的家长，马利亚的负担一定很大。

她愿意承担责任

马利亚的坚强与她的另外一个特质联系在一起，这个特质是很多人都缺乏的：她愿意承担责任。我们可以用耶稣十二岁时的故事来说明这一点（路加福音 2:41-51）。当约瑟和马利亚不知道耶稣在哪里的時候，他们竭力在耶路撒冷寻找他。毕竟神赋予了他们照顾耶稣的责任。不幸的是，今天有些人不愿意承担自己在个人生活、婚姻、家庭中的责任。

她表达了对她儿子的信心

我们跨越十八年，来到耶稣开始公开事工的时候。在事工早期，马利亚和他的儿子在迦拿参加了一场婚宴。当酒用尽时，马利亚对耶稣说，“他们没有酒了”（约翰福音 2:3）。然后她对用人说，“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约翰福音 2:5）。她相信她的儿子能够处理好这种情况。

她表现出了每个父母都需要的一种特质：她对自己的孩子有信心，并且她表达出了这种信心。我母亲给我最大的礼物之一就是不断强调“你能行”。

她关心他人的幸福

在接下来的三年多时间里，我们很少读到关于马利亚的记载，为数不多的一次是她似乎担心耶稣吃的不够（马可福音 3:20,21）。她和其余的孩子来带他回家（马可福音 3:31-35）。这件事并没有给马利亚和她的家庭增添什么光彩；他们显然还没有完全明白耶稣是谁以及他的使命是什么。尽管如此，这表明马利亚关心她的儿子。

她对她的职责忠心到底

在叙述中，从那个时候开始，一直到十字架，我们都没有看到马利亚的身影。约翰记载了这个令人伤心的场景：

……站在耶稣十字架旁边的，有他母亲与他母亲的姊妹，并革罗罢的妻子马利亚和抹大拉的马利亚。耶稣见母亲和他所爱的那门徒站在旁边，就对他母亲说：“母亲，看，你的儿子！”又对那门徒说：“看，你的母亲！”……（约翰福音 19:25-27）。

你能看到马利亚站在那里，抬头看着她的儿子挂在十字架上吗？你能看到她脸颊上滚落的泪水吗？你能看到她抱紧双臂，回忆起曾经抱过他小小的身体吗？多年前我背诵的一首诗，记录了这一时刻：

我听到两个女人的哭泣
她们从山上走下；
一个像破碎的玫瑰，
一个像火焰。
一个说：“人要后悔这事
就是他们的恶手所为”；
另一个只在眼泪中说，
“我的儿子，我的儿子，我的儿子。”⁹

在一座名叫各各他的山上，马利亚终于明白了多年前她所听到的话：“你自己的心也要被刀刺透”（路加福音 2:35）。

还有最后的一幕：在耶稣的死亡、埋葬、复活之后，门徒在耶路撒冷等候圣灵的降临和神的国/教会的到来。路加记载了马利亚和耶稣的弟兄与门徒在一起（使徒行传 1:14）。他的弟兄已经信主；马利亚的信心也开花结果。

好了，马利亚的故事就此告一段落。一个非默示的传统说她死在耶路撒冷；另一个传统说，她跟约翰搬到了以弗所，并在那里去世。我们不知道她后来的事情。神让我们知道，她是教会激动人心的早期历史的一部分，并以此为我们主的母亲的故事拉下了帷幕。

结论

为什么神选择马利亚？提出的一些特质有助于马利亚迎接神交她的几乎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 她不怕使用自己的头脑
- 她是一个敬虔的女性
- 她相信神和他的大能
- 她有谦卑的灵
- 她顺服神的旨意
- 她知晓圣经
- 她很勇敢
- 她愿意承担责任
- 她表达了对她儿子的信心
- 她关心他人的幸福

⁹作者不详。

- 她对她的职责忠心到底

这些特质能帮助任何人在生活的工作中成功。更重要的是，这些特质能让任何人都有资格为神所用。

马利亚（耶稣的准母亲）拜访 伊利莎白（施洗约翰的准母亲）（路加福音 1:39-56）

³⁹那时候，马利亚起身急忙往山地里去，来到犹大的一座城，⁴⁰进了撒迦利亚的家，问伊利莎白安。

加百列提到神也拜访了马利亚的亲戚伊利莎白，并且这个亲戚也怀孕了。在天使出现后不久，马利亚就向南边走了 110 或 130 公里的路程，到了撒迦利亚和伊利莎白住的地方（路加福音 1:39,40）。或许，她觉得只有表姐才能明白和领会发生在她身上的事。

伊利莎白赞美马利亚（路加福音 1:41-45）

⁴¹伊利莎白一听马利亚问安，所怀的胎就在腹里跳动，伊利莎白且被圣灵充满，⁴²高声喊着说：“你在妇女中是有福的！你所怀的胎也是有福的！”⁴³我主的母到我这里来，这是从哪里得的呢？⁴⁴因为你问安的声音一入我耳，我腹里的胎就欢喜跳动。⁴⁵这相信的女子是有福的！因为主对她所说的话都要应验。”

想象一下这场必然发生的重逢——两个女人，一个年迈，一个还是少女，都被神亲手触摸过。当伊利莎白看见马利亚时，她不禁对马利亚发出神所默示的赞美：“你在妇女中是有福的，你所怀的胎也是有福的”（路加福音 1:42）。

马利亚赞美神（路加福音 1:46-55）

⁴⁶马利亚说：“我心尊主为大，⁴⁷我灵以神我的救主为乐，⁴⁸因为他顾念他使女的卑微。从今以后，万代要称我有福，⁴⁹那有权能的为我成就了大事，他的名为圣！⁵⁰他怜悯敬畏他的人，直到世世代代。⁵¹他用膀臂施展大能，那狂傲的人正心里妄想就被他赶散了。⁵²他叫有权柄的失位，叫卑贱的升高；⁵³叫饥饿的得饱美食，叫

富足的空手回去。⁵⁴他扶助了他的仆人以色列，⁵⁵为要纪念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施怜悯直到永远，正如从前对我们列祖所说的话。”

马利亚以赞美主作为回应。她谈到了神过去所行的大事，期待神将来还要行大事。马利亚的话有时被称为“*Magnificat*（尊主颂）”，这是她献给主的诗歌的第一个词的拉丁文，意思是“赞美”。

马利亚在犹太住了三个月，直到伊利莎白孕期结束（路加福音 1:56）。然后她回到了拿撒勒的家中。显然她是在约翰出生前不久离开的。也许，当伊利莎白的亲戚都为她的生产而来时，马利亚不想回答有关自己怀孕的问题。（他们也是马利亚的亲戚。）

施洗约翰的出生及早年生活（路加福音 1:57-80）

约翰的出生（路加福音 1:57-79）

⁵⁷伊利莎白的产期到了，就生了一个儿子。⁵⁸邻里亲族听见主向她大施怜悯，就和她一同欢乐。⁵⁹到了第八日，他们来要给孩子行割礼，并要照他父亲的名字叫他撒迦利亚。⁶⁰他母亲说：“不可，要叫他约翰。”⁶¹他们说：“你亲族中没有叫这名字的。”⁶²他们就向他父亲打手势，问他要叫这孩子什么名字。⁶³他要了一块写字的板，就写上说：“他的名字是约翰。”他们便都稀奇。⁶⁴撒迦利亚的口立时开了，舌头也舒展了，就说出话来，称颂神。⁶⁵周围居住的人都惧怕。这一切的事就传遍了犹太的山地。⁶⁶凡听见的人都将这事放在心里，说：“这个孩子将来怎么样呢？”因为有主与他同在。

⁶⁷他父亲撒迦利亚被圣灵充满了，就预言说：⁶⁸“主以色列的神是应当称颂的！因他眷顾他的百姓，为他们施行救赎，⁶⁹在他仆人大卫家中，为我们兴起了拯救的角，⁷⁰正如主借着从创世以来圣先知的口所说的话，⁷¹拯救我们脱离仇敌和一切恨我们之人的手；⁷²向我们列祖施怜悯、纪念他的圣约，⁷³就是他对我们祖宗亚伯拉罕所起的誓，⁷⁴叫我们既从仇敌手中被救出来，⁷⁵就可以终身在他面前，坦然无惧地用圣洁、公义侍奉他。⁷⁶孩子啊，你要称为至高者的先知，因为你要行在主的前面，预备他的道路，⁷⁷叫他的百姓因罪得赦就知道救恩。⁷⁸因我们神怜悯的心肠，叫清晨的日光从高空临到我们，⁷⁹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荫里的人，把我们的脚引到平安的路上。”

当撒迦利亚和伊利莎白的孩子出生时，邻里亲族都来和他们一同

欢乐。

根据犹太律法，男婴要在第八天受割礼（利未记 12:3）。在新生儿的割礼仪式上，家人建议照他父亲的名字给他取名叫撒迦利亚，但是伊利莎白（她显然已经得知天使的话）说：“不可，要叫他约翰”（路加福音 1:60）。他们看撒迦利亚有何意见，但他肯定了伊利莎白给孩子选的名字。撒迦利亚的口立时开了，舌头也舒展了，就说出话来，称颂神（路加福音 1:64）。

《路加福音》1 章 68-79 节记载了这位老祭司受默示的话。68-75 节是赞美神对他百姓的应许，而 76-79 节则是关于他儿子的。他对小约翰说：“孩子啊，你要称为至高者的先知；因为你要行在主的前面，预备他的道路。”（路加福音 1:76）像天使一样，撒迦利亚引用了先知玛拉基关于弥赛亚的先行者即将到来的话。

约翰的早年生活（路加福音 1:80）

⁸⁰ 那孩子渐渐长大，心灵强健，住在旷野，直到他显明在以色列人面前的日子。

《路加福音》1 章 80 节简要描写了约翰前三十年左右的生活。这个旷野就是死海以西的犹太地区，人口稀少。

天使已经向人显现。人已经受圣灵默示而说话。四百年之久的沉寂被打破了。“时候满足”（加拉太书 4:4）的时候已经到来。弥赛亚即将降临！

向约瑟宣告耶稣的降临（马太福音 1:18-25）

¹⁸ 耶稣基督降生的事记在下面：他母亲马利亚已经许配了约瑟，还没有迎娶，马利亚就从圣灵怀了孕。¹⁹ 她丈夫约瑟是个义人，不愿意明明地羞辱她，想要暗暗地把她休了。²⁰ 正思念这事的时候，有主的使者向他梦中显现，说：“大卫的子孙约瑟，不要怕，只管娶过你的妻子马利亚来，因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²¹ 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²² 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应验主借先知所说的话说：²³ “必有童女怀孕生子，人要称他的名为以马内利。”（“以马内利”翻出来就是“神与我们同在”。）²⁴ 约瑟醒了，起来，就遵着主使者的吩咐把妻子娶过来，²⁵ 只是没有和她同房，等她生了儿子，就给他起名叫耶稣。

以赛亚用这些话预言弥赛亚的降临：“因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他名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以赛亚书 9:6）。

犹太人是在寻找一个能带领他们打胜仗的人；神却差了一个无助的婴孩来将他们带回自己身边。人想要一个坐在属世宝座上的王；神却赐给他们一个马槽里的孩子。这不是人的道路，乃是神的道路。

马利亚与伊利莎白同住三个月后回到拿撒勒，每个人显然都能发现她怀孕了。谣言可能很快传开。

约瑟一定震惊至极。他在纠结自己应当采取什么行动。婚约是神圣且具有法律效力的，即使婚礼尚未举行，也还没有完婚。约瑟有三个选项：

(1) 他可以无视马利亚的状况继续和她完婚。很明显，他没有考虑这个可能性。作为一个义人（马太福音 1:19），他可能认为自己饶恕如此明显的淫乱是不对的。我们不知道马利亚是否与他分享了天使的到访；但如果她这样做了，约瑟可能也难以相信。

(2) 他可以让马利亚被石头打死，因为她对婚约不忠（申命记 22:23,24）。约瑟拒绝了 this 选项。他是个义人，但也有怜悯之心。他对马利亚可能仍然怀着爱意。

(3) 他可以休了她。律法规定，如果一个男人“发现她有不合理的事”（申命记 24:1），可以给他的妻子一封“休书”。约瑟觉得这个行为是三者中最不邪恶的一个。他要尽快并且悄悄地把马利亚休掉，以免她更加难堪。通常情况下，休书要在至少两个见证人面前交出去。如果男方愿意的话，这个仪式可以做得非常公开，羞辱他的妻子。约瑟想要避免这样做：……**不愿意明明地羞辱她，想要暗暗地把她休了**（马太福音 1:19）。毫无疑问，他的决定让他悲伤不已。除了其他考虑之外，他一旦把休书交给马利亚，就可能永远失去她了（申命记 24:2-4）。

神差遣一位天使，把约瑟从两难中解救了出来。（《马太福音》1章主要强调神如何安排，好叫以赛亚关于婴孩的应许得以成就。）天使对木匠说，

……大卫的子孙约瑟，不要怕，只管娶过你的妻子马利亚来，因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马太福音 1:20,21）。

约瑟的心情一定很复杂。他会为得知他所爱的马利亚没有对他不忠而高兴，也会为弥赛亚的宣告而激动。然而，他必然也意识到，现在他和马利亚都将成为那些粗鄙无情之人嘲笑和讥讽的目标。尽管如此，他没有犹豫。**他醒了，起来，就遵着主使者的吩咐，把妻子娶过来，只是没有和她同房，等她生了儿子**（马太福音 1:24,25）。对前面这些话的自然和正常的解释是，马利亚“生了儿子”之后，约瑟和马利亚才有正常的夫妻性生活。

为了证明耶稣就是所应许的弥赛亚，马太插入了一个默示的评论：

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应验主藉先知所说的话，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人要称他的名为以马内利。”（“以马内利”翻出来就是“神与我们同在。”）（马太福音 1:22,23）。

J·W·迈克加维对“以马内利”的注释值得一提：“大自然表明神在我们之上；律法表明神反对我们；而福音则表明神与我们同在，也是为了我们。”¹⁰

耶稣降生（路加福音 2:1-7）

¹当那些日子，恺撒奥古斯都有旨意下来，叫天下人民都报名上册。²这是居里扭做叙利亚巡抚的时候，头一次行报名上册的事。³众人各归各城，报名上册。⁴约瑟也从加利利的拿撒勒城上犹太去，到了大卫的城，名叫伯利恒，因他本是大卫一族一家的人，⁵要和他所聘之妻马利亚一同报名上册。那时马利亚的身孕已经重了。⁶他们在那里的时候，马利亚的产期到了，⁷就生了头胎的儿子，用布包起来，放在马槽里，因为客店里没有地方。

约瑟和马利亚彼此相爱，加上他们对神应许的信心，使得他们能够使他们的能够经受住任何对他们的含沙射影和侮辱。马利亚怀孕到了第九个月的时候，他们的期望也一定是与日俱增。但却存在一个他们没有意识到的问题：弥赛亚要在伯利恒出生（弥迦书 5:2），他们却住在拿撒勒。

之前，神使用天使来推进他的事业。而在这件事情上，他使用了最不可能的人选：罗马皇帝。**当那些日子，恺撒奥古斯都有旨意下来，叫天下人民都报名上册**（路加福音 2:1）。这次人口普查可能是为了扩

¹⁰McGarvey and Pendleton, 26.

大罗马的税收基础。

罗马帝国的每一个人都必须返回他的祖籍。约瑟是大卫王的后裔，必须要前往大卫出生的伯利恒城，这个村庄位于耶路撒冷以南 8 公里。旧约中多次提到伯利恒（创世记 48:7；路得记 1:22），但其为人所之主要是因为它是大卫的故乡（撒母耳记上 16:1；17:12；20:6）。

经文暗示，若不是罗马的坚持，约瑟可能不会前往伯利恒，进而暗示了神没有告诉约瑟和马利亚要在伯利恒生孩子。法律可能也没有要求马利亚去。那么，为什么她要去呢？可能是因为她不希望在孩子出生时与约瑟身处异地。

约瑟也从加利利的拿撒勒城上犹太去，到了大卫的城，名叫伯利恒，因他本是大卫一族一家的人，要和他所聘之妻马利亚一同报名上册。那时马利亚的身孕已经重了（路加福音 2:4,5）。

我们只能想象从拿撒勒到伯利恒的艰苦旅程以及这对夫妻在客店没有房间时的失望。经文也没有告诉我们他们最后是怎么跟牲畜睡在一起的。我们只是得知婴孩出生了。历史上最重要的事件就用这短短的文字描述出来：

他们[在伯利恒]的时候，马利亚的产期到了，就生了头胎的儿子，用布包起来，放在马槽里，因为客店里没有地方（路加福音 2:6,7）。

耶稣的降生并不比他的死亡和复活更重要。这个“重大事件”是神成为肉身，从而可以为我们的罪付上代价。“头胎”一词有多种用法（希伯来书 1:6）；但是在《路加福音》2 章的上下文中，7 节中“头胎”自然且正常的意思是马利亚还有其他儿女。

向牧羊人宣告耶稣降生（路加福音 2:8-20）

⁸在伯利恒之野地里有牧羊的人，夜间接着更次看守羊群。⁹有主的使者站在他们旁边，主的荣光四面照着他们，牧羊的人就甚惧怕。¹⁰那天使对他们说：“不要惧怕，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¹¹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¹²你们要看见一个婴孩，包着布，卧在马槽里，那就是记号

了。”¹³ 忽然有一大队天兵，同那天使赞美神说：¹⁴“在至高之处荣耀归于神！在地上平安归于他所喜悦的人！”

¹⁵众天使离开他们升天去了，牧羊的人彼此说：“我们往伯利恒去，看看所成的事，就是主所指示我们的。”¹⁶他们急忙去了，就寻见马利亚和约瑟，又有那婴孩卧在马槽里。¹⁷既然看见，就把天使论这孩子的话传开了。¹⁸凡听见的，就诧异牧羊之人对他们所说的话。¹⁹马利亚却把这一切的事存在心里，反复思想。²⁰牧羊的人回去了，因所听见、所看见的一切事正如天使向他们所说的，就归荣耀于神，赞美他。

一个新生婴孩的哭声在游客如的小镇很容易被忽略，但神没有让这一刻被人遗忘。然而，小镇的领袖，甚至是会堂的官员，都没有收到神圣的宣告；反而是一群夜间看守羊群（路加福音 2:8）的牧羊人得到了消息。

天使向牧羊人显现的故事是世界上最著名的故事之一。天使的话被一遍又一遍地重复：

不要惧怕，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你们要看见一个婴孩，包着布，卧在马槽里，那就是记号了（路加福音 2:10-12）。

牧羊人们很可能找了很多马槽才找到里面有婴孩的那个。他们一找到那个婴孩，就告诉他们遇到的每一个人（路加福音 2:17,18）。他们被称为“首批传道人”，最先传播好消息的人。注意 19 节：马利亚却把这一切的事存在心里，反复思想。这节经文和《路加福音》2 章 51 节的后半部分让很多人得出结论，认为马利亚后来一定向路加分享过她的想法。

耶稣行割礼和起名；在圣殿里献与主 (路加福音 2:21-39)

²¹满了八天，就给孩子行割礼，与他起名叫耶稣，这就是没有成胎以前天使所起的名。

²²按摩西律法满了洁净的日子，他们带着孩子上耶路撒冷去，要他献于主，²³正如主的律法上所记：“凡头生的男子，必称圣归

主。”²⁴又要照主的律法上所说，“或用一对斑鸠，或用两只雏鸽”献祭。

²⁵在耶路撒冷有一个人名叫西面，这人又公义又虔诚，素常盼望以色列的安慰者来到，又有圣灵在他身上。²⁶他得了圣灵的启示，知道自己未死以前，必看见主所立的基督。²⁷他受了圣灵的感动，进入圣殿，正遇见耶稣的父母抱着孩子进来，要照律法的规矩办理。²⁸西面就用手接过他来，称颂神，说：²⁹“主啊，如今可以照你的话，释放仆人安然去世！”³⁰因为我的眼睛已经看见你的救恩，³¹就是你在万民面前所预备的，³²是照亮外邦人的光，又是你民以色列的荣耀。”³³孩子的父母因这论耶稣的话就稀奇。³⁴西面给他们祝福，又对孩子的母亲马利亚说：“这孩子被立，是要叫以色列中许多人跌倒，许多人兴起，又要做毁谤的话柄，³⁵叫许多人心里的意念显露出来。你自己的心也要被刀刺透。”

³⁶又有女先知名叫亚拿，是亚设支派法内力的女儿，年纪已经老迈，从做童女出嫁的时候，同丈夫住了七年就寡居了，³⁷现在已经八十四岁^㉑，并不离开圣殿，禁食、祈求，昼夜侍奉神。³⁸正当那时，她进前来称谢神，将孩子的事对一切盼望耶路撒冷得救赎的人讲说。³⁹约瑟和马利亚照主的律法办完了一切的事，就回加利利，到自己的城拿撒勒去了。

有些人认为，耶稣的降生标志着旧约时代的结束，但是圣经教说，基督“生在律法以下”（加拉太书 4:4）。新约教导说，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死亡标志着旧约时代的结束（歌罗西书 2:14）和新约时代的开始（希伯来书 9:16,17）。他是从一位犹太母亲出生的犹太小孩，并受犹太律法的管束。当基督出生第八天的时候，受制于犹太人的规条。基督按照律法规定，在第八天受了割礼（利未记 12:3）。在那时，照天使所吩咐的，给他取名为**耶稣**（路加福音 1:31；马太福音 1:21）。

律法还赋约瑟和马利亚其他一些责任。头生的儿子必须用钱赎回，为的是纪念在埃及的第十灾中以色列人头生的孩子得拯救（出埃及记 13:2,10-14；34:19,20；民数记 3:40-51；18:15,16）。并且，在儿子出生四十天后，犹太母亲要到圣殿里进行一个洁净的仪式，其中包括献祭（利未记 12:2-8）。约瑟和马利亚献上了穷人可以献上的祭物。在圣殿献上耶稣与马利亚的洁净仪式显然是同时进行的。

圣殿中的大多数人并没有注意到约瑟和他的小家庭，但有两个人见到他们时却激动不已。第一位是西面，一位敬畏神的敬虔老人，神曾告诉过他，在他死之前必能见到弥赛亚。他见到耶稣时的激昂言语

显明耶稣将为外邦人和犹太人带来救恩（路加福音 2:31,32）。西面的话还包括刀会刺透马利亚的心（路加福音 2:35）。

第二位是亚拿，一位八十四岁的女先知。先知是受默示为神发言的人。女先知就是女性先知。即使是在默示时代，女先知也不常见。在旧约中，底波拉是一位女先知（士师记 4:4）。亚拿看见耶稣的时候，她进前来称谢神，将孩子的事对一切盼望耶路撒冷得救赎的人讲说（路加福音 2:38）。

约瑟和马利亚照主的律法办完了一切的事（路加福音 2:39），就回到伯利恒（参见马太福音 2:8,9）。《路加福音》2章39节的结尾说，就回加利利，到自己的城拿撒勒去了。这可能是指回拿撒勒取他们的东西和约瑟的工具，然后再回到伯利恒。这趟行程很可能是存在的，但路加在2章39节中的话可能指的是他们后来返回拿撒勒定居。路加在这里显然压缩了他的故事，省略了博士的到访和去埃及的旅程。

（路加后来在描述保罗归主之后的事情时[使徒行传 9:19-26]，省略了保罗在阿拉伯逗留一段时间的事实[加拉太书 1:17]。）圣经作者的目的是并非给出每一个细节。

显然，约瑟和马利亚决定将大卫的城（路加福音 2:4,11）伯利恒作为养育大卫子孙的最佳地点（马太福音 1:1；路加福音 1:32）。他们找了一所房子住下（马太福音 2:11），约瑟可能已经开始从事木匠的工作。

东方博士（哲士）朝拜耶稣（马太福音 2:1-12）

¹当希律王的时候，耶稣生在犹太的伯利恒。有几个博士从东方来到耶路撒冷，说：²“那生下来做犹太人之王的在哪里？我们在东方看见他的星，特来拜他。”³希律王听见了，就心里不安，耶路撒冷合城的人也都不安。⁴他就召齐了祭司长和民间的文士，问他们说：“基督当生在何处？”⁵他们回答说：“在犹太的伯利恒。因为有先知记着说：⁶‘犹太地的伯利恒啊，你在犹太诸城中并不是最小的，因为将来有一位君王要从你那里出来，牧养我以色列民。’”⁷当下，希律暗暗地召了博士来，细问那星是什么时候出现的，⁸就差他们往伯利恒去，说：“你们去仔细寻访那小孩子，寻到了就来报信，我也好去拜他。”⁹他们听见王的话就去了。在东方所看见的那星忽然在他们前头行，直行到小孩子的地方，就在上头停住了。¹⁰他们看见那星，就大大地欢喜。¹¹进了房子，看见小孩子和他母亲马利亚，就俯伏拜那小孩子，揭开宝盒，拿黄金、乳香、没药为礼物献给他。¹²博士因为

在梦中被主指示不要回去见希律，就从别的路回本地去了。

西面曾表示，耶稣不仅是犹太人的弥赛亚，也是外邦人的弥赛亚。这一点很快从东方来的显要人物得以证明：**耶稣生在犹太的伯利恒。有几个博士从东方来……**（马太福音 2:1）。“博士”是希腊文单词（μάγοι）的直译；我们也从该词得到“魔术师”一词。博士是探求知识的人，尽管他们的知识是科学与迷信的混合体。NASB 版圣经某个版本的旁注说，博士阶层是“一群钻研星象学、医学、自然科学的哲士”。他们不是王，但通常是王的顾问。《以斯帖记》1 章 13 节和《但以理书》2 章 12 节里的“哲士”与《马太福音》2 章中的博士应该是同一类别。有些博士成了江湖骗子和真理的反对者。（同样的希腊文单词出现在《使徒行传》8 章 9 节和 13 章 6,8 节。）然而，《马太福音》2 章 1 节中的博士是诚实寻求真理的人。神以某种方式让他们相信，如果他们跟随某一颗星，就能找到弥赛亚。

那颗星先带他们到了耶路撒冷。他们很可能期待城中充满君王诞生的消息，但他们只听到了大型商业中心平日的喧嚣。

他们开始询问，“**那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的在哪里？**”（马太福音 2:2）。他们的询问传到了希律王的耳朵里。王问犹太的宗教领袖，弥赛亚会在哪里出生。他们毫不犹豫地，说，“**伯利恒**”（马太福音 2:5,6）。希律将这个信息告诉了博士，并让他们保证，他们在找到那孩子时要给他报信。“**我也好去拜他，**”他撒谎道（马太福音 2:8）。

耶稣并非后来变成王；他生来就是王。这句话让希律心中充满恐惧。希律并非一生下来就是王；他是罗马人任命的王。并且，他没有任何圣经中的权利登上巴勒斯坦的王位，因为他不没有大卫的血统。他会把任何一个“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的人当作他王位的巨大威胁。

随着博士往耶路撒冷南边去，那颗星再次出现，并带领他们直行到小孩子的地方，就在上头停住了（马太福音 2:9）。他们大大地欢喜，然后进了房子，看见小孩子和他母亲马利亚，**就俯伏拜那小孩子，揭开宝盒，拿黄金、乳香、没药为礼物献给他**（马太福音 2:10,11）。“黄金”大家都很熟悉。“乳香”是从某种树中提取的一种昂贵的白色树脂或树胶。有钱人会将其用于室内熏香。“没药”与乳香的制作过程几乎一样；它也有令人愉悦的香气，但主要用于尸体防腐。

博士完成任务之后，就动身回家。博士因为在梦中被主指示，不要回去见希律，就从别的路回本地去了（马太福音 2:12）。

应用：寻找救主（马太福音 2:1-13）

人在生活中追求许多东西：名望、财富、幸福。然而，借用耶稣的话说，“不可少的只有一件”（路加福音 10:42）：寻求主。保罗在马尔山上对他的听众说，主“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要叫他们寻求神”（使徒行传 17:25-27）。大卫祷告说，“神啊，你是我的神，我要切切地寻求你……”（诗篇 63:1）摩西鼓励以色列人“寻求耶和华你的神”；并向他们保证，“你尽心尽性寻求他的时候，就必寻见”（申命记 4:29）。

在《马太福音》2章1-13节中，我们遇到了一群“尽心尽性”（历代志下 15:12）寻求主的人。我差点说“三个寻求主的人”，因为在提到他们的时候总是用“三个”。你可能已经猜到我说的是去伯利恒朝拜耶稣的博士。

这个学习很简单：博士寻求耶稣，他们找到了耶稣，他们敬拜耶稣，他们的生命因此蒙福。我还想提出的是，我们需要效法他们的榜样。因为这是一个广为人知的故事，所以，我不会花太多时间在熟悉的细节上，但我会问这样一个问题：“我们跟他们一样有智慧吗？”

他们寻求耶稣（马太福音 2:1-9,11,13）

博士

我们需要看一下那些来寻求耶稣的人。太多的传统掩盖在哲士身上，使得《马太福音》2章中最初的访客变得模糊不清。

这些人被称为“博士”。我们从“博士”一词得到了“魔术”和“魔术师”。在当时，博士以其学问和见识闻名，所以我们常常使用“哲士”一词。按照今天的标准，他们的知识是有缺陷的，是科学和迷信的混合体。尽管如此，他们享有智慧的声誉，常常担任王的顾问。

人们普遍认为有三位博士，可能是因为后来提到三件礼物（马太福音 2:11），但更多或更少的人也可以送出三件礼物。“博士”一词在原文中是复数，所以，我们知道至少有两位，但也可能有十几位或更多。

博士来自“东方”，但经文没有告诉我们具体他们来自哪个国家。有些学者认为，从他们带来的礼物看来，他们来自阿拉伯。波斯可能是一个更好的猜测，因为那里的博士很兴盛。坦白地说，我们并不知道他们来自何方。巴勒斯坦的东边是阿拉伯、波斯、巴比伦、整个美索不达米亚地区、印度以及其他地区。

关于这些人的一个细节似乎很明显：他们都是外邦人。他们没有

说“我们的王”，而是说“犹太人之王”。当婴孩耶稣被带到圣殿时，老西面说，他将是“照亮外邦人的光”（路加福音 2:32；参见以赛亚书 42:1,6；49:6,22；马太福音 12:18-21）。哲士的故事强调了基督降生的普世影响。耶稣不仅仅是以色列的救主，他要作“救世主”（约翰福音 4:42）。

关于这些人，还有很多是我们不知道的，但我们知道他们最重要的特质：他们坚定地寻找“犹太人之王”。他们真正的智慧并不在于他们几十年的研究或他们对自然界的理解，而在于他们抓住了真正重要的东西。无论一个人是否才智出众或受过良好的教育，只要他不懈地寻求“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启示录 19:16），他就是智慧的。

使命

为什么博士要长途跋涉来到巴勒斯坦？他们是兜售商品的生意人吗？不是。他们是想在地中海游泳或在死海漂浮的游客吗？不是。他们是来与希律王建立友好关系的大使吗？也不是。当他们到达耶路撒冷时，他们问道，“那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的在哪里？”（马太福音 2:2）他们来巴勒斯坦只有一个目的：寻找弥赛亚。

他们究竟是为什么要找他呢？他们说，“我们……特来拜他”（马太福音 2:2；斜体为强调）。他不仅仅是“犹太人之王”；他也是他们的王。他们走过千山万水，为的是拜他。

如果我们像这些人一样智慧，我们需要学会在寻求耶稣的过程中不怕付上任何代价。神“*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以弗所书 1:3；斜体为强调）。这些福气是在其他任何地方都找不到的。神仍在寻找诚实的灵魂，这些人把寻求主作为他们生活的动力。他会继续“赏赐那寻求他的人”（希伯来书 11:6）。

方法

当我们了解到关于博士及其使命的一些事情时，我们可能会想，他们如何才能完成这个使命呢？他们是外邦人。他们怎么知道犹太人的王呢？就算他们知道了，又该如何找到他呢？

有人猜测，他们是从身边的犹太邻居那里得知有关基督的事。这是有可能的。当时，犹太人分散在世界各地。他们在异国他乡不仅做买卖，还分享他们的信仰。

关于哲士如何知道怎么寻找耶稣的问题，唯一的线索是“我们在东方看见他的星”。有些人认为那颗星是自然现象。博士钻研的伪科学之一就是占星术。旧约嘲讽占星术（以赛亚书 47:13-15；但以理书

1:20; 2:27; 4:7; 5:7,8) 并且禁止神的百姓参与其中 (耶利米书 10:1,2)。然而, 很多人坚信恰恰是博士对占星术的兴趣将他们带到了巴勒斯坦。关于促使博士西行这一天象的猜测数不胜数。这些猜测包括行星合、新星、彗星。但这些都符合圣经对这颗星及其行踪的描述。

筛选关于哲士是如何得知弥赛亚以及他们怎样决定跟随一颗星的种种猜想后, 我的结论和多年前 J·W·迈克加维多年前的结论一致。迈克加维列出了所有对哲士的可能影响, 然后总结道, “但是所有这些加起来也无法解释博士的到访。他们是由神直接引导的, 其他任何因素都不会影响他们。”¹¹

要明白, 虽然旧约关注神与犹太人的交往, 但神并没有完全忽视非犹太世界。我们对神如何对外邦人做工知之甚少, 因为旧约的目的是讲述神如何预备一个民族 (以色列人), 让他的儿子从这个民族而来。尽管如此, 旧约偶尔也会让我们一瞥主对犹太人外邦邻舍的关注。比如, 神差约拿去尼尼微城, 这是外邦人的城 (约拿书 1:1,2)。神甚至使用了一个名叫巴兰的非犹太人宣告了一段有关弥赛亚的生动预言: “有星要出于雅各, 有杖要兴于以色列” (民数记 24:17)。哲士的故事似乎是神对外邦人感兴趣的又一个例子。

我们唯一可以确定的是, 神*通过某种方式*确保博士知道耶稣降生, 并*通过某种方式*让他们知道如何找到弥赛亚。后来, 神在梦中对哲士说话 (马太福音 2:12)。或许, 主用了类似的方法传达了有关犹太人之王的最初信息。

如果需要证明是神在引导这些东方圣人的话, 星本身就是证据。自然天体不会像博士之星那样移动: 没有任何星从北到南移动或者在地上的某个位置“停住” (马太福音 2:9)。

我们可以应用在今天寻求主的人们身上。首先, 神对我们寻找救主的兴趣就像他让哲士找到小君王一样。如果我们愿意寻找救主, 他就会帮助我们找到他 (不是靠神迹, 而是靠神)。

然而, 要找到耶稣, 我们必须愿意*接受神的带领*。“我晓得人的道路不由自己; 行路的人也不能定自己的脚步” (耶利米书 10:23)。理性很重要 (以赛亚书 1:18), 但是它不能代替启示。“耶和华说: ‘我的意念非同你们的意念, 我的道路非同你们的道路。天怎样高过地, 照样, 我的道路高过你们的道路, 我的意念高过你们的意念’” (以赛亚书 55:8,9)。

我们一旦接受神的带领, 就必须准备好*立即跟随这些带领*。神向

¹¹McGarvey and Pendleton, 42.

博士传达了 His 信息后（无论他是如何做到的），他们没有犹豫。他们立刻出发，踏上了几百公里之遥、耗时几年之久的疲惫旅程。

另一项所需的品质也应当提及。为了跟随神的带领，我们必须保持谦卑。当哲士离开家的时候，他们并不知道最终的目的地在哪里；他们只知道要跟随那颗星。当他们到达耶路撒冷时，也不知道接下来要去哪里。幸运的是，他们没有因为骄傲而不去问路。（我们男人中有些人到了陌生的地方时总是不愿意问路。）谦卑对于寻求主是至关重要的。有许多关于需要谦卑才能讨神喜悦的经文，其中包括《雅各书》4章6节和《彼得前书》5章5节。

神借着他的圣经显明他们旅程中最重要的指示。那颗星只把他们带到耶路撒冷。他们仍然需要来自神的道的信息。当希律听说博士的询问后，他召集了犹太领袖，“问他们说：‘基督当生在何处？’”（马太福音 2:4）。他们回答，

在犹太的伯利恒[不同于巴勒斯坦的伯利恒]。因为有先知记着，说：“犹大地的伯利恒啊，你在犹大诸城中并不是最小的，因为将来有一位君王要从你那里出来，牧养我以色列民”（马太福音 2:5,6）。

要找到希律王问题的答案，犹太领袖必须要查考经文——《弥迦书》5章2节。文士和祭司还加了一节《撒母耳记下》5章2节的经文。

我们可以在圣经之外学到关于神的事。他活跃于这个世界。他赐下阳光和雨露（马太福音 5:45）。“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诗篇 19:1）。在某种程度上，“神的永能和神性”是可以借着他的创造为人所知（罗马书 1:20）。然而，如果我们要寻求并找到他，最终我们必须（在你心里强调“必须”）来到这圣言面前。论到圣经，耶稣说：“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约翰福音 5:39）

因此，雅各写道，“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雅各书 1:21）。保罗说，“这圣经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提摩太后书 3:15）。神不会用天上的星来指引我们，但他会在他的圣经中赐属天的光照来指引我们。诗人将这道描述为“我脚前的灯，我路上的光”（诗篇 119:105）。

如果我们想和博士一样有智慧的话，就必须愿意学习并遵行神的道。新约显明了我们跟随神必须要走的道路。我们必须相信耶稣（约

翰福音 3:16)；我们必须悔改我们的罪(路加福音 13:3)；我们必须承认我们相信耶稣(马太福音 10:32)；我们必须受洗(在水中受浸)(马可福音 16:16；使徒行传 2:38)。圣经告诉我们，我们的洗礼使我们“归入基督耶稣”(罗马书 6:3；加拉太书 3:27)，而与基督同在是我们的目标。在永恒的家中与他同在是我们渴望的终点。

他们找到了耶稣(马太福音 2:7-11)

博士找到了耶稣。找到我们正在寻求的东西总是令人激动的，无论是一个未知的目的地，还是我们遗失的一串钥匙。《路加福音》15章讲述了一个牧羊人和一个妇人失而复得时所经历的喜乐。然而，任何事情都没有找到救主更令人激动。

在基督降生前很多年，大卫就对他的儿子所罗门说，“你若寻求他，他必使你寻见”(历代志上 28:9)。因为博士以正确的方式和态度寻求耶稣，神就确保他们找到了耶稣。

哲士一得知弥赛亚将在哪里出生，就从耶路撒冷往南出发了(马太福音 2:7-9)。在他们前往伯利恒八公里的路上，那颗星又出现了。“他们看见那星，就大大地欢喜”(马太福音 2:10)。他们知道自己走对了方向。那颗星“在他们前头行，直行到小孩子的地方，就在上头停住了”(马太福音 2:9)。最后，“进了房子，看见小孩子和他母亲马利亚”(马太福音 2:11)。

想象他们找到了寻求多年之人之后所经历的喜乐。多年前，当人们发现什么东西的时候会喊“Eureka!”(Eureka 是一个希腊文单词，意思是“我找到了!”)我们不知道当博士看到躺在马利亚怀中的婴儿时喊了什么，或者有没有喊什么。然而，我们可以肯定的是，那一刻他们想到的不会是一路以来的困难或是他们所做的牺牲。相反他们心里必然充满了成功完成任务后的喜乐。

当任何人以正确的方式和态度寻求主的时候，神都会帮助这个人找到他。然后，当他受洗归入基督的时候，他就能够像腓力一样说，“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遇见了，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约翰福音 1:45)。他可以就像哲士一样欢喜，有“说不出来、满有荣光的大喜乐”(彼得前书 1:8)。

他们敬拜耶稣(马太福音 2:2,11)

找到耶稣后，博士就拜他。他们寻找犹太人的王不是为了夸口自己解决了一个神圣的难题。他们已经宣布，他们是来巴勒斯坦“拜他”(马太福音 2:2，斜体为强调)。确实，当他们看见他的时候，“就俯

伏拜那小孩子”（马太福音 2:11）。他们给了万王之王（启示录 19:16）应得的敬拜。

然而，他们不只是俯伏在他面前，还“揭开宝盒，拿黄金、乳香、没药为礼物献给他”（马太福音 2:11）。有些人认为这些礼物具有象征意义：黄金是适合送给君王的礼物。乳香恰如其名，可用作香料；是适合送给祭司的礼物。没药用来为埋葬做准备，是适合送给为我们的罪而死之救主的礼物。君王、祭司、救主，耶稣全都是。这些礼物非常合适；但选择它们可能只是因为，它们虽然贵重，但占用空间小，可以在长途旅行中携带。这些礼物真正的意义不在于它们是什么，而在于它们代表了什么。这是哲士对他们的君王表达敬意的一种方式。旧约有其祭物，而新约在每周的第一天也有自愿的奉献（哥林多前书 2；哥林多后书 9:7）。

你没有黄金、乳香、没药可以献给主吗？那就把你最好的东西献给他吧。首先，献上你自己（哥林多后书 8:5；参见罗马书 12:1,2）；然后，把属于你的献上；并且总要把你最好的献给他。大卫不会把白得之物献给主（撒母耳记下 24:24）。

当博士找到耶稣的时候，他们就拜他，并将礼物献给他。我们像他们一样有智慧吗？

结论（马太福音 2:10,12）

关于博士，我们还有很多事无从知晓。我们对他们到达耶路撒冷之前的事情知之甚少。我们对他们返回自己国家之后的事情也一无所知。他们在圣经里出现在一个值得纪念的场景中，之后就消失了。然而，我们知道一个事实：他们的生命因寻求主而蒙福。记住 10 节：“他们看见那星，就大大地欢喜。”原文直译是说，“他们欢喜快乐。”作者用了一个希伯来文的表达来说明他们充满喜乐。单凭这一点就足以让我们知道哲士有多高兴了，但是经文里又加上了“大大地”一词。博士找到主后高兴得忘乎所以。他们离开伯利恒那卑微的家后，一定会向他们遇见的所有人讲述他们看见的小君王，就像在他们之前的牧羊人一样（路加福音 2:17,18）。

我们学习的经文对比了三种人对待耶稣的态度：有哲士，他们寻找基督是为了拜他。有希律，他寻找耶稣是为了杀他。还有犹太领袖，他们并不寻找耶稣，尽管他们相隔只有几公里。这三种人在今天在我们身边仍然存在：有的人厌恶并反对耶稣，因为他们觉得耶稣对他们以自我为中心的生活是一个威胁。有大量的人对耶稣漠不关心，不知道耶稣会如何赐福他们的生活。然而，感谢神，还有少数人在寻求他。

逃往埃及以及在伯利恒屠杀男婴 (马太福音 2:13-18)

¹³ 他们去后，有主的使者向约瑟梦中显现，说：“起来！带着小孩子同他母亲逃往埃及，住在那里，等我吩咐你，因为希律必寻找小孩子，要除灭他。”¹⁴ 约瑟就起来，夜间带着小孩子和他母亲往埃及去，¹⁵ 住在那里，直到希律死了。这是要应验主借先知所说的话说：“我从埃及召出我的儿子来。”

¹⁶ 希律见自己被博士愚弄，就大大发怒，差人将伯利恒城里并四境所有的男孩，照着他向博士仔细查问的时候，凡两岁以里的都杀尽了。¹⁷ 这就应了先知耶利米的话说：¹⁸“在拉玛听见号啕大哭的声音，是拉结哭她儿女，不肯受安慰，因为他们都不在了。”

主预料到希律的反应，就差天使告诉约瑟把家人带到埃及。马太强调这个行程应验了旧约的经文（马太福音 2:15）。这一次，约瑟仍然没有犹豫。这家人走了 160 公里到达埃及边境，还要沿着西奈山走过 160 公里的崎岖山路才能到达尼罗河。他们会在那里找到同乡，因为许多犹太人定居在亚历山大和埃及的其它地方。

我们不知道约瑟、马利亚、耶稣在埃及住了多久。可能是好几个月。他们在那里靠什么生活？或许约瑟找了些木匠活，但是不要忘了黄金、乳香、没药这些礼物。这次，神使用外国的使者来服务于他的目的。

博士没有回来向希律报告消息，这使他勃然大怒。为了消灭所有可能对其王位构成威胁的竞争者，希律下令杀死伯利恒所有的男孩，**照着他向博士仔细查问的时候，凡两岁以里的，都杀尽了**（马太福音 2:16）。在美国，我们认为孩子活了二十四个月之后才是“两岁”。犹太人则认为孩子十二个月之后就是“两岁”了。今天世界上许多国家都使用这种算法。（新生儿出生后就进入了第一年；当他庆祝第一个生日的时候，他就进入第二年；以此类推。）16 节暗示那颗星最早是在十二个月或更早之前出现的。有些人认为那颗星是在大约六个月之前出现的，希律将这个数字乘以二是为了“保险起见”。当博士到达巴勒斯坦的时候，耶稣可能是六个月到十二个月大。

伯利恒不大，所以被杀的婴孩数量相对较少（估计在 12 到 50 个之间）。尽管如此，希律丧心病狂的举动还是伤了数百人的心。马太

将这一悲剧与耶路撒冷被毁时的哀痛相提并论（马太福音 2:17,18）。

有人问：“为什么神没有像保护耶稣那样保护那些婴孩？”要记住，神将人创造成自由的道德主体。所以，他允许希律成为希律。然而，我们可以肯定的是，如果人的行为最终会阻挠神的目的，神就会否决这些行为。伯利恒婴孩的死亡不会否定他拯救全世界的计划；而耶稣的死亡会。即使我们在为无辜者的死亡感到悲痛的时候，也要庆祝以马内利的得救。有话这样说，希律“挥剑刺空巢”。¹²

将小耶稣从埃及带到拿撒勒 (马太福音 2:19-23；参见路加福音 2:39)

《马太福音》2章 19-23节

¹⁹ 希律死了以后，有主的使者在埃及向约瑟梦中显现，说：²⁰“起来！带着小孩子和他母亲往以色列地去，因为要害小孩子性命的人已经死了。”²¹ 约瑟就起来，把小孩子和他母亲带到以色列地去。²² 只因听见亚基老接着他父亲希律做了犹太王，就怕往那里去。又在梦中被主指示，便往加利利境内去了，²³ 到了一座城，名叫拿撒勒，就住在那里。这是要应验先知所说“他将称为拿撒勒人”的话了。

希律死后，一位使来到约瑟面前说，“起来！带着小孩子和他母亲往以色列地去，因为要害小孩子性命的人已经死了”（马太福音 2:20）。显然，约瑟原本是要回到伯利恒，直到他听说希律的儿子亚基老在犹太继位（马太福音 2:22）。亚基老和他的父亲一样残暴。

因此，他们避开犹太（马太福音 2:22），向北前往他们在加利利拿撒勒的家。他们离家去伯利恒已经有一年多；现在他们回家了（马太福音 2:23；参见路加福音 2:39）。返回拿撒勒也是神计划的一部分（马太福音 2:23）。

耶稣在拿撒勒生活；十二岁时去耶路撒冷 (路加福音 2:40-52)

⁴⁰ 孩子渐渐长大，强健起来，充满智慧，又有神的恩在他身上。

⁴¹ 每年到逾越节，他父母就上耶路撒冷去。⁴² 当他十二岁的时候，

¹²作者不详。B. S. Dean, “The Birth and Infancy,” *Truth for Today* (March 1992): 10 对此加以引用。

他们接着节期的规矩上去。⁴³守满了节期，他们回去，孩童耶稣仍旧在耶路撒冷，他的父母并不知道，⁴⁴以为他在同行的人中间。走了一天的路程，就在亲族和熟识的人中找他，⁴⁵既找不着，就回耶路撒冷去找他。⁴⁶过了三天，就遇见他在殿里，坐在教师中间，一面听一面问。

⁴⁷凡听见他的，都稀奇他的聪明和他的应对。⁴⁸他父母看见就很稀奇。他母亲对他说：“我儿，为什么向我们这样行呢？看哪，你父亲和我伤心来找你！”⁴⁹耶稣说：“为什么找我呢？岂不知我应当以我父的事为念吗？”⁵⁰他所说的这话，他们不明白。⁵¹他就同他们下去，回到拿撒勒，并且顺从他们。他母亲把这一切的事都存在心里。

⁵²耶稣的智慧和身量，并神和人喜爱他的心，都一齐增长。

耶稣是完全的神，但他也是完全的人。所以他像所有男孩一样成长，至少是像所有男孩当有的那样成长：孩子渐渐长大，强健起来，充满智慧，又有神的恩在他身上（路加福音 2:40；比较路加福音 1:80 和撒母耳记上 2:26）。

显然，神的旨意是让耶稣经历我们所有人从小到大所经历的一切（希伯来书 4:15）。耶稣不但通过成为人“虚己”（腓立比书 2:6,7），他显然也放弃了他的一些神性特权，比如他的全知（参见马可福音 13:32）。

耶稣的故事进行到这里，已经能够明显看出福音书作者的的目的并不是写一本基督传记了。只有路加记录了接下来二十八年中的一点事情，并且他只是分享了几句关于耶稣成长的话，外加一件事的细节。

我们会想了解耶稣说的第一句话、他第一次走路、他在拿撒勒简陋家中的幼年生活、对家中其他孩子的反应。但神却认为，我们知道耶稣的成长方式跟我们一样就足够了。

路加仅一次揭开耶稣成长过程中的面纱，就是他十二岁的那一年。对于犹太男孩来说，十二岁是人生中一个重要的里程碑。他开始学习手艺；他被称为“律法之子”；他开始与男人们一起坐在会堂里。当耶稣十二岁的时候，约瑟和马利亚带他去参加了三大主要节期中最神圣的一个：逾越节。

约瑟和马利亚在回家的路上发现耶稣不见了。惊恐之余，他们赶紧返回耶路撒冷开始找他。

过了三天，就遇见他在殿里，坐在教师中间，一面听，一面问。凡听见他的，都希奇他的聪明和他的应对（路加福

音 2:46,47)。

不要误解这一幕。耶稣没有接管课堂；他没有教导教师。这是当时典型的宗教课程，老师和学生互相问答。大家希奇的焦点是，这个十二岁的少年对属灵的事有如此浓厚的兴趣，并且对属灵的原则有着不同寻常的理解力。

马利亚找到耶稣时的情绪爆发是母亲典型的反应，既松了一口气，又感到恼火：……他母亲对他说：“我儿，为什么向我们这样行呢？看哪，你父亲和我伤心来找你！”（路加福音 2:48）。耶稣似乎真的是很困惑：“为什么找我呢？岂不知我应当以我父的事为念吗？”（路加福音 2:49）。

这些是被记录下来的耶稣最早的话。原文的字面意思是“我必须要在我父的事中”，但并没有说明是什么“事”。KJV 版圣经说“my Father's affairs”。雨果·麦考德译本说，“my Father's affairs”。¹³无论是哪种译本，耶稣显然在十二岁的时候就已经有了神圣的使命感。

这样的洞见是像闪电一样突然降临到耶稣身上的吗？还是像黎明破晓一样逐渐形成的？在十二岁的时候，耶稣是完全理解他的使命，还是只有部分理解？我们不能确切回答这些问题，但我们可以说，十二岁的耶稣正在成为他将要成为的人。

鉴于耶稣对自己神性地位的理解，下一节经文令人希奇：**他就同他们下去，回到拿撒勒，并且顺从他们……**（路加福音 2:51）。如果有一个小孩能以一个正当的理由不顺服自己父母的话，那一定是耶稣，但他知道顺服父母并非可选项（出埃及记 20:12；参见以弗所书 6:1-3）。注意：人们去耶路撒冷时总是说“上耶路撒冷”。而回家的时候总是说“下去”。这是因为耶路撒冷是全国的最高点。这可能是大卫在几个世纪之前选择该城为首都的原因之一。

耶路撒冷之行过后，帷幕再次拉上，掩盖了耶稣接下来十八年左右的生活。圣经对那些年给出了一些暗示。耶稣在一个大家庭长大，至少有两个妹妹和四个弟弟（马太福音 13:55,56；马可福音 6:3）。他的弟弟可能会讨厌他；至少在他事工开始的时候，他们不相信他是从神来的（约翰福音 7:5）。他从约瑟那里学到了木匠手艺（马太福音 13:55；马可福音 6:3）。耶稣使用“阿爸”（马可福音 14:36）（这个充满深情的词意思是“父亲”）一词也许表明他与约瑟关系融洽。约瑟去世时，耶稣作为长子，必须承担起家里主要的重担。耶稣学习了圣经，

¹³Hugo McCord, *McCord's New Testament Translation of the Everlasting Gospel* (Henderson, Tenn.: Freed-Hardeman University, 1988).

可能会在会堂学校，但肯定会在会堂礼拜。他定期去会堂（路加福音 4:16）。耶稣引用过大部分的旧约书卷。对耶稣成长的强调表明他学习圣经的方式和我们是一样的：通过阅读、背诵和默想。后面关于耶稣缺少教育的话（约翰福音 7:15）只是指他没有在拉比学校学习过。今天我们可能会说，“他没有大学文凭。”我们可以对耶稣早年生活的观察和猜测加以补充，但是圣经关于这些年的记载全都在《路加福音》2章52节：**耶稣的智慧和身量，并神和人喜爱他的心，都一齐增长。**

耶稣的成长由四部分组成（我们也当如此）：在智力上成长（“智慧”）、在身体上成长（“身量”）、在社交上成长（“人喜爱他”）、在属灵上成长（“神……喜爱他”）。他的成长并不容易（就像我们的成长一样）。译作“一齐增长”的单词是一个希腊文复合词（*προέκοπτεν, proekopten*），由意思是“切开”的单词与意思是“向”的介词组合而成。其字面意思是“开辟道路”。¹⁴就好像探险家披荆斩棘地前进。

以赛亚应许说有一婴孩将会出生（以赛亚书 9:6）。这个应许实现了，这个婴孩出生了，然后被神保护和预备。在故事的每一个节点，神都在牢牢掌控。

这是对耶稣生平前三十年的回顾。有人想知道为什么神要用三十年的时间预备耶稣，为什么耶稣没有早一点开始他的事工。B·S·迪恩说，“这个世界最迫切的需要是品格；能够从默默无闻的拿撒勒走出这样的一位，多长时间的预备都是值得的。”¹⁵耶稣在预备的静默期安静地“以父的事为念”，就像他后来在他的公开事工中忙碌一样。任何伟大的工作都需要充分预备。

¹⁴W. E. Vine, *The Expanded Vine's Expository 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Words*, ed. John R. Kohlenberger III with James A. Swanson (Minneapolis: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1984), 25.

¹⁵B. S. Dean, “The Period of Preparation,” *Truth for Today* (March 1992): 12.

第二部分

施洗约翰事工的开始

包括

《马太福音》3章1-12节

《马可福音》1章1-8节

《路加福音》3章1-18节

当施洗约翰“出来，在犹太的旷野传道”的时候，他的核心信息是“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马太福音 3:1,2）！我们很难理解这些话对他的听众来说是多么令人兴奋。弥赛亚的时代“近了”。不久之后，弥赛亚本人就会出现。

约翰的事工（马太福音 3:1-6； 马可福音 1:1-6；路加福音 3:1-6）

《马太福音》3章 1-6 节

¹那时，有施洗的约翰出来，在犹太的旷野传道说：²“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³这人就是先知以赛亚所说的，他说：“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预备主的道，修直他的路！’”⁴这约翰身穿骆驼毛的衣服，腰束皮带，吃的是蝗虫、野蜜。⁵那时，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并约旦河一带地方的人，都出去到约翰那里，⁶承认他们的罪，在约旦河里受他的洗。

《马可福音》1章 1-6 节

¹神的儿子，耶稣基督福音的起头。²正如先知以赛亚⁴²书上记着说：“看哪！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预备道路。”³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预备主的道，修直他的路！’”⁴照这话，约翰来了，在旷野施洗，传悔改的洗礼，使罪得赦。⁵犹太全地和耶路撒冷的人都出去到约翰那里，承认他们的罪，在约旦河里受他的洗。⁶约翰穿骆驼毛的衣服，腰束皮带，吃的是蝗虫、野蜜。

《路加福音》3章 1-6 节

¹恺撒提庇留在位第十五年的本丢·彼拉多做犹太巡抚，希律做加利利分封的王，他的兄弟腓力做以土利亚和特拉可尼地方分封的王，吕撒聂做亚比利尼分封的王，²亚那和该亚法做大祭司。那时，撒迦利亚的儿子约翰在旷野里，神的话临到他。³他就来到约旦河一带地方，宣讲悔改的洗礼，使罪得赦。⁴正如先知以赛亚书所记的话说：“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预备主的道，修直他的路！’”⁵一切山洼都要填满，大小山冈都要削平，弯弯曲曲的地方要改为正直，高高低低的道路要改为平坦。⁶凡有血气的，都要见神的救恩。”

先知预言，在弥赛亚降临之前，会有一个人来为他预备道路（以赛亚书 40:3-5；玛拉基书 3:1；4:5,6）。祭司撒迦利亚得知，他的儿子

约翰将会行在主的前面（路加福音 1:17）。在路加对约翰事工的记载中，他引用了以赛亚的话，以赛亚将约翰要做的工作比作修路工：

预备主的道，
修直他的路。
一切山洼都要填满，
大小山冈都要削平。
弯弯曲曲的地方要改为正直，
高高低低的道路要改为平坦（路加福音 3:4,5；参见以赛亚书 40:3,4）。

在当时，当王要途经一段崎岖地带时，常常会有一批修路工走在他前面，预备一条平坦的道路。先知使用了这一形象。当然，具体到约翰的工作上，需要填满的不是地上的山洼，而是愚昧的鸿沟。要削平的不是山上的岩石，而是骄傲的山冈。关于弥赛亚的扭曲观念要用真理的教导来修直。

总体来说，犹太人对弥赛亚及其工作存在误解。他们认为他将成为地上的王，会击败他们的仇敌，重建他们国家昔日的辉煌。约翰所面临的挑战是向人说明弥赛亚的国是具有属灵要求的属灵范畴。

约翰工作的重要性怎么强调都不为过。马可称之为**福音的起头**（马可福音 1:1）。在《使徒行传》中，耶稣的事工正式开始于约翰的洗礼（使徒行传 1:21,22 节；参见 10:37,38）。

我们上一次看到约翰时，他在“旷野”（路加福音 1:80）。在那片贫瘠的土地上，他过着苦行的生活。他穿简陋的衣服（马太福音 3:4；参见列王纪下 1:8）；吃蝗虫和野蜜（马太福音 3:4）。

最后，**神的话临到他**（路加福音 3:2），这是他开始传道的信号。路加用五位政治领袖和两位宗教领袖来确定约翰事工开始的时期（路加福音 3:1,3），以此来强调约翰事工的重要性。

约翰传道的一个关键词是**悔改**（马太福音 3:2）。“悔改”的意思是“心意转变，从而导致生活的改变”。不愿悔改的人将不得不面对神的忿怒（马太福音 3:7,10；路加福音 3:9）。这个国不是为特定血统的人预备的，而是为那些具有特定道德品质的人预备的（马太福音 3:8,9；路加福音 3:8）。

约翰的信息（马太福音 3:7-12； 马可福音 1:7,8；路加福音 3:7-18）

《马太福音》3章7-12节

⁷约翰看见许多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也来受洗，就对他们说：“毒蛇的种类！谁指示你们逃避将来的愤怒呢？”⁸你们要结出果子来，与悔改的心相称！⁹不要自己心里说：‘有亚伯拉罕为我们的祖宗。’我告诉你们，神能从这些石头中给亚伯拉罕兴起子孙来。¹⁰现在斧子已经放在树根上，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

¹¹“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洗，叫你们悔改；但那在我以后来的，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给他提鞋也不配，他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¹²他手里拿着簸箕，要扬净他的场，把麦子收在仓里，把糠用不灭的火烧尽了。”

《马可福音》1章7,8节

⁷他传道说：“有一位在我以后来的，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弯腰给他解鞋带也是不配的。⁸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洗，他却要用圣灵给你们施洗。”

《路加福音》3章7-18节

⁷约翰对那出来要受他洗的众人说：“毒蛇的种类！谁指示你们逃避将来的愤怒呢？”⁸你们要结出果子来，与悔改的心相称！不要自己心里说：‘有亚伯拉罕为我们的祖宗。’我告诉你们，神能从这些石头中给亚伯拉罕兴起子孙来。⁹现在斧子已经放在树根上，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¹⁰众人问他说：“这样，我们当做什么呢？”¹¹约翰回答说：“有两件衣裳的，就分给那没有的，有食物的也当这样行。”¹²又有税吏来要受洗，问他说：“夫子，我们当做什么呢？”¹³约翰说：“除了例定的数目，不要多取。”¹⁴又有兵丁问他说：“我们当做什么呢？”约翰说：“不要以强暴待人，也不要讹诈人，自己有钱粮就当知足。”

¹⁵百姓指望基督来的时候，人都心里猜疑或者约翰是基督。¹⁶约翰说：“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洗。但有一位能力比我更大的要来，我就是给他解鞋带也不配，他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¹⁷他手里拿着簸箕，要扬净他的场，把麦子收在仓里，把糠用不灭的火烧尽了。”

¹⁸约翰又用许多别的话劝百姓，向他们传福音。

关于做出改变的需要，约翰在他的传道中并非泛泛而谈，而是讲得很具体。他告诉人们要**结出果子来，与悔改的心相称**（马太福音 3:8；参见路加福音 3:8）。他给出了具体的例子。他告诉自私的大众要分享（路加福音 3:11），公职人员要诚实（路加福音 3:13），有权力的人不要滥用权力（路加福音 3:14）。他呼召所有的人承认自己的罪（马可福音 1:5）。他把不愿意这样做的人称作**毒蛇的种类**（马太福音 3:7）。今天一些人会用的表达是“草丛藏蛇”。

尽管约翰很大胆，或许正是因为如此，他吸引了一大批追随者。“犹太全地和耶路撒冷的人都出去到约翰那里，承认他们的罪，在约旦河里受他的洗”（马可福音 1:5；参见马太福音 3:5,6）。

洗礼是约翰事工中不可或缺的部分。有人试图在犹太人仪式性的洗濯中寻找约翰洗礼的先例，但约翰的洗礼是独特的。约翰的洗礼和仪式性的洗濯之间有很多区别，包括目的和形式的不同。约翰以“施洗者”（马太福音 3:1）为人所知，因为这是他独特的使命。有些人宣称，有其他许多人都在施行同样的洗礼，如果是这样的话，约翰绝不会被授予这样一个表明他身份的头衔。

“施洗者”来自希腊文单词 βαπτιστής (*baptistes*)的直译。表示显著特征的后缀 (-tes) 加在译作“施洗”的希腊文单词 βαπτίζω (*baptizo*)后面。这一词尾类似于“actor（演员）”和“doctor（医生）”中的“tor”。“施洗者”的字面意思是“给人施洗的人”，我们用这个词来指约翰。

约翰在约旦河给人施洗。他显然会在约旦河的上下游之间走动，好让每个人都能听到他的信息。《路加福音》3章3节说：“他就来到约旦河一带地方。”LB 意译版圣经说，“Then John went from place to place on both sides of the Jordan River.”经文还让我们知道他给人施洗的其他一些地区（约翰福音 1:28；3:23）。

约翰的洗礼是浸水礼。“施洗”一词是一个希腊文单词的直译，意思是“泡，浸”。即使我们不知道这个希腊文单词的意思，我们也能知道约翰的洗礼是浸水礼。《约翰福音》3章23节强调，“约翰也在靠近撒冷的哀嫩也施洗，因为那里水多”。点水不需要“水多”，但是浸水需要。约翰给耶稣施洗后，基督“从水里上来”（马可福音 1:10；参见马太福音 3:16）。如果约翰只是给人身上点水的话，今天那些给人施点水礼的人不下水的理由也会让约翰觉得不需要下河。

约翰的洗礼被称为“悔改的洗礼，使罪得赦”（马可福音 1:4；路加福音 3:3）。它被称为“悔改的洗礼”，是因为它是悔改的一种表达，是为了“使罪得赦”。约翰不仅指出人有罪，还给了他们罪得赦免的盼望。他的洗礼预示了基督为人类的罪而死。大使命中的洗礼可以被称为

“信心的洗礼”，因为它是我们信心的一种表达。接受大使命洗礼的人承认自己信耶稣（使徒行传 8:35-38；罗马书 10:9,10），而接受约翰洗礼的人则“承认他们的罪”（马可福音 1:5；参见马太福音 3:6）。

约翰的基本目的是要为弥赛亚预备人们的心和生命（参见约翰福音 3:28）。他对众人说，“**那在我以后来的，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给他提鞋也不配**”（马太福音 3:11；参见约翰福音 1:27,30）。提鞋是仆人干的事。约翰实际上是在说，“我连做他的奴仆都不配。”

他把自己的工作和基督的工作进行对比：“**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洗，叫你们悔改……他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马太福音 3:11）。上下文表明，圣灵的洗礼与火的洗礼不是同一种洗礼。约翰是在对一个混合群体讲话，接受的和不接受的都有（马太福音 3:5-7）。马可没有提到不接受的人群，就只说了圣灵的洗礼（马可福音 1:8）。约翰也只说了圣灵的洗礼（约翰福音 1:33）。另一方面，路加像马太一样记载了一个混有接受者和不接受者的人群（路加福音 3:7），因此提到了圣灵的洗礼和火的洗礼这两种洗礼（路加福音 3:16）。

在基督死亡、埋葬、复活后的第一个五旬节，圣灵的洗礼临到使徒身上（使徒行传 1:5,8；2:1-4）。他们在圣灵的力量中受浸。另一方面，火的洗礼则是指不敬虔的人在审判日被扔进火里（马太福音 3:12）。

第三部分

基督事工的开始

包括

《马太福音》3章13节—4章11节

《马可福音》1章9-13节

《路加福音》3章21, 22节;

4章1-13节

《约翰福音》1章19节—2章12节

耶稣在约旦河受约翰的洗

(马太福音 3:13-17；马可福音 1:9-11；
路加福音 3:21,22；约翰福音 1:31-34)

《马太福音》3章 13-17 节

¹³当下耶稣从加利利来到约旦河，见了约翰，要受他的洗。¹⁴约翰想要拦住他，说：“我当受你的洗，你反倒上我这里来吗？”¹⁵耶稣回答说：“你暂且许我，因为我们理当这样尽诸般的义。”于是约翰许了他。¹⁶耶稣受了洗，随即从水里上来。天忽然为他开了，他就看见神的灵仿佛鸽子降下，落在他身上；¹⁷从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

《马可福音》1章 9-11 节

⁹那时，耶稣从加利利的拿撒勒来，在约旦河里受了约翰的洗。¹⁰他从水里一上来，就看见天裂开了，圣灵仿佛鸽子降在他身上；¹¹又有声音从天上来说：“你是我的爱子，我喜悦你。”

《路加福音》3章 21, 22 节

²¹众百姓都受了洗，耶稣也受了洗，正祷告的时候天就开了，²²圣灵降临在他身上，形状仿佛鸽子；又有声音从天上来说：“你是我的爱子，我喜悦你。”

《约翰福音》1章 31-34 节

³¹我先前不认识他，如今我来用水施洗，为要叫他显明给以色列人。”³²约翰又作见证说：“我曾看见圣灵仿佛鸽子从天降下，住在他的身上。³³我先前不认识他，只是那差我来用水施洗的对我说：‘你看见圣灵降下来，住在谁的身上，谁就是用圣灵施洗的。’³⁴我看见了，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

在约翰的受欢迎程度以及对弥赛亚的期盼达到顶点时，耶稣到约翰那里接受洗礼。基督当时“年纪约有三十岁”（路加福音 3:23）。

我们不知道约翰以前是否见过耶稣。如前所述，他们的母亲是亲戚和朋友。约翰和耶稣有可能，甚至极有可能见过面，也许是在耶路撒冷过节的时候。无论他们是否见过，约翰都知道耶稣和其他等着要受洗的人不一样。约翰的洗礼是悔改的洗礼，而耶稣没有任何要悔改

的罪。约翰的洗礼是为了赦罪，而耶稣也没有要被赦免的罪。一开始，约翰拒绝给基督施洗：“我当受你的洗，你反倒上我这里来吗？”（马太福音 3:14）。

既然耶稣不像我们，他没有罪，为什么他还要受洗呢？基督自己回答了这个问题。“你暂且许我，”他对约翰说，“**因为我们理当这样尽诸般的义**”（马太福音 3:15）。诗人说，神一切的命令尽都公义（诗篇 119:172）。约翰的洗礼是“从天上来的”（参见马太福音 21:25），那些拒绝接受约翰洗礼的人就“为自己废弃了神的旨意”（路加福音 7:30）。耶稣致力于将自己放在神旨意的中心，并且他知道约翰的洗礼正是那旨意的一部分。因此，对于自己应该怎么做，耶稣没有任何疑问：他应该受洗，所以他就这样做了。如果今天每个人对待洗礼都能有这样一个积极的态度，那就太好了。

约翰最终同意给耶稣施洗。基督受洗的时候在祷告（路加福音 3:21）。《路加福音》告诉我们，耶稣在他生命的关键时刻都会祷告（参见路加福音 6:12,13；9:28,29；22:44,45；23:33,34,46）。基督正祷告的时候，约翰看到并听到了奇妙的事：

耶稣受了洗，随即从水里上来。¹天忽然为他开了，他就看见神的灵仿佛鸽子降下，落在他身上；从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马太福音 3:16,17）。

受默示的作者没有说圣灵是一只鸽子，而是说在耶稣受洗的时候，圣灵像鸽子一样降临。神用“**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这句话认可了耶稣三十年左右的预备，因此，他就装备耶稣开始他的事工（参见路加福音 4:18；使徒行传 10:38）。

（这段经文很适合用来讨论三位一体的概念，因为在那一刻，三个位格在三个不同的地方，各自做着不同的事。关于三位一体我们还有很多不明白的，但我们凭着信心来接受，因为圣经就是这样教导的。）

在此之前，约翰也许怀疑猜想耶稣就是弥赛亚，但是他并不知道。主告诉过他怎样才能认出弥赛亚：**你看见圣灵降下来，住在谁的身上，谁就是用圣灵施洗的**（约翰福音 1:33）。看到圣灵从天而降的一刻，约翰肯定是欣喜若狂。神信实地遵守了他的话。基督降临了。

¹参见 72-73 页对约翰施洗事工的解释。

耶稣在旷野受试探 (马太福音 4:1-11; 马可福音 1:12,13; 路加福音 4:1-13)

《马太福音》4章 1-11 节

¹当时，耶稣被圣灵引到旷野，受魔鬼的试探。²他禁食四十昼夜，后来就饿了。³那试探人的进前来，对他说：“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⁴耶稣却回答说：“经上记着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⁵魔鬼就带他进了圣城，叫他站在殿顶上，⁶对他说：“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跳下去！因为经上记着说：‘主要为你吩咐他的使者用手托着你，免得你的脚碰在石头上。’”⁷耶稣对他说：“经上又记着说：‘不可试探主你的神。’”⁸魔鬼又带他上了一座最高的山，将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都指给他看，⁹对他说：“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这一切都赐给你。”¹⁰耶稣说：“撒旦，退去吧！因为经上记着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侍奉他。’”¹¹于是魔鬼离了耶稣，有天使来伺候他。

《马可福音》1章 12, 13

¹²圣灵就把耶稣催到旷野里去。¹³他在旷野四十天，受撒旦的试探，并与野兽同在一处，且有天使来伺候他。

《路加福音》4章 1-13 节

¹耶稣被圣灵充满，从约旦河回来，圣灵将他引到旷野，四十天受魔鬼的试探。²那些日子没有吃什么，日子满了，他就饿了。³魔鬼对他说：“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吩咐这块石头变成食物！”⁴耶稣回答说：“经上记着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⁵魔鬼又领他上了高山，霎时间把天下的万国都指给他看，⁶对他说：“这一切权柄、荣华我都要给你，因为这原是交付我的，我愿意给谁就给谁。⁷你若在我面前下拜，这都要归你。”⁸耶稣说：“经上记着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侍奉他。’”⁹魔鬼又领他到耶路撒冷去，叫他站在殿顶上，对他说：“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从这里跳下去！”¹⁰因为经上记着说：‘主要为你吩咐他的使者保护你，¹¹他们要用手托着你，免得你的脚碰在石头上。’”¹²耶稣对他说：“经上说：‘不可试探主你的神。’”

¹³魔鬼用完了各样的试探，就暂时离开耶稣。

在描写耶稣受洗之后，紧接着就是他受试探的记载。受洗并不意味着试探的停止。当我们受洗时，撒但没有减少他的攻击，反而会加强攻击。我们已经受洗的事实确实意味着我们现在有神的帮助来面对这些试探（哥林多前书 10:13；希伯来书 13:5）。

在基督即将开始他的公开事工时，他遇到了仇敌。²邪恶以其强大的力量和赤裸裸的恐怖出现在他面前。这样的攻击从未有过，也不会再有。我们虽然不能完全明白神的用意，但“试探”一词或许能给我们一条线索。希腊文单词 πειράζω (*peirazo*)，译作“试探”，也可译作“试验”。从撒但的角度来看，耶稣在旷野期间是一段**试探**的时间，因为魔鬼试图引诱基督犯罪。（他只要让耶稣犯罪一次就能摧毁他的使命。）然而在神看来，这四十天是一段**试验**时期，证明耶稣真正的价值和品格。

试探的三个方面需要以背景方式来强调：

(1) **地点**：环境是“旷野”。一个与人类同情隔绝的荒芜之地被选为战场。我们不知道这个旷野在哪里。也许是犹太的旷野，就是约翰受预备和完成许多工作的地方（马太福音 3:1,3；11:7；路加福音 1:80；3:1,2）。《马可福音》1章13节告诉我们，耶稣唯一的同伴就是**野兽**。在这里，华丽的表象都被剥去，留下的只有试探的本质。有人说，亚当通过犯罪，将花园变成了旷野，但耶稣通过抵抗罪，把旷野变成了花园。

(2) **对手**：首先有耶稣，他刚刚受过洗，神已经承认耶稣是他的儿子。他在水里出来，准备开始自己的个人事工。其次有魔鬼。在旷野的经历中，耶稣与空中的掌权者，世界的神还有管辖黑暗世界的恶魔面对面（哥林多后书 4:4；以弗所书 2:2；6:12）。

(3) **意义**：这次交锋不是巧合；不是“碰巧发生”的。《马太福音》4章1节说，**当时，耶稣被圣灵引到旷野，受魔鬼的试探。**（斜体为强调）一个神圣的计划正在展开。魔鬼不得不在旷野进行这场角逐，也许没有什么能比这一事实更能说明这一点了。这不是魔鬼喜欢的战斗方式。他更喜欢借着某种媒介在幕后工作。然而，他被逼与耶稣面对面交锋，从而成就神的目的。

在试探中，当魔鬼被迫出现在旷野时，他的方法和目标都暴露无遗。在我们学习耶稣三次受试探时，我们可以看到撒但的聪明。他已经迷惑人类几千年了。千年修成的功力全都用在了基督的身上。

学习试探的一大好处是我们有机会逐个分析每一个试探：**为什么**

²其中的一些想法来自 G. Campbell Morgan, *The Crises of the Christ*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Co., 1936), 162–99.

是错的，基督是如何应对的。有人认为，撒但的建议之所以错误，仅仅是因为它们的来源，于是，他们就不再多花时间思考。如果魔鬼穿着红色的衣服、头上长角、背后还拖着一条尾巴来到我们面前的话，那确实能省我们不少的心。我们就可以回应他的试探说，“那是错的，因为是从撒但而来的。”不幸的是，他可以以“光明的天使”（哥林多后书 11:14）的样子来到我们身边。如果我们不明白某个试探为什么是错的，他就很容易欺骗我们。

《马太福音》给出的试探顺序和《路加福音》不同。许多注释者认为，马太更有可能是按照时间顺序来记载的。准确的顺序并不是特别重要。它们基本上对应着《约翰一书》2章16节所列的三种试探：“肉体的情欲[把石头变成食物，来填饱肚子]、眼目的情欲[观看万国的荣华]和今生的骄傲[从圣殿上安全跳下，吸引眼球]。”

第一个试探（马太福音 4:1-4）

撒但放在基督面前的第一个试探是身体上的考验……**他禁食四十昼夜，后来就饿了。那试探人的进前来……**（马太福音 4:2,3）。撒但第一个试探的目的是要考验基督对神的忠诚。他挑战耶稣：“**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马太福音 4:3）。四十天之前，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马太福音 3:17）。现在魔鬼说，“如果那个声音说的是真的，如果你真是神的儿子，你为什么会饿呢？没有特权有什么用？”撒但暗示耶稣把石头变成食物，从而实现两个目标：他可以满足一个合理需求（他的饥饿），同时也可以证明他的儿子身份。

基督看穿了撒但的策略。**耶稣却回答说：“经上记着”**（马太福音 4:4）。耶稣对抗试探的武器是神的道。诗人曾说，“我将你的话藏在心里，免得我得罪你”（诗篇 119:11）。防止向试探屈服的最好方法之一就是心里装满神的道。

应对这个试探最适合的经文来自《申命记》8章3节。耶稣引用道，“**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马太福音 4:4）。首先，注意“人”这个词：“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旷野里的四十天主要考验的并非耶稣的神性，而是他的人性。他的目的不是要证明他是神，而是要表明他是完全按照神所显明的旨意生活的一个完美的人。

然后，注意“食物”和“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之间的对比。耶稣可以选择食物，也可以选择神的旨意。显然，在这一场合，神的旨意是要他饥饿，因此，他就坚守在这个旨意当中。

耶稣胜过了第一个试探。

第二个试探（马太福音 4:5-7）

第二个试探是一个属灵上的考验。

撒但不会轻易放弃。在接下来的试探中，他精心挑选了一个地点。他把基督带到**圣城耶路撒冷**（马太福音 4:5），这是犹太人和耶稣所珍视的地方（诗篇 48:2；137:5；马太福音 23:37）。然后，他带耶稣到了圣殿，这是该城最受人敬畏的地点。最后，他把耶稣带到了这座建筑的最高点。文本说，**叫他站在殿顶上**（马太福音 4:5）。圣殿并没有我们所谓的尖顶这样一个建筑特征，所以，这可能是指撒但把耶稣带到了圣殿的最高点，应该是位于南侧翼。从这里可以俯瞰整个圣殿建筑群和伸向远处的城市。这是一个宏伟而重要的位置。

撒但与耶稣一起站在高高的檐廊上，他对耶稣说，“**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跳下去！因为经上记着说：‘主要为你吩咐他的使者用手托着你，免得你的脚碰在石头上’**”（马太福音 4:6）。

魔鬼是在试探基督对神的信任。换句话说，他是在说，“你相信神吗？让我们看看你有多么信任他。你相信他到可以从殿顶跳下去的程度吗？”他实际上是对耶稣说，“你引用了经文。我也知道一些经文。听着……”他引用了《诗篇》91 篇 11,12 节。《诗篇》91 篇是一首暗示要信靠主的《诗篇》。第一节说，“住在至高者隐密处的，必住在全能者的荫下”。

这是一个狡猾的试探。它表示，信靠要在尝试不寻常之事的情况下才能得到最完美的体现，就是去做英勇的、大胆的、甚至是危险的事。

魔鬼试图挥舞“圣灵的宝剑”（以弗所书 6:17），但耶稣表明自己才是更好的剑客。**耶稣对他说：“经上又记着”**（马太福音 4:7）。换句话说，“撒但，你引用了一段经文，但没有一处单独的文本可以完全阐述这道对某一主题的全部内容。需要考虑圣经关于这一主题的**所有**经文才行。”孤立地看待经文而不考虑关于相同主题的其他经文会导致很多谬误。

耶稣接着引用了《申命记》6 章 16 节：“**不可试探主你的神**”（马太福音 4:7）。不要误解基督的回答。他没有自称为神说，“**考验我是错误的。**”（我们需要记住，他是**以他完美的人性**，而非神性，来面对这些试探的。）而是说，要他去**考验他的父**是错误的。

撒但说，从圣殿跳下来就能表明耶稣**信靠神**；耶稣说，这反而会表明他是在**试探神**。实际上，那样做只能表明他不**信靠神**。如果我们

完全信任某个人，我们就没有必要考验他/她了。只有当我们对某人的信心有所动摇的时候，我们才会想到有考验的必要。

信靠神表现在我们依靠他来帮助我们面对生活中发生的任何事情。这并不体现在我们为他设定的人为考验中。

耶稣再次表明自己是一个有原则的人：他定意要遵守神的旨意。他胜过了第二个试探。

第三个试探（马太福音 4:8-10）

第三个试探最为关键，因为它是对耶稣使命的考验，或者更准确地说，是对耶稣不计代价坚定传道的考验。既然无法消灭这位仆人，撒但便试图消灭他的服侍。

这个试探是三个试探中最大胆无畏的。在前两个试探中，耶稣剥去了魔鬼狡猾的伪装，揭露了邪恶的真实动机。在第三个试探中，撒但自己卸去了所有的伪装，也没有使用任何辅助设备。他蓄意直接挑衅地要求耶稣效忠于他。

魔鬼又带他上了一座最高的山，将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都指给他看（马太福音 4:8）。传统上认为这个试探发生在他泊山（参见附录中的地图“基督生平期间的巴勒斯坦”），但圣经并没有说是哪座山。试着想象万国的荣华，现在和过去的所有帝国：伟大的罗马帝国、希腊、波斯、巴比伦、亚述、埃及、大卫和所罗门的国，更不用说像比提尼亚和叙利亚这样的国，以及未知土地上所有的国了。所有这些都

在耶稣的眼前闪现。

然后撒但说，“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这一切都赐给你”（马太福音 4:9）。这句话暗示了所有这一切都是魔鬼的，他可以决定给不给（参见路加福音 4:6），而耶稣也没有否认这一点。如果提出的条件不真实的话，就不会有试探了。有些人认为这个试探包括一个谎言：“撒但允诺的是他无法给予的。”这样的试探或许能迷惑我们，但对完全清楚世上之灵的耶稣肯定没用。在耶稣时代，就像今天一样：撒但掌握着世界各国。它们听命于他，顺服他的命令，被他的意志所俘虏。耶稣后来称他为“世界的王”（约翰福音 12:31）。保罗在《哥林多后书》4章4节中也使用了类似的表达。（我们应当明白，神拥有最终的掌控权，他允许撒但拥有一定的权力。神限制了撒但的活动。）

魔鬼是在建议基督不用遭受苦难和死亡就可以得到几乎相同的结果。他提出了一条到达神圣终点的捷径。屈膝要比死亡容易多了。

这个试探对于耶稣的意义可能比撒但在其最深的狡诈中所能理解的更大。要明白基督所面临的可怕，可以想象他在客西马尼园，汗珠

从他的脸上滚落，他对他的父倾心吐意：“我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马太福音 26:39）。看着他挂在十字架上喊着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马太福音 27:46）不要怀疑这是一个真实的试探。

顺便观察一下撒但对基督的估量。他认为耶稣比他所得到的万国更有价值。有些人不相信耶稣的死足以拯救所有人，但魔鬼明白他真正的价值。

在耶稣对撒但的回答中，他第一次用自己权柄的语言说话。这个权柄是由之前攻击中所赢得的胜利产生的。

基督首先给了试探者一个严厉的命令：“**撒但，退去吧！**”（马太福音 4:10）。然后耶稣再次挥舞圣灵的宝剑，引用了《申命记》6章13节说：“**因为经上记着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侍奉他’**”（马太福音 4:10）。基督的话将这个试探所隐藏的本质暴露了出来。魔鬼实际上是在说：“拜我，我就让你成为万国之主。”基督指出，*拜*和*侍奉*是分不开的。他无法拜撒但而不做他的奴仆。撒但可能会让他成为世上万国的傀儡王，但实际上，他什么也得不到。撒但还是会拥有实际的掌控权。

耶稣又一次坚定遵从父的旨意。他已经准备好上十字架建立他的国。

基督的回答表明，神的奖赏是撒但的奖赏无法比拟的。撒但可以让他的奖赏看上去很好，正如世上万国的荣华在视觉呈现上所证明的。路加对于这个试探的记载透露了一个细节：撒但霎时间（路加福音 4:5）。将万国呈现给耶稣看。如果时间再长一点，就会发现万国一文不值。它们的荣华只是箔片，而非金子。正如约翰所说，“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约翰一书 2:17）。

在耶稣的指责和回答之后，撒但沉默了，这是他失败的证据。《马太福音》4章11节说，**于是魔鬼离了耶稣，有天使来伺候他**。多年前，T·B·拉里默尔讲了一篇关于试探的讲道。他的描述非常生动，当他说“魔鬼离开了他”的时候，听众不约而同地舒了一口气。

路加的记载加上了一句**魔鬼用完了各样的试探，就暂时离开耶稣**（路加福音 4:13；斜体为强调）。随着我们学习的继续进行，我们将看到撒但如何继续设法试探基督的：众人试图强迫他作地上的王（约翰福音 6:15）；人们不停地向他求神迹（路加福音 11:29）；他的一个门徒甚至试图阻止他上十字架（马太福音 16:21-23）。然而，从此以后，耶稣对魔鬼及其代言人说话就像主人对仆人一样了。他赢得了胜利。

基督从旷野中出来，已经为他的事工预备好了。《路加福音》4章14节告诉我们，“耶稣满有圣灵的能力，回到加利利。”他从试探中走出来，也为自己上十字架预备好了。他仍然是神无罪的儿子，“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彼得前书 1:19）。

试探的故事所强调的是，要为试探做好准备，我们需要学习甚至背诵神的话。这也表明了《雅各书》4章7节的真理：“务要抵挡魔鬼，魔鬼就必离开你们逃跑了。”最宝贵的信息之一就是，当我们经历试探的时候，耶稣明白也感同身受。基督没有经受我们所面临的各种具体试探，但他确实面临过我们面临的每一种类型的试探。这三个试探代表了我们会遇到的所有的诱惑。《希伯来书》的作者说，

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做随时的帮助（希伯来书 4:15,16）。

在神的帮助下，我们也能胜过撒但。

约翰关于耶稣的见证（约翰福音 1:19-34）

¹⁹ 约翰所作的见证记在下面。犹太人从耶路撒冷差祭司和利未人到约翰那里，问他说：“你是谁？”²⁰ 他就明说，并不隐瞒，明说：“我不是基督。”²¹ 他们又问他说：“这样，你是谁呢？是以利亚吗？”他说：“我不是。”“是那先知吗？”他回答说：“不是。”²² 于是他们说：“你到底是谁？叫我们好回复差我们来的人。你自己说你是谁？”²³ 他说：“我就是那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修直主的道路’，正如先知以赛亚所说的。”²⁴ 那些人是法利赛人差来的。²⁵ 他们就问他说：“你既不是基督，不是以利亚，也不是那先知，为什么施洗呢？”²⁶ 约翰回答说：“我是用水施洗，但有一位站在你们中间，是你们不认识的，²⁷ 就是那在我以后来的，我给他解鞋带也不配。”²⁸ 这是在约旦河外伯大尼，约翰施洗的地方作的见证。

²⁹ 次日，约翰看见耶稣来到他那里，就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³⁰ 这就是我曾说：‘有一位在我以后来、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他本来在我以前。’³¹ 我先前不认识他，如今我来用水施洗，为要叫他显明给以色列人。”³² 约翰又作见证说：“我曾看见圣灵仿佛鸽子从天降下，住在他的身上。”³³ 我先前不认识他，只是那差我

来用水施洗的对我说：‘你看见圣灵降下来，住在谁的身上，谁就是用圣灵施洗的。’³⁴ 我看见了，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

试探之后，耶稣回到了约翰传道的地方（约翰福音 1:26,29）。

显然，约翰的声望让耶路撒冷的宗教领袖感到不安。于是法利赛人（约翰福音 1:24）差祭司和利未人去询问先知。他们想知道他是弥赛亚（基督）、以利亚、还是那先知。约翰断然回答道，“不是！”（约翰福音 1:19-21）。

使用“先知”一词再加上基督一词，表明了犹太宗教领袖的困惑。一些有关弥赛亚的预言不符合他们预设的观念，所以他们认为，这些经文所指的那一位就是摩西所说像他的先知（申命记 18:15）。摩西的话指的是将要降临的弥赛亚（在耶稣那里得以成就[使徒行传 3:20,22]），但是犹太教师却创造一个单独的模糊人物，即“那先知”。

约翰强调自己不是以利亚（约翰福音 1:21），这乍看上去令人困惑。毕竟他告诉来询问的人说自己是弥赛亚的先行者，并且引用了《以赛亚书》40章3节。《以赛亚书》40章3节的预言与《玛拉基书》3章1节（马可福音 1:2,3）有关，后者讲的是在弥赛亚之前要来的那一位，玛拉基称之为“先知以利亚”（玛拉基书 4:5）。约翰就是玛拉基所预言的“以利亚”。耶稣自己后来也确认了这一点。他说，“这人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马太福音 11:14；参见 17:10-13）。

那为什么约翰会否认自己是以利亚呢？犹太人以为原先的以利亚会回来。很多犹太人直到今天也还在等着原先的以利亚回来。约翰否认自己是肉身的以利亚。他“有以利亚的心志能力”（路加福音 1:17；斜体为强调），但他不是真正的以利亚。

约翰与耶路撒冷委员会交锋后的第二天，他第一次有机会让公众知道耶稣就是弥赛亚。……**约翰看见耶稣来到他那里，就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翰福音 1:29）。

约翰没有把耶稣介绍为“将会击败我们仇敌的军事领袖”，而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耶稣来教导一种更好的生活方式；他来给我们示范应当怎样生活；但最重要的是，他来为我们的罪而死（参见路加福音 19:10）。羊不以教导著称。它们与罪的关系就是把自己的生命献在祭坛上。耶稣是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哥林多前书 5:7），“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彼得前书 1:19）。

然后约翰解释了他是怎么知道耶稣就是弥赛亚的（约翰福音 1:31-33）。他总结道，“**我看见了，就证明是神的儿子**”（约翰福音 1:34）。

尽管他还会继续教导和施洗几个月，但从实际意义上讲，约翰的

工作已经完成了。³他忠心地完成了神交给他的使命。没有人还能做什么了。耶稣工作所需的一切都已经预备好了。

耶稣的首批门徒（在犹太）（约翰福音 1:35-51）

³⁵再次日，约翰同两个门徒站在那里。³⁶他见耶稣行走，就说：“看哪，这是神的羔羊！”³⁷两个门徒听见他的话，就跟从了耶稣。³⁸耶稣转过身来，看见他们跟着，就问他们说：“你们要什么？”他们说：“拉比，在哪里住？”（“拉比”翻出来就是“夫子”。）³⁹耶稣说：“你们来看。”他们就去看他在哪里住，这一天便与他同住。那时约有申正了。⁴⁰听见约翰的话跟从耶稣的那两个人，一个是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⁴¹他先找着自己的哥哥西门，对他说：“我们遇见弥赛亚了！”（“弥赛亚”翻出来就是“基督”。）⁴²于是领他去见耶稣。耶稣看着他说：“你是约翰的儿子西门，你要称为矶法。”（“矶法”翻出来就是“彼得”。）

⁴³又次日，耶稣想要往加利利去，遇见腓力，就对他说：“来跟从我吧！”⁴⁴这腓力是伯赛大人，和安得烈、彼得同城。⁴⁵腓力找着拿但业，对他说：“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众先知所记的那一位，我们遇见了，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⁴⁶拿但业对他说：“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吗？”腓力说：“你来看！”⁴⁷耶稣看见拿但业来，就指着他说：“看哪，这是个真以色列人，他心里是没有诡诈的！”⁴⁸拿但业对耶稣说：“你从哪里知道我呢？”耶稣回答说：“腓力还没有招呼你，你在无花果树底下，我就看见你了。”

⁴⁹拿但业说：“拉比，你是神的儿子，你是以色列的王！”⁵⁰耶稣对他说：“因为我说在无花果树底下看见你，你就信吗？你将要看见比这更大的事！”⁵¹又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将要看见天开了，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

基督事工的早期被称为“默默无闻的时期”。对观福音书的作者是从加利利获得成功的后期开始记载耶稣的公开事工。使徒约翰想要我们了解更早、不那么引人注目的日子。

我们在《约翰福音》1章29节看到施洗约翰关于耶稣的第一个见证：“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第二天，约翰与他的两个门徒在一起。一个是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德烈（约翰福音 1:40）。另一

³316-322 页中的“旷野之声”：约翰的事工”这一研究中有对施洗约翰死亡的圣经记载。

个很可能是第四卷福音书的作者约翰。有很多的原因支持我们相信这个门徒就是约翰：(1) 后面的细节只有目击者才能知道；(2) 约翰习惯隐藏自己的名字；(3) 如果这不是约翰的话，那么约翰蒙召作门徒就没有被记载。出于一些原因，约翰不愿意透露自己的名字。在另外七个场合，他也隐去了自己的名字（约翰福音 13:23；19:26,35；20:2-8；21:7,20,24）。

当耶稣经过的时候，传道人又说，“看哪，这是神的羔羊！”（约翰福音 1:36）。他的两个门徒跟从了基督并与他共处了一天（约翰福音 1:37-39）。文本给出了时间：申正（约翰福音 1:39）。假设那个匿名的门徒就是约翰，那么这个场合非常值得纪念，他记住了精确的时间。如果他用的是犹太计时法的话，那么大约是下午四点钟。犹太人计时是从日落到日出，从日出到日落。如果他使用的是罗马计时法，那就是早上十点。由于《约翰福音》是在耶路撒冷被毁之后很长时间才写的，并且约翰后来使用的是罗马时间，所以，大部分作者认为这是约翰的原意。

与耶稣共度了几个小时后，安德烈找到了他的兄弟西门，并把他带到了基督面前（约翰福音 1:40-42）。安德烈的才能之一就是领人到耶稣面前（参见约翰福音 6:8,9；12:20-22）。安德烈对西门说的话值得注意：“我们遇见弥赛亚了！”（“弥赛亚”翻出来就是“基督”。）（约翰福音 1:41）。耶稣的第一批门徒认识到耶稣是谁（参见约翰福音 1:45,49）。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他们并不明白他们所使用的这些词的所有含义，但至少，他们意识到他就是实现旧约有关弥赛亚应许的那一位。

当耶稣遇到西门时，他说他要被称为“矶法”或“彼得”。第一个名字是亚兰文，第二个是希腊文；两个名字都是“石头”的意思。耶稣在这个人身上看到了可能性，就像他看到我们所有人的潜力一样。

第二天，当耶稣准备回加利利的时候，他叫来腓力，他可能也是施洗约翰的门徒。基督对门徒的呼召无论是当时还是现在都是“来跟从我吧”（约翰福音 1:43）。腓力立刻找到他的朋友拿但业，带他去见耶稣（约翰福音 1:45,46）。

基督说出了拿但业的品格和他的生活细节，这使他惊讶不已（约翰福音 1:47-49）。耶稣对他说，“你将要看见比这更大的事”（约翰福音 1:50）。耶稣说，神的使者上去下来在人子身上（约翰福音 1:51），这句神秘的话可能是基于旧约中雅各梯子的故事（创世记 28:12）。通过耶稣的死亡、埋葬、复活，他就成为了神的“梯子”，人可以藉着他到天上。我们不能肯定拿但业是谁，但有人认为他可能就是耶稣的十

二使徒之一的巴多罗买。有许多理由支持这一结论。其中一个理由是，耶稣首批门徒中的其他人后来都被选为他的使徒，并且正如 J·W·迈克加维所指出的，“没有人受到过像拿但业那样高的称赞。”⁴

由此耶稣得到了他的第一批门徒小组（参见约翰福音 2:2）。《约翰福音》1 章 35-51 节中特别提到了五个门徒：四个有名字，一个没有，没有名字的很可能就是本书作者。有人认为，上下文表明约翰也找到了他的兄弟雅各。如果是这样的话，当耶稣北上时，门徒的数量至少达到了六个。

注意：希腊文单词 μαθητής (*mathetes*)，译作门徒，基本的意思是“学习者”。它指的是跟随别人并向其学习的人。耶稣希望我们所有人都能成为他的门徒。耶稣常常提到作门徒的挑战（路加福音 14:26,27,33；约翰福音 15:8）。教会建立后，教会成员最常用的称呼就是“门徒”（使徒行传 6:1,2,7；9:1）。

耶稣的第一个神迹（在加利利的迦拿） （约翰福音 2:1-11）

¹第三日，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亲的筵席，耶稣的母亲在那里。²耶稣和他的门徒也被请去赴席。³酒用尽了，耶稣的母亲对他说：“他们没有酒了。”⁴耶稣说：“母亲，我与你有什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⁵他母亲对用人说：“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⁶照犹太人洁净的规矩，有六口石缸摆在那里，每口可以盛两三桶水。⁷耶稣对用人说：“把缸倒满了水。”他们就倒满了，直到缸口。⁸耶稣又说：“现在可以舀出来，送给管筵席的。”他们就送去了。⁹管筵席的尝了那水变的酒，并不知道是哪里来的，只有舀水的用人知道。管筵席的便叫新郎来，¹⁰对他说：“人都是先摆上好酒，等客喝足了才摆上次的，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¹¹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显出他的荣耀来，他的门徒就信他了。

耶稣和他的门徒们北上到了加利利。第三天，他们到了加利利的迦拿（参见附录地图“基督生平期间的巴勒斯坦”）。这个村庄离拿撒勒不远，是拿但业的家乡（约翰福音 21:2）。他们是来参加婚礼的（约翰福音 2:1,2）。耶稣介入了他要救赎之人的生活。

⁴J. W. McGarvey and Philip Y. Pendleton, *The Fourfold Gospel or A Harmony of the Four Gospels* (Cincinnati: Standard Publishing Co., 1914), 111.

耶稣的母亲马利亚也在那里（约翰福音 2:1）。随后发生的事情表明，她是在婚宴上帮忙服侍（参见约翰福音 2:3,5）。或许是一个亲戚或朋友结婚。

婚宴进行到一半，酒快喝完了。可能在场的人比预想的要多。不管怎么说，这都可能变成一个尴尬的场面。马利亚来到她的儿子面前说，“他们没有酒了”（约翰福音 2:3）。我们不知道她期望他做些什么；因为他在此之前没有行过任何神迹（约翰福音 2:11）。然而，她可能依靠他生活了几年，觉得他能做点什么。

耶稣的回答很重要：“母亲[原文作‘妇人’]，我与你有什么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约翰福音 2:4）。在当时的社会，称呼自己的母亲作“妇人”没有冒犯的意思。（后来用到这个词的时候充满柔情[约翰福音 19:26]。）然而，基督的话是一种轻微的指责。欧内斯特·豪泽写道，这是“让马利亚认识到耶稣虽说是她的儿子，却不‘属于’她”的三个指责之一。豪泽还说，基督在这里的话“表明了从今以后，他属世的纽带要慢慢松开了。”⁵

马利亚没有就此放弃。她对用人说，“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约翰福音 2:5）。耶稣显然觉得，如果只有用人知道的话，如此使用他行神迹的能力并不会违背神迹的目的（行善），也不会让他的“时候”（他死亡的时间）提前。然后，他行了一个有名的神迹，变水为酒（约翰福音 2:6-10）。

对于这件事是否证明耶稣支持饮用酒精饮料的争议铺天盖地。一方强调，“酒”这个词和10节所记载的内容。另一方指出，耶稣变出了120-180加仑的酒。当时有六个供仪式性洗濯的石头水缸（参见马可福音 7:3）。希腊文说，这些水缸每个容量为两到三个 *metretas* (μετρητάς)，并且都装到了缸口（约翰福音 2:7）。用今天的话说，每个水缸里大概有二十或三十加仑（或75-115升）。如果酒精含量高的话（有些记载说，当地一般的酒精饮品是一份酒兑上六份水），他就是在鼓励醉酒了，而这在整个圣经里都是被责备的（箴言 20:1；加拉太书 5:21）。然而，这里并非回答这个问题的经文。无论酒是否含有酒精，10节这句常被引用的经文都是真实的。而且，译作“酒” (οἶνος, *oinos*) 的希腊文单词是酒的统称，在旧约（《七十士译本》）中甚至被用来指葡萄里的果汁（以赛亚书 65:8）。

这样的争论忽略了这段经文的重点：耶稣在一个不起眼的小村庄里悄然无声地开始施展他的属灵力量。他行了头一件神迹。

今天我们随意使用“奇迹”一词来指任何非凡的事。圣经则是在特

⁵Ernest O. Hauser, “Mary, Mother of Christ,” *Reader’s Digest* (December 1971): 171.

别的意义上用该词来指超自然的行为。耶稣在他前三十年的人生里一定做了很多*非凡*的事，但这是他第一次使用*超自然*的能力。因为我们生活在自然世界中，所以，我们无法解释超自然的事情。我们凭着信心接受圣经在这个问题上的说法。

约翰没有错过这件事的意义。他用了他最喜欢的一个词来指奇迹：**神迹**（约翰福音 2:11）。耶稣所行的神迹说明他真是从神来的。约翰指出，**基督显出他的荣耀来**（约翰福音 2:11）。这预示了他将要做的伟大工作。并且，因为这第一个神迹，**他的门徒就信他了**（约翰福音 2:11）。他们对耶稣就是弥赛亚的信心更加坚定了。

耶稣首次住在迦百农（在加利利境内） （约翰福音 2:12）

¹² 这事以后，耶稣与他的母亲、弟兄和门徒都下迦百农去，在那里住了不多几日。

耶稣离开迦拿，往东北方向行进。这事以后，耶稣与他的母亲、弟兄和门徒都下迦百农去，在那里住了不多几日（约翰福音 2:12）。迦百农是加利利海边一个繁忙的商业城市。它离彼得和安德烈的家乡伯赛大不远（约翰福音 1:44），尽管彼得和安德烈后来搬到了迦百农（马可福音 1:21,29）。（参见附录中的地图“基督生平期间的巴勒斯坦”。）迦百农距离横跨巴勒斯坦的一条东西向公路不远。后来，它成为耶稣的行动中心（马太福音 4:13）。

第四部分

从第一个逾越节到
第二个逾越节的基督事工

包括

《马太福音》4章12-25节；
8章2-4,14-17节；9章1-9节

《马可福音》1章14节—2章14节

《路加福音》3章19,20节；
4章14,15,31-44节；5章1-28节

《约翰福音》2章13节—4章54节

耶稣事工中的第一个逾越节（约翰福音 2:13—3:21）

耶稣缩短了他初访迦百农的时间，好去过逾越节。逾越节纪念神在埃及“越”过门框上有羔羊之血的以色列人（出埃及记 12:1-28）。无疑，耶稣自十二岁起就开始参加这个节日（路加福音 2:41,42），但这一次是他公开事工中的第一个逾越节。这也是耶稣事工开始以来的第一次公开露面。它以第一次洁净圣殿这种戏剧化的方式开场。

洁净圣殿（约翰福音 2:13-25）

¹³ 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¹⁴ 看见殿里有卖牛、羊、鸽子的，并有兑换银钱的人坐在那里，¹⁵ 耶稣就拿绳子做成鞭子，把牛羊都赶出殿去，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推翻他们的桌子，¹⁶ 又对卖鸽子的说：“把这些东西拿去，不要将我父的殿当做买卖的地方！”¹⁷ 他的门徒就想起经上记着说：“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

¹⁸ 因此犹太人问他说：“你既做这些事，还显什么神迹给我们看呢？”¹⁹ 耶稣回答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²⁰ 犹太人便说：“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内就再建立起来吗？”²¹ 但耶稣这话是以他的身体为殿。²² 所以到他从死里复活以后，门徒就想起他说过这话，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

²³ 当耶稣在耶路撒冷过逾越节的时候，有许多人看见他所行的神迹，就信了他的名。²⁴ 耶稣却不将自己交托他们，因为他知道万人，²⁵ 也用不着谁见证人怎样，因他知道人心里所存的。

从世界各地赶来参加主要犹太节期的犹太人催生了圣殿里的买卖（参见使徒行传 2:5,9-11）。每个犹太人都要付半个舍客勒作为一年的圣殿税。犹太当局根据《出埃及记》30章13节做出这一规定，尽管没有任何迹象表明这应当是个永久性的规定。圣殿官方不允许用外国货币来纳税，所以就需要有兑换银钱的人。而且，过节期间，每个犹太人都要献上某种动物祭品。大部分从外地过来的犹太人都不可能随身带着动物，所以他们需要在到达圣殿后购买。于是，圣殿里就有了牲畜买卖。这些买卖起先可能确实是为了服务旅行者，但后来，它们沦落为由祭司控制的赚钱方案。这些交易显然是在外院进行的。希腊文中有两个词表示圣殿。一个 (*ναός, naos*) 指的是圣殿的神圣区域。另一个 (*ἱερόν, hieron*) 泛指整个圣殿建筑群，包括外院。这里

使用的是后者。

耶稣的首次公开活动表明了他对神的殿和神的旨意的热心。当他驱赶做买卖的人时，他说，“**不要将我父的殿当做买卖的地方**”（约翰福音 2:16）。后来，在一个类似的场合，他说，“经上记着说：我的殿必称为祷告的殿，你们倒使它成为贼窝了”（马太福音 21:13）。

耶稣的首次公开活动也表明了他有神所赋予的权柄（马太福音 3:17；参见 7:29）。愤怒之下，圣殿官方挑战耶稣的权柄。NLT 版圣经将《约翰福音》2 章 18 节译作，“‘What right do you have to do these things?’ the Jewish leaders demanded. ‘If you have this authority from God, show us a miraculous sign to prove it.’”

对那些愿意看见和相信的人，耶稣会在他的事工中给出很多神迹（参见约翰福音 2:23），但最重要的神迹是他的复活（罗马书 1:4）。因此，他回答说，“**你们拆毁这殿**[希腊文：ναόν]，**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约翰福音 2:19）。耶稣这话，是以他的身体为殿（约翰福音 2:21），但是他的仇敌误解了他的意思（约翰福音 2:20），他们只想到身边大理石和金子的建筑物。耶稣这句话给他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基督受审（马可福音 14:58）和被钉十字架时（马太福音 27:40）又提到他们对预言的误解。

耶稣在耶路撒冷的时候行了第一个公开的神迹（约翰福音 2:23）。我们不知道这些神迹的性质，但应该会包括医治病人（马太福音 4:23）。（没有迹象表明耶稣在这个时候赶鬼。第一个这样的记载是在《马可福音》1 章 23-28 节和《路加福音》4 章 33-37 节。那次事件引起的震惊可能表明赶鬼是耶稣能力的一个新的体现。）信徒团体开始增长（约翰福音 2:23），但是耶稣知道他们的信心非常脆弱（约翰福音 2:24,25）。LB 版圣经意译了 25 节，“No one needed to tell him how changeable human nature is!”

教导尼哥底母（约翰福音 3:1-21）

¹有一个法利赛人，名叫尼哥底母，是犹太人的官。²这人夜里来见耶稣，说：“拉比，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做师傅的，因为你所行的神迹，若没有神同在，无人能行。”³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⁴尼哥底母说：“人已经老了，如何能重生呢？岂能再进母腹生出来吗？”⁵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⁶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⁷我说你们必须重生，你不要以

为稀奇。⁸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⁹尼哥底母问他说：“怎能会有这事呢？”¹⁰耶稣回答说：“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还不明白这事吗？”¹¹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我们所说的是我们知道的，我们所见证的是我们见过的，你们却不领受我们的见证。¹²我对你们说地上的事，你们尚且不信，若说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¹³除了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¹⁴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人子也必照样被举起来，¹⁵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

¹⁶“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¹⁷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¹⁸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

¹⁹“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他们的罪就是在此。²⁰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²¹但行真理的必来就光，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

耶稣在耶路撒冷的时候，有一天晚上，一个犹太人的官（公会成员；参见约翰福音 7:45-52）尼哥底母来见耶稣（约翰福音 3:1,2）。尼哥底母夜里来或许有一些意义（约翰福音 19:39）。这可能表明他有些紧张。另一方面，这也有可能是耶稣和尼哥底母能够在一起的唯一时间。耶稣的神迹令许多人印象深刻，他是其中之一（约翰福音 2:23）。他说，“拉比[尊敬的荣誉头衔]，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作师傅的；因为你所行的神迹，若没有神同在，无人能行”（约翰福音 3:2）。

耶稣能读懂人心（约翰福音 2:24,25），他知道尼哥底母为什么会来。这个犹太人的官显然是对弥赛亚的国有疑问。他也有犹太人对神的国的普遍误解。因此，基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约翰福音 3:3）。“实实在在”是意为“阿们”的希腊文单词 *ἀμήν* (*amen*) 的翻译，意思是“确实如此”。该词的重复是为了强调“我要说的话是真实的”。

重生的形象非同寻常，表达了任何要作耶稣门徒之人都必须做出的巨大改变。然而，基督的目的并非列出作门徒的条件。教会建立之后，没有人被告知要“重生”才能成为基督徒。相反，诚实的寻求者被告知，要相信、悔改、受洗（使徒行传 2:37,38；22:16）。彼得后来向基督徒指出，当他们顺服这些诫命时，他们就是“重生”了（参见彼得前书 1:22,23）。

耶稣关于重生的话暗示了成为基督徒的条件。信被提到了好几次（约翰福音 3:15,16）。多年以来，大部分人都认同，“从水……生的”（约翰福音 3:5）指的是洗礼。然而，耶稣所强调的并不是这些条件，而是神国的本质。

耶稣的目的是要强调，弥赛亚的国并非地上的国，并不能通过出生而进入（就像以色列国一样）。相反，它是属天的国，通过属天的重生（或品格的改变）才能进入。这个国的标志并非人类的军队前进，而是以神的灵做工为特征（约翰福音 3:6-8）。耶稣用“风”来说明是一种双关。“风”和“灵”的希腊文单词是同一个词：πνεῦμα (*pneuma*)。我们看不见风，但是我们能看见有风的效果。圣灵做工也是一样。这些对尼哥底母来说都是新概念，他觉得很难理解（约翰福音 3:4,10）。

耶稣的基本信息之后是约翰记载典型的扩展部分。《约翰福音》以其反思性段落著称。这些话是耶稣与尼哥底母讨论的继续，还是约翰受默示的评论，我们不得而知。最简单的方法是将其视为耶稣的话，这也是 NASB 版圣经采用的方法。无论怎样，这段内容都蕴含着发人深省的真理宝藏，包括耶稣会（在十字架上）**被举起来**的事实（约翰福音 3:14）和相信耶稣就是基督（弥赛亚）的必要性（约翰福音 3:15,16,18）。

讲论中包含了圣经中最广为人知的一节经文：《约翰福音》3章16节，即所谓的“圣经金句”。它并不包含我们需要知道的关于救赎的一切（正如有些人声称的那样），但就神对我们的爱来说，这**确实**是一句优美而有力的陈述。

在犹太的第一项事工（约翰的进一步见证） （约翰福音 3:22-36）

²² 这事以后，耶稣和门徒到了犹太地，在那里居住，施洗。²³ 约翰在靠近撒冷的哀嫩也施洗，因为那里水多，众人都去受洗。²⁴ 那时约翰还没有下在监里。²⁵ 约翰的门徒和一个犹太人辩论洁净的礼，²⁶ 就来见约翰，说：“拉比，从前同你在约旦河外、你所见证的那位，现在施洗，众人都往他那里去了。”²⁷ 约翰说：“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什么。²⁸ 我曾说我不是基督，是奉差遣在他前面的，你们自己可以给我作见证。²⁹ 娶新妇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着，听见新郎的声音就甚喜乐。故此，我这喜乐满足了。³⁰ 他必兴旺，我必衰微。”

³¹ 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从地上来的是属乎地，他所说的也

是属乎地。从天上来的是在万有之上，³² 他将所见所闻的见证出来，只是没有人领受他的见证。³³ 那领受他见证的，就印上印，证明神是真的。³⁴ 神所差来的就说神的话，因为神赐圣灵给他是没有限量的。³⁵ 父爱子，已将万有交在他手里。³⁶ 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

耶路撒冷的节期之后，耶稣和他的门徒去犹太乡村讲道和教导。这个事工持续的时间估计在三到八个月之间。关于这段时间，我们知道两点信息。第一，基督与他的门徒一起居住；他教导他们，也让他们了解他。第二，他像约翰一样给人施洗（约翰福音 3:22）。这个洗礼显然是约翰洗礼的延续，所以也是一种预备的洗礼。

耶稣在犹太的事工显然很成功，因为约翰的门徒抱怨道，“你看，他现在施洗，众人都往他那里去了”（约翰福音 3:26）。下一章说，“耶稣……收门徒施洗比约翰还多，（其实不是耶稣亲自施洗，乃是他的门徒施洗。）”（约翰福音 4:1,2）。

耶稣的成功很受施洗约翰的欢迎，但留在他身边的门徒却不以为然。他们心里妒忌（约翰福音 3:26）。由于将军之间的妒忌而输掉战争是常有的事。妒忌对主工和谐的持续威胁。

约翰门徒的抱怨促使约翰再次为耶稣的身份作见证（约翰福音 3:27-35）。施洗约翰强调了相信耶稣就是弥赛亚的重要性：“信子的人有永生；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翰福音 3:36）。相信和顺服这两个概念可以互换使用。使人得救的信心是顺服的信心（雅各书 2:20；参见罗马书 1:5；16:26）。

约翰再次定义自己的角色时（约翰福音 3:28,29），他道出了圣经中最高尚的情操之一：“他必兴旺，我必衰微”（约翰福音 3:30）。我们总会遇到必须下台、让别人代替我们位置的时候。如果我们每个人都能优雅且毫无敌意地说，“他（或她）必兴旺，我必衰微”，就能避免很多的不愉快。

应用：“神爱世人”（约翰福音 3:16）

在《约翰福音》3章 14-17 节中，我们看到圣经中最受欢迎的文本，就是金句《约翰福音》3章 16节：“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这节经文之所以是圣经中最伟大的经文之一，至少有两个原因：（1）它触及神计划的全景。十六世纪著名的马宗教改革领袖马丁·路德称之为“微缩圣经”。（2）里面充满了最高级的用词：这些极致的用词表明了人类所知最美妙的主题。

“神”：最伟大的存在

世界、人类以及所有美好的事物都始于神，我们的文本也是如此：“神爱世人……”

他是最伟大的存在。我们的思维无法想象比神更伟大的事物。一位著名的早期美国政治家曾经说过，曾经进入过他头脑的最重要思想就是神以及他对神的个人责任。¹

论及神，保罗写道，“神……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以弗所书 3:20）。我们想不出任何神不能做的事情。神太伟大了，以至于我们必须成为他同等的存在才能完全理解他。我们必须自己成为神。

“爱”：最伟大的品质

关于最伟大的存在，经文说，“神爱世人……”爱是世界上最伟大的品质：“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爱；其中最大的是爱”（哥林多前书 13:13）。我们的文本进一步宣告，神有最大程度的这种伟大品质：“神爱世人……”

《以弗所书》3 章 17-19 节宣告，神的爱有多个维度：“叫你们……能……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并知道这爱过于人所能测度的……”（斜体为强调）。神的爱有多“长”？我们的文本告诉我们：“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下……”神爱人到底。

“世人”：最大的人群

神将最伟大的品质给了谁？“神爱世人，甚至将……赐给……”：世人，即我们所能想象的最大人群，所有过去、现在、地球毁灭之前活着的人。然而，这不仅是我们所能想象的最大人群，也是最不配的人群：罪恶的使人、不顺服的世人、处在黑暗中的世人。神看着这些不敬虔的世人，并爱着他们。神看着我们，并爱着我们。

有一次，一位来自非洲的宣教士跟一群小男孩聊天。他说，“我想跟你们讲讲我们在非洲传讲的福音。所有好孩子可以举手吗？”没有一只手举起来。他笑着说，“那么，我要给你们的信息和我们给非洲的信息一样：神爱淘气的小孩。”

这听起来可能不对，但这是真理。“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马书 5:8）。

“赐给”：最伟大的行为

最伟大的存在因他拥有最伟大的品质而为最大的人群做了什么？“神

¹Daniel Webster, quoted in Frank S. Mead, comp. and ed., *12,000 Religious Quotations* (Grand Rapids, Mich.: Baker Book House, 1989), 189.

爱世人，甚至……*赐给*……”有三个行为让我们更亲近神：奉献、饶恕、感恩，而它们的根源全都是*赐给*这一最伟大的行为。

“他的独生子”：最伟大的礼物

神通过他所赐给我们的显明了他爱的伟大：“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这就是最伟大的礼物。给出的礼物有很多。我们知道有钱人会捐大笔钱给一些有价值的事业，有时候数额惊人，但是没有什么礼物能跟这个礼物相比。

思考神所赐的：(1) 他赐下他的儿子。想象一个可爱、顺服、尽职的儿子。要舍弃这样一个儿子该有多伤心啊。(2) 神不仅赐下他的儿子，而且他还赐下他“独生”的儿子，一个有他的形象和样式、眉宇间有他印记的儿子。想象舍弃独生子的感受。(3) 神不仅赐下他的独生子，还让他的独生子成为祭物。耶稣将为那些不配的人经历可怕而羞辱的死亡。即使儿子的眼泪让神心碎，神仍然必须舍弃他。

这个礼物太过伟大，是我们无法领会的。保罗说，“感谢神，因他有说不尽的恩赐”（哥林多后书 9:15）。KJV 版圣经说，“Thanks be unto God for his unspeakable gift.”世界上有些事我们无法理解，但我们至少可以谈论它们，比如人口或国债，但神的恩赐是我们无法理解的，甚至都无法准确地谈论它。“爱是如此奇妙、如此神圣，它需要我的灵魂、我的生命、我的全部。”²

“一切（人）”：最伟大的机会

谈到神和基督之后，我们最后来到文本中的自己：“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一切”一词宣告了这个世界上最伟大的机会。神的爱是给所有人的（路加福音 2:10；马太福音 28:19；使徒行传 10:34,35；17:30；彼得后书 3:9）。耶稣对他的门徒说，“你们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马可福音 16:15；斜体表示强调）。

“一切”这个词对我们个人的意义非比寻常。十九世纪一位著名的传道人菲利普斯·布鲁克斯说，他欣赏《约翰福音》3章16节的写法：神可以说“信他的美国人不致灭亡，反得永生”，但是还有拉丁美洲人、南美洲人、北美洲人等等。神也可以说“布鲁克斯可以有永生”，但是还有很多叫布鲁克斯的人。神甚至可以说“如果菲利普斯·布鲁克斯相信，他就能得救”，但是有可能还有其他叫菲利普斯·布鲁克斯的人；疑惑也可能存在。“我真是太感恩了！”菲利普斯·布鲁克斯说，“神说的是‘一切’，我知道这适用于我！”我们每个人都能读这节经文，并知道我们可以得救。

²Isaac Watts, “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 *Songs of Faith and Praise*, comp. and ed. Alton H. Howard (West Monroe, La.: Howard Publishing Co., 1994).

但是我们要明白，“一切”这个词也赋予了我们责任。世界由“愿意的人”和“不愿意的人”组成。我们每个人都要决定自己是否愿意把握这个荣耀的机会（启示录 22:17）。我们每个人决定自己的永恒命运。

“信”：最伟大的基础

我们要怎么做才能把握这最伟大的机会呢？我们的文本说，“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信是最伟大的基础。它是我们成为基督徒所要做的全部，也是我们作为基督徒所要做的全部。“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希伯来书 11:6）。

应当强调的是，《约翰福音》3 章 16 节里的“信”字不仅仅是头脑上的同意。AB 版圣经如此翻译这节经文：“For God so greatly loved and dearly prized the world that He [even] gave up His only begotten (unique) Son, so that whoever believes in (trusts in, clings to, relies on[信任、依附、依赖]) Him shall not perish . . . but (但) have eternal (everlasting) life.”（斜体为强调。）

真正的信包含对神旨意的顺服（参见雅各书 2:20）。保罗写道，“原来在基督耶稣里，受割礼不受割礼全无功效，唯独使人生发仁爱的信心才有功效”（加拉太书 5:6）。在信心的基础上，在爱心的激励下，人会悔改自己的罪（路加福音 13:3），在人前承认自己的信心（马太福音 10:32），并在洗礼中被埋葬，使罪得赦（使徒行传 2:38）。

“他”：最伟大的吸引力

什么会产生这样的信心？什么能叫我们顺服？“……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耶稣使救恩成为可能。他是历史上最伟大的吸引力。他说，“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约翰福音 12:32）。我们信的不是某个人、某种教义或某个宗教系统。我们信的是为我们的罪而死的基督。

“不致灭亡”：最大的悲剧

如果我们有这样的信心，结果会是怎样？“……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我们顺服的信心会阻止能够降临在人身上最大悲剧发生。

今生有许多悲剧发生。谷仓着火，烧毁了农民的设备 and 物品，他说，“我完了。”家被洪水淹没，失去了所有的家庭财产，他们哭喊，“我们完了。”一个大家庭里的丈夫和父亲死了，全家人心碎地哭泣，“我们完了。”某人失去了自己的健康，他也觉得，“我完了。”然而，虽然生活里的悲剧很糟糕，一个人只有永远失丧才是真的完了。然后，

他“要受刑罚，就是永远沉沦，离开主的面和他权能的荣光”（帖撒罗尼迦后书 1:9；参见马太福音 25:46；启示录 20:10）。这就是“灭亡”一词的含义。

“反”：最伟大的区别

我们很高兴地看到，文本没有以“灭亡”一词结束。它继续说，“……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反”是个改变世界的小词。在这一文本中，我们在一边看到“灭亡”，在另一边看到“永生”。在两者中间扭转乾坤的是这个小小的转折连词“反”。

“得永生”：最伟大的应许

经文以这一应许结束：“……叫一切信他的不致灭亡，反得永生。”这是最伟大的应许：与神永远同在的应许（参见马可福音 10:30；加拉太书 6:8；提摩太前书 6:12；提多书 1:2），在那里，“神要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号、疼痛，因为以前的事都过去了。”（启示录 21:4）如果我们信靠、顺服的话，这就是神给我们的应许。

结论

这一节经文概括了福音故事的核心：

- “神”——最伟大的存在
- “爱”——最伟大的品质
- “世人”——最大的人群
- “赐给”——最伟大的行为
- “他的独生子”——最伟大的礼物
- “一切（人）”——最伟大的机会
- “信”——最伟大的基础
- “他”——最伟大的吸引力
- “不致灭亡”——最大的悲剧
- “反”——最伟大的区别
- “得永生”——最伟大的应许

从犹太到加利利
（马太福音 4:12；马可福音 1:14；
路加福音 3:19,20；约翰福音 4:1-45）

场景向北转移到加利利。对观福音关注“伟大的加利利事工”，这个事工持续了大约一年半的时间。在所讨论的经文中，我们会看到关于该事工的一些初步事项。

到加利利的原因（马太福音 4:12；马可福音 1:14；路加福音 3:19,20；约翰福音 4:1-3）

《马太福音》4章12节

¹²耶稣听见约翰下了监，就退到加利利去。

《马可福音》1章14节

¹⁴约翰下监以后，耶稣来到加利利，宣传神的福音。

《路加福音》3章19,20节

¹⁹只是分封的王希律因他兄弟之妻希罗底的缘故，并因他所行的一切恶事，受了约翰的责备，²⁰又另外添了一件，就是把约翰收在监里。

《约翰福音》4章1-3节

¹主知道法利赛人听见他收门徒施洗比约翰还多²（其实不是耶稣亲自施洗，乃是他的门徒施洗），³他就离了犹太，又往加利利去。

耶稣及其门徒在犹太获得了成功，教导和施洗的人数比施洗约翰还要多（约翰福音 3:22,26；4:1）。在成功的巅峰，基督决定是时候离开犹太、回到加利利了。有两个因素促成了在这个时间点的转移。

马太和马可给出了其中一个原因。《马太福音》4章12节说，“**耶稣听见约翰下了监** [希律做的；参见马太福音 14:1-12；马可福音 6:14-29]，**就退到加利利去**”（参见马可福音 1:14）。希律是一个分封的王，与希罗底住在一起，希罗底是他的侄女，也是他兄弟腓力的妻子。无畏的施洗者曾对希律说，“你娶这妇人是不合理的。”（马太福音 14:4）这让希罗底恼羞成怒，她给希律施压，将约翰抓了起来（马可福音 6:17-19）。王就把**约翰收在监里**（路加福音 3:20）。

我们读到约翰下监后耶稣退回加利利时，看起来他好像是知道这位分封的王也想把他下监，因此试图躲避希律。事实上，基督正在前往希律的分封之地（参见路加福音 23:6,7）。那么，为何约翰下监会促使耶稣去加利利呢？耶稣匆忙北上也许是去鼓励那里约翰的门徒，免得他们四散。大多数人认为《约翰福音》3章23节中的哀嫩位于犹

太北部。

关于基督为何认为最好离开犹太，约翰还补充了另一个原因：耶稣知道法利赛人听见他收门徒施洗比约翰还多，……他就离了犹太……（约翰福音 4:1-3）。耶稣想要避免与法利赛人的正面冲突（至少在一段时间之内），所以，他离开了法利赛人影响力最大的省。在犹太住了大约一年之后，耶稣及其门徒再次前往加利利（约翰福音 4:3）。

在撒马利亚发生的事（约翰福音 4:4-42）

⁴ 必须经过撒马利亚，⁵ 于是到了撒马利亚的一座城，名叫叙加，靠近雅各给他儿子约瑟的那块地。⁶ 在那里有雅各井。耶稣因走路困乏，就坐在井旁。那时约有午正。⁷ 有一个撒马利亚的妇人来打水，耶稣对她说：“请你给我水喝。”⁸ 那时门徒进城买食物去了。⁹ 撒马利亚的妇人对他讲：“你既是犹太人，怎么向我一个撒马利亚妇人要水喝呢？”（原来犹太人和撒马利亚人没有来往。）¹⁰ 耶稣回答说：“你若知道神的恩赐和对你说‘给我水喝’的是谁，你必早求他，他也必早给了你活水。”¹¹ 妇人说：“先生，没有打水的器具，井又深，你从哪里得活水呢？”¹² 我们的祖宗雅各将这井留给我们，他自己和儿子并牲畜也都喝这井里的水，难道你比他还大吗？”

¹³ 耶稣回答说：“凡喝这水的，还要再渴，¹⁴ 人若喝我所赐的水，就永远不渴。我所赐的水要在他里头成为泉源，直涌到永生。”¹⁵ 妇人说：“先生，请把这水赐给我，叫我不渴，也不用来这么远打水。”¹⁶ 耶稣说：“你去叫你丈夫也到这里来。”¹⁷ 妇人说：“我没有丈夫。”耶稣说：“你说没有丈夫是不错的。¹⁸ 你已经有五个丈夫，你现在有的并不是你的丈夫。你这话是真的。”¹⁹ 妇人说：“先生，我看出你是先知。²⁰ 我们的祖宗在这山上礼拜，你们倒说，应当礼拜的地方是在耶路撒冷。”

²¹ 耶稣说：“妇人，你当信我。时候将到，你们拜父也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²² 你们所拜的你们不知道，我们所拜的我们知道，因为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²³ 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他。²⁴ 神是个^㊄灵，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²⁵ 妇人说：“我知道弥赛亚，就是那称为基督的要来，他来了，必将一切的事都告诉我们。”²⁶ 耶稣说：“这和你说话的就是他。”

²⁷ 当下门徒回来，就稀奇耶稣和一个妇人说话，只是没有人说“你

是要什么？”，或说“你为什么和她说话？”。²⁸那妇人就留下水罐子，往城里去，对众人说：²⁹“你们来看！有一个人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莫非这就是基督吗？”³⁰众人就出城，往耶稣那里去。

³¹这期间，门徒对耶稣说：“拉比，请吃。”³²耶稣说：“我有食物吃，是你们不知道的。”³³门徒就彼此对问说：“莫非有人拿什么给他吃吗？”³⁴耶稣说：“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来者的旨意，做成他的工。”³⁵你们岂不说，到收割的时候还有四个月吗？我告诉你们：举目向田观看！庄稼已经熟了，可以收割了。³⁶收割的人得工价，积蓄五谷到永生，叫撒种的和收割的一同快乐。³⁷俗语说：‘那人撒种，这人收割。’这话可见是真的。³⁸我差你们去收你们所没有劳苦的，别人劳苦，你们享受他们所劳苦的。”

³⁹那城里有好些撒马利亚人信了耶稣，因为那妇人作见证说：“他将我素来所行的一切事都给我说出来了。”⁴⁰于是撒马利亚人来见耶稣，求他们在他们那里住下，他便在那里住了两天。⁴¹因耶稣的话，信的人就更多了，⁴²便对妇人说：“现在我们信，不是因为你的话，是我们亲自听见了，知道这真是救世主。”

从犹太到加利利最直接的路线要经过撒马利亚省，但是由于犹太人对撒马利亚人的厌恶，他们中的大部分人都会绕道而行。他们往东过了约旦河，然后沿着河的东岸一直走到加利利。但耶稣却直接往北穿过了撒马利亚。

约翰写道，基督**必须经过撒马利亚**（约翰福音 4:4；斜体为强调）。“必须”也许是因为他在赶时间。走直接路线能够节省大约三天时间。然而，他在撒马利亚停留了几天（约翰福音 4:40），这一事实说明不大可能是这个原因。他“必须”的原因更有可能是为了接触撒马利亚人。犹太人眼里的低贱混血民族在耶稣看来是**庄稼熟了，可以收割了**（约翰福音 4:35）。

在撒马利亚的腹地，耶稣在一口井旁预见一个妇人，随后发生了基督事工中最引人注目的交流之一。人们将耶稣与这个妇人的对话当作带领不信之人相信的模板来研究：他如何与她接触，如何激发她的兴趣，如何纠正错误，如何引导她认识新的真理，如何使她认识到自己的罪，特别是如何在她心里培养信心。

由于这次接触，基督有机会教导整个城镇。因为耶稣的话，**信的人就更多了**（约翰福音 4:41）。

到达加利利（路加福音 4:14；约翰福音 4:43-45）

《路加福音》4 章 14 节

¹⁴ 耶稣满有圣灵的能力，回到加利利，他的名声就传遍了四方。

《约翰福音》4 章 43-45 节

⁴³ 过了那两天，耶稣离了那地方，往加利利去。⁴⁴ 因为耶稣自己作过见证说，先知在本地是没有人尊敬的。⁴⁵ 到了加利利，加利利人既然看见他在耶路撒冷过节所行的一切事，就接待他，因为他们也是上去过节。

与撒马利亚人共处了几天后，耶稣和门徒继续他们的行程，向北穿过埃斯德赖隆谷。最后，他们抵达加利利南部的山地。基督将要在在这个省完成他最伟大的工作。

既然耶路撒冷和犹太是当时的犹太教中心，耶稣为什么要把他的主要精力放在加利利呢？有三个可能的原因：（1）耶稣在加利利长大，所以，那是他最熟悉的地区；（2）加利利人口更多；（3）通常，加利利的人比犹太的人更愿意接受，他们对宗教传统不那么着迷。除了犹太之外，其他使徒都是加利利人。

耶稣在犹太事工的消息比他先到加利利。《约翰福音》4 章 45 节说，到了加利利，加利利人既然看见他在耶路撒冷过节所行的一切事，就接待他……（参见约翰福音 2:23）。约翰在 4 章 44 节插入了一句奇怪的注解：因为耶稣自己作过见证说，先知在本地是没有人尊敬的。这或许是耶稣离开犹太的部分解释。然而，福音书的其它地方都将加利利作为耶稣的“本地”。或许，这是一个插入语，表明耶稣知道加利利对他的欢迎不会持续很久。（参见马太福音 13:57；马可福音 6:4；路加福音 4:24。）

耶稣在加利利教导的概述 （马太福音 4:17；马可福音 1:14,15； 路加福音 4:14,15）

《马太福音》4 章 17 节

¹⁷ 从那时候，耶稣就传起道来，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

改！”

《马可福音》1章14, 15节

¹⁴ 约翰下监以后，耶稣来到加利利，宣传神的福音，¹⁵ 说：“日期满了，神的国近了！你们当悔改，信福音！”

《路加福音》4章14, 15节

¹⁴ 耶稣满有圣灵的能力，回到加利利，他的名声就传遍了四方。¹⁵ 他在各会堂里教训人，众人都称赞他。

耶稣开始传道，就像他在犹太一样。马可记载道，耶稣来到加利利，宣传神的福音，说：“日期满了，神的国近了！你们当悔改，信福音！”（马可福音 1:14,15；参见马太福音 4:17）。“悔改，信福音”的顺序有点不寻常。一般来说，人们先是相信耶稣，从而使得他们悔改自己的罪。然而，耶稣是在向已经有信神基础和一些圣经知识的犹太人传道。他们首先需要悔改自己没有遵守神的律法。然后，他们需要认识弥赛亚（基督）并相信他。

路加写道，他在各会堂里教训人，众人都称赞他（路加福音 4:15）。通常情况下，会堂在安息日有两次正式聚会，周一有一次，周四有一次。周一和周四在很多城镇上都是“赶集日”，这样一来人就很多。会堂在其它时间也开放，进行非正式聚会。这为耶稣传道提供了极好的机会。这是个顺利的开始。

在迦拿的第二个神迹（约翰福音 4:46-54）

⁴⁶ 耶稣又到了加利利的迦拿，就是 he 从前变水为酒的地方。有一个大臣，他的儿子在迦百农患病。⁴⁷ 他听见耶稣从犹太到了加利利，就来见他，求他下去医治他的儿子，因为他儿子快要死了。⁴⁸ 耶稣就对他说：“若不看见神迹奇事，你们总是不信！”⁴⁹ 那大臣说：“先生，求你趁着我的孩子还没有死就下去。”⁵⁰ 耶稣对他说：“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了。⁵¹ 正下去的时候，他的仆人迎见他，说他的儿子活了。⁵² 他就问什么时候见好的，他们说：“昨日未时热就退了。”⁵³ 他便知道这正是耶稣对他说“你儿子活了”的时候，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⁵⁴ 这是耶稣在加利利行的第二件神迹，是他从犹太回去以后行的。

耶稣开始在加利利行神迹，就像在犹太的时候一样。《路加福音》4章14节说，“耶稣满有圣灵的能力，回到加利利。”这是指他通过行神迹来运用“圣灵的能力”。耶稣回来之后行的第一个神迹是在迦拿。

《约翰福音》4章54节里的**第二件神迹**这一短语表明之前在加利利还有一个神迹。第一个是变水为酒（约翰福音 2:11），这一次是第二个。当然，耶稣在犹太还行了其他一些神迹（约翰福音 2:23； 3:2）。

出于某些原因，耶稣又去了**从前变水为酒的地方**（约翰福音 4:46）。或许是来自那里的拿但业（约翰福音 21:2）邀请耶稣去他家里。在不远的迦百农，一个**大臣**（字面意思是“王身边的人”，可能是希律王宫里的一名官员）的儿子**快要死了**（约翰福音 4:46,47）。得知耶稣在迦拿，他立刻去请耶稣医治他的儿子。

耶稣对大臣最初的反应不太寻常，“**若不看见神迹奇事，你们总是不信！**”（约翰福音 4:48）。这不是对个人的责备，而是对所有人（“你们”是复数）的控诉。耶稣也许是将加利利人和撒马利亚人进行对比，撒马利亚人“因耶稣的话”（约翰福音 4:41）就相信，不需要神迹。这些话也有可能是为了试验这位大臣的信心。不管怎样，这些话都没有使大臣退缩，他**确实相信耶稣**。基督对他说，“**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约翰福音 4:50）。那人就回家了。他到家后发现他的儿子在耶稣说他活了的时候就好了（约翰福音 4:50-53）。极其深刻的印象使这个大臣**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约翰福音 4:53）。大臣在与家人分享福音上做出了一个值得称赞的表率。

这是耶稣四次远程医治中的一次，另外还包括《马太福音》8章5-13节和《路加福音》7章1-10节中治好百夫长的仆人；《马太福音》15章22-28节和《马可福音》7章25-30节中治好迦南妇人的女儿；还有《路加福音》17章11-17节中治好十个长大麻风的。

这些神迹的消息就“传遍了四方”（路加福音 4:14）。每个人都在谈论耶稣。

到加利利的迦百农（马太福音 4:13-16）

¹³后又离开拿撒勒，往迦百农去，就住在那里。那地方靠海，在西布伦和拿弗他利的边界上。¹⁴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¹⁵“西布伦地、拿弗他利地，就是沿海的路，约旦河外，外邦人的加利利地，¹⁶那坐在黑暗里的百姓看见了大光，坐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发现照着他们。”

耶稣在加利利的第一个行动是将迦百农设为他的行动基地。耶稣之前到访过迦百农（参见约翰福音 2:12）。马太写道，耶稣“退到加利利去；后又离开拿撒勒，往迦百农去，就住在那里。那地方靠海”（马太福音 4:12,13）。迦百农在西布伦地、拿弗他利的边界上（马太福音 4:13），就是以色列人进入迦南地时分配给这两个支派的地方（约书亚记 19）。马太告诉他的读者，耶稣的转移应验了人们熟悉的弥赛亚预言的一部分（马太福音 4:14-16；参见以赛亚书 9:1,2）。

耶稣在迦百农没有家（马太福音 8:20），但他的一些门徒有（马可福音 1:21,29）。从这时起，在他的加利利事工期间，基督从未远离过迦百农。他会从该城到其它地方，然后又返回那里（参见马可福音 1:21,29,38,39；2:1）。

多数四福音参合会在这里加入《路加福音》4章16-30节来解释为什么耶稣要从拿撒勒搬到迦百农。这段经文没有纳入此处，原因有二：首先，经文提到“在迦百农所行的事”（路加福音 4:23），但在我们的四福音参合中，耶稣此时在迦百农还什么都没有做。其次，拒绝的极端性质似乎更符合耶稣在加利利事工的后半部分。

呼召四个渔夫（马太福音 4:18-22； 马可福音 1:16-20；路加福音 5:1-11）

《马太福音》4章18-22节

¹⁸ 耶稣在加利利海边行走，看见弟兄二人，就是那称呼彼得的西门和他兄弟安得烈，在海里撒网，他们本是打鱼的。¹⁹ 耶稣对他们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²⁰ 他们就立刻舍了网，跟从了他。²¹ 从那里往前走，又看见弟兄二人，就是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他兄弟约翰，同他们的父亲西庇太在船上补网，耶稣就招呼他们。²² 他们立刻舍了船，别了父亲，跟从了耶稣。

《马可福音》1章16-20节

¹⁶ 耶稣顺着加利利的海边走，看见西门和西门的兄弟安得烈在海里撒网，他们本是打鱼的。¹⁷ 耶稣对他们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¹⁸ 他们就立刻舍了网，跟从了他。¹⁹ 耶稣稍往前走，又见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在船上补网，²⁰ 耶稣随即招呼他们。他们就把父亲西庇太和雇工人留在船上，跟从耶稣去了。

《路加福音》5章 1-11节

¹耶稣站在革尼撒勒湖边，众人拥挤他，要听神的道。²他见有两只船湾在湖边，打鱼的人却离开船洗网去了。³有一只船是西门的，耶稣就上去，请他把船撑开，稍微离岸，就坐下，从船上教训众人。

⁴讲完了，对西门说：“把船开到水深之处，下网打鱼。”⁵西门说：“夫子，我们整夜劳力，并没有打着什么，但依从你的话，我就下网。”⁶他们下了网，就圈住许多鱼，网险些裂开，⁷便招呼那只船上的同伴来帮助。他们就来，把鱼装满了两只船，甚至船要沉下去。

⁸西门彼得看见，就俯伏在耶稣膝前，说：“主啊！离开我，我是个罪人！”⁹他和一切同在的人都惊讶这一网所打的鱼。¹⁰他的伙伴西庇太的儿子雅各、约翰也是这样。耶稣对西门说：“不要怕，从今以后你要得人。”¹¹他们把两只船拢了岸，就撒下所有的，跟从了耶稣。

几乎一切都已准备就绪，耶稣可以在加利利大展身手了。他还需要一个组成部分：全职门徒。《马太福音》4章、《马可福音》1章、《路加福音》5章讲述了呼召四个渔夫的故事，他们是彼得、雅各、约翰、安得烈。这是对这些人或他们中间大部分人的第二次呼召，因为在耶稣的犹太事工期间，他们已经是耶稣的门徒。《约翰福音》1章 40,41 节特别提到安得烈和彼得。之前我们指出，没有名字的那个门徒（约翰福音 1:37,40）很可能是约翰。我们也注意到，文本的措辞可能表明，约翰找到他的兄弟雅各，正如安得烈找到他的兄弟彼得一样。

耶稣呼召门徒有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邀请人跟随他并向他学习。这个呼召不需要舍弃家庭和工作，正如渔夫重新回归到以前的职业所表明的。在耶稣事工期间，他有很多兼职工人。他有一次差遣七十位门徒去传福音（路加福音 10:1-20）。

第二阶段是作全职门徒。回应这一呼召的人会与耶稣同行同住。这种门徒的数量要少得多。上面文本中的四个人就属于这第二类。

第三个阶段就是当耶稣拣选门徒中的十二个人成为使徒的时候。我们会在后面学习这一重要事件。现在，我们要集中于呼召四个渔夫常与耶稣同在。

三卷对观福音书都讲述了这一呼召。这三段经文表明了将其整合在一起的难度。《马太福音》和《马可福音》讲述了四个人被呼召，而《路加福音》只提到三个人。如果我们只读马太和马可的记载，就不会知道还有其他人在这场。然而，路加记载道，耶稣当时是在对一群

人讲道，并且讲述了捕鱼的神迹。

由于这些不同，有人就下结论说，《路加福音》讲述的故事跟《马太福音》和《马可福音》不是一回事。然而，有很多细节表明它们是同一件事。首先，三个记载提到了同样的地点——加利利海（马太福音 4:18；马可福音 1:16）。《路加福音》说的是**革尼撒勒湖**（路加福音 5:1），这只是加利利海的另一个名字。第二，他们提到了同样的三个人——彼得、雅各、约翰（马太福音 4:18,21；马可福音 1:16,19；路加福音 5:3,10）。《马太福音》和《马可福音》还提到了第四个人——安得烈。《路加福音》没有特别提到安得烈，但是当时跟彼得一起在船上的还有一个人，这个人不是雅各，也不是约翰（路加福音 5:6,7,10）。他的兄弟安得烈跟他同为渔夫，一起打渔（马太福音 4:18）。第三，它们都记载了同样的活动——清洗、修补渔网（马太福音 4:21；马可福音 1:19；路加福音 5:2）。第四，它们都提到同样的呼召——成为得人渔夫（马太福音 4:19；马可福音 1:17；路加福音 5:10）；第五，它们都记载了同样的回应——离开并跟随耶稣（马太福音 4:20,22；马可福音 1:18,20；路加福音 5:11）。

如果它们提到的是同一事件，要怎样调和这些记载呢？当记载中有差异时，只要知道这些差异可以被调和就可以了，即使我们不知道究竟该怎样调和。在这个具体的事件中，这些记载可以通过以下场景来调和。

耶稣和他的门徒回到加利利时，彼得、雅各、约翰和安得烈这四个门徒重拾旧业，在加利利海上打渔。一天清晨，耶稣到他们常常打渔的岸边散步。一个徒劳的夜晚之后，雅各和约翰已经放弃了，在岸上清洗、修补渔网。彼得比其他人更固执，还在尝试；但最终，他也不得不承认失败。他和安得烈回到岸上。

就在那时，耶稣来了的消息已经传开了。人群聚到一处。耶稣开始对他们讲道。当人们朝他拥挤过来时，他上了彼得的船，并让他把船向湖里划了一小段距离。他在这个不寻常的“讲台”上完成了他的讲道。

接下来发生了一个不寻常的神迹：一网所打之鱼数量惊人，令这些渔夫震惊，使得彼得跪了下来。耶稣就这样预备好这些渔夫的心来回应他的呼召。马太记载了这个呼召和他们的回应：**耶稣对他们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他们就立刻舍了网，跟从了他**（马太福音 4:19,20；参见 4:21,22；马可福音 1:17-20）。路加的记载基本上是一样的，他引用了耶稣的呼召，描述了渔夫的回应：“……从今以后你要得人了。”他们把两只船拢了岸，就撇下所有的，

跟从了耶稣（路加福音 5:10,11）。

就这样，耶稣呼召了第一批人永远、不间断地作他的门徒。这件事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耶稣不仅现在日夜有伴，这四个人也将会在被选为使徒的十二人当中占三分之一席位。此外，这四人中有三个还会成为耶稣特别的“核心集团”（马可福音 5:37； 9:2； 14:33）。耶稣加利利事工所需的一切都已准备就绪。

应用：作门徒的呼召（路加福音 5:1-11）

圣经中最常用来指耶稣跟随者的词是“门徒”（马太福音 5:1； 8:21,23； 9:19； 使徒行传 6:1,2,7； 9:1）。“门徒”一词译自希腊文单词 μαθητής (*mathetes*)，意思是“学习者”。在最充分的意义上，门徒就是一个跟随老师（马太福音 16:24）、向老师学习（马太福音 11:29）、遵守老师命令的人（约翰福音）。师徒之间有着亲密的关系。一个真正的门徒会成为像他老师一样的人（马太福音 10:25）。

我们的文本是《路加福音》5章1-11节，讲述了耶稣呼召彼得和他朋友的事情。在本学习中，我们会发现作门徒的一些要求。

我们必须学习些什么（路加福音 5:1-3）

如果我们要作耶稣门徒的话，就必须学习。我们必须愿意被主教导。有些人抱有一种万事通的态度，他们会说，“没有谁能教我任何东西。”在我们准备好聆听和学习之前，我们无法成为基督的门徒。

故事开始时，耶稣在加利利海边讲道。旁边有彼得，他在船边清洗渔网。他和他的同伴整晚打渔，但收获的只有酸痛的肌肉和肮脏的渔网。想象一下彼得的头歪向一边听耶稣讲道，他的手指灵巧地从打结的网上摘下水草和淤泥。这不是渔夫第一次与耶稣相遇。他曾在犹太与基督一起旅行。然而，他回到加利利省之后，又回到了他的老本行。

耶稣在讲道，聚拢的人越来越多。渴慕的听众拥在基督身边，使得他离湖水越来越近，直到波浪拍打他的鞋子。他上了彼得的船，叫渔夫把船划到湖里。在那里，耶稣在船头的临时讲台上继续他的讲论。

彼得坐在船中间，保持船身稳定，他在做什么呢？他在听。听什么呢？我们的文本说，耶稣在讲“神的道”（路加福音 5:1）。我们不学习这道就不能成为主的门徒。耶稣说，“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马太福音 11:29；斜体为强调）。一些自称门徒的人年复一年还是保持着对圣经的无知，但如果我们不认真学习有记载之道中的真理，就不能作他的

门徒。

我们必须明白些什么（路加福音 5:3-8）

最后，耶稣结束了他的讲道。他结束了对众人的讲话，但并没有结束对彼得的讲话。彼得有很大的潜力，但也有很多需要学习的地方。到了给他上下一课的时间了。耶稣从来都不是一个传统的老师，他做出了令人意想不到的举动。他命令彼得说，“把船开到水深之处，下网打鱼”（路加福音 5:4）。

彼得具备加利利海上每个优秀渔夫都知道的事。捕鱼的时间是在晚上，就是鱼上来觅食的时候，而非白天。捕鱼的地点应该在浅水区，而非深水区。不仅如此，应当在有鱼可捕的时候努力尝试，而非在十几个小时的无功而返或是整夜未眠、筋疲力尽的时候。

作为一个经验丰富、勤劳且成功的渔夫，彼得自然会对一个木匠（马可福音 6:3）告诉他如何打渔多少有些怨言。（我承认，当从来没有讲过道的人告诉我该如何讲道时，我会有怨言。）彼得的回答可能表明了这一点：“夫子，我们整夜劳力，并没有打着什么……”（路加福音 5:5）。

然而请注意接下来的词：“但”。“……*但*依从你的话，我就下网”（路加福音 5:5）。换句话说就是，“我们整夜打渔却一无所获……*但*是……如果你让我再试一次，我就再试一次。虽然这跟我十几年来打渔的经验相悖，但我还是会按照你告诉我的去做。”

彼得怎么会有这样的态度呢？答案就在他对耶稣的称呼里：“夫子”。在原文中，该词不是指“主人”或“主”的常用词。只有路加使用 *ἐπιστάτης* (*epistates*) 这个特别的单词来专指耶稣（路加福音 8:24,45; 9:33,49; 17:13）。该词来自 *ἐφίστημι* (*ephistemi*)，这个希腊文复合词由意思是“站”的 *ἵστημι* (*histemi*) 和意思是“在……上”的 *ἐπί* (*epi*) 组合而成。该词是指“站在上面的人”，即对他人有完全权柄的人。彼得是否同意耶稣的命令并不重要。耶稣是主，他是奴仆；他已经准备好顺服。

如果我们要作耶稣的门徒，就必须明白他是主人。不是我们吩咐主人；而是他吩咐我们。不是我们告诉他我们会做什么、不会做什么；而是他告诉我们必须要做什么。“主人”是一个语气强烈的单词。主人不会提出建议；主人不会给出意见；主人只会发出命令，必须无条件顺服的命令。

彼得把船开到水深之处的时候可能觉得自己很愚蠢。他在撒网时可能会感到一丝尴尬。他可能会听到岸上其他渔夫的嘲笑。然而，他照着主所说的做了。

主如何奖赏这种顺服呢？不一会儿，彼得就感觉到了绳索上的拉力。他和他的帮手开始拉起装满鱼的网。鱼在网里游来游去，尾巴拍打着水面。当他们费力地把网拉上船时，方形的渔网都开始破裂开来。他们疯狂地向岸上的同伴发出信号，请他们前来帮忙。

雅各和约翰开着他们自己的渔船前来帮忙。很快，两条船里都装满了活蹦乱跳的鱼，满到船都有了沉没的危险。这些可不是我们常见的三四米长的小船，而是加利利海上长达六至九米的专业渔船。经验丰富的渔夫从未见过这样的收获。

对于彼得和其他渔夫来说，这一定是一个极大的启示。哪怕是捕鱼这样的话题，我们的主也是无所不知。

大多数时候，主的命令都是我们能够理解的，但并不保证总是如此。问题不在于“我觉得这合理吗？”而是在于“这是基督让我去做的吗？”如果是，我们就要做出像彼得一样的回应：“依从你的话，我就照做。”如果我们顺服，最终会发现主的方法是正确的。

如果我们要作耶稣的门徒，就必须相信他是一切的主，我们必须按照这种信念行事。

我们必须承认些什么（路加福音 5:8-10）

彼得见过耶稣所行的一些惊人神迹。他见过耶稣变水为酒（约翰福音 2:1-11）。他见过耶稣治好了一个大臣的儿子（约翰福音 4:46-54）。他还见过基督行的很多其它的神迹奇事（参见约翰福音 2:23；3:2），但是所有神迹对他的影响都比不上这一次。这个神迹涉及到彼得的职业；涉及到他生活的方式。它让彼得看到耶稣是一切事物的主。

当彼得以一种新的眼光看待耶稣时，他也在用一种新的眼光看待自己。他突然被自己的缺点压得透不过气。他“俯伏在耶稣膝前”，跪在成堆的鱼上说，“主啊！离开我，我是个罪人！”（路加福音 5:8）他的反应就像人突然遇见神的大能和荣耀时的反应一样（创世记 18:27；约伯记 42:4；以赛亚书 6:5）。

如果我们要做耶稣的门徒，就必须承认两个真理。第一，我们必须承认他是一切。彼得在认罪时称呼耶稣为“主”。保罗说，我们必须口里认耶稣为主才能得救（罗马书 10:9）。第二，在我们承认他是一切的同时，我们还要承认我们什么都不是。我们必须承认我们需要他。

一个“眼里只有自己”的人是没有任何空间留给主的。一些人说，“主啊，看我有多好。看我多聪明，多有才能，多成功。希望你能欣赏我的成就。”耶稣无法使用这样的人。基督只会使用那些跪在他脚前承认自己的软弱并且依靠他的人。借用别人的话来说，我们必须准

备好说，“神啊，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路加福音 18:13）。

我们必须改变些什么（路加福音 5:10）

当彼得看见自己和耶稣之间的鸿沟时，他说，“离开我”（路加福音 5:8）。幸好耶稣没有照他的要求去做。相反，耶稣以一个特别的挑战使彼得离他更近了。“耶稣对西门说：‘不要怕！从今以后你要得人了’”（路加福音 5:10）。“得”这个词是现在时态，表示一个持续的动作。这不是一次性的冒险，而是终身的职业。而且，希腊文单词 ζωγρέω (*zogreo*)译作“得”，字面意思是“活捉”。他们将人带到“赐生命给世界的”耶稣面前（约翰福音 6:33）。马太如此记载了这一呼召：“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马太福音 4:19；参见马可福音 1:17）。

彼得面临的挑战是重新调整自己的生活重心。迄今为止，他一直专注于得鱼，但现在，他的生活要集中于得人了。

耶稣呼召农夫去播撒神国的种子（神的道；路加福音 8:11）。耶稣呼召生意人将“重价的珠子”（福音；马太福音 13:46）告诉人。耶稣呼召木匠去建造他的殿（教会；参见马太福音 16:18；提摩太前书 3:15）。耶稣呼召医生与伟大的医生一起去医治灵魂（约翰福音 12:40）。无论我们在生活中的兴趣是什么，如果我们要做耶稣的门徒，我们就必须调整我们的生活重心。当我们改变生活的中心时，重点和优先次序也会随之改变。

我们必须放弃些什么（路加福音 5:11）

彼得和他的朋友曾经跟耶稣一起旅行。现在，耶稣呼召他们进入作门徒的新层次：全时间跟随他。要做到这一点，他们必须离开他们的船、网、鱼。他们必须要舍弃许多对他们来说很重要的东西。他们必须要舍弃稳定的收入和经济上的保障。

种种迹象表明，这些人的捕鱼生意做得很不错。我们已经看到，他们的同伴拥有不止一条渔船。雅各和约翰雇了工人（马可福音 1:20）。雅各、约翰的母亲后来在经济上资助了耶稣和他的门徒（马太福音 27:55-56；路加福音 8:3）。大祭司认识约翰（18:15）；他和他的家人可能与宗教领袖有业务往来。现在他们要把这高收入的生意搁置一旁了。

这是个很高的要求，但这些人显然认为这并不过份。我们在 11 节读到，“他们把两只船拢了岸，就撇下所有的，跟从了耶稣。”马可告诉我们，彼得和他的兄弟安得烈“……立刻舍了网，跟从了他”（马可福音 1:18），雅各和约翰“把父亲西庇太和雇工人留在船上，跟从耶稣

去了”（马可福音 1:20）。

有人抗议说，“但是主肯定不会要求每个门徒都这样做。”在《路加福音》14 章，耶稣对一群想要跟随他的人说，“这样，你们无论什么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能作我的门徒”（路加福音 14:33）。我曾在几所训练传道人的学校工作，认识了许多放弃高利润的生意和高收入工作的人，这些人为了到学校里学习怎样教导和传讲神的道而变卖了他们一切所有的。

抗议的人还会问：“但是我们这些不打算做全职传道人的该怎么做呢？”你还是必须愿意“放弃一些什么”：你需要放弃一切妨碍你全心侍奉主的東西。在《马太福音》16 章 24 节，耶稣强调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斜体为强调）

我们还必须愿意信靠主，无论发生什么，他都会看顾我们。当彼得、安得烈、雅各、约翰跟随耶稣离开加利利海的时候，他们相信他会供应他们的需要，就像供应所得的鱼一样。有时候我们没有照着我们当有的样式信靠主。我认识的一些人会说，“如果我不按成为基督徒之前的方法做生意的话，我肯定赚不到钱。我们全家都要挨饿了。”耶稣应许说，如果我们把他和他的道路放在第一位，我们会有生活所需（马太福音 6:33）。保罗写道，“我的神必照他荣耀的丰富，在基督耶稣里使你们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腓立比书 4:19）。

有一次，彼得对耶稣说，“看哪，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你了”（马可福音 10:28）。耶稣随后给了他这样的确据：

我实在告诉你们：人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母、儿女、田地，没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就是房屋、弟兄、姐妹、母亲、儿女、田地，并且要受逼迫，在来世必得永生（马可福音 10:29,30）。

为了作基督的门徒，我们无论放弃了什么，都不会比主赐给我们的更多。

我们必须做些什么（路加福音 5:11）

我们需要提到作耶稣门徒的最后一个要求。这个明显的要求就暗含在“门徒”这个词里，我们已经在文本中看到了，但还是必须要在这一提出来：我们必须*做些什么*。具体来说，我们必须*跟从他*。我们的文本说，彼得和其他的人“撇下所有的，*跟从了耶稣*”（路加福音 5:11；斜体为强调）。马太和马可强调，那四个人离开了他们的船和网，“*跟从了耶稣*”（马太福音 4:20,22；马可福音 1:18-20；斜体为强

调)。耶稣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马太福音 16:24；斜体为强调）。

对彼得和其他人来说，跟从耶稣并不简单。门徒经历了疲惫、敌意，并最终因跟从耶稣而死。然而，他们已经委身。无论基督希望他们去哪里，他们都会跟从。

结论

我们已经看到作门徒的几个要求。

我们必须学习些什么：我们必须成为这道的学生。

我们必须明白些什么：我们必须明白耶稣是我们生命的主。

我们必须承认些什么：我们必须承认自己的不足以及我们对基督的依靠。

我们必须改变些什么：我们必须改变我们生活的重心。我们必须为了荣耀主和带领他人认识主而活。

我们必须放弃些什么：我们必须愿意放弃一切妨碍我们全心侍奉的东西，准备好信靠主。

我们必须做些什么：无论他希望他们去哪里，我们都必须准备好跟从他。

在迦百农：在会堂治好一个被污鬼附着的人 (马可福音 1:21-28；路加福音 4:31-37)

《马可福音》1章 21-28 节

²¹到了迦百农，耶稣就在安息日进了会堂教训人。²²众人很希奇他的教训，因为他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文士。²³在会堂里有一个人被污鬼附着，他喊叫说：²⁴“拿撒勒人耶稣，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你来灭我们吗？我知道你是谁，乃是神的圣者！”²⁵耶稣责备他说：“不要作声！从这人身上出来吧！”²⁶污鬼叫那人抽了一阵风，大声喊叫，就出来了。²⁷众人都惊讶，以致彼此对问说：“这是什么事？是个新道理啊！他用权柄吩咐污鬼，连污鬼也听从了他。”²⁸耶稣的名声就传遍了加利利的四方。

《路加福音》4章 31-37 节

³¹耶稣下到迦百农，就是加利利的一座城，在安息日教训众人。³²他们很希奇他的教训，因为他的话里有权柄。³³在会堂里有一个人被污鬼的精气附着，大声喊叫说：³⁴“唉！拿撒勒的耶稣，我们与你

什么相干？你来灭我们吗？我知道你是谁，乃是神的圣者！”³⁵ 耶稣责备他说：“不要作声！从这人身上出来吧！”鬼把那人摔倒在众人中间，就出来了，却也没有害他。³⁶ 众人都惊讶，彼此对问说：“这是什么道理呢？因为他用权柄能力吩咐污鬼，污鬼就出来。”³⁷ 于是耶稣的名声传遍了周围地方。

这些经文涵盖了耶稣的第一次加利利之行以及这次行程前后在迦百农发生的一些事情。这些事件体现了“伟大的加利利事工”的伟大之处。

这些文本以及随后文本中的关键词是“权柄”。当耶稣在迦百农的会堂讲话时，人们很希奇他的教训，因为他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文士（马可福音 1:22；斜体为强调）。耶稣令在场众人惊叹的不只是他的教导，还有他的行为。当他把鬼赶出来时，**众人都惊讶，彼此对问说：“这是什么道理呢？因为他用**权柄**能力吩咐污鬼，污鬼就出来。”**（路加福音 4:36；斜体为强调）

耶稣权柄的非凡彰显引发了他和犹太宗教领袖之间的冲突。他在后来准备治好一个瘫子时，说了一句令人震惊的话，“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马太福音 9:6；斜体为强调）。当瘫子行走时，众人“都惊奇，就归荣耀于神，因为他将这样的**权柄**赐给人”（马太福音 9:8；斜体为强调）。

耶稣准备开始他在加利利的事工时，他在几乎每个小镇都有的会堂里找到了预备好的听众（参见路加福音 4:15）。在会堂里，领会的人被称为会堂的“官员”或“管会堂的”（马可福音 5:36,38；路加福音 8:41；13:14）。念完经文后，他可以叫任何人（任何一个他认为有资格的人）起来对所念的经文发表见解。

在耶稣呼召四个渔夫之后的那个安息日，他和他的门徒参加了迦百农会堂的聚会。在适当的时候，基督被允许讲话。如前所述，听到他说话的人“很希奇他的教训，因为他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文士”（马可福音 1:22）。文士并不是凭着自己的权柄发言，而是引用无数有**权柄**的人就某个话题说过的话。LB 版圣经意译道，“The congregation was surprised . . . because he spoke as an authority, and didn't try to prove his points by quoting others—quite unlike what they were used to hearing.”

会堂的敬拜通常有基本的礼仪，但是当耶稣讲话时，平静被一个人的叫喊声打破了：

在会堂里，有一个人被污鬼附着。他喊叫说：“拿撒勒人耶

稣，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你来灭我们吗？我知道你是谁，乃是神的圣者！”（马可福音 1:23,24）。

路加告诉我们，这个**污鬼**是一个鬼（路加福音4:33,35）。“鬼”是希腊文单词δαίμωνιον (*daimonion*)的直译。KJV版圣经将*daimonion*的复数形式译作“devils（魔鬼们）”，这一点令人困惑，因为魔鬼（διάβολος, *diabolos*）只有一个，就是撒但。鬼是邪恶的超自然存在，是撒但的手下（马太福音12:22-29说撒但是“鬼王”），致力于执行他的命令。在新约时代，鬼可以违背个人意愿附着在人身上。自由派学者否认基督时代的鬼附，他们说，是迷信的人把身体的疾病当成了邪灵。然而，医生路加明确区分了身体有疾病的人和“那些被鬼附的人”。其他福音书的作者也进行了同样的区分。J·W·迈克加维写道，“如果不对每次赶鬼的语言加以暴力歪曲，就不可能把鬼附当作是单纯的疾病。”³鬼附的现象让耶稣有了更多的机会来证明他的大能并表明他的怜悯。在《马可福音》1章和《路加福音》4章，我们读到耶稣赶鬼的首次记载。

当鬼打断基督的时候，他斥责那污鬼。鬼大怒，把那人摔倒在地上，让他的身体抽搐扭曲，并让他大声喊叫。最后，鬼就出来了，却**也没有害他**（路加福音4:35）。

在场的人都感到震惊，**耶稣的名声就传遍了加利利的四方**（马可福音 1:28）。

在迦百农：治好彼得的岳母和其他人 （马太福音 8:14-17；马可福音 1:29-34； 路加福音 4:38-41）

《马太福音》8章 14-17节

¹⁴ 耶稣到了彼得家里，见彼得的岳母害热病躺着。¹⁵ 耶稣把她的手一摸，热就退了。她就起来，服侍耶稣。¹⁶ 到了晚上，有人带着许多被鬼附的来到耶稣跟前，他只用一句话就把鬼都赶出去，并且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¹⁷ 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他代替我们的软弱，担当我们的疾病。”

《马可福音》1章 29-34节

³J. W. McGarvey and Philip Y. Pendleton, *The Fourfold Gospel or A Harmony of the Four Gospels* (Cincinnati: Standard Publishing Co., 1914), 198.

²⁹ 他们一出会堂，就同着雅各、约翰进了西门和安得烈的家。³⁰ 西门的岳母正害热病躺着，就有人告诉耶稣。³¹ 耶稣进前拉着她的手，扶她起来，热就退了，她就服侍他们。

³² 天晚日落的时候，有人带着一切害病的和被鬼附的来到耶稣跟前。³³ 合城的人都聚集在门前。³⁴ 耶稣治好了许多害各样病的人，又赶出许多鬼，不许鬼说话，因为鬼认识他。

《路加福音》4章 38-41节

³⁸ 耶稣出了会堂，进了西门的家。西门的岳母害热病甚重，有人为她求耶稣。³⁹ 耶稣站在她旁边，斥责那热病，热就退了。她立刻起来服侍他们。

⁴⁰ 日落的时候，凡有病人的，不论害什么病，都带到耶稣那里。耶稣接手在他们各人身上，医好他们。⁴¹ 又有鬼从好些人身上出来，喊着说：“你是神的儿子！”耶稣斥责他们，不许他们说话，因为他们知道他是基督。

会堂敬拜之后，耶稣和他的四个门徒去了彼得和安得烈的家（马可福音 1:29）。他们发现彼得的岳母发烧卧床。耶稣拉着她的手，扶她起来，热就退了。她立刻起来服侍他们（路加福音 4:39）。LB版圣经意译道，“she got up and prepared a meal for them!”此时要注意，与将彼得当作“第一任教皇”的人类教条相反，他已经结婚多年了（哥林多前书 9:5）。

与此同时，会堂里发生的事已经传开了。于是，日落之后，凡有病人的，不论害什么病，都带到耶稣那里。耶稣接手在他们各人身上，医好他们（路加福音 4:40）。人们等到日落之后可能是因为安息日在日落时结束，而他们不想触犯安息日担担子的禁令（参见耶利米书 17:22）。耶稣也赶出了污鬼。又有鬼从好些人身上出来，喊着说：“你是神的儿子！”耶稣斥责他们，不许他们说话，因为他们知道他是基督（路加福音 4:41；参见 4:34；马可福音 1:24）。

出于某种原因，鬼知道基督是谁（参见雅各书 2:19）。会堂里那个鬼称耶稣为“神的圣者”。这些鬼称他为“神的儿子”。最近看到一件运动衫上写着这样的口号：“五个鬼一致认为：耶稣是神的儿子！”可悲的是，连鬼都承认耶稣的神性，而很多人却拒绝承认。

为什么耶稣不允许这些污鬼说出他的身份呢？他可能有很多原因。公开宣告他是基督还为时过早。另外，让邪恶力量作为他身份的主要见证人也不合适。最主要的原因或许是因为他不想让人以为他和魔鬼有任何关系。后来，他被人指控靠着别西卜（即魔鬼）的能力赶鬼

(马太福音 12:24)。

在加利利：耶稣首次教导和医治旅程 (马太福音 4:23-25；马可福音 1:35-39； 路加福音 4:42-44)

《马太福音》4章 23-25 节

²³ 耶稣走遍加利利，在各会堂里教训人，传天国的福音，医治百姓各样的病症。²⁴ 他的名声就传遍了叙利亚。那里的人把一切害病的，就是害各样疾病、各样疼痛的和被鬼附的、癩病的、瘫痪的，都带来了，耶稣就治好了他们。²⁵ 当下，有许多人从加利利、低加波利、耶路撒冷、犹太、约旦河外来跟着他。

《马可福音》1章 35-39 节

³⁵ 次日早晨，天未亮的时候，耶稣起来到旷野地方去，在那里祷告。³⁶ 西门和同伴追了他去，³⁷ 遇见了就对他说：“众人都找你。”³⁸ 耶稣对他们说：“我们可以往别处去，到邻近的乡村，我也好在那里传道，因为我是为这事出来的。”³⁹ 于是在加利利全地，进了会堂，传道、赶鬼。

《路加福音》4章 42-44 节

⁴² 天亮的时候，耶稣出来，走到旷野地方。众人去找他，到了他那里，要留住他，不要他离开他们。⁴³ 但耶稣对他们说：“我也必须在别城传神国的福音，因我奉差原是为为此。”

⁴⁴ 于是耶稣在加利利的各会堂传道。

第二天一早，耶稣离开迦百农，到旷野地方去祷告（马可福音 1:35）。虽然他是神，但他仍然需要与他的父独处。我们也有类似的需求。

他的门徒找到他说，“众人都找你”（马可福音 1:37）。他们为耶稣在迦百农取得的成功而激动，但是耶稣的愿景远超一座城。他概述了要在加利利各个乡村传道的计划（马可福音 1:38）。这时，从迦百农来的一群人找到了他。他们劝他留下，但他心意已决（路加福音 4:42,43）。他和他的门徒开始了第一次加利利之旅。

加利利省最长和最宽的地方大概分别有 100 公里和 52 公里。其中包括几百个城镇。这次旅行必然要花好几个月的时间。马太在《马太福音》4章 23-25 节简要记载了这次旅行的成功。

尽管《马太福音》提到耶稣走遍加利利，但《路加福音》4章44节说，耶稣在加利利（NASB版圣经为Judea）的各会堂传道。在这节经文中，“Judea（犹太）”显然不是指犹太省，而是指整个巴勒斯坦国家。NASB版圣经的边注将“Judea”解释为“犹太人的国（包括加利利）；一些手稿用的是加利利。”

在加利利：治好长大麻风的人和因此而导致的兴奋 (马太福音 8:2-4；马可福音 1:40-45； 路加福音 5:12-16)

《马太福音》8章2-4节

² 有一个长大麻风的来拜他，说：“主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
³ 耶稣伸手摸他，说：“我肯，你洁净了吧！”他的大麻风立刻就洁净了。
⁴ 耶稣对他说：“你切不可告诉人，只要去把身体给祭司察看，献上摩西所吩咐的礼物，对众人作证据。”

《马可福音》1章40-45节

⁴⁰ 有一个长大麻风的来求耶稣，向他跪下，说：“你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⁴¹ 耶稣动了慈心，就伸手摸他，说：“我肯，你洁净了吧！”⁴² 大麻风即时离开他，他就洁净了。⁴³ 耶稣严严地嘱咐他，就打发他走，⁴⁴ 对他说：“你要谨慎，什么话都不可告诉人，只要去把身体给祭司察看，又因为你洁净了，献上摩西所吩咐的礼物，对众人作证据。”⁴⁵ 那人出去，倒说许多的话，把这件事传扬开了，叫耶稣以后不得再明明地进城，只好在外边旷野地方。人从各处都就了他来。

《路加福音》5章12-16节

¹² 有一回，耶稣在一个城里，有人满身长了大麻风，看见他，就俯伏在地，求他说：“主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¹³ 耶稣伸手摸他，说：“我肯，你洁净了吧！”大麻风立刻就离了他的身。¹⁴ 耶稣嘱咐他：“你切不可告诉人，只要去把身体给祭司察看，又要为你得了洁净，照摩西所吩咐的献上礼物，对众人作证据。”¹⁵ 但耶稣的名声越发传扬出去，有极多的人聚集来听道，也指望医治他们的病。¹⁶ 耶稣却退到旷野去祷告。

加利利传道旅程中有一个神迹记录得很详细：治好一个长大麻风的人。大麻风是古代不是最可怕的疾病，也是几最可怕的疾病之一。除了我们今天所谓的大麻风（汉森氏病）之外，该词显然还包括影响

皮肤和神经的多种疾病。圣经中的一些大麻风症状并不符合今天我们所谓的大麻风症状。在圣经时代，房子也可以得“大麻风”（参见利未记 14:34,35）。迈克加维讨论了在圣经时代被称为大麻风的两个主要疾病：牛皮癣和象皮病。⁴长大麻风的人要自我隔离，避免与他人接触（利未记 13:45,46）。

当耶稣在加利利旅行时，一个长大麻风的人来到他面前。**那人满身长了大麻风**（路加福音 5:12）。希腊文说，“满是大麻风。”（参见 KJV 版圣经）他已经处于疾病晚期：他的皮肤已经开始脱落；他可能失去了肢体的一些部分——手指、脚趾、鼻尖、耳尖。这个长大麻风的人跪在基督面前，开始向他乞求，“**你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马可福音 1:40）**耶稣动了慈心，就伸手摸他，说：“我肯，你洁净了吧！”**大麻风即时离开他，**他就洁净了**（马可福音 1:41,42）。

由于耶稣“生在律法以下”（加拉太书 4:4），他就遵守摩西法律，也鼓励别人如此行。律法要求被治好的麻风病人去耶路撒冷的圣殿进行仪式性的洁净，并让祭司察看（利未记 14:2-32）。于是，耶稣命令这人，“**把身体给祭司察看，又因为你洁净了，献上摩西所吩咐的礼物，对众人作证据**”（马可福音 1:44）。

耶稣还**严严地嘱咐他……：“你要谨慎，什么话都不可告诉人”**（马可福音 1:43,44）。但是，激动之下，那人出去，**倒说许多的话，把这件事传扬开了**（马可福音 1:45）。

耶稣在这里没有利用逆反心理。这有悖于耶稣的本性；他不会屈尊去操控他人。基督给长大麻风之人的命令是认真的。他对他的门徒说过，他还需要到加利利其它的城镇去传道（马可福音 1:38；路加福音 4:43），但是，由于这个被治好的麻风病人的宣传，**耶稣以后不得再明明地进城，只好在外边旷野地方**（马可福音 1:45）。

无论他去什么地方，人们都会找他，**从各处都就了他来**（马可福音 1:45）。第一次旅程还谈不上成功。

回到迦百农：治好一个瘫子 **（马太福音 9:2-8；马可福音 2:1-12；** **路加福音 5:17-26）**

《马太福音》9章2-8节

⁴同上，176-78。

²有人用褥子抬着一个瘫子到耶稣跟前来。耶稣见他们的信心，就对瘫子说：“小子，放心吧，你的罪赦了！”³有几个文士心里说：“这个人说僭妄的话了！”⁴耶稣知道他们的心意，就说：“你们为什么心里怀着恶念呢？”⁵或说‘你的罪赦了’，或说‘你起来行走’，哪一样容易呢？”⁶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就对瘫子说：“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⁷那人就起来，回家去了。⁸众人看见都惊奇，就归荣耀与神，因为他将这样的权柄赐给人。

《马可福音》2章 1-12节

¹过了些日子，耶稣又进了迦百农。人听见他在房子里，²就有许多人聚集，甚至连门前都没有空地。耶稣就对他们讲道。³有人带着一个瘫子来见耶稣，是用四个人抬来的。⁴因为人多，不得近前，就把耶稣所在的房子拆了房顶。既拆通了，就把瘫子连所躺卧的褥子都缒下来。⁵耶稣见他们的信心，就对瘫子说：“小子，你的罪赦了！”⁶有几个文士坐在那里，心里议论说：⁷“这个人为什么这样说呢？他说僭妄的话了！除了神以外，谁能赦罪呢？”⁸耶稣心中知道他们心里这样议论，就说：“你们心里为什么这样议论呢？”⁹或对瘫子说‘你的罪赦了’，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行走’，哪一样容易呢？”¹⁰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就对瘫子说：¹¹“我吩咐你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¹²那人就起来，立刻拿着褥子，当众人面前出去了。以致众人都惊奇，归荣耀与神，说：“我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

《路加福音》5章 17-26节

¹⁷有一天，耶稣教训人，有法利赛人和教法师在旁边坐着，他们是从加利利各乡村和犹太并耶路撒冷来的。主的能力与耶稣同在，使他能医治病人。¹⁸有人用褥子抬着一个瘫子，要抬进去放在耶稣面前，¹⁹却因人多，寻不出法子抬进去，就上了房顶，从瓦间把他连褥子缒到当中，正在耶稣面前。²⁰耶稣见他们的信心，就对瘫子说：“你的罪赦了！”²¹文士和法利赛人就议论说：“这说僭妄话的是谁？除了神以外，谁能赦罪呢？”²²耶稣知道他们所议论的，就说：“你们心里议论的是什么呢？”²³或说‘你的罪赦了’，或说‘你起来行走’，哪一样容易呢？”²⁴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就对瘫子说：“我吩咐你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²⁵那人当众人面前立刻起来，拿着他所躺卧的褥子回家去，归荣耀与神。²⁶众人都惊奇，也归荣耀与神，并且满心惧怕，说：“我们今日看见非常的事了！”

旅行结束时，耶稣回到迦百农（很可能是彼得家）休养。然而，他没有得到太多休息，因为他回来的消息很快就传开了。他住的房子很快就挤满了人。

在场的人里也有法利赛人和文士（马太福音 9:3；马可福音 2:6；路加福音 5:17,21）。这些人是自封的律法守护者和传统维护者。

这些人中还有从耶路撒冷赶来的（路加福音 5:17）。当施洗约翰的名气越来越大时，祭司和利未人曾经从耶路撒冷赶来查问他（约翰福音 1:19）。现在，文士和法利赛人也来查问耶稣。

在耶稣讲道的时候，有四个人把房顶掀开，将他们瘫痪的朋友放了下去。耶稣怜悯那个人就说，“小子，你的罪赦了”（马可福音 2:5）。

基督的批评者感到震惊。他们想，“这个人为什么这样说呢？他说僭妄的话了！除了神以外，谁能赦罪呢？”（马可福音 2:7）。希腊文单词 βλασφημέω (*blasphemeo*)译作“说僭妄的话”，意思是“用言语反对”。这个词常常用来指诽谤。《提多书》3章2节和《彼得后书》2章2节中使用的也是同样的希腊文单词。犹太人也用该词来指任何反映神本性和品格的语言。文士和法利赛人是这样推理的：

1. 只有神能赦罪。
2. 这个人不是神。
3. 所以，他犯了僭妄的罪。

他们的逻辑没有错；问题是他们的第二个假设是错的。这些从耶路撒冷来的人应该这样想：

1. 只有神能赦罪。
2. 这个人能赦罪。
3. 所以他是神。

不幸的是，他们充满了偏见、嫉妒、自私，根本不会考虑耶稣的宣告。

耶稣心中知道他们心里这样议论，就说：“你们心里为什么这样议论呢？或对瘫子说‘你的罪赦了’，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行走’，哪一样容易呢？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就对瘫子说：“我吩咐你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马可福音 2:8-11）。

耶稣用他胜过疾病的权柄来证明他确实有赦罪的权柄。

当基督让瘫子起来时，那人就起来，立刻拿着褥子，当众人面前出去了。以致众人都惊奇，归荣耀与神，说：“我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马可福音 2:12）。

这是耶稣面对敌意的开始，直到他被钉十字架。不久之后，无论他去哪里，都会有探子跟着他，试图找到一些不当行为来消灭他。

在迦百农附近：呼召马太

（马太福音 9:9；马可福音 2:13,14；路加福音 5:27,28）

耶稣做了一些令他的批评者不高兴的事：他摸了一个不洁净的麻风病人。他表示自己能赦罪。还有一件事也激怒了他们：他呼召一个税吏作他的门徒。

《马太福音》9章9节

⁹ 耶稣从那里往前走，看见一个人，名叫马太，坐在税关上，就对他说：“你跟从我来！”他就起来跟从了耶稣。

《马可福音》2章13,14节

¹³ 耶稣又出到海边去，众人都就了他来，他便教训他们。¹⁴ 耶稣经过的时候，看见亚勒腓的儿子利未坐在税关上，就对他说：“你跟从我来！”他就起来跟从了耶稣。

《路加福音》5章27,28节

²⁷ 这事以后，耶稣出去，看见一个税吏，名叫利未，坐在税关上，就对他说：“你跟从我来！”²⁸ 他就撇下所有的，起来跟从了耶稣。

基督在迦百农附近最喜欢的地方之一就是海边。当他再次去海边的时候，众人都就了他来，他便教训他们（马可福音 2:13）。

不远处有一个税吏坐在税关上（路加福音 5:27）。原文中表示“税吏”的词意思是“税务员”。（KJV 版圣经用的是“publican”，该词在某些国家会令人困惑，在这些国家里，“publican”是指开“酒吧”的人。）税关可能位于湖边，收取运输货物和人员过河的关税，也可能位于附近的马路上，对进入迦百农的货物征税。这个税吏名叫马太（马太福音 9:9）。他是亚勒腓的儿子，也叫利未（马可福音 2:14）。

总的来说，犹太人痛恨税吏。与罗马人合作的犹太人被视为叛徒。罗伯特·L·托马斯写道，

像马太这样的税吏……对商人运送的货物进行估价，并征税交给罗马政府……模糊的税率使得税吏可以征收更高的金额用以增加自己的个人收入。马太是否也像他的大部分同行一样腐败，我们不得而知，但仅仅属于一个被犹太同胞所排斥的阶层就足以使他受人鄙视了。⁵

耶稣在来回加利利海的路可能常常经过马太的税关。毫无疑问，这个坐在税关上的税吏有许多机会听基督讲道。但这一天却与往常不同，因为耶稣停下来对他说，“**你跟从我来！**”（马可福音 2:14）。与对彼得、安得烈、雅各、约翰的呼召一样，这是一个全职门徒的呼召。跟渔夫一样，马太**撇下所有的，起来跟从了耶稣**（路加福音 5:28）。要明白马太为他的决定付上了何等的代价。放下渔网跟随耶稣的渔夫还可以回去捕鱼（参见约翰福音 21:3），但是马太一旦背弃他的罗马“雇主”，就再也不能回到自己的税吏工作了。许多四福音参合都把马太的筵席放在他蒙召之后（马太福音 9:10-13；马可福音 2:15-17；路加福音 5:29-32），这确实顺理成章。

应用：“众人都惊奇，归荣耀给神”：耶稣的医治事工

福音书的记载表明，耶稣事工中的一个重要部分是医治。比如，在迦百农的会堂里，耶稣将一个污鬼从一个人身上赶出来（马可福音 1:21-28；路加福音 4:31-37）。结果，众人“都惊讶……耶稣的名声就传遍了加利利的四方”（马可福音 1:27,28）。

耶稣和他的门徒从会堂出来，去了彼得和安得烈的家。耶稣在那里治好了彼得岳母的病。当天晚上，“有人带着许多被鬼附的来到耶稣跟前，他只用一句话就把鬼都赶出去，并且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马太福音 8:16；参见 14-17 节；马可福音 1:29-34；路加福音 4:38-41）。

第二天早上，耶稣开始了全省的传道旅程（马太福音 4:23-25；马可福音 1:35-39；路加福音 4:42-44）。

耶稣走遍加利利，在各会堂里教训人，传天国的福音，医治百姓各样的病症。他的名声就传遍了叙利亚。那里的人把一切害病的，就是害各样疾病、各样疼痛的和被鬼附的、癫痫的、瘫痪的，都带了来，耶稣就治好了他们。当下，有许多

⁵Robert L. Thomas, ed., and Stanley N. Gundry, assoc. ed., *A Harmony of the Gospels* (Chicago: Moody Press, 1978), 55.

人从加利利、低加波利、耶路撒冷、犹太、约旦河外来跟着他（马太福音 4:23-25）。

在这次传道旅程中，有一个神迹被详细记载下来：治好一个长大麻风的人（马太福音 8:2-4；马可福音 1:40-45；路加福音 5:12-16）。耶稣让痊愈的麻风病人不要告诉任何人，但是他还是那样做了。耶稣太受欢迎了，以至于他“不得再明明地进城……人从各处都就了他来”（马可福音 1:45）。

耶稣回到了迦百农，可能是想休息一下，但他无法休息，因为大家都聚集在他所住的房子里。这就是耶稣治好从房顶上缒下来之人的背景（马太福音 9:2-8；马可福音 2:1-12；路加福音 5:17-26）。耶稣对那人说，“我吩咐你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马可福音 2:11）。根据马可的记载，那人“就起来，立刻拿着褥子，当众人面前出去了。以致众人都惊奇，归荣耀与神，说：‘我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马可福音 2:12）KJV 版圣经说，“they were all amazed, and glorified God.”

当我们继续学习福音书时，我们会不断读到耶稣的神迹，包括他的医治神迹。花时间研究他的神迹是值得的，特别是他对病人的医治。

耶稣神迹的合理性

耶稣确实行了神迹。神迹的发生正如《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记载的那样。那些不愿相信圣经和耶稣神性的人嘲笑圣经中的神迹。“你真的相信鲸鱼把约拿吃掉了吗？”他们问道。“你真的相信耶稣用几块饼、几条鱼就喂饱了五千人吗？”有些自称基督徒的人也竭尽全力地为这些神迹寻找一些理性的解释：“哦，当时的这些人愚昧无知，没有我们今天掌握的知识。他们把不是神迹的事当作神迹了。”

我重复一遍：*耶稣的神迹确实发生了，正如《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所记载的一样。*相信这一说法有许多原因，这里是其中一些。

我相信这句话是真的，因为我相信神。如果一个人相信神，他也必然相信“神凡事都能”（马可福音 10:27）。

我相信这句话是真的，因为我相信圣经。我们有很好的理由相信圣经是神所默示的（提摩太后书 3:16）。多年来，圣经表明它是可靠之书，是我们可以一生信靠的。神所默示的这本圣经向我们讲述了耶稣的神迹。

我的下一个原因与刚提到的原因密切相关：我相信这句话是真的，

因为耶稣的神迹是由可靠的见证人记录下来的。它们被记载的方式和时间表明，记载它们的是理智之人，而非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的，当然也不是故意说谎之人。

我相信这句话是真的，因为这些神迹与耶稣的身份或他所宣称的身份相符。耶稣宣称是神的儿子、弥赛亚、世界的光、生命的粮、能赦罪的那一位。这些都是极为夸张的宣称。如此宣称的人必须证明这些说法的真实性，否则就会被发现是骗子。有人曾说，耶稣要么是骗子，要么是疯子，要么就是神。只有这三种可能。如果有人不愿意称耶稣为骗子或疯子，那么他就必须承认耶稣是主，而他行神迹的能力与这一身份是一致的。

我相信这句话是真的，因为除了耶稣的神迹之外，没有其他方法可以解释耶稣和他的影响力。我还在艾伯林基督教大学读书的时候，一些神学家在进行所谓“搜寻历史上的耶稣”的活动。他们不相信神迹，他们认为“神迹”是迷信的胡话，所以他们试图消除耶稣故事中的神迹元素，找到曾经行走在地上的“真实耶稣”。他们的结果是一个生活在世界某个偏僻角落里的无名、未受过教育的道德哲学家。有人说，如果这个“耶稣”能够改变历史的话，这将是比新约中归于耶稣的任何一个神迹更大的神迹。我的一位老师 J·D·托马斯把这些学者的尝试比作剥洋葱找核。剥到最后，什么也没有。撇开耶稣的神迹，我们就不能解释耶稣和他的影响力。

我相信耶稣的神迹确实发生了，正如福音书所记载的一样，因为就连耶稣的仇敌也无法否认他行了神迹。耶稣治好瘫子的时候，他的批评者也在场。耶稣挑战他们说：“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就对瘫子说：“我吩咐你，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马可福音 2：10，11）。他的批评者无法否认那人起来行走。

在《约翰福音》9 章，我们读到一个生来瞎眼的人被治好。耶稣的仇敌对此感到不满，试图诋毁耶稣，但有一件事他们没有做：他们没有否认发生了神迹（约翰福音 9:16）。

在《约翰福音》11 章，我们读到拉撒路的复活。注意耶稣的仇敌所说的话：“这人行好些神迹，我们怎么办呢？”（约翰福音 11:47）。

当彼得在五旬节向他的犹太同胞传讲耶稣时，他说，“神藉着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奇事、神迹，将他证明出来，这是你们自己知道的”（使徒行传 2:22；斜体为强调）。没有人阻止他说，“没有，他没做！”

不仅是在圣经时代，人们无法否认耶稣行过神迹。在基督教早期，曾经涌现出一批人，他们写书试图消灭基督教。他们当中有塞尔索斯、

希罗克洛斯、叛教者尤里安。几乎无一例外，这些人没有做的一件事就是否认耶稣行过神迹。

此外，我相信耶稣的神迹是真实的，因为直到今天我们也无法通过某种解释来否认它们。偶尔会有人说，“当然，他们以为耶稣行了神迹，但是那时候也有其他人四处宣称能行神迹，比如术士西门，大家也把 *他们* 当作能行神迹的人。耶稣只是把人迷惑了。”如果没有以下事实的话，这个论点或许还有些分量：那些迷惑人的、知道如何愚弄大众和如何利用群众心理的人自己却被耶稣和使徒的神迹所折服。查考《使徒行传》8 章中术士西门的故事。再思考犹太这个人。犹太对耶稣所做的一切非常清楚。如果耶稣一直在愚弄大众的话，犹太肯定会知道。然而，在犹太决定出卖耶稣的时候，他无法告诉耶稣的敌人任何在审讯时可以使用的把柄。他所能做的只是告诉他们在哪里可以找到耶稣，加以逮捕。

有人抗议说，“就算这些记载是可靠的，就算这些事情真的发生了，但那些作者并不 *明白* 发生了什么。他们不知道心身疾病。今天我们知道，人类 80% 的生理疾病都和心理问题有关联。这就是耶稣能够治病的原因。”did y

虽然很多疾病与心理有关，但这无法解释长大麻风之人的康复。这无法解释枯干的手复原。这无法解释生来瞎眼之人的医治：那个人不是出生时能看见，后来才发展成心理性失明；他 *生来* 就是瞎眼的。耶稣在拉撒路死后三天并且尸体都发臭的情况下使他复活了（约翰福音 11），这又怎么解释呢？难道拉撒路只是认为自己死了三天吗？

耶稣的许多神迹都是公开行的。它们行在不信之人眼前。它们发生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并涉及各种形式的能力彰显：超越自然的能力、胜过疾病的能力、胜过魔鬼的能力、超自然知识的能力、创造的能力、胜过死亡的能力。没有任何解释可以否认这些神迹。

耶稣确实……

……在迦百农的会堂治好了一个瘫子。

……治好了彼得的岳母。

……治好了迦百农和加利利所有来到他面前的人。

……治好了一个长满大麻风的人。

……在迦百农治好了一个从屋顶缒下来的人。

耶稣神迹的*真实性*

我们现在来近距离地察看耶稣的神迹，特别是他的医治。我们在读经过程中会多次遇到这样的神迹。

当时耶稣的神迹

我们如今很随意地使用“神迹/奇迹”一词：我们谈论“出生的奇迹”。我们说，“如果我能考过的话，那就是个奇迹了。”或者“如果我一年都不长溃疡，那就是个奇迹了。”但在圣经中，“神迹”一词有特殊的意义。它不是每天都会发生的事。它不是自然规律或人为努力的结果。它是超自然的，因为在那一刻，自然规律被搁置一旁，超自然占据主导，但还不仅如此。这是超自然以所有人都能看见、听见、承认发生了神迹的方式在自然界中发挥作用。

为了说明我们所讨论的内容，让我们用几个例子来了解关于耶稣医治的一些事实。

首先要注意，耶稣的神迹不受限制。他所受的圣灵是“没有限量的”（约翰福音 3:34）。

他不受限于他人的信心。有时，得医治的人有信心，就像长大麻风的那人一样（马太福音 8:2）。但有时，没有迹象表明得医治的人有信心。比如，在治好从屋顶缒下去的瘫子的故事里，耶稣看到的是那四个朋友的信心，而不是病人的信心（马太福音 9:2；马可福音 2:5）。那些被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人显然没有表现出对他行神迹的能力的任何信心。

耶稣在所能医治的疾病种类上没有限制。他“医治百姓**各样的病症**”（马太福音 4:23；斜体为强调）。他治好“简单的”发烧，也治好“**满身长了大麻风**”的人（路加福音 5:12；斜体为强调）。一个人如果有真正医治的大能，就不会有能治好谁、不能治好谁的限制。耶稣也不受限于需要被医治之人的数量。他可以把他们全都治好。他从未有过失败。

他的名声就传遍了叙利亚。那里的人把**一切害病的……都带来了**，**耶稣就治好了他们**（马太福音 4:24；斜体为强调）。

他……**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马太福音 8:16；斜体为强调）。

……凡有病人的，不论害什么病，都带到耶稣那里。耶稣按手在他们**各人**身上，医好他们（路加福音 4:40；斜体为强调）。

其次，耶稣的医治具有某些独特的特点：

(1) 医治**瞬间**发生。那些人不是渐渐康复的。关于长大麻风的

人，我们读到，“他的大麻风立刻就洁净了”（马太福音 8:3；参见马可福音 1:42；路加福音 5:13）。关于那个瘫子，《马可福音》2章12节说，“那人就起来，立刻拿着褥子，当众人面前出去了……”（参见路加福音 5:25）。

(2) 医治是**完全的**。那些人并非得到了部分医治。耶稣把鬼赶出来之后，会堂里的那个人就完全好了。耶稣治好了彼得的岳母后，她就完全康复了；她立刻回到了她的日常活动。长大麻风的人不是仅仅“有好转”，而是洁净了。瘫子拿起他的褥子走出门外。随着我们学习的继续，我们还会看到其它案例：瞎眼的得看见、枯干的手得到复原、人从死里复活。

(3) 医治令人**信服**。耶稣的神迹具有无人可以否认其发生过的性质。有些人试图诋毁耶稣，甚至说他是靠着别西卜的能力行神迹；但他们无法否认神迹确实发生了。

最好的一个例子就是从屋顶缒下去的那个瘫子得医治的案例。就连耶稣的仇敌也无法否认当时发生了神迹。结果，人越来越多，耶稣越来越受欢迎：“他的名声就传遍了叙利亚……有许多人从加利利、低加波利、耶路撒冷、犹太、约旦河外来跟着他”（马太福音 4:24,25）。基督在会堂里治好了被鬼附的人，随后我们读到，

众人都惊讶，以致彼此对问说：“这是什么事？……他用权柄吩咐污鬼，连污鬼也听从了他。”耶稣的名声就传遍了加利利的四方（马可福音 1:27,28）。

治好长大麻风的人之后，“耶稣的名声越发传扬出去，有极多的人聚集来听道，也指望医治他们的病”（路加福音 5:15）。

第三，耶稣的目标主要是在属灵方面。他的目的是拯救灵魂，而不仅仅是减轻痛苦。《路加福音》4章43节说，“但耶稣对他们说：‘我也必须在别城传神国的福音，因我奉差原是为**此**’”（斜体为强调）。他没有说他是奉差来医治的，他奉差是要传道，使人可以得救（参见路加福音 19:10）。

这并不意味着耶稣对人类的苦难无动于衷。当他看到长大麻风的那人时，他“动了慈心”（马可福音 1:41）。这意味着耶稣首要关注的不是医治或行神迹。他更加关心人的灵魂，而非他们的身体。当瘫子从屋顶被缒下的时候，耶稣做的第一件事是赦免他的罪（马可福音 2:5）。

现在所谓的神迹

人们不相信耶稣神迹的一个原因是，今天有人自称拥有与耶稣和使徒相同的能力。怀疑者考察过这些冒牌货之后，发现那些根本不是神迹，于是他们得出结论说，耶稣和使徒也不能行神迹。然而，让我们注意耶稣的神迹和今天所谓的神迹之间有何区别。

正如我们所看到的，耶稣的神迹不受限制，他人的信心、疾病的种类、病人的数量都不能限制它。相反，当今天的一些人治不好别人的病时，他们常常会说，“他没有足够的信心。”他们实际上是在说，“他人的信心会限制我们。”此外，我们看到耶稣能够治好所有的疾病，而今天的一些所谓的医治者不会去尝试某些疾病。无论他们何时进行“医治的聚会”，人们从这些聚会回家时都没有被治好。

我们尤其要用耶稣神迹的三个特点来进行对比：耶稣的神迹首先是*瞬间*发生的，其次是*完全的*。所谓的医治者常常主张“被医治”之人的病情有好转，并将继续好转。假设我们要参加“医治的聚会”，肯定看不到枯干的手复原；我们也看不到死人复活。第三个特点对那些声称能跟耶稣一样行神迹的人来说是致命的。耶稣的神迹能令人*信服*：耶稣的神迹令他的仇敌信服；它们令怀疑者信服；没有人可以否认发生了神迹。我参加过一次“医治聚会”，在电视上看到过更多，但我一个神迹都没见过。否认今天仍有神迹发生并不难。

最后，强调的重点也有不同：耶稣的重点从来都不在于从肉身上缓解痛苦，而在于属灵方面。在我所见过的“医治聚会”中，重点和兴奋都集中在身体疾病。

今天阻碍人们相信耶稣行了神迹的障碍之一就是今天假冒伪劣的神迹。犯这种罪的人总有一天要交账。

耶稣神迹的结果

我们最后的思考基于之前注意到的一个真理。让我们以这一点思考来结束，因为无论是医治、平静风浪、还是叫死人复活，这都是耶稣神迹的本质：耶稣的神迹证明了他是神的儿子和我们的救主。

耶稣的神迹对那些看到神迹的人产生了强大的影响。从屋顶坠下来的瘫子的故事可以说明这一点。当三卷福音书放在一起时，我们可以看到这个神迹给在场的人留下了多么深的印象：

- 众人都惊奇（马可福音 2:12）。
- 众人都惊奇（路加福音 5:26）。
- 众人看见都惊奇（马太福音 9:8）。
- 他们归荣耀与神（马太福音 9:8；马可福音 2:12；路加福音

5:25,26)。

耶稣强调，他神迹的基本目的是要让人相信他真的是神的儿子。例如，为了证明他有赦罪（只有神才能做的事）的权柄，他治好了从房顶上缒下来的瘫子（马太福音 9:4-6）。随着我们学习的继续，这个真理会一再得到阐释。当施洗约翰想知道耶稣是不是弥赛亚的时候，耶稣没有说“是”，而是治好了很多人。然后，他实际上是在说，“去把你们看到的报告给约翰”（参见路加福音 7:20-23）。

约翰特别强调这一事实。在《约翰福音》2章11节，耶稣的第一个神迹坚固了门徒对他的信心。在《约翰福音》5章36节，基督说，“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做的事，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耶稣挑战他的门徒“因[他]所做的事信[他]”（约翰福音 14:11）。有人可能会说，“我要是见过耶稣的神迹就好了。那样我就会相信了。”约翰也谈到了这一点：

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翰福音 20:30,31；斜体为强调）。

基督的神迹不需要重现。我们有见过神迹之人的确凿见证。如果我们不相信他们的见证，就算我们亲眼看到神迹，也不会相信（参见路加福音 16:31）。

结论

耶稣的神迹教导了一些重要功课。例如，它们表明耶稣关心他人的疾苦。当我们遭遇任何困难时，基督仍会动慈心。更重要的是，神迹表明耶稣真是神的儿子。因此，我们可以从我们的罪中得救，有一天还将永远与他同在。

第五部分

从第二个逾越节到
第三个逾越节的基督事工

包括

《马太福音》5章1节-8章1,5-
13,18,23-34节；9章1,10-38节；
10章1节-14章36节

《马可福音》2章15节-6章56节

《路加福音》4章16-30节；5章29节-
9章17节；11章14-36节

《约翰福音》5章1节-6章71节

第一部分

耶稣的医治

包括

《马太福音》10章2-4节；
12章1-21节

《马可福音》2章23节-3章19节

《路加福音》6章1-16节

《约翰福音》5章1-47节

第五部分关注的是基督事工的第二个逾越节和第三个逾越节之间发生的事情。我们一般认为耶稣的个人事工持续了三年半的时间，这是一个有根据的猜测，因为在《约翰福音》中提到了四次逾越节。约翰明确提到了三次逾越节：2:13；6:4；13:1。第四次逾越节指的是“犹太人的一个节期”（约翰福音 5:1），这有可能是一个逾越节，也可能不是。有很多解释都支持这是逾越节，其中包括：如果他的事工少于三年的话，就很难安排他生命中的所有事件。当然还有一种可能是，耶稣事工期间还有约翰没有提到的其他逾越节，他的事工可能进行了四年或更长的时间。

神认为耶稣个人事工的确切长度并不重要，不必显明。在圣经没有说明的情况下，我们不能下定论说“耶稣的事工持续了三年半的时间”。A·T·罗伯森写道，“我们只能说，我们知道耶稣的事工（至少）持续了两年半的时间，也有可能是三年半。”¹

当我们继续学习伟大的加利利事工时，我们应当注意，从这里开始，不同四福音参合中的事件顺序会有很大差异。本书没有罗列所有的不同之处，但我们有时会提出其它的一些可能性。事件发生的确切顺序并不重要；否则，圣灵一定会将顺序说得更清楚。

随着耶稣继续在加利利工作，他的名声也越来越大。人群来听他讲道，也寻求医治。在这部分所包含的时间内，耶稣拣选了他的十二使徒，也为重要的登山宝训做好了预备，我们会在下一部分学习登山宝训。

这段时间最重要的可能就是犹太领袖日益增长的敌意。探子处处跟着耶稣，试图找到一些控告他的把柄（马太福音 12:10；马可福音 3:2）。当耶稣逃出仇敌的圈套后，他们就满心大怒（路加福音 6:11）。马太写道，“法利赛人……商议怎样可以除灭耶稣”（马太福音 12:14；参见马可福音 3:6）。约翰记载道，“犹太人逼迫耶稣，”并且“越发想要杀他”（约翰福音 5:16,18）。

为什么福音书的作者认为有必要记载犹太高层非理性的仇恨呢？可能他们想要说明他们在耶稣被钉十字架这件事情上有份。在新约时代，没有什么羞辱比死在罗马人的十字架上更甚（希伯来书 6:6；参见 12:2）。怀疑者可能会嘲笑，“如果耶稣真像你说的一个完美的人，他为什么被当作被定罪的罪犯处死呢？”我们的文本有助于回答这个问题。

对立围绕着安息日的条例。福音书记载了六次安息日之争。我们

¹A. T. Robertson, *A Harmony of the Gospels for Students of the Life of Christ* (New York: Harper & Row, 1950), 269-70.

在这部分会学习其中的三个，看耶稣做了什么来（在某种程度上）应对反对意见。

“安息日”一词的基本意思是“休息”。当神创造世界时，他在第七日就安息了（创世记 2:1-3）。后来被称为安息日的第七日的休息成了十诫中的一条（出埃及记 20:8-11）。安息日是休息日，是思想神的日子，是欢庆的日子。为了确保人们守安息日，神对犯安息日的人加以严厉的惩罚（参见民数记 15:32-36；尼希米记 13:15-22；耶利米书 17:19-27）。

神的律法已经足够严格，但人却不满足。演变出来的规条包括以下这些荒谬的遗传：安息日不能穿钉鞋，因为那是一个担子；一个人可以拿一块饼，但是两个人不能共同拿一块饼。H·I·海斯特写道，

守安息日变成了一个非常复杂且繁重的事务。摩西的限制被详细阐述，并增加到几百条。其中有许多规条完全是荒谬的。例如，在安息日戴假牙被认为是在担担子，拔白头发、掐麦穗、将两个字母写在一起也是如此。这些不断增加的规条使得守安息日成了……不可能的事情……整个体系已经毁掉了安息日的精意。²

沃伦·W·魏斯比指出，“安息日本是神给人的礼物，但他们把它变成了满是规章制度的监狱。”³

当犹太人设法给耶稣下圈套时，他们晦涩而繁复的安息日条例就成了“他们最喜欢的法律”。⁴既然（从现实的角度来说）没有人能完全遵守所有的安息日律法，他们就认为自己不难抓到耶稣犯安息日，而这样的触犯会被判处死刑（见民数记 15:32-36）。

耶稣在安息日治好一个瘸腿的人 并为此行为辩护（约翰福音 5:1-47）

¹这事以后，到了犹太人的一个节期，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

²在耶路撒冷，靠近羊门有一个池子，希伯来话叫做毕士大，旁边有五个廊子，³里面躺着瞎眼的、瘸腿的、血气枯干的许多病人。⁵在

²H. I. Hester, *The Heart of the New Testament* (Liberty, Mo.: Quality Press, 1963), 142.

³Warren W. Wiersbe, *The Bible Exposition Commentary*, vol. 1 (Wheaton, Ill.: Victor Books, 1989), 305.

⁴Adam Fahling, *The Life of Christ* (St. Louis, Mo.: Concordia Publishing House, 1936), 195.

那里有一个人，病了三十八年。⁶ 耶稣看见他躺着，知道他病了许久，就问他说：“你要痊愈吗？”⁷ 病人回答说：“先生，水动的时候，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我正去的时候，就有别人比我先下去。”⁸ 耶稣对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⁹ 那人立刻痊愈，就拿起褥子来走了。

¹⁰ 那天是安息日，所以犹太人对那医好的人说：“今天是安息日，你拿褥子是不可的！”¹¹ 他却回答说：“那使我痊愈的对我说‘拿你的褥子走吧’。”¹² 他们问他说：“对你说‘拿褥子走’的是什么人？”¹³ 那医好的人不知道是谁，因为那里的人多，耶稣已经躲开了。¹⁴ 后来耶稣在殿里遇见他，对他说：“你已经痊愈了，不要再犯罪，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¹⁵ 那人就去告诉犹太人，使他痊愈的是耶稣。¹⁶ 所以犹太人逼迫耶稣，因为他在安息日做了这事。¹⁷ 耶稣就对他们说：“我父做事直到如今，我也做事。”¹⁸ 所以犹太人越发想要杀他，因他不但犯了安息日，并且称神为他的父，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

¹⁹ 耶稣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子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惟有看见父所做的，子才能做；父所做的事，子也照样做。²⁰ 父爱子，将自己所做的一切事指给他看，还要将比这更大的事指给他看，叫你们希奇。²¹ 父怎样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着，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²² 父不审判什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²³ 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²⁴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²⁵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²⁶ 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²⁷ 并且因为他是人子，就赐给他行审判的权柄。²⁸ 你们不要把这事看作希奇。时候要到，凡在坟墓里的，都要听见他的声音，就出来，²⁹ 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

³⁰“我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我怎么听见就怎么审判。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³¹ 我若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就不真。³² 另有一位给我作见证，我也知道他给我作的见证是真的。³³ 你们曾差人到约翰那里，他为真理作过见证。³⁴ 其实我所受的见证不是从人来的，然而我说这些话，为要叫你们得救。³⁵ 约翰是点着的明灯，你们情愿暂时喜欢他的光。³⁶ 但我有比约翰更大的见证，因为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做的事，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³⁷ 差我来的父也为我作过见证。你们从来没有听见他的声音，也没有看见他的形象。³⁸ 你们并没有他的道存在

心里，因为他所差来的，你们不信。

³⁹“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⁴⁰然而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⁴¹我不受从人来的荣耀。⁴²但我知道，你们心里没有神的爱。⁴³我奉我父的名来，你们并不接待我；若有别人奉自己的名来，你们倒要接待他。⁴⁴你们互相受荣耀，却不求从独一之神来的荣耀，怎能信我呢？”

⁴⁵“不要想我在父面前要告你们，有一位告你们的，就是你们所仰赖的摩西。⁴⁶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写的话。⁴⁷你们若不信他的书，怎能信我的话呢？”

耶稣在伟大的加利利事工中很繁忙，但现在，他抽空去耶路撒冷参加了一个宗教节期（约翰福音 5:1）。摩西律法要求犹太男子每年三次前往耶路撒冷参加重要的节期——逾越节、五旬节、住棚节，耶稣一直都遵守这条律法（马太福音 5:17）。尽管不确定这是哪个节日，但有充分理由认为这是逾越节。

在上一次逾越节，耶稣因为驱赶圣殿里做买卖的人而惹怒了犹太的宗教领袖。这次逾越节，他又因为治好毕士大池边的一个人而激怒了他们。约翰用这些话记载了这个神迹：**耶稣对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走吧！”那人立刻痊愈，就拿起褥子来走了**（约翰福音 5:8,9）。接着，约翰加了一句非常重要的话：**那天是安息日**（约翰福音 5:10；斜体为强调）。根据拉比传统，在安息日用褥子抬人是合法的（他们的理由是，褥子是“附属品”），但只是拿着褥子就不合法了。

一开始，犹太领袖质问那个把褥子夹在胳膊下的人；但是当他们发现是耶稣叫他把褥子拿起来之后，他们就转而攻击耶稣了。他们的攻击促成了有详细记载的耶稣首次公开讲道，是耶稣被迫为自己辩护的几次长篇讲论中的第一次。

耶稣这一次的基本辩护是，如果神能在安息日**做事**，他也可以（约翰福音 5:17）。耶稣举了一些例子来说明他和他的父是伙伴关系（约翰福音 5:19-30）。耶稣把自己与神相提并论令犹太人惊恐不已：**他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约翰福音 5:18）。接着，基督又提供了一系列见证来证明他确实是他所宣称的那一位：施洗约翰、他所行的神迹、圣经、特别是神本身（约翰福音 5:31-47）。伯顿·科夫曼说，耶稣这一次对仇敌所说的话“是圣经中意义最深远，也是最有指导意义的话”。

5

⁵ James Burton Coffman, *Commentary on John* (Austin, Tex.: Firm Foundation Publishing House, 1974), 158.

显然，耶稣在此事之后不久就离开了耶路撒冷。至少，关于这次的耶路撒冷之行，没有记载其他的事。

应用：“和神平等”（约翰福音 5:16-47）

在耶稣伟大的加利利事工早期，耶稣去了一次耶路撒冷。在那里，他治好了毕士大池边的一个人（约翰福音 5:2-9）。约翰在讲述这件事的时候加上了这一简洁评论：“那天是安息日”（约翰福音 5:10）。

定罪的指控（约翰福音 5:16-18）

这次医治导致了一场与犹太领袖面对面的交锋。宗教领袖指控耶稣犯了安息日。

我们主的回答是，“我父做事直到如今，我也做事”（约翰福音 5:17）。换句话说，“神的确在第七日休息了，但这并不意味着神停止行善（创世记 2:2）。即使是在安息日，他也托住万有（希 6 伯来书 1:3）。即使是在安息日，他也赐下阳光和雨露（马太福音 5:45）。”耶稣的论点是，既然神在第七日帮助人，他（即耶稣）在这一天帮助人当然没有问题。

基督的话激怒了犹太领袖，因为他们看出了他论点的含义。首先，他说“*我的父*”。人们通常会说“我们的父”（马太福音 6:9；罗马书 1:7；哥林多前书 1:3），但耶稣却说“我的父”（马太福音 7:21；10:32；11:27），这暗示了一种特别的关系。其次，耶稣指出他与神参与同样的行动：“我父做事……，我也做事。”结果，“犹太人越发想要杀他，因他……称神为他的父，*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约翰福音 5:17,18；斜体为强调）。

自由派神学家读完福音书说，耶稣从来没有宣称自己是神的儿子，从来没有宣称自己是神。但基督时代的宗教领袖理解他的话的意义却没有任何障碍。

如果耶稣不打算暗示他“和神平等”，他只需要说，“哦，不是，你们误会我了，我不是那个意思。”他没有否认他们的指控，而是利用他们指控的机会发表了一篇关于他与父关系的精彩讲论。这是《约翰福音》中的伟大讲道之一。

惊人的宣称（约翰福音 5:19-30）

耶稣的前提

耶稣的基本前提是他和父在他们所做的事上合一。“将自己和神当作平等”这句话可以被理解为基督把自己看成神的对手，但基督强调，

事实并非如此。他强调，“子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约翰福音 5:19）。他又说，“我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约翰福音 5:30）。

举例

耶稣举了几个他与父合一的例子。在 21-30 节，三个主题不断重复并交叉出现：赐生命、叫死人复活、审判人类。犹太人认为赐生命、叫死人复活和宣布审判是神（且唯有神）的特权，但基督大胆地宣称，他和神在这些事上同工（参见创世记 18:25；申命记 32:39）。

(1) *在赐生命上合一*。耶稣首先谈到赐生命：“父怎样叫死人起来，叫他们活着，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约翰福音 5:21）。在讲论的这一刻，这些话可能是指耶稣赐下属灵的生命。耶稣又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约翰福音 5:24）。

(2) *在叫死人复活上合一*。21 节的宣称可能也包括赐下肉身的生命。耶稣预言犹太人将看到他做“更大的事[神迹]”，是他们前所不见的，叫他们“希奇”（约翰福音 5:20）。这可能指基督个人事工期间叫死人复活，特别是让拉撒路复活，这将在耶路撒冷引起骚动（约翰福音 11:1-48；12:1,9-11）。

然而，耶稣的能力远不止他在世时叫几个人复活。他在谈到这世界的末了时说，

……时候要到，凡在坟墓里的，都要听见他的声音[即人子的声音；约翰福音 5: 27]，就出来。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约翰福音 5:28,29）

这是关于基督再来时所有人都要复活的一个简单明了的声明。

(3) *在审判的事上合一*。正如 28 和 29 节所暗示的，复活之后就是审判日。在这一工作中，耶稣也与父合一。他说，“父不审判什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约翰福音 5:22）。他主张，神“因为他是人子，就赐给他行审判的权柄”（约翰福音 5:27）。他再次宣称，“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约翰福音 5:30）。

既然耶稣在赐给生命、叫死人复活和审判上与父合一，他的听众当作何反应呢？基督说，所有的人都应当“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并且，“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约翰福音 5:23）。

耶稣做出了大胆的宣称。他被迫要提供证据证明自己所说的话是真的，否则就要收回他的话。

无瑕疵的凭据（约翰福音 5:31-47）

耶稣意识到他和他的宣称正在受审。他提出一系列见证为自己作证。

他关于见证的第一句话听上去有些奇怪：“我若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就不真”（约翰福音 5:31）。耶稣已经“为自己作见证”（约翰福音 5:19-30）。如果不看上下文，31 节好像是耶稣在说自己所说的不真。

《约翰福音》5 章中耶稣的辩护应当与他在 8 章中的辩护进行比较。在那次事件中，法利赛人对基督说，“你是为自己作见证，你的见证不真”（约翰福音 8:13）。耶稣回答说，“我虽然为自己作见证，*我的见证还是真的*”（约翰福音 8:14；斜体为强调）。然后他补充道，“你们的律法上也记着说：‘两个人的见证是真的。’我是为自己作见证，还有差我来的父也是为我作见证”（约翰福音 8:17,18）。

将这两句话进行比较就可以清楚看出，在《约翰福音》5 章，耶稣并不是在承认自己说谎。相反，他是在承认，按照摩西律法，只有一个人的见证是不够的。还需要两三个人的见证（民数记 35:30；申命记 17:6；19:15；参见马太福音 18:16）。这就是为什么 NASB 版圣经的译者在 31 节加上了“alone”一词：如果只有基督为自己作见证，这在犹太法庭是不被接受的。

因此，耶稣加上了第二个见证人，也是在 8 章中提到的相同见证人：他的父。基督说，“另有一位给我作见证，我也知道他给我作的见证是真的”（约翰福音 5:32）。在上下文中，这是指神。耶稣强调，“差我来的父也为我作过见证。”（约翰福音 5:37）随后会提到其他的一些见证人，但每一个见证人的见证实际上都来自唯一完美的见证人，就是神。这些犹太人既没有见过神，也没有听过他的声音（约翰福音 5:37），但神曾借着他的代言人清楚地对他们说话。

约翰的见证

耶稣宣称的真实性并不依赖于人的见证（约翰福音 5:34,36），但提到的第一个见证人是人：施洗约翰。提到约翰是因为他是神特别的使者（玛拉基书 3:1；路加福音 7:27），也因为他关于弥赛亚的见证从未被反驳过。

基督说，“你们曾差人到约翰那里，他为真理作过见证”（约翰福音 5:33）。这指的是曾有代表从耶路撒冷奉差去问约翰的那一次（约翰福音 1:19-28）。约翰告诉他们，“……有一位站在你们中间，是你们不认识的，就是那在我以后来的，我给他解鞋带也不配”（约翰福音

1:26,27)。第二天，约翰指着耶稣说，“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我看见了，就证明这是神的儿子”（约翰福音 1:29,34）。

约翰一生只有一个目标：将人指向耶稣那里。“欧洲伟大的宗教肖像之一是格吕内瓦尔德的‘施洗约翰’……这幅画最大的特点在于它聚焦约翰的食指，他将注意力指向基督……”⁶

关于约翰的见证，基督说，“约翰是点着的明灯，你们情愿暂时喜欢它的光”（约翰福音 5:35）。这句话的关键词是“暂时”。R·C·福斯特写道，“他们暂时在约翰的光中欢喜，直到这光显出他们的罪来！”⁷然后，他们就再也不愿与他有任何关系了。

如果他们接受了约翰的见证，他们就会接受耶稣。那么，他们就可以得救了（约翰福音 5:34）。

神迹的见证

基督接着谈到他神迹的见证：“但我有比约翰更大的见证，因为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作的事，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约翰福音 5:36）。“事”可以指耶稣整个一生；当然，他所做的一切都见证了他是神的儿子。然而，基督想到的是他靠着神的大能所行的神迹。

耶稣在前一次的耶路撒冷之旅中行了许多神迹（约翰福音 2:23）。关于这些神迹，尼哥底母说，“……我们知道你是由神那里来……，因为你所行的神迹，若没有神同在，无人能行”（约翰福音 3:2）。在这次的耶路撒冷之旅中，基督至少行了一件神迹。在他说这番话的时候，他在池边治好那个人可能正站在他旁边。

耶稣的批评者无法否认他行了神迹，但他们仍然拒绝接受他就是弥赛亚。

圣经的见证

耶稣已经给出了从神而来的使者和神迹的见证。现在，他给出神的道的见证：“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约翰福音 5:39）。旧约中有几百处经文指向基督（诗篇 2； 22； 以赛亚书 53）。耶稣后来谈到“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路加福音 24:44）。

犹太领袖以他们自己的方式钻研圣经。拉比作品说，“得着律法之

⁶Bruce Milne, *The Message of John*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93), 98.

⁷R. C. Foster, *Studies in the Life of Christ* (Grand Rapids, Mich.: Baker Book House, 1971), 451.

言的就在来世得着生命。”⁸由于这个原因，他们钻研圣经。他们数了字数；也数了字母个数；他们将“一点一画”（马太福音 5:18）都放在他们的神学显微镜下。但他们却忽视了圣经的目的——领人归向基督（加拉太书 3:24）。

他们就像仔细检查路标的人一样，对路标进行测量、素描、描述，却不往路标所指的方向前进。沃伦·W·魏斯比写道，犹太人“寻求认识神的道，却不认识说出这道的神！”⁹耶稣感到他们头脑里有这道，但心里却没有。他对他们说，“你们并没有他的道存在心里”（约翰福音 5:38）。

耶稣指着摩西的作品，说了一句惊人的话，即圣经是为他作见证的：

不要想我在父面前要告你们，有一位告你们的，就是你们所仰赖的摩西。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的话。你们若不信他的书，怎能信我的话呢？（约翰福音 5:45-47）。

摩西写的将要来的“后裔”（创世记 3:15；22:18；参见加拉太书 3:16）。他预言道，所应许的这一位将来自犹大支派（创世记 49:10）。他也提到要有一位先知兴起像他（申命记 18:15-18）。摩西所有的书中都充满了盼望弥赛亚的预表与原型。因此，耶稣说，摩西不仅为他作见证，并且最终还会作为反对拒绝耶稣之人的见证人。他宣告，“有一位告你们的，就是摩西”（约翰福音 5:45）。

既然有这么多的证据，为什么犹太领袖会拒绝耶稣呢？耶稣说，问题在于意愿和心。“知道人心里所存”（约翰福音 2:25）的那一位给出这一控告：“……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你们心里没有神的爱”（约翰福音 5:40-42；斜体为强调）。

问题是，他们寻求从人来的荣耀，而不求“从独一之神来的荣耀”（约翰福音 5:44）。实际上，耶稣对领袖说，若有人自称是弥赛亚，但缺少天上的凭据，只要他奉承他们并推动他们的议程，他们就接待他（约翰福音 5:43）。相反，犹太人拒绝接待带着属天认可的耶稣（约翰福音 5:43），因为他拒绝给他们自以为配得的荣耀。

我们可以这样总结耶路撒冷的宗教权威的情况：他们知道太多假的东西和太多无关紧要的事情，但对于真理他们却又聋又哑又瞎（参

⁸Aboth 2:8; quoted in Frank Pack,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Part 1* (Austin, Tex.: Sweet Publishing Co., 1975), 95.

⁹Wiersbe, 308.

见马太福音 13:15)。

一个人有可能勤奋学习神的道，却从不明白真理中的救恩，意识到这一点难道不会让人清醒吗？愿神帮助我们总是以正确的态度（“爱真理”；帖撒罗尼迦后书 2:10）和正确的目的（“认识主”；希伯来书 8:11）来到圣经面前。

结论

犹太领袖可能预期耶稣在他们指控他犯了安息日的时候感到害怕，但他没有。相反，他迎接他们的挑战，并作出激昂的宣告。既然犹太人无法驳倒他的言论，他们理应接受他就是神的儿子，但可悲的是，他们仍然不肯。

写下《约翰福音》5 章不仅是为了显明了一世纪犹太人心中刚硬，也是为了将二十一世纪我们的心显露出来。耶稣的宣称让任何人都无法保持中立。关于这些宣称，C.S.路易斯写道，

出自神之外的任何人之口，这些话在我看来都只会让人感到史无前例的愚蠢自负。

……你自己需要选择，这个人要么那时是、现在仍是神的儿子，要么是疯子，甚至连疯子还不如。你可以把他当作傻瓜，叫他闭嘴，把他当作魔鬼，向他吐唾沫，处死他；你也可以俯伏在他脚前，称他为主、为神。¹⁰

耶稣曾在《约翰福音》5 章受审，现在他仍然在人类心中受审。今天，*我们*就是陪审团。我们的裁决是什么呢？

耶稣为在安息日掐麦穗的门徒辩护 (马太福音 12:1-8；马可福音 2:23-28； 路加福音 6:1-5)

《马太福音》12 章 1-8 节

¹那时，耶稣在安息日，从麦地经过。他的门徒饿了，就掐起麦穗来吃。²法利赛人看见，就对耶稣说：“看哪，你的门徒作安息日不可作的事了。”³耶稣对他们说：“经上记着大卫和跟从他的人饥饿之时所作的事，你们没有念过吗？”⁴他怎么进了神的殿，吃了陈设饼，这饼不是他和跟从他的人可以吃的，惟唯独祭司才可以吃。⁵再者，律

¹⁰C. S. Lewis, *Mere Christianity* (New York: Macmillan Co., 1952), 55-56.

法上所记的，当安息日祭司在殿里犯了安息日还是没有罪，你们没有念过吗？⁶但我告诉你们：在这里有一人比殿更大。⁷‘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你们若明白这话的意思，就不将无罪的当作有罪的了。⁸因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马可福音》2章 23-28 节

²³ 耶稣当安息日从麦地经过，他门徒行路的时候掐了麦穗。²⁴ 法利赛人对耶稣说：“看哪，他们在安息日为什么做不可做的事呢？”²⁵ 耶稣对他们说：“经上记着大卫和跟从他的人缺乏、饥饿之时所做的事，你们没有念过吗？”²⁶ 他当亚比亚他做大祭司的时候，怎么进了神的殿，吃了陈设饼，又给跟从他的人吃？这饼除了祭司以外，人都不可吃。”²⁷ 又对他们说：“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²⁸ 所以，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

《路加福音》6章 1-5 节

¹ 有一个安息日，耶稣从麦地经过。他的门徒掐了麦穗，用手搓着吃。² 有几个法利赛人说：“你们为什么做安息日不可做的事呢？”³ 耶稣对他们说：“经上记着大卫和跟从他的人饥饿之时所做的事，连这个你们也没有念过吗？”⁴ 他怎么进了神的殿，拿陈设饼吃，又给跟从的人吃？这饼除了祭司以外，别人都不可吃。”⁵ 又对他们说：“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基督回到加利利之后，在一个安息日，他和他的门徒从麦地经过，他的门徒饿了，就掐起麦穗来吃（马太福音 12:1）。路加补充道，用手搓着吃（路加福音 6:1）。麦穗长在茎上，外面有一层壳，除掉外壳之后才可以吃。耶稣的门徒将麦穗一起放在手里揉搓。然后，他们可以把外壳吹走，把生麦穗塞进嘴里。

正当他们掐麦穗、搓麦穗、吹麦穗、吃麦穗的时候，一群法利赛人突然出现，开始指控他们犯了安息日。根据《路加福音》，法利赛人与门徒发生了冲突。根据《马太福音》和《马可福音》，法利赛人挑战了耶稣。这两件事他们可能都做了。这个场景很幽默：想象一下，自命不凡的法利赛人身着华丽的袍子，蹲伏在麦地里，伺机突袭耶稣对他们心爱传统的轻微违反。

指控并不是他们在偷别人的麦穗。律法允许路人捡拾麦穗来吃（申命记 23:25）。指控是他们犯了在安息日工作的律法。就法利赛人而言，捡起一定数量的麦穗就等于收割，搓麦穗就好像打谷，吹掉搓下的外壳就是在扬谷，而吃麦穗就是在碾磨。（他们可能还会加上一

条门徒在“预备饭食”，这在安息日也是被禁止的。)

耶稣这一次的辩护不同于在耶路撒冷的那次。他在结束的时候说，法利赛人将**无罪**的当作有罪的（马太福音 12:7）。换句话说，耶稣辩称“没有犯罪”。他这么说有五个理由：

(1) “没有犯罪”——因为大卫吃了会幕中的陈设饼充饥时没有被判有罪（马太福音 12:3,4；路加福音 6:3,4；参见撒母耳记上 21:6；利未记 24:5-9）。

(2) “没有犯罪”——因为祭司在安息日工作时没有被判有罪（马太福音 12:5；参见民数记 28:9,18,19）。安息日对祭司来说是一周中最繁忙的一天。

(3) “没有犯罪”——因为安息日的本意是祝福，而非负担：**安息日是为人的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马可福音 2:27）。在安息日不让门徒吃简单的食物是给他们加了一个不合理的担子。

(4) “没有犯罪”——因为减轻痛苦（包括饥饿）比遵守仪文（特别是人造的仪文）更重要。耶稣用《何西阿书》6章6节的教导提醒指控他的人：“**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马太福音 12:7）。

(5) “没有犯罪”——因为弥赛亚不受制于人的遗传。耶稣有两句话让法利赛人非常生气：“**但我告诉你们：在这里有一人比殿更大**”（马太福音 12:6）。“**因为人是安息日的主**”（马太福音 12:8；参见马可福音 2:28；路加福音 6:5）。耶稣所指的显然是他自己。有权柄决定在旧约律法关于安息日的框架中可以做什么、不可以做什么的是他，而非他们。

这些例子不能成为我们可以肆意违反神律法而免责的证据。耶稣的观点是，如果犹太领袖没有定大卫和祭司的罪，为什么要定他和他的门徒的罪呢？

法利赛人离开的时候一定怒火中烧，咕哝抱怨。

耶稣为在安息日治好一只枯干的手辩护 **（马太福音 12:9-14；马可福音 3:1-6；** **路加福音 6:6-11）**

《马太福音》12章9-14节

⁹ 耶稣离开那地方，进了一个会堂。¹⁰ 那里有一个人枯干了一只手。有人问耶稣说：“安息日治病可以不可以？”意思是要控告他。¹¹ 耶稣说：“你们中间谁有一只羊当安息日掉在坑里，不把它抓住拉上来呢？¹² 人比羊何等贵重呢！所以，在安息日做善事是可以的。”¹³ 于是对那

人说：“伸出手来！”他把手一伸，手就复了原，和那一只手一样。¹⁴ 法利赛人出去，商议怎样可以除灭耶稣。

《马可福音》3章 1-6节

¹ 耶稣又进了会堂。在那里有一个人枯干了一只手。² 众人窥探耶稣在安息日医治不医治，意思是要控告耶稣。³ 耶稣对那枯干一只手的人说：“起来，站在当中！”⁴ 又问众人说：“在安息日行善、行恶，救命、害命，哪样是可以的呢？”他们都不作声。⁵ 耶稣怒目周围看他们，忧愁他们的心刚硬，就对那人说：“伸出手来！”他把手一伸，手就复了原。⁶ 法利赛人出去，同希律一党的人商议怎样可以除灭耶稣。

《路加福音》6章 6-11节

⁶ 又有一个安息日，耶稣进了会堂教训人。在那里有一个人右手枯干了。⁷ 文士和法利赛人窥探耶稣在安息日治病不治病，要得把柄去告他。⁸ 耶稣却知道他们的意念，就对那枯干一只手的人说：“起来，站在当中！”那人就起来站着。⁹ 耶稣对他们说：“我问你们，在安息日行善、行恶，救命、害命，哪样是可以的呢？”¹⁰ 他就周围看着他们众人，对那人说：“伸出手来！”他把手一伸，手就复了原。¹¹ 他们就满心大怒，彼此商议怎样处治耶稣。

不久之后，又有一个安息日，耶稣去了一个允许他教导的会堂（路加福音 6:6）。根据马太的记载，他进了（*他们的*）一个会堂（马太福音 12:9；斜体为强调），这是指试图在麦地里控告他的法利赛人。

聚会现场有一个人枯干了一只手（马太福音 12:10）。可能他是被基督的仇敌带到那里的，是一个圈套。法利赛人窥探耶稣在安息日医治不医治，意思是要控告耶稣。他们想要在能判死刑的犹太公会面前指控他（马可福音 3:2）。最后，他们忍无可忍，打断了基督的讲道，问他：“安息日治病可以不可以？”（马太福音 12:10）。

耶稣没有被他们吓到。他对枯干手的那人说，“起来，站在当中！”（马可福音 3:3）。那人站在众人面前，耶稣问那些质问他的人，“我问你们，在安息日行善、行恶，救命、害命，哪样是可以的呢？”（路加福音 6:9）。他们自己的条例允许医生和其他人在第七日救命。¹¹ 然后，耶稣讲了一个所有人都能理解的简单例子：

你们中间谁有一只羊当安息日掉在坑里，不把它抓住拉上来呢？人比羊何等贵重呢！所以，在安息日做善事是可以的

¹¹ Alfred Edersheim, *The Life and Times of Jesus the Messiah*, New Updated Version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93), 515.

(马太福音 12: 11,12)。

看到敌人缺乏怜悯之心让耶稣心痛 (马可福音 3:5)，他对那人说，“伸出手来！” (马太福音 12:13)。他把手一伸，手就复了原，和那只手一样 (马太福音 12:13)。这是所有人都能看到的神迹。

他的仇敌 (又一次) 沉默了，但是他们没有准备认输。他们出去，商议怎样可以除灭耶稣 (马太福音 12:14)。马可的记载补充了这个令人难以置信的细节：法利赛人出去，同希律一党的人商议怎样可以除灭耶稣 (马可福音 3:6)。法利赛人鄙视希律一党的人，因为他们支持大希律的异教徒/外邦人创新，但他们显然认为自己需要他们的政治影响力来让基督闭嘴。他们恨希律一党的人，但是他们更恨耶稣。

在结束安息日争议这部分之前，要注意，耶稣从来没有违反神的安息日律法，也没有鼓励任何人这样做。然而，他确实偶尔违反了繁复的人造传统，这让他的仇敌恼羞成怒。我们还没有到达耶稣公开事工的一半，他的对手已经夜以继日地想要除掉他和他的影响力了。J·W·迈克加维写道，“从此，要害耶稣性命的血红阴谋一直延续到了福音书的末尾。”¹²

耶稣在加利利海边治好许多人 (马太福音 12:15-21；马可福音 3:7-12)

《马太福音》12章 15-21节

¹⁵ 耶稣知道了，就离开那里。有许多人跟着他，他把其中有病的人都治好了，¹⁶ 又嘱咐他们不要给他传名。¹⁷ 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¹⁸“看哪，我的仆人，我所拣选、所亲爱、心里所喜悦的！我要将我的灵赐给他，他必将公理传给外邦。”¹⁹ 他不争竞，不喧嚷，街上也没有人听见他的声音。²⁰ 压伤的芦苇他不折断，将残的灯火他不吹灭，等他施行公理，叫公理得胜。²¹ 外邦人都要仰望他的名。”

《马可福音》3章 7-12节

⁷ 耶稣和门徒退到海边去，有许多人从加利利跟随他。⁸ 还有许多人听见他所做的大事，就从犹太、耶路撒冷、以土买、约旦河外，并推罗、西顿的四方来到他那里。⁹ 他因为人多，就吩咐门徒叫一只小船伺候着，免得众人拥挤他。¹⁰ 他治好了许多人，所以凡有灾病的都挤进来要摸他。¹¹ 污鬼无论何时看见他，就俯伏在他面前，喊着说：

¹²J. W. McGarvey and Philip Y. Pendleton, *The Fourfold Gospel or A Harmony of the Four Gospels* (Cincinnati: Standard Publishing Co., 1914), 198.

“你是神的儿子！”¹²耶稣再三地嘱咐他们，不要把他显露出来。

作为对三次安息日冲突的回应，耶稣采取了一些重要举措。他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与仇敌分开，避免进一步的冲突。马太记载，“法利赛人出去，商议怎样可以除灭耶稣”（马太福音 12:14）。然后，他又写道，**耶稣知道了，就离开那里**（马太福音 12:15）。这是基督为了缓解紧张局势而采取的第一次撤退。之后还会再有。

耶稣和门徒退到海边（加利利海）去（马可福音 3:7）。即使在那里，人们还是找到了他：……有许多人从加利利跟随他。还有许多人听见他所做的大事，就从犹太、耶路撒冷、以土买、约旦河外，并推罗、西顿的四方来到他那里……（马可福音 3:7,8）。耶稣教导众人，治好他们的病，并且赶鬼；但是他劝大家不要将他所做的宣扬出去（马太福音 12:15,16；参见马可福音 3:11,12）。更多的公开宣传会让那些恨他的人更加恼怒。

马太强调，发生的每一件事情都是预言的应验（马太福音 12:17-21；参见以赛亚书 42:1-4）。耶稣从城中退出来并吩咐要保持沉默，这应验了**他不争竞，不喧嚷，街上也没有人听见他的声音**的预言（马太福音 12:19）。他治好病人和虚弱的人表明他关心像**压伤的芦苇**或将残的灯火一样的人（马太福音 12:20）。人们从巴勒斯坦以外的地方（来自以土买、推罗、西顿）过来，这强调了耶稣外邦人事工的意义（马太福音 12:18,21）。

耶稣继续教导和医治，但他也刻意回避与犹太领袖太快摊牌。

祷告后，耶稣拣选十二使徒 （马太福音 10:2-4；马可福音 3:13-19； 路加福音 6:12-16）

《马太福音》10章2-4节

²这十二使徒的名：头一个叫西门，又称彼得，还有他兄弟安得烈，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³腓力和巴多罗买，多马和税吏马太，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和达太，⁴奋锐党的西门，还有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

《马可福音》3章13-19节

¹³耶稣上了山，随自己的意思叫人来，他们便来到他那里。¹⁴他就

设立十二个人，要他们常和自己同在，也要差他们去传道，¹⁵ 并给他们权柄赶鬼。¹⁶ 这十二个人有西门，耶稣又给他起名叫彼得；¹⁷ 还有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又给这两个人起名叫半尼其，就是雷子的意思；¹⁸ 又有安得烈，腓力，巴多罗买，马太，多马，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和达太，并奋锐党的西门；¹⁹ 还有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

《路加福音》6章12-16节

¹² 那时，耶稣出去上山祷告，整夜祷告神。¹³ 到了天亮，叫他的门徒来，就从他们中间挑选十二个人，称他们为使徒。¹⁴ 这十二个人有西门，耶稣又给他起名叫彼得，还有他兄弟安得烈，又有雅各和约翰，腓力和巴多罗买，¹⁵ 马太和多马，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和奋锐党的西门，¹⁶ 雅各的儿子犹大和卖主的加略人犹大。

耶稣对日益增长的敌意的下一个回应是拣选十二个人在他离开后继续他的工作。他的日子显然已经不多了，在他离世前必须训练好一批特别的人。马可解释道，这些人被拣选，**常和自己同在，也要差他们去传道**（马可福音 3:14）。他们将与耶稣同行，并从他的教导和榜样中学习。他也派他们去完成特别的使命，好让他们积攒经验。他们就是这样受到教导和训练。从这时候起，基督的大部分精力都花在预备使徒上。

拣选十二门徒并非没有询问神的意见。在做决定之前，耶稣出去上山祷告，**整夜祷告神**（路加福音 6:12）。做所有决定之前都应当祷告。

耶稣身边已经聚集了一批全职门徒。整夜祷告之后，他召集这些人来，**从他们中间挑选十二个人**（路加福音6:13）。他称这些选出来的人为**使徒**（路加福音6:13；参见马太福音10:2）。“使徒”一词的意思是“被派遣的人”。这个词可以用来泛指任何奉差遣完成特殊使命的人。耶稣自己也被称为使徒，因为他是神所差遣的（希伯来书3:1）。在一般意义上使用“使徒”一词的例子参见《使徒行传》14章14节；《罗马书》16章7节；《哥林多后书》8章23节；《腓立比书》2章25节。（希腊文单词ἀπόστολος [*apostolos*]在有些地方也译作“信使”。）然而，就耶稣亲自设立的十二个人而言，该词具有额外的重要意义。

拣选十二个人这一事实很重要：“十二”这个数字对犹太人有着特别的意义；在希伯来思想中，这个数字象征着宗教意义上的完全。有十二位列祖和以色列十二支派；现在耶稣拣选了十二使徒。

马可的使徒名单如下：

……这十二个人有西门，耶稣又给他起名叫彼得；还有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又给这两个人起名叫半尼其，就是雷子的意思；又有安得烈，腓力，巴多罗买，马太，多马，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和达太，并奋锐党的西门；还有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马可福音 3:16-19）。

这是路加的名单：

这十二个人有西门，耶稣又给他起名叫彼得，还有他兄弟安得烈，又有雅各和约翰，腓力和巴多罗买，马太和多马，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和奋锐党的西门，雅各的儿子犹大和卖主的加略人犹大（路加福音 6:14-16）。

马太在后面发生的一个事件中才给出了他的名单（耶稣差遣十二门徒进行使命训练的时候）。但我们将那个名单放在这里，以便比较：

这十二使徒的名：头一个叫西门，又称彼得，还有他兄弟安得烈，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腓力和巴多罗买，多马和税吏马太，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和达太，奋锐党的西门，还有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马太福音 10:2-4）。

第四个也是最后一个名单出现在《使徒行传》1 章，就在犹大被替换之前：

……进了城，就上了所住的一间楼房。在那里有彼得、约翰、雅各、安得烈、腓力、多马、巴多罗买、马太、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奋锐党的西门和雅各的儿子犹大（使徒行传 1:13）。

对这四份名单进行比较是有价值的。请注意，例如，彼得在每份名单上都排在首位。这并不证明彼得就是“第一任教皇”，但这确实表明他的冲动和出色的才干让他成为使徒使徒中的自然领袖。我们也能看到犹大的名字在前三份名单中都排在末尾。他的可耻行径让他得到了这个不光彩的殊荣。

还可以指出其他细节。例如，有几组兄弟（达太显然也被称为“雅各的儿子犹大”）。最重要的或许是，福音书中的每一份名单都可以按四人一组分成三组，并且每组名单都是由同一个人打头。彼得在第一组中打头，腓力在第二组中打头，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在第三组中打头。由于每组内部的名单排列存在相当大的差异，因此，这三个名字

的统一位置似乎就是刻意的了。彼得、腓力、亚勒腓的儿子雅各也许是使命训练和其他一些特别项目中的“组长”。

我们已经认识了几位被拣选的人：彼得和安得烈（约翰福音 1:40,41；马太福音 4:18）、雅各和约翰（马太福音 4:21）、腓力和可能的巴多罗买（约翰福音 1:43,45）、马太（马太福音 9:9）。关于其他人，新约中说的不多，但我们知道关于他们的三个关键细节。第一，他们被呼召的方式都和彼得、安得烈、雅各、约翰、马太被呼召的方式一样。第二，像彼得和其他人一样，他们被呼召显然是因着他们的潜力，而非他们之前的属灵成就。第三，他们都会从耶稣那里得着教导和赶鬼的能力（参见马太福音 10:1）。这些细节甚至也适用于加略人犹大。

第二部分

登山宝训

包括

《马太福音》5章1节-7章29节

《马可福音》6章17-49节

约翰·斯托德写道，

登山宝训可能是耶稣教导中最著名的部分，尽管它可能是最难懂的，也一定是人们最少遵守的。这是他所说过最接近宣言的话，因为这是他自己对他希望他的跟随者成为什么样的人、做什么样的事的描述。¹

E·斯坦利·琼斯说，“现代基督教最大的需要就是重新发现登山宝训是唯一实用的生活方式”。²哈维·斯考特称《马太福音》5—7章为“基督教宪法”。³

登山宝训充满了对比。前半部分对比了犹太人所受的教导和耶稣的教导。后半部分则对比了一个人可以选择的两条道路。基督劝他的听众，“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马太福音 7:13,14）。《马太福音》6章 19节—7章 27节全都是我们可以走的两条道路的举例。这一文本向我们提出了必须要做的选择：通向生命或灭亡的选择。

引言（马太福音 5:1,2；路加福音 6:17-20）

《马太福音》5章 1, 2节

¹ 耶稣看见这许多的人，就上了山，既已坐下，门徒到他跟前来，
² 他就开口教训他们，说：

《路加福音》6章 17-20节

¹⁷ 耶稣和他们下了山，站在一块平地上。同站的有许多门徒，又有许多百姓，从犹太全地和耶路撒冷，并推罗、西顿的海边来，都要听他讲道，又指望医治他们的病。¹⁸ 还有被污鬼缠磨的，也得了医治。¹⁹ 众人都想要摸他，因为有能力从他身上发出来，医好了他们。

²⁰ 耶稣举目看着门徒，说：“你们贫穷的人有福了！因为神的国是你们的。”

¹John R. W. Stott, *The Message of the Sermon on the Mount*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78), 15.

²E. Stanley Jones, *The Christ of the Mount* (Nashville: Abingdon Press, 1931), 14.

³Harvey Scott, *The Sermon on the Mount* (Texarkana, Tex.: The Christian Helper, 1947), 3.

耶稣选择了一些人在他死后继续他的工作。他预备他们的第一步就是发表一篇讲论，全面谈到对弥赛亚国度中的子民有何期待。这就是我们所说的“登山宝训”。

很多人有幸听到了这篇精彩演讲（马太福音 5:1; 7:28; 路加福音 6:17; 7:1），但它是专门讲给耶稣的门徒听的（马太福音 5:1,2; 路加福音 6:20）。我们可以认为这是新晋使徒的说明会。

讲论涉及成为神国子民所必需的态度（参见马太福音 5:3-6; 6:33; 7:21,24-27）。但它主要讲的是已经跟随耶稣之人当有怎样的行为。

耶稣是在犹太教时期对犹太听众发表讲话。因此，他提到了犹太的最高法院（公会）（马太福音 5:22）、在祭坛上献礼物（马太福音 5:23），并将耶路撒冷称为“大君的京城”（马太福音 5:35）。然而，这些话都被作为耶稣新约的一部分保留了下来；所以，在应用时，我们需要将这些术语转换成基督教的概念。例如，“你在祭坛上献礼物的时候”（马太福音 5:23）指的就是“你来敬拜神的时候”。

这篇讲道更有名的版本是《马太福音》5—7章，但较短的版本是《路加福音》6章 20-49节。这两个记载有一些不同之处。例如，《马太福音》有 107 节，而《路加福音》有 30 节，而且措辞也不同。这些具体的差异不应引起担忧。每位作者所呈现的讲道部分都符合他受默示的目的。马太的记载中除了六节经文之外，其他所有经文都能在《路加福音》的其他地方找到，独立见证人的措辞略有不同是可以预期的。大多数人都同意，《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都概括了耶稣所说的话，而非记录下所说的每一个字。

根据《马太福音》，耶稣在教导前上了山并坐下（马太福音 5:1）。相比之下，路加写道，耶稣在教导之前站在一块平地上（路加福音 6:17）。然而，二者并非不可调和。耶稣可以先站在山下的一块平地上医治众人（路加福音 6:12,17-19），然后往山坡上退一小段距离，坐下来教导他的门徒，而众人仍然可以听见他。根据早期基督教作家杰罗姆所说，在他那个时代，人们普遍认为这篇讲道发生在一座名为哈丁角的山上，这座山有一片平地可供众人聚集。

《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中的讲道以类似的方式开头（马太福音 5:3-12; 路加福音 6:20-23），以类似的方式结尾（马太福音 7:24-27; 路加福音 6:47-49），中间的大致顺序也相同，这些事实似乎说明这两篇讲道是同样的讲道。它们是不是同一篇讲道并不重要。如果不是同一篇讲道，它们也是在大致相同的时期向相同的基本听众传讲的类似讲道。（比较马太福音 5:1; 8:1,5 与路加福音 6:17,20; 7:1。）出于这个原因，我们可以把它们放在一起学习。因为马太的

记载更为人所知，也更详尽，因此，我们就把它作为主要资料，路加的记载则作为补充资料。

八福：给弥赛亚跟随者的应许 (马太福音 5:3-12；路加福音 6:20-26)

《马太福音》5章 3-12节

- ³“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 ⁴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
- ⁵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受地土。
- ⁶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
- ⁷怜恤人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蒙怜恤。
- ⁸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
- ⁹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
- ¹⁰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¹¹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¹²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在你们以前的先知，人也是这样逼迫他们。”

《路加福音》6章 20-26节

²⁰耶稣举目看着门徒，说：“你们贫穷的人有福了！因为神的国是你们的。²¹你们饥饿的人有福了！因为你们将要饱足。你们哀哭的人有福了！因为你们将要喜笑。²²人为人子恨恶你们，拒绝你们，辱骂你们，弃掉你们的名以为是恶，你们就有福了！²³当那日，你们要欢喜跳跃，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他们的祖宗待先知也是这样。

²⁴“但你们富足的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受过你们的安慰。²⁵你们饱足的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将要饥饿。你们喜笑的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将要哀恸哭泣。²⁶人都说你们好的时候，你们就有祸了！因为他们的祖宗待假先知也是这样。”

讲道以一系列陈述开头，每一句都以有福了结尾。这些话被称为“八福”。这个称呼来自拉丁文版的圣经，其中每句话的第一个单词都是 *beati*，就是“有福”或“快乐”的拉丁文单词。

对于任何读过登山宝训的人来说，跟随耶稣显然并不容易（马太福音 5:10-12）。因此，基督以鼓励的话开头，列举人们如果听他的话并且去行将能得到的祝福（参见 7:24,25）。在某种程度上，忠心的门徒在今生就享有这些祝福，但完全的实现将会在来生。路加的记

载包括了将会临到不愿降服耶稣之人的祸（路加福音 6:24-26）。

弥赛亚跟随者的影响力（和责任）（马太福音 5:13-16）

《马太福音》5章 13-16节

¹³“你们是世上的盐。盐若失了味，怎能叫它再咸呢？以后无用，不过丢在外面，被人践踏了。¹⁴你们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¹⁵人点灯，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灯台上，就照亮一家的人。¹⁶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

八福告诉我们，跟随耶稣将会给跟随者带来祝福。基督接着宣告，遵行他的旨意也将祝福其他人，就像他称他的门徒为世上的盐和世上的光一样。圣经中有很多经文教导了影响力的大能和重要性（例如，箴言 27:17；何西阿书 4:9；哥林多前书 5:6；15:33；腓立比书 2:15；彼得前书 2:12），但是没有一处比《马太福音》5章 13-16节更富有挑战、更发人深省。

应用：你比你想象的更有价值（马太福音 5:13）

盐和光是地球上最普通的两样事物。你去世界任何一个角落都能找到盐和光。它们在耶稣的时代也同样普通。耶稣小的时候看过他的母亲用盐来腌肉，每天晚上会看到她点亮油灯。然而，盐和光虽然普通，耶稣却用它们给予基督徒最高的称赞，并提出了最大的一些挑战：

你们是世上的盐。盐若失了味，怎能叫它再咸呢？以后无用，不过丢在外面，被人践踏了。

你们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人点灯，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灯台上，就照亮一家的人。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马太福音 5:13-16）。

这些话是登山宝训的第二个主要部分。基督刚讲完八福，概述了成为他的门徒所需要的品格类型。接着，他谈到那些品格的作用，他说，“你们是世上的盐。”“你们是世上的光。”这可能是圣经中关于基督教影响力的最伟大经文。

盐和光在过去和现在都极为重要。没有盐和光，生命无法维系。身体需要盐才能正常运转，物质的生命没有光就不能存活。如果太阳

突然熄灭，在几个小时之内，地球就会被冰覆盖。当耶稣说我们基督徒是盐和光时，他是在说我们极为重要，他的目的没有我们就无法完成。

在本学习中，我们会讨论做地上的盐的话题。在下一个学习中，我们会讨论做光。

称赞

当耶稣说“你们是世上的盐”时，他的话首先是称赞。“他是世上的盐（他是个高尚的人）”这一表达就出自这里。

耶稣这一颂词不是对犹太宗教领袖、罗马元老院议员或雅典哲学家而说的，而是对听他的听众说的，他们是农民、渔夫、生意人以及他们妻儿。他称赞的是世人所谓的“普通人”。

“你们是世上的盐”谈到了地上的一些事，也谈到了基督的跟随者。要领会这句话的重要性，我们必须明白盐在圣经时代的作用。

盐很贵重

盐在耶稣的时代很贵重。它常被用作交换的媒介或被用来支付工资。这是“他配得他的盐（他是称职的）”这一表达的来源。

耶稣说，“你们是世上的盐”，而盐有价值。这句话关于世界说了什么呢？这句话说明世界没有真正的价值。这句话关于基督徒说了什么呢？这句话说明基督徒有价值，并且这个世界唯一重要的就是基督徒的存在。

如果你是基督徒，你在神的眼里是宝贵的。不要看轻你自己。

盐有味道

当时和今天一样，盐的用途之一就是让食物有味道。约伯问，“物淡而无盐岂可吃吗？蛋青有什么滋味呢？”（约伯记 6:6）这位先祖接着说，无盐的食物“看为可厌”（约伯记 6:7）。

下面这个故事说明了盐的伟大价值：

一位国王问他的三个女儿有多爱他。其中两个回答说，她们爱他胜过世上所有的金银。最小的女儿说，她爱他胜过爱盐。国王不满意她的回答，因为他觉得盐并不好吃。但厨师无意间听到了这段对话，第二天早上在早餐里一粒盐也没放，这顿饭什么味道都没有，国王很不喜欢。他这才明白了女儿话中的道理。她是如此

地爱他，以至于没有他的话，什么都会变得索然无味。⁴

那些必须遵循“无盐”饮食的人苦于如何在不加盐的情况下改善食物的味道。盐的替代品固然有帮助，但是没有什么比“加一把盐”更有效的了。

“你们是世上的盐”，盐能加添味道。这句话关于世界说了什么呢？这句话说明世界索然无味的，长久来看，世界所提供的一切都会变得毫无滋味。这句话关于作为基督徒的你说了什么呢？这句话说明你能对生活添加热情。不要轻看你自己。

盐有多种用途

关于盐的价值还有很多可说的。例如，盐会引起口渴。你可能听说过这句话“你能牵一匹马到水边，但你没法让它喝水”。这句话需要一个补充：“……但是你可以喂它吃盐。”我小时候在集市上展示动物时偶尔会这么做。如果我展示的动物看上去很憔悴，我就会在它的食物里加一点盐。这会让它多喝水，从而打起精神。这也适用于我们：作为基督徒，我们可以通过自己所过的生活让我们对生命之水（约翰福音 4:10-15）产生渴慕。

另外，在耶稣时代，盐有时被用作纯洁的象征。此外，盐还被添加到犹太人的祭物中（利未记 2:13）。这些都与基督徒的价值有关。

盐是防腐剂

盐在圣经时代最重要的用途可能是用作防腐剂，这也让盐有了最大的价值。在当时，你无法进城买个冰箱或冷柜来保存冷鲜肉。鲜肉很快会变质；这是肉的一个特性。

当我还小的时候，我们全家有一次我记得的真正度假。为了这次旅行，我们开车向东，穿过了俄克拉荷马州东部和阿肯色州的部分地区。当我们不在家的时候，燃气公司关闭了燃气管道进行维修，而我们有一个燃气冰箱。等我们回到家的时候，我们冰箱里的肉全臭了。妈妈尽其所能给冰箱除味。她为了等这台冰箱气味散尽，就把它敞着门，在后院放了好几个星期。在我们拥有这台电器期间，它一直都有一种独特而刺鼻的味道。

在圣经时代，人们是如何保存肉类的呢？他们会在肉上抹盐。渔夫把鱼装在盐里。不是因为人们那么喜欢盐味；而是为了防止肉类变

⁴A. C. Dixon, quoted in Leslie G. Thomas, *The Sermon on the Mount: A Series of Studies in the Moral and Religious Teaching of Jesus* (Nashville: Gospel Advocate Co., 1958), 22.

质不得不用盐腌肉。你们可能有人自己屠宰过动物、用盐腌制过火腿或者做腌肉以防腐烂。

“你们是世上的盐”，盐能防腐。这句话关于世界说了什么呢？这句话说明这个世界在衰败、腐坏和变质。这是我们理解世界的基础。无论世界看上去有多光鲜，它实际上都在我们眼前走向死亡和崩溃。这个世界化着漂亮的妆；但如果你仔细看，就会发现全都是胭脂粉末。光鲜的外表下是一个褪色、起皱的现实。

这个真理对于任何一个对圣经教导了解有限的人来说都是显而易见的。统计数据都没有必要。你可以看看世界上日渐下滑的道德标准、诚信和正直的缺乏、以及对属灵事物的兴趣缺乏。这个世界没有什么能够吸引那些看透表面的人。

相比之下，这句话关于基督徒说了什么呢？这句话说明基督徒是世界的防腐剂。

近几十年来，各种因素被誉为这个世界的希望和救赎：科学、教育、心理学和精神病学、技术、更好的生活条件、立法、社会改革、军事力量。人类在这些领域取得了进展，在某些领域还取得了重大进展，但世界似乎变得越来越糟糕。耶稣说，这个世界唯一真正的希望就是忠心的基督徒。

一点盐就能保存一大块肉，同样，一些委身的基督徒就能保存社会。你记得亚伯拉罕和索多玛、蛾摩拉被毁的故事吗（创世记 18）？十个，只要十个义人，就能保存那些城市（创世记 18:32）。想象一下，有人去找索多玛和蛾摩拉的商会说，“你们取得的许多成就令人印象深刻；但如果你们想要这些伟大的城市还能看到明天，最好找十个像住在山上的亚伯拉罕那样的人搬到这里。”他们会作何反应？不管他们的反应是什么，十个像亚伯拉罕那样的人就可以保存那些城市。

让我们停下来做一个对比。光靠它的作用来产生影响，而盐靠它本身产生影响。作为神忠心的儿女，我们不炫耀我们的基督教，但人们知道我们是谁，也知道我们代表什么。当我们走进一个房间时，语言和笑话会突然停下，这并不罕见。人们可能会试图让我们难堪：“我们不能讲那个故事。那个谁在呢！”我们在场，仅仅是我们在场这一事实，就能产生不同。盐靠它本身产生影响。

耶稣对世人认为的“普通人”人说这些话。在原文中，“你们”一词得以强调：耶稣说，“你们是世上的盐。”他的话是既有包容性，也有排他性：其中包含他所有的跟随者，也排除了除了他跟随者之外的所有人。耶稣这些话不是对当时的宗教、金融、社会或政治领袖说的，而是对愿意跟随他作世上的盐的“普通人”说的。

挑战

当耶稣说“你们是世上的盐”时，这既是称赞，也是挑战。盐因其独特的性质而有价值和防腐的功效。作为基督徒，我们也需要有独特的特质。表现这种特质的一个方法就是，我们必须要与世界有所不同。

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罗马书 12:2）。

……岂不知与世俗为友就是与神为敌吗？所以凡想要与世俗为友的，就是与神为敌了（雅各书 4:4）。

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约翰一书 2:15）。

如果盐的成分和肉一样，它就不能保存肉了。如果我们像世界一样，也就没有防腐的功效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要变得很奇怪，而是意味着我们要变得与众不同。

人们能通过我们的行为、我们的谈吐、我们讨论的话题、我们的穿着和应对困难的方式看出我们是基督徒吗？成为基督徒理应影响我们对待家人的方式、我们与店主讲话的方式以及我们玩游戏的方式。

耶稣没有说，“你们是教会的盐，”而是说，“你们是世上的盐。”调查显示，大部分教会活动发生在教堂里。我们需要在其他人所去的地方作“盐”：在市场上、教室里、办公室里。耶稣是罪人的朋友（马太福音 11:19）。一本名为《从盐罐到世界》⁵的书劝基督徒走进社会，在社会中对他人产生积极的影响。

无论你去哪里，无论你在哪里，你都奉差作神的防腐剂。你可能要作为神的儿女去探访家庭、去一些地方、联系一些你身边特有的人。那都是神赐给你的独特位置，是独特的影响范围。永远不要忘记作“世上的盐”的挑战。

在 13 节的最后部分，耶稣强调了这一挑战的严肃性：“……盐若失了味，怎能叫它再咸呢？以后无用，不过丢在外面，被人践踏了”。

我们当中许多人很难理解盐怎么会失了味、不再咸，因为我们买的都是盒装的纯白色盐。那种盐总是咸的。就算只剩下一粒盐，那一粒也是咸的。然而，圣经时代的盐是由海水蒸发而来的。那种盐自然会有杂质。如果从地上刮下来这些盐，沙土难免会掺在其中。如果这样的咸物暴露在自然环境下，许多氯化钠就会渗出。剩下的物质有足

⁵Rebecca Manley Pippert, *Out of the Salt Shaker & into the World*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Press, 1979).

够的盐分让土地贫瘠，却没有足够的价值。这种“盐”失去了它的特性。

在巴勒斯坦，优质土地非常稀缺。他们利用每一寸土地来种植庄稼。田间穿插着农民使用的狭窄小道。人们不敢把失了味的盐扔在地里，因为那会破坏土壤的肥力。相反，他们把这些盐丢在路上，这就不会造成任何损害了。盐就是这样“被人践踏了”。

有些基督徒没有尝试实现自己作“世上的盐”的潜力，这个比喻是耶稣对他们的可悲评论。他的明确结论是，这样的人是“无用的”。

结论

盐是耶稣用来教导宝贵功课的普通物品。我们都对“你们是世上的盐”这句话印象深刻。耶稣说这些话的时候给予我们高度的赞扬。我们对主来说是特别的；我们有价值。让我们永远都不要看轻自己。

他也给了我们一大挑战。没有比说一个人“无用”更大的侮辱了。我们不想在属灵上变得“无用”。让我们决心过一个不同于这个世界的人生。愿神帮助我们都能作“世上的盐”。

应用：“你们的光当照在人前”（马太福音 5:14-16）

将你的注意力集中在《马太福音》5章 14-16 节：

“你们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人点灯，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灯台上，就照亮一家的人。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

称赞

“你们是世上的光。”这句话告诉我们，作为基督徒，我们不仅参与神的计划和目的，在某种程度上，我们也拥有神和耶稣的**特质**。约翰说，“神是光。”（约翰一书 1:5）耶稣说，“我是世界的光。”（约翰福音 8:12）借着这些经文，耶稣指着他的跟随者说，“*你们是世上的光。*”

耶稣说“你们是世上的光”是什么意思呢？思考盐和光之间的对比。盐在当时的主要目的主要是消极的：防止腐败。光的主要目的则是积极的：驱散黑暗。

耶稣的比喻告诉我们关于世界和基督徒的一些事。这个世界处在**黑暗**中。世界中的人不愿意承认这一点。有时，人们在拒绝圣经时会说，“我们生活在一个**开明**的时代。”你可能听过“新证据得以曝光”这样的表达。然而，事实却是，这个世界笼罩在罪的黑暗之中。智慧若

没有神的圣言的光照，就是黑暗的智慧。

世界其实更喜欢黑暗。光显露“暗中的隐情”（哥林多前书 4:5）。耶稣说，他那个时代的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约翰福音 3:19）。我和我的妻子以前有一套出租房。一户人家搬走后，我们第二天晚上过去检查房子。他们把房子弄得又脏又乱。当我们开灯时，成千上万只蟑螂四处乱窜。蟑螂不喜欢光，罪恶的世界也是一样。然而，光却正是这个世界所需要的。

我们的文本不仅宣告世界处在黑暗之中，也说基督徒是这个世界的**光**。基督徒是有光的人。如果你认识耶稣和圣经，那么你对婚姻、养育子女、如何处理问题以及人生意义所知道的就超过了任何一名非基督徒的博士。

作为耶稣的跟随者，我们要让我们的**光照**在人前。我们通过正确的生活方式来发光。我们通过教导神的道来发光。

我不喜欢这个世界中道德和属灵的黑暗。我必须承认，这样的黑暗令我沮丧。有时候，黑暗太深，乃至我想放弃。每当这样的時候，我就会提醒自己，如果没有黑暗，光就没有了意义。光的目的在于驱散黑暗。这就是神此时此刻将我放在这个地方的原因。

一段相关的经文是《腓立比书》2章15,16节。保罗挑战他的读者要“无可指摘，诚实无伪，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作神无瑕疵的儿女。你们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斜体为强调）。

黑暗越黑，光就显得越亮。我的卧室里有一盏小小的绿灯总是开着。在白天，根本不会注意到这盏灯。但到了晚上，当我的眼睛适应了黑暗后，我就能在这柔和的绿光中看到屋里的一切了。当漆黑一片时，最微弱的光也有价值。

我们是“光”，不是因为我们有某种发光的能力，而是因为我们与光源的连结，光源就是神和耶稣。基督徒好比月亮，月亮能够反射太阳的光。我们也好比点亮的灯泡，因为有外接的电源。然而，耶稣用“你们是世上的光”这句话极大地荣耀了我们。

挑战

耶稣的话不仅是称赞，也是挑战：我们必须让我们的**光照**在人前。

耶稣说，“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马太福音 5:14）。在当时，城造在山上至少有两个原因。第一是实际原因：这样不会浪费耕地。第二是防卫原因：城里的居民能从山上看到敌人从下面靠近。“造在山上”的城通常更容易防御。人在旅途中总能知道自己来到了一座城：就在山上。耶稣的重点是，人不隐藏他们的城，我们也同样不

应隐藏我们的光（我们的影响力）。这一应用在下方的内容中显而易见。

耶稣继续说，“人点灯，不放在斗底下”（马太福音 5:15）。我小时候对此感到困惑，因为我们用的斗是有孔的。如果我把蜡烛或灯放到斗底下，光就会从孔中透出来。1995 年的 NASB 版圣经说“a peck-measure（一个配克量器）”。这是一个大陶碗，容量为一配克，相当于八夸脱（四分之一蒲式耳）或 8.81 升。把灯放在这样一个严实的容器下面会遮住所有的光。最后，当氧气耗尽时，灯也会熄灭，但耶稣在这里主要强调的是把光隐藏起来。

把我们的光藏在斗底下的比喻与盐失味的比喻在“你比你想象的更有价值”的应用方面有着基本相同的含义。没有咸味的“盐”没有价值；隐藏的光也是如此。咸的东西有可能失去咸味，同样，光也有可能失去其驱散黑暗的能力。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呢？光可以被隐藏起来。不幸的是，很多宣称跟随耶稣的人把他们的光藏在了无知的“斗”底下、世界的“斗”底下，或半心半意的“斗”底下。关于最后一类，神说，“心怀二意的人为我所恨”（诗篇 119:113）。这些人就是忠诚分裂的人。莫法特将这节经文译作，“I hate men who are half and half.（我恨那些一半一半的人。）”⁶

在耶稣时代，人们不把灯放在斗底下，而是把灯放在灯台上（马太福音 5:15）。这些灯台在墙壁高处。有时候，灯台是墙上的一个壁龛；通常是一个小木台或金属台。灯放在这样的台子上就可以“照亮一家的人”（马太福音 5:15）。同样，耶稣说，“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马太福音 5:16；斜体为强调）。

我们怎样才能做到呢？耶稣说，“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马太福音 5:16；斜体为强调）。我们有“好行为”（活出当有的样式和帮助他人）的时候就是在发光。

我估计熟悉登山宝训的人可能会提出不同意见。在下一章，耶稣警告那些“叫人看见”的祷告和禁食（马太福音 6:5；参见 6:16）。叫人看见的行为和被人看见的行为有什么区别？答案是“态度和目的”。做好事叫人看见从而让他人称赞我们和让他人看见我们的好行为从而让他们归荣耀与神是截然不同的。

如果我们的光是有好行为，人肯定能看见。有人说，秘密的门徒终究是不存在的。要么秘密会毁掉门徒，要么门徒会毁掉秘密。

我们为什么要发光？我们不应追求让自显大，而是要寻求荣耀神。

⁶James Moffatt, *The Bible: A New Translation* (New York: Harper & Brothers, 1954), 685.

光的目的不是为了吸引注意力，而是要照亮光线所能及的地方。我们虔诚地过基督徒生活，目的不是要让人注意我们，而是（像耶稣所说的）“将荣耀归给[我们]在天上的父。”（马太福音 5:16）

结论

盐和光很重要。我们觉得我们需要很多东西，但其实只有少数几样是必需的。其中就有盐和光；我们不想失去它们。耶稣说，“你们是世上的盐；”“你们是世上的光。”我们应当领会这些话中蕴含的称赞。

教会如何为人所知？人们提起教会时会说什么？他们的话是否表明教会代表什么（“盐”）以及教会为主做了什么（“光”）？

我们常常为周围罪恶的世界而痛哭。我们问，“为什么？为什么会变得如此糟糕？”或许我们应当问，“哪里？盐和光在哪里？”愿神帮助我们每个人作“世上的盐”和“世上的光”。

弥赛亚的教导与旧约的关系 以及与旧约相关的人造遗传之间的关系

（马太福音 5:17-48；路加福音 6:27-30,32-36）

登山宝训最长的一个部分是《马太福音》5章 17-48节，它将摩西律法及相关的人造遗传和耶稣的教导进行了对比。基督的门徒清楚理解耶稣和律法的关系以及耶稣对强加到律法中的诸多遗传所持的态度至关重要。

引言很重要。耶稣开始说，

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马太福音 5:17,18）。

耶稣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律法，这一事实让一些人以为我们今天仍在旧约的律法之下。这样理解基督的话会使他和他受默示使徒的明确教导相矛盾。保罗写道，耶稣“以自己的身体废掉冤仇，就是那记在律法上的规条，为要将两下[犹太人和外邦人]藉着自己造成一个新人”（以弗所书 2:15）。使徒还说，关于律法的“律例”，耶稣已经撤去了规条，“钉在十字架上”了（歌罗西书 2:14,16）。

旧约是一个契约，是神与犹太人之间的一个约定（参见申命记 4:13；5:2,3），认识到这一点就可以理解基督在《马太福音》5章 17,18节所说的话。把旧约看作神与以色列的一个合约。耶稣来不是

要“废掉”这个合约（把它扔到一边或销毁），而是要“成全”它。他用他的生命、死亡和复活做到了这一点。威尔·爱德·沃伦写道，“他应验了预言，遵守了律法的要求，也达成了律法的目的（加拉太书 3:19；5:14）。”⁷

一个完成的契约/合约就不再是有约束力的契约/合约了。例如，想想当一个人签署一份房产购买合约时会发生什么。他一旦履行了所有条款（包括支付所有款项）完成了合约，它就变成了一个完成了的合约；就不再有约束力了。同样，当耶稣成全了律法时，律法就不再对神的子民有约束力了（参见加拉太书 3:16,19,24,25）。

然而，耶稣在山上讲道时，律法仍然有效。只要律法还有效，基督就教育他的门徒要遵守它的规定（马太福音 5:19,20）。他反对的不是律法，而是犹太人对律法的误解。

在后面的经文里，耶稣扩展了律法中的几条诫命，将守诫命时所必需的内心态度加入其中。他还将他的道路和文士、法利赛人所教导的道路进行对比。

杀人——动怒（马太福音 5:21-26）

²¹“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杀人’，又说：‘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²²只是我告诉你们，凡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受审判；凡骂弟兄是拉加的，难免公会的审断；凡骂弟兄是魔利的，难免地狱的火。²³所以，你在祭坛上献礼物的时候，若想起弟兄向你怀怨，²⁴就把礼物留在坛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后来献礼物。²⁵你同告你的对头还在路上，就赶紧与他和息，恐怕他把你送给审判官，审判官交付衙役，你就下在监里了。²⁶我实在告诉你：若有一文钱没有还清，你断不能从那里出来。”

十诫中的第六条说，“不可杀人”（出埃及记 20:13；申命记 5:17）。新约中也包括这个基本要求（罗马书 13:9），但是耶稣扩展了这条诫命，纳入了对杀人动机以及可能会导致杀人的情况的警告（马太福音 5:22）。他恳求所有与他人有强烈分歧的人要立刻解决他们的分歧（马太福音 5:23-26）。

⁷Will Ed Warren, Class Syllabus, *The Life of Christ: The Synoptic Gospels* (Searcy, Ark: Harding University, 1991), 26.

奸淫——淫念（马太福音 5:27-30）

²⁷“你们听见有话说：‘不可奸淫。’²⁸ 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²⁹ 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丢在地狱里。³⁰ 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下入地狱。

十诫的第七条规定，“不可奸淫”（出埃及记 20:14；申命记 5:18）。这条诫命也是耶稣新约的一部分（罗马书 13:9），但是耶稣又一次扩展了这条诫命，将导致奸淫的淫念（马太福音 5:28）纳入其中。他要他的跟随者把他们生命中任何使他们有淫念的事物都丢掉（马太福音 5:29,30）。耶稣在《马太福音》5章 29, 30 节不是鼓励人自残；这样的行为违反了将身体视为神的殿的圣经教导（哥林多前书 6:19；3:17）。截掉身体的一部分并不能改变内心（马太福音 15:19）。耶稣是在用夸张的手法来表明他的立场。

离婚——原因（马太福音 5:31,32）

³¹ 又有话说：‘人若休妻，就当给她休书。’³² 只是我告诉你们，凡休妻的，若不是为淫乱的缘故，就是叫她作淫妇了；人若娶这被休的妇人，也是犯奸淫了。

在谈到离婚这个话题的时候，耶稣又提到了淫乱。他引用了《申命记》24章 1-4 节有关“休书”的规定，这条诫命没有纳入新约。一些文士把《申命记》24章 1-4 节解释为“无论什么缘故”都能离婚（马太福音 19:3），但是耶稣说，唯一符合圣经的离婚原因是夫妻一方出轨（马太福音 5:32）。这个主题在《马太福音》19章 3-9 节中有详细论述。

起誓——诚实（马太福音 5: 33-37）

³³“你们又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背誓，所起的誓总要向主谨守。’³⁴ 只是我告诉你们，什么誓都不可起。不可指着天起誓，因为天是神的座位；³⁵ 不可指着地起誓，因为地是他的脚凳；也不可指着耶路撒冷起誓，因为耶路撒冷是大君的京城；³⁶ 又不可指着你的头起誓，因为你不能使一根头发变黑变白了。³⁷ 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出于那恶者。

接下来的对比与起誓有关。耶稣在 33 节引用的话是犹太教师对像《利未记》19 章 12 节、《民数记》30 章 2 节、《申命记》23 章 21、23 节这样的经文总结。犹太人允许一些起誓，禁止别的起誓，但耶稣直接说，“**什么誓都不可起**”（马太福音 5:34；参见雅各书 5:12）。基督的门徒应该总是说实话，这样就没有必要用誓言来说服别人相信他们的话。注意，这并没有禁止民事宣誓。耶稣在公会受审的时候，他也在起誓下回答问题（马太福音 26:63,64）。

报复——不反抗（马太福音 5:38-42；路加福音 6:29,30,34）

《马太福音》5 章 38-42 节

³⁸“你们听见有话说：‘以眼还眼，以牙还牙。’³⁹只是我告诉你们，不要与恶人作对。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⁴⁰有人想要告你，要拿你的里衣，连外衣也由他拿去；⁴¹有人强逼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二里。⁴²有求你的，就给他；有向你借贷的，不可推辞。

《路加福音》6 章 29, 30, 34 节

²⁹有人打你这边的脸，连那边的脸也由他打；有人夺你的外衣，连里衣也由他拿去。³⁰凡求你的，就给他；有人夺你的东西去，不用再要回来。

³⁴你们若借给人，指望从他收回，有什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借给罪人，要如数收回。

到目前为止，耶稣所说的肯定让他的听众中有人怀疑自己是不是听错了。如果真是这样的话，他的最后两组对比定会让他们震惊。

下一个对比与《出埃及记》21 章 24 节、《利未记》24 章 20 节、《申命记》19 章 21 节中“**以眼还眼，以牙还牙**”的原则有关（马太福音 5:38）。旧约中的这一指示主要针对负责官方判决的人；它的一个目的是划定惩罚的边界。不幸的是，犹太人把这个教导用作个人复仇的理由。今天，一些人仍然试图用这一旧约教导作为个人复仇的理由。

耶稣反对报复和个人的复仇。他命令他的跟随者“走二里”（参见马太福音 5:41），与他人和睦相处，甚至在必要的时候愿意受到虐待（马太福音 5:39-42；参见哥林多前书 6:7）。

39-42 节是登山宝训中最具挑战性的。耶稣受审判就是这一原则的最好例证。当然，这是有条件的。完全不抵抗邪恶会鼓励错误的行

为。然而，我们决不能对这段经文加以修饰，从而弱化这个教导的激进本质。

仇敌——爱（马太福音 5:43-48；路加福音 6:27,28,33,34,36）

《马太福音》5章 43-48节

⁴³“你们听见有话说：‘当爱你的邻舍，恨你的仇敌。’⁴⁴只是我告诉你们，要爱你们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⁴⁵这样就可以做你们天父的儿子，因为他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⁴⁶你们若单爱那爱你们的人，有什么赏赐呢？就是税吏不也是这样行吗？⁴⁷你们若单请你弟兄的安，比人有什么长处呢？就是外邦人不也是这样行吗？⁴⁸所以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

《路加福音》6章 27,28,33,34,36节

²⁷“只是我告诉你们这听道的人：你们的仇敌，要爱他；恨你们的，要待他好。²⁸咒诅你们的，要为他祝福；凌辱你们的，要为他祷告。

³³你们若善待那善待你们的人，有什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是这样行。³⁴你们若借给人，指望从他收回，有什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借给罪人，要如数收回。

³⁶你们要慈悲，像你们的父慈悲一样。

接下来，耶稣谈到对待仇敌的问题。这个对比与上一个对比密切相关。

律法规定，“当爱你的邻舍。”（利未记 19:18）犹太教师解释道，只要一个人爱他的“邻舍”，他就可以恨他的仇敌（马太福音 5:43），这个命令在旧约中并不存在。旧约确实命令要因以色列的仇敌对待神百姓的方式惩罚他们（例如，参见申命记 23:3-6），但并没有教犹太人去恨他们的仇敌。他们要“恨恶罪恶”（诗篇 97:10；箴言 8:13），而不是恨恶人。

耶稣由衷地赞同爱邻舍的原则，并将其作为他新约的一部分（马太福音 22:39；罗马书 13:8-10；加拉太书 5:14；雅各书 2:8）。然而，他坚决反对恨恶仇敌的条款。他教导门徒要爱他们的仇敌，为他们祷告，关心所有人的需要，就像神一样（马太福音 5:44-48）。

我们要**完全**，因为神是**完全**的（马太福音 5:48），这个挑战让很多人忧心，因为没有人能在无罪的意义做到完美（罗马书 3:23）。《路

加福音》教导我们要**慈悲**，因为神是**慈悲**的（路加福音 6:36）。这个教导是在**慈悲**的事上，我们要像神一样“完全”，在这一点上，我们向义人和不义的人都要有慈悲（马太福音 5:45）。

宗教行为要从心里做，而非作秀（马太福音 6:1-18）

耶稣劝勉他的听众，他们的义要超越“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马太福音 5:20）。许多文士和法利赛人的缺点是，他们敬虔的行为不是为了得到神的称赞，而是为了得到人的称赞。所以耶稣强调顺服神时正确动机的重要性：“你们要小心，不可将善事行在人的面前，故意叫他们看见。若是这样，就不能得你们天父的赏赐了”（马太福音 6:1）。随后，耶稣举了三个例子来说明他的观点。

施舍（马太福音 6:2-4）

²所以，你施舍的时候，不可在你面前吹号，像那假冒为善的人在会堂里和街道上所行的，故意要得人的荣耀。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³你施舍的时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⁴要叫你施舍的事行在暗中，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

耶稣首先谈到犹太人施舍的行为。希腊文单词 *ἐλεημοσύνη* (*eleemosune*) 译作**施舍**。旧约教导说，施舍是一种神圣的责任（申命记 15:11），但有些犹太人在自己的施舍上大做文章（马太福音 6:2）。耶稣劝他的跟随者要悄悄地分享，不可叫人注意他们所施舍的东西（马太福音 6:3,4）。

有些人把耶稣关于**右手、左手**（马太福音 6:3）的教导再加上**暗中**（马太福音 6:4）一词理解为基督徒必须要确保没有人知道他们奉献了多少。对经文的这种理解似乎与耶稣之前教导的“你们的光当这样照在人前”好叫他们**看见**我们的好行为（参见马太福音 5:16）相矛盾。**叫人看见**的行为和**被人看见**的行为是不一样的，我们可以通过注意这一点来调和这个矛盾。J·W·迈克加维写道，“这条命令并不是禁止宣传，而是禁止**渴望**宣传的心。”⁸他是对的。

祷告（马太福音 6:7-15）

⁷你们祷告，不可像外邦人用许多重复话，他们以为话多了必蒙垂

⁸J. W. McGarvey and Philip Y. Pendleton, *The Fourfold Gospel or A Harmony of the Four Gospels* (Cincinnati: Standard Publishing Co., 1914), 251.

听。⁸ 你们不可效法他们，因为你们没有祈求以先，你们所需用的，你们的父早已知道了。

⁹“所以，你们祷告要这样说：‘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

¹⁰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¹¹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

¹²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

¹³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你的，直到永远。阿门。’

¹⁴你们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饶恕你们的过犯。¹⁵你们不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不饶恕你们的过犯。

耶稣的第二个例子是祷告。他责备假冒为善的人在祷告方面的做秀，他劝他的门徒要培养私下里的个人祷告（马太福音 6:5,6）。

耶稣在谈到祷告时还补充了其他的现象：他责备使用许多重复话的做法（马太福音 6:7），并与他的听众分享了一篇祷告范文（马太福音 6:9-13）。祷告范文中有一句话是关于饶恕，这促使基督讲到了一段关于饶恕他人的必要性的话（马太福音 6:14,15）。

这个祷告通常被称为“主祷文”，尽管我们知道，耶稣自己并没有做这个祷告。“祷告范文”这个名字其实更恰当。也有人称之为“门徒祷告”。另外一处经文重复了这个祷告中的一些内容（路加福音 11:2-4）。在这两处经文中，耶稣都没有让我们在公共礼拜时反复背诵。背诵这个祷告违背了耶稣关于“重复话”的教导（马太福音 6:7）。如果今天要在任何情况下使用这一祷告的话，有一个词必须要修改。我们不能祷告说“愿你的国降临”（马太福音 6:10），因为这个国/教会已经降临了。（注意耶稣在马可福音 9:1 和使徒行传 1:8 中的应许以及使徒行传 2:1-4 中这一应许的成就。）稍后将会更加详细地讨论祷告范文。

禁食（马太福音 6:16-18）

¹⁶“你们禁食的时候，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脸上带着愁容，因为他们把脸弄得难看，故意叫人看出他们是禁食。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¹⁷ 你禁食的时候，要梳头洗脸，¹⁸ 不叫人看出你禁食来，只叫你暗中的父看见，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

第三个例子有关禁食。旧约没有具体的禁食命令，但是律法要求

犹太人在赎罪日要“刻苦己心”（利未记 16:29,31），而禁食是其中一种方式（诗篇 35:13）。后来，禁食被用来纪念国难（撒迦利亚书 8:19）。到了耶稣时代，法利赛人一周禁食两次（路加福音 18:12）。在禁食日，他们会让每个人都知道他们“苦待”了自己。耶稣实际上是对他的听众说，“如果你要禁食，当你禁食的时候，不要让别人知道”（马太福音 6:16-18）。

天上财宝的安全对比属世的忧虑（马太福音 6:19-34）

《马太福音》6章19-34节的前面部分包含几组对比。19-21节对比了积攒财宝在地上和积攒财宝在天上。在22,23节，我们看到充满光明和充满黑暗的区别。24节讲道两个可能的主：神和钱财。这三组对比都与一个主题有关：我们的情感是关注这地，还是集中于天？然后，接下来的部分是整个讲道中最实用的（也是所有人最需要的）。这部分关乎忧虑之罪。

财宝（马太福音 6:19-21；参见路加福音 12:33,34）

¹⁹“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地上有虫子咬，能锈坏，也有贼挖窟窿来偷。²⁰只要积攒财宝在天上，天上没有虫子咬，不能锈坏，也没有贼挖窟窿来偷。²¹因为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哪里。”

耶稣挑战他的门徒不要积攒财宝在地上，而要把它们存在天上。神的默示在《提摩太前书》6章18,19节告诉我们如何积攒财宝在天上。我们所知道的银行在当时并不存在，所以人们通常会把财宝藏在家里或埋在地下，财宝可能会被大自然或盗贼掠夺（雅各书 5:2,3）。基督强调说，地上的财宝转瞬即逝，只有天上的财宝才是永恒的（马太福音 6:19,20）。

基督并不是禁止为将来做合理的预备，但他责备将积攒财富作为目的本身。他主要关心的是一个人的优先次序：……**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那里**（马太福音 6:21）。同样，你的心在哪里，你的财宝也会在那里。

眼睛（马太福音 6:22,23；参见路加福音 11:34-36）

²²“眼睛就是身上的灯。你的眼睛若亮了，全身就光明；²³你的眼睛若昏花，全身就黑暗。你里头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

耶稣用当时人们熟悉的一个类比来说明正确优先次序的重要性：用眼睛来代表一个人内心的性情。眼睛之于身体就像心之于灵魂。旧约教导说，“眼目慈善的就必蒙福。”（箴言 22:9）“人有恶眼想要急速发财。”（箴言 28:22）我们今天已经不用这样的比喻了，但是我们用类似的说法形容我们“看待”生活的方式。

基督的例子很简单：如果一个人眼睛好，他就充满光明；但他如果眼瞎，则充满黑暗。同样，如果一个人的心是好的（在上下文中指以天堂为中心），他就充满属灵的光；但如果他的心是恶的（即以世界为中心），他就充满属灵的黑暗。

主（马太福音 6:24；参见路加福音 16:13）

²⁴“一个人不能侍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侍奉神，又侍奉玛门。”

我们每个人都必须决定我们的生命中什么更重要。我们可以侍奉神，也可以变成这个世界的奴隶，但是我们不能二者兼得（参见罗马书 6:16-18）。我们在神和钱财之间必须做一个选择。KJV 版圣经中使用的“玛门”一词是迦勒底语，意思是物质财富。

忧虑还是信心（马太福音 6:25-34）

²⁵所以我告诉你们，不要为生命忧虑吃什么喝什么，为身体忧虑穿什么。生命不胜于饮食吗？身体不胜于衣裳吗？²⁶你们看那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你们的父尚且养活它，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吗？²⁷你们哪一个能用思虑使寿数多加一刻呢？²⁸何必为衣裳忧虑呢？你想野地里的百合花怎么长起来，它也不劳苦，也不纺线，²⁹然而我告诉你们：就是所罗门极荣华的时候，他所穿戴的还不如这花一朵呢！³⁰你们这小信的人哪！野地里的草今天还在，明天就丢在炉里，神还给它这样的装饰，何况你们呢？³¹所以，不要忧虑说吃什么、喝什么、穿什么。³²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们需用的一切东西，你们的父是知道的。³³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

³⁴所以，不要为明天忧虑，因为明天自有明天的忧虑。一天的难处一天当就够了。

这些经文与前面的经文密切相关。如果我们的情感集中在这个世

界上，我们会忧虑。如果我们的情感集中在天上，就无需忧虑了。约翰·富兰克林·卡特总结这段经文说，忧虑是……

1. 没有必要的，因为……既然神给飞鸟供应食物，给花朵供应衣裳，他一定会供应他仆人的需要（马太福音 6:26,28-30）。
2. 没有用的，因为就像忧虑不能加增……一个人的身量，它也不能产生任何其它的必要益处（马太福音 6:27）。
3. 不合适的，因为对于基督徒来说，生命应当胜于饮食，身体也应当胜于……妆饰。而且，为这些事情忧虑会让基督徒将自己置于与……异教徒同样的阶层（马太福音 6:25,32）。⁹

耶稣描述忧虑之人为“**小信的人**”（马太福音 6:30b；斜体为强调），其中暗示了攻克忧虑的秘密。战胜忧虑的关键是信心：相信知道我们需要（马太福音 6:32）的神，并且**如果我们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马太福音 6:33），他就会将生活所需赐给我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就是要承认神的王权，并努力顺服他的命令。因为耶稣在《马太福音》16章18,19节中将“国”和“教会”互换使用，因此，我们也可以加以应用，将主的教会的利益放在我们自己的利益之上。因为神是神，所以他知道；因为他是我们的父，所以他关心。

耶稣不是反对关注未来，但是合理的关注和毫无意义的担忧之间有所区别，后者会耗费我们的精力，使我们难以应对未来的挑战。耶稣并不反对提前计划。耶稣在说这些话的时候就是在为将来做预备。他正在预备他的使徒面对他离世的时候。在旧约中，蚂蚁是为将来做预备的好榜样（箴言 30:25）。其它经文，例如《箴言》21章5节；25章8节和《哥林多后书》8章20,21节，也主张提前思考（而非没有头绪地行动）。管家的原则激励我们要尽力为明天做预备。我们是管家，管理神交在我们手中的一切，包括我们的财物和时间。我们必须忠于我们的管家职责（参见哥林多前书 4:2）。然而，我们一旦这样做了，就应当把事情都交在神的手里，不再忧虑。

应用：祷告范文（马太福音 6:9-15；路加福音 11:1-4）

小孩子有问不完的问题，很多都是以“为什么”开头。青少年关心他们将来要做什么工作以及如何知道他们爱上某人。成年人想知道怎样在生活中获得成功。然而，耶稣的门徒想知道**如何祷告**：“耶稣在

⁹John Franklin Carter, *A Layman's Harmony of the Gospels* (Nashville: Broadman Press, 1961), 110.

一个地方祷告，祷告完了，有个门徒对他说：‘求主教导我们祷告，像约翰教导他的门徒’”（路加福音 11:1）。基督的回答被称为“主祷文”。

“你们祷告的时候，要说：‘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我们日用的饮食，天天赐给我们。赦免我们的罪，因为我们也赦免凡亏欠我们的人。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路加福音 11:2-4）。

这个祷告更为熟悉的版本在《马太福音》6章的登山宝训：

“所以，你们祷告要这样说：‘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你的，直到永远。阿门’”（马太福音 6:9-13）。

这段经文是圣经中最有名的经文之一。可能只有《诗篇》23篇比它更为人熟知。不幸的是，很多人背诵了这个祷告，却没有把它放在心上。这个祷告到底教导了什么呢？它对我们每一个人提出了什么样的挑战呢？

我们先从反面来说。首先，《马太福音》6章9-13节和《路加福音》11章1-4节中的祷告并非为了成为一个仪式的祷告。在《马太福音》6章9-13节前面几节的经文中，耶稣警告不要用“重复话”祷告（马太福音 6:7）。主说，“你们祷告要这样说”（马太福音 6:9）。而不是“用一模一样的话。”耶稣后来重复这个祷告时（路加福音 11:1-4），连他自己都没有用完全一样的话：他在《马太福音》中用了97个字（不算13节后面部分的话，希腊原文用了57个词），在《路加福音》中用了85个字（希腊原文用了38个词）。

第二，我们所熟悉的“主祷文”这个标题并不准确。这个标题是黑暗时代一些不知名的学者提出的，一直沿用至今。然而，即使耶稣自己做过这个祷告，也没有记载。有些人说，*真正的*“主祷文”在《约翰福音》17章。他在《马太福音》6章9-15节和《路加福音》11章1-4节中的祷告应该被称为“祷告范文”。它在很多方面都是典范。它是范围上的典范：它包含了对神的伟大的承认。它表达了对神国和世人的关心。它甚至还触及个人的需要。它也是简约的典范。它在《马太

福音》中占了五节经文，在《路加福音》中占了三节经文。只要 20 秒左右就能把最长的版本读完。

基督的祷告在其它方面也是典范。由于《马太福音》6 章更长（更完整），且更为人所熟知，我们会将其作为主要文本，偶尔会参考《路加福音》11 章。

指向的典范

这个祷告在其指向上是典范。首先，它指向神：“我们在天上的父。”（马太福音 6:9；斜体为强调）我们应该向神祷告，而不是向马利亚或某些圣徒祷告。保罗说，“凡事要奉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常常感谢父神”（以弗所书 5:20；斜体为强调）。再次强调，我们要向神、我们的父祷告。耶和華不是一个非人格化的神，而是一位关心、供应我们的父。并且，我们要向神、我们的父祷告。这不是隐士的祷告；也不是独生子女的祷告。“我们……的父”一词承认我们同为弟兄姊妹。我们在祷告“我们的父”时是表示我们聚在一起讨论家庭事务。

这个祷告在其指向上是典范还因为它指向天上：“我们在天上的父。”（马太福音 6:9；斜体为强调）这个世界是神的创造，归神所有，但却不是他的家。我们的宗教是一个以天上为中心的宗教。耶稣来自天上，又回到了天上。他现在在天上，在神的右边为我们代求。他有一天要从天上来聚集属他的人，这些人要在天上永远与他同在。保罗写道，我们是“天上的国民”（腓立比书 3:20）。耶稣对他的门徒说，要“因你们的名记录在天上欢喜”（路加福音 10:20）。他挑战我们所有人“要积攒财宝在天上”（马太福音 6:20）。

敬畏的典范

这个祷告也是敬畏的典范。神不是一个普通朋友；他是我们的父，他的名是神圣的。祷告继续说，“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马太福音 6:9；参见路加福音 11:2）。译作“圣”的单词来自意为“圣洁”的希腊文单词，意思是“敬畏为神圣”。¹⁰在旧约中，诗人说，“他的名圣而可畏”（诗篇 111:9）。摩西命令说，“不可妄称耶和華你神的名”（出埃及记 20:7）。耶稣的祷告范文让我们知道，即便是在新约下，我们仍要以深切的敬畏之心来到神面前。

重点的典范

当我们来到祷告中的祈求部分时，刚才提到的敬畏定下了基调。

¹⁰*The Analytical Greek Lexicon* (London: Samuel Bagster & Sons Ltd., 1971), 3.

表达的首要关注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神的计划和目的：“愿你的国降临”（马太福音 6:10；参见路加福音 11:2）。

他们所期待的“国”是什么呢？就是教会。让我们回顾一下有关弥赛亚国度的一些关键经文：

- 《但以理书》2章44节。但以理应许弥赛亚的国会在第四国，即罗马帝国时代降临。
- 《马太福音》3章2节；4章17节。当罗马人统治世界时，施洗约翰和耶稣来传道说，“天国近了。”
- 《马太福音》16章18,19节。在凯撒利亚·腓立比，耶稣说要建立他的国；他称之为他的“教会”。
- 《马可福音》9章1节。基督对他的门徒说，天国会在他们还活着的时候“大有能力地临到”。他后来说，当圣灵降临的时候，这能力就会临到（使徒行传 1:6-8）。
- 《使徒行传》2章1-4节。在耶稣死亡、埋葬、复活后的第一个五旬节，圣灵降临。那时，能力降临，神的国/教会得以建立。
- 《使徒行传》2章47节。从那以后，神的国/教会就正式存在了。当人得救时，神就把他们加到教会里，救他们脱离“黑暗的权势”，带他们进入“他爱子的国里”（歌罗西书 1:13）。基督徒在一个不能震动的国里（希伯来书 12:28），阴间的权柄也不能将其消灭（马太福音 16:18）。

当耶稣让门徒祷告“愿你的国降临”时，他们实际上是在祷告，“愿你的教会建立。”主是在邀请他的门徒参与神伟大而永恒的计划，其中包括教会（参见以弗所书 3:10,11）。

我们今天还要做这部分的祷告吗？既然神的国/教会已经建立了，最好就不要使用一模一样的词。我们可以把这个祈求加以修饰，说“愿你的国降临到全世界”或者“愿你的国降临到所有人的心里”。如果我们不加修饰地使用这些话，就为千禧年前论者提供了可信度，他们相信基督的国尚未建立。

尽管我们需要调整一些用词，但这个祷告仍然教导我们要关心神的国/教会，将其福祉纳入我们的祷告中。我们应当为在当地聚会的教会祷告，也要为全世界的教会祷告。通过这样做，我们仍然可以成为神伟大计划的参与者，照着“在我们主基督耶稣里所定的旨意”，使神的智慧“借着教会”为人所知（以弗所书 3:10,11）。

关心的典范

下一项祈求继续强调属灵方面，但重点从教会/神国转向了全地：“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马太福音 6:10）这表达了渴望地上的每一个人都顺服神的旨意。就是想想这样的可能性都会让我们感觉不可思议。想象神的旨意是如何行在天上的。想象天使和天使长站在神宝座前。看见他们渴望听到神的命令并迅速顺服。如果全地都能这样顺服神的旨意该有多么奇妙啊！

因为神的旨意显明在他的道中，所以，为了回应这部分祷告，我们就必须将神的道带到全世界（马太福音 28:18-20；马可福音 16:15,16）。我们必须鼓励世界各地的人顺服主的命令。

然而，这部分祷告最大的价值在于它迫使我们省察自己对神旨意的态度。坦白地说，我们很多人并不喜欢神对我们生活的旨意。有人曾经说，“人们不喜欢天上的君王给他们的那部分。”有些人实际上还在祷告，“愿我的旨意行在地上”。祷告的目的不是要神服从我们的意志，而是要学会让我们的意志降服于他的旨意。

节制的典范

我们已经祷告过半，还没有提出个人的祈求，但现在我们的心应当准备好了。我们接着读到，“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马太福音 6:11）。路加的记载是，“我们日用的饮食，天天赐给我们”（路加福音 11:3；斜体为强调）。注意这个祷告中的节制。它没有在求蛋糕（或其它的奢侈品），而是饮食。它也没有求一个月的饮食，而是足够当天用的饮食。

这部分祷告的功课之一是，我们应该满足于生活的必需品。食物是我们少数的必需品之一。祈求其它祝福并没有错，但我们的快乐不应该建立在积攒这些事物上。保罗写道，“只要有衣有食，就当知足”（提摩太前书 6:8）。

这部分祷告中还有其它一些功课。例如，这里提醒我们，神是我们所有祝福的来源。我们要向他祷告像日用的饮食这样简单、基本的东西。我们不能说，“看看 做了什么，”而应当说，“看看神为我做了什么。”我们拥有的一切都是一路“捡起来”的；而把祝福放在那里供人“捡起来”的是神。我们要为我们日用的饮食工作（参见帖撒罗尼迦后书 3:11,12），但是我们必须认识到神是所有祝福的最终来源。一首古老的诗歌提醒着这一真理：

面包的背后是面粉，
面粉的背后是磨盘；

磨盘的背后是
远处山坡上摇摆的麦子；
山坡的背后是太阳和雨，
还有天父的旨意。¹¹

耶稣的祷告进而暗示我们要无私。我们不是为“我日用的饮食”祷告，而是为“我们日用的饮食”祷告。在整个祷告中，重点都在于基督徒群体。再读一遍这个祷告。我们找不到“我”这个人称代词。祷告中充满了对他人的关心。

谦卑的典范

祷告接下来是另一个个人祈求：“免我们的债”（马太福音 6:12）。译作“债”的希腊文单词指的是所欠的东西，但所指的是属灵的债，而非经济上的债。在新约中，这个希腊文单词的单数形式用来指过犯、错误、罪。¹²路加的记载说，“赦免我们的罪”（路加福音 11:4）。他将译作“罪”和“债”的词互换使用。我们站在圣洁的神面前，承认自己是罪人，求神赦免我们。这样做会直击我们骄傲的要害。

这个祈求的后半部分更直接地打击了我们的骄傲：“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马太福音 6:12）。饶恕很难。当别人伤害我们时，会伤害我们的自尊和骄傲。我们可能会想，“我永远都不可能原谅他[她]！”我们必须学会说，“这没那么重要；我必须要把它放下”。

很多人试图绕开《马太福音》6章12节（参见马太福音 6:14,15）的深刻教导。他们问，“我真的能饶恕一个不悔改、也不祈求饶恕的人吗？”有人指出《路加福音》17章3节，以及只有我们悔改神才赦免我们的事实。然而，我们现在说的不是恢复友谊，而是我们心里的态度。耶稣在十字架上祷告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晓得”（路加福音 23:34）。尽管他做了这个祷告，人们在悔改之前，他们的罪仍然在他们的灵魂里（参见使徒行传 2:36-38）。然而（这是我们必须要学会去做的），耶稣在**他的**心里已经赦免了他们。如果一个人伤害了你，在那个人认错之前，你们之间的关系可能会保持紧张；但最要紧的是，你不能心怀恨意。你必须小心，不要“有毒根生出来”（希伯来书 12:15），充满你的心，挤住你对他人当有的爱。

路加对这部分祷告的记载有一句正面的注解：“因为我们也赦免凡亏欠我们的人”（路加福音 11:4）。要是我们不愿意饶恕呢？有这样一

¹¹改编自Peter Christian Lukin, “Back of the Bread,” *Chansons de Notre Chalet*, 1944.

¹²*Analytical Greek Lexicon*, 296.

个说法，不愿饶恕别人的人毁掉的是自己必须要过的桥。思考一下耶稣在祷告范文之后所说的发人深省的话：“你们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饶恕你们的过犯。你们不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不饶恕你们的过犯”（马太福音 6:14,15）。

洞察力的典范

祷告继续说：“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马太福音 6:13；参见路加福音 11:4）。译作“试探”的希腊文单词有多种意思，但在本节中，它与“凶恶”互换使用。在这里的上下文中，它是指“作恶的试探”。这篇祷告范文是洞察力的典范，因为它不仅关注罪得赦免，还关注远离导致犯罪的事物。

关于“凶恶”一词，希腊文在它前面有一个定冠词“*the evil*”。意思可能是“凶恶的[事]”（即所有邪恶的东西）或者“罪恶的[那一位]”（即魔鬼）。因为后者（魔鬼）是前者（所有邪恶的东西）的原因，所以，二者都表达了同样的基本含义。

这部分祷告教导我们，要求神帮助我们远离试探，帮助我们面对所遇到的试探，帮助我们战胜撒但。因为神“不试探人”（雅各书 1:13），所以，“不叫我们遇见试探”必然指的是“帮助我们不被引入试探”。这些话也将责任放在我们身上。我们常常睁着双眼走进试探，之后又希望神救我们脱离困境。我们不能总祷告说，“不叫我们遇见试探，”然后明知故犯地走进知道自己会被试探的情景中。

赞美的典范

我们所熟悉的“主祷文”结尾在 NASB 版圣经中位于括号中：“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你的，直到永远。阿门”（马太福音 6:13）。早期的手稿中没有这个结尾。但是有证据表明，早期的教会使用过这些话，大部分译本中都能看到这句话，如果不在别的地方，就是在脚注或旁注。这是结束祷告的合宜方式。这些话回到了一切美善的源头，即神本身：

- 他是“国度”。国度属于他，他掌管一切。我们必须承认这个真理。
- 他是“权柄”。无论人具备什么能力，与神的大能相比都不值一提。我们也必须承认这个事实。
- 他是“荣耀”，我们应当宣告这荣耀。
- 这些“永远”都是正确的。“阿门。”

结论

这就是祷告范文。它教导了我们需要知道的关于祷告的一切吗？不是。例如，它没有奉耶稣之名。祷告范文是在摩西律法仍然有效的时候说的，今天，任何一个认真的犹太人都可以做这个祷告。保罗教导说，在新约之下，“凡事要奉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常常感谢父神”（以弗所书 5:20；斜体为强调）。人们常常说“奉耶稣的名”不仅是们说说而已，而是承认我们明白耶稣现在是我们的中保（提摩太前书 2:5）。

而且，祷告范文中的请求很笼统。当我们祷告的时候，应当具体。我们需要为具体的祝福而谢恩，要认具体的罪，要为具体的人祷告。

尽管如此，我们从祷告范文还是可以学到很多东西。它在指向、敬畏、重点、关心、节制、谦卑、洞察力和赞美上都是典范。

关于论断的教导（马太福音 7:1-6；路加福音 6:37-42）

《马太福音》7：1-6

¹“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²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³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⁴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你弟兄说‘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⁵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

⁶“不要把圣物给狗，也不要把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恐怕它践踏了珍珠，转过来咬你们。”

《路加福音》6：37-42

³⁷你们不要论断人，就不被论断。你们不要定人的罪，就不被定罪。你们要饶恕人，就必蒙饶恕。³⁸你们要给人，就必有给你们的，并且用十足的升斗，连摇带按、上尖下流的倒在你们怀里。因为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

³⁹耶稣又用比喻对他们说：“瞎子岂能领瞎子？两个人不是都要掉在坑里吗？⁴⁰学生不能高过先生，凡学成了的不过和先生一样。⁴¹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⁴²你不见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你弟兄说‘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

耶稣从门徒对待物质财富的态度转向了他们对待他人的态度。《马太福音》7章1-5节责备了论断人的人。有些人认为这段经文禁止所有的论断，但是耶稣自己曾说“按公平断定是非”（约翰福音7:24）。译作**论断**的希腊文单词是κρίνω (*krino*)，我们从这个单词得到英文的“criticize（批评，评论）”。我们一般认为“批评”带有负面含义，即指出别人的缺点，但是这个词就是“评估”的意思。这个评估可以是负面的，也可是正面的；可以是坏的，也可以是好的；可以是破坏性的，也可以是建设性的。我们的一处文本强调了判断的必要性：《马太福音》7章6节说，**不要把圣物给狗，也不要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这就涉及要对我们教导的人加以良好的判断。当我们把1-6节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待时，就会发现耶稣并非禁止所有的论断，而是反对粗暴、不友善、没有同情心的态度。

在路加对这一讲道的记载中，耶稣补充了一个对瞎子领瞎子以及他的门徒的评论（路加福音6:39）。耶稣后来说法利赛人是“瞎子领瞎子”（马太福音15:12,14）。耶稣责备的是法利赛人和所有用法利赛人的态度对待他人的人。我们还应当注意，《路加福音》6章39节说，**耶稣又用比喻对他们说**。这是我们本学习中第一次使用“比喻”一词。

关于祷告的教导（马太福音 7:7-11）

⁷“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
⁸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⁹
你们中间谁有儿子求饼，反给他石头呢？¹⁰求鱼，反给他蛇呢？¹¹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你们在天上的父，岂不更把好东西给求他的人吗？”

耶稣在结束讲道之前（关于顺服的教导）插入了两段通用内容，使他的听众能够面对摆在他们面前的挑战。这几段经文中的对比没有明说，而是暗示出来的。第一个对比（马太福音7:7-11）是关于恒久祷告的能力。我们可以把它当作忧虑部分的后续。如果门徒不为明天忧虑，他们应当怎么做呢？他们应当祷告。7-11节位于两段关于人际关系的经文之间（马太福音7:1-6和7:12）。经文让我们知道，祷告对于与人相处至关重要。

7,8节的关键词是**祈求、寻找、叩门**。这三个词的顺序表明祷告强度的递增。同时，原文使用了现在时态，暗示着持续性：持续祈求；持续寻找；持续叩门。耶稣是在强调恒久祷告的必要性（参见路加福

音18:1)。雅各写道，“……你们得不着，是因为你们不求”（雅各书4:2）。

我们为什么要恒久祷告呢？因为我们有一位爱我们、回答我们祷告的神（参见雅各书5:16-18）。基督用地上的父供养儿女的例子强调了这一点（马太福音7:9,10）。同样，我们天上的父也会供养我们（马太福音7:11）。

圣经还将我们天上的父对待我们的方式和地上的父对待我们的方式进行了比较。（参见，例如希伯来书12:4-13。）然而，我们必须谨慎，不要认为我们天上的父在各个方面都像我们地上的父。每个地上的父在养育子女的过程中都犯过错，但是神不会犯错。有些人试图让《马太福音》7章7-11节这样的经文教导说，神不会让任何人下地狱，因为（他们说）任何一个地上的父都不会那样做。这种理解经文的方法使之与关于审判的明确经文矛盾（比如马太福音25:31-46）。

无论生活带来怎样的挑战，耶稣都让我们去“求那厚赐于众人……的神”（雅各书1:5）。

黄金法则（马太福音7:12；路加福音6:31）

《马太福音》7章12节

¹² 所以，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

《路加福音》6章31节

³¹ 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

接下来这个部分只有一节经文。虽然这个思想可以纳入讲道的下一部分，但它的重要性足以让我们将其单独列出。这节经文阐述了通常被成为黄金法则的原则：**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马太福音7:12）。

这里的对比是隐含的，没有明说，但很容易识别。与他人相处时，我们常常关心*我们*想要什么：“在我们的关系中，我*需要*这个或那个，”我们说。黄金法则让我们从自私转变为忘我。它挑战我们首先考虑他人的需要。所有这些道理都暗含在主的话语中，“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路加福音6:31）。

耶稣说，**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马太福音7:12）。在律法和先知的教导中，如果将与人相处的准则浓缩成一句话，剩下的就是这样一句话：“你想要他人怎样对你，你就那样对待他人。”

两条路与假先知（马太福音 7:13-23； 路加福音 6:43-45）

灭亡或生命（马太福音 7:13,14）

¹³“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¹⁴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

耶稣从《马太福音》7章13节开始为他的讲道收尾。讲道结尾部分的经文包括对假教师的警告（马太福音 7:15-20），但主要是关于基督的门徒活出他所教导的原则。耶稣不希望他的讲道被刻成牌匾供人敬仰。他更愿意这讲道从他的跟随者的生活中散发出来。

13节和14节的对比很明显。有且只有两条路供我们选择：窄路通向永生，宽路通向灭亡（参见路加福音 13:23,24）。窄路难走，很少人愿意付出必要的牺牲去走这条路。宽路容易，人们也喜欢，很多人选择这条路。大部分人不喜欢面对这个令人不快的真理，但是如果耶稣的话是认真的，这些话就是在教导，失丧的人会比得救的人多。

我们怎样才能走在窄路上呢？耶稣用下面的经文回答了这个问题：通过顺服他对我们说的话（马太福音 7:21-27）。同样重要的是，我们怎样才能不偏离窄路呢？新约没有教导说走在窄路上的人不可能偏离窄路（参见哥林多前书 10:12；雅各书 5:19,20）。可悲的是，这条窄路上已经不止一个人因为厌倦了它的约束而放弃，走上了容易的宽路。我们怎样才能不偏离窄路呢？通过继续顺服基督的命令（回顾马太福音 7:24-27）。

我们走哪条路会产生什么影响呢？一条通向永生，与神同在的永恒生命（罗马书 2:7）。另一条通向灭亡，离开主面的永恒灭亡（帖撒罗尼迦后书 1:9）。简单的说，一条路通往天堂，一条路引到地狱。

坏果子或好果子（马太福音 7:15-20；路加福音 6:43-45）

《马太福音》7章15-20节

¹⁵“你们要防备假先知。他们到你们这里来，外面披着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¹⁶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荆棘上岂能摘葡萄呢？蒺藜里岂能摘无花果呢？¹⁷这样，凡好树都结好果子，唯独坏树结坏果子。¹⁸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坏树不能结好果子。¹⁹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²⁰所以，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

《路加福音》6章43-45节

⁴³“因为没有好树结坏果子，也没有坏树结好果子。⁴⁴凡树木看果子就可以认出它来。人不是从荆棘上摘无花果，也不是从蒺藜里摘葡萄。⁴⁵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

走哪条路的后果截然不同。实际上，走哪条路的后果有着永恒的差别。魔鬼不想让人明白这一点。他让人误以为他们走哪条路（即他们如何生活）不会有什么区别，或者认为宽路其实就是窄路。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使用了假教师。

先知是代表神说话的人；而假先知声称自己代表神说话，实则不然。耶稣把假先知称为**披着羊皮……的狼**（参见马太福音 7:15）。他们表里不一。他们用薄薄的一层真理掩盖不敬虔的谬误，用一层好行为掩盖他们的邪恶（参见马太福音 7:22,23）。

基督可能特别警告过他的听众要小心文士和法利赛人的教导，但假先知从起初到现在一直都在困扰教会（马太福音 24:11,24；使徒行传 20:29,30；彼得后书 2:1）。辨识假先知势在必行。我们可以通过他们所结的果子来辨认他们：他们的生活的果子和教导的果子（马太福音 7:16-20；参见罗马书 16:17）。他们的教导和生活都要与神的道进行比较（约翰一书 4:1；使徒行传 17:11）。

路加的记载补充说，一个人的教导反映了他的内心，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路加福音 6:45）。这节经文可以在我们的言谈上进行一般的应用：我们说什么反映了我们的内心。然而，在上下文中，这句话特别应用于那些声称代表神说话的人。耶稣的劝勉在今天仍像他第一次说出“**防备假先知**”（马太福音 7:15）的时候一样及时。这里必须补充一个警告：不要认为这节经文与耶稣在《马太福音》7章1节中反对论断的教导矛盾。尽可能对他人的言论进行最好的解释。

说和做（马太福音 7:21-23）

²¹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唯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²²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²³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

所有的假先知都知道自己是假先知吗？走在宽路上的每一个人都

知道自己走在灭亡的路上吗？显然不是。耶稣在《马太福音》7章21-23节中的话表明人可能会自欺欺人。

那日指的是审判日（使徒行传 17:31）。在这个例子中，审判日的那些抗议者真的做了他们声称做过的那些事吗？耶稣没有否认他们的说法，但是即便他们做过好事，他们仍是恶的工人，因为基督说他们是作恶的人。他们具体的行为相对来说并不重要。最重要的（也是最可悲的）话是，“我从来不认识你们。”

在圣经里，“认识”这个词的意思是“有亲密关系”。这个词描述了许多不同的关系。它包括婚姻关系。圣经说，亚当与他的妻子“同房”（创世记 4:1）。“同房”的字面意思就是“认识”。这个词也被用来描述神与人之间的关系（哥林多前书 1:21；加拉太书 4:9；腓立比书 3:10）。保罗写道，“主认识谁是他的人”（提摩太后书 2:19）。耶稣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的时候，他是在声明，被指控的人从未与他建立过得救的关系。他们没有跟随过主和主的教导，而是拒绝委身于主。无论他们有怎样的好行为，都不是“在基督里”做的（哥林多后书 5:17；以弗所书 2:13；3:21；罗马书 16:3,9），而是在基督以外做的。

如果我们想要确保耶稣认识我们，主告诉我们怎样做才能成为基督徒，我们就要怎样做（罗马书 6:3-7,11,17,18,23；加拉太书 3:26,27），然后，我们要尽力顺服他。J·W·迈克加维如此说，“……在肉体的软弱中尽最大可能地顺服，再加上每日遵守我们每天的罪得以赦免的条件，就能确保蒙神悦纳。”¹³

结语和应用（两种盖房子的人） （马太福音 7:24-29；路加福音 6:46-49）

《马太福音》7章24-29节

²⁴“所以，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盖在磐石上。²⁵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总不倒塌，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²⁶凡听见我这话不去行的，好比一个无知的人，把房子盖在沙土上。²⁷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房子就倒塌了，并且倒塌得很大。”

²⁸耶稣讲完了这些话，众人都稀奇他的教训，²⁹因为他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他们的文士。

《路加福音》6章46-49节

¹³McGarvey and Pendleton, 268.

⁴⁶“你们为什么称呼我‘主啊，主啊’，却不遵我的话行呢？”⁴⁷凡到我这里来，听见我的话就去行的，我要告诉你们他像什么人。⁴⁸他像一个人盖房子，深深地挖地，把根基安在磐石上，到发大水的时候，水冲那房子，房子总不能摇动，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⁴⁹唯有听见不去行的，就像一个人在土地上盖房子，没有根基，水一冲，随即倒塌了，并且那房子坏得很大。”

登山宝训的结尾强调了顺服基督的必要性。耶稣用我们熟悉的两个盖房子之人的比喻来结束：在磐石上盖房子的聪明人和在沙土上盖房子的无知的人。耶稣说，第一个人好比是听了他的话就付诸行动的，而第二个人就像听了他的话却什么也不做的。

世界对人进行了多种区分：富足的和贫穷的，漂亮的和普通的，有能力的和没能力的，成功的和失败的。最终重要的只有一个区别：我们是在通向永恒生命的窄路上，还是在通向永恒灭亡的宽路上（马太福音 25:46；约翰福音 3:16；罗马书 2:7,8；6:23）。

路加的记载扩展了这个例子，他说，第一个人深深地挖地，把根基安在磐石上（路加福音 6:48），而第二个人在土地上盖房子，没有根基（路加福音 6:49）。作为一名木匠（参见马可福音 6:3），基督知道打好坚实地基的重要性，但就算是对建筑一无所知或知之甚少的人也明白房子需要有根基。每个生命都需要根基。

我们这个时代的悲剧之一就是太多人把生命盖在流沙一般的属世观点上。我们的生命需要耶稣和他的道作为坚实的根基（参见哥林多前书 3:11；以弗所书 2:20）。如果（并且只有）我们遵行基督的旨意，就可以拥有这样的稳固。

《路加福音》中耶稣的话仍在挑战自称为门徒的人：“你们为什么称呼我‘主啊，主啊’，却不遵我的话行呢？”（路加福音 6:46）。

耶稣讲完了这些话，众人都稀奇他的教训，因为他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他们的文士（马太福音 7:28,29）。文士们并非凭着自己的权柄说话，而是引用无数曾经谈论过当下话题的权威。

登山宝训至今仍是一个挑战，但是我们无法理解这些话对于最初听到这些话的人所产生的影响。这篇讲道按照任何定义都是革命性的。其中大部分内容（如果不是全部的话）都与耶稣的听众以往听到的教导相反。耶稣的教导仍然与这个世界所珍视的概念相反。

这些教导是特别针对耶稣当时的门徒（马太福音 5:1,2）以及在场的众人的（马太福音 7:28），但它们也被保存下来针对我们每一个人。基督说，“所以，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

盖在磐石上”（马太福音 7:24；斜体为强调）。我们不应只“听见”他的话，还要付诸行动。即使过了近两千年后，登山宝训仍然让人叹为观止。阅读它；学习它；但最重要的是要尽一切的努力实践它。

应用：如何与他人和睦相处（马太福音 7:1-12）

我们在过基督徒生活时遇到的挑战之一就是与人和睦相处。耶稣明白这一点，所以他在登山宝训中谈到很多与关系有关的话题。他说要怜恤人并且使人和睦（马太福音 5:7,9）。他鼓励他的每一位听众要成为好的影响力（马太福音 5:13-16）。他说不要向弟兄动怒，而要与他和好（马太福音 5:21-26）。基督甚至还谈到了我们应当如何与那些想要伤害我们的人（即我们的仇敌）相处（马太福音 5:38-48）。然而，耶稣还有一整个部分关于这个主题的教导：《马太福音》7章 1-12节。这些经文谈到很多如何与人和睦相处的内容。

在我们详细查考这些经文之前，也许我应当告诉你为什么整段经文被包含在与他人和睦相处的学习中。1-6节多少明显于关系有关，因为经文谈到论断和不把圣物给狗。然而，在接下去的 7-11节，耶稣教导的是祷告及其功效。我们可能会认为他已经离开了“关系”这个主题，除了 12节说，“……所以”，然后给出了与他人和睦相处的终极教导：黄金法则。“所以”一词表明耶稣是在总结他的话题。所以，在某种程度上，7-11节与整个主题有关。

从我们的文本中可以得出六个真理：与人和睦相处的六个要点。

要点一：不要论断（马太福音 7:1,2）

耶稣所命令的（马太福音 7:1）

如果我们想要与他人和睦相处，耶稣首先说，*我们必须停止论断*。经文开始说，“你们不要论断人”（马太福音 7:1）。在原文中，使用的词形表示他的听众需要*停止*论断。威廉的翻译是“Stop criticizing others（停止批评他人）”。¹⁴

乍一看，这似乎是以一种负面方式开始“关系”这部分内容，而这部分以美好的黄金法则结尾。耶稣以这样的方式开始可能有几个原因。

耶稣以对论断的警告开头可能是因为在*满足一个普遍需求*。他所有的听众都需要这个劝勉，*我们*也需要这个劝勉。可能一天 24 小时内，我们每个人都会违反耶稣在《马太福音》7章 1节中的命令。

¹⁴Charles B. Williams, *The New Testament: A Translation in the Language of the People* (Chicago: Moody Press, 1949), 23.

没有什么比没有顺服这个命令更快破坏关系的了。

另外一个可能是，耶稣以论断开头为的是抵消坏的影响。文士和法利赛人从未远离耶稣的脑海。无论耶稣去哪里，他们都跟着他，想要找到控告他的把柄（路加福音 6:1-7）。他的仇敌（其中包括法利赛人）已经在谋划如何杀他（约翰福音 5:18）。

所以，耶稣在登山宝训中多次直接或间接地提到他们。在《马太福音》5章20节，他说，“……你们的义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断不能进天国。”在5章后半部分，基督把他的教导与有关律法的传统相比较，这些传统是由法利赛人延续下来的。在6章前半部分，耶稣讲到一些假冒为善的人在施舍的时候吹号，祷告的时候站在街角不停地使用重复的话语，禁食的时候想让所有人都知道。每个人都能从他的描述中认出法利赛人。路加的记载中提到了教师，他们是瞎子领瞎子（路加福音 6:39,40），明显指的就是文士和法利赛人（马太福音 15:12-14）。

文士和法利赛人犯了耶稣所谴责的论断之罪。他们给社会大部分群体定罪：税吏（路加福音 18:9-14）、撒马利亚人、外邦人。而且，他们认为自己优于其他任何人。他们看不起别人，对别人也没有怜悯之心。如果我们要和他人和睦相处，我们的义就必须胜过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

耶稣这样开头可能也是为了先消除关系中的负面因素，然后再谈及正面。我们在种花之前有时不得不先除草。

不管出于什么原因，基督就从这里开始：“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

耶稣没有表达的意思（马太福音 7:1）

属世的人和不太了解圣经的人也知道一些经文，这节就是其中之一。

就我自己的经验来说，我最常听到有罪的人或同情他们的人口中说出这样的话：“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这些人将这句话理解为我们永远不能说别人错了，或者我们永远不能暗示会有可怕的结果等待着那些不悔改、也不改变自己生活方式的罪人。这是耶稣想要教导的内容吗？很明显，那些视论断的行为是“错误”的人被他们自己的话定了罪。

在解释《马太福音》7章1节中的“论断”是什么意思之前，让我们先看看它不是什么意思。

因为圣经不会自相矛盾，所以耶稣的话不表明我们应当废除民事

审判（即地上法院的审判）。神赋予政府审判的权利（参见彼得前书 2:13,14；提多书 3:1；罗马书 13:1）。

有人会说，“当然，这段经文跟民事审判无关。一些教会或长老论断某些教会成员，说他们有错、应当受管教，这段经文定的是他们的罪。”不仅不参加教会的人这样认为，一些教会成员也有同样的想法。某教会的一位长老曾对我说，“在我作长老的教会，从来没有将任何一个人赶出过教会。毕竟，耶稣说，‘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

我们知道圣经不会自相矛盾。所以《马太福音》7章1节的意思不是说我们不当执行教会纪律。说“不要论断人”的耶稣也教我们要执行教会纪律（马太福音 18:15-17）。当他赐圣灵引导使徒进入一切的真理时（约翰福音 16:13），他默示保罗和其他人显明了关于教会纪律必要性的有力经文（哥林多前书 5:5,9；帖撒罗尼迦后书 3:6,14,15；提多书 3:9-11）。

另一些人也许会回应说，“可能这段经文并不是在谈教会纪律，但它至少是在教导，作为基督徒个人，我们从来都没有权利说别人在道德或教义上有错。”

因为圣经不会自相矛盾，所以《马太福音》7章1节并没有教导我们永远都不可以判断他人。6节说，“不要把圣物给狗，也不要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我们如果不去判断谁是“猪”、谁是“狗”，就无法顺服这条命令。《马太福音》7章15-20节提出了关于假先知的警告，说我们能通过他们做工的“果子”认出他们：“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马太福音 7:16）传道人有时会说：“我们不是法官；我们是果子检查员。”如果篇幅允许，我们可以看一下要求我们判断其他人的一些经文（罗马书 16:17；加拉太书 1:8,9；腓立比书 3:2；约翰一书 4:1）。

耶稣想表达的意思（马太福音 7:1）

讨论了“论断”在我们的文本中没有表达哪些意思之后，我们还需要回答“它表达了什么意思？”这个问题。

耶稣的话教导说，*某种类型的论断*是我们必须避免的。请允许我提出耶稣谴责的论断的一些方面。

(1) 一个常见的缺点是让我们的背景、偏见、喜好来左右我们的判断。这很难避免。古希腊人有时会在完全黑暗的地方审判重大案件，这样他们就会只受事实影响。社会学家说，很多人论断他人的一个原因是他们的“低自尊”。一个低自尊的人要么会举高自己，要么会

贬低他人，而很多人会觉得贬低他人更简单。

(2) 我们常常会在掌握所有事实或了解全部情况之前就匆忙下结论。我们可能对于所发生的事情还没有完全了解。我们可能不了解被指控之人的背景。我们可能不知道这是他一贯的做法，还是一个特例。耶稣对众人说“按公平断定是非”时，他首先说的是，“不可按外貌断定是非”（约翰福音 7:24）。

(3) 太多时候，当我们论断某人时，我们会试图论断他们的动机。耶稣“知道人心里所存的”（约翰福音 2:25），但是我们不是耶稣，我们不可能确定他人的动机。我们可以说，“他做了这个或那个，”但是我们不能肯定地说，“他做这个或那个是因为……”。保罗问，“除了在人里头的灵，谁知道人的事？”（哥林多前书 2:11）。

(4) 耶稣也谴责把别人的行为往最坏想，而非往最好想。莫法特对《哥林多前书》13章7节的翻译说，爱“always eager to believe the best（总是渴望相信最好的）”。¹⁵我们确实可以通过一个人的行为来认识一个人，但是他的行为至少有两种不同的解释：好的和坏的。在这样的情况下，我们一般会用哪一种来解释那个人的行为呢？

(5) 由于以上所列出的负面形式的论断，我们的判断有时会严厉、尖刻、吹毛求疵，而我们本该用怜悯和爱来调和我们的判断。彼得说，“最要紧的是彼此切实相爱，因为爱能遮掩许多的罪。”（彼得前书 4:8）与人和睦相处在很大程度上是一个灵性问题。一方面是一种有爱心、同情人的灵，愿意相信最好的，并且试图鼓励和帮助人。另一方面是一种严厉、冷漠、论断的灵，喜欢看到别人“得到报应”。

耶稣所应许的（马太福音 7:1,2）

让我们把这些都记在心里，继续学习剩下的经文：1节的结尾以及2节：“……免得你们被论断。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

我们在读神的应许时，*我们看到自己需要怜悯*。生活是一面镜子；一般来说，我们怎样对待别人，别人也会怎样对待我们。宇宙中固有的一个原则，或早或晚，我们种的是什麼，收的就是什麼（加拉太书 6:7）。哈曼吊死在他为末底改所预备的木架上（以斯帖记 7）。《传道书》10章8节说，“挖陷坑的自己必掉在其中。”

《马太福音》7章1,2节尤其适用于神永恒的审判（参见马太福音 7:21-27）。有一天，我们每个人都会站在主面前，“将自己的事在神面前说明”（罗马书 14:12）。最终，这才是真正要紧的审判。想象你

¹⁵Moffatt, 217.

自己站在白色大宝座前（启示录 20:11），因你论断他人的方式受神的审判，用你衡量他人的标准被神衡量。如果你这样受审，你会去左边还是右边（马太福音 25:31-33）？思考一下《雅各书》中这句冷冰冰的话：“那不怜悯人的，也要受无怜悯的审判”（2:13）。

第二，*我们应当看到我们需要常识*。关于《马太福音》7章 1-12节里的警告，我们必须用到一些常识。耶稣在 1,2 节中没有说神的审判只取决于我们是否论断他人。他的意思不是说，如果我们不管别人怎么生活都认为每个人很好，神也同样会在属灵上接受我们。即使我们只看登山宝训，也能发现这样理解《马太福音》7章 1,2 节是不正确的：在讲道最后，耶稣说，凡听见他的话就去行的（不忽略其中任何一点），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盖在磐石上（马太福音 7:24,25）。

第三，*我们看到我们需要谦卑*。7章的前两节耶稣强调，虽然我们时常通过判断来保护自己、帮助他人，但我们必须要意识到我们不是神。因为我们不是神，我们的判断自然会有瑕疵。在我们与他人的关系中，我们必须记住，最终我们和他们都要站在神面前，而神才是做出终极审判的那一位。让我们用怜悯、恩慈和耐心来对待他人。

要点二：做出必要的改变（马太福音 7:3-5）

说到需要改变，我们总是更愿意盯着别人，而不愿意看自己。耶稣明白这一点，他说，

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你弟兄说“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马太福音 7:3-5）。

这段经文有些诙谐感。耶稣没有讲笑话，但是他确实加入了幽默的元素。试着想象一个眼里插着一根大木头的人努力在另一个人眼里找刺的样子。你能看到这根巨大的木头左右摇摆的样子吗？他身边的人还要躲闪，免得被打到头。耶稣想让我们明白，我们的处境可能比被论断的那个人更糟糕，在这样的时候试图作一个审判官会非常荒唐。

基督想到的可能是文士和法利赛人的假冒为善，但是这段经文的真理也能定了我们的罪。我们很容易看到别人的缺点，而忽视自己的缺点。你记得大卫王的故事吗？他与拔示巴犯奸淫之后又杀了她的丈夫（撒母耳记下 11）。拿单跟大卫讲了一个故事，说一个富人杀死了一个穷人的羊。大卫正准备“处置”这个罪犯时，拿单说，“你就是那人！”（撒母耳记下 12:1-7）。接着，大卫没有处置，而是准备好祷告

(撒母耳记下 12:13; 诗篇 51; 32)。

在与人和睦相处这件事情上，耶稣希望我们首先省察自己，看看我们有没有什么需要改变的地方。

顺便提一下，3 节的前半部分又为基督所谴责的论断行为列表加了一条。希腊文单词 βλέπω (*blepo*)译作“看”，意思是“查看，细致地检查”。¹⁶这个词表明一个人“更有意地仔细”看。刺不容易看见。如果一个人对你说，“我眼里有刺”，你要是没有好的光源并且上前盯着他的眼睛看的话可能什么都看不见。我们可以把这个极为普遍的特点纳入错误论断习惯的列表中：在他人身上寻找最差的而非最好的，并且煞费苦心地从他人的一言一行中寻找可以批评的错误。这正是文士和法利赛人对待耶稣的方式。

很多注释者和一些译者认为，基督用“刺”和“梁木”做比喻是因为它们成分相同。虽然一个很小，另一个很大，但是它们都是木质的。

刺和梁木可能是由相同物质构成，这就引发了一些有趣的想法。人性有一个特点，如果别人身上有我们同样的缺点，我们就会对它格外敏感。心理学家把这个现象称为“投射”：把我们在生活中看到的東西投射到他人的生活中。而且，我们总是觉得我们自身的罪没什么，但同样的罪如果出现在别人的生活里就是另外一回事了。伯特兰·罗素用我们看问题的方式阐释了这一点：“我坚定；你顽固；他固执。我重新考虑；你改变主意，他食言。”

如果基督刻意用两个木质的物品做比喻，那么我们会看到一幅荒唐的画面：一个人犯了梁木大小的罪，另一个人犯了同样的罪，但只有刺一样大小，而前者却觉得自己比后者更优越。保罗在《罗马书》2 章 1-3 节写到这种矛盾：

你这论断人的，无论你是谁，也无可推诿。你在什么事上论断人，就在什么事上定自己的罪，因你这论断人的，自己所行却和别人一样。我们知道这样行的人，神必照真理审判他。你这人哪，你论断行这样事的人，自己所行的却和别人一样，你以为能逃脱神的审判吗？

耶稣是怎么形容这种人的？耶稣保持了沉默；在《马太福音》7 章 5 节的前面部分，他说，“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吹毛求疵会让我们假冒为善。如果我们总是批评他人，我们就是在暗示自己是清白的，

¹⁶W. E. Vine, *The Expanded Vine's Expository 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Words*, ed. John R. Kohlenberger III with James A. Swanson (Minneapolis: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1984), 106.

我们的生活是正确的，否则，我们就没资格论断。与此同时，我们眼睛里却插着粗壮的电线杆。

我们再说一次，论断必须要从自己开始。耶稣说，“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认别人的罪很简单；难的是认自己的罪。保罗在很多地方都谈到了自省：“你们总要自己省察……也要自己试验”（哥林多后书 13:5）。“人应当自己省察……”，“我们若是先分辨自己，就不至于受审”（哥林多前书 11:28,31）。《罗马书》14 章 13 节尤其适用。菲利普斯译本对这节经文是这样翻译的，“Let us therefore stop turning critical eyes on one another. If we must be critical, *let us be critical of our own conduct* and see that we do nothing to make a brother stumble or fall.（所以，让我们停止用批评的眼光看别人。如果我们必须要批评，就让我们*批评自己的行为*，不做任何绊倒弟兄的事。）”¹⁷（斜体为强调。）

应该去掉哪些罪/梁木呢？任何罪都需要被除掉，但在这里的上下文中，我们特别谈到论断人的罪。

就算是自省，我们也需要一些常识。我们不是要每个人都对个人的失败和缺点关注到病态的强迫程度，就是有些人说的“永不停歇的剖析”。然而，我们如果要与他人和睦相处，我们首先要关注的必须是对我们自己的生活做出必要的改变。如果我们从自己开始，就不会那么倾向于论断他人了。

我们现在可以结束 3-5 节了，因为我们已经讨论了经文中的重点，但 5 节最后部分的美好的真理也需要强调。

要点三：谦卑地帮助他人（马太福音 7:5）

如果我们真的爱一个人并且看到了他生活中的罪，我们会努力帮助他除掉这个罪。5 节的后半部分暗示了这一点。耶稣催促各人首先要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他接着说，“*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斜体为强调）。耶稣说，我们的首要任务是处理自己的罪，但是他没有阻止我们在理顺自己的生活后再去帮助弟兄处理他的罪（参见马太福音 5:23,24）。

许多经文都教导说，有必要帮助弟兄除掉他心里和生活中的罪的：

弟兄们，若有人偶然被过犯所胜，你们属灵的人就当用温柔的心把他挽回过来；又当自己小心，恐怕也被引诱。你

¹⁷J. B. Phillips, *The New Testament in Modern English* (New York: Macmillan Co., 1958), 344.

们各人的重担要互相担当，如此就完全了基督的律法（加拉太书 6:1,2）。

我的弟兄们，你们中间若有失迷真道的，有人使他回转，这人该知道叫一个罪人从迷路上转回，便是救一个灵魂不死，并且遮盖许多的罪（雅各书 5:19,20）。

耶稣用眼中的刺这一比喻来强调帮助他人的必要性：眼睛很敏感。哪怕是小小的刺掉到眼睛里也非同小可。如果你有孩子的话，肯定听过他们痛苦地哭喊，“我眼睛里面有东西！”

这里也说明了帮助者需要使用的方法。如果我眼睛里面有东西，一个朋友主动提出要帮我弄出来，我肯定希望他极度小心且富有同情心。我们与人交往时需要这样的敏感。保罗说，“*用温柔的心把他挽回过来*”（加拉太书 6:1；斜体为强调）。

我们在神面前都是罪人，我们有一天都要在他面前受审。每个人在属灵上都需要得到帮助，所以让我们彼此帮助，但是，在我们这样做的同时，也让我们充满关爱和怜悯。

要点四：处理不同与困难（马太福音 7:6）

我们来到有关“狗”和“猪”的经文（马太福音 7:6）。这里有一个疑惑：这节经文似乎跟耶稣刚讲过的态度相矛盾。我们应该称呼别人为“狗”和“猪”吗？我认为，基督加上这句话是为了达到平衡的目的：我们不应该假冒为善、四处找错，并自封为“毒瘤检查员”，但是我們也不应该轻易受骗。神赐给我们常识，并且期望我们用在与人相处的时候。我们不能冷酷无情或吹毛求疵，也不能粗心大意、上当受骗。

如果耶稣只给我们 1-5 节，可能会让我们身处弱势，不敢做出任何判断，免得这样的判断轮到自己头上。但是 6 节告诉我们，*有些判断我们必须要做*。耶稣用狗和猪的例子说明了这一点：“不要把圣物给狗，也不要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恐怕它践踏了珍珠，转过来咬你们”。

在讨论基督的话之前，我们需要明白狗和猪的本性，特别是在当时的本性。二者在摩西律法下都是不洁净的动物。猪特别被称为“不洁净”（利未记 11:7）；狗“不洁净”是因为它的蹄子不分瓣，也不倒嚼（利未记 11:3,4）。当你去想《马太福音》7 章 6 节中的狗时，不要想到某人的温顺宠物，而是要想到凶残、野蛮、肮脏的群居性食腐动物。“狗”这个词在圣经里有时会被用来比喻罪人（马太福音 15:26；腓立比书 3:2；启示录 22:15）。

在犹太人看来，猪是不洁之物的象征。既然是这样，巴勒斯坦的猪大多是在野外乱跑。很多注释者都忽略了这一事实。他们纠结于 6 节时会说，“转过来咬你们”肯定是在说狗，而非猪。这就表明他们不了解这些动物。他们从未见过当母猪觉得人离小猪崽太近时会上前撕咬人腿。他们不知道野猪凶残的一面，它们在同重量级的动物中是最危险的一种。

记住狗和猪的性情，再读一遍 6 节。耶稣再次呈现出荒唐的画面。他先谈到“把圣物给狗”。一个畜牲是不可能珍惜圣物的。有人认为这节经文指的是祭司把祭坛献祭的肉扔给狗吃的过分行为。这是绝对，绝对，绝对不可能的。所剩的任何残骸都要被烧掉（利未记 6:24-30; 7:17）。

接着，耶稣提到把“珍珠丢在猪前”。狗不可能珍惜圣物，猪也不会欣赏珍珠。它们一旦发现珍珠不能吃（或者在咬珍珠时磕掉了一颗牙），就肯定会想“转过来咬你们”。我想起很久以前我在天不亮的时候起床喂猪的情形。猪一听到我在铁桶里和食的声音就会发狂。我靠近猪圈时，他们会尖叫，还会跳到彼此身上。我总是很难把猪食倒进饲料槽里，因为总是有三四头猪把饲料槽占得满满的。如果它们发现我倒进槽子里的不是谷粉和奶，而是珍珠，那我就只能祷告猪圈不会被它们冲垮了。

现在我们必须问，“耶稣说的‘狗’和‘猪’指的是谁呢？”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首先要问，“‘圣物’和‘珍珠’指的是什么呢？”耶稣把神的国（教会）比作“重价的珠子”（马太福音 13:45,46）。关于神国（教会）的经文被称为好消息（福音）（参见马太福音 4:23; 9:35; 24:14）。神的道是圣洁的（罗马书 1:2; 彼得后书 2:21），这圣洁的信息被称为“宝贝”（哥林多后书 4:7）。

尽管如此，大部分的注释者认为，基督是在警告人们不要把神的道给那些不在乎灵性的人：那些不断拒绝真理的人，就像《提多书》1 章 15 节中所描述的那种人：“污秽不信的人……连心地和天良也都污秽了。”耶稣想到的可能是拒绝接受他话语的文士和法利赛人。

有些注释者对 6 节的这种解释提出了异议，但我认为这是这段经文最简单的解释方式，并且它与圣经里的其它经文相吻合。耶稣在布置“有限使命”的时候对他的门徒说，当他们被拒绝时，他们要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马太福音 10:13,14）。每次保罗的信息被犹太人拒绝时，他都会转向外邦人（使徒行传 13:44-51; 18:5,6; 19:9; 28:17-28）。

这是一个艰难的判断。我们没有权利事先判定谁是“狗”或“猪”。爱

总是相信最好的，我们应该给每个人听福音的机会（马太福音 28:18-20；马可福音 16:15,16）。另一方面，如果我们不断试图教导某人且不断遭到拒绝，常识（以及要做我们时间的好管家的原则；以弗所书 5:16）会说，“不要把你的珍珠扔给猪，换个人教导吧。”

耶稣在 7 章 1-12 节中的例子清楚表明，我们要和很多不同的人相处，并且我们要学会怎么对待每一种人。有眼中有刺而受到伤害的人，他们配得我们的爱和关心。也有像猪狗一样的人，我们永远也帮不了他们。他们会拒绝我们为靠近他们所做的任何努力。他们对我们唯一的兴趣就是琢磨怎么咬我们。对于这样的人，我们最好不要靠近。

想一想耶稣是如何温柔对待用眼泪给他洗脚的女人（路加福音 7:36-50）和犯了奸淫的女人的（约翰福音 8:2-11）。以此对比他在《马太福音》23 章中对心里刚硬的文士和法利赛人严厉的斥责。他一次又一次地说，“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马太福音 23:13-15,23, 25,27,29；斜体为强调）。

基督没有说要打死狗和猪。他只是说，不要去管他们：不要把圣物给他们；不要把珍珠给他们。保罗的劝勉在这里很适合：“若是能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罗马书 12:18；斜体为强调）。

要点五：依靠神（马太福音 7:7-11）

这将我们带到关于祷告大能的伟大经文，7-11 节。我们不会详细讲解这些经文。我的目的是要看这段经文与我们刚刚讨论的主题（如何与人和睦相处）有怎样的联系。

我们知道我们不应该论断人，而要富有怜悯和恩慈。同时，经文也强调我们不要轻易受骗；我们需要知道什么时候应当跺掉我们脚下的尘土。做这些判断很难。我们怎样才能需要在需要温柔的时候不强硬，或者需要强硬的时候不软弱呢？7-11 节给了我们答案。我们必须依靠神：

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你们中间谁有儿子求饼，反给他石头呢？求鱼，反给他蛇呢？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你们在天上的父，岂不更把好东西给求他的人吗？

这是伟大的经文。神回应祷告。正如慈爱的父亲回应儿女的需要和请求一样，神也回应我们。

这段经文在几个方面与我们的主题有关。例如，神怜悯我们，这

暗示我们也应当怜悯他人。它强调我们可以带着我们的需要来到神面前，在这里指的是知道如何对待他人。就这一点而言，这里的信息与《雅各书》1章5节类似：“你们中间若有缺少智慧的，应当求那厚赐于众人也不斥责人的神。”

11节说，神会“把好东西给求他的人”。有人可能会说，“一个更宽敞的房子会很好……或者更好的车……或者薪水更高的工作，”但什么才是真的“好”呢？属灵的恩赐难道不是最好的吗？会分辨的灵就是其中之一：知道如何对待各样人的能力。如果你真的想要与他人和睦相处，如果和他人的关系对你来说真的很重要，那么你就得多花时间祷告。

要点六：应用黄金法则（马太福音 7:12）

12节被称为登山宝训的高潮。当然，它是讨论如何与他人和睦相处的高潮。经文开头这样说，“所以，无论何事……”在某种意义上，它总结了这篇讲道有关人际关系的所有内容，无论是弟兄还是仇敌，无论是朋友还是敌人。具体而言，它总结了我们在7章1-11节中学到的有关人际关系的全部内容，“所以，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我们通常会这样说，“你想别人怎样待你，你就要怎样待人。”这可能是耶稣最为人熟知的一条至理名言。几乎所有人都钦佩这些话；哪怕是那些不按这条格言生活的人也很钦佩这条原则。

在耶稣之前，有很多人用消极的方式阐述了12节的原则：“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表达了这一观点的人中有苏格拉底、亚里士多德、希勒尔（著名犹太教师）、孔子、佛陀。然而，耶稣是第一个用积极方式表达这一观点的：“你想别人怎样待你……”

消极和积极的两种方式有天壤之别，远不止一个“不”字的区别。消极的表述主要讲的是自我保护，而积极的表述讲的是忘我。而且，你可以通过什么都不做就能做到消极的表述。根据消极的表述，《马太福音》25章里的“山羊”应该也能得救。他们不一定做了坏事，但是他们忽略了行善（参见马太福音 25:31,32,41,42）。一个人只能通过行善来做到积极的表述。再说一次，一个没有信仰的人也能接受这种消极哲学，因为它是在用自然的方式看待生活，但是第二种表述完全是宗教的基础（马太福音 7:12）。菲利普斯译本说，“this is the essence of all true religion（这是所有真正宗教的本质）。”¹⁸

这段经文放在整篇讲道的最后，因为它总结了前面所有的内容，

¹⁸Ibid., 14.

但它放在这里也是因为它阐述了一条适用于人际关系中的通用原则。想象你有一本处理所有可能的关系问题的书。试着想象这本书该有多厚。然后，想象你在与某人相处的过程中出现了危机。你开始疯狂地翻阅此书，期望能找到解决方法。一个小时之后，你找到了你需要的答案，但是那个人已经走了。耶稣没有给你这样的一本大部头，而是说，“这是*所有危机*的解决方法：问问你自己，‘如果情况反过来会怎样？我想别人怎么对待我？’然后就用那个方式对待那个人。”

这句话很简单，却意义深远。想象一下，如果所有人都按照这个原则来生活，如果每一笔生意都这样进行，如果每个雇员都用他自己愿意被对待的方式去对待他人，如果每一个组织都遵守这个原则，如果每个家庭里的人、每个学校里的人、每个国家的人、每个团体的人都用自己想要被对待的方式去对待他人，世界会变成什么样？

我们大部分人都明白黄金法则说的是什么。这节经文阐述了一条适用于所有人的普遍真理。我们都希望别人用温柔和怜悯对待我们，所以我们需要用同样的方式对待别人。我们希望被人欣赏，所以我们应当表达对别人的欣赏。我们想要别人把我们往好的方面想，所以我们对别人也要这样做。我们还可以举出更多的例子：我们想要别人理解我们，用仁慈遮盖我们愚蠢的过失，原谅我们，所以，让我们也用这样的方式对待别人吧！

如果我们生活在每个人都这样对待他人的世界，如果*我们*对待每个人都像这样，难道不是美好的事吗？

结论

圣雄甘地（1869-1948）是印度一位有影响力的领袖，基督教曾给他留下深刻印象。他对登山宝训中的教导尤其印象深刻，其中包括黄金法则。在被问到为什么他不是基督徒时，他悲哀地说，他还没有见过哪个基督徒是按照那些原则生活的。我们有按照学过的这些原则生活吗？

《马太福音》7章1-12节后面紧跟着的就是我们熟悉的这些话：

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着的人也少（马太福音 7:13,14）。

恕我冒昧，我想说，这个窄门只会让这样的人进入：

- 那些不论断人的人。

- 那些首先考虑如何在自己的生活里作改变的人。
- 那些谦卑、敏感地帮助他人的人。
- 那些学会如何处理差异和困难的人。
- 那些决定依靠神的人。
- 那些按照黄金法则生活的人。

虽然《马太福音》7章13,14节适用的不仅仅是人际关系，但这段经文肯定包括了人际关系。学会与他人和睦相处实在是太重要了。

第三部分

耶稣的教导和医治

包括

《马太福音》8章 1,5-13节；
11章 2-30节；12章 22-50节

《马可福音》3章 20-35节

《路加福音》7章 1节-8章 3,
19-21节；11章 14-36节

治好百夫长的仆人 (马太福音 8:1,5-13; 路加福音 7:1-10)

《马太福音》8章 1,5-13节

¹耶稣下了山，有许多人跟着他。

⁵耶稣进了迦百农，有一个百夫长进前来，求他说：⁶“主啊，我的仆人害瘫痪病，躺在家里甚是痛苦。”⁷耶稣说：“我去医治他。”⁸百夫长回答说：“主啊，你到我舍下我不敢当，只要你说一句话，我的仆人就必好了。⁹因为我在人的权下，也有兵在我以下，对这个说‘去！’他就去，对那个说‘来！’他就来，对我的仆人说‘你做这事！’他就去做。”¹⁰耶稣听见就希奇，对跟从的人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么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没有遇见过！”¹¹我又告诉你们：从东从西，将有许多人来，在天国里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一同坐席；¹²唯有本国的子民，竟被赶到外边黑暗里去，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¹³耶稣对百夫长说：“你回去吧！照你的信心给你成全了。”那时，他的仆人就好了。

《路加福音》7章 1-10节

¹耶稣对百姓讲完了这一切的话，就进了迦百农。²有一个百夫长所宝贵的仆人害病快要死了。³百夫长风闻耶稣的事，就托犹太人的几个长老去求耶稣来救他的仆人。⁴他们到了耶稣那里，就切切地求他，说：“你给他行这事是他所配得的，⁵因为他爱我们的百姓，给我们建造会堂。”⁶耶稣就和他们同去。离那家不远，百夫长托几个朋友去见耶稣，对他说：“主啊，不要劳动，因你到我舍下，我不敢当，⁷我也自以为不配去见你。只要你说一句话，我的仆人就必好了。⁸因为我在人的权下，也有兵在我以下，对这个说‘去！’他就去，对那个说‘来！’他就来，对我的仆人说‘你做这事！’他就去做。”⁹耶稣听见这话，就希奇他，转身对跟随的众人说：“我告诉你们：这么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没有遇见过！”¹⁰那托来的人回到百夫长家里，看见仆人已经好了。

登山宝训之后，耶稣下了山，有许多人跟着他（马太福音 8:1）。从这以后，无论基督到哪里，都有很多人跟着他（参见路加福音 7:9,11）。耶稣不是简单地把他身边这些人当作众人。他把他们当作有需要的个体来看待。《路加福音》7章 13节里的一句话表明了基督的态度：“主看见那寡妇，就怜悯她……”（斜体为强调）。

我们接下来会看到耶稣关心和怜悯他身边之人的四个生动的例子。因为这四个事件都记载在《路加福音》中，所以，《路加福音》是我们的主要资料。其中的两个事件也收录在《马太福音》中，使之称为很好的补充资料。

山上的讲道结束之后，耶稣回到了迦百农（路加福音 7:1）。在那里，有一个百夫长托犹太代表去求基督医治他的仆人（路加福音 7:2-5）。可能他听说耶稣以前医好了一个老乡的儿子（约翰福音 4:46-54）。马太的记载表明，是百夫长直接对耶稣说话，而在路加的记载里，是百夫长打发人去对基督说话。可能两个都是对的，也许这个百夫长觉得自己不配，只能透过他所托的人对基督说话。

“百夫长”是一个罗马官职，手下有一百名士兵（正如其头衔所表达的）。这个百夫长与犹太居民相处和睦。他为犹太人提供修建会堂的资金。

这个百夫长关心的是他的一个仆人。这个仆人瘫痪在这位长官的家里，非常痛苦，快要死了（马太福音 8:6；路加福音 7:2）。路加的记载说，这个仆人是百夫长所宝贵的（路加福音 7:2）。我们都有过“宝贵”的人生重病的经历，能够理解百夫长的焦虑。

耶稣的回应是要往这个士兵家里去，但是这个人却传话说，他不配让基督到他的家里。他承认耶稣的属灵权柄（路加福音 7:6-8）。耶稣听见就希奇，对跟从的人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么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没有遇见过！”（马太福音 8:10）。这个百夫长的信心引发了一个预言，即许多外邦人（从东从西）会成为基督国度的一部分，而很多犹太人（本国的子民）却不会（马太福音 8:11,12）。那时，他的仆人就好了（马太福音 8:13）。

耶稣现在已经不在地上行走，他行神迹的时代也已经过去。但当我们的家里有人生病时，他仍然关心。

寡妇之子复活（路加福音 7:11-17）

¹¹ 过了不多时，耶稣往一座城去，这城名叫拿因，他的门徒和极多的人与他同行。¹² 将近城门，有一个死人被抬出来。这人是他母亲独生的儿子，他母亲又是寡妇。有城里的许多人同着寡妇送殡。¹³ 主看见那寡妇，就怜悯她，对她说：“不要哭！”¹⁴ 于是进前按着杠，抬的人就站住了。耶稣说：“少年人，我吩咐你，起来！”¹⁵ 那死人就坐起，并且说话。耶稣便把他交给他母亲。¹⁶ 众人都惊奇，归荣耀与神，说：“有大先知在我们中间兴起来了！”又说：“神眷顾了他的百

姓！”¹⁷他这事的风声就传遍了犹太和周围地方。

过了不多时，耶稣去了一座叫拿因的城（路加福音 7:11），该城位于迦百农西南方向大约 32 公里处（参见附录地图“基督生平期间的巴勒斯坦”）。耶稣、他的门徒还有跟随他们的众人将近城门，有一个死人被抬出来。这人是他母亲独生的儿子，他母亲又是寡妇（路加福音 7:12）。

在当时，寡妇被认为是赤贫者。这个女人的丈夫过世后，至少她还有一个儿子可以依靠。然而第二个悲剧再次降临：她唯一的儿子也死了。她的将来没有希望了。

13 节说，主看到拿因的寡妇时，就怜悯她。当我们的眼里充满悲伤的泪水时，他也同样怜悯我们（雅各书 5:11）。

基督让那个寡妇不要哭（路加福音 7:13）。然后他按着杠。希腊文单词 *σορός* (*soros*) 译作“棺材”，也指用来扛棺材的木杠。有人认为犹太人很少用棺材。基督摸着棺材或木杠的时候，他对那儿子说：“少年人，我吩咐你，起来！”（路加福音 7:14）。那死人就坐起[说明他的身体被治好了]并且说话[表明他的心智也复原了]（路加福音 7:15）。

这是耶稣事工中第一次有记载的死人复活，但这只是他一直在做的事情（医治病人）的延伸。这两种神迹都逆转了破坏性力量对肉体的摧残。任何一个声称能医治身体的人也应该能让死人复活。这一观点的一致性从使徒彼得的能力上就能看出来。彼得能治愈病人，也能使死人复活（使徒行传 9:32-43）。

耶稣便把他交给他母亲（路加福音 7:15）。耶稣把这个年轻人交到他母亲手里时脸上一定充满了温柔。我们没有生活在神迹时代，但这一事实并不意味着当死亡让我们心碎时，耶稣漠不关心。他赐给我们面对那一天的力量（耶利米书 16:19），我们也期待他叫死人复活的伟大日子，那时，我们将与我们所爱的人重新团聚（提摩太前书 4:13-18）。

那个年轻人坐起来后，在场的人都惊诧不已。……归荣耀于神，说：“有大先知在我们中间兴起来了！”又说：“神眷顾了他的百姓！”（路加福音 7:16）。

回答施洗约翰（马太福音 11:2-30；路加福音 7:18-35）

《马太福音》11 章 2-30 节

² 约翰在监里听见基督所做的事，就打发两个门徒去，³ 问他说：“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⁴ 耶稣回答说：“你们去，

把所听见、所看见的事告诉约翰，⁵ 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风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⁶ 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⁷ 他们走的时候，耶稣就对众人讲论约翰说：“你们从前出到旷野是要看什么呢？要看风吹动的芦苇吗？⁸ 你们出去到底是要看什么？要看穿细软衣服的人吗？那穿细软衣服的人是在王宫里。⁹ 你们出去究竟是为什么？是要看先知吗？我告诉你们，是的，他比先知大多了。¹⁰ 经上记着说：‘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预备道路’，所说的就是这个人。

¹¹“我实在告诉你们：凡妇人所生的，没有一个兴起来大过施洗约翰的；然而天国里最小的比他还大。¹² 从施洗约翰的时候到如今，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着了。¹³ 因为众先知和律法说预言到约翰为止；¹⁴ 你们若肯领受，这人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¹⁵ 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¹⁶ 我可用什么比这世代呢？好像孩童坐在街市上招呼同伴说：¹⁷‘我们向你们吹笛，你们不跳舞！我们向你们举哀，你们不捶胸！’¹⁸ 约翰来了，也不吃也不喝，人就说他是被鬼附着的。¹⁹ 人子来了，也吃也喝，人又说他是贪食好酒的人，是税吏和罪人的朋友。但智慧之子总以智慧为是。”

²⁰ 耶稣在诸城中行了许多异能，那些城的人终不悔改，就在那时候责备他们说：²¹“哥拉汛哪，你有祸了！伯赛大啊，你有祸了！因为在你们中间所行的异能，若行在推罗、西顿，他们早已披麻蒙灰悔改了。²² 但我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推罗、西顿所受的比你们还容易受呢！”²³ 迦百农啊，你已经升到天上，将来必坠落阴间！因为在你那里所行的异能，若行在所多玛，它还可以存到今日。²⁴ 但我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所多玛所受的比你还容易受呢！”

²⁵ 那时，耶稣说：“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谢你！因为你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²⁶ 父啊，是的，因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²⁷ 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²⁸ 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²⁹ 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³⁰ 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

《路加福音》7章 18-35节

¹⁸ 约翰的门徒把这些事都告诉约翰。¹⁹ 他便叫了两个门徒来，打发他们到主那里去说：“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²⁰ 那两个人来到耶稣那里，说：“施洗的约翰打发我们来问你：那将要

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²¹正当那时候，耶稣治好了许多有疾病的、受灾患的、被恶鬼附着的，又开恩叫好些瞎子能看见。²²耶稣回答说：“你们去，把所看见、所听见的事告诉约翰，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风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²³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

²⁴约翰所差来的人既走了，耶稣就对众人讲论约翰说：“你们从后出去到旷野是要看什么呢？要看风吹动的芦苇吗？”²⁵你们出去到底是要看什么？要看穿细软衣服的人吗？那穿华丽衣服、宴乐度日的人是在王宫里。²⁶你们出去究竟是要看什么？要看先知吗？我告诉你们，是的，他比先知大多了。²⁷经上记着说：‘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预备道路’，所说的就是这个人。²⁸我告诉你们：凡妇人所生的，没有一个大过约翰的；然而神国里最小的比他还大。”²⁹众百姓和税吏既受过约翰的洗，听见这话，就以神为义。³⁰但法利赛人和律法师没有受过约翰的洗，竟为自己废弃了神的旨意。³¹主又说：“这样，我可用什么比这世代的人呢？他们好像什么呢？”³²好像孩童坐在街市上，彼此呼叫说：‘我们向你们吹笛，你们不跳舞！我们向你们举哀，你们不啼哭！’³³施洗的约翰来，不吃饼不喝酒，你们说他是被鬼附着的。³⁴人子来，也吃也喝，你们说他是贪食好酒的人，是税吏和罪人的朋友。³⁵但智慧之子都以智慧为是。”

耶稣让死人复活的消息传遍了整个国家，甚至传到了南边的犹太省（路加福音 7:17），就是约翰被希律下监的地方。根据约瑟夫所说，希律在死海东岸佩雷亚的马卡鲁斯有宫殿，施洗约翰就被关押其中。（参见附录地图“基督生平期间的巴勒斯坦”。）

约翰的门徒把基督的作为告诉他后，他派了两个人到主那里询问，“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路加福音 7:19）。希腊文单词 *ἔρχομαι* (*erchomai*) 译作“那将要来的”。约翰在说“在我以后来的”的时候也用了同样的词（马太福音 3:11；斜体为强调）。

因为约翰曾经毫不犹豫地宣告耶稣就是弥赛亚（要来的那一位）（约翰福音 1:29-36；3:23-30），于是一些注释者不愿意承认施洗约翰可能有过一时的怀疑。但圣经并没有把英雄人物塑造得完美无缺。如果我们用最自然的方式来理解文本，我们就会发现约翰在黑色城堡的地下黑监狱里经历了信心的挣扎。

这种挣扎的原因不难理解。首先，此人来自旷野，身体健壮，如今却被限制了行动。他已经被关押了数月。这肯定使他的精神备受折磨。也会使抵制侵蚀性的想法变得越来越难。

而且，可能耶稣所做的也不符合约翰的期望。施洗约翰所曾将弥赛亚描述为手拿斧子砍树、彻底扬净谷场的（马太福音 3:10,12）。约翰可能跟其他所有的犹太人（包括使徒；使徒行传 1:6）一样对国度有着同样的物质主义观念。他可能期盼主能组建一支军队打败罗马，把不敬虔的犹太领袖赶出城外。他也可能期盼基督能解救他并惩罚希律。但是耶稣却“只是”四处游走，教训、帮助人。

出于对希律和希罗底的了解，约翰很可能已经预料到自己难逃一死。所以，他想要确认“我是不是完成了神赐给我的使命，还是我所做的都是徒劳？”这并不奇怪。于是他派了他的门徒去问耶稣，“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路加福音 7:19）。

我们大多数人在某一时刻都对我们的信心产生过怀疑。一些人被怀疑深深折磨过。要明白，只要我们不向神关门，神就不会向我们关门。只要我们用一颗诚实的心继续寻求他的道，主会像对待小孩子一样耐心地对待我们（路加福音 8:15；彼得前书 2:2；提摩太前书 1:16）。当怀疑折磨我们的心智时，耶稣很在乎。

耶稣正忙着给人治病的时候，约翰的门徒找到了他。他听到这个问题后，并没有打发他们对他们的老师说，“你问这样的问题太可耻了！”而是告诉他们，“你们去，把所看见、所听见的事告诉约翰，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风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路加福音 7:22）。这个回答暗指《以赛亚书》35章5节和61章1节中人们熟悉的弥赛亚经文。耶稣想要让施洗约翰确信，尽管他可能没有像人对弥赛亚所设想的那样去行动，但他是在实现神的计划。

他又补充说，“**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路加福音 7:23）。有人厌弃耶稣的话（马太福音 13:57），但基督不希望约翰成为他们中的一员。这是耶稣鼓励施洗约翰“保持信心”的方式。有人这样改写，“凡对我不丧失信心的，就快乐了。”¹

据我们所知，这是耶稣和约翰的最后一次交流。我们不知道约翰对耶稣的回答有何反应；但多年后马太和路加记载了基督对约翰大加赞赏，这个事实就足以说明约翰在主的帮助下胜过了心中的疑虑。J.W.迈克加维写下这一鼓舞人心的思想：“一次行为不能说明一个人的品格，一次怀疑也不能否定一个人的品格。”²

约翰的疑问引发了耶稣的两篇讲论。第一次是为约翰辩护（路加

¹Kenneth N. Taylor, *The Living Gospels* (Wheaton, Ill.: Tyndale House, 1966).

²J. W. McGarvey and Philip Y. Pendleton, *The Fourfold Gospel or A Harmony of the Four Gospels* (Cincinnati: Standard Publishing Co., 1914), 282.

福音 7:24-30)。基督强调，约翰就是玛拉基预言中所描述的那位使者（路加福音 7:27；玛拉基书 3:1；参见马太福音 11:10；马可福音 1:2），**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马太福音 11:14；玛拉基书 4:5）。他说，**凡妇人所生的，没有一个大过约翰的**（路加福音 7:28）。

耶稣随后补充了这句惊人的话，“**然而神国里最小的比他还大**”（路加福音 7:28）。在耶稣刚刚说了关于约翰的话之后，这句话成立的唯一方式就是施洗约翰从来没有在神的国里。有一句“古老的法律格言说，‘最大中的最小也大过最小中的最大。’这就好比说，最小的钻石也比最大的岩石更宝贵。”³约翰为神的国/教会预备了道路，但是今天的基督徒拥有更高的特权称为其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人们为基督对约翰的评价欢喜，因为他们受了约翰的洗礼（路加福音 7:29）。这就提醒了耶稣，犹太领袖**没有回应施洗约翰的教导：法利赛人和律法师没有受过约翰的洗，竟为自己废弃了神的旨意**（路加福音 7:30）。

这就引发了基督的第二个关于不信的讲论，这种不信使他惊诧，令他伤心。他责备法利赛人就像小孩子，顽固地拒绝满足：过去，他们批评约翰苦行的生活方式，现在，他们又给耶稣的社交行为定罪（路加福音 7:31-34）。耶稣也指责了那些喜欢神迹的好处却摒弃他本身的城市（马太福音 11:20-24；参见附录地图“基督生平期间的巴勒斯坦”）。

基督带着沉重的心转向了他的父。他口中发出了祷告的声音，他感谢神**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 [像法利赛人一样自以为聪明的人（约翰福音 9:40）]，**向婴孩就显出来** [那些谦卑承认自己需要的人（马太福音 5:3；18:3）]（马太福音 11:25）。然后耶稣转向众人，发出了邀请，这邀请常被称为伟大的邀请：

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马太福音 11:28-30）。

“轭”是一根横木，上面有两个U形部件，把两只动物“轭”在一起组队工作。世界上有些地方仍然使用轭；其他地方则使用挽具。这个词在圣经中通常是指不想要的负担（以赛亚书 9:4；耶利米书 27:12；使徒行传 15:10；加拉太书 5:1；提摩太前书 6:1）。但在耶稣的比喻中，

³Ibid., 283.

重点是信徒和基督是“轭”在一起的，如果我们愿意的话，基督自己会负担大部分的重量。因此，他说他的轭是“容易的”，他的担子是“轻省的”。

许多人生活中都背负着沉重的负担。即使像约翰一样背负怀疑的人也应当庆幸耶稣关心他们。

膏耶稣的脚（路加福音 7:36-50）

³⁶ 有一个法利赛人请耶稣和他吃饭，耶稣就到法利赛人家里去坐席。³⁷ 那城里有一个女人，是个罪人，知道耶稣在法利赛人家里坐席，就拿着盛香膏的玉瓶，³⁸ 站在耶稣背后，挨着他的脚哭，眼泪湿了耶稣的脚，就用自己的头发擦干，又用嘴连连亲他的脚，把香膏抹上。

³⁹ 请耶稣的法利赛人看见这事，心里说：“这人若是先知，必知道摸他的是谁，是个怎样的女人，乃是个罪人！”⁴⁰ 耶稣对他说：“西门，我有句话要对你说。”西门说：“夫子，请说。”⁴¹ 耶稣说：“一个债主有两个人欠他的债，一个欠五十两银子，一个欠五两银子。⁴² 因为他们无力偿还，债主就开恩免了他们两个人的债。这两个人哪一个更爱他呢？”⁴³ 西门回答说：“我想是那多得恩免的人。”耶稣说：“你断的不错。”

⁴⁴ 于是转过来向着那女人，便对西门说：“你看见这女人吗？我进了你的家，你没有给我水洗脚，但这女人用眼泪湿了我的脚，用头发擦干；⁴⁵ 你没有与我亲嘴，但这女人从我进来的时候就不住地用嘴亲我的脚；⁴⁶ 你没有用油抹我的头，但这女人用香膏抹我的脚。⁴⁷ 所以我告诉你：她许多的罪都赦免了，因为她的爱多；但那赦免少的，他的爱就少。”⁴⁸ 于是对那女人说：“你的罪赦免了！”⁴⁹ 同席的人心里说：“这是什么人，竟赦免人的罪呢？”⁵⁰ 耶稣对那女人说：“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地回去吧！”

《路加福音》7章36节来得很突然。耶稣刚刚责备了法利赛人（路加福音 7:30-35），我们马上就读到，有一个法利赛人请耶稣和他吃饭（路加福音 7:36）。我们不知道这一事件发生的地点。《路加福音》7章37节提到那城里，但我们也不知道这是哪座城。这个法利赛人名叫西门（路加福音 7:40）。耶稣接受他的邀请之后所发生的故事被称为“耶稣整个事工中最感人的事件之一”。⁴

关于这一事件，我们应当注意，这一次并非发生在基督生命尾声

⁴B. S. Dean, “The Great Galilean Ministry,” *Truth for Today* (March 1992): 18.

时的膏抹（马太福音 26:6-13；马可福音 14:3-9；约翰福音 12:3-8）。时间、地点、事件、人物、结果都不一样。两次筵席都发生在名叫西门之人的家里；但一个西门是法利赛人，而另一个则是（得洁净的）长大麻风的。（西门是一个很普遍的名字。新约中一共提到九个西门；在巴勒斯坦可能有上千人。）在这两次事件中，耶稣都是被香膏膏抹，但是膏抹的人是不同的女人，结果也不一样。

我们也要注意，很多人认为《路加福音》7章中有罪的女人就是抹大拉的马利亚，但没有经文支持这个观点。抹大拉的马利亚在这件事情过后不久被提到（路加福音 8:2），但她只是一批从未提到过的人中的一个。并且，抹大拉的马利亚曾经被鬼附过（路加福音 8:2），但迈克加维指出，“罪和被鬼附没有什么关联。前者意味着对宗教行为准则的漠视，而后者则与罪无关。这种痛苦从未被说成是责备，而只是一种不幸。”⁵

回到故事本身：我们不清楚为什么西门想要耶稣去他家里。无论是什么原因，他都表现得很不好客（路加福音 7:44-46）。与主人的不尊重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一个有罪女人的情感，她未被邀请，强行来到筵席。她站在耶稣身后，**眼泪湿了耶稣的脚，就用自己的头发擦干，又用嘴连连亲他的脚，把香膏抹上**（路加福音 7:38）。

西门目瞪口呆。他自己在心里说，“**这人若是先知，必知道摸他的是谁，是个怎样的女人，乃是个罪人**”（路加福音 7:39）。这个法利赛人以为他在判断耶稣的身份；其实他是在判断自己的属灵状况。

基督知道西门的想法，就用简洁的言语讲了两个欠债人的绝妙比喻。耶稣教导说，一个对自己的属灵需要毫不知情的人**爱就少**，就像那个法利赛人。相比之下，犯罪多的女人认识到自己无法还清自己的罪债。所以，当她被赦免时，她的**爱多**（路加福音 7:47）。

在这部分，我们举了四个例子来说明耶稣对我们的关心：当我们家里有人生病时，耶稣在乎；当死亡让我们心碎时，耶稣在乎；当怀疑笼罩我们的心时，耶稣在乎；当罪压垮我们的生活时，耶稣在乎。彼得写道，“所以，你们要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时候他必叫你们升高。你们要将一切的忧虑卸给神，*因为他顾念你们*”（彼得前书 5:6,7；斜体为强调）。

意识到耶稣有多在乎他们、为他们付出了多少的人会爱他很多，并且也会表达他们的感激。既然主已经表明了他对我们的赐福，我们也应当爱他并且将这份爱表达出来。

⁵McGarvey and Pendleton, 291.

应用：爱，眼泪和赦免（路加福音 7:36-50）

耶稣喜欢和他人一起吃饭。他和他的门徒一起吃饭（马可福音 14:14；路加福音 22:15）。他和他的朋友一起吃饭（路加福音 10:38-42；约翰福音 12:1,2）。他也与税吏和罪人一起吃饭（路加福音 5:29,30）。他甚至还跟法利赛人一起吃饭（路加福音 11:37-54；14:1-6）。据我们所知，基督从来没有拒绝过任何一次吃饭的邀请。

《路加福音》7章 36-50节讲了耶稣第一次收到法利赛人的吃饭邀请。一个突发事件引发了耶稣关于爱和赦免的最感人教导。

非同寻常的请求（路加福音 7:36）

故事一开始，“有一个法利赛人请耶稣和他吃饭”（路加福音 7:36）。这个法利赛人名叫西门（路加福音 7:40,43,44）。在原文中，译作“请”的单词有催促的意思。西门一次又一次地邀请耶稣（路加福音 7:39），直到他接受邀请。

为什么西门这么着急要和耶稣一起吃饭呢？对此有很多种解释。

可能这个法利赛人很喜欢耶稣。并非每个法利赛人都痛恨基督（约翰福音 7:45-52；路加福音 13:31）。通常，我们邀请人来家里作客是因为我们喜欢他们。然而，从后面发生的事情来看，这似乎不大可能是西门的动机。

他的目的很可能跟其他的法利赛人一样：可能他想给耶稣下圈套，或者是想发现一些可以用来控告他的错误。这是有可能的，但是叙述中并没有表明西门有故意诱捕耶稣的企图。

西门的动机似乎介于前两种解释之间。他肯定听过他的法利赛人同僚对主的说法。同时，他可能也注意到大众对基督的评价。在此之前不久，耶稣在拿因的时候，那里的人说，“有大先知在我们中间兴起来了”（路加福音 7:16）。西门使用“先知”（路加福音 7:39）一词可能说明他已经听说了拿因城里的人使用的词。西门心里的问题可能是，“他到底是什么人？”

也有人提出过其他原因来解释这个邀请，但无论西门出于什么目的，耶稣都是知道的（约翰福音 2:25）。这引出了另一个问题：为什么基督会接受这样一个可疑的邀请呢？我们同样可以想到一些可能。

耶稣当然知道西门不确定他的身份。所以，他可能是去帮助西门的。吃饭时也有其他的人在场（参见路加福音 7:49），可能基督是去教导他们的。而且，耶稣可能知道席间会发生什么。尽管他在道成肉身时放弃了一些神性（腓立比书 2:6,7；参见马可福音 13:32），但他仍然可以看透人心（约翰福音 2:25），也有关于他人的超自然认知

(约翰福音 1:48; 4:17,18)。在某种程度上，他能预知未来(约翰福音 6:71; 马可福音 8:31)。他*也许*已经预见吃饭时会到访的那个女人。他或许是为了鼓励那个“扫兴”的女人才接受邀请的。总之，耶稣喜欢个各种各样的人一起吃饭、一起交谈、一起交通，甚至是那些反对他的人。他教导门徒要爱他们的仇敌(马太福音 5:44)；可能他是想用实际行动来表明这样的爱。

耶稣为何去西门家里的正确答案可能是“以上全都是”。重要的是，耶稣*确实*接受了这个邀请，和一个法利赛人一起吃饭。

一个不好客的人(路加福音 7:36,44-46)

36 节说，“耶稣就到法利赛人家里去坐席。”从后面我们得知，从耶稣进门到他坐下之间发生了很多事情(或者说，没有发生什么事情)。

在当时，社会习俗和环境要求对于进门的客人给予某些礼仪。首先，主人要给客人一个欢迎的亲吻(马太福音 26:49; 使徒行传 20:37; 罗马书 16:16)。通常是亲吻脸颊。

然后，有人拿出一盆水和毛巾，供客人洗脚(约翰福音 13:4,5; 提摩太前书 5:10)。这个卑微的工作一般会由仆人来做。这个步骤很实用，因为人们是穿着凉鞋走在肮脏的道路上。这个仪式既让客人舒适，也保护了主人家的地毯和垫子。

第三个礼仪虽然不是很普遍，但常常用来接待贵宾：提供油或香膏擦头和/或脸(诗篇 45:7; 传道书 9:8; 阿摩司书 6:6)。如果客人在烈日下晒了好几个小时，这一善意的表达是表示欢迎，也会令客人感到神清气爽。

当耶稣到西门家里时，主人什么都没有做。他后来对主人说，“我进了你的家，你没有给我水洗脚……你没有与我亲嘴……你没有用油抹我的头……”(路加福音 7:44-46)我们不知道其他客人(路加福音 7:49)是否也被忽视，但 44 节中的“我”和“我的”表明只有基督受到了三次冒犯。

一个哭泣的女人(路加福音 7:36-39,44-46)

在继续下面的故事之前，我们需要做一些解释。耶稣“坐席”是什么意思(路加福音 7:36)？一个不速之客怎么能如此轻易地进到宴席中去(路加福音 7:37)？她到了之后，为什么会在耶稣的脚边(路加福音 7:38)，而不是头旁边？我们需要搭建当时的场景。

首先，客人是围着桌子坐的。通常人们吃饭的姿势是左胳膊肘靠

在桌上。这样右手就能取食物。头朝向食物，脚朝向外面。我们还要提到两个细节：大家都是光脚，鞋子脱在门口，在场的只有男人。女人只能在宴会上服侍或表演（参见马太福音 14:6）。

接下来，我们可以想像一下东方筵席的热闹场面。大家有说有笑。仆人穿梭于屋内，斟酒、上菜、收盘子。屋子外面或举办筵席的院子周围可能还有好奇的看客。西方世界里所谓的隐私在当时的东方世界相对来说是不存在的。旁观者常常私闯筵席，特别是他们得知有大人物在场的时候。所以，一个不请自来的罪人很容易突然出现在西门的筵席上。

明白了这些事实，让我们继续看下面的文本：“那城里有一个女人，是个罪人，知道耶稣在法利赛人家里坐席，就拿着盛香膏的玉瓶”（路加福音 7:37）。

这个女人被称为“罪人”。NASB 版圣经的一个版本有这样的旁注：“即淫妇。”耶稣后来说，她的罪有“许多”（路加福音 7:47）。不管她犯的是什么罪，她的罪都众人皆知。她的名声很坏（路加福音 7:39）。大多数注释者都认为 37 节中的“罪人”就是“妓女”的委婉说法。我们都是罪人（罗马书 3:23），但是这个女人的罪似乎和困扰我们大部分人的常见类型的罪不同。她所犯的这些罪让她臭名昭著。

这个臭名昭著的罪人知道耶稣是谁，并且她的生命因他而改变。耶稣关于两个欠债人的比喻说，被赦免多的那个人爱也多（路加福音 7:47）。因为这个女人从她进门起就表达了她对耶稣的爱，她一定是在进门之前就得到了赦免。他们可能从来没有面对面地相遇过，但是她可能听过很多耶稣的讲道。她见过他对罪人和被排斥之人的爱（参见马太福音 11:5,19）。她可能也听过他在《马太福音》11 章 28-30 节中发出的温柔邀请。

她想见耶稣的强烈愿望、闯入男性社交场合所需的勇气、她所流下的眼泪（路加福音 7:37,38），这些都证明这个女人心中充满了强烈的情感。试着理解她在认识基督之前是多么的绝望：对每一天的恐惧、对他人的憎恨、对自己的厌恶。有一天，她听说了耶稣，真理的光驱散了她心中的黑暗。信心（路加福音 7:50）代替了怀疑；敬虔的忧愁（路加福音 7:38）代替了属世的哀愁（哥林多后书 7:10）。她的生命被改变了。

她显然还缺少一样东西：一个表达感谢的机会。当她得知耶稣就在城里的时候，她赶紧拿了一瓶香膏去了西门家，这香膏以前可能是她招揽生意的工具，而现在则变成了她表达爱和感激的媒介。

她到了法利赛人家后，在拥挤喧闹的筵席中找到耶稣并不难。她

绕过桌子来到耶稣身边。站在救主身边的那一刻，她的情感彻底崩溃了，泪如雨下。

她的泪滴落到耶稣风尘仆仆的脚上，与路上的尘土混到了一起。她散下头发，开始用发丝擦拭耶稣脚上的泥点。成年犹太女性在公众场合披散头发会被认为是不检点的行为。犹太女性自婚礼当天盘起头发后就再也不能在公众场合披着头发。但这个女人无视任何异样的眼光，继续擦拭着耶稣的脚。

接着，她开始亲吻耶稣的脚。当你读到她亲吻主的脚时，不要以为那是某个贵族王子的柔软而光滑的脚。你要想象一个靠双脚四处奔波的传道人，这是他粗糙开裂的脚，此刻，脚上还覆盖着加利利一路上的尘土。根据 45 节，她一遍又一遍地亲吻那粗糙的脚。最后，她拿起玉瓶，打开，把香膏倒在了他的脚上。

我们可以想象这给西门的筵席带来了什么样的影响。要知道，法利赛人在公众场合从来都不与女性打交道。要记得，这个女人在那个地方的邪恶名声。再加上这个女人哭泣、擦脚、倒香膏的一系列出界行为，更不要说她披头散发的不检点行为了。席上一片沉寂，毫无疑问，每一双眼睛都在盯着这个女人和耶稣。

这一场景的细节对基督有什么影响呢？他在感觉到脚上有眼泪滴下之前就看到这个女人了吗？对她如此大胆而反传统的感激之举，他的第一反应是什么？

我们对基督的第一反应不得而知，但是我们可以读到整件事对西门的影响。这个法利赛人很可能为家里发生这样不合宜的一幕感到尴尬，但他也感到了某种满足。如果他对耶稣的身份有过什么疑问的话，他已经得到了答案。“心里说：‘这人若是先知，必知道摸他的是谁，是个怎样的女人，乃是个罪人！’”（路加福音 7:39）。

就西门来说，事实只给了他两种可能的结论：要么耶稣不知道这是一个怎样的女人，所以他就不是先知；要么他知道这个女人是谁，但是对此并不在乎。如果是后一种情况，那他就不是一个好人。根据拉比（非默示的）传统，被一个有罪的女人触摸会让一个人在礼仪上变得不洁净。西门没有意识到的是，耶稣知道她是谁，知道她曾经是什么样子。他也知道西门是什么样的人，并且即将当着众人的面揭穿他。

一个简单的故事（路加福音 7:40-50）

耶稣知道主人的想法，“耶稣对他说：‘西门，我有句话要对你说’”（路加福音 7:40）。就这个法利赛人而言，好戏已经结束了，谜底也

已经揭晓了。你几乎都能听到他的声音中带着嘲讽说，“夫子，请说”（路加福音 7:40）。“夫子”是希腊文直译。这是西门对耶稣的尊称，可能是带着讽刺口气说的，因为这个法利赛人已经判断基督不是神的代言人（即先知）了。

耶稣接着讲了一个简短的比喻，只有两句话。里面有三个人物，情节也非常简单：“一个债主有两个人欠他的债，一个欠五十两银子，一个欠五两银子。因为他们无力偿还，债主就开恩免了他们两个人的债”（路加福音 7:41,42）。一两银子是一个普通工人十天的工钱（参见马太福音 20:2）。所以一个欠债的人欠了差不多两个月的工钱，而另外一个则欠了几乎两年的工钱。

当你读到“债主”时，不要想着你在银行工作的友好邻居，而是要想到一个逼人还债、心狠手辣、面目狰狞的人：这种人专门欺压穷人，收取高利贷，对那些不能按时还债的人绝不会心慈手软。

基督说完这个故事后问道，“这两个人哪一个更爱他[债主]呢？”（路加福音 7:42）。无论是当时的债主还是现在的债主，大多数都会嗤之以鼻道：“我不要爱，我要钱！”

还不了债从来都是一件很严重的事情。《马太福音》18章23-35节讲了一些人因为还不了债而被扔进监狱里受刑。所以，当耶稣说债主免了这两个人的债务时，很是让人意外。债主从来都是宁愿把人的腿或者肋骨打断也不会说，“别担心你欠的钱。就当没发生过！”然而，基督比喻里的债主正是这样做的。

然后，耶稣转向西门问道，“这两个人[两个被免债的人]哪一个更爱他[宽容的债主]呢？”（路加福音 7:42）。这个法利赛人可能都已经厌烦了。在他看来，这个故事无疑非常愚蠢，问题也异常简单。你都可以听到他回答里的傲慢口气，“我想是那多得恩免的人”（路加福音 7:43）。

耶稣对他说，“你断的不错”（路加福音 7:43）。在“断”下面画上横线。西门不仅仅是给出了回答；他也宣告了一个判断——对自己的判断。他自己的话将会定他的罪。

基督转向这个女人，对这个法利赛人说，“你看见这女人吗？”（路加福音 7:44）。我能想象到西门心里一定在想，“多么荒唐的问题啊！我怎么会没有看到她！她来筵席捣乱，让我尴尬不已！要不是想看看耶稣的反应，我早就叫人把她赶出去了。我当然看到了！”然而，他没有真正的看到她，不是吗？他眼中看到的只是这个女人的过去，而不是现在。诗人坦尼森写了一句悲伤的话：“世界不会相信

一个人的悔改。”⁶

耶稣看着这个女人，继续对西门说，

我进了你的家，你没有给我水洗脚，但这女人用眼泪湿了我的脚，用头发擦干；你没有与我亲嘴，但这女人从我进来的时候就不住地用嘴亲我的脚；你没有用油抹我的头，但这女人用香膏抹我的脚（路加福音 7:44-46）。

接着耶稣应用了他所讲的故事：“所以我告诉你：她许多的罪都赦免了，因为她的爱多；但那赦免少的，他的爱就少”（路加福音 7:47）。

回头看 41,42 节的比喻。伯顿·考夫曼⁷提出了这一应用：

债主=我们的主耶稣基督

欠 50 两银子的人=这个有罪的女人

欠 5 两银子的人=这个法利赛人

他们都无力还债=没有人能赎去自己犯的罪，哪怕是一个微不足道的罪

他免了两个人的债=神白白的恩典赦免了所有人

从比喻的细节中寻找意义时必须谨慎。比如在这里，主没有债主无情的特征。另外一个不能类比的地方是，不能用这个比喻教导说，西门（欠五两银子的人？）被赦免了。比喻的一些细节不能强求。但是提出的类比很有意思。

如果考夫曼的应用是准确的，那么，西门本应能预估到 45 两银子的差别。这个法利赛人一定认为自己比那个有罪的女人好上十倍（即使好不了百倍、千倍）。他真的更好吗？这个女人犯的是肉体的罪，而他犯的是属灵的罪。她是因为犯罪而有罪，而他则是因为忽视的罪而有罪。她可能只因一样罪就被人注意，而法利赛人的罪则很多：骄傲、以自我为中心、自以为义、歧视、属灵上的无知、假冒为善。

当然，比喻中提到的具体数量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两个欠债的人都“无力偿还”（路加福音 7:42）。我们都是罪人（罗马书 3:23），没有谁能通过做足够多的好事来抵消他的罪债（罗马书 6:23）。我们每个人都两手空空地站在赐我们一切的那一位面前。

⁶ Alfred, Lord Tennyson, *Geraint and Enid*; quoted in W. Emery Barnes, *The Forgiveness of Jesus Christ* (New York: Macmillan Co., 1936), 53.

⁷ Adapted from James Burton Coffman, *Commentary on Luke* (Abilene, Tex.: ACU Press, 1975), 147.

我们有什么盼望呢？我们唯一的盼望在于主的恩惠。一般来说，债主都是没有怜悯之心的，但是神有。正如保罗所说，“恩惠、怜悯、平安”是“从父神和我们主基督耶稣”而来的（提摩太前书 1:2；提摩太后书 1:2）。

“这个比喻与一个人犯罪的量无关，而是与他心里对罪的认识有关。”⁸这个女人深深地意识到自己罪恶深重。她的眼泪可以作证。她对基督的爱涌流不止。相反，西门对自己的罪毫无觉察，没有愧疚，没有表达爱的义务。有人曾经这样说，“最大的罪就是意识不到罪。”⁹

这位主人对耶稣的指控如何回应呢？这个法利赛人很可能哑口无言。至少经文里没有任何记载。

随后，基督第一次直接对那个女人说话：“你的罪赦免了”（路加福音 7:48）。我们前面已经说过，她的罪在此之前已经被赦免了，耶稣只是给了她蒙赦免的确据。

爱是我们蒙赦免的一个重要部分（约翰福音 14:15；约翰一书 5:3），但这个故事的重点是，对蒙赦免的感恩会产生爱：知道自己蒙赦免多的人爱也会很多，“但那赦免少的，他的爱就少”（路加福音 7:47）。

耶稣告诉那女人她的罪已经被赦免后，其他的客人感到愤慨。他们小声议论着，“这是什么人，竟赦免人的罪呢？”（路加福音 7:49）。在他们看来，赦罪是神独有的特权，耶稣又一次宣告自己与神平等（参见马可福音 2:5-12）。

耶稣没有理会其他人，他对那女人说，“你的信救了你”（路加福音 7:50）。她的信心从看见和听见耶稣而来（罗马书 10:17）。现在，信心已经得以表达。她表明了《加拉太书》5章6节的原则：“生发仁爱的信心才有功效。”

接着，耶稣对她说，“平平安安地回去吧”（路加福音 7:50）。他的字面意思是说，“进入平安里吧。”过去，她的生活里没有内心平安，但是现在，她得到了一个全新的开始（哥林多后书 5:17；罗马书 5:1）。

基督没有掩饰这个女人的罪。他说她有“许多”罪（路加福音 7:47）。基督没有认为她的罪微不足道，而是给了她不再犯罪的动力。后来，耶稣遇到了另一个犯罪的女人，他在与她道别时说，“从此不

⁸Warren W. Wiersbe, *The Bible Exposition Commentary*, vol. 1 (Wheaton, Ill.: Victor Books, 1989), 198.

⁹William Barclay, *The Gospel of Luke*, rev. ed., The Daily Study Bible Series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75), 95.

要再犯罪了”（约翰福音 8:11）。这一次，耶稣也暗示了同样的警告。

爱的功课

耶稣的责备对西门起作用了吗？那个女人从此过上了敬虔的生活吗？希望如此，但是文本没有说。圣经不是为了满足我们的好奇心；记载这个故事也不是为了责备或称赞文中的人物。准确地说，写下这些内容是为了让我们各人省察自己的内心和生活。让我们问问自己下面的问题：

(1) *“我有没有意识到自己的罪有多深？”*西门的社会地位阻碍了他。不要误解我的意思：社会地位是好的，但它是公义的廉价替代品。触及一个受人尊敬的罪人的心比触及一个不敬虔但愿意认罪之人的心要难得多。让我们每个人都说，“哦，主啊！我欠的债太多了！”

(2) *“我有没有意识到自己罪得赦免是多么奇妙？”*耶稣做了很多伟大的事。他治好了一个贵族的仆人；他让死人复活；他行了很多神迹，但是他做的最美好的一件事就是帮助一个可怜的女人找到了赦免的平安。

记住，两个欠债人的比喻并非完全对应现实。这里还有一个例子：一个债主可以说，“债被免了，”然后认亏。神不能那样做。我们的罪债必须要得到偿还，用他儿子在十字架上的牺牲来偿还（约翰福音 3:16；哥林多后书 5:21；歌罗西书 2:14）。让我们每个人都说，“感谢神，因他有说不尽的恩赐！”（哥林多后书 9:15）。

(3) *“我被赦免了许多，我爱得多吗？”*如果十字架的故事变成老生常谈，我们的心就永远不会充满强烈的激情。我们要明白，耶稣爱了我们（罗马书 8:37），并且继续爱我们（启示录 1:5）。让我们对他的爱一天新似一天。

(4) *“我的爱有没有找到一个表达方式？”*这个女人因感激而发出的过份举动会让西门家里在场的许多人感到疑惑和尴尬。一些人可能还怀疑她的精神是否正常。然而，真爱是不计代价的。它以夸张的形式表达出来。让我们每个人都说，“哦，主啊！帮我表达我的爱！”

结论

就我们所知，耶稣从来没有拒绝过任何一次吃饭的邀请。这让我们想到《启示录》3章20节中基督的奇妙邀请：“看哪，我站在门外叩门；若有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耶稣想要与我们一同坐席，但是我们首先必须邀请他进入我们的生活中。

第二次加利利之行（路加福音 8:1-3）

¹过了不多日，耶稣周游各城各乡传道，宣讲神国的福音。和他同去的有十二个门徒，²还有被恶鬼所附、被疾病所累已经治好的几个妇女，内中有称为抹大拉的马利亚，曾有七个鬼从她身上赶出来，³又有希律的家宰苦撒的妻子约亚拿，并苏撒拿和好些别的妇女，都是用自己的财物供给耶稣和门徒。

基督事工中只有 2.

为数不多的几天有详细记录。其中的一天被称为“忙碌的一天”。¹⁰

这一天是在耶稣第二次加利利之行的尾声（或者接近尾声的时候）。基督之前从迦百农去了拿因（路加福音 7:1,11），接着又去了一些不知名的地方（路加福音 7:20,21,36,37）。路加记载道，过了不多日，耶稣周游各城各乡传道，宣讲神国的福音。和他同去的有十二个门徒（路加福音 8:1）。只有路加记载了这一行程，马太和马可都只是暗示了离开迦百农的行程。

在第一次加利利之行中，有四个门徒与耶稣同行。这一次，有十二个人以门徒身份与他同行。耶稣身边还有一直跟着他的众人。

路加还记载了耶稣曾经帮助过的一些妇女也与他使徒同行。她们用自己的财物供给耶稣和门徒（路加福音 8:3）。犹太妇女支持她们的老师并不罕见。在某个城市里如果没有人接待耶稣和使徒，这些妇女可能就会去购买食物，预备饭食。因为耶稣总是被刻画为和最穷的人在一起，因此我们不当认为这种资助是奢侈的（路加福音 9:48；哥林多后书 8:9；参见马太福音 17:24-26）。经文给出了一些妇女的名字：称为抹大拉的马利亚，曾有七个鬼从她身上赶出来，又有希律的家宰苦撒的妻子约亚拿，并苏撒拿（路加福音 8:2,3）。

马利亚被称为“抹大拉的马利亚”是因为她来自一个叫抹大拉的小村庄，位于加利利海西岸（参见附录地图“耶稣时代的巴勒斯坦”）。我们还会再次见到她（马可福音 15:47；16:1,9；约翰福音 19:25；20:1-18）。

约亚拿以她的丈夫苦撒来定义自己的身份，苦撒是希律的家宰。希腊原文中使用的并非“家宰”的常用词，而是 *ἐπίτροπος* (*epitropos*)，意思是“行政官，负责人或长官”。¹¹ LB 版圣经提到“苦撒是希律王的

¹⁰A. T. Robertson, *A Harmony of the Gospels for Students of the Life of Christ* (New York: Harper & Row, 1950), 61.

¹¹McGarvey and Pendleton, 297.

业务大臣，掌管他的宫殿和内部事务。”耶稣的信息甚至已经传到了希律的家里。我们在后面还会再见到约亚拿（路加福音 24:10）。

我们在其他地方都没有读到过苏撒拿。迈克加维写道，“没有关于苏撒拿的其它记载，但这一处已足以使她名垂千古了。”¹²

关于耶稣的行程，我们读到，有一天，他“进了一个屋子，众人又聚集”（马可福音 3:20）。这可能只是说，基督在行程中进了一个主人的家里。由于接下来耶稣“在海边”教导众人（马可福音 4:1），所以他更有可能是在行程的最后回到了迦百农，而那个“屋子”则是他在城里常住的地方。

不管是哪个城市，在那里发生的事成就了“忙碌的一天”。在同一天，耶稣可能讲了一些比喻，记载在《马太福音》13章、《马可福音》4章、《路加福音》8章（参见马太福音 12:50-13:3）。在那一天的最后，耶稣可能还在加利利海上平静了风浪，并且治好了格拉森被鬼附的人（马可福音 4:33-5:19）。

褻瀆的指控

（马太福音 12:22-37；马可福音 3:20-30；
路加福音 11:14-23）

《马太福音》12章 22-37节

²²当下，有人将一个被鬼附着、又瞎又哑的人带到耶稣那里。耶稣就医治他，甚至那哑巴又能说话，又能看见。²³众人都惊奇，说：“这不是大卫的子孙吗？”²⁴但法利赛人听见，就说：“这个人赶鬼，无非是靠着鬼王别西卜啊。”²⁵耶稣知道他们的意念，就对他们说：“凡一国自相纷争，就成为荒场；一城一家自相纷争，必站立不住。²⁶若撒但赶逐撒但，就是自相纷争，他的国怎能站得住呢？²⁷我若靠着别西卜赶鬼，你们的子弟赶鬼又靠着谁呢？这样，他们就要断定你们的是非。²⁸我若靠着神的灵赶鬼，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²⁹人怎能进壮士家里抢夺他的家具呢？除非先捆住那壮士，才可以抢夺他的家财。³⁰不与我相合的，就是敌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

³¹“所以我告诉你们，人一切的罪和褻瀆的话都可得赦免，唯独褻瀆圣灵总不得赦免。³²凡说话干犯人子的，还可得赦免；唯独说话干犯圣灵的，今世来世总不得赦免。³³你们或以为树好果子也好，树坏果子也坏，因为看果子就可以知道树。³⁴毒蛇的种类！你们既是恶人，怎能说出好话来呢？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³⁵善人从他

¹²Ibid.

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³⁶ 我又告诉你们，凡人所说的闲话，当审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来。³⁷ 因
为要凭你的话定你为义，也要凭你的话定你有罪。”

《马可福音》3 章 20-30 节

²⁰ 耶稣进了一个屋子，众人又聚集，甚至他连饭也顾不得吃。²¹ 耶稣的亲属听见，就出来要拉住他，因为他们说他癫狂了。²² 从耶路撒冷下来的文士说：“他是被别西卜附着。”又说：“他是靠着鬼王赶鬼。”²³ 耶稣叫他们来，用比喻对他们说：“撒但怎能赶出撒但呢？²⁴ 若一国自相纷争，那国就站立不住；²⁵ 若一家自相纷争，那家就站立不住。²⁶ 若撒但自相攻打纷争，他就站立不住，必要灭亡。²⁷ 没有人能进壮士家里抢夺他的家具，必先捆住那壮士，才可以抢夺他的家。

²⁸“我实在告诉你们：世人一切的罪和一切亵渎的话都可得赦免，²⁹ 凡亵渎圣灵的，却永不得赦免，乃要担当永远的罪。”³⁰ 这话是因为他们说他是被污鬼附着的。

《路加福音》11 章 14-23 节

¹⁴ 耶稣赶出一个叫人哑巴的鬼，鬼出去了，哑巴就说出话来。众人都希奇，¹⁵ 内中却有人说：“他是靠着鬼王别西卜赶鬼。”¹⁶ 又有人试探耶稣，向他求从天上来的神迹。¹⁷ 他晓得他们的意念，便对他们说：“凡一国自相纷争，就成为荒场；凡一家自相纷争，就必败落。¹⁸ 若撒但自相纷争，他的国怎能站得住呢？因为你们说我是靠着别西卜赶鬼。¹⁹ 我若靠着别西卜赶鬼，你们的子弟赶鬼又靠着谁呢？这样，他们就要断定你们的是非。²⁰ 我若靠着神的能力赶鬼，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²¹ 壮士披挂整齐看守自己的住宅，他所有的都平安无事。²² 但有一个比他更壮的来，胜过他，就夺去他所倚靠的盔甲兵器，又分了他的赃。²³ 不与我相合的，就是敌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

耶稣的惯例是在早上去一个没人的地方祷告（马可福音 1:35）。在这忙碌的一天开始的时候，基督正要回到他住的地方，可能是去吃早饭。当他到达的时候，屋子里已经挤满了渴望听道和治病的人（参见马可福音 2:1,2）。《马可福音》3 章 20 节说，**耶稣进了一个屋子，众人又聚集，甚至他[耶稣和他的门徒]连饭也顾不得吃**（比较马可福音 6:31）。基督泰然自若地开始帮助他们。

有一个恢复神智、视力、语言功能的三重神迹被记录了下来：耶稣从一个瞎眼、不能说话的人身上赶出了一个鬼（马太福音 12:22）。（不能说话常常会伴随耳聋，所以这实际上可能是一个四重神迹）。

人们非常惊奇地说，“这不是大卫的子孙吗？”（马太福音 12:23）。这个句式在原文中表示谨慎地承认耶稣可能真的是“大卫的子孙”（即弥赛亚）。

基督的朋友和家人不知通过什么途径得知了他繁忙的日程安排：**耶稣的亲属听见，就出来要拉住他，因为他们说他癫狂了**（马可福音 3:21）。译作“耶稣的亲属”的希腊文单词字面意思是“与他在一起的人”。这些人与耶稣有着某种关系，可能是亲属关系。希腊文单词 κρατέω (*krateo*)译作“拉住”，字面意思是“抓住”。新约中有时会用该词来指逮捕某人（马太福音 14:3；使徒行传 24:6）。这个词表示他们想强迫耶稣跟他们走，不管他愿不愿意。为了达到属世的目标，必须做出牺牲，这时，大多数人都会表示理解；他们明白，有时为了世上的工作不得不加班加点。然而，大多数人不能理解为什么会有人愿意为了神的国而鞠躬尽瘁。家人以为主“癫狂了”。

耶稣在教导和治病的时候，法利赛人和文士（马太福音 12:24；马可福音 3:22）也像往常一样在场。有些人甚至是从**耶路撒冷**（马可福音 3:22）过来骚扰他的。众人承认他可能是“大卫的子孙”（马太福音 12:23），这显然让他们更加恨耶稣。他们很快发起了一轮新的进攻。他们无法否认基督行了神迹，就指控他与撒但为伍。他们说，“**他是被别西卜附着**”（马可福音 3:22）。“别西卜”是异教神明的名字（列王纪下 1:2）。这个名字的字面意思是“苍蝇之主”。在这里的上下文中，这个名字用来指撒但（马可福音 3:22,23）。他们还说，“**他是靠着鬼王赶鬼**”（马可福音 3:22）。

耶稣用三个论据回应了他们的指控。马可把这些论据称为**比喻**（马可福音 3:23）。主首先说，他们的指控**不合逻辑**。“**凡一国自相纷争，就成为荒场；一城一家自相纷争，必站立不住。若撒但赶逐撒但，就是自相纷争，他的国怎能站得住呢？**”（马太福音 12:25,26）。

第二，他说，他们的指控**前后矛盾**。他们相信他们自己的子弟（即门徒）能赶鬼（马太福音 12:27），但他们不相信他们的跟随者是靠撒但的能力赶鬼。对基督的任何指控也能够且应当适用于他们自己的人。

第三，他说，他们的指控是**不可能的**。要抢劫一个壮士的家首先必须要制服这个壮士（即撒但）（马太福音 12:29）。¹³通过赶鬼，耶稣就打败了撒但，而非与撒但为伍。

耶稣接下来退守为攻：“**我告诉你们，人一切的罪和褻渎的话都可**

¹³所有关于“捆住”魔鬼的讨论，参见David L. Roper, *Revelation 12-22, Truth for Today Commentary* (Searcy, Ark.: Resource Publications, 2002), 303–309.

得赦免，唯独褻渎圣灵总不得赦免”（马太福音 12:31）。“褻渎”一词的意思是“说话反对（某事物）”。文士和法利赛人犯了褻渎圣灵的罪，因为他们将圣灵的做工（马太福音 12:28）归功于撒但。基督说，“说话干犯圣灵的，今世后世总不得赦免”（马太福音 12:32）。

要明白，耶稣在这里定他仇敌的罪不是因为他们一时疏忽说错了话，而是因为他们顽梗而刚硬的心。他强调，**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马太福音 12:34；斜体为强调）。他们的心已经发展到了“称恶为善，称善为恶”（以赛亚书 5:20）的地步。文士和法利赛人是如何沦落到这样一个可悲地步的呢？他们不断地、一贯否认圣灵给出的证明耶稣就是弥赛亚的证据，他们的心就由此变得像石头一样刚硬（约翰福音 12:40）。

人们有时会想，自己有没有“干犯圣灵”。一位有智慧的老传道人說，“如果你担心自己干犯了这个罪的话，你就没有犯。”他的意思是，这样的担心证明一个人的心并非坚硬到底。实际上，由于耶稣已经不在地上行走，不再用圣灵的能力行神迹，所以，今天的人也就不可能与法利赛人犯**同样的罪**。但是，**类似的罪**还是可能的：人们可以让他们的心变得刚硬，以至于“不能叫他们重新懊悔”（希伯来书 6:6；参见 4-6 节）。

求神迹的人

（马太福音 12:38-45；路加福音 11:16,24-26,29-36）

《马太福音》12:38-45

³⁸ 当时，有几个文士和法利赛人对耶稣说：“夫子，我们愿意你显个神迹给我们看。”³⁹ 耶稣回答说：“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看神迹，除了先知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们看。”⁴⁰ 约拿三日三夜在大鱼肚腹中，人子也要这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头。⁴¹ 当审判的时候，尼尼微人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因为尼尼微人听了约拿所传的就悔改。看哪，在这里有一人比约拿更大！⁴² 当审判的时候，南方的女王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因为她从地极而来，要听所罗门的智慧话。看哪，在这里有一人比所罗门更大！⁴³ 污鬼离了人身，就在无水之地过来过去，寻求安歇之处，却寻不着。⁴⁴ 于是说：‘我要回到我所出来的屋里去。’到了，就看见里面空闲，打扫干净，修饰好了，⁴⁵ 便去另带了七个比自己更恶的鬼来，都进去住在那里。那人末后的景况比先前更不好了。这邪恶的世代也要如此。”

《路加福音》11章 16, 24-26,29-36 节

¹⁶ 又有人试探耶稣，向他求从天上来的神迹。

²⁴ 污鬼离了人身，就在无水之地过来过去，寻求安歇之处，既寻不着，便说：‘我要回到我所出来的屋里去。’²⁵ 到了，就看见里面打扫干净，修饰好了，²⁶ 便去另带了七个比自己更恶的鬼来，都进去住在那里。那人末后的景况比先前更不好了。”

²⁹ 当众人聚集的时候，耶稣开讲说：“这世代是一个邪恶的世代，他们求看神迹，除了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们看。³⁰ 约拿怎样为尼尼微人成了神迹，人子也要照样为这世代的人成了神迹。³¹ 当审判的时候，南方的女王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因为她从地极而来，要听所罗门的智慧话。看哪，在这里有一人比所罗门更大！³² 当审判的时候，尼尼微人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因为尼尼微人听了约拿所传的就悔改了。看哪，在这里有一人比约拿更大！”

³³“没有人点灯放在地窖子里或是斗底下，总是放在灯台上，使进来的人得见亮光。³⁴ 你眼睛就是身上的灯。你的眼睛若亮了，全身就光明；眼睛若昏花，全身就黑暗。³⁵ 所以，你要省察，恐怕你里头的光或者黑暗了。³⁶ 若是你全身光明，毫无黑暗，就必全然光明，如同灯的明光照亮你。”

耶稣的仇敌找不出他逻辑上的错误，又被他的指责刺痛，于是又生一计：有几个文士和法利赛人对耶稣说：“夫子……”（马太福音 12:38）。他们尊称耶稣“夫子”其实是假冒为善（参见路加福音 7:40）。接着，他们说，“……我们愿意你显个神迹给我们看”（马太福音 12:38）。因为他们一直尾随耶稣，所以，他们已经看过很多神迹。就在当天，他们还看到了一个三重神迹。他们还想要什么呢？路加说，他们向他求**从天上来的神迹**（路加福音 11:16；斜体为强调）。可能他们想挑战耶稣制造一个从天上来的异象，就像以利亚从天上降下来一样（列王纪上 18:36-38；列王纪下 1:10）。

基督没有按他们的要求行神迹（马太福音 4:3,4；路加福音 23:8,9）。他从来不把神迹当作低俗的表演（“做秀”）。并且，他知道，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还是地底下的神迹都无法说服这些心里刚硬的批评者。他回答说，

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看神迹，除了先知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们看。约拿三日三夜在大鱼肚腹中，人子也

要这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头（马太福音 12:39,40）。

这是对耶稣复活的一个暗示：在他死亡、埋葬后的第三天，他会复活（马太福音 16:21； 17:23； 20:19）。基督的仇敌不明白他的话；他的门徒也不明白。（这是在耶稣向他的使徒宣布即将临到他的死亡之前说的。）然而，复活是基督是神儿子的终极“异象”（罗马书 1:4），以前是，现在仍然是。

据我们所知，“耶稣在坟墓里的时间是一整天、两整晚、另外两天的部分时间”。¹⁴那为什么他说他会在坟墓里“三日三夜”呢？J·W·迈克加维给出了这样的解释：

……因为当不满一天的时间发生在连续一段时间的开始或结尾时，犹太人会将其算为一整天，所以，说耶稣在坟墓里有三天是没错的。犹太人有三个说法……：“在第三天”、“三天后”、“三日三夜”，这些短语是一回事；即三天，其中两天可能不是整天。除非是从日落开始计算一天的开始[使徒行传 10:1-30]，否则对于他们来说三整天三整夜就是四天了。犹太人计算日子的例子参见[列王纪上 12:5,12； 以斯帖记 4:16； 马太福音 27:63,64]。¹⁵

耶稣又回到了对文士和法利赛人（以及受他们影响之人）的责备。他说，不敬虔的尼尼微也没有他们那样顽固，异教的示巴女王（南方的女王）都比他们开明（马太福音 12:41,42； 路加福音 11:31,32）。他将 he 最喜欢的两个比喻结合在一起，教导说，如果他的批评者能够打开他们的心，他们的生命就能被光充满（路加福音 11:33-36）。

基督更惊人的一个例子讲到一个污鬼离开了一个人，接着又带了七个更恶的鬼回到了那人身上（马太福音 12:43-45； 路加福音 11:24-26）。这个小比喻可以有一般的应用；但在上下文中，它指的是犹太的属灵领袖。在巴比伦被掳之后，他们赶走了拜偶像这个“鬼”，但是他们没有把这个“鬼”换成对神的信心和对神旨意的顺服。结果，现在有七个比从前更恶的污鬼住在他们里面：例如无知、偏见、自以为义、假冒为善、不信、悖逆、错位的价值观。注意这个比喻中的一对类比：一个被鬼附的人和被罪充满的犹太领袖。这些领袖不一定是被鬼附了，但是他们肯定受了魔鬼的影响。

¹⁴McGarvey and Pendleton, 306.

¹⁵Ibid.

耶稣的家庭（马太福音 12:46-50；马可福音 3:31-35；路加福音 8:19-21；11:27,28）

《马太福音》12章46-50节

⁴⁶ 耶稣还对众人说话的时候，不料他母亲和他弟兄站在外边，要与他说话。⁴⁷ 有人告诉他说：“看哪，你母亲和你弟兄站在外边，要与你说话。”⁴⁸ 他却回答那人说：“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弟兄？”⁴⁹ 伸手指着门徒说：“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⁵⁰ 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

《马可福音》3章31-35节

³¹ 当下，耶稣的母亲和弟兄来，站在外边，打发人去叫他。³² 有许多人在耶稣周围坐着，他们就告诉他说：“看哪，你母亲和你弟兄在外边找你。”³³ 耶稣回答说：“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弟兄？”³⁴ 就四面观看那周围坐着的人，说：“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³⁵ 凡遵行神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

《路加福音》8章19-21节；11章27,28节

¹⁹ 耶稣的母亲和他弟兄来了，因为人多，不得到他跟前。²⁰ 有人告诉他说：“你母亲和你弟兄站在外边，要见你。”²¹ 耶稣回答说：“听了神之道而遵行的人，就是我的母亲、我的弟兄了。”

²⁷ 耶稣正说这话的时候，众人中间有一个女人大声说：“怀你胎的和乳养你的有福了！”²⁸ 耶稣说：“是，却还不如听神之道而遵守的人有福！”

耶稣家庭的故事在《路加福音》8章，说明了聆听和顺服的必要。在马太和马可记载这个故事的地方，路加还包含了一个女人称基督的母亲是“有福的”这一情节（路加福音 11:27,28）。因为这些情节基本上都教导了同样的功课，所以它们被放在一起。

当耶稣有力地讲话时，人群中有一个女人喊道，“怀你胎的和乳养你的有福了”（路加福音 11:27）。这是马利亚预言成就的唯一一处记载（路加福音 1:48）。基督回答说，“却还不如听神之道而遵守的人有福”（路加福音 11:28）。耶稣这里的话和《马太福音》12章48-50节的内容都是反对错误崇拜马利亚的严正声明。

耶稣不是在贬低他所爱的母亲。耶稣在临死之前最后的牵挂就是他的母亲，这一事实可以证明这一点（约翰福音 19:26,27）。他是在强

调，做神顺服的儿女比做基督的母亲更重要。只有一个人能做主肉身的母亲，但我们所有人都可以做他的门徒。

不久之后，这一重要真理就被重新强调。基督继续教导众人的时候（马太福音 12:46），**耶稣的母亲和他弟兄来了**（路加福音 8:19）。因为人多，他们无法挤到他身边，就传话说想要见他（马可福音 3:31,32）。我们不清楚他们为什么要找耶稣。《马可福音》3章21节和3章31节似乎是连在一起的；可能家里人是来带他回家强制休息的。不管他们的原因是什么，**你母亲和你弟兄在外边找你**（马可福音 3:32）这样一句话打断了耶稣的讲道。

基督是最好的老师，他把打断变成了一个教导的机会，他问，“**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弟兄？**”（马太福音 12:48）。他指着旁边坐着的门徒说，“**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马太福音 12:49,50）。路加用这些话表达了耶稣的宣告：“**听了神之道而遵行的人，就是我的母亲、我的弟兄了**”（路加福音 8:21）。

基督并非轻视家庭关系。家庭责任对他来说是最大的（马太福音 15:4-6；约翰福音 19:26,27；参见提摩太前书 5:8）。但他再次强调，有一种关系比肉身的家庭关系更高、更大：我们与他和他的父在属灵上的连结。如果我们“听了神之道而遵行”（路加福音 8:21；参见马太福音 7:21-27），就能与耶稣有亲近的关系，胜过他和他母亲、亲兄弟的关系，知道这一点是多么美好啊！

这些话对基督的门徒（也对我们）有很大鼓励，但我们也要在上下文中来理解它们，当时，主正受到无情地攻击。他需要聚集一群忠心的门徒，在他离开后能成为教会的种子。建立这种新而持久的关系势在必行。

“忙碌的一天”还远远没有结束。还有很多教导要讲，还有很多著名的神迹要行。

应用：我们的两个家庭 **（马太福音 12:46-50；马可福音 3:20,21,31-35；** **路加福音 8:19-21）**

在耶稣第二次加利利之行的尾声，他度过了非常繁忙的一天。这一天一从医治一个被鬼附的人开始，这人是瞎眼的，也是哑巴（马太福音 12:22,23）。这引发了基督是靠鬼王赶鬼的控告（马太福音 12:23-30）。耶稣回应完这一指控后，他的仇敌又要求看“从天上来的神迹”（路加福音 11:16）。在这满是冲突的一天里，发生了一件奇怪

的小事。(阅读马可在《马可福音》3章31-35节的记载。)

我们在读这一部分时，会想到很多问题：“福音书的作者告诉我们这件事的目的是什么？”“为什么耶稣没有认他的家人，特别是他的母亲？”“神想要我们从这件事中学习什么功课？”这些问题以及其它一些问题降在这一学习中回答。

耶稣的两个家庭

让我们从耶稣的两个家庭开始。

耶稣的肉身家庭

大多数人都知道耶稣出生在一个肉身家庭。他在律法上的父亲是约瑟(马太福音 1:16; 路加福音 3:23; 约翰福音 1:45; 6:42)，他的母亲是马利亚(马太福音 1:18; 2:11; 13:55; 路加福音 2:34)。耶稣出生时，马利亚还是一个童女；但在他出生后，约瑟和马利亚就像正常夫妻一样生活在一起。他们有四个儿子，是耶稣同母异父的兄弟：“雅各，约西，西门和犹大”(马太福音 13:55; 参见马可福音 6:3)。他们至少也有两个女儿(马太福音 13:56; 参见马可福音 6:3)。因此，基督在一个至少有九口人的家庭中长大。从种种迹象来看，这都是一个幸福的家庭。

然而，当耶稣离开家开始他的公开事工时，他的家庭关系发生了改变。他的弟弟们可能对他心怀嫉妒和憎恨。约翰记载到，他们不愿承认他是弥赛亚，甚至还偶尔对他冷嘲热讽(约翰福音 7:3-5)。基督的母亲马利亚更加清楚他是谁(参见路加福音 2:19,51)，但即使是她也不能完全明白他的使命(约翰福音 2:3,4)。

这就将我们带到了《马可福音》3章的事件中。为了了解一些背景，让我们从20,21节开始：

耶稣进了一个屋子，众人又聚集，甚至他连饭也顾不得吃。

耶稣的亲属听见，就出来要拉住他，因为他们说他癫狂了。

NIV 版本中没有使用“他自己的人”一词，而用了“his family (他的家人)”。 “要拉住他”表明他们想带耶稣和他们一起回家，不管他想不想走。

耶稣没时间吃饭，这个事实可能不是他的亲友认为他“癫狂了”的唯一原因。威廉姆·巴克雷列举了可能让他们得出这个结论的一些因素：¹⁶

(1) 耶稣抛弃了安全稳妥。明智的人怎么会放弃每周都有收入的

¹⁶ William Barclay, *The Gospel of Mark*, rev. ed., The Daily Study Bible Series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75), 76-77. 以下段落是对巴克雷观点的总结。

生意，成为一个连枕头都没有的流浪汉呢？

(2) 他显然不关心安全。理智的人怎么会去和整个犹太的机构打一场必败的争战呢？

(3) 他越来越孤立于主流社会之外。理性的人怎么会希望靠着一帮没受过什么教育的人取得成功呢？其中大部分人手上有老茧，还有一些人的名声充满争议。

伯顿·考夫曼写道，

热衷于服侍神对于属肉体的和[没有重生的]人来说从来都是不可理喻的。热衷于商业、战争、科学、享乐、政治，或几乎任何属世追求都会受到钦佩、称赞、仿效；但是如果一个人完全献身于神圣的宗教服侍，他身边的人就会摇着头说，“他被迷了心窍了！”¹⁷

我们不能确定 21 节中耶稣的“亲属”与 31 节中“他的母亲和兄弟”不是同一批人，但是这也是事态自然的发展：在 21 节，基督的“亲属”决定要拉住他，所以他们“出来”（斜体为强调），去到他所在的地方。一段时间之后（马可福音 3:22-29），“他的母亲和兄弟们到了”他所在的地方（马可福音 3:31 节；斜体为强调）。毫无疑问，21 节和 31 节中的人物是一样的。

如果 21 节和 31 节之间有联系，而且马利亚和耶稣的兄弟们“不顾他的意愿”来帮他，就出现了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耶稣的母亲也参与了这个计划？”毕竟，关于耶稣是谁，她比耶稣的兄弟姐妹更明白内情。虽然这是事实，但要注意两个事实：（1）尽管她对耶稣是谁有一定的认识，但她的理解并不完全；（2）她始终是一个有母性的母亲。哪有对自己儿子不按时吃饭毫不关心的母亲呢？她可能并不是为耶稣的神志犯愁，但她很容易为他的安全担忧。马利亚表姐的儿子（伊丽莎白的儿子施洗约翰）已被拘捕，死期将近。作为母亲怎么会不担心呢？

爱要求我们要将马利亚和耶稣兄弟的目的往最好的方面想。就算他们的动机被误导了，他们可能也是认为他们的干预是“为了他好”。

这将我们带到《马可福音》3 章 31 节：“耶稣的母亲和弟兄来”到他所在的地方，“有许多人在耶稣周围坐着”（马可福音 3:32），而且基督“还对众人说话”（马太福音 12:46）。人们把耶稣紧紧地围起来，以至于马利亚和他弟兄们“因为人多，不得到他跟前”（路加福音 8:19；比较马

¹⁷ James Burton Coffman, *Commentary on Mark* (Austin, Tex.: Firm Foundation Publishing House, 1975), 63.

可福音 2:1,2)。

根据《马太福音》，“他母亲和他弟兄站在外边，要与他说话”（马太福音 12:46）。他们可能尝试过引起耶稣的注意，但他要么是没有听见，要么是忽视了他们。然后，他们就派人送话说，他们想要与他说话。他们可能对人群边上的人低声耳语，然后那人再向前面一个人小声说：“传一下。耶稣的母亲和兄弟在这儿！他们想见他！”最后，这个信息传到了最前面一排，一些人打断了基督：“看哪，你母亲和你弟兄在外边找你”（马可福音 3:32）。

不管耶稣家人的动机是好是坏，还是不好不坏，他们不愿等到他教导完都很大胆。他们实际上是在说：“我们是一家人。你*现在*就应该停下来见我们。*我们*想要的比你正做的事情更重要！”

耶稣的属灵家庭

这个无礼的要求将基督置于“一种最痛苦的境地，是他地上事工最微妙的两难困境之一。”¹⁸他要不愿拒绝自己的家人，但又需要向他们和在场的其他人传达他工作的性质和重要性。

面对这样的情况，大师级的夫子做了什么呢？他把不合时宜的打断变成了及时的教导。他问，“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弟兄？”（马太福音 12:48）。然后他回答，“……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马太福音 12:50）。

基督说这些话不是在贬低自己的家人。一些宗派要求他们的门徒打破与他们自然家庭的关系，但是耶稣没有教导这样的原则，他也不鼓励这样做。家庭对他是很重要的。他斥责文士和法利赛人没有孝敬并照顾父母（马太福音 15:1-8）。他死前最后做的几件事之一就是确保他的母亲有人照顾（约翰福音 19:26,27）。威廉·阿诺特写道，

他以真挚的母子之爱来爱他的母亲，以诚挚的兄弟之爱来爱他的兄弟。婴孩时安眠的胸怀，在他长大成年时也未曾伤害。自幼珍爱他的妇人，至死都珍贵无比。¹⁹

同时，主也想清楚表明，有一种更深层次的关系，比任何世上的纽带更加宝贵、更加持久。

为了让人理解这一点，基督看了“周围坐着的人”说，“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马可福音 3:34）。根据《马太福音》，他说的时候“伸

¹⁸Charles R. Erdman, *The Gospel of Mark*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67), 74.

¹⁹William Arnot, *Lesser Parables of Our Lord* (Grand Rapids, Mich.: Kregel Publications, 1884), 115.

手指着门徒”，“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马太福音 12:49,50）。注意，耶稣没有把“父亲”列入其中，因为那个角色是单单留给神的（马太福音 23:9）。

我们不需要关心哪些门徒够格做耶稣的“弟兄”“姐妹”或“母亲”。他并不是将基督徒分为这三个不同的类别，而是为了突出，“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家人，我的属灵家人。”用路加的话来说，耶稣强调他的家人由“听了神之道而遵行的人”组成（路加福音 8:21）。

在《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中，基督说的是遵行天父“旨意”，而《路加福音》使用的是“神之道”。这里没有矛盾。我们能知道神旨意的唯一方法就是通过他的道。

如果我们要成为主的家庭成员，我们就必须听神的道，然后行出来（参见马太福音 7:21-27）。我们能知道神旨意的唯一方法就是借着耶稣（马太福音 11:27）。因此，想要听神的旨意并且去行，我们就必须听基督的教导，然后去行。“行”中包含什么？“行”道就是相信这道所教导的、顺服这道所命令的一切、盼望这道所应许的一切。

基督时代的犹太人需要这个功课。他们以为自己作为亚伯拉罕肉身的子孙，就永远都是神家庭中的一员（参见路加福音 3:7-9；约翰福音 8:39）。他们需要明白，肉身的血缘关系并不能确保他们在神家里的位置（参见罗马书 9:6,7）。是亚伯拉罕的子孙比不上跟随耶稣的决定重要。起作用的不是血统，而是表现。如果他们渴望与父有持续的关系，就必须听并且去行。

我们也需要这个功课。听道很重要（罗马书 10:17）。每日读经（使徒行传 17:11），尽可能地参加每一次查经班和敬拜（希伯来书 10:25）是值得称赞的。传道者看到听众在他讲道的时候打开圣经并记下笔记就会激动不已（参见诗篇 119:16）。然而，尽管这些活动值得称赞，但他们如果只是简单地听道，却不照着所听的去行，这与他们也是“无益”。（参见加拉太书 5:2。）耶稣同母异父的弟弟雅各写道，“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雅各书 1:22）。

我们看到耶稣有两个家庭，第一个是肉身的，第二个是属灵的。他教导说，一个人通过对主的顺服就成为第二个家庭中的一员。他强调，肉身的家庭很重要，但属灵的家庭更是重要无比的。

基督徒的两个家庭

现在让我们转向我们所属的两个家庭。

肉身的家庭

我是有福的，拥有基督徒双亲——戴夫·H 和丽莲·罗伯，还有一个

兄弟——科伊。主继续祝福我，赐给我一个基督徒妻子——乔；三个女儿——辛迪，黛比和安吉；两个女婿——理查德·霍纳克和丹·洛夫乔伊；还有两个孙辈——赛斯·大卫和瑞秋。我的家人对我来说比生命都重要。

你也出生于一个肉身的家庭。我希望那是一个基督徒家庭；但即使不是，可能也有人照顾你，供应你的需要。你可能和我一样，已经结婚生子，也可能没有。不管你的境况如何，我希望你对家庭的基本价值心存感激。这是神的第一个制度（创世记 2:18,21-24；4:1），它依然是社会的基石。

不幸的是，今天有些人不明白家庭有多重要。有些人抛弃了家人，有些人忽视了家人。有些父母不关心子女，有些子女也不照顾他们老迈的双亲。保罗写道，“人若不照顾亲属，就是背了真道，比不信的人还不好，不照顾自己家里的人更是如此”（提摩太前书 5:8）。他还说，儿女和孙辈必须“先在自己家中学着行孝，报答亲恩”（提摩太前书 5:4）。

属灵的家庭

如果我们明白肉身家庭有多重要，那么这句话就更有意义了：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家庭，即属灵的家庭，神的家。保罗给以弗所的基督徒写信说，“这样，你们不再做外人和客旅，是与圣徒同国，*是神家里的人了*”（以弗所书 2:19；斜体为强调）。“家”是“家庭”的另一种说法。NCV 版圣经将这节经文的最后一部分译为，“You belong to God's family（你属于神的家）。”在《加拉太书》6章10节，这个家被称为“信徒一家”。在《彼得前书》4章17节，它被称为“神的家”（参见以弗所书 3:15）。

属灵的家庭是什么？保罗说它是教会。他对提摩太说，“所以先将这些事写给你；倘若我耽延日久，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当怎样行。这家就是永生神的教会，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摩太前书 3:15；斜体为强调）。

在这个家里，神是我们的父（马太福音 6:9；罗马书 1:7），我们是他的儿女（约翰福音 1:12,13；罗马书 8:14,15；以弗所书 5:1；腓立比书 2:15；约翰一书 3:1,2）。保罗写道，“圣灵与我们的心同证我们是神的儿女。既是儿女，便是后嗣，就是神的后嗣，和基督同做后嗣”（罗马书 8:16,17）。他引用了神的话：“我要做你们的父，你们要做我的儿女。”这是全能的主说的”（哥林多后书 6:18）。在这属灵的家庭里，教会的其他成员是我们的兄弟姐妹（使徒行传 6:3；罗马书 16:1；哥林多前书 7:15；腓利门书 1,2；雅各书 2:15）。

我们如何成为这个家庭的一员呢？在我们的文本中，耶稣说，当我们听道并且去行的时候，我们就成了他家里的一员。约翰写道，我们通过“重生”成为神的儿女（参见约翰福音 1:11-13； 3:3,5）。路加记载道，当人们相信基督、悔改自己的罪、受洗（浸水礼）使罪得赦时，他们就成为神家（教会）的一员（使徒行传 2:36-38,41,47；参见哥林多前书 12:13）。这并不意味着成为神家的一员有三个途径；准确地说，耶稣、约翰、路加指的是同一个过程。这个过程是什么呢？

信道是从听道来的（罗马书 10:17）。然后我们必须“行”道——悔改我们的罪（路加福音 13:3）、承认我们对耶稣的信心（马太福音 10:32）、受洗（浸水礼）（马可福音 16:16；使徒行传 22:16）。当我们这样做的时候，我们就是在神的家里“从水和圣灵生的”（约翰福音 3:5）。彼得写道，“你们既因顺从真理洗净了自己的心，……你们蒙了重生，不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藉着神活泼常存的道”（彼得前书 1:22,23）。这样，我们就成为了神的家庭成员。

我为肉身的家庭感谢神。我更为他的属灵家庭（教会）感谢神。这里是二者的简单比较：肉身的家庭和属灵的家庭都是神所设立的。前者是自然的；后者是超自然的。通过肉体的出生可以进入第一个家庭，而通过属灵的新生则可以进入到第二个家庭。前者的目的是繁衍，后者的目的是重生（提多书 3:5）。前者是为了有限的时间（马太福音 22:30），而后者既是为了有限的时间，也是为了永恒（希伯来书 12:23）。前者是重要的；后者是必要的。前者好；后者更好。我还要补充一点，进入这两个家庭都需要受苦：前者是我们的母亲受苦；后者是耶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的罪受苦（参见使徒行传 20:28；以弗所书 5:23,25）。

威廉·巴克莱写道，真正的紧密联系在于拥有共同的经历、共同的兴趣、共同的顺服、共同的目标。²⁰所有这些，我们都可以在神的家（教会）里找到。我曾无数次听到教会成员说，与他有血缘关系的兄弟姐妹相比，他觉得和基督里的兄弟姐妹更亲近。

我无法用语言表达在神的家中是多么的美妙。在一个有王的国家，成为王室中的一员是一种荣耀。拥有一个千万富翁的父亲也有数不清的好处。但是没有什么可以比过成为主家里的人，有神做我们的父。在 C·R·尼克尔斯生前，曾有人说他走起路来仿佛“拥有全世界”。这位可敬的老传道人回答说，“我父亲确实拥有全世界！”

由于属灵的家庭如此重要，所以，耶稣教导说，我们对这个家庭的忠心应当超越所有其他的忠心（参见路加福音 9:59-62）。在《路加福

²⁰Barclay, 82-83.

音》14章26节，他说了这些惊人的话：“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做我的门徒。”戈登·鲍威尔曾经就“耶稣令人难以接受的说辞”这一系列讲道邀请收音机前的听众提交话题。他收到最多的要求是传讲《路加福音》14章26节。²¹

你可能已经意识到，《路加福音》14章26节中的“恨”与我们通常意义的“恨”并不一样。否则耶稣就是自相矛盾。在登山宝训中，他教导人们要爱自己的仇敌（马太福音 5:44）。当然，他不可能一边告诉我们要爱自己的仇敌，一边又告诉我们要恨自己的家人。

我们发现，圣经有时用“恨”来指“爱得少”（参见申命记 21:15），这样一来，明显的不一致就消失了。这就是《路加福音》14章26节中“恨”的意思，我们对比《马太福音》10章37节中相似的陈述：“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做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做我的门徒。”（斜体为强调），这一点就显而易见了。因此，在《路加福音》14章26节，基督是在说，我们爱肉身的家庭要少过爱他和神。

但我们必须要小心，我们不能把《路加福音》14章的激进言辞稀释得失去影响力。我们如此爱神和神的家，以至于我们对肉身家庭的爱和它相比而言可以称作是恨。

我要再一次强调，这并不意味着我们要忽视我们的自然家庭。大多数将教会/神的国放在第一位的人（马太福音 6:33）都发现他们与肉身家庭的关系得以坚固（参见以弗所书 5:25,28,33；6:1-4）。威廉·亨德里克说，“遵守这个法则[首先忠于属灵的家庭]是……我们对于地上家庭的最佳服侍。”²²

你的两个家庭

我们已经谈了耶稣的两个家庭和基督徒的两个家庭。现在让我们更仔细地看看你的两个家庭。

和谐的两个家庭

当你的两个家庭融合在一起时，你就拥有了“两个世界的精华”。

让我们回到开始时的故事。像往常一样，记录下这一事件之后，作者显然没有兴趣告诉我们结局如何。耶稣指责之后，他的母亲和兄弟还留在旁边吗？耶稣教导完众人之后，他去探望了家人吗？圣经没有告诉我们。有一件事我们可以肯定：耶稣没有让他们和其他任何人阻

²¹Gordon Powell, *Difficult Sayings of Jesus* (N.p.: Fleming H. Revell Co., 1962), 21.

²²William Hendriksen, *New Testament Commentary: The Gospel of Luke* (Grand Rapids, Mich.: Baker Book House, 1978), 437.

止他的使命。没有人强行拉他回家“休息娱乐”。我们也有理由确定，耶稣在他的工作之余没有忽视他的家人。他的母亲和兄弟还将在他的生平记载中再次出现，没有任何迹象表明基督断绝了与他们的关系（约翰福音 7:2-10； 19:25-27）。

最终，这个故事有一个圆满的结局。他的兄弟最后相信了他。他复活后曾有一次向他同母异父的弟弟雅各显现（哥林多前书 15:7）。他的母亲和兄弟与使徒一起在耶路撒冷等待圣灵降临（使徒行传 1:14）。雅各后来成为耶路撒冷教会领袖之一（使徒行传 12:17； 15:13； 21:18；加拉太书 1:19），并写下了《雅各书》（雅各书 1:1）。另一个同母异父的兄弟犹大写下了《犹大书》（犹大书 1）。教会历史学家优西比乌说，其他的弟兄也都在不同的教会中担任领袖（参见哥林多前书 9:5）。

换句话说，耶稣肉身的家庭最终成了他属灵家庭的一部分。如果你肉身家庭的成员也是基督徒，你应当感恩。

矛盾的两个家庭

不幸的是，两个家庭并不总是互相融合的。有时也会出现严重的冲突。耶稣预见到了这一点。他说，

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因为我来是叫‘人与父亲生疏，女儿与母亲生疏，媳妇与婆婆生疏；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马太福音 10:34-36）。

他对门徒说，“连你们的父母，弟兄，亲族，朋友也要把你们交官，你们也有被他们害死的”（路加福音 21:16）。这两段经文并不意味着基督想要让家庭不和睦。而是他知道，福音的本质及其所要求的委身难以被世俗的想法理解，因此，冲突有时是无法避免的。

不要故意在家里或朋友圈里找麻烦。保罗写道，“若是能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罗马书 12:18）。如果你竭力与他人相处，但你的家人依然摒弃你，那你要知道，主永远都不会抛弃你（希伯来书 13:5），这样你就找到平安了。他应许说：

我实在告诉你们：人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母，儿女，田地，没有不在此世得百倍的，就是房屋，弟兄，姐妹，母亲，儿女，田地，并且要受逼迫；在来世必得永生（马可福音 10:29,30）。

结论

如果你的两个家庭没有重叠，要竭力将你所爱的人带入神的家（教会）里。就算你没有成功，也会感到安慰，因为你已经尽力了。

第四部分

第一组伟大的比喻

包括

《马太福音》 13 章 1-53 节

《马可福音》 4 章 1-34 节

《路加福音》 8 章 4-18 节

背景（马太福音 13:1-3； 马可福音 4:1,2；路加福音 8:4）

所谓的“忙碌的一天”中的关键事件是法利赛人控告耶稣靠撒但的能力赶鬼。后来发生的冲突标志着基督事工的转折。其中一个后果是，耶稣改变了他的传道方式：在公开教导中越来越多地使用比喻（马太福音 13:34,35；马可福音 4:33,34）。另一个后果是，基督首次有记载的退到加利利海的另一边（马可福音 4:33,35）。

在撤退之前，主用“第一组伟大的比喻”对众人讲话。他一共讲了三组伟大的比喻。第二组记录在《路加福音》15章1节—16章31节。第三组记录在《马太福音》21章23节—22章14节以及《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中的相关经文。

《马太福音》13章1-3节

¹ 当那一天，耶稣从房子里出来，坐在海边。² 有许多人到他那里聚集，他只得上船坐下，众人都站在岸上。³ 他用比喻对他们讲许多道理……

《马可福音》4章1, 2节

¹ 耶稣又在海边教训人。有许多人到他那里聚集，他只得上船坐下。船在海里，众人都靠近海，站在岸上。² 耶稣就用比喻教训他们许多道理……

《路加福音》8章4节

⁴ 当许多人聚集，又有人从各城里出来见耶稣的时候，耶稣就用比喻说……

基督的母亲和兄弟那次事件过后，他离开了教导的屋子，去了他最喜欢的一个地方：加利利海边（马太福音 13:1；马可福音 4:1）。和往常一样，人群从四面八方赶来听他（路加福音 8:4），他再一次被迫上船讲道，众人则站在岸边。这个场景我们很熟悉，但是他的讲道却不同：它包括了一系列故事，所有故事都很短，有些非常短。他用比喻对他们讲许多道理（马太福音 13:3；参见马可福音 4:2；路加福音 8:4）。

耶稣以前也用过比喻。在路加记载的登山宝训中，他说基督“用比喻”讲了瞎子领瞎子（路加福音 6:39）。当耶稣与法利赛人西门一起吃饭时，他讲了两个欠债人的故事（路加福音 7:41,42）。虽然在文本没有说这个故事是比喻，但大部分人都是这样认为的。很多人把七个鬼

的故事也划为比喻的范畴（路加福音 11:24-26）。这部分内容的不同之处在于基督集中使用了大量的比喻。马太写道，“这都是耶稣用比喻对众人说的话，若不用比喻，就不对他们说什么”（马太福音 13:34；参见马可福音 4:33,34）。“若不用比喻，就不对他们说什么”这句话主要指的是耶稣这一次在加利利海边的教导。这段时期的教导之后，基督确实也用了比喻之外的其它方式对众人讲话。然而从那时起，比喻就在他的教导中扮演了更重要的角色。比喻不再被用来说明他的教导，而是变成了他教导的工具。

耶稣不是使用比喻的唯一传道人。比喻也是旧约中说话者常用的一个表现手法（诗篇 78:2；以西结书 17:2；20:49；24:3；何西阿书 12:10）。但耶稣仍然是“历史上唯一以使用比喻为特征的教师”。¹无论什么时候提到比喻，我们都肯定会想到他。F·拉加德·史密斯写道，“作为伟大的教师，耶稣使用了多种方式教导他的门徒……然而，其中最有趣也是最与众不同的教学方式可能就是他对比喻的运用了。”²H·海斯特说，“耶稣的比喻有无法超越的文学美感：‘它们是世界上最好的文学艺术，将简约、深刻、基本的情感和属灵的力量融为一体。’”³

既然比喻在耶稣接下来的事工中占据显著地位，我们就需要从总体上来看一下这些比喻。然后，我们会查考基督在“忙碌的一天”中所讲的十来个比喻。

比喻：是什么？

“比喻”一词来源于一个希腊文复合词（*παραβολή, parabole*），由意为“旁边”的介词（*παρά, para*）和意为“扔”的名词（*βάλλω, ballo*）结合而成。其字面意思是“被扔在旁边的东西”。它与“平行”一词相关，好比画两条平行线。

在一个比喻中，（说出来的）一句话或者故事被“扔在”（未说出的）一个属灵真理“旁边”。这句话或故事通常看似简单，实则教导了一个意义深远的真理。这个平行关系可以用下面的方式阐明：

¹J. W. McGarvey and Philip Y. Pendleton, *The Fourfold Gospel or A Harmony of the Four Gospels* (Cincinnati: Standard Publishing Co., 1914), 338.

²F. LaGard Smith, *The Narrated Bible in Chronological Order* (Eugene, Oreg.: Harvest House Publishers, 1984), 1394.

³H. I. Hester, *The Heart of the New Testament* (Liberty, Mo.: Quality Press, 1963), 147. 海斯特引用了威廉·桑迪（1843—1920）的话，后者是一位英国传道人、作家、剑桥大学教授。

说出来的话或故事 未说出的属灵真理

在使用比喻传达神的真理时，通常先陈述较为熟悉的场景，而较为陌生的属灵真理通常并不明说，而是加以暗示。

在一些关于“释经学”（如何解释圣经的学问）的书中，比喻的定义是“延伸的明喻”。明喻是进行比较的一种修辞手法，一般会采用“像”或“似”这样的词。“像狐狸般狡猾”和“红的好似甜菜头”都是明喻。有些比喻符合这种定义；但在新约里，这个词不限于这种方式。有些比喻会有“像”、“似”这类的词（马太福音 13:31,33,44,45），但不都是这样（马太福音 13:3；参见路加福音 7:41,42）。而且，有时比喻在字面意义上并未“延伸”，而是惊人的简短（路加福音 6:39）。

比喻也被称作“有属天意义的地上故事”。这一点符合一些更有名的比喻，比如好撒马利亚人的比喻（路加福音 10:30-37）和浪子的比喻（路加福音 15:11-32），但也有一些比喻很难被归入故事一类（参见路加福音 6:39；8:16）。

查看耶稣不同的比喻清单，你会发现比喻可以分为明喻、隐喻、寓言和其它的比较修辞手法。有时候，比喻也是我们通常所谓的例子。在《路加福音》4章23节，基督使用一句俗语作比喻。因为“比喻”一词在新约里有非常广泛的用法，所以，我们很难找到两份耶稣比喻的清单是完全一致的。因此，我们最好只是将新约中的比喻当作较为熟悉的场景和较为陌生的属灵真理之间的比较。

我们主的比喻通常都与日常事件有关，就是他的听众在家里和工作中会遇到的场景。有时候，他也用人们不那么熟悉的比喻，例如污鬼的世界（路加福音 11:24-26）或死亡状态（路加福音 16:19-31），但我们不应当将这些比喻视为“童话”。它们都是基于现实的。

比喻：为什么？

耶稣这时大量使用比喻，这让他的门徒吃惊。他结束后，他们私下里问他，“对众人讲话为什么用比喻呢？”（马太福音 13:10）基督为什么使用比喻呢？

首先，他用比喻向敞开心门的人显明真理。通常，当我们思考比喻的目的时，首先会思考它们正面的价值：

- 比喻吸引我们的注意力：几乎所有人都喜欢故事。
- 比喻促使我们思考：它们会让我们问，“这是什么意思？”

- 比喻光照我们的理解：它们说明了抽象的原则。
- 比喻令人难忘：它们容易被记住。

比喻帮助我们理解和领会属灵的概念。无疑，比喻也帮助了耶稣的门徒。基督将有智慧的老师比作从“库里拿出新旧的东西来”的人（马太福音 13:52）。比喻是教导古老真理的新方法。

其次，他用比喻向心门紧闭的人隐藏真理。当耶稣的门徒问他为什么要使用比喻教导时，他没有关注正面，而是关注于负面。他说，“所以我用比喻对他们讲，是因他们看也看不见，听也听不见，也不明白”（马太福音 13:13）。他引用《以赛亚书》说：“因为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发沉，眼睛闭着……”（马太福音 13:15；参见以赛亚书 6:10）。

你在读这些话的时候要注意上下文：通过控告耶稣靠别西卜的能力赶鬼这件事，法利赛人就表明他们的心已经刚硬到无法修复的程度。他们听耶稣显然不是为了学习真理，而是要找到陷害他的方法。在这种敌对环境中，耶稣开始讲“故事”，这些故事对于不愿意学习的人来说可能像废话一样，但是对于愿意花时间来发掘其含义的人来说，这些故事会光照他们的心（马太福音 13:16,17）。

因此，比喻就将诚实的心和刚硬的心区分开。在某种意义上，它们是对心门紧闭之人的审判。

比喻：如何？

既然比喻在我们对基督教导事工的学习中占据越来越大的比例，我们应当谈一谈要如何解释比喻。

解释圣经修辞的一般流程分三步：（1）理解喻体；（2）确定与之有关的圣经真理；（3）发现两者的共同点。这些步骤可以加以修改，用来学习比喻：（1）找出所有你能找到的耶稣所讲故事或所讲的话的背景。这些背景对于当时的听众来说可能很熟悉，但有些背景对于今天的我们来说却并不熟悉。（2）试着找出所教导的基本真理。耶稣偶尔会详细地解释比喻（马太福音 13:18-23,36-43）。他有时也会在比喻后面加上应用（路加福音 7:42-47；10:29,36,37；12:40）。上下文常常为比喻的信息提供线索（路加福音 15:1-3；18:1）。有时候对基督国度真理的总体认识是你仅有的帮助。（3）最后，把比喻和真理放在一起，看看比喻是如何揭示基本真理的。

关于第三步，要明白的是，通常一个比喻只强调一个中心真理。会有例外，但是我们必须谨慎，不能过度解释一个比喻或者试图让每个细节都有意义。例如，有一个比喻说一个人买了一块地，为的是得

到埋在地里的宝贝（马太福音 13:44），这个比喻的重点是神的国很宝贵，而不是说我们要模仿这个人的行为（充其量也是可疑的）。前面提到的两个欠债人的比喻也没有将神比作当时不择手段的债主。同样，如果我们试图把每个细节都“对号入座”，那么耶稣在《路加福音》12章 39,40 节中的话就说明他是一个贼，《路加福音》18 章 1-6 节就给神贴上了不义的官这个标签。

我们也要明白解释比喻的更多通则。(1) 大部分的比喻都是“国度”的比喻（参见马太福音 13:24,31,33,44,45,47）。它们的目的是要显明神国某些方面的特点，包括神国/教会的子民应当怎样行。(2) 当两个比喻有类似的细节时，这些细节在两个比喻中不一定有同样的含义。例如，在撒种的比喻中，“种子就是神的道”（路加福音 8:11），而在稗子的比喻中，种子就是“天国之子”（马太福音 13:38）。(3) 因为比喻是一种修辞手法，它们基本上都是说明真理而非显明新的真理，所以我们应当“不轻易通过某个单一比喻的解释来证明某条宗教教义”。

对于“忙碌的一天”中所说比喻的记载可能并不完全（参见马可福音 4:2），但马太记载了至少九个。《马可福音》有一些和《马太福音》相同的比喻，再加上一个马太没有记载的比喻。《路加福音》中只有一个比喻：撒种的比喻。

撒种的比喻和解释

（马太福音 13:3-23；马可福音 4:3-25； 路加福音 8:5-18）

三部对观福音书里都有撒种的比喻，因为它非常重要。耶稣对他的门徒说，如果他们不明白这个比喻，就不可能明白任何其它的比喻（马可福音 4:13）。它提供了理解所有比喻的钥匙。它是明白比喻必要性的钥匙。很多（如果不是大多数的话）来听耶稣讲道的人都有一颗刚硬、肤浅或者矛盾的心。这一比喻提供了从总体上来理解比喻的钥匙。学习如何解释这个故事可以帮助基督的跟随者解释其它比喻。

《马太福音》13 章 3-23 节

³ 他用比喻对他们讲许多道理，说：“有一个撒种的出去撒种。⁴ 撒的时候，有落在路旁的，飞鸟来吃尽了。⁵ 有落在土浅石头地上的，土既不深，发苗最快，⁶ 日头出来一晒，因为没有根，就枯干了。⁷ 有

⁴John Franklin Carter, *A Layman's Harmony of the Gospels* (Nashville: Broadman Press, 1961), 89.

落在荆棘里的，荆棘长起来，把它挤住了。⁸又有落在好土里的，就结实，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⁹有耳可听的，就当听！”

¹⁰门徒进前来，问耶稣说：“对众人讲话为什么用比喻呢？”¹¹耶稣回答说：“因为天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不叫他们知道。¹²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凡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去。¹³所以我用比喻对他们讲，是因他们看也看不见，听也听不见，也不明白。¹⁴在他们身上，正应了以赛亚的预言说：‘你们听是要听见，却不明白；看是要看见，却不晓得。¹⁵因为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发沉，眼睛闭着，恐怕眼睛看见，耳朵听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

¹⁶但你们的眼睛是有福的，因为看见了；你们的耳朵也是有福的，因为听见了。

¹⁷“我实在告诉你们：从前有许多先知和义人要看你们所看的，却没有看见；要听你们所听的，却没有听见。¹⁸所以，你们当听这撒种的比喻：¹⁹凡听见天国道理不明白的，那恶者就来，把所撒在他心里的夺了去，这就是撒在路旁的了。²⁰撒在石头地上的，就是人听了道，当下欢喜领受，²¹只因心里没有根，不过是暂时的，及至为道遭了患难，或是受了逼迫，立刻就跌倒了。²²撒在荆棘里的，就是人听了道，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把道挤住了，不能结实。²³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听道明白了，后来结实，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

《马可福音》4章3-25节

³“你们听啊！有一个撒种的出去撒种。⁴撒的时候，有落在路旁的，飞鸟来吃尽了。⁵有落在土浅石头地上的，土既不深，发苗最快，⁶日头出来一晒，因为没有根，就枯干了。⁷有落在荆棘里的，荆棘长起来，把它挤住了，就不结实。⁸又有落在好土里的，就发生长大，结实有三十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一百倍的。”⁹又说：“有耳可听的，就当听！”

¹⁰无人的时候，跟随耶稣的人和十二个门徒问他这比喻的意思。¹¹耶稣对他们说：“神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若是对外人讲，凡事就用比喻，¹²叫‘他们看是看见，却不晓得，听是听见，却不明白；恐怕他们回转过来，就得赦免’。”

¹³又对他们说：“你们不明白这比喻吗？这样怎能明白一切的比喻呢？”¹⁴撒种之人所撒的就是道。¹⁵那撒在路旁的，就是人听了道，撒

但立刻来，把撒在他心里的道夺了去。¹⁶ 那撒在石头地上的，就是人听了道，立刻欢喜领受，¹⁷ 但他心里没有根，不过是暂时的，及至为道遭了患难，或是受了逼迫，立刻就跌倒了。¹⁸ 还有那撒在荆棘里的，就是人听了道，¹⁹ 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和别样的私欲进来，把道挤住了，就不能结实。²⁰ 那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听道又领受，并且结实，有三十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一百倍的。”

²¹ 耶稣又对他们说：“人拿灯来，岂是要放在斗底下、床底下，不放在灯台上吗？”²² 因为掩藏的事没有不显出来的，隐瞒的事没有不露出来的。²³ 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²⁴ 又说：“你们所听的要留心。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并且要多给你们。²⁵ 因为有的，还要给他；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去。”

《路加福音》8章5-18节

⁵“有一个撒种的出去撒种。撒的时候，有落在路旁的，被人践踏，天上的飞鸟又来吃尽了。⁶ 有落在磐石上的，一出来就枯干了，因为得不着滋润。⁷ 有落在荆棘里的，荆棘一同生长，把它挤住了。⁸ 又有落在好土里的，生长起来，结实百倍。”耶稣说了这些话，就大声说：“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⁹ 门徒问耶稣说：“这比喻是什么意思呢？”¹⁰ 他说：“神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至于别人，就用比喻，叫他们‘看也看不见，听也听不明’。¹¹ 这比喻乃是这样：种子就是神的道。¹² 那些在路旁的，就是人听了道，随后魔鬼来，从他们心里把道夺去，恐怕他们信了得救。¹³ 那些在磐石上的，就是人听道，欢喜领受，但心中没有根，不过暂时相信，及至遇见试炼就退后了。¹⁴ 那落在荆棘里的，就是人听了道，走开以后，被今生的思虑、钱财、宴乐挤住了，便结不出成熟的子粒来。¹⁵ 那落在好土里的，就是人听了道，持守在诚实善良的心里，并且忍耐着结实。

¹⁶“没有人点灯用器皿盖上或放在床底下，乃是放在灯台上，叫进来的人看见亮光。¹⁷ 因为掩藏的事没有不显出来的，隐瞒的事没有不露出来被人知道的。¹⁸ 所以，你们应当小心怎样听。因为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凡没有的，连他自以为有的也要夺去。”

耶稣在海边开始他的教导，讲到四种土的比喻：路旁、石头地、荆棘地、好土。讲完这个故事后，等到只有他和门徒在一起的时候，他们就问他这个比喻的意思（马可福音 4:10；路加福音 8:9）。那时，他显然解释了撒种的比喻和稗子的比喻，另外还专门为门徒讲了一些别的比喻。

主解释说，每一种土都代表了一种如何接受福音心态。许多（若非大多数的话）来听耶稣讲道的人都有一颗刚硬、肤浅或者矛盾的心。只有那些心地**诚实善良**的人才会过上在属灵上多结果子的生活（路加福音 8:15）。

每一天，耶稣身边都跟着这四种人。心里刚硬的法利赛人想方设法陷害基督。想法肤浅的众人留恋于基督的事工和神迹所带来的兴奋感，但是他们没有抓住他使命的本质。甚至还有心里矛盾的人，以犹太为典型代表，充满了贪财的挣扎（参见约翰福音 12:6）。他的身边也有少数人心里诚实善良，这让他的努力没有白费。

这个比喻对耶稣的门徒有实际意义，解释了耶稣为什么被犹太领袖拒绝。日后门徒开始自己传道时，这个比喻也有实际意义：它可以解释为什么有些人接受福音，而另一些人不接受。这个比喻的信息对于今天教导、传讲这道的人来说仍是非常必要的。

无声生长的比喻（马可福音 4:26-29）

²⁶又说：“神的国如同人把种撒在地上，²⁷黑夜睡觉，白日起来，这种就发芽渐长，那人却不晓得如何这样。²⁸地生五谷是出于自然的，先发苗，后长穗，再后穗上结成饱满的子粒。²⁹谷既熟了，就用镰刀去割，因为收成的时候到了。”

根据《马可福音》，耶稣讲完撒种的比喻后，马上又讲到种子自己生长直至成熟。这个比喻有时被称为“种子自己生长的比喻”。这是一个简单的故事，有些庄稼无需耕作，种过这些庄稼的人对其细节都很熟悉。作为粮田，从播种到收割都不需要耕作。你可以浇水、施肥，但是耕作只会将作物连根拔起。和前面的比喻一样，我们也许应当将土地理解为人心，将种子理解为福音。讲这个比喻可能是要鼓励门徒：

- 福音在听道人的心里有功效，无论我们是否意识到。
- 种子发芽、生长需要时间，所以我们需要耐心。
- 如果我们一直忠心于撒种的工作，神最终会叫它生长（哥林多前书 3:6）。

稗子的比喻和解释（马太福音 13:24-30,36-43）

²⁴耶稣又设个比喻对他们说：“天国好像人撒好种在田里，²⁵及至人睡觉的时候，有仇敌来，将稗子撒在麦子里就走了。²⁶到长苗吐穗

的时候，稗子也显出来。²⁷ 田主的仆人来告诉他说：‘主啊，你不是撒好种在田里吗？从哪里来的稗子呢？’²⁸ 主人说：‘这是仇敌做的。’仆人说：‘你要我们去薅出来吗？’²⁹ 主人说：‘不必，恐怕薅稗子，连麦子也拔出来。³⁰ 容这两样一齐长，等着收割。当收割的时候，我要对收割的人说：先将稗子薅出来，捆成捆，留着烧，唯有麦子要收在仓里。’”

³⁶ 当下，耶稣离开众人，进了房子。他的门徒进前来，说：“请把田间稗子的比喻讲给我们听。”³⁷ 他回答说：“那撒好种的就是人子，³⁸ 田地就是世界，好种就是天国之子，稗子就是那恶者之子，³⁹ 撒稗子的仇敌就是魔鬼，收割的时候就是世界的末了，收割的人就是天使。⁴⁰ 将稗子薅出来用火焚烧，世界的末了也要如此。⁴¹ 人子要差遣使者，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从他国里挑出来，⁴² 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⁴³ 那时，义人在他们父的国里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耶稣还讲了另一个种子生长的比喻：他讲了一个仇敌在刚种了麦子的田里撒上稗子。稗子是一种杂草，外形与麦子相似，特别是在生长早期的时候。仆人发现后就告诉主人，询问是否应该把稗子拔掉。由于作物的根在早期都缠绕在一起，主人就说，“**不必，恐怕薅稗子，连麦子也拔出来**”（马太福音 13:29）。他吩咐他们，让它们一起生长，等到收割的时候再把需要的麦子和不需要的稗子分开（马太福音 13:30）。

门徒后来请耶稣解释这个比喻的意思（马太福音 13:36）。他说，仇敌就是魔鬼，收割的时候就是末日（马太福音 13:39）。在这一系列的比喻中，有两个比喻与最后的审判日有关；这是其中之一。第二个比喻是撒网的故事。39-43 节形象地描绘了基督再来和随后的审判。

有些人试图将这个比喻应用到教会惩戒上，他们说，这个比喻告诉我们，不要把邪恶的工人从我们的团契中赶出去。这样的解释会让耶稣自相矛盾（马太福音 18:15-18；参见哥林多前书 5:4,5,11,13）。J·W·迈克加维写道，“这个比喻及其解释有时会被用来反对教会惩戒，但这样来使用这一比喻显然是错误的。田地指的不是教会，而是世界，并且该比喻的教导是，我们不要试图完全除掉恶人。”⁵ 约翰·卡特同意这个说法，“……‘神国的儿女’和‘那恶者的儿女’要一起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直到世界的末了。[这个比喻]很显然……并没有命令教会要保留那

⁵McGarvey and Pendleton, 339.

些生活混乱或公开不信之人的教会成员身份。”⁶

或许这个比喻是要帮助门徒明白为什么那么多人不接受福音：他们的仇敌魔鬼在做工。这个比喻也让他们对他们工作的长远本质有了一个更清晰的认识。

芥菜种和面酵的比喻（马太福音 13:31-35； 马可福音 4:30-34）

《马太福音》13章 31-35节

³¹他又设个比喻对他们说：“天国好像一粒芥菜种，有人拿去种在田里。³²这原是百种里最小的，等到长起来，却比各样的菜都大，且成了树，天上的飞鸟来宿在它的枝上。”

³³他又对他们讲个比喻说：“天国好像面酵，有妇人拿来藏在三斗面里，直等全团都发起来。”³⁴这都是耶稣用比喻对众人说的话，若不用比喻，就不对他们说什么。³⁵这是要应验先知的话说：“我要开口用比喻，把创世以来所隐藏的事发明出来。”

《马可福音》4章 30-34节

³⁰又说：“神的国，我们可用什么比较呢？可用什么比喻表明呢？”³¹好像一粒芥菜种，种在地里的时候，虽比地上的百种都小，³²但种上以后，就长起来，比各样的菜都大，又长出大枝来，甚至天上的飞鸟可以宿在它的荫下。”

³³耶稣用许多这样的比喻，照他们所能听的，对他们讲道。³⁴若不用比喻，就不对他们讲；没有人的时候，就把一切的道讲给门徒听。

这一系列的比喻中有几对比喻是组合在一起的；这是其中一对。从记载来看，那天所讲的其它比喻都非常简短，也没有作出解释。其中第一个比喻延续了种子生长的主题：芥菜种的比喻。这里的重点在于对比种子的大小和成株的大小。芥菜种子很小，但是它能长成大树。（重要的是要思考当时当地的芥菜，而不是现在芥菜的种植方式。）讲这个比喻很可能是为了鼓励门徒。虽然基督的运动开始很小，但只要他们一直忠心撒种，其传播和成功将会超越他们最疯狂的梦想。

在后面面酵的比喻中，场景从农夫在地里撒种换成了女人为家人做饼。有些人对于袋装酵母出现之前的做饼过程不太熟悉，这里要做

⁶Carter, 132.

一些解释：妇人在做饼的时候会从面团上揪下一小块，将其包裹在保温的地方。在她下次做饼时，把那一小块面揉进面团里，然后把面团放在一边。面酵就会散布到整个面团里使其发酵。然后她会再从这团面上揪下一小块留作下次使用。日复一日，一小团面酵就能使上百甚至上千团面发酵。

虽然形象不同，但其信息似乎与芥菜种比喻的信息基本一致。神的道有内在力量，能使它传播并成长。通常，“酵”在新约中被用作贬义，比喻一个不良的影响（马太福音 16:6；哥林多前书 5:6-8；加拉太书 5:9）。芥菜种的比喻和面酵的比喻可能都在警告门徒要小心恶的潜在影响。但是从上下文来看，这两个比喻似乎都在表达一个正面观点。

宝贝和珠子的比喻（马太福音 13:44-46）

⁴⁴“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人遇见了就把它藏起来，欢欢喜喜地去变卖一切所有的，买这块地。

⁴⁵“天国又好像买卖人寻找好珠子，⁴⁶遇见一颗重价的珠子，就去变卖他一切所有的，买了这颗珠子。

《马太福音》13章中剩下的比喻可能都是在私下里讲给门徒听的（马太福音 13:36）。其中前两个比喻联系在一起：讲的都是找到宝贝的人。第一个人意外地挖到了一个宝贝（马太福音 13:44），第二个人找到了寻找已久的珠子（马太福音 13:45,46）。这两个人都意识到他们所发现宝物的价值，并且花重金买下。这两个比喻都教导了福音中救恩的宝贝是可以找到的。有些人意外地找到了福音的“宝贝”，而另一些人找到它则是因为他们在寻求。有些人在没有真正寻找真理的时候找到了，对于他们来说，最常见的方式可能是通过他们的朋友或配偶。

从这些比喻中可以学到很多功课，但其中一个目的肯定是为了鼓励耶稣的跟随者。为了迎接摆在他们面前的挑战，付出一切牺牲都是值得的。

撒网的比喻（马太福音 13:47-53）

⁴⁷“天国又好像网撒在海里，聚拢各样水族。⁴⁸网既满了，人就拉上岸来，坐下，拣好的收在器具里，将不好的丢弃了。⁴⁹世界的末了也要这样。天使要出来，从义人中把恶人分别出来，⁵⁰丢在火炉里，

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⁵¹ 耶稣说：“这一切的话你们都明白了吗？”他们说：“我们明白了。”⁵² 他说：“凡文士受教做天国的门徒，就像一个家主从他库里拿出新旧的东西来。”

⁵³ 耶稣说完了这些比喻，就离开那里。

这一系列的比喻最后讲了一个用拖网在加利利海捕到好的鱼和不好的鱼的故事。一个犹太人听到好的鱼和不好的鱼时，可能会想到“洁净”和“不洁净”。律法只允许他们吃有鳍和鳞的鱼（利未记 11:9-12）。因为拖网捕到了洁净的鱼和不洁净的鱼，渔夫就有必要把能吃的和不能吃的分开。耶稣把这个挑选过程比作最后的审判。在这个意义上，该比喻和稗子的比喻类似。这里可能还有一个额外的功课给门徒。耶稣说过，“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马太福音 4:19）。现在，他可能在告诉他们，不要对可能“拖进网”的“猎物”感到惊奇。

耶稣讲完比喻后，他问了他的跟随者一个问题，“这一切的话你们都明白了吗？”他们说，“我们明白了”（马太福音 13:51）。他们可能明白了部分含义，但后续事件表明，他们的理解有限。为了从这些经文中获益，我们必须注意主的两点教导：“你们所听的要留心”（马可福音 4:24；斜体为强调）。和“你们应当小心怎样听”（路加福音 8:18；斜体为强调）。“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马可福音 4:9；参见 23 节）。

应用：“听撒种的比喻”（马太福音 13:3-10,18-23； 马可福音 4:2-10,13-20；路加福音 8:4-9,11-15）

传道越久，我就越相信，在很大程度上，听众决定了一篇讲道的效果。同一篇讲道，我在一个地方讲，收到极好的反馈；而在另一个地方讲，又被认为很一般，甚至很糟糕。一篇讲道在一个地方可能感动很多人的心；而在另一个地方，同样一篇讲道却得不到什么明显的回应。尽管我必须承认，我的演讲会有一定程度的不同，但是最大的不同似乎是在于听众。耶稣讲过一个比喻，强调听众对福音成功传播的作用。⁷

比喻（马太福音 13:3-9；马可福音 4:2-9；路加福音 8:4-8）

⁷ 因为我的笔记是多年前做的，这个应用中的一些资料来源可能被忽略。McGarvey and Pendleton 的 *The Fourfold Gospel* 是主要的资料来源。

耶稣开始说，“有一个撒种的出去撒种”（马太福音 13:3）。

路旁的地：硬

“撒的时候，有落在路旁”（马太福音 13:4）。在当时巴勒斯坦的田间没有栅栏，小道穿梭其中。这些小道被来往的人踩得非常紧实。种子扎不到土里，就停留在表面。结果“被人践踏，天上的飞鸟又来吃尽了”（路加福音 8:5）。

石头地：浅

“有落在土浅石头地上”（马太福音 13:5）。这种地就是在底层岩石上覆盖了薄薄的一层土。这种地在巴勒斯坦很常见，就像在所有的山区国家一样。这种地跟路旁的地一样坚硬，但是表面上看着像好土。

当种子落到这种地上的时候，它能穿透土地一小段距离并开始生长。但是土太浅，植物无法发育出深根系统。“土既不深，发苗最快”（马太福音 13:5）。结果，“……日头出来一晒，因为没有根[得不到“滋润”；路加福音 8:6]，就枯干了”（马太福音 13:6）。

荆棘地：共享

“有落在荆棘里”（马太福音 13:7）。这是肥沃的好土，但是已经长满了荆棘。J·W·迈克加维写道，巴勒斯坦有十六种不同的荆棘，在一些荆棘丛生的地方，人骑在马背上都无法穿越。⁸

这种土可能看上去像是好土，因为上面的荆棘被斩断了，但是根还在下面。小时候父亲让我去花园除草，我承认，有时我仅仅是把表面的杂草刮掉了事。这样的话，花园看上去没有杂草了，工作也没花费很长时间。当然，结果是我很快就又要除草了。

种子在这种土里可以生长，甚至还可以生根，但是“荆棘一同生长”（路加福音 8:7）。结果，“荆棘长起来，把它挤住了”（马太福音 13:7）。我曾经读过一本书，早已忘记书名，我从中摘录了这句话：“土壤只能承受一定数量的植物，多长一株杂草就意味着多一株玉米被卡死。”荆棘不会像石头地那样杀死作物。作物生长了，但却发育不良。它们也长穗，但是穗子里是空的，所以作物“就不结实”（马可福音 4:7）。

好土：松，深，干净

“又有落在好土里的”（马太福音 13:8）。这是肥沃的好土，已经准备好播种。它完全不像其它的土地。路旁的地很硬，这个土很松。石

⁸McGarvey and Pendleton, 334.

头地很浅，这个土很深。荆棘地满是杂草，这个土很干净。在好土中，种子可以钻到地里，不受阻碍的生长。结果呢？地里“就结实，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马太福音 13:8）。

耶稣讲完比喻后说，“有耳可听的，就当听”（马太福音 13:9）。他强调，这个故事不能听过就忘。他挑战他的听众能领悟它的意义。

应用（马太福音 13:10,18-23；马可福音 4:10,13-20；路加福音 8:9,11-15）

耶稣的门徒来到他面前，问他为什么打比喻（马太福音 13:10）以及这个比喻是什么意思（路加福音 8:9）。然后，基督解释了这个比喻。他说，“你们当听这撒种的比喻”（马太福音 13:18）。

在我们看耶稣对每种土地的解释之前，我们需要先看看种子、撒种人、土地的意义。首先，我们可以思考种子：耶稣说，“这比喻乃是这样：种子就是神的道”（路加福音 8:11）。他又说，“撒种之人所撒的就是道”（马可福音 4:14）。种子是“神活泼常存的道”（彼得前书 1:23），而撒种人是撒种或传道的教师或传道者。保罗论到自己的传道时说，“我栽种了”（哥林多前书 3:6）。那土地呢？土地就是人的心。人心有领悟道的能力。耶稣解释说，“好土……就是人听了道，持守在诚实善良的心里”（路加福音 8:15）。

这是这个比喻的实质：撒种人和种子在每种情况下都是一样的；不同的是土。土地（心）确实需要撒种人（教师）的预备和清理，但在这个比喻里，我们只考虑土（心）的状态。每种土接受种子的状态不一样，所以结果也不一样。这个比喻应当让我们每个人扪心自问，“我的心处于什么状态？我如何接受神的道？”

现在我们来看耶稣对四种不同心土的解释。

路旁的地：刚硬的心

路旁的地代表刚硬的心，被冷漠或偏见践踏，并且“被罪迷惑，心里就刚硬了”（希伯来书 3:13）。我们在教导人的时候，常常会遇到对福音不感兴趣的人。保罗在《哥林多前书》2章14节中谈到这种人：“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唯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这些人缺乏“爱真理的心”（帖撒罗尼迦后书 2:10）。道的种子不能进入他们的心。

于是，耶稣说，“凡听见天国道理不明白的，那恶者就来，把所撒在他心里的夺了去，这就是撒在路旁的了”（马太福音 13:19）。就像鸟捡起路旁的种子一样，魔鬼也从心里刚硬的人那里夺走了神的道。他是怎么做的？最简单也最常见的方法就是立刻在那人心里充满无数

其他的想法。为什么撒但要这样做？“……恐怕他们信了得救”（路加福音 8:12）。信心从神的道而来（罗马书 10:17），而魔鬼不希望人听到并相信这道。他想要尽可能多的人和他一同在地狱里。

读这些话的人有可能有这种心吗？人有可能硬着心拒绝这道吗？圣经请求道，“你们今日若听他的话，就不可硬着心”（希伯来书 4:7）。相反，要“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雅各书 1:21）。记住：失去种子就是失去生命……因为属灵的生命就在种子里。

石头地：肤浅的心

耶稣接着解释了石头地的含义：“撒在石头地上的，就是人听了道，当下欢喜领受”（马太福音 13:20）。石头地形容的是思想肤浅、目光短浅的人。你可能遇到过这样的人：他似乎欢喜领受真理。他很快就顺服福音，我们每个人都欢喜，“他这么快就成为了基督徒真是太好了！”但是很快，他的兴趣开始消减，我们又都为之伤心。这种人就像由于土浅而快速发芽的植物。出于某些原因，这样的人在真理上没有扎下根（参见歌罗西书 1:23）。他没有领悟基督教的真谛。

根据耶稣的描述，这样的人“心里没有根，不过是暂时的”（马太福音 13:21）。他比第一种土看上去好一些，但是他没有坚持“到底”（马太福音 10:22）。最终结果还是一样：“……及至为道遭了患难，或是受了逼迫，立刻就跌倒了”（马太福音 13:21）。扎根不深的植物被太阳一照就枯萎了，所以，这种人在患难和逼迫中也会站立不住。太阳会使根深牢固的植物强壮，使扎根不深的植物枯萎，同样，逼迫会使在基督里根深牢固的基督徒得以坚固（参见歌罗西书 2:7），使肤浅的门徒衰败。⁹

注意比喻中“当下”一词的重复：他“当下欢喜”领受这道，但是当他发现逼迫随之而来时，就“立刻”跌倒了。当他发现冠冕以先必须先有十字架时，他就为了避免十字架而放弃了冠冕。

检查自己是否“根深牢固”的最好方法就是看我们如何对待逼迫。肤浅的基督徒常常看上去很“健康”，就跟其他基督徒一样，直到作耶稣的跟随者变得困难，直到悖逆神比顺服神更容易：

- 直到躺在床上比去查经更容易
- 直到去钓鱼比做礼拜更容易
- 直到默不作声比传福音更容易

⁹改编自 McGarvey and Pendleton, 334.

- 直到随大流比作“世界的光”更容易
- 直到忽视错误比坚持真理更容易

当“因着道产生苦难和逼迫”时，我们如何反应？

荆棘地：矛盾的心

我们接下来看荆棘地。耶稣对这种土给出了下面的解释：“撒在荆棘里的，就是人听了道，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把道挤住了，不能结实”（马太福音 13:22）。

对我来说，这种土地是比喻中最悲哀的一种。这种土地厚实肥沃，同样，这样的人也充满希望。他的心不刚硬，也不肤浅；他富有个性且有深度。他有潜力成为神多结果子的儿女。不幸的是，他的心里长满了世俗的“荆棘”。可能像我小时候除草一样，他把它们“刮掉”后从表面上看不出来，但在他的心里，仍然与这个世界连结。

当这人成为基督徒时，所有迹象都表明他真的归信了。然而，在他心里，没有把基督放在第一位（马太福音 6:33），而是满心世上的思虑（马太福音 13:22）、“钱财的迷惑”（马太福音 13:22）、“今生的……宴乐”（路加福音 8:14）、“别样的私欲”（马可福音 4:19）。就像土地只能支持一定数量的植物，一个人的心和他的情感也是如此：“你们不能又侍奉神，又侍奉玛门”（马太福音 6:24），或者又侍奉神又侍奉宴乐，或者又侍奉神又侍奉其它事物。

由于他心里的本质，他里面的道就被挤住了。这道没有被杀死，也没有被毁坏，但是被挤住了。就像荆棘吸取周围植物的养分一样，这个人属灵的渴望也被抽干了。以他的能力，他本可成为一个伟大的基督徒，但是，他唯一的渴望就是成为一个伟大的商人，或是伟大的政治家，或其他什么伟大的人物。

后果是，他服侍主的过程中不结果子。基督说，这人“结不出成熟的子粒来”（路加福音 8:14）。空麦穗看上去子粒饱满，同样，这人也表现出基督徒的外表，但实际上，他的生命是一个空壳。他无法为基督结果子。最终，他会发现自己赢得了世界，却失去了灵魂（马可福音 8:36）。

现在又是自省的时候。我们有没有让下面这些问题吸取我们属灵的生命力呢？

(1) *对世界的关心和忧虑*。我们有没有让无足轻重的事物妨碍我们全身心地奉献给主呢？我们有没有像马大一样“为许多的事思虑烦扰”（路加福音 10:41），以至于忘记了什么是真正“不可少的”（路加福音 10:41,42）？

(2) *迷惑人的财富*。我们有没有被钱财蒙蔽双眼，以为积累财富是唯一重要的事情？我们需要的其实很少，我们也只是暂时需要。让我们永远不要在“追求成功”的疯狂竞赛中忽视了生命中真正重要的事情。

(3) *宴乐和私欲*。世俗是否有可能正在吸取我们属灵的生命？世界住在我们的心里吗？我们花在“宴乐”上的时间精力比花在侍奉神和人上的更多吗？

我们太多人都属于矛盾的心这一类。我们有可以被神使用的才能和潜力，但是我们让其它兴趣挤住了我们对神的爱。让我们努力将心聚焦在神的身上。耶稣说，“清心的人有福了”（马太福音 5:8）。保罗写道，“所以，你们若真与基督一同复活，就当求在上面的事，那里有基督坐在神的右边。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歌罗西书 3:1,2）。

好土：诚实善良的心

最后，我们来看“好土”，就是耶稣说心里“诚实善良”（路加福音 8:15）的人。他们的心不刚硬，不肤浅，也没有矛盾。他们“听道又领受”（马可福音 4:20）。他们付出必要的努力去“明白”这道（马太福音 13:23）。他们一旦领受这道，就会“持守”（路加福音 8:15）。他们就像诗人所描述的：他们“喜爱耶和华的律法”（诗篇 1:2）。

在这样的心里，神的道可以发芽，生长，最终结出果子。耶稣说，“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听道明白了，后来结实，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马太福音 13:23）。不同的土地有不同的潜力，所以增加的比例也不一样，但是一百倍、六十倍、三十倍都是好收成。最终，这就是撒种所期望的结果：一个在生命中结出属灵果子的成熟基督徒。

让我们每个人再一次审视自己。每个人都要问，“我有没有一颗诚实善良的心？我是否渴望领受神的道？我是否渴望在各方面顺服他？”

回答这些问题的一种方法是做“果子测验”。耶稣说，“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马太福音 7:16）。我们在我们的生命中有没有结果子？我们是否跟随神的时间足够长，以至于神可以合理地期待在我们的生命中找到果子？基督说，“你们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你们也就是我的门徒了”（约翰福音 15:8）。保罗写道，我们和基督连结好“叫我们结果子给神”（罗马书 7:4）。他劝我们“行事为人对得起主，凡事蒙他喜悦，在一切善事上结果子，渐渐地多知道神”（歌罗西书 1:10）。

“结果子”是什么意思？“果子”这个词的意思可以是“结果；成果”。¹⁰为主“结果子”的意思就是神的道在我们的生命中得到了所期盼的**成果**，人们可以通过我们的生活方式看到这道的实际**结果**。当我们的行为反应出耶稣的品格时，我们就是在“结果子”。当我们以更大的恩慈对待他人、帮助他人时，我们就是在“结果子”。当我们对属灵事物的爱在我们的忠心敬拜和更多的侍奉中变得越来越明显时，我们就是在“结果子”。当我们分享福音并带领人更加亲近主时，我们就是在“结果子”。

我们重复基督的话：“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马太福音 13:9）。这不仅是要我们理解的呼召，也是对我们文本的总结：让我们聆听并接受基督的话，这样我们就会蒙福。

结论

愿我们能用雅各所要求的心态来领受这道：

所以，你们要脱去一切的污秽和盈余的邪恶，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雅各书 1:21,22）。

¹⁰*American Heritage Dictionary*, 4th ed. (2001), s.v. “fruit.”

第五部分

加利利全境

包括

《马太福音》8章18,23-34节；
9章1,10-38节；10章1节—11章1
节；

13章54节—14章36节

《马可福音》2章15-22节；
4章35节—6章56节

《路加福音》4章16-30节；
5章29-39节；8章22-56节；
9章1-17节

《约翰福音》6章1-71节

平静暴风

(马太福音 8:18,23-27; 马可福音 4:35-41;
路加福音 8:22-25)

接下来的经文是“忙碌的一天”的结尾，这一天从法利赛人亵渎的控告开始，到耶稣退到加利利海东岸结束。耶稣平静暴风时，我们从门徒的话里发现一个重要的主题：“这到底是谁？连风和海也听从他了！”（马可福音 4:41；参见路加福音 8:25；马太福音 8:27）。“这是谁？”这个问题在耶稣的事工中不停地回响，表示人们理解他的真正身份有多难。耶稣治好从屋顶缒下的人后，法利赛人问，“这说僭妄话的是谁？”（路加福音 5:21）。耶稣赦免给他洗脚的女人时，同席的其他客人问，“这是什么人，竟赦免人的罪呢？”（路加福音 7:49）希律王听到有关基督的报告后，他问，“这却是什么人，我竟听见他这样的事呢？”（路加福音 9:9）。耶稣荣入圣城时，“合城都惊动了，说：‘这是谁？’”（马太福音 21:10）。

《马太福音》8章 18, 23-27 节

¹⁸ 耶稣见许多人围着他，就吩咐渡到那边去。

²³ 耶稣上了船，门徒跟着他。²⁴ 海里忽然起了暴风，甚至船被波浪掩盖，耶稣却睡着了。²⁵ 门徒来叫醒了他，说：“主啊，救我们，我们丧命啦！”²⁶ 耶稣说：“你们这小信的人哪！为什么胆怯呢？”于是起来，斥责风和海，风和海就大大地平静了。²⁷ 众人希奇，说：“这是怎样的人？连风和海也听从他了！”

《马可福音》4章 35-41 节

³⁵ 那天晚上，耶稣对门徒说：“我们渡到那边去吧。”³⁶ 门徒离开众人，耶稣仍在船上，他们就把他一同带去；也有别的船和他同行。³⁷ 忽然起了暴风，波浪打入船内，甚至船要满了水。³⁸ 耶稣在船尾上枕着枕头睡觉。门徒叫醒了他，说：“夫子！我们丧命，你不顾吗？”³⁹ 耶稣醒了，斥责风，向海说：“住了吧！静了吧！”风就止住，大大地平静了。⁴⁰ 耶稣对他们说：“为什么胆怯？你们还没有信心吗？”⁴¹ 他们就大大地惧怕，彼此说：“这到底是谁？连风和海也听从他了！”

《路加福音》8章 22-25 节

²² 有一天，耶稣和门徒上了船，对门徒说：“我们可以渡到湖那边去。”他们就开了船。²³ 正行的时候，耶稣睡着了。湖上忽然起了暴风，

船将满了水，甚是危险。²⁴ 门徒来叫醒了，说：“夫子！夫子！我们丧命啦！”耶稣醒了，斥责那狂风大浪，风浪就止住，平静了。²⁵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的信心在哪里呢？”他们又惧怕又希奇，彼此说：“这到底是谁？他吩咐风和水，连风和水也听从他了！”

在前一部分，我们读到，“耶稣说完了这些比喻，就离开那里。”（马太福音 13:53）马太随后提到了一些想要成为门徒的人（马太福音 8:19-22），《路加福音》9 章 57-62 节在后来也记载了相同或类似的事件。¹ 在这一参合中，我们要看耶稣第一次从加利利海撤退。

马可的记载说，基督前往加利利海东岸：当那天晚上[他用许多比喻讲道的那一天（马可福音 4:34）]，**耶稣对门徒说：“我们渡到那边去吧”**（马可福音 4:35）。“晚上”是一个很宽泛的词。它可以指傍晚，也可以指深夜。当他们最终抵达对岸的时候，那个被鬼附的人可以远远地看见他们（马可福音 5:6）。他们可能是在傍晚出发，到对岸的时候天还没有完全黑。他们也可能是深夜出发，由于暴风，他们整夜行船，第二天早上才到达。第一种可能性更大一些。

耶稣前往海东岸有四次记载，这是第一次。马可写道，**门徒离开众人，耶稣仍在船上，他们就把他一同带去**（马可福音 4:36）。也就是说，他们立刻起航，没有做准备，也没有供应补给。马可又说，**也有别的船和他同行**（马可福音 4:36）。这些船可能位于耶稣所在船的旁边（马可福音 4:1），好让更多人能听到他讲道。插入这个细节或许是为了说明还有其他人见证了那场来得快也去得快的暴风。

基督此行的原因是他要从人群中出来休息一下（参见马太福音 8:18；马可福音 4:36）。尽管他是完全的神，但他也是完全的人，“忙碌的一天”令他精疲力尽。他很快就睡着了（路加福音 8:23）。**马可指出，耶稣在船尾上枕着枕头睡觉……**（马可福音 4:38）船尾的空间比较大。“枕头”可能是一个坐垫，也可能是把衣服卷起来当作枕头。J·W·谢帕德写道，

眩晕和疲惫占据了耶稣作为人的身体，他沉沉地睡去，湖面上微风轻拂，小船有节奏地轻轻摇曳……门徒在他身旁低声谈论着当天所发生的事情，另一些人则静静地摇着桨，船在

¹ 《马太福音》8章19-22节包含在大卫·罗珀《基督生平》第二卷《路加福音》9章57-62节的学习中。

平静的湖面上前行。²

从迦百农到格拉森走水路只有几公里。顺利的话只需两三个小时就能到。

而这趟行程进行得很不顺利。没过多久就起了暴风：……海里忽然起了暴风（马太福音 8:24；路加福音 8:23）。波浪打入船内，甚至船要满了水（马可福音 4:37）。船将满了水，甚是危险（路加福音 8:23）。

加利利海有时会遭遇突然的暴风。它低于海平面 213 米，四周都是山地。当冷空气从山坡下降到湖面时，平静的湖面瞬间就能掀起巨浪。船上的一些渔夫在这海上肯定见过很多暴风。连他们都惊慌失措说明这不是一般的暴风雨。

波浪摔打着船，耶稣仍然在睡觉。我们可能会问，“这是什么人，在暴风都能睡得着？”我们第一个答案可能是“一个筋疲力尽的人。”更完整的答案是，“一个信靠他神的筋疲力尽的人。”

耶稣没有受到暴风的干扰，但是他的门徒则不同。他们可能只是想让他们跟耶稣一样担心。我们大多数人在忧虑的时候喜欢有人陪伴。对观福音书的作者记载了“喋喋不休的困惑之声”³：门徒来叫醒了他说：“夫子！夫子！我们丧命啦！”（路加福音 8:24）。门徒来叫醒了他说：“主啊，救我们，我们丧命啦！”（马太福音 8:25）。门徒……说：“夫子！我们丧命，你不顾吗？”（马可福音 4:38）。

我们不知道他们想要耶稣做什么。他们从没有见过他平息风浪，他止住风浪后他们显然非常惊诧（马太福音 8:27；马可福音 4:41；路加福音 8:25）。可能他们就像受了惊吓的孩子一样哭着跑到家长面前说，“帮帮我！”尽管他们也不知道这个忙要怎么帮。

门徒恐惧极了，但基督则不然。他首先斥责了门徒：“你们这小信的人哪！为什么胆怯呢？”（马太福音 8:26）。马可和路加在风浪止息后记载了这一斥责（或第二次斥责）（马可福音 4:40；路加福音 8:25）。接着，他斥责那狂风大浪，说，“住了吧！静了吧！”（路加福音 8:24；马可福音 4:39）。浪就止住，且风也止住，大大地平静了（路加福音 8:24；马可福音 4:39）。瞬间平息风和浪是一个双重神迹，因为通常情况下，即使风停了，水面还是会汹涌一段时间。

²J. W. Shepard, *The Christ of the Gospels* (Nashville: Parthenon Press, 1939), 232; quoted in H. I. Hester, *The Heart of the New Testament* (Liberty, Mo.: Quality Press, 1963), 148.

³J. W. McGarvey and Philip Y. Pendleton, *The Fourfold Gospel or A Harmony of the Four Gospels* (Cincinnati: Standard Publishing Co., 1914), 343.

耶稣的门徒在加利利海上见过风浪来了又去，但他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他们不知所措，从而可以看出这件事对他们产生了何等深远的影响，他们喊道，“这是怎样的人？”（马太福音 8:27）“这到底是谁？他吩咐风和水，连风和水也听从他了！”（路加福音 8:25）。他们问题的答案就是“一个有能力的人”（参见路加福音 4:14； 5:17； 6:19； 8:46； 哥林多前书 5:4； 哥林多后书 12:9）。

治好两个被鬼附的人 （马太福音 8:28-34； 9:1； 马可福音 5:1-21； 路加福音 8:26-40）

《马太福音》8章 28-34节；

²⁸ 耶稣既渡到那边去，来到加大拉人的地方，就有两个被鬼附的人从坟茔里出来迎着他，极其凶猛，甚至没有人能从那条路上经过。²⁹ 他们喊着说：“神的儿子，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时候还没有到，你就上这里来叫我们受苦吗？”

³⁰ 离他们很远，有一大群猪吃食。³¹ 鬼就央求耶稣，说：“若把我们赶出去，就打发我们进入猪群吧。”³² 耶稣说：“去吧！”鬼就出来，进入猪群。全群忽然闯下山崖，投在海里淹死了。³³ 放猪的就逃跑进城，将这一切事和被鬼附的人所遭遇的都告诉人。³⁴ 合城的人都出来迎见耶稣，既见了，就央求他离开他们的境界。

《马可福音》5章 1-21节

¹ 他们来到海那边格拉森人的地方。² 耶稣一下船，就有一个被污鬼附着的人从坟茔里出来迎着他。³ 那人常住在坟茔里，没有人能捆住他，就是用铁链也不能。⁴ 因为人屡次用脚镣和铁链捆锁他，铁链竟被他挣断了，脚镣也被他弄碎了。总没有人能制伏他。⁵ 他昼夜常在坟茔里和山中喊叫，又用石头砍自己。⁶ 他远远地看见耶稣，就跑过去拜他，⁷ 大声呼叫说：“至高神的儿子耶稣，我与你有什么相干？我指着神恳求你，不要叫我受苦！”⁸ 是因耶稣曾吩咐他说：“污鬼啊，从这人身上出来吧！”⁹ 耶稣问他说：“你名叫什么？”回答说：“我名叫‘群’，因为我们多的缘故。”¹⁰ 就再三地求耶稣，不要叫他们离开那地方。

¹¹ 在那里山坡上，有一大群猪吃食。¹² 鬼就央求耶稣，说：“求你打发我们往猪群里，附着猪去。”¹³ 耶稣准了他们，污鬼就出来，进入猪里

去。于是那群猪闯下山崖，投在海里淹死了。猪的数目约有二千。¹⁴ 放猪的就逃跑了，去告诉城里和乡下的人。众人就来，要看是什么事。¹⁵ 他们来到耶稣那里，看见那被鬼附着的人，就是从前被群鬼所附的，坐着，穿上衣服，心里明白过来，他们就害怕。¹⁶ 看见这事的，便将鬼附之人所遇见的和那群猪的事都告诉了众人。¹⁷ 众人就央求耶稣离开他们的境界。¹⁸ 耶稣上船的时候，那从前被鬼附着的人恳求和耶稣同在。¹⁹ 耶稣不许，却对他说：“你回家去到你的亲属那里，将主为你所做的是何等大的事，是怎样怜悯你，都告诉他们。”²⁰ 那人就走了，在低加波利传扬耶稣为他做了何等大的事，众人就都希奇。

²¹ 耶稣坐船又渡到那边去，就有许多人到他那里聚集，他正在海边上。

《路加福音》8章26-40节

²⁶ 他们到了格拉森人的地方，就是加利利的对面。²⁷ 耶稣上了岸，就有城里一个被鬼附着的人迎面而来。这个人许久不穿衣服，不住房子，只住在坟茔里。²⁸ 他见了耶稣，就俯伏在他面前，大声喊叫说：“至高神的儿子耶稣，我与你有什么相干？求你不要叫我受苦！”²⁹ 是因耶稣曾吩咐污鬼从那人身上出来。原来这鬼屡次抓住他；他常被人看守，又被铁链和脚镣捆锁，他竟把锁链挣断，被鬼赶到旷野去。³⁰ 耶稣问他说：“你名叫什么？”他说：“我名叫‘群’。”这是因为附着他的鬼多。³¹ 鬼就央求耶稣，不要吩咐他们到无底坑里去。³² 那里有一大群猪在山上吃食。鬼央求耶稣准他们进入猪里去，耶稣准了他们。³³ 鬼就从那人出来，进入猪里去。于是那群猪闯下山崖，投在湖里淹死了。³⁴ 放猪的看见这事就逃跑了，去告诉城里和乡下的人。³⁵ 众人出来要看是什么事，到了耶稣那里，看见鬼所离开的那人坐在耶稣脚前，穿着衣服，心里明白过来，他们就害怕。³⁶ 看见这事的，便将被鬼附着的人怎么得救告诉他们。³⁷ 格拉森四围的人因为害怕得很，都求耶稣离开他们，耶稣就上船回去了。³⁸ 鬼所离开的那人恳求和耶稣同在，耶稣却打发他回去，说：³⁹“你回家去，传说神为你做了何等大的事。”他就去，满城里传扬耶稣为他做了何等大的事。

⁴⁰ 耶稣回来的时候，众人迎接他，因为他们都等候他。

最终，耶稣和门徒到达了他们海东岸的目的地。马太说，他们到了加大拉人的地方（马太福音 8:28），而马可和路加将那个地区称为格拉森人的地方（马可福音 5:1；路加福音 8:26）。格拉森（也被称为吉雪撒）是东岸的一个小村庄。整个地区受东南方向几公里处的加大拉城管辖。所以它既被称作“格拉森人的地方”，又被称作“加大拉人

的地方”。在“格拉森”古城被发现以前，圣经批评家称之为“矛盾”。

如果耶稣最初希望在这个偏远的地方稍作休息的话，事实没有让他如愿，因为他遭遇了一个奇怪的欢迎群体。当他来到对岸加大拉人的地方时，**两个被鬼附的人从坟茔里出来迎着他**（马太福音 8:28）。马太提到两个被鬼附的人，而马可和路加则集中于其中更凶恶的一个。

当耶稣开始从这些人身上赶鬼时，鬼请求进到附近山上的猪群里。当鬼进到猪群时，猪群像疯了一样从山上冲到海里，全都淹死了。

多年前，约翰·S·司威尼与一个宗派传道人辩论洗礼的形式：新约是否教导应当用浸水礼或点水礼来进行洗礼。那个宗派传道人从一个极端的角度说，新约里没有任何浸水礼的例子。他幽默地说，“但是，新约里其实确实有一个浸水礼的例子。”他指的就是两千头猪淹死在海里的故事。当司威尼弟兄上台时，他说，“是的，那确实是一个浸水礼的例子，并且，因为魔鬼在那次事件中失去了他的火腿，从此以后，他一直都想改变这个方式！”⁴

当那个地方的人得知所发生的事情时，他们就央求基督离开那里。（我想他们是怕失去更多的牲畜。）耶稣正准备顺应他们的要求时，被治好的人中有一个希望跟随耶稣（马可福音 5:18）。耶稣回答道，“**你回家去到你的亲属那里，将主为你所作的是何等大的事，是怎样怜悯你，都告诉他们**”（马可福音 5:19）。

我们可能会想，耶稣为什么要让这个人去分享所发生的事，而让其他人闭口不言（马可福音 1:43,44）。一个原因可能是，这次医治发生在法利赛人和文士的影响力范围之外。在这个地方公开不太可能会引起他仇敌的敌意。另一个可能的原因是，耶稣在那里没能讲道就被迫离开，所以他想在那个地方留下一个见证。

那个人照着主的话去做了：**那人就走了，在低加波利传扬耶稣为他做了何等大的事，众人就都希奇**（马可福音 5:20）。结果，基督下一次去那里时，他的名声变好了很多（马可福音 7:31-37）。

与罪人一同吃饭（和关于禁食的讲论） **（马太福音 9:10-17；马可福音 2:15-22；** **路加福音 5:29-39）**

当格拉森人叫他离开时，“耶稣上了船，渡过海，来到自己的城里”

⁴这个故事改编自我在约翰·S·司威尼《基督生平》课堂上的笔记。Earl West将司威尼弟兄列为他那个时代比较有名的辩论家(Earl I. West, *The Search for the Ancient Order*, vol. 4, *A History of The Restoration Movement 1919-1950* [Germantown, Tenn.: Religious Book Service, 1987], 214).

(马太福音 9:1)。也就是说，他回到了迦百农。那里有大群的人来见他(参见马可福音 5:21; 路加福音 8:40)。接下来具体发生了什么很难说。他回去后不久就让睚鲁的女儿从死里复活(马太福音 9:18-26; 马可福音 5:22-43; 路加福音 8:41-56)。然而，马太在此之前还插入了另一个故事。马太记载自己蒙召作门徒之后，又讲了他为基督举办的一次筵席。对观福音书的作者都记载了这件事，这次聚会导致主办受到很多批评。

很多四福音参合在耶稣回到西岸后马上就记载了睚鲁女儿的故事。其它的参合则在睚鲁的故事之前插入了马太筵席的故事，其根据是《马太福音》9章18节，睚鲁打断了基督在马太筵席上的讲话。约翰·布罗德丝根据后一种方法，加入了这样一条批注：“[马太筵席这个故事的]位置问题无法解决，但是它不影响人们对这部分内容的理解。”⁵

《马太福音》9章10-17节

¹⁰ 耶稣在屋里坐席的时候，有好些税吏和罪人来，与耶稣和他的门徒一同坐席。¹¹ 法利赛人看见，就对耶稣的门徒说：“你们的先生为什么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饭呢？”¹² 耶稣听见就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¹³ 经上说：‘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这句话的意思你们且去揣摩；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

¹⁴ 那时，约翰的门徒来见耶稣，说：“我们和法利赛人常常禁食，你的门徒倒不禁食，这是为什么呢？”¹⁵ 耶稣对他们说：“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时候，陪伴之人岂能哀恸呢？但日子将到，新郎要离开他们，那时候他们就要禁食。¹⁶ 没有人把新布补在旧衣服上，因为所补上的反带坏了那衣服，破的就更大了。¹⁷ 也没有人把新酒装在旧皮袋里，若是这样，皮袋就裂开，酒漏出来，连皮袋也坏了。唯独把新酒装在新皮袋里，两样就都保全了。”

《马可福音》2章15-22节

¹⁵ 耶稣在利未家里坐席的时候，有好些税吏和罪人与耶稣并门徒一同坐席，因为这样的人多，他们也跟随耶稣。¹⁶ 法利赛人中的文士看见耶稣和罪人并税吏一同吃饭，就对他门徒说：“他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喝吗？”¹⁷ 耶稣听见，就对他们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

⁵John A. Broadus, *Harmony of the Gospels in the Revised Edition* (New York: A. C. Armstrong & Son, 1906), 36; quoted in John Franklin Carter, *A Layman's Harmony of the Gospels* (Nashville: Broadman Press, 1961), 138.

病的人才用得着。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

¹⁸当下，约翰的门徒和法利赛人禁食。他们来问耶稣说：“约翰的门徒和法利赛人的门徒禁食，你的门徒倒不禁食，这是为什么呢？”

¹⁹耶稣对他们说：“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时候，陪伴之人岂能禁食呢？新郎还同在，他们不能禁食。”²⁰但日子将到，新郎要离开他们，那日他们就要禁食。

²¹“没有人把新布缝在旧衣服上，恐怕所补上的新布带坏了旧衣服，破的就更大了。”²²也没有人把新酒装在旧皮袋里，恐怕酒把皮袋裂开，酒和皮袋就都坏了。唯把新酒装在新皮袋里。”

《路加福音》5章29-39节

²⁹利未在自己家里为耶稣大摆筵席，有许多税吏和别人与他们一同坐席。³⁰法利赛人和文士就向耶稣的门徒发怨言说：“你们为什么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喝呢？”³¹耶稣对他们说：“无病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³²我来本不是召义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

³³他们说：“约翰的门徒屡次禁食、祈祷，法利赛人的门徒也是这样，唯独你的门徒又吃又喝。”³⁴耶稣对他们说：“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时候，岂能叫陪伴之人禁食呢？”³⁵但日子将到，新郎要离开他们，那日他们就要禁食了。”

³⁶耶稣又设一个比喻，对他们说：“没有人把新衣服撕下一块来补在旧衣服上，若是这样，就把新的撕破了，并且所撕下来的那块新的和旧的也不相称。”³⁷也没有人把新酒装在旧皮袋里，若是这样，新酒必将皮袋裂开，酒便漏出来，皮袋也就坏了。”³⁸但新酒必须装在新皮袋里。³⁹没有人喝了陈酒又想喝新的，他总说陈的好。”

利未[即马太]在自己家里为耶稣大摆筵席（路加福音 5:29）。马太很自然地邀请了他的老朋友和之前的同事。很快，他的家里就聚满了税吏和其他一些处在社会边缘的人：……有好些税吏和罪人与耶稣并门徒一同坐席，因为这样的人多，他们也跟随耶稣（马可福音 2:15）。J·W·迈克加维强调，耶稣的行为和此时的论点“不能将我们与坏人相处的行为合理化，除非是为了他们好，即做他们灵魂的医生。”⁶

经常尾随主的法利赛人开始抱怨（路加福音 5:30）。他们问他的门徒说，“你们的先生为什么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饭呢？”（马太福音 9:11）。基督的回答实属经典：“无病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我来本不是召义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路加福音

⁶McGarvey and Pendleton, 350.

5:31,32)。在这里的上下文中，“义人”指的是那些自以为义而不需要悔改的人，换句话说，耶稣指的是文士和法利赛人。

马太对耶稣回答的记载（马太福音 9:12,13）包含了对《何西阿书》6章6节的引用。基督在另外一个地方引用这节经文来说明允许人吃饱是怜悯的表现（马太福音 12:7）。在《马太福音》9章，他的重点是，鼓励罪人悔改是怜悯的表现。

可能是因为耶稣及其门徒在马太的筵席上很开心，法利赛人没有被吓倒，又发起了第二轮批评：“约翰的门徒和法利赛人的门徒禁食，你的门徒倒不禁食，这是为什么呢？”（马可福音 2:18）。约翰的一些门徒也在场，他们也插嘴问道，“为什么？”（马太福音 9:14）看到约翰的门徒在这个问题上与法利赛人站在一边实在令人伤心。

他们这个问题的本质是“你为什么不遵守我们祖宗很久之前所开始的遗传呢？”基督的回答实际上是在说，弥赛亚的到来开启了一个新纪元，它并不总是符合过去的遗传。耶稣的回答分为两个部分。第一个部分是，禁食的传统不适合他的门徒。他把弥赛亚的到来比作一场婚宴（马太福音 9:15；马可福音 2:19,20；路加福音 5:34,35）：这样的庆典是欢喜的时候，而非哀哭的时候。对于犹太人来说，禁食是忏悔和苦难的象征。

回答的第二个部分是，加入人造的遗传对于弥赛亚的政权来说是灾难性的。把法利赛人的遗传塞到基督的教导中就好像把新布缝在旧衣服上（路加福音 5:36）。当新布缩水时，会把旧布撕裂。试图把旧的遗传与他的新道路结合就好像是往旧皮袋里倒新酒。当时的人用动物皮来制作装液体的容器。世界上仍有一些地区这样做。一段时间之后，这些皮就会变干，变脆。旧皮袋底部的酒渣会使新酒发酵、膨胀，从而使得又干又脆的旧皮袋破裂（路加福音 5:37）。

耶稣知道法利赛人不愿意接受他的新道路。他悲哀地谈到了那些完全不考虑改变的人，他们“总说陈的好”（路加福音 5:39）。基督说的不是那些不愿从旧的非默示遗传改变到新的非默示遗传的人，而是法利赛人，他们不愿意放弃人造的遗传而接受基督的道路。

应用：向不可爱的人伸手（马可福音 5:1-20）

几年前，一家电话公司有一条非常有效的电视广告词：“伸出你的手，触摸一个人。”它的意思是有一个人在等待着你的电话，这个人会因为这样的一通电话而欣喜万分。⁷

⁷这部分学习的思想来自一篇讲道Prentice Meador, Jr., *Sermons for Today*, vol. 2 (Abilene, Tex.: Biblical Research Press, 1981), 134-41.

向他人伸手不是一个新概念。世上最伟大的“伸手”的人就是耶稣基督。无论他走到哪里，都向人伸手，有生病的、瞎眼的、瘸腿的、悲伤的、有罪的，他所摸过的人就不再一样了。在教会里，我们要做基督的跟随者（彼得前书 2:21）。他是我们的头（以弗所书 1:21,22），我们要做他的手、他的脚、他的唇。我们要做他的**肢体**（罗马书 12:5）。根据大使命（马太福音 28:18-20），如果我们不用我们的生命和福音去影响他人，就算不得主的教会。

《马可福音》5 章讲了耶稣伸手摸了一个人的故事，这个人一点儿都不可爱。马太对这件事的记载提到两个被鬼附的人，而《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只提到其中一个主要人物。我们会像马可一样，集中于两人当中更加臭名昭著的那个。这个故事中有一些重要的功课给我们。

现实（马可福音 5:1-5）

真正的问题

我们的文本这样开始：

他们来到海那边格拉森人的地方。耶稣一下船，就有一个被污鬼附着的人从坟茔里出来迎着他。那人常住在坟茔里，没有人能捆住他，就是用铁链也不能。因为人屡次用脚镣和铁链捆锁他，铁链竟被他挣断了，脚镣也被他弄碎了。总没有人能制伏他。他昼夜常在坟茔里和山中喊叫，又用石头砍自己（马可福音 5:1-5）。

漫长而忙碌的一天过后，夜晚终于降临了（马可福音 4:35）。基督对他的门徒说，“我们渡到那边去吧”（马可福音 4:35）。也就是说，到加利利海的另一边（马可福音 4:36；5:1）。为了避开人群，他偶尔会这样做。他们出发后，耶稣因为疲惫不堪而睡着了（马可福音 4:38）。在行程中，基督平息了一场猛烈的暴风（马可福音 4:36-41）。当我们的故事开始时，主和他的门徒至少已经走了 9 公里左右，到达了海东岸格拉森人的地方（马可福音 5:1）。

如果耶稣去这个人烟稀少的地方是为了休息的话，他没能如愿。我们的文本说，“耶稣一下船，就有一个被污鬼附着的人从坟茔里出来迎着他”（马可福音 5:2；斜体为强调）。乔·舒伯特写道：

他们所处的湖边的石灰岩悬崖上有很多洞穴面朝加利利

海。这些洞穴里有很多坟墓，放置着许多尸体。在最好的时候，这个地方已经很诡异了。但到了晚上，这里肯定是更加阴森恐怖。有一个被鬼附的人从这些坟墓里走了出来……⁸

这个人为什么住在坟墓里？因为他遭到了社会的排斥。那个地方的人曾试图用铁链和脚镣锁住他，但没有什么能约束他。最后，他们显然是把他赶出去了。

你能想象出 1-5 节的画面吗？耶稣刚一下船，一个疯子就从坟墓里跑出来。他赤着身子，浑身肮脏。他的身上长满了因自残而生的烂疮。他的头发结成一团；目光狂野。这就是需要耶稣伸手的人。这是对基督是否愿意伸手的考验。

想象的借口

想想基督本可如何回应这一需要。

(1) 他本可以说，“我太累了。时间太晚了。今天过得很辛苦！”耶稣确实经历了这样的一天。我们明白精疲力尽的感受。很多人试图“追赶”身边的人。有些人则为了生活而加班加点。在很多家庭里，母亲外出工作。结果，一天的工作结束后，时间和精力都耗尽了。根本没有精力去向他人伸手；教会工作不适合繁忙、劳累的日程安排。

(2) 他本可以说，“这不是我的责任。”这个人在那里有家人（马可福音 5:19；参见路加福音 8:39），所以耶稣可以说，“他们应当为他负责。毕竟我在加利利工作非常辛苦，到这里是来度假的。让别人去管他吧！”个人责任感是我们社会的一大需要，也是教会的一大需要。

(3) 他本可以说，“这个人信主的‘可能性’不大。”假设我们决定在我们的小区里挨家挨户寻找对福音感兴趣的人。再假设两个同工正走在路上的时候，一个人从黑暗的角落里跳出来，就像《马可福音》5 章中的疯子一样。我们敢肯定，这两个同工不会回去说这个人是一个很好的教导对象。我们很多人都想找跟我们多少比较相似且渴望学习真理的人。我们很多人不想与像这人一样有各样问题的人一起学习。

(4) 他本可以说，“你不知道有风险吗？如果我试图帮助他，可能不会有什么好结果，反而可能会让人对我感到不满。”向他人伸手的风险之一是你可能会被反咬一口。我们有时很犹豫要不要跟我们的朋友和邻居说起神的道，怕他们从此不再作我们的朋友，不再爱我们，

⁸Joe Schubert, “Overcoming Fear,” *Preacher’s Periodical* (December 1983): 27.

⁹Meador, 138.

难道不是吗？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耶稣帮助被鬼附的那个人，但格拉森那个地方的大多数人对此并不感激，反而央求他离开（马可福音 5:17）。

真正的担心

耶稣本可以给出我提到的任何一个借口，但他没有。是什么使他战胜了这个人所代表的天然障碍？*他对人的爱*。基督以人为导向；他在乎他人。这里有一个需要他的人。的确，这个人一点儿都不可爱。他迷失了方向；他的生活混乱不堪。他伤害自己，甚至有自杀倾向。然而，他是一个有需要的人。所以，尽管耶稣很疲惫，尽管这个人很让人厌恶，尽管其他人可能没有尽到他们的责任，但基督仍然冒险向他伸手。

反应（马可福音 5:6-16）

耶稣的大能

经文继续说：“他[被鬼附的人]远远地看见耶稣，就跑过去拜他，大声呼叫说：‘至高神的儿子耶稣，我与你有什么相干？’”（马可福音 5:6,7）。《雅各书》2章19节说，“鬼魔也信，却是战惊。”

那个人亲口说：“我指着神恳求你，不要叫我受苦！”（马可福音 5:7）。这句话听起来很奇怪，因为耶稣是来医治他，而不是折磨他的。但这肯定是鬼借他的口所说的话。

根据马太的记载，他们问，“时候还没有到，你就上这里来叫我们受苦吗？”（马太福音 8:29）。时候到了，魔鬼的势力会和他们的主一起受审，被扔进火湖里，承受永远的折磨（参见彼得后书 2:4；启示录 19:20；20:10）。8节讲述了鬼为命运忧虑的原因：“是因耶稣曾吩咐他说：‘污鬼啊，从这人身上出来吧！’”

耶稣问，“你名叫什么？”那人回答说：“我名叫‘群’，因为我们多的缘故”（马可福音 5:9）。群是罗马军队的编制，大概有六千士兵。那人身体里不一定有六千个鬼，但是这个词说明他里面有数不清的鬼。（很快，他们就进入了两千头猪里[马可福音 5:13]。）

注意，这个人首先用了单数代词：“我名叫‘群’”。然后，他使用了复数：“因为我们多的缘故。”很难想像一个身体和头脑都被魔鬼势力控制的人会有多么困惑。它肯定会叫人发疯。《马可福音》5章15节说，鬼离开他后，这个人“心里明白过来”。

鬼“再三地求耶稣，不要叫他们离开那地方”（马可福音 5:10）。路加写道，“鬼就央求耶稣，不要吩咐他们到无底坑里去”（路加福音

8:31)。(希腊文是 ἄβυσσον [abusson]; 换句话说就是“无底坑”。)“无底坑”是鬼魔的栖身之地,但是他们不想让主逼着他们回到那地方,至少现在还不想。他们还想继续活动一段时间。

刚好“在那里山坡上,有一大群猪吃食”(马可福音 5:11)。鬼央求基督,“打发我们往猪群里,附着猪去”(马可福音 5:12)。他们为什么要提出这个奇怪的请求?可能鬼在无底坑外必须附在一个活物身上才可以活动。不管怎样,“耶稣准了他们,污鬼就出来,进入猪里去”(马可福音 5:13)。

如果这群鬼提出这样的请求是为了继续他们的魔鬼活动的话,结果肯定让他们失望了;因为他们一进到新的附主身上,那些猪就发了疯。“于是那群猪闯下山崖,投在海里淹死了。猪的数目约有二千”(马可福音 5:13)。两千头尖叫的猪从山上俯冲到水里肯定是一个无比壮观的场面。

放猪的人一直为附近的市民放猪,他们也看见了这一诡异的场面。马上,“放猪的就逃跑了,去告诉城里和乡下的人”(马可福音 5:14)。他们“将鬼附之人所遇见的和那群猪的事都告诉了众人”(马可福音 5:16)。

众人就来,要看是什么事。他们来到耶稣那里,看见那被鬼附着的人,就是从前被群鬼所附的,坐着,穿上衣服,心里明白过来(马可福音 5:14,15)。

他们看见之前的疯子现在安静地“坐着”。不再赤身露体,而是“穿上衣服”。不再疯癫,而是“心里明白过来”。耶稣向一个不可爱的人伸手,而他的生活也得到了完全的改变。

耶稣的动机

耶稣如何能向不可爱的人伸手呢?虽然我们知道他这样做是因为他对人的爱,但我们还要补充其它的一些想法:

(1) 他对他人的需求很敏感。他总是寻找机会帮助他人。被鬼附的人看上去不怎么样,但他的灵魂有需要,所以这是一个机会。

(2) 他愿意从有需要之人的现状去帮助他们,而不是从他希望他们所处的状态去帮助他们。他本可以对那个疯子说,“让我先把你清理一下,给你找点衣服,然后我们再谈鬼的事情。”但是耶稣忽略了他的外表,把鬼赶了出去。然后,文本说,那个人穿上了衣服。有时,在我们向他人伸手的过程中,我们必须先帮助他们重新开始自己的生活,然后再帮助他们明白主的旨意。我们需要从他人的现状出发,

而不是从我们希望他们所处的状态出发。

(3) 他愿意跟那个人说话，倾听他的问题。他甚至倾听了几千个鬼的话。倾听表示渴望理解。倾听几乎成了一门失传的艺术，但没有什么比真正的倾听更能表达“我爱你”了。

(4) 他愿意依靠神的大能。那个人的生命不是被人的心理学改变的，而是被神的大能改变的。我们没有耶稣那种行神迹的能力，但神仍然赋予了我们能力。我们有神的道的大能（罗马书 1:16）以及神在我们生命中做工的大能（以弗所书 3:20）。让我们学会依靠他，而不是依靠我们自己有限的资源。

结果（马可福音 5:15-20）

耶稣向不可爱的人伸手的结果如何？

被改变的人

我们已经看到了一些结果。一个生命得到了完全的翻转。很难想象有比这个人遇见耶稣前后更大的对比了。

未接触福音的人

有些人对所发生的事并不感到高兴。他们没有因为一个人得救而欣喜，反而，“他们就害怕”（马可福音 5:15）。显然，他们是怕损失更多的猪。“众人就央求耶稣离开他们的境界”（马可福音 5:17）。他们没有求耶稣留下来帮助其他被鬼附的人。相反，他们实际上是在说“走开！”

耶稣照他们说的做了。他们提出了一个最悲哀的请求，但是基督顺从了他们。他从来不在不欢迎他的地方停留，也从来不强迫任何人接受神的道。我们也不能。我们要尽可能地分享这道，但如果人们说，“走开！”我们就应当离开。

一个地区得到教导

最终的结果值得一提：伸手引发了更多的伸手。听一听这个故事的结尾：

耶稣上船的时候，那从前被鬼附着的人恳求和耶稣同在。耶稣不许，却对他说：“你回家去到你的亲属那里，将主为你所做的是何等大的事，是怎样怜悯你，都告诉他们。”那人就走了，在低加波利传扬耶稣为他做了何等大的事，众人就都希奇（马可福音 5:18-20）。

耶稣也会对 *我们* 说，“回到你的地方，回到你的朋友、家人和邻居那里，告诉他们主为你做了何等大的事，是怎样怜悯你。”有些人可能会抗议说，“但是我没有任何好朋友不是教会成员了。”那就找其他人。在你的小区里交朋友。在你的工作中交朋友。在你的学校交朋友。然后，你就可以传福音了。有人曾说，传福音其实就是一个乞丐告诉另一个乞丐他们在哪里都能找到食物。我们的文本宣告，传福音就是一个受苦之人告诉另一个受苦之人他们在哪里都能找到解脱。

结论

查尔斯·霍奇有时会拿着一把 45 厘米长的尺子上讲台。他拿起尺子，指着它的长度说，“这就是一些基督徒与天堂失之交臂的距离。”然后，他把直尺的一端放在头上，另一端放在胸口，说，“这是从头到心的距离。”圣经里所讲的“心”并不在我们的胸腔里，但这个例子仍然提出了一个合理的观点。

我们很多人可能在头脑里（理性上）知道我们应该向他人（甚至是那些不可爱的人）伸手，帮助他们的需要，并与他们分享福音。同时，这个信息可能从来都没有到达过我们的心。或许，我们没有动力尽一切努力去伸手：重新安排我们的日程，克服我们的恐惧，或其它任何阻碍我们做当做之事的因素。我们有些人确实可能会“离天堂只差 45 厘米”。

复活睚鲁的女儿（和治好一个病人） （马太福音 9:18-26；马可福音 5:22-43； 路加福音 8:41-56）

当耶稣回到加利利海西岸时，一群人已经在那里等他（马可福音 5:21；路加福音 8:40）。当时，他行了几个著名的神迹，包括让睚鲁的女儿从死里复活。不久之后，他又从他的家乡拿撒勒出发，进行了第三次加利利之行。

这一系列事件中的关键词是“信”。（希腊文单词 *πίστις* [*pistis*] 译作“信”。）当基督治好一个妇人时，他说，“**你的信救了你**”（马太福音 9:22）。他对一个会堂的官员说，“**不要怕，只要信！**”（马可福音 5:36）。他问两个瞎眼的人是否相信他可以治好他们。他们回答“主啊，我们信。”这时，他说，“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吧！”（马太福音 9:28,29）。当他在拿撒勒遭人拒绝时，“他也诧异他们不信”（马可福音 6:6）。

一些宣称有行神迹能力的人试图用这些经文教导说，人若非先相

信，即使是耶稣也行不出神迹。然后他们会给他们的失败找借口说，是那些没有得医治的人“信心不足”。这些经文确实强调了信心，但是耶稣行神迹的能力并不取决于他所帮助之人的信心。学习至此，我们已经看过在很多例子里人们都没有信心，甚至不可能有信心。在这部分，我们会看到一个小女孩从死里复活，她在复活前肯定是没有信心的。

那么，为什么在这些事件里要强调“信心”呢？耶稣到了他事工的一个关键点。他在此之前已经行了很多神迹，那些神迹的目的之一就是让人产生信心（约翰福音 20:30,31）。他知道自己几个月之后就要离开这个世界了。当他离开的时候，他需要留下一批刚强的核心信徒。于是，他越来越多地劝人们相信。

《马太福音》9:18-26

¹⁸ 耶稣说这话的时候，有一个管会堂的来拜他，说：“我女儿刚才死了，求你去接手在她身上，她就必活了。”¹⁹ 耶稣便起来跟着他去，门徒也跟了去。²⁰ 有一个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来到耶稣背后，摸他的衣裳穗子，²¹ 因为她心里说：“我只摸他的衣裳，就必痊愈。”²² 耶稣转过来看见她，就说：“女儿，放心！你的信救了你。”从那时候，女人就痊愈了。

²³ 耶稣到了管会堂的家里，看见有吹手，又有许多人乱嚷，²⁴ 就说：“退去吧！这闺女不是死了，是睡着了。”他们就嗤笑他。²⁵ 众人既被撵出，耶稣就进去，拉着闺女的手，闺女便起来了。²⁶ 于是这风声传遍了那地方。

《马可福音》5:22-43

²² 有一个管会堂的人，名叫睚鲁，来见耶稣，就俯伏在他脚前，²³ 再三地求他，说：“我的小女儿快要死了，求你去接手在她身上，使她痊愈，得以活了。”²⁴ 耶稣就和他同去。有许多人跟随，拥挤他。

²⁵ 有一个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²⁶ 在好些医生手里受了许多苦，又花尽了所有的，一点也不见好，病势反倒更重了。²⁷ 她听见耶稣的事，就从后头来，杂在众人中间，摸耶稣的衣裳，²⁸ 意思说：“我只摸他的衣裳，就必痊愈。”²⁹ 于是她血漏的源头立刻干了，她便觉得身上的灾病好了。³⁰ 耶稣顿时心里觉得有能力从自己身上出去，就在众人中间转过来，说：“谁摸我的衣裳？”³¹ 门徒对他说：“你看众人拥挤你，还说‘谁摸我’吗？”³² 耶稣周围观看，要见做这事的女人。³³ 那女人知道在自己身上所成的事，就恐惧战兢，来俯伏在耶稣跟前，将实情全告诉他。³⁴ 耶稣对她说：“女儿，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地回去

吧！你的灾病痊愈了。”

³⁵ 还说话的时候，有人从管会堂的家里来，说：“你的女儿死了，何必还劳动先生呢？”³⁶ 耶稣听见所说的话，就对管会堂的说：“不要怕，只要信！”³⁷ 于是带着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同去，不许别人跟随他。³⁸ 他们来到管会堂的家里，耶稣看见那里乱嚷，并有人大大地哭泣哀号，³⁹ 进到里面就对他们说：“为什么乱嚷哭泣呢？孩子不是死了，是睡着了。”⁴⁰ 他们就嗤笑耶稣。耶稣把他们都撵出去，就带着孩子的父母和跟随的人进了孩子所在的地方，⁴¹ 就拉着孩子的手，对她说：“大利大，古米！”（翻出来就是说：“闺女，我吩咐你起来！”）⁴² 那闺女立时起来走，他们就大大地惊奇；闺女已经十二岁了。⁴³ 耶稣切切地嘱咐他们，不要叫人知道这事，又吩咐给她东西吃。

《路加福音》8:41-56

⁴¹ 有一个管会堂的，名叫睚鲁，来俯伏在耶稣脚前，求耶稣到他家里去，⁴² 因他有一个独生女儿，约有十二岁，快要死了。耶稣去的时候，众人拥挤他。

⁴³ 有一个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在医生手里花尽了她一切养生的，并没有一人能医好她。⁴⁴ 她来到耶稣背后，摸他的衣裳穗子，血漏立刻就止住了。⁴⁵ 耶稣说：“摸我的是谁？”众人都不承认。彼得和同行的人都说：“夫子，众人拥挤挤紧靠着你。”⁴⁶ 耶稣说：“总有人摸我，因我觉得有能力从我身上出去。”⁴⁷ 那女人知道不能隐藏，就战战兢兢地来俯伏在耶稣脚前，把摸他的缘故和怎样立刻得好了，当着众人都说出来。⁴⁸ 耶稣对她说：“女儿，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地去吧！”

⁴⁹ 还说话的时候，有人从管会堂的家里来，说：“你的女儿死了，不要劳动夫子。”⁵⁰ 耶稣听见就对他：“不要怕，只要信！你的女儿就必得救。”⁵¹ 耶稣到了他的家，除了彼得、约翰、雅各和女儿的父母，不许别人同他进去。⁵² 众人都为这女儿哀哭捶胸。耶稣说：“不要哭，她不是死了，是睡着了。”⁵³ 他们晓得女儿已经死了，就嗤笑耶稣。⁵⁴ 耶稣拉着她的手，呼叫说：“女儿，起来吧！”⁵⁵ 她的灵魂便回来，她就立刻起来了。耶稣吩咐给她东西吃。⁵⁶ 她的父母惊奇得很。耶稣嘱咐他们，不要把所做的事告诉人。

一个名叫睚鲁的人来找耶稣。和合本圣经称这个人为一个管会堂的人（马可福音 5:22；参见路加福音 8:41）。“管会堂的人”译自一个希腊文复合词 *ἀρχισυνάγωγος* (*archisunagogos*)，字面意思是“凌驾于会堂之上的人”。会堂的“管理者”或“头”是“长老”中的一员（参见路加福

音 7:3)，他们负责管理会堂。

在犹太等级制度里，会堂长老排在文士之下。在福音书中，“长老”一词有时指“古人”（马太福音 15:2），但通常是指仍然在世的人。这个词一般用来指宗教领袖。我们说，耶稣常常遭到“长老、祭司长、文士”的反对（马太福音 16:21；参见 21:23）。犹太公会有时也被称为“长老的公会”（路加福音 22:66）。

“管会堂的人”管理会堂仪式，包括维持秩序（参见路加福音 13:14），请人读经和讲话（参见使徒行传 13:15）。在犹太城市里，管会堂的人非常受人尊重。（会堂管理人的下级被称为“执事”[参见路加福音 4:20]。）

睚鲁找到耶稣后，就**俯伏在他脚前，拜他**，求他去医治自己十二岁的女儿，她**快要死了**（马可福音 5:22；马太福音 9:18；马可福音 5:23）。在马太的记载中，睚鲁说，他的女儿**刚才死了**（马太福音 9:18）。这个悲伤的父亲可能是在说，“我出发的时候她就快死了，现在可能已经死了，所以我们要快一点！”医生路加强调，她**快要死了**（路加福音 8:42）。

这个官员可能听说耶稣在迦百农医治好了一个大臣的儿子（约翰福音 4:46-53），并且还在那城治好了一个百夫长的仆人（路加福音 7:1-10）。他不顾自己的尊严，扑倒在耶稣的脚前，恳求他救救自己的**“独生女”**（路加福音 8:42）。正如 J·W·迈克加维所指出的，“他的需求大过他的骄傲。”¹⁰

耶稣没有犹豫。他跟着这位管会堂的来到了他家。他们的步伐很慢，经文说，“众人拥挤他”（路加福音 8:42；参见马可福音 5:24,31）。

在去睚鲁家的路上，发生了一件不寻常的事情。它被称作“插入的神迹”，因为这是发生在另一个神迹中的神迹。

当耶稣穿过人群时，一个坚定的病人推开拥挤的众人摸到了耶稣。医生路加说，她**患了十二年的血漏……并没有一人能医好她**（路加福音 8:43）。根据摩西律法，她会被永远视为“不洁净”（参见利未记 15:19,26）。马可对路加的同行的总结很不客气：他说，那个女人在好些医生手里受了许多苦，又花尽了**她所有的，一点也不见好，病势反倒更重了**（马可福音 5:26）。在当时，大多数医生就是将“极少量的”基础生理学、“少量的”草药和“大量的”迷信仪式混合在一起。

我们只能想象这个女人遭受了怎样的痛苦。她可能面色苍白，憔悴不堪，外加双倍的疼痛。然而，当她听说主要从那条路过来时，她就有了隐藏的力气。她强行挤过人群来到耶稣身后，近到可以伸手摸

¹⁰McGarvey and Pendleton, 352.

到他。

她心里想，“**我只摸他的衣裳，就必痊愈**”（马太福音 9:21；参见马可福音 5:28）。人们通常认为行神迹的人接触过的物品也会带上神奇的力量（参见马太福音 14:36；使徒行传 19:11,12）。那个女人可能认为打搅耶稣太大了，于是决定只是摸一下他的衣服。无论这个女人是怎么想的，她都相信基督的大能。

她伸手摸**他的衣裳穗子**（马太福音 9:20）。这个“穗子”可能是衣服上必备的，用来提醒人们遵守律法（申命记 22:12）。

摸到他的衣服时，**她血漏的源头立刻干了，她便觉得身上的灾病好了**（马可福音 5:29）。我们生病的时候说“难受”，病好了说“好受”。这个女人顷刻间由“难受”变成“好受”。我可以看见她挺直身躯，面颊恢复红润，脸上也充满笑容。

耶稣立刻感觉到有能力从他的身上发出（马可福音 5:30；路加福音 8:46）。作为有限的人，我们无法明白神的能力，但是这个细节真令人不可思议。这句话表明基督行神迹会让他有所消耗。可能他行的每一个神迹都会以某种方式消耗他的能量，然而他从来都不计代价；他从来都是毫不犹豫地与人伸手。

当耶稣感觉到有能力从他身上发出时，他就停下来问，“**谁摸我的衣裳？**”（马可福音 5:30）。这让他的门徒感到奇怪。他们回答说，“**你看众人拥挤你，还说‘谁摸我’吗？**”（马可福音 5:31）。这也让我们有些不解。这意味着基督不知道那个女人是谁吗？马太和马可的记载似乎暗示耶稣知道这个女人是谁，知道她做了什么，以及她为什么那样做。他们表示，耶稣没怎么犹豫就转身看着那个女人（马太福音 9:22；马可福音 5:32）。

基督提问的目的常常不是为了得到信息，而是要让人对真理留下深刻印象（参见约翰福音 6:5,6）。这里可能就是这种情况。可能他想要让身边的人知道这个女人的信心，以及她的信心如何让她的生命蒙福。可能他想要让这个女人清楚明白所发生的事情及其原因。路加写道，

那女人知道不能隐藏，就战战兢兢地来俯伏在耶稣脚前，把摸他的缘故和怎样立刻得好了，当着众人都说出来。耶稣对她说：“女儿，你的信救了你，平平安安地去吧！”（路加福音 8:47,48）。

“平平安安地去吧”这句祝福提供了确据，表明这个医治是永久性的，她的疾病一去不复返了。

想象这个女人离去的画面，然后再把目光转到睚鲁身上。他一直

催促耶稣去他家，他的女儿正在死亡线上挣扎。他拥挤人群时肯定在心里一遍又一遍地默默祷告：“主啊，帮助我们，别让我们太迟了。神啊，帮助我们在她死之前到家！”现在，他被迫站在那里等待耶稣处理那个生病的女人。睚鲁可能很想大叫，“耶稣，以后再帮她吧！她病了十二年了。多等一两天也不会怎么样。我的小女儿**现在**就需要你！”

如果说这个管会堂的人因为耽搁而沮丧的话，这种沮丧现在变成了悲伤，因为有话传来说，“**你的女儿死了，不要劳动夫子**”（路加福音 8:49）。这位父亲一定感到自己的心都死了。

基督肯定察觉到了睚鲁的绝望。他温柔地对他说，“**不要怕，只要信！你的女儿就必得救**”（路加福音 8:50；参见马可福音 5:36）。

如果这个女孩儿“仅仅”是病了，“得救”就是人们所期待的。让死人复活的神迹也属于医治病人的范畴。那些自称可以用神迹治病的人也应该预备好让死人复活来支持他们的宣称。

耶稣继续跟着睚鲁去了他家。当他们到达的时候，虽然他的女儿才刚刚死，但是葬礼的程序已经开始了。在当时当地，埋葬通常在同一天进行。

从雇佣的职业奔丧人数和他们所制造的音量大小就可以看出一个家庭的社会地位。就算是穷人也要至少雇一个哭号的妇人。所以，一进到官员的家里，基督就**看见那里乱嚷，并有人大大地哭泣哀号**（马可福音 5:38；马太福音 9:23）。那里有哀伤的**吹手和人们大大地哭泣哀号**（马太福音 9:23；马可福音 5:38）。

耶稣当天最艰难的任务之一恐怕就是平静那些噪音好让人能听见他讲话。大家注意到耶稣后，他让他们**不要哭并且退去**。他说，“**孩子不是死了，是睡着了**”（路加福音 8:52；马太福音 9:24；马可福音 5:39）。“睡觉”是对死亡很普遍的委婉说法（参见约翰福音 11:11-14）。当他这么说时，刚才还在嚎啕大哭的人放声大笑起来（马太福音 9:24；马可福音 5:40）。路加说，**他们晓得女儿已经死了，就嗤笑耶稣**（路加福音 8:53）。这笑声肯定是冷笑和嘲弄。对耶稣的话做出这种反应的部分原因可能是职业奔丧的人怕拿不到报酬。

送走了嘲笑的人和不信的人之后（马可福音 5:40），基督领着睚鲁和他的妻子，以及他的三个门徒，彼得、雅各、约翰（马可福音 5:37），进了孩子的尸体所在的房间。

彼得、雅各、约翰被称为门徒中的“核心集团”。耶稣曾三次把他们单独挑出来以引起他们特别的注意，这是第一次。另外两次分别是在登山变像时和在客西马尼园里（马太福音 17:1；马可福音 14:33）。

为什么这三个人对耶稣很特别，我们不得而知。也许是因为他们将来的角色：彼得是早期教会的领袖；雅各是第一位殉道者；据我们所知，约翰工作的时间比其他任何使徒都长。当然，这三个人也是耶稣的首批信徒。

想象一下这戏剧性的一幕：基督走到女孩失去生命的尸体旁边，握着她冰冷的手。他轻轻地说，“大利大，古米！”这句亚兰文的意思是，“**闺女，我吩咐你起来！**”（马可福音 5:41）。话很简单，就像早晨唤醒孩子所说的话。¹¹

瞬间，孩子的**灵魂便回来**（路加福音 8:55）。你能看见她的眼睛慢慢睁开吗？你能听见她父母发出的惊诧声吗？《马可福音》5章42节说，她**起来走**。你能看见她跑到父母怀里的样子吗？你能想象耶稣微笑着吩咐手忙脚乱的母亲为她的女儿做饭吃吗（马可福音 5:43；路加福音 8:55）？

这是有记载的耶稣第二次让死人复活。第一次是让拿因妇人的儿子复活（路加福音 7）。第三次是让拉撒路复活（约翰福音 11）。因为法利赛人对耶稣的敌意日渐增强，所以，耶稣希望这件事在私下里进行。他**严肃地命令**睚鲁夫妇**不要叫人知道这事**（马可福音 5:43；参见路加福音 8:56），但就像往常一样，这件事情一下子就**传遍了那地方**（马太福音 9:26）。

这个场景令人难忘：高兴得不知所措的母亲催促她的女儿吃饭，满面春风的父亲在一旁看着。如果有人问他，“睚鲁，你相信吗？”他的回答一定是一个响亮的“信！”

治好瞎子和被鬼附的人（并被指责） **（马太福音 9:27-34）**

²⁷ 耶稣从那里往前走，有两个瞎子跟着他，喊叫说：“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²⁸ 耶稣进了房子，瞎子就来到他跟前，耶稣说：“你们信我能做这事吗？”他们说：“主啊，我们信。”²⁹ 耶稣就摸他们的眼睛，说：“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吧！”³⁰ 他们的眼睛就开了。耶稣切切地嘱咐他们，说：“你们要小心，不可叫人知道。”³¹ 他们出去，竟把他的名声传遍了那地方。

³² 他们出去的时候，有人将鬼所附的一个哑巴带到耶稣跟前来。³³ 鬼被赶出去，哑巴就说出话来。众人都稀奇说：“在以色列中从来没

¹¹ Adapted from McGarvey and Pendleton, 356.

有见过这样的事！”³⁴法利赛人却说：“他是靠着鬼王赶鬼。”

据《马太福音》，耶稣离开睢鲁家时，有两个瞎子跟着他，他们哭着说，“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大卫的子孙”是犹太人使用的一个弥赛亚头衔，出自《撒母耳记下》7章12节（马太福音9:27）。他们甚至跟着他进了他所住的房子里（马太福音9:28）。最终，基督转身问他们，“你们信我能做这事吗？”他们说：“主啊，我们信。”耶稣就摸他们的眼睛，说：“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吧！”他们的眼睛就开了（马太福音9:28-30）。耶稣有时会摸他医治的人，有时不会。能力不在于步骤，而在于他的位格。再一次，耶稣叮嘱他们不可以告诉任何人（马太福音9:30），但消息再一次传遍了四方（马太福音9:31）。

基督从房子里出来时，立刻又被众人包围，他就继续教导和医治的事工。有一个被鬼附的人不能说话，他被带到耶稣面前（马太福音9:32）。除了被鬼附，那人可能还有生理上的疾病（耳聋，导致其不能说话），但他哑巴也可能是被鬼附造成的（参见马可福音9:17）。当耶稣把鬼赶出来时，那个人就开始说话。众人都希奇说：“在以色列中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马太福音9:33）。

像往常一样，批评主的人也在场。他们重复了他们褻渎的指控：“他是靠着鬼王赶鬼”（马太福音9:34）。偏见堵住了他们的耳朵，也蒙蔽了他们的心（参见马太福音13:15）。无论基督做了什么，他们都拒绝相信。

到访拿撒勒（并遭拒绝） （马太福音 13:54-58；马可福音 6:1-6； 路加福音 4:16-31）

路加在之前的记载中写过基督在拿撒勒遭到拒绝，这显然是为了解释为什么基督用迦百农而非拿撒勒作为加利利事工的总部（参见路加福音4:16-31）。许多作者因此认为耶稣在拿撒勒曾两次遭到拒绝：分别在这次事工的早期和临近结尾。这可能是事实，但马太和马可的记载似乎补充了路加的记载：在每个记载中，耶稣都进了会堂开始教导（马太福音13:54；马可福音6:2；路加福音4:16-21）。在每个记载中，人们都是先对他的话感到稀奇（马太福音13:54；马可福音6:2；路加福音4:22），接着又因为他仅仅是一个“本地小孩”就感觉被冒犯（参见马太福音13:55-57；马可福音6:3,4；路加福音4:22）。确实，《马太福音》和《马可福音》给出了《路加福音》没有给出的细节，

《路加福音》提供的信息在《马太福音》和《马可福音》里也找不到；但这些信息并不矛盾，只是互补。因此我们会将这些记载放在一起学习。

《马太福音》13:54-58

⁵⁴来到自己的家乡，在会堂里教训人，甚至他们都稀奇，说：“这人从哪里有这等智慧和异能呢？”⁵⁵这不是木匠的儿子吗？他母亲不是叫马利亚吗？他弟兄们不是叫雅各、约西、西门、犹大吗？⁵⁶他妹妹们不是都在我们这里吗？这人从哪里有这一切的事呢？”⁵⁷他们就厌弃他。耶稣对他们说：“大凡先知，除了本地、本家之外，没有不被人尊敬的。”⁵⁸耶稣因为他们不信，就在那里不多行异能了。

《马可福音》6:1-6

¹耶稣离开那里，来到自己的家乡，门徒也跟从他。²到了安息日，他在会堂里教训人。众人听见就甚稀奇，说：“这人从哪里有这些事呢？所赐给他的是什么智慧？他手所做的是何等的异能呢？”³这不是那木匠吗？不是马利亚的儿子雅各、约西、犹大、西门的长兄吗？他妹妹们不也是在我们这里吗？”他们就厌弃他。⁴耶稣对他们说：“大凡先知，除了本地、亲属、本家之外，没有不被人尊敬的。”⁵耶稣就在那里不得行什么异能，不过接手在几个病人身上，治好他们。⁶他也诧异他们不信。

《路加福音》4:16-31

¹⁶耶稣来到拿撒勒，就是他长大的地方，在安息日，照他平常的规矩进了会堂，站起来要念圣经。¹⁷有人把先知以赛亚的书交给他，他就打开，找到一处写着说：¹⁸“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¹⁹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²⁰于是把书卷起来，交还执事，就坐下。会堂里的人都定睛看他。²¹耶稣对他们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²²众人都称赞他，并希奇他口中所出的恩言，又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吗？”²³耶稣对他们说：“你们必引这俗语向我说：‘医生，你医治自己吧！我们听见你在迦百农所行的事，也当行在你自己家乡里！’”²⁴又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没有先知在自己家乡被人悦纳的。”

²⁵“我对你们说实话，当以利亚的时候，天闭塞了三年零六个月，遍地有大饥荒，那时以色列中有许多寡妇，²⁶以利亚并没有奉差往她们一个人那里去，只奉差往西顿的撒勒法一个寡妇那里去。²⁷先知以

利沙的时候，以色列中有许多长大麻风的，但内中除了叙利亚国的乃缦，没有一个得洁净的。”²⁸ 会堂里的人听见这话，都怒气满胸，²⁹ 就起来撵他出城。他们的城造在山上。他们带他到山崖，要把他推下去。³⁰ 他却从他们中间直行，过去了。

³¹ 耶稣下到迦百农，就是加利利的一座城，在安息日教训众人。

耶稣治好睚鲁的女儿后不久（马可福音 5:37-43）就回到了他的家乡拿撒勒（马太福音 13:54；马可福音 6:1）。这可能是他第三次加利利之行的第一站（马可福音 6:6；参见马太福音 9:35）。

《路加福音》开始说，**耶稣来到拿撒勒，就是他长大的地方**（路加福音 4:16）。拿撒勒是耶稣长大的小镇。它位处耶路撒冷北边的加利利省，大约在约旦河与地中海的中间点。

……在安息日，照他平常的规矩进了会堂（路加福音 4:16）。基督每个安息日都有去会堂聚会的习惯。忠心地参加敬拜不应当仅仅是一个习惯，但是它确实是一个好习惯。

我们从后来的拉比著作中可以了解到一些关于会堂聚会的信息。聚会一开始，大家要一起背诵施玛篇（出自申命记 6:4-9）。希伯来文单词 *shema* (שמע) 的意思是“听”，其最狭义是指《申命记》6章4节。在日常祷告中背诵的时候，施玛篇包括《申命记》6章4-9节、11章13-21节、《民数记》15章37-41节和其它一些祝福。几个祷告过后，会念一部分律法，接着是念一些先知书。耶稣可能是主动要求朗读经文，也可能是被邀请进行这部分服侍。

他站起来要念圣经。有人把先知以赛亚的书交给他（路加福音 4:16, 17）。应该是**执事**（路加福音 4:20）把书交给他的。希腊文单词 *ὑπηρέτης* (*hyperetes*) 译作“执事”、“服侍者”和“助理”，字面意思是“划桨手”。这个词原指在大型桨船甲板下面划桨的人。后来指从事困难却被人忽视的工作的人。“执事”是一个有薪水的职位，主要负责管理建筑和其中的物品，包括圣经抄本。这个人不是“管会堂的”（路加福音 8:41）；“管会堂的”是另一个不同的职位。从事这个职位的人协助礼拜和安息日学校的事务。从某些方面来说，他们跟我们今天的执事很像。

执事从一个被称为“约柜”的箱子里拿出《以赛亚书》。书卷很大；卷轴至少有 90 厘米长。《以赛亚书》是一卷很长的书，通常单独做成一卷。那人把书卷交给耶稣。

他就打开，找到一处写着说（路加福音 4:17）。他把书卷打开到之前读到的地方，确定自己的位置，左右翻阅找到想读的内容。在当时，

经文没有分章节。你有想过主对《以赛亚书》需要多么熟悉才能找到他想要的经文吗？他找到了他想要的经文，就是我们今天的《以赛亚书》61章1,2节，读道：

“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路加福音 4:18,19）。

人们对于《以赛亚书》中的某些部分是否指的是弥赛亚持不同意见，但关于这段经文则没有任何争议。每个拉比都认为这些话是指着弥赛亚说的：当弥赛亚降临的时候，神的灵会在他身上。他会传福音给贫穷的人。他会释放“被掳的”。“被掳的”一词用来指战俘。他会使瞎眼的得看见。

我们在读弥赛亚的工作清单时，可以先从这些话的字面意思来思考，因为耶稣确实以所提到的方式帮助了他人。然后我们再从属灵意义上思考。弥赛亚使“被掳的”得释放的经文对于那些被撒但俘虏的人来说有特别的意义。同样，耶稣不仅医治了生理上瞎眼的人，也治好了属灵上瞎眼的人。

文本接下来的一部分很有意思：弥赛亚会“使被欺压的得自由”。这句话似乎出自《以赛亚书》58章6节而非61章1,2节。可能耶稣停顿了一下，把书卷往回翻到这句话，读了出来，然后又翻回到我们所知的61章。这又一次表明耶稣对《以赛亚书》有多么熟悉。

《以赛亚书》61章的经文以弥赛亚“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路加福音 4:19）这一应许作为结尾。“神悦纳人的禧年”指的不是一个日历年，而是一切都好起来的一个时间。

“神悦纳人的禧年”这一思想可能基于旧约关于禧年的教导（参见利未记 25: 27）。犹太人以七年为一个周期。每到第七年，土地休耕。第七个七年之后的一年，也就是第四十九年之后的一年，第五十年，就是禧年。那一年，债务取消，奴隶得自由，土地也要回归到最初分配所得的家庭中。禧年是人们重新开始的一年。我们不知道犹太人是否严格遵守了七年周期和禧年的规定，但是我们知道他们期盼弥赛亚让一切都好起来的那一“年”。

耶稣读完《以赛亚书》的内容后，**把书卷起来**（路加福音 4:20）。他把书卷交给执事，执事恭敬地将书卷收起来；然后主**就坐下**（路加福音 4:20）。（人们站着读经，坐着讲道。）基督准备解释他刚读的经文。**会堂里的人都定睛看他**（路加福音 4:20）。他这个人和他刚才所念的经文提高了人们的期望值。空气中充满了期待。每一双眼睛都聚

焦在耶稣身上。

耶稣对他们说：“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路加福音 4:21）。他实际上是在说，“这不是在说过去发生的事，也不是在说将来要发生的事。其应用不是发生在耶路撒冷或其它什么地方的事。它指的就是此时此地。今天，这经就在你们听到这些话的时候应验了。”简单地说，耶稣是在说，他所做的事情就是这段经文的应验，他就是弥赛亚。

会堂里坐满了与耶稣交往几乎三十年的人。他和其中许多人一起长大。他爱他们。这是他们接受他为弥赛亚的机会，也是领受以赛亚所写祝福的机会。

他们有什么反应？刚开始，众人都称赞他，并稀奇他口中所出的恩言，又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吗？”（路加福音 4:22）。我可以想象他们说起这个熟知的青年时啧啧称奇的样子：“我家里还有他做的箱子呢！”“我的犁是他给我修的！”“他今天讲的真好啊！他怎么学得这么会讲话了？”他们问，“这不是那木匠吗？”（马可福音 6:3）。不光耶稣律法上的父亲是木匠，他自己也学会了这门手艺。接下来，他们对耶稣开始产生怀疑。《马太福音》对这部分故事进行了详细的记载：

……甚至他们都稀奇，说：“这人从哪里有这等智慧和异能呢？这不是木匠的儿子吗？他母亲不是叫马利亚吗？他弟兄们不是叫雅各、约西、西门、犹大吗？他妹妹们不是都在我们这里吗？这人从哪里有这一切的事呢？”他们就厌弃他（马太福音 13:54-57；参见马可福音 6:3）。

耶稣早年生活中的平凡细节让他们看不清他的真实身份。他曾经为他们制作家具、修理工具。他们惊叹他讲得好，但他仍然只是一个“邻家男孩”。他们感到被“冒犯”，被侮辱，感到很生气。《马太福音》和《马可福音》告诉我们，他们的问题在于不信（马太福音 13:58；马可福音 6:6）。他们有机会跟随主，但是他们拒绝相信。

耶稣可能听到了他们的评论。而且，他能够读懂他们的心（约翰福音 2:25）。他回答说，“你们必引这俗语向我说：‘医生，你医治自己吧！’”（路加福音 4:23）。这句俗语通常的意思是，“先处理好你自己的问题，再来解决我们的问题。”这句话用在这里的意思略有不同。基督继续呼应他们的想法：“我们听见你在迦百农所行的事，也当行在你自己家乡里！”（路加福音 4:23）。“医生”这句俗语是用来指“你要在这里行神迹来证明你是一位医生，就像你在迦百农所行的一样。”

会堂里的人知道耶稣在不到 32 公里外的迦百农行了怎样的事。他们可能也听说了他的其它一些神迹（参见路加福音 7:17）。基督在省內旅行时他们本来有无数的机会可以看到他，并听他讲道（参见路加福音 8:1）。这些还不够。他们在求一个特别的记号，一个专门为他们而行的大神迹。这反映的不是信心，而是不信。

基督确实在拿撒勒行过一些神迹（马可福音 6:5），但是**耶稣因为他们不信，就在那里不多行异能了**（马太福音 13:58）。马可的记载说，**耶稣就在那里不得行什么异能，不过接手在几个病人身上，治好他们**（马可福音 6:5；斜体为强调）。要明白，任何时候圣经说神（或耶稣）不能做什么事情，意思都是“这样做不符合他的旨意”。他们拒绝相信基督一定令他伤心。圣经说，**他也诧异他们不信**（马可福音 6:6）。

耶稣对他们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没有先知在自己家乡被人悦纳的”（路加福音 4:24）。根据《马可福音》，他说，“大凡先知，除了本地、亲属、本家之外，没有不被人尊敬的”（马可福音 6:4）。这句话并不总是对的，但一般来说是对的。通常，我们如果认识一些人太久，就很难承认并欣赏他们的成就。

基督继续说，

“我对你们说实话，当以利亚的时候，天闭塞了三年零六个月，遍地有大饥荒，那时以色列中有许多寡妇，以利亚并没有奉差往她们一个人那里去，只奉差往西顿的撒勒法一个寡妇那里去”（路加福音 4:25,26）。

他实际上是在说，“我就像先知一样来到你们中间。当以利亚的时候，神差一位先知到外地。以利亚本可帮助犹太寡妇，但神却让他帮助撒勒法的一个外邦寡妇。”

基督又举了另外一个例子：“先知以利沙的时候，以色列中有许多长大麻风的，但内中除了叙利亚国的乃缦，没有一个得洁净的”（路加福音 4:27）。以利沙是以利亚的接班人。他本可以医治犹太的许多长大麻风的；然而按照神的意愿，他治好了一个长大麻风的外邦人。耶稣的例子说明了神对外邦人的关心，暗示弥赛亚的到来不仅仅是为了犹太人，也是为了外邦人。在耶稣的时代，如果你想要惹一个犹太人生气，你只需要暗示神关心外邦人就可以了。

人们对基督的例子作何反应呢？圣经是不是说，“会堂里的人听见这话，都信心满满”？不是。会堂里的人听见这话，都**怒气满胸**（路加福音 4:28；斜体为强调）。

他们毫不顾及会堂的聚会礼仪，变成了一群疯狂的暴徒（比较使

徒行传 7:54,57-59)。就起来撵他出城。他们的城造在山上。他们带他到山崖（路加福音 4:29）。拿撒勒建在黎巴嫩山脉上，向加利利的南边延伸。这个地区的很多高地都可以满足他们致命的目的。

他们把耶稣带到那里，要把他推下去（路加福音 4:29）。因为他暗示自己是弥赛亚，所以，他们可能认为他犯了亵渎的罪，犯这个罪的人要被石头打死（利未记 24:16）。通常，石刑就是用石头砸死犯罪的人。但有时候，罪犯也会被丢进石缝里，再把巨石滚到他身上。后者可能是拿撒勒这些人的想法。

不论他们打算怎样做，《路加福音》4章30节说，他却从他们中间直行，过去了。他是否展示了他的全部品性，以至于那些旁观者不知所措、无法行动（就像他洁净圣殿时那些兑换银钱的人一样），或者是他行了一个神迹？我们不得而知，至少在今生不可能知道。既然他的“时候”还没有到（参见约翰福音 7:30；8:20），凡有必要的，他都会做。然后，他离开了拿撒勒。据我们所知，那是他最后一次去拿撒勒。他们拒绝了他；现在，他拒绝了他们。

应用：耶稣如何对待拒绝（马可福音 4:16-31）

耶稣在他自己的家乡遭人拒绝。耶稣是如何处理的？是什么使他面对并战胜了拒绝？我们遇到拒绝时应该怎样应对？这里有七条与我们的文本有关的建议：

1. 他能够处理好拒绝是因为他预见到了它的发生（参见马可福音 8:31；路加福音 17:25）。这是他使命的一部分。避免拒绝的唯一方法就是不冒险做任何事。如果你从来都不伸手，就永远不会受伤，但也永远得不到任何东西。对拒绝的预见让耶稣做好了心理准备。

2. 他能够处理好拒绝是因为他和神有特别的关系。这个关系暗含在以赛亚的预言里：“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路加福音 4:18；参见使徒行传 10:38）。膏抹发生在耶稣的洗礼上，就是圣灵降到他身上的时候（路加福音 3:22）。从那一刻起，《路加福音》表明基督总是“被圣灵充满”（路加福音 4:1；参见 14 节）。他不断地借着他的祷告生活来更新这个关系（路加福音 5:16；6:12；9:28；11:1）。他总是知道，即使他被人拒绝，他也不会被神拒绝（参见提摩太后书 4:16,17）。

3. 他能够处理好拒绝是因为他一直参加会堂的聚会。去会堂是基督的一个习惯。如果哪个人真的能说，“我不需要参加公开的敬拜聚会”，那一定是耶稣。然而，当神的子民聚在一起学习或敬拜时，他想要和他们在一起。

当时神的子民是怎样的呢？作为整体，以色列人是否敬虔？他们是正直的民吗？他们充满了对神的信心和爱心，还是处在一个属灵的低潮？耶稣可以轻易地说，“我不去会堂，因为那里全是假冒为善的人。”他本可以诚实地说，“我比他们都好！”但是他没有。基督去会堂不是因为那里的人与神有完美的关系，而是因为他想要加强自己与神的关系。

今天，我们与教会一起敬拜，而不是在会堂里，但我们仍然要有主那样的态度（彼得前书 2:21）。我们要定期聚会，彼此鼓励（希伯来书 10:24,25）。当我们被这个世界拒绝时，基督里弟兄姊妹的支持可以帮助我们。

4. *他能够处理好拒绝是因为他熟知圣经。* 想象他翻阅书卷寻找要读的经文的样子。你能看到这些建议的目的吗？上帝赐下很多资源来坚固我们。他赐给我们祷告，这是我们与神的关系中的基本部分。他赐给我们圣经可以读，好让我们可以听他安慰的声音。他还赐给我们一起聚会、鼓励彼此的机会。不幸的是，我们很多人没有利用这些属天的资源。然后，当我们遭遇拒绝时，又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崩溃。

5. *他能够处理好拒绝是因为他知道自己的身份和他在神计划中的位置。* 他可以读《以赛亚书》61章，然后说，“这里说的就是我。我在做神让我做的事。”我们常常因为个人的不安全感而无法处理好拒绝。我们并不总能看到自己在神计划中的位置。我们没有意识到我们是特别的，没有意识到我们是神的子民。如果你是基督徒，你就是属神的人，神对你的生命有一个计划。

6. *他能够处理好拒绝是因为他决心做正确的事，尽管可能遭到拒绝。* 当他对拿撒勒人说话时，他必须意识到他们极有可能不接受他所说的，但他还是说了。当我们遭到拒绝时，我们总是会有安慰，因为我们做了神希望让我们做的事。

7. *他能够处理好拒绝是因为他从不会因拒绝而气馁，乃至放弃。* 很多不忠心的基督徒都可以从这个功课中受益。

在我们的文本中，耶稣遭到的拒绝不是来自世界，而是来自自称为神的子民的人。他不是集市上遭到拒绝，而是在一个敬拜神的建筑里遭到拒绝。今天，许多基督徒曾经忠心地敬拜神，为主做工。然后，他们被其他基督徒“伤了心”。结果，他们就“离开了教会”。他们发誓再也不与神的子民有任何瓜葛。耶稣不仅被神的子民拒绝，他们甚至还想杀死他。有多少不忠心的基督徒受到过教会其他成员的生命威胁？主没有让人的软弱影响到他委身做正确的事。

让我们决心成为应当成为的人，做应当做的事，不要被任何人阻

止。有了对主的这种委身，我们就能处理好生活可能会带来的任何拒绝。

耶稣的第三次加利利之行（和对十二门徒的指示）

（马太福音 9:35-38；10:1-42；11:1；

马可福音 6:6-13；路加福音 9:1-6）

伟大的加利利事工接近尾声时，耶稣和他的门徒进行了最后一次加利利之行。这次旅行很成功，但成功也带来了危险，因为这让管辖当地的暴君希律注意到了基督。希律王刚刚斩下了施洗约翰的头，空气里弥漫着紧张的气氛。耶稣的门徒从加利利省的行程返回后，他们退出了希律的领地，去了加利利海东岸。耶稣在那里给五千人吃饱（马太福音 14:21）。这是他受欢迎程度的一个高峰。

《马太福音》9:35-38；10:1-42；11:1

³⁵ 耶稣走遍各城各乡，在会堂里教训人，宣讲天国的福音，又医治各样的病症。³⁶ 他看见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³⁷ 于是对门徒说：“要收的庄稼多，做工的人少。³⁸ 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打发工人出去收他的庄稼。”

¹ 耶稣叫了十二个门徒来，给他们权柄，能赶逐污鬼，并医治各样的病症。² 这十二使徒的名：头一个叫西门，又称彼得，还有他兄弟安得烈，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³ 腓力和巴多罗买，多马和税吏马太，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和达太，⁴ 奋锐党的西门，还有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

⁵ 耶稣差这十二个人去，吩咐他们说：“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撒马利亚人的城你们不要进，⁶ 宁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⁷ 随走随传，说‘天国近了’。⁸ 医治病人，叫死人复活，叫长大麻风的洁净，把鬼赶出去。你们白白地得来，也要白白地舍去。⁹ 腰袋里不要带金银铜钱，¹⁰ 行路不要带口袋，不要带两件褂子，也不要带鞋和拐杖，因为工人得饮食是应当的。¹¹ 你们无论进哪一城、哪一村，要打听那里谁是好人，就住在他家，直住到走的时候。¹² 进他家里去，要请他的安。¹³ 那家若配得平安，你们所求的平安就必临到那家；若不配得，你们所求的平安仍归你们。¹⁴ 凡不接待你们、不听你们话的人，你们离开那家或是那城的时候，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¹⁵ 我实在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所多玛和蛾摩拉所受的比那城还容易受呢！

¹⁶“我差你们去，如同羊进入狼群，所以你们要灵巧像蛇，驯良像

鸽子。¹⁷ 你们要防备人，因为他们要把你们交给公会，也要在会堂里鞭打你们，¹⁸ 并且你们要为我的缘故被送到诸侯君王面前，对他们和外邦人作见证。¹⁹ 你们被交的时候，不要思虑怎样说话或说什么话，到那时候必赐给你们当说的话；²⁰ 因为不是你们自己说的，乃是你们父的灵在你们里头说的。

²¹“弟兄要把弟兄，父亲要把儿子，送到死地；儿女要与父母为敌，害死他们。²² 并且你们要为我的名被众人恨恶，唯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²³ 有人在这城里逼迫你们，就逃到那城里去。我实在告诉你们：以色列的城邑你们还没有走遍，人子就到了。

²⁴“学生不能高过先生，仆人不能高过主人。²⁵ 学生和先生一样，仆人和主人一样，也就罢了。人既骂家主是别西卜，何况他的家人呢？²⁶ 所以不要怕他们，因为掩盖的事没有不露出来的，隐藏的事没有不被人知道的。²⁷ 我在暗中告诉你们的，你们要在明处说出来；你们耳中所听的，要在房上宣扬出来。²⁸ 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唯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²⁹ 两个麻雀不是卖一分银子吗？若是你们的父不许，一个也不能掉在地上。³⁰ 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数过了。³¹ 所以，不要惧怕，你们比许多麻雀还贵重。³² 凡在人面前认我的，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³³ 凡在人面前不认我的，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认他。

³⁴“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³⁵ 因为我来是叫‘人与父亲生疏，女儿与母亲生疏，媳妇与婆婆生疏；³⁶ 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³⁷ 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做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做我的门徒；³⁸ 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做我的门徒。³⁹ 得着生命的，将要丧失生命；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

⁴⁰“人接待你们，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⁴¹ 人因为先知的名接待先知，必得先知所得的赏赐；人因为义人的名接待义人，必得义人所得的赏赐。⁴² 无论何人，因为门徒的名，只把一杯凉水给这小子里的一个喝，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人不能不得赏赐。”

¹ 耶稣吩咐完了十二个门徒，就离开那里，往各城去传道、教训人。

《马可福音》6:6-13

⁶ 就往周围乡村教训人去了。

⁷ 耶稣叫了十二个门徒来，差遣他们两个两个地出去，也赐给他们权柄制伏污鬼，⁸ 并且嘱咐他们：“行路的时候不要带食物和口袋，腰袋里也不要带钱，除了拐杖以外，什么都不要带；⁹ 只要穿鞋，也不

要穿两件褂子。”¹⁰又对他们说：“你们无论到何处，进了人的家，就住在那里，直到离开那地方。¹¹何处的人不接待你们，不听你们，你们离开那里的时候，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对他们作见证。”¹²门徒就出去，传道叫人悔改，¹³又赶出许多的鬼，用油抹了许多病人，治好他们。

《路加福音》9:1-6

¹耶稣叫齐了十二个门徒，给他们能力、权柄制伏一切的鬼，医治各样的病，²又差遣他们去宣传神国的道、医治病人，³对他们说：“行路的时候不要带拐杖和口袋，不要带食物和银子，也不要带两件褂子。⁴无论进哪一家，就住在那里，也从那里起行。⁵凡不接待你们的，你们离开那城的时候，要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见证他们的不是。”⁶门徒就出去，走遍各乡宣传福音，到处治病。

耶稣知道自己的时间已经不多了，想再去加利利一趟，让每个居民都有机会跟随他。《马可福音》6章6节只是说，他就往周围乡村教训人去了。马太的记载给出了更加全面的总结：耶稣走遍各城各乡，在会堂里教训人，宣讲天国的福音，又医治各样的病症（马太福音9:35）。

基督看到那些来听道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马太福音9:36）。“羊没有牧人”是一个形象的比喻，说明他们有很大的属灵需要。没有牧人的羊缺乏指引、食物和保护。在旧约里，当神的子民因为缺乏属灵的带领而受苦时，圣经也使用了类似的话（民数记27:17；列王纪上22:17；以西结书34:5）。

之前，耶稣指着撒马利亚人对他的门徒说，“……举目向田观看！庄稼已经熟了，可以收割了”（约翰福音4:35）。他在这里用类似的比喻形容加利利人“要收的庄稼多”，还加上了一句悲伤的话，“做工的人少”（马太福音9:37）。他说，“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打发工人出去收他的庄稼”（马太福音9:38）。基督需要人帮助他传福音给他的同胞。

耶稣解决工人不够的方法是差遣十二使徒这一地区的各城。这样就能达到两个目的。第一，它保证这一地区内的所有人都有机会听到“天国的福音”（马太福音9:35）。第二，它为十二门徒提供了宝贵的训练，当基督不再与他们同在时，他们需要这样的经验。在耶稣的第一次加利利之行中，只有几个门徒跟着他。在第二次，十二门徒和他一起，观察他如何教导和服侍。现在是时候派他们自己出去了。

预备是成功的关键。基督很好地预备了他的工人从事他们的重要

工作：

(1) *为了预备使徒，他把他们组织起来。*根据《马可福音》6章7节，耶稣把他们分为两人一组。《马太福音》10章2-4节里的使徒名单表明他们被分为两个一组。这可能表明耶稣是如何差遣他们的。两个两个地派他们出去能使他们的信息更有分量（申命记 17:6；19:15；马太福音 18:16；约翰福音 8:17；哥林多后书 13:1；提摩太前书 5:19）。这样做也给彼此提供力量（参见传道书 4:12）。两个人可以在工作中互为补充并彼此鼓励。

基督可能也规定了每个小组要去的地方。《马太福音》11章1节说，耶稣自己去**各城**传道，指的可能就是要分配给他们的城市（比较路加福音 10:1）。“各城”也可能指门徒的家乡。他们肯定也约定了行程要持续多久以及结束后使徒要去哪里（参见马可福音 6:30；路加福音 9:10）。

(2) *为了预备使徒，他教导他们。*（将这里的教导与耶稣在路加福音 10:1-16 中差遣七十位门徒时给予的教导进行对比。）耶稣完备的教导是预备中最重要的部分。

*他告诉他们做什么。*他们要只去犹太人那里（马太福音 10:5,6）。以后，他们会去关心“其它的羊”（外邦人；参见约翰福音 10:16）。但是在这次行程中，他们要将精力集中在“没有牧人的羊”身上（马太福音 9:36），即**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马太福音 10:6）。由于这个限制，《马太福音》10章被称为“有限的使命”，与《马太福音》28章18-20节中（给万民的）“大使命”形成对比。

当十二使徒去犹太人那里时，他们是去教导。他们要传讲“**天国近了**”的好消息（马太福音 10:7）。他们要命令人**悔改**（马可福音 6:12；参见马太福音 4:17）。他们的传道让耶稣的名传遍了整个地区，这一事实就暗示了他们是要对人传讲耶稣（参见马太福音 14:1；马可福音 6:13,14）。

而且，他们在旅行和教导的时候还行了神迹（参见路加福音 9:6）。耶稣对他们说，“**医治病人，叫死人复活，叫长大麻风的洁净，把鬼赶出去**”（马太福音 10:8）。（后面对此会有详述。）

*他告诉他们要带什么。*他们只要带最基本的必需品，依靠当地领受之人的接待。他说，**工人得饮食是应当的**（马太福音 10:10）。

我们将三个记载中的教导进行比较，发现基督似乎只允许门徒带一件衣服，不能有替换的。他们不能带钱或口粮：“**腰袋里不要带金银铜钱，行路不要带口袋**”（马太福音 10:9,10）。“腰袋”译自希腊文，是一种缠在腰间的皮袋或布袋。有时候人们把钱藏在这样的袋子里

(参见马可福音 6:8)。“口袋”是背在肩膀上装旅行口粮的袋子。它可能跟旅行提包或背包比较像。因为门徒不能带任何口粮，所以他们不需要这样的袋子。这些禁令并不适用于所有的传道旅程(注意路加福音 22:35,36)，但是这趟行程可能只有短短的几周时间，并且他们要去好客的人家中。

基督强调了他们工作的紧迫性。他也教导他的跟随者要信靠主会供应生活的必需品(参见路加福音 22:35；马太福音 6:33)。

*他告诉他们应当有怎样的期待。*有些人会接受他们的信息(马太福音 10:11,13)，但是很多人会拒绝(马太福音 10:13,14,16,17,21,22,24,25)。**进他家里去，要请他的安。那家若配得平安，你们所求的平安就必临到那家；若不配得，你们所求的平安仍归你们**(马太福音 10:12,13)。通常进到人家中的问候语是“愿平安临到这家人”。但是，如果那家人拒绝使徒的信息，他们就不能得到问候中的“平安”(参见马太福音 10:14,15)。

*他告诉他们应当如何应对。*有些事情他们不用做。他们不要浪费时间在拒绝他们和他们信息的人身上。耶稣说，“**凡不接待你们、不听你们话的人，你们离开那家或是那城的时候，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马太福音 10:14；参见马可福音 6:11；路加福音 9:5)。在当时，跺下脚上的尘土是象征拒绝的动作。例如，犹太人认为不信的外邦人摸过的任何东西都是“不洁净的”。所以，当他们从外邦国家回巴勒斯坦时，会把污秽的外邦尘土从脚上跺下去。耶稣吩咐的这个象征性动作表明不信的犹太人并不比不信的外邦人更好。它表明，当人拒绝神的信息时，神也拒绝他们。

他们**毋须**被拒绝吓倒。所以不要怕他们，因为掩盖的事没有不露出来的，隐藏的事没有不被人知道的(马太福音 10:26)。关于他们将会受到的逼迫，耶稣说，……**你们要防备人，因为他们要……在会堂里鞭打你们**(马太福音 10:17)。鞭刑是会堂采取的一种极端惩罚。它由“执事”执行。当基督在《马太福音》10章26节里说到“掩盖的事”和“隐藏的事”时，他可能指的是他的仇敌用来摧毁他、他的门徒和他们工作的阴谋。LB版圣经说，“their secret plots will become public information (他们的密谋会变得世人皆知)。”这个应许得到了应验；今天我们在新约里就能读到那些邪恶的计划。

基督挑战门徒大胆传讲他们的信仰(马太福音 10:27)，并应许道，“**凡在人面前认我的，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凡在人面前不认我的，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认他**”(马太福音 10:32,33)。这些应许适用于任何对主的承认(或不承认)；但在这里的上下文中，

它们特别适用于日常在他人面前对主的承认（或拒绝）。这些经文有时会与洗礼前的信心宣告联合起来使用。经文中的应许适用于这种宣告，但我们应当明白，我们对耶稣的承认并不止步于对这一次公开的信心宣告。

十二使徒也要做一些事情来回应拒绝。他们需要知道，虽然他们遭到人的拒绝，但他们没有被神拒绝。神依旧关心他们（马太福音 10:29-31）。他们要明白，拒绝他们就等于拒绝差遣他们的那一位（参见马太福音 10:40）。

“人因为先知的名接待先知，必得先知所得的赏赐；人因为义人的名接待义人，必得义人所得的赏赐。无论何人，因为门徒的名，只把一杯凉水给这小子里的一个喝，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人不能不得赏赐”（马太福音 10:41,42）。

在上下文中，“小子”指的很可能是使徒。耶稣之前应许说，拒绝使徒的人会遭到诅咒（马太福音 10:14,15）；在这里，他又应许说，接待他们和他们信息的人会受到祝福。注意这里只考虑了得救的一个因素：以一杯凉水表明对使徒的接待。这里的教导不是说某一个行为（比如递上一杯水）能够确保人得救。而是*在同等情况下*，那些接待门徒的人会是得救的人。

（3）为了预备使徒，耶稣不仅仅把他们组织起来、教导他们；他还赋予他们能力。他将他们完成任务所需要的赐给他们。在有限的使命之前，只有耶稣行神迹；但现在，他让十二门徒有能力做类似的工：他给他们权柄，能赶逐污鬼，并医治各样的病症（马太福音 10:1；参见马可福音 6:7；路加福音 9:1）。路加写道，基督给他们能力、权柄制伏一切的鬼（路加福音 9:1）。而且，他还应许根据需要赐他们默示：

你们被交的时候，不要思虑怎样说话或说什么话，到那时候必赐给你们当说的话；因为不是你们自己说的，乃是你们父的灵在你们里头说的（马太福音 10:19,20）。

《马太福音》10章23节是《马太福音》10章中最困难的一节经文：……以色列的城邑你们还没有走遍，人子就到了。我们不清楚“到”这个词的意义。这个词可以指公元七十年耶路撒冷被毁时主对犹太人的审判；这样的话就让经文与15节联系在一起。这节经文也可能仅仅是指耶稣会在十二使徒之后去到同样的城市（参见马太福音 11:1）。

我们思考耶稣如何预备使徒的时候，很明显的一点是，他所考虑的不仅仅是接下来两三个星期的加利利之行。**诸侯君王和外邦人的事**（马太福音 10:18）和很多逼迫的预言（马太福音 10:17,18,21-23,34-39）指的都是教会建立之后的工作和使徒要经历的遭遇。

当基督在《马太福音》10章中赐下有限的使命时，他给出了具体的教导。当他在《马太福音》28章18-20节赐下大使命时（马可福音 16:15,16；路加福音 24:46,47 也有暗示），他实际上是在说，“只管去做！”可能是因为他曾在《马太福音》10章这样的经文中告诉过他的门徒在传道时要做什么以及有怎样的期待。

《马太福音》10章的一些特别规定不适用于今天的我们。我们不是只能去找犹太人（马太福音 28:19；马可福音 16:15）。我们没有被赋予像使徒一样行神迹的能力，我们在讲话时也没有神奇的默示。我们去别处传道的时候也没有被要求不带任何东西。然而，《马太福音》10章中的很多原则在二十一世纪仍然有效。

我们去世界各地传福音之前也需要计划和组织。耶稣的组织并不复杂。同样，我们的组织也应当尽可能简单。组织应保持在工作需要的最低限度。人们可能花诸多时间“组织”事务而不做任何工作。常识是当务之急。思考《马太福音》10章16节中智慧的话。

基督组织教导的一个细节值得我们好好思考，就是他将使徒分成两人一组。通常，以团队形式差遣宣教士是有价值的。

我们给他人传福音前也需要预备。耶稣吩咐了十二使徒后才差遣他们出去（马太福音 10:5；参见 11:1）。不要假定每个人都知道要做什么以及怎么做。不要在教导上吝啬。而且，我们也需要意识到，神在我们传福音时会看顾我们（马太福音 10:28-31），并且我们仍然需要被鼓励坚持到底（马太福音 10:22）。

耶稣结束他的教导后，使徒两人一组分成六队出发了。门徒就出去，传道叫人悔改，又赶出许多的鬼，用油抹了许多病人，治好他们（马可福音 6:12,13）。

“用油抹”和医治的关系（参见雅各书 5:14）是一个谜。用油抹人有三个基本原因。（1）它有仪式的目的，是分别出来的仪式的一部分（参见出埃及记 30:25,26,30；撒母耳记上 9:16；15:1；16:13）。

（2）它有实际的目的，是个人打理的一部分（参见路得记 3:3；撒母耳记下 14:2）。在这方面，用油抹别人的头会让人恢复精力（参见路加福音 7:46；希伯来书 1:9）。（3）它有医疗的目的，是处理伤口的一部分（参见以赛亚书 1:6；路加福音 10:34）；油可以舒缓和保护伤口。因为没有记载表明耶稣在治病时用油抹过任何人，所以这可能并

非医治过程的关键步骤。基督有时会在治病时加入象征性的行为，像是触摸病人、用泥巴抹眼睛等，这些行为与最终结果无关。使徒用油抹病人可能也属于同一类别。

门徒走后，基督继续他自己在当地的行程（马太福音 11:1）。现在，不是一个团队在加利利省传道和医治，而是七个。

应用：君王和他的使者（马太福音 10）

《马太福音》的重点是君王和他的国。在整个 9 章中，马太强调了君王的凭据，提供了得以应验的预言和大能神迹的记载。

然而，在《马太福音》9 章结尾，君王耶稣有一个需要。他曾“走遍各城各乡，在会堂里教训人，宣讲天国的福音，又医治各样的病症”（马太福音 9:35）。他的心怜悯众人（马太福音 9:36）；但是尽管成熟的庄稼很多，工人却很少（马太福音 9:37）。基督不能独自完成这个任务；他需要助手。为了帮助传播好消息，耶稣挑选了十二个特别的使者（马太福音 10:2-4）。

《马太福音》10 章记载了耶稣差遣使徒在加利利传福音。这一章主要讲的是耶稣给他们的教导（参见马太福音 10:5；11:1）。大部分的吩咐与那次具体的行程相关。例如，使徒只对犹太人讲，不对外邦人讲，也不对撒马利亚人讲（马太福音 10:5,6）。

我们更仔细地观察就会发现主也是在为将来预备他们，就是他回天堂之后、他们在地上代表他的时候。耶稣说他们会因为他的缘故被带到“诸侯君王面前”，“对他们和外邦人作见证”（马太福音 10:18）。这并没有发生在那次行程中，那次行程不涉及外邦人。这个预言在《使徒行传》记载的事件中得到应验（例如，参见 23-26 章）。换句话说，耶稣对使徒的教导超越了他们当时的挑战。

10 章也有给我们的功课。虽然不能覆盖整章内容，我还是想从中提取出关于过去的使者和现在的使者的思考。

“使者”一词出自《以弗所书》6 章 20 节，保罗说他自己“戴锁链的使者”。“使者”这个词源自“老”或“更老”的一个词形。通常，当时世俗的使者都是更加年长的人。很多注释者认为，《腓利门书》1 章 9 节里的“有年纪的”应当译为“使者”。如果保罗是“使者”的话，那么其他的使徒也是。《马太福音》10 章强调，使徒代表了耶稣。使者的首要任务就是代表派遣他的人。

过去的使者

我们从过去的使者开始：基督特别的一次性使者。这些人被称为

“使徒”（马太福音 10:2）。“使徒”一词是希腊文单词的直译，意思是“受差遣的人”。这个词有时被用来泛指任何一个受差遣的人，特别是被主差遣的人（哥林多后书 8:23；腓立比书 2:25），但是这十二个人很特别。他们满足了独特的资格（参见使徒行传 1:21,22；哥林多前书 9:1；以弗所书 4:11）。这不是一个可以被世代传承的职位。《马太福音》10章2-4节列出了他们的名字：

这十二使徒的名：头一个叫西门，又称彼得，还有他兄弟安得烈，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腓力和巴多罗买，多马和税吏马太，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和达太，奋锐党的西门，还有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

我们在读这个名单时，有两个事实引起了我们的注意。(1) 从世界的角度来看，这些人都是普通人。他们没有显赫的社会地位，没有经过特别的训练，没有独特的才干。他们是蒙召完成非凡工作的普通人。主可以使用任何人，可以使用每一个人。(2) 从任何角度来看，这都是一个奇怪的组合。例如，其中有马太，他曾是罗马人的税吏，却与奋锐党西门同工。奋锐党是一个狂热的民族主义组织，专门从事恐怖活动。在他们遇见耶稣之前，西门或许会刺杀马太，但主能帮助所有人和平相处。

《马太福音》10章谈到了这些人和他们工作的诸多方面。

他们的特别资质 (马太福音 10:1,8)

使徒被赋予特别的资质（参见使徒行传 2:43；哥林多后书 12:12；希伯来书 2:1-4）。他们被赋予赶鬼、治病、让死人复活的能力（马太福音 10:1,8）。耶稣首次分享了他行神迹的能力。当神差遣一个人的时候，他会给予他完成使命所需要的一切。

神没有赐给我们和十二使徒一样的能力，但原则是一样的：主会赐给我们完成使命所需要的一切。

他们的特别使命 (马太福音 10:5-7)

使徒被赋予一个特别的使命，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有限的使命。它的范围有限：如前所述，他们只能去犹太人那里，不能去找外邦人和撒马利亚人（马太福音 10:5,6）。它在信息上也是有限的：他们要传讲，“天国近了”（马太福音 10:7）。他们劝人悔改，以预备神国的降临（马可福音 6:12；参见马太福音 3:2；4:17）。

我们的使命则不同；我们称它为大使命（马太福音 28:18-20；马

可福音 16:15,16; 参见路加福音 24:46,47)。它在范围上没有限制：我们要去全世界。大使命在信息上也有限制：我们要传讲完备的福音给所有人。我们要告诉每个人，君王耶稣已经来了，他的国/教会已经建立了，任何人都能进到其中。

他们的特别教导 (马太福音 10:9-16)

使徒们得到了一些特别的教导：他们要轻装出发（马太福音 10:9,10），并且要住在接待他们的人家（马太福音 10:11-13）。他们不必在不接受的人身上浪费时间，而是要在被拒绝的时候继续前进（马太福音 10:13-15）。他们要在教导中使用智慧（马太福音 10:16）。

这些教导是特别给他们的，但是我們也需要类似的功课。我们必须学会信靠主对我们的供应。我们应当充满紧迫感。我们在做关于主工的决定时需要使用智慧和审慎。

他们特别的鼓励 (马太福音 10:19,20,40-42)

最后，使徒们得到了特别的鼓励：耶稣鼓励他们说，当他们被捕的时候，圣灵会告诉他们说什么（马太福音 10:19,20）。伯顿·考夫曼说，“这是新约里关于默示的最有力陈述之一，这一默示引导使徒明白一切的真理。”¹²与之相对，我们必须通过学习才能“回答”他人（彼得前书 3:15）。

基督的确据鼓励了他们，作为基督特别的使者，他们代表他。他对他们说，凡接待他们的就是接待他（马太福音 10:40-42；参见约翰福音 13:20）。受到王或国家总统的差遣是极大的荣耀。而被“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启示录 19:16）差遣更是荣耀得无比。

有人教导说，耶稣在新约里所说的话比使徒所写或所说的更有分量。《马太福音》10章42节和《约翰福音》13章20节表明，我们要领受使徒的教导，因为那就是耶稣的教导。如果我们接待使徒，就是接待基督。另一方面，如果我们拒绝他们（和他们的教导），就是拒绝基督。

使徒是耶稣特别的使者。给他们的独特教导（例如不用想该说什么）对我们并不适用。然而，这一章里也有给我们的功课，所以让我们转到现在的使者：耶稣的日常使者。

现在的使者

我们并非像使徒一样的特别使者，但是我们今天仍然在地上代表

¹²James Burton Coffman, *Commentary on Matthew* (Austin, Tex.: Firm Foundation Publishing House, 1968), 137.

主。保罗对哥林多人说：

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一切都是出于神，他借着基督使我们与他和好，又将劝人与他和好的职分赐给我们。这就是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并且将这和好的道理托付了我们。

所以，我们做基督的使者，就好像神借我们劝你们一般，我们替基督求你们与神和好（哥林多后书 5:17-20）。

保罗的话主要指的是他自己的事工，但这些话似乎暗示教会也有一个类似的事工：每一个基督徒都有使人与神和好的责任，当我们这样做时，我们是在“替基督”说话。

很多经文强调，忠心的基督徒是耶稣今天在地上的代表；新约教导说，将基督和他忠心的跟随者分开是不可能的。当一个人给耶稣的门徒递上一杯凉水时，这就好像做在耶稣身上一样（马太福音 10:42；参见 25:35,40）。当扫罗逼迫教会成员时（使徒行传 8:3），他实际上是在逼迫基督（使徒行传 9:4）。

我们受洗归入耶稣的身体（哥林多前书 12:13），即教会，它是基督所“充满”的（以弗所书 1:22,23）。我们受洗时“披戴”主（参见加拉太书 3:27）。我们在耶稣里面，他也在我们里面（罗马书 8:1；歌罗西书 1:27）。我们每个人都可以说，“……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拉太书 2:20）。

威廉·巴克利写道，“基督徒是耶稣基督在人面前的使者。他来自基督面前，把主的话语和美好带给人。”¹³如前所述，我们有我们的使命：代表主到世界各地，将他的信息带给所有人（马太福音 28:18-20；马可福音 16:15,16）。记住这一点，让我们回到我们的文本，从中提取出适用于基督现今使者的普遍真理。

要过的生活（马太福音 10:28,32,33,37-39）

作为基督的使者，我们应该过一种特别的生活。记住，我们正在代表君王。

这种生活的特点应当是敬畏神。耶稣说，“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唯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马太福音 10:28）。

¹³William Barclay, *The Gospel of Matthew*, vol. 1, rev. ed., The Daily Study Bible Series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75), 361.

这种生活的特点应当是**勇敢传讲主**。基督说，“凡在人面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凡在人面前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认他”（马太福音 10:32,33）。我们要在言语上承认他。巴克利提出，“比起故意的言辞，更多的人是以懦弱的沉默不认耶稣。”¹⁴我们也要在行为上承认他（参见提多书 1:16）。美国总统可能会有特勤，但耶稣没有。我们应当公开承认我们是我们君王的仆人。

这种生活的特点应当是**有正确的优先次序**。神、耶稣、天国必须排在其它一切事物之上。他们比我们的家人更重要。耶稣说，“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做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做我的门徒”（马太福音 10:37）。主的国比我们的生命更重要。耶稣又一次说，“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马太福音 10:39）。当早期基督徒面对罗马逼迫的时候，这个应许安慰了他们。

这种生活的特点应当是**舍己**。耶稣说，“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做我的门徒”（马太福音 10:38）。这是《马太福音》中第一次提到十字架。耶稣后来真的“背起了他的十字架”。我们要愿意跟随他。

要忍受的逼迫（马太福音 10:16-18,21,22,34-36）

作为基督的“使者”，我们应当预期逼迫的到来。耶稣对他的门徒说，“我差你们去，如同羊进入狼群”（马太福音 10:16）。这听上去可能有些奇怪，因为基督是万王之王，但是历史就是一部反抗权威的记载。如果他们可以逼迫他（马太福音 10:25），为何不会逼迫他的跟随者呢（马太福音 10:24）？

这一章提到了三种类型的逼迫。第一种是来自当时宗教组织的逼迫：“你们要防备人，因为他们要把你们交给公会，也要在会堂里鞭打你们”（马太福音 10:17）。今天世界上一些地方的基督徒明白受到宗教组织的逼迫是什么滋味。

第二种是来自政府权柄的逼迫：“并且你们要为我的缘故被送到诸侯君王面前”（马太福音 10:18）。我们立刻会想到保罗的逼迫以及首批殉道者。同样，我们如今的一些弟兄也经历过或正在经历着这种逼迫。

第三种逼迫来自一个出乎意料的地方：家庭。

¹⁴同上, 392.

“弟兄要把弟兄，父亲要把儿子，送到死地；儿女要与父母为敌，害死他们”（马太福音 10:21）。

“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因为我来是叫‘人与父亲生疏，女儿与母亲生疏，媳妇与婆婆生疏；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马太福音 10:34-36）。

耶稣坦白地对他的门徒说：“你们要为我的名被众人恨恶”（马太福音 10:22）。他们对完全诚实。他给出工作内容后，实际上是在问，“你想干这个工作吗？”

新约谈论逼迫如此之多，为什么我们很少提到呢？（参见罗马书 8:14-17；腓立比书 1:27-30；彼得前书 2:18-21；5:8,9；提摩太后书 3:10-12。）当早期教会聚会时，他们谈论了主不得不面对的危险。我们当中的一些人则更可能会抱怨太忙、太累、太冷、太热。他们忍受逼迫，我们则不喜欢不便。“耶稣必须独自承受十字架吗？”

要期待的资源（马太福音 10:26-31）

耶稣在《马太福音》10章中的话并非都是负面的。事物总有它的另一面。作为耶稣的“使者”，我们有君王的能力和资源供我们支配。

耶稣在本章中三次让他的门徒不要怕。当你们被诽谤时，不要怕，因为最终的胜利属于真理：“所以不要怕他们，因为掩盖的事没有不露出来的，隐藏的事没有不被人知道的。”（马太福音 10:26）福音要在“房上”（马太福音 10:27）被传扬出去。

当你们的生命受到威胁时，不要怕，因为人只能杀死身体：“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唯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马太福音 10:28）有人曾写道，“圣徒们，要敬畏神，然后你就无所畏惧了。”约翰·诺克斯下葬时，有人这样说，“躺在这里的这个人非常敬畏神，以至于他从来没有怕过任何一个人。”¹⁵

不要怕，因为全能的神站在你这边。

“两个麻雀不是卖一分银子吗？若是你们的父不许，一个也

¹⁵同上, 386.

不能掉在地上。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数过了。所以，不要惧怕，你们比许多麻雀还贵重”（马太福音 10:29-31）。

结论

39 节总结了耶稣给使徒的挑战，这也是给我们的挑战：“得着生命的，将要丧失生命；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早期的作家告诉我们，初期的殉道者面对着烈火和野兽，嘴里念着：“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

《马太福音》10 章 39 节不仅是给殉道者的经文。它也是给我们每个人的。它包含了主在新约里最常说的话。这句话在福音书中出现了六次。（另外五次在马太福音 16:25；马可福音 8:35；路加福音 9:24；17:33；约翰福音 12:25。）耶稣想要我们知道在侍奉他的时候丧失我们自己的生命有多重要。“得着生命的，将要丧失生命；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着生命。”

希律对耶稣的兴趣（和施洗约翰之死） （马太福音 14:1-12；马可福音 6:14-29； 路加福音 9:7-9）

《马太福音》14:1-12

¹那时，分封的王希律听见耶稣的名声，²就对臣仆说：“这是施洗的约翰从死里复活，所以这些异能从他里面发出来。”³起先，希律为他兄弟腓力的妻子希罗底的缘故，把约翰拿住锁在监里，⁴因为约翰曾对他说：“你娶这妇人是不合理的。”⁵希律就想要杀他，只是怕百姓，因为他们以约翰为先知。⁶到了希律的生日，希罗底的女儿在众人面前跳舞，使希律欢喜。⁷希律就起誓，应许随她所求的给她。⁸女儿被母亲所使，就说：“请把施洗约翰的头放在盘子里，拿来给我。”⁹王便忧愁，但因他所起的誓，又因同席的人，就吩咐给她。¹⁰于是打发人去，在监里斩了约翰，¹¹把头放在盘子里，拿来给了女子，女子拿去给她母亲。¹²约翰的门徒来，把尸首领去埋葬了。

《马可福音》6:14-29

¹⁴耶稣的名声传扬出来。希律王听见了，就说：“施洗的约翰从死里复活了，所以这些异能由他里面发出来。”¹⁵但别人说是以利亚，又有人说是先知，正像先知中的一位。¹⁶希律听见却说：“是我所斩的约翰，他复活了。”¹⁷先是希律为他兄弟腓力的妻子希罗底的缘故，差人

去拿住约翰，锁在监里，因为希律已经娶了那妇人。¹⁸ 约翰曾对希律说：“你娶你兄弟的妻子是不合理的。”¹⁹ 于是希罗底怀恨他，想要杀他，只是不能。²⁰ 因为希律知道约翰是义人，是圣人，所以敬畏他，保护他，听他讲论就多照着行，并且乐意听他。²¹ 有一天，恰巧是希律的生日，希律摆设筵席，请了大臣和千夫长并加利利做首领的。²² 希罗底的女儿进来跳舞，使希律和同席的人都欢喜。王就对女子说：“你随意向我求什么，我必给你。”²³ 又对她起誓说：“随你向我求什么，就是我国的一半，我也必给你！”²⁴ 她就出去对她母亲说：“我可以求什么呢？”她母亲说：“施洗约翰的头！”²⁵ 她就急忙进去见王，求他说：“我愿王立时把施洗约翰的头放在盘子里给我。”²⁶ 王就甚忧愁，但因他所起的誓，又因同席的人，就不肯推辞，²⁷ 随即差一个护卫兵，吩咐拿约翰的头来。护卫兵就去，在监里斩了约翰，²⁸ 把头放在盘子里，拿来给女子，女子就给她母亲。²⁹ 约翰的门徒听见了，就来把他的尸首领去，葬在坟墓里。

《路加福音》9:7-9

⁷ 分封的王希律听见耶稣所做的一切事，就游移不定，因为有人说是约翰从死里复活，⁸ 又有人说是以利亚显现，还有人说是古时的一个先知又活了。⁹ 希律说：“约翰我已经斩了，这却是什么人，我竟听见他这样的事呢？”就想要见他。

如前所述，加利利在希律王的管辖之下。这个希律王是希律安提帕，是臭名昭著的大希律的儿子。在耶稣差遣十二使徒之前，希律王显然没怎么关注耶稣的工作。通常，只要“农民改革家”不煽动群众起义，政府都不担心他们。现在，随着七个传福音的团队穿梭于他的地盘之上，希律再也不能忽视这场新的运动了。

马太的记载说，那时，分封的王希律听见耶稣的名声（马太福音 14:1）。在马可的记载中，他总结了十二使徒的工作（马可福音 6:13）后写道，耶稣的名声传扬出来。希律王听见了（马可福音 6:14）。路加写到使徒的成功（路加福音 9:6），然后说，分封的王希律听见耶稣所做的一切事，就游移不定（路加福音 9:7）。

关于人们怎样谈论耶稣的话传到了希律的耳朵里：有人说他是以利亚；另一些人则相信是别的先知从死里复活了（路加福音 9:8；马可福音 6:15；比较马太福音 16:13,14）。犹太人认为耶稣不是弥赛亚，因为他们期待的弥赛亚是“威风凛凛”的；但是他们愿意承认他是先知。纵观历史，人们总是缺乏对耶稣的认识。

然而，让希律感到紧张的是有人说，“施洗的约翰从死里复活了，

所以这些异能由他里面发出来”（马可福音 6:14；参见路加福音 9:7）。显然，这些人不知道耶稣和约翰是同时开始事工的。无知从未阻止人的猜测。这个说法让分封王很紧张，因为他在不久之前刚砍了约翰的头。（《马太福音》14章13节说，当耶稣听到约翰死讯的时候，就退到了加利利海对岸，就是他给五千人吃饱的地方。《马可福音》6章30-32节说，门徒从他们的加利利之行回来后不久，他们就退到了海对岸。比较这些记载可以发现，约翰是在耶稣和他的门徒的第三次加利利之行时被杀的，基督是在行程结束时得知了这个消息。）

希律之前为了取悦他的妻子希罗底，把施洗约翰关在监狱大约一年的时间。希罗底是希律的兄弟腓力的妻子，希律引诱她离开腓力，并与她结婚（马太福音 14:3）。希罗底是大希律的后裔；是希律安提帕的侄女。她与希律安提帕的婚姻犯了很多利未记的法律。律法规定近亲不可结婚（参见利未记 18:1-18；20:11-21）。律法也禁止一个人在兄弟在世时娶兄弟的妻子为妻（利未记 18:16；申命记 25:5-10）。因此，约翰对希律说，“**你娶这妇人是不合理的**”（马太福音 14:4）。这话让希罗底气急败坏（马可福音 6:19）。我们不知道约翰在什么时候通过什么方式传达了这无畏的言论，但我们知道它的后果。

虽然希罗底想要置约翰于死地（马可福音 6:19），但希律并不想把事情做绝，他怕先知的死会引发起义（参见马太福音 14:5）。而且，他对约翰还勉强有些尊重。马可写道，**希律知道约翰是义人，是圣人，所以敬畏他，保护他**（马可福音 6:20）。然后，马可加上了这句奇怪的话：**听他讲论就多照着行，并且乐意听他**（马可福音 6:20）。约翰面见希律时，他的一身行头对于看惯了皇家服饰的希律一定是非常扎眼的。而当先知对他的行为摆手时，希律的脸色一定不会好看。

希律设法保护约翰不为希罗底所害，直到有一天，王决定给自己办一场生日宴会（马太福音 14:6；马可福音 6:21）。当时关于异教徒宴会的一般描述，再加上对希律家族道德标准的了解，这是一场怎样的宴会不用怀疑。宴会狂欢到达高潮时，希罗底的女儿进来献舞（马太福音 14:6；马可福音 6:22）。约瑟夫说，这个女孩名叫萨洛米。她的表演实在让人不堪描述。

希罗底设了一个计。她女儿的舞蹈就是这个计谋的一部分。希罗底知道她的丈夫好色。希罗底利用女儿来促成她残忍的计谋，希律也允许他的继女在醉醺醺的宾客前以这样的姿态展示自己，这一切都充分说明了希律家族的品德。

文本说，萨洛米的舞蹈**使希律和同席的人都欢喜**（马可福音 6:22）。王对女孩说，“**你随意向我求什么，我必给你**”（马可福音 6:22）。他

又起誓说，“**随你向我求什么，就是我国的一半，我也必给你**”（马可福音 6:23；参见马太福音 14:7）。东方统治者常常做出这种夸张的提议（参见以斯帖记 5:3,6；7:2），但是那些趁机获利的人并不受统治者欢迎。

萨洛米毫不犹豫。**女儿被母亲所使，她要人把约翰的头放在盘子里**（马太福音 14:8）。希罗底不想只听死讯；她怕是假的。她也不想看他的尸体，死相可以装出来。只有看到他的脑袋被砍下，鲜血从断开的血管中流出，她才满意。而且她还想在希律改变主意前**立时**得到先知的头（马可福音 6:25）。

马太的记载让人觉得，希罗底事先告诉了萨洛米要求什么，而马可的记载表明萨洛米是在王做出承诺后才问她母亲的（马可福音 6:24）。事情的具体顺序并不重要。可能萨洛米询问她母亲只是一个障眼法，免得人们知道他们事先有预谋。

请求一经提出，王就开始发愁；但他不想在听到他起誓的人面前“丢脸”，就令人将约翰的头砍下。整个过程很快结束：

随即差一个护卫兵，吩咐拿约翰的头来。护卫兵就去，在监里斩了约翰，把头放在盘子里，拿来给女子，女子就给她母亲（马可福音 6:27,28）。

这件事可能让希罗底很高兴，却让希律心神不宁。他所做的事让他**忧愁**（马太福音 14:9）。希律没有表现出太多的良心，但至少他感到极度不安。于是，当他听到众人迷信的猜测时，心里充满了不祥的预感。马可记载道，**希律听见却说：“是我所斩的约翰，他复活了”**（马可福音 6:16；参见马太福音 14:2）。

希律决定要见耶稣一面，好满足他对于耶稣是否真的是约翰的疑惑（路加福音 9:9）。路加写道，他**想要见他**（路加福音 9:9）。希律在加利利有很多可支配的资源。像基督一样进行公开事工的人通常来说不难找到。

我们在后面会知道，希律想见耶稣的愿望并没有消逝。在基督地上事工的最后一个星期，我们读到，希律王“因为听说过他的事，久已想要见他，并且指望看他行一件神迹”（路加福音 23:8）。如果希律审问耶稣后认为基督确实是一个威胁，他肯定会判他死刑（参见路加福音 13:31-33）。想想他父亲大希律得知耶稣出生时的反应（马太福音 21:3,13）。希律王对基督工作的兴趣是一个真正而迫切的威胁。

耶稣退出希律的领地（和返回）

十二门徒归来并到加利利海东岸休息
（马太福音 14:12,13；马可福音 6:30-32；
路加福音 9:10；约翰福音 6:1）

《马太福音》14:12-13

¹² 就去告诉耶稣。¹³ 耶稣听见了，就上船从那里独自退到野地里去。众人听见，就从各城里步行跟随他。

《马可福音》6:30-32

³⁰ 使徒聚集到耶稣那里，将一切所做的事、所传的道全告诉他。³¹ 他就说：“你们来，同我暗暗地到旷野地方去歇一歇。”这是因为来往的人多，他们连吃饭也没有工夫。³² 他们就坐船，暗暗地往旷野地方去。

《路加福音》9:10

¹⁰ 使徒回来，将所做的事告诉耶稣。耶稣就带他们暗暗地离开那里，往一座城去，那城名叫伯赛大。

《约翰福音》6:1

¹ 这事以后，耶稣渡过加利利海，就是提比哩亚海。

耶稣完成了他的旅程就和门徒聚到一起。他们可能回到了迦百农，那里是耶稣活动的中心，通常也是他旅程的终点。使徒回来，他们聚集到耶稣那里，将一切所做的事、所传的道全告诉他（路加福音 9:10；马可福音 6:30；参见马太福音 14:12）。这个“汇报”对他们的培训很关键。他们需要讨论做过哪些事，哪些“有效”，哪些“无效”。他们需要承认自己的错误，并且问，“我们本当怎么做？”他们肯定有问不完的问题。

就在基督试图帮助他的门徒时，又有大批的群众蜂拥而至。来往的人多，他们连吃饭也没有工夫（马可福音 6:31；比较马可福音 3:20），更没时间总结他们的首次传道旅程了。

接着传来了约翰去世的噩耗。他悲伤的门徒被允许领走他的尸体，埋在坟墓里（马可福音 6:29；参见马太福音 14:12）。然后，他们去告诉耶稣，他们与耶稣的门徒差不多同时到达（马太福音 14:12）。

耶稣听见了（马太福音 14:13），就建议门徒和他一起去一个僻静

的地方（马可福音 6:31）。马太的记载说，耶稣独自退到野地里（马太福音 14:13），而马可的记载说，他们 [基督和门徒] 就坐船……往旷野地方去（马可福音 6:32）。路加的记载结合了这两种思想：耶稣就带他们暗暗地离开那里（路加福音 9:10）。

这次撤退至少达到了两个目的：第一，这让基督和他的跟随者退出了希律的领地。从那以后，耶稣就没怎么在加利利花时间。他有时会去那里做短暂的停留，但是在这个省的大部分工作已经完成了。第二，这次撤退能给基督和门徒一些必要的独处时间。他们刚刚结束了一段劳累的旅程，他们的身体都急需休息（马可福音 6:31）。而且，与主相处的时间会帮助他们应对他们第一次传道旅程中所发生的一切。

他们又一次前往加利利海东岸。马太和马可说，他们到了野地里（马太福音 14:13；马可福音 6:31），而路加则表示，他们去了一座城，那城名叫伯赛大（路加福音 9:10）。

海边至少有两座城名叫伯赛大。耶稣和门徒去的伯赛大在海的东边；但他们到那里一段时间后，基督又差他的门徒到了海另一边的伯赛大，在迦百农附近（马可福音 6:45）。腓力（他成了使徒）就来自这个伯赛大（约翰福音 1:44；12:21），它被称为“安德烈和彼得的城”（约翰福音 1:44）。另一个伯赛大，就是耶稣和门徒现在要去的那座城，是海东北边的一个村庄。它的全名是伯赛大-尤利亚斯。显然，他们的目的地是海边的一片旷野，离城镇不远。

应用：“旷野人声”：约翰的事工

时间是大约公元 26 年；地点是约旦河外的伯大尼。一位三十岁左右的传道人煽动着死海两岸的人们。一队祭司和利未人到他面前问道，“你是谁？”（约翰福音 1:19）他明白他们提问的原因，就回答说，“我不是基督”（约翰福音 1:20）。他们坚持审问：

他们又问他说：“这样，你是谁呢？是以利亚吗？”他说：“我不是。”“是那先知吗？”他回答说：“不是。”于是他们说：“你到底是谁？叫我们好回复差我们来的人。你自己说你是谁？”（约翰福音 1:21,22）。

得到的是这一隐秘回答：“我就是那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修直主的道路’”（约翰福音 1:23）。

这个称自己为“旷野……人声”的年轻人就是施洗约翰。他的措辞来自《以赛亚书》40 章，这一章谈到了弥赛亚的先驱：

有人声喊着说：“在旷野预备耶和華的路，在沙漠地修平我們神的道！一切山洼都要填滿，大小山岡都要削平，高高低低的要改為平坦，崎嶇嶇嶇的必成為平原（以賽亞書 40:3,4）。

先驅不僅宣布了王的到來，還為他的到來做好準備：預備供給，修一條他可以走的路（正如文本中強調的一樣）。

《約翰福音》1 章 23 節中的“曠野……人聲”總結了約翰這一現象：首先，他是一個聲音；他是一個帶著信息的人。這個信息要在一個特殊的环境中傳遞出去：曠野。約翰確實在一個真正的曠野里傳道，但是《以賽亞書》40 章和《約翰福音》1 章里提到的“曠野”不僅僅是岩石、沙子、蝎子。約翰還在罪的曠野中傳道。他敢於在其他聲音被壓制的地方發聲。

我們要簡略地看一下約翰的生活，領會他這個人以及他給他的時代和我們的時代的信息。¹⁶

在自我放縱的曠野里喊着“要克己”的聲音

約翰可能被刻畫為頭髮被風吹亂、皮膚被晒傷的人。他粗獷的衣服由駱駝毛織成。他腰間束著一條寬皮帶。他靠土地為生，吃的是蝗蟲（像蚂蚱的昆蟲）和野蜜。他是克己和自律的縮影。

是什麼造就了如此的一個人？一個因素是敬虔的父母。他的父親是祭司，名叫撒迦利亞。他的母親是伊利莎白（路加福音 1:5）。《路加福音》1 章 6 節總結了他們的生活：“他們二人在神面前都是義人，遵行主的一切誡命禮儀。”這節經文里最驚人的一個詞是“二人”。有些人有敬虔的母親，卻沒有敬虔的父親。有些人有敬虔的父親，卻沒有敬虔的母親。約翰的父母二人都愛主，並按他的誡命生活。一個人不可能擁有比這更好的遺產了。

另一個因素是敬虔的目標。你可能記得撒迦利亞和伊利莎白的故事：他們如何想要一個孩子，天使如何向撒迦利亞顯現，伊利莎白最後如何生了約翰。讓我們關注天使在聖殿里對老祭司說的話：

天使對他說：“撒迦利亞，不要害怕，因為你的祈禱已經被聽見了。你的妻子伊利莎白要給你生一個兒子，你要給他起名叫約翰。你必歡喜快樂，有許多人因他出世也必喜樂。他在主面前將要為大，淡酒濃酒都不喝，從母腹里就被聖靈

¹⁶關於施洗約翰的筆記是我多年之前所做，並沒有很好地保存。我要預先為那些無法給出來源的資料致歉。

充满了。他要使许多以色列人回转，归于主他们的神。他必有以利亚的心志能力，行在主的前面，叫为父的心转向儿女，叫悖逆的人转从义人的智慧，又为主预备合用的百姓”（路加福音 1:13-17）。

从约翰出生的那一刻起，关于他是谁以及他的人生目的就已经确定无疑。每个父母都要告诉孩子神对他/她的生命有一个目的。

第三个因素是敬虔的训练。我们对这样的训练知之甚少，尽管不难想象撒迦利亚和伊利莎白会与孩子分享天使所说的话，并鼓励他爱主、顺服主。我们从文本只能得知他早年生活的稀疏细节：“那孩子渐渐长大，心灵强健，住在旷野[希腊文单词ἐρημος (*eremos*) 在路加福音1:80译作“旷野”，与约翰福音1:23中译作“旷野”的是相同的基本单词]，直到他显明在以色列人面前的日子”（路加福音1:80）。我们不知道约翰什么时候因为什么原因去了死海附近的荒地。有人提出，他的父母在他还小的时候就去世了，所以他搬到了旷野，但这只是猜测。无论如何，神的智慧选择了旷野做他的训练营。他从那里可以看到骄傲之城所多玛和蛾摩拉的旧址，它们是自我放纵后果的完美例证。

父母想给孩子一个好的环境。我们很多人认为，“好环境”需要一个健康和谐的场景。约翰的早期环境是犹太东部的山区。他在那里学会了自律。在那个自我放纵的旷野中，有一个声音喊着“克己”。

我们今天能听到这声音吗？我们生活在一个自我放纵的世界，我们迫切需要约翰的信息。毕竟，耶稣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马太福音16:24）。

由于他严酷的生活方式（路加福音7:33），有人认为他被鬼附了。听听这个警告：如果我们关心别人而非自己，别人也会同样认为我们不正常。然而，耶稣强调了这种生活的伟大之处。论到施洗约翰，耶稣问他的听众，“你们出去到底是要看什么？要看穿细软衣服的人吗？那穿华丽衣服、宴乐度日的人是在王宫里”（路加福音7:25）。约翰对舒适的生活不感兴趣；让王在他们的城堡中继续奢侈吧。耶稣还说了这样一句惊人的话：“我告诉你们：凡妇人所生的，没有一个大过约翰的”（路加福音7:28）。

让我们每个人对比自己和约翰的生活，然后问，“我是否过着一个自律和克己的生活？”

在自满的旷野里喊着“改变你的生活方式”的声音

“时候满足”（加拉太书4:4）时，“撒迦利亚的儿子约翰在旷野里，神的话临到他”（路加福音 3:2）。在约翰的生命中，神的道就像起脚

的枪声一样响亮，就像拳击手听到的铃声，就像斗牛犬听到的“攻击”口令。

约翰立刻开始传道，“那时，有施洗的约翰出来，在犹太的旷野传道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马太福音 3:1,2）。他的任务是要预备人们迎接弥赛亚和神国的到来。传道者直言不讳地告诉他的听众，他们需要改正他们的生活：

约翰对那出来要受他洗的众人说：“毒蛇的种类！谁指示你们逃避将来的忿怒呢？你们要结出果子来，与悔改的心相称，不要自己心里说，‘有亚伯拉罕为我们的祖宗。’我告诉你们：神能从这些石头中给亚伯拉罕兴起子孙来”（路加福音 3:7,8）。

人们一直以为，神接纳他们仅仅是因为他们是犹太人。约翰的信息是一个闹钟，旨在唤醒他们。他实际上是在对他们说，如果他们的生活方式不做出重大改变，他们就“不配进神的国”（参见路加福音 9:62）。

众人问他说：“这样，我们当做什么呢？”约翰回答说：“有两件衣裳的，就分给那没有的，有食物的也当这样行。”又有税吏来要受洗，问他说：“夫子，我们当做什么呢？”约翰说：“除了例定的数目，不要多取。”又有兵丁问他说：“我们当做什么呢？”约翰说：“不要以强暴待人，也不要讹诈人，自己有钱粮就当知足”（路加福音 3:10-14）。

我们今天也需要直言不讳地讲道。我们需要能够唤醒我们和预备我们去天堂的讲道。如果只是用宽泛的言辞来斥责罪的话，可能没有罪人会感到自己有罪。约翰的讲道尖锐而又实际。

《路加福音》3章18节说，“约翰又用许多别的话劝百姓，向他们传福音。”“福音”一词的意思是“好消息”。叫人不自私、不撒谎、不滥用权力在什么意义上是“好消息”呢？它之所以是“好消息”，是因为它摧毁了他们的自满，迫使他们重新省察自己的生活，并鼓励他们成为神能倾注恩典的人。

我们是否欣赏那些“用爱心说诚实话”（以弗所书 4:15；参见加拉太书 4:16）的人？我们不想要一个胆小的外科医生，同样，我们也不想要一个胆小的传道者。而且我们要愿意在有需要的地方发出“改变你的生活方式！”的声音（参见加拉太书 6:1；雅各书 5:19,20）。

在怀疑的旷野里喊着“要相信”的声音

一天，正当约翰在约旦河边讲道时，耶稣来受洗。约翰不想给基督施洗，但耶稣说服了他；耶稣受洗后，神从天上说话，圣灵像鸽子一样降下（马太福音 3:13-17）。

这些迹象让约翰确信耶稣就是弥赛亚，是他为之预备道路的那位。从那一刻起，约翰最喜欢的信息就是“看哪，神的羔羊！”（约翰福音 1:29,35,36）。约翰没有传讲耶稣仅仅是一个好人或一位伟大的老师；他宣告耶稣是我们罪的祭物，我们借着他就能得救。

在充满不信与怀疑的世界里，人们仍然需要聆听约翰吹响的号角。耶稣是神的儿子。他是人类唯一的盼望。让我们怀着与约翰一样的确信来传讲这一信息。

在骄傲的旷野里喊着“要谦卑”的声音

耶稣受洗是约翰事工的高潮。那一刻，他的工作已经基本完成，从那时起，他的事工走向了衰微。作为弥赛亚的先驱，约翰基本上有三个责任：为弥赛亚开道路，为弥赛亚预备道路，然后为弥赛亚让路。¹⁷约翰欣然接受；他准备履行神为他安排的任何角色。

我们来看《约翰福音》3章，这是约翰真正伟大的关键经文。当基督的受欢迎程度骤然上升时，约翰的门徒对他说，“拉比，从前同你在约旦河外、你所见证的那位，现在施洗，众人都往他那里去了”（约翰福音 3:26）。你能从他们的话里听出嫉妒吗？他们实际上是在说，“以前人们都到我们这里，但是现在他们去他那里了。是你给他施的洗，难道他们不知道这会让你比他更伟大吗？”

因为将领之间彼此嫉妒会输掉战争。如果约翰门徒的嫉妒心理得到他的鼓励，想想这会对耶稣尚处于襁褓之中的运动产生多么大的伤害。聆听施洗约翰对他们抱怨的回应，我们为之感叹。他首先说，基督的成功是神的旨意：“若不是从天上赐的，人就不能得什么”（约翰福音 3:27）。然后他强调，正在发生的事令他高兴：

我曾说我不是基督，是奉差遣在他前面的，你们自己可以给我作见证。娶新妇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着，听见新郎的声音就甚喜乐。故此，我这喜乐满足了（约翰福音 3:28,29）。

¹⁷这句话改编自Charles R. Swindoll, *John the Baptizer* (Anaheim, Calif.: Insight for Living, 1991), 3.

最后，他说了这句不寻常的话：“他必兴旺，我必衰微”（约翰福音 3:30）。能真心说出这样的话，约翰实在是不一般。

我认识的大部分成功的传道人都会挣扎于约翰的两难境地。无论他们是否承认，他们都喜欢人们的喝彩。但是通常，当受人尊敬的传道人年纪大了之后，受邀讲道的机会越来越少，聚光灯转移到了年轻的传道人身上。我们很难说，“那很好。他们必兴旺，我们必衰微。愿神与他们同在！”

传道人不是唯一与自我作斗争的人。假如别人得到了我们认为自己应得的称赞会怎样呢？假如别人得到了更好的工作或升迁呢？我们能诚实地说我们为他们感到高兴吗？我们能真诚地说，“他们必兴旺，我们必衰败”吗？

对于我们中的一些人来说，不会有比这更大的挑战了。记住，“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雅各书 4:6）。愿神帮助我们更像约翰，他在骄傲的旷野里喊着“要谦卑！”

在胆怯的旷野里喊着“要勇敢”的声音

我们还可以学习约翰生命中的其它事件，但我们将以他生命的最后一幕结束。我们之前说过，他的讲道尖锐而实际，也非常个人化。没有比他对希律王的控诉更好的例子了。

……只是分封的王希律因他兄弟之妻希罗底的缘故，并因他所行的一切恶事，受了约翰的责备（路加福音 3:19）。

起先，希律为他兄弟腓力的妻子希罗底的缘故，把约翰拿住锁在监里，因为约翰曾对他说：“你娶这妇人是不合理的”（马太福音 14:3,4）。

我们不知道约翰和希律的冲突具体是如何发生的。希律来听过约翰的讲道吗？经文后来说，希律喜欢听约翰讲道（马可福音 6:20），所以这并非没有可能。约翰去过希律的城堡吗？经文没有给我们细节，但希腊文文本表明，约翰不断地对希律说，他与希罗底的婚姻不合法。

这需要勇气，极大的勇气。它需要勇气，因为希律是一个重要人物，一个有影响力的人物。它需要勇气，因为约翰是在责备他个人。在安全的讲坛上对罪泛泛而谈是一回事，但告诉别人“你错了”又是另一回事。它需要勇气，因为约翰是在说希律和希罗底需要听的，而非他们想要听的。很多“福音信息”不冒犯任何人，但是约翰却脱口而出，

“你和她的结合不合法，”这使听者感到不安。它需要勇气，因为这位先知必然知道，他的话会让他付出生命的代价。一个人不可能激怒了希律和希罗底这样的妻子而没有麻烦。他们被称为新约里的亚哈和耶洗别。耶稣说，约翰绝不是“吹动的芦苇”（马太福音 11:7）。相反，他是神反对罪的坚定而勇敢的声音。

你可能知道后续事件的细节：约翰如何被逮捕，他如何因为一场荒淫的宴会、一个跳舞的女子和一个复仇的妻子而最终丧命。根据人的传统，当约翰的头交给希罗底时，她用了一根长针刺透了先知的舌头并喊道，“你再也不会说，‘你和她的结合不合法’了！”

希罗底也许以为她封住了约翰的口，但是她没有。一个勇敢者的声音是不会被静默的。施洗约翰的死让希律不得安宁，当他听说耶稣的工作时，耶稣是约翰从死里复活的可能性把他吓到不行（马可福音 6:14）。即使约翰死了一段时间之后，他的影响力仍然很大，以至于耶稣都用他的工作来回答质问他的人（马太福音 21:23-27；路加福音 20:2-8）。

愿神赐给我们约翰的勇气：无论在高位还是低位，都敢于公开反对罪；有勇气具体指出人们的罪；有勇气说人们需要听但不一定想听的话；支持正义的勇气，无论可能面临什么后果。耶稣仍在挑战我们每个人：“……至死忠心，我就赐给你那生命的冠冕”（启示录 2:10）。

结论

约翰是“旷野……声音”：

- ……在自我放纵的旷野里喊着“要克己”的声音。
- ……在自满的旷野里喊着“改变你的生活方式”的声音。
- ……在怀疑的旷野里喊着“要相信”的声音。
- ……在骄傲的旷野里喊着“要谦卑”的声音。
- ……在胆怯的旷野里喊着“要勇敢”的声音。

约翰如何能够成为这样的声音呢？他的秘密是什么呢？他委身跟随主，遵行他的旨意。因此，他敢于与众不同。他愿意在其他声音被压制的地方发声。

给五千人吃饱（马太福音 14:13-21；马可福音 6:33-44；路加福音 9:11-17；约翰福音 6:2-14）

《马太福音》14:13-21

¹³ 耶稣听见了，就上船从那里独自退到野地里去。众人听见，就从各城里步行跟随他。¹⁴ 耶稣出来，见有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治好了他们的病人。¹⁵ 天将晚的时候，门徒进前来，说：“这是野地，时候已经过了，请叫众人散开，他们好往村子里去自己买吃的。”¹⁶ 耶稣说：“不用他们去，你们给他们吃吧！”¹⁷ 门徒说：“我们这里只有五个饼、两条鱼。”¹⁸ 耶稣说：“拿过来给我。”¹⁹ 于是吩咐众人坐在草地上，就拿着这五个饼、两条鱼，望着天祝福，掰开饼递给门徒，门徒又递给众人。²⁰ 他们都吃，并且吃饱了。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²¹ 吃的人，除了妇女孩子，约有五千。

《马可福音》6:33-44

³³ 众人看见他们去，有许多认识他们的，就从各城步行，一同跑到那里，比他们先赶到了。³⁴ 耶稣出来，见有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于是开口教训他们许多道理。³⁵ 天已经晚了，门徒进前来说：“这是野地，天已经晚了，³⁶ 请叫众人散开，他们好往四面乡村里去自己买什么吃。”

³⁷ 耶稣回答说：“你们给他们吃吧！”门徒说：“我们可以去买二十两银子的饼给他们吃吗？”³⁸ 耶稣说：“你们有多少饼，可以去看看。”他们知道了，就说：“五个饼，两条鱼。”³⁹ 耶稣吩咐他们，叫众人一帮一帮地坐在青草地上。⁴⁰ 众人就一排一排地坐下，有一百一排的，有五十一排的。⁴¹ 耶稣拿着这五个饼、两条鱼，望着天祝福，掰开饼，递给门徒，摆在众人面前，也把那两条鱼分给众人。⁴² 他们都吃，并且吃饱了。⁴³ 门徒就把碎饼碎鱼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⁴⁴ 吃饼的男人共有五千。

《路加福音》9:11-17

¹¹ 但众人知道了，就跟着他去。耶稣便接待他们，对他们讲论神国的道，医治那些需医的人。¹² 日头快要平西，十二个门徒来对他说：“请叫众人散开，他们好往四面乡村里去借宿找吃的，因为我们这里是野地。”¹³ 耶稣说：“你们给他们吃吧！”门徒说：“我们不过有五个饼、两条鱼，若不去为这许多人买食物就不够。”¹⁴ 那时人数约有五千。耶稣对门徒说：“叫他们一排一排地坐下，每排大约五十个人。”¹⁵ 门徒就如此行，叫众人都坐下。¹⁶ 耶稣拿着这五个饼、两条鱼，望着天祝福，掰开，递给门徒，摆在众人面前。¹⁷ 他们就吃，并且都吃饱了。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篮子。

《约翰福音》6:2-14

² 有许多人因为看见他在病人身上所行的神迹，就跟随他。³ 耶稣上了山，和门徒一同坐在那里。⁴ 那时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⁵ 耶稣举目看见许多人来，就对腓力说：“我们从哪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⁶ 他说这话是要试验腓力，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⁷ 腓力回答说：“就是二十两银子的饼，叫他们各人吃一点也是不够的。”⁸ 有一个门徒，就是西门彼得的兄弟安得烈，对耶稣说：⁹“在这里有一个孩童，带着五个大麦饼、两条鱼，只是分给这许多人还算什么呢？”¹⁰ 耶稣说：“你们叫众人坐下。”原来那地方的草多。众人就坐下，数目约有五千。¹¹ 耶稣拿起饼来，祝谢了，就分给那坐着的人，分鱼也是这样，都随着他们所要的。¹² 他们吃饱了，耶稣对门徒说：“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免得有糟蹋的。”¹³ 他们便将那五个大麦饼的零碎，就是众人吃了剩下的，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¹⁴ 众人看见耶稣所行的神迹，就说：“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

如前所述，耶稣提议他和使徒一起坐船去加利利海东岸（马可福音 6:30-32；参见马太福音 14:13；约翰福音 6:1）。他们的目的地是名叫伯赛大-尤利亚斯的村庄附近的一片野地（路加福音 9:10）。

他们靠岸时，众人聚集在那里，有几百人之多，还不断有更多的人赶来。基督就怜悯他们。像往常一样，他开始教导他们，给他们治病（马太福音 14:14；马可福音 6:34；路加福音 9:11）。随着时间的推移，人群不断涌来，达到了几千人（路加福音 9:14）。

耶稣举目看见许多人来，就对腓力说：“我们从哪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他说这话是要试验腓力，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约翰福音 6:5,6）。

腓力以为基督说这话是要测试他的计算能力。他回答说，“就是二十两银子的饼，叫他们各人吃一点也是不够的”（约翰福音 6:7）。然而，这不是数学考试，而是对信心的考验。随后，同样的基本考验也给了其他的使徒：

天将晚的时候，门徒进前来，说：“这是野地，时候已经过了，请叫众人散开，他们好往村子里去自己买吃的。”耶稣说：“不用他们去，你们给他们吃吧！”（马太福音 14:15,16）。

十二使徒以为基督命令他们找东西“给他们吃”是在测试他们寻找

资源的能力。经文暗示他们自己没有任何食物。如果他们带了食物的话，在向耶稣汇报食物的情况时肯定会说出来。他们没带食物这个事实可能说明他们离开希律领地时很仓促。他们可能计划在附近的城镇购买食物（参见约翰福音 4:8）。

使徒在众人中只找到了一个小男孩的零食（马太福音 14:17）。门徒看过主行过很多神迹，包括平静暴风和让死人复活。这一次，他们也看到了他治好病人。而且，耶稣在不久前还赋予了他们行神迹的能力（马太福音 10:1）。然而，他们很难理解，如果基督能行一个神迹，他就能行任何神迹，包括用几个饼和几条鱼让五千多个男人外加妇女和儿童吃饱。

耶稣手里拿着仅有的一点食物，让众人坐在草地上（马太福音 14:19）准备吃饭，显然只有五个饼和两条鱼。在某种意义上，这个信心的考验是给在场的每个人的。值得表扬的是，门徒和众人至少有足够的信心遵从了基督的命令。

当我们参加考试时，一般都会焦虑地想要知道结果。在这次事件中，在场之人的信心得到了奖赏：一个小男孩的零食变成了几千名饥饿群众的自助餐：**他们都吃，并且吃饱了。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吃的人，除了妇女孩子，约有五千**（马太福音 14:20,21；参见马可福音 6:41-44；路加福音 9:16；约翰福音 6:12）。

吃的人都很高兴（约翰福音 6:26 描述了他们的热情），但他们没有意识到这顿饭本身又是另一次考验：考验他们如何看待耶稣和他的使命。他们兴奋地对彼此说，“**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约翰福音 6:14）。这就是他们一直寻找的那一位。人们显然想到了摩西的话，他说神会兴起一个先知像他（申命记 18:15）。耶稣第二天的讲道表明，众人是在将他与摩西做比较（参见约翰福音 6:31,32,49,58）。耶稣的事工接近尾声时，众人在基督荣入耶路撒冷时也出现了类似的激动景象（参见马太福音 21:1-11,14-17；马可福音 11:1-11；路加福音 19:29-44；约翰福音 12:12-19）。不久，人们就计划要“**强逼他做王**”（约翰福音 6:15）。

应用：人们真正需要帮助时（马太福音 14:13-21； 马可福音 6:33-44；路加福音 9:11-17；6:2-14）

基督最重要的一个神迹就是“给五千人吃饱”。除了复活以外，这是唯一一个收录于四部福音书中的神迹。约翰从耶稣上千个神迹中只选了七个，而且他通常会有意避免重复对观福音中的记载，考虑到这一点，这样的重复有了更大的意义。为什么这个神迹事件如此引人关

注？可能是因为这为主为数不多的一个“创造性”神迹。（“创造性”的神迹就是基督“创造”了某物的神迹。另一个例子是他变水为酒。）或许是因为没有哪个神迹被如此庞大的人群所见证，它排除了欺骗的可能。无论原因如何，耶稣给五千人吃饱的神迹对早期基督徒都很重要。饼和鱼的图案在早期基督教艺术中很常见。这次事件对今天的基督徒仍有特别的意义。当人们对最喜欢的圣经故事进行投票时，这个故事总是排在榜单的前列。

给五千人吃饱可以从不同的角度来学习，但是我想用它作为耶稣如何帮助他人以及我们如何照做的例子。新约教导我们，作为基督的跟随者，我们应当对他们的需求保持敏感，并尝试帮助他们。

所以，有了机会就当向众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当这样（加拉太书 6:10）。

在神我们的父面前，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就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并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雅各书 1:27）。

凡有世上财物的，看见弟兄穷乏，却塞住怜恤的心，爱神的心怎能存在他里面呢？（约翰一书 3:17）。

给五千人吃饱的故事包含了如何遵行这些命令的重要原则——包括*如何帮助*和*如何不帮助*真正有需要的人。

人们确实有需求

故事的前半部分强调有些人确实有合理的需求。根据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后书》3章中的教导，有些人我们不应帮助，因为那样做会助长他们的惰性。真正的/真实的/合理的需求可以按照圣经原则加以解决。我们以回顾和一些背景信息开始。

耶稣和使徒在加利利旅行。在行程的尾声，他们得知希律王砍了施洗约翰的头，并且他对他们的工作有着危险的兴趣。基督向十二使徒提议，他们去加利利海的东岸。他们的目的地是伯赛大-尤利亚斯附近的一片荒地，距离加利利海北岸12或14公里（参见附录地图“基督生平期间的巴勒斯坦”）。他们这次渡海的行程可能很悠闲。基督和一些门徒甚至可以在路上打个盹（参见马太福音 8:24）。

当时有需求的人们

与此同时，迦百农的众人发现了耶稣的计划，就“从各城里步行

跟随他”（马太福音 14:13）。马可写道，他们“一同跑到那里，比他们先赶到”（马可福音 6:33）。熟悉这一地区的人向我们保证，这不会带来任何特别的问题。步行的人必须要过约旦河，约旦河与加利利海的交汇处以北不远有一个浅滩。年轻力壮的人可能沿着海岸奔跑，而老弱病残的人则走得更慢。在那些尽力快跑的人当中，有些是带着病人让耶稣医治的（马太福音 14:13,14）。大家可能开始时在一起，但很快就沿着海的北岸形成了一条长长的队伍。

当耶稣的船靠岸时，一大群人已经在那里焦急地等待他了（马可福音 6:33；马太福音 14:14）。门徒看见众人的时候有没有抱怨？有可能。当耶稣说要给众人吃饱时，门徒的反应是让他们回家（马可福音 6:36）。他们又累又饿（马可福音 6:31）；他们需要与基督在一起的时间。

众人总是跟着他们，而且有很多需求，但是耶稣的态度跟使徒不同。他“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如同羊没有牧人”（马可福音 6:34；参见马太福音 14:14）。路加写道，他接待他们（路加福音 9:11）。他不是忍耐他们；他不是忍受他们；他接待他们。

约翰说，“有许多人因为看见他在病人身上所行的神迹，就跟随他”（约翰福音 6:2）。基督立刻开始“医治那些需医的人”（路加福音 9:11）。由于他从来不放过任何一个讲道的机会，“于是开口教训他们许多道理”（马可福音 6:34），“对他们讲论神国的道”（路加福音 9:11）。

这又是耶稣生命里漫长的一天。他偶尔会在山坡上休息一下（参见约翰福音 6:4,15）。但大多数时候，他都是在忙着教导和治病。与此同时，人群的数量还在不断增加（约翰福音 6:5）。约翰解释道，“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约翰福音 6:4）。有人认为，这节经文解释了人数是如何增长的，因为朝圣者在去耶路撒冷的路上停下来看热闹。这个说法的问题在于，这些人应该会带着大量的随身供给，但这一天结束时，在众人中显然并没有发现任何食物。给出这个细节可能是要强调这一年的时间，解释为什么那个地方“草多”（约翰福音 6:10）。

经文后来说，这群人“除了妇女孩子，约有五千”（马太福音 14:21）。妇女和儿童的数量不确定，但是在场的人很可能有一万到一万五千。有些人认为妇女和儿童跑不了那么远，但是其他人反对道，“胡说！”

那一天，耶稣给了众人属灵的滋养；但是随着晚上的临近，身体上的营养需求变得至关重要。几千人拥挤在平地上，基督和他的门徒也在其中，大家一整天都没吃东西。主从迦百农仓促离开以及众人的冲动反应让他们没有时间预备行程。

看了激动人心的神迹，听了改变人生的讲道后，对食物的需求似乎不足挂齿，但神造我们的方式就是让我们的身体必须不时地得到补充。我们“活着不是单靠食物”（马太福音 4:4），但偶尔吃块饼干或玉米面包是我们前行所必须的。

耶稣毫不犹豫地在他的门徒指出这个需求。他指着众人问腓力，“我们从哪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约翰福音 6:5）。后来，他对门徒说，“你们给他们吃”（马太福音 14:16）。众人既有身体的需求，又有属灵的需求。

现在有需求的人们

今天人们仍然有需求，真实的需求。他们最重要的需求是属灵的需要。耶稣强调了这一点，他问道，“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马太福音 16:26）。然而，人们也有其它不可忽视的需求。

我们长久以来都知道像食物和衣服这样的需求。《雅各书》2章15节提到“赤身露体，又缺了日用的饮食”的人。对四、五世纪早期教堂建筑的描写表明，通常会有一个或多个房间专门用于存放救济的食物和衣服。今天的教堂也常常有类似的房间供慈善使用。

另一个被广泛认识的需求是照顾寡妇和孤儿。雅各写道，“在神我们的父面前，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就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雅各书 1:27）。很多教会都有确保他们的寡妇不被忽视的项目（参见使徒行传 6:1）。有些基督徒收养无家可归的孩子。照顾有需要之人的其他安排包括孤儿院和养老院。我们并不总是在照顾孤儿和寡妇的最佳方式上达成共识，但我们都同意我们必须关心他们。

还可以提到另外一些常见的需求，比如照顾病人的需要。耶稣关心病人。他用这些话称赞有善心的跟随者：“我病了，你们看顾我”（马太福音 25:36）。大部分教会都试着帮助生病的人，包括需要时提供餐食。在一些国家，基督徒甚至筹建医院来帮助病人减轻痛苦。

我们以现有方式服侍他人是很好的，但是我们也应当敏锐地意识到，新的需求总是会出现，或者至少是旧需求的新表现。《加拉太书》6章10节笼统地谈及“行善”；《帖撒罗尼迦前书》5章14节也表示，我们要照着他人的需要去帮助他们。家庭因离婚而破裂。儿童遭受忽视和虐待。酗酒和毒品成瘾不断加剧。性滥交正在猖狂蔓延，艾滋病流行没有表现出减缓的迹象。无论男女都面临着严重的情感问题。城市中无家可归的“街头人群”数量不断增加。这个列表可以继续下去。

这些问题没有简单的解决方案。建立复杂的计划来应对这些挑战

对很多教会来说都不可能或不实际。但是需求是切实存在的，各种各样的需求、真实的需求、合理的需求，我们作为基督徒个体可以帮助满足这些需求。

我们必须分清主次，不能偏离我们带人认识耶稣基督救恩的目标。同时，忽视身边人的迫切需求也不是神所期望的。虽然第一条伟大的诫命是“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但第二条是“爱人如己”（马太福音 22:37,39）。约翰写道，

凡有世上财物的，看见弟兄穷乏，却塞住怜恤的心，爱神的心怎能存在他里面呢？（约翰一书 3:17）。

……不爱他所看见的弟兄，就不能爱没有看见的神。爱神的，也当爱弟兄，这是我们从神所受的命令（约翰一书 4:20,21）。

一些人如何逃避帮助他人

如前所述，耶稣知道众人的需求，他让他的使徒帮助他们。门徒的反应类似于我们有时被求助时的反应。

“我们没有资源”

显然，基督首先挑战了腓力：

耶稣举目看见许多人来，就对腓力说：“我们从哪里买饼叫这些人吃呢？”他说这话是要试验腓力，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样行（约翰福音 6:5,6）。

我们不知道主为什么单单挑选了腓力。或许腓力是当地人，他最可能知道有什么资源可用。腓力来自伯赛大（约翰福音 1:44；12:21）。这可能是迦百农郊区的伯赛大，但也可能是海东边的伯赛大，就是给五千人吃饱的地方（路加福音 9:10）。无论出于什么原因，主问了腓力；这位使徒的回答就是我们回应挑战时的典型回答。他实际上是在说，“我们先看看我们是否有资源。”很快，他就估算出在场的人数。我们不知道腓力的具体思路；但是要得出所提到的数字，他必须经过类似于这样的过程：他算出每个人最少需要多少饼，并乘以总人数。然后他算了饼的当前价格，并乘以所需要饼的数量。然后，他给了耶稣一条底线：“就是二十两银子的饼，叫他们各人吃一点也是不够的”（约翰福音 6:7；参见马可福音 6:37）。一钱银子是一个普通工人一天的工钱（马太福音 20:2）。一个工人要工作大半年才能挣够二十两银子。

门徒的钱袋里肯定远远没有那么多钱。

我们不是常常认为钱能解决所有问题吗？我们面对一个需求的时候不是常常会先看我们有多少钱吗？如果这是一个人的挑战，我们可能会回应道，“我们没有那么多钱。”如果这是一个教会的挑战，我们或许会说，“我们的预算里没有这个钱。”我们面对艰难任务时的常犯错误是只看到我们自己的资源，而不是依靠拥有无限资源的神。

有人说，就主的工作而言，基督徒有时候会得“分析无力症”。有些人显然认为，他们的事工就是指出为什么这个计划或那个计划行不通。

“这不是我们的问题”

后来，所有使徒都面临着众人的需求，我们可以在他们的反应中再次看到自己的影子：“请叫众人散开，他们好往四面乡村里去借宿找吃的，因为我们这里是野地”（路加福音 9:12）。使徒提到“借宿”，这一事实说明在场的几千人中大部分不是本地人。

他们的“解决方案”根本不切实际。想象一下，一万到一万五千人分散到周边的村庄里会引起多大的混乱。如果几千名饥饿的人突然出现在一个小镇里寻找食物，肯定会引起混乱。门徒为什么会提出这个建议呢？可能是因为他们自己又累又饿，不想管这件事。

不幸的是，在面对有需求的人时，这有时也是我们的“解决方案”：“走吧。照顾好你自己。这不是我的责任。我管不了。”我们不喜欢被打扰。我们不想分担他人的问题。

“他们不配得到帮助”

使徒还可以给出更多不帮助众人的原因。比如，他们可以说，“他们不配得到我们的帮助。他们并不是真的对属灵的事物感兴趣。他们到这里来就是为了得到免费的医治和食物。”后续的事情可以证明这个分析是正确的。耶稣后来表示，众人很肤浅，他们的优先次序是错的（约翰福音 6:26）。

基督知道人们的想法和动机（约翰福音 2:25），但是他没有以此为借口不去帮助他们。我们不鼓励懒惰（帖撒罗尼迦后书 3:10）；但是如果需求合理，我们就必须试着去帮助，不是因为受助者的身份，而是因为我们的身份，或者更好地说，是因为我们属谁。

主没有接受门徒拒绝帮助的借口。他说，“你们给他们吃吧！”（马可福音 6:37）。他这么说的时眼中是否闪烁着光芒？基督徒做不到“向众人行善，向信徒一家的人更当这样”（加拉太书 6:10）时，耶稣也不会接受他们的借口。

我们可以怎样帮助他人

刚才的内容是故事的负面部分。我们现在来看正面的部分：当人们有正当需求时，我们*能*怎样面对帮助他们的挑战？

学习耶稣的精神

最重要的建议可能就是要学习耶稣的精神。基督怜悯众人，接待他们。使徒看到的可能是麻烦，但是他看到的是需求。

缺少对他人需求的敏感是人类的普遍问题。我们应当学习对身边人的需求敏感。表达真正的关心并找到帮助方法的人有一种非常特别的恩赐。

体现耶稣的精神是关于帮助他人的最重要建议。如果我们能够培养出基督对待有需要之人的态度，这将克服我们帮助时的不情愿，也将除去一切障碍。然而，一些具体建议也会有所帮助。让我们继续这个故事。

使用我们拥有的资源

腓力和其他门徒关注的是他们没有什么，但是耶稣鼓励他们看到他们拥有的资源。他说，“你们有多少饼，可以去看看”（马可福音 6:38）。门徒的“解决方案”是“去买”（参见马太福音 14:15；马可福音 6:37），而耶稣的“解决方案”是“去看：看你有什么”。

显然，他们查看了在场的每一个人。耶稣和他的使徒匆忙出行，没有带食物，众人也一样。使徒扩大了搜查范围。但是他们唯一能找到的食物就是一个小男孩的零食。安德烈对主说，“在这里有一个孩童，带着五个大麦饼、两条鱼，只是分给这许多人还算什么呢？”（约翰福音 6:9）。

你读到“饼”的时候，不要以为是一大张能供一家人吃饱的烤饼。这些是扁扁的小饼，比饼干大不了多少。饼是大麦做的；大麦是穷人的食物。鱼是当地出名的小腌鱼；想象一下沙丁鱼。“五个大麦饼、两条鱼”：一千个人要分一个大麦饼，2500人要分一条丁点大的鱼。这只是小零食，一个饥饿的男孩吃完都不会觉得饱。安德烈的话说得相当保守：“分给这许多人还算什么呢？”

想想这个愿意放弃自己食物的小男孩。要知道小男孩有多喜欢吃，有人曾经这样开玩笑，“这是个比让饼变多还大的神迹！”说真的，这个小男孩的奉献令人惊叹。我的结论只能是，虽然他年纪很小，但是他也对主印象深刻，并且相信他。

耶稣希望他的跟随者明白，虽然他们拥有的不多，但他们还是有些东西。我们大多数人更擅长列出我们*没有的*和我们*不能做的*，而非

我们有的和能做的。我们不要因为我们的资产和才干如此微薄而尴尬，而是无论如何都应当将它们献给神。他也许会使用它们达到不可思议的结果。

依靠主的资源，而非我们自己的资源

当我们使用自己的资源服侍神时，我们就与那拥有天地的成为同工（创世记 14:22）！而且，当你把所拥有的一点点奉献给他的工作时，他可以用这一点点成就奇妙的事。主手中的很少一点都是很多。没有比我们正在学习的这件事更能说明这一点了。

耶稣对使徒说，“你们叫众人坐下”（约翰福音 6:10）。约翰补充道，“原来那地方的草多。”见证人的这一细节解释了为什么人们愿意坐在地上。（参见马太福音 14:19；马可福音 6:39。）他“叫众人一帮一帮地坐在青草地上”，“众人就一排一排地坐下，有一百一排的，有五十一排的”（马可福音 6:39,40）。耶稣让他们这样坐可能出于几方面的原因。这样的安排有助于分发食物。此外，这还能保证不会漏掉任何人。这样坐可能也有助于清点人数，并且有助于证实神迹的真实性。

照主说的做，不论我们是否明白

十二使徒组织众人时是否感到有些愚蠢？在只有五饼二鱼的情况下，当在场的人被要求坐下吃饭时，他们脸上是否充满了疑惑？值得称赞的是，众人依照主的话去做了。有人说，在任何事业中，成功的第一步不是衡量我们的资源，而是确定神的旨意，然后照做。

当每个人都准备好的时候，“耶稣拿着这五个饼、两条鱼，望着天祝福”，天是一切恩赐的来源（雅各书 1:17），耶稣通过献上感恩（参见约翰福音 6:11,23）“祝福”了那些食物（马太福音 14:19）。耶稣此时的榜样教导我们，我们应当为我们的食物献上感恩，即使食物很少。犹太人有一个说法：“不感恩就享受任何东西的人就像是打劫了神。”¹⁸犹太人的饭前祷告很简单：“耶和華我们的神，宇宙之王，你从地里赐我们食物，你是有福的。”¹⁹耶稣可能用了与此类似的话。

接着发生了令人不解的一幕：基督“掰开饼，递给门徒，摆在众人面前（路加福音 9:16）；也把那两条鱼分给众人”（马可福音 6:41）。我真想喊一句，“等等！说清楚一点！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告诉我细节！”这再次证明，圣经不是为满足我们的好奇心而写的。

¹⁸William Barclay, *The Gospel of Luke*, rev. ed., The Daily Study Bible Series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75), 118.

¹⁹William Barclay, *The Gospel of Matthew*, vol. 2, rev. ed., The Daily Study Bible Series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75), 100.

关于所发生的事，神迹必然发生在耶稣的手中。有人认为耶稣给每个使徒一个装满食物的篮子，在他们分发食物的时候，食物又不断充满了篮子。然而，文本强调说，“他不断[把饼]递给门徒，摆在众人面前”（马可福音 6:41）。换句话说，门徒不断地回来重新装满他们的篮子。有人说，耶稣是厨师，门徒只是服务员。也有人把基督形容为生产商，把使徒形容为分销商。

使徒用的篮子是从哪里来的？我们从世俗历史中得知，犹太人随身携带篮子就好像我们随身携带钱包和提包一样。在世界上大部分地方，人们都习惯携带一个小容器，把一天需要的东西放在里面。这些篮子要么是门徒自己的，要么是从人群中借的。

这个神迹与以利亚时期用不尽的面和油的神迹看上去类似（列王纪上 17:14-16），耶稣不断地把手伸进小男孩放零食的袋子或篮子里，并不断地拿出更多的饼和鱼。当在场的所有人眼睛越睁越大时，基督脸上肯定露出了微笑。知道具体的细节并不重要。知道发生了神迹就足够了。

根据马太、马可和路加的记载，众人都“吃饱”了（马太福音 14:20；马可福音 6:42；路加福音 9:17）。约翰强调，“随着他们所要的”直到“他们吃饱了”为止（约翰福音 6:11,12）。由于众人第二天又来寻找同样的食物（约翰福音 6:26,27,34），所以，耶稣甚至可能改善了伙食的质量，让又干又硬的大麦饼和咸鱼吃起来就像皇家盛宴一样。

当每个人都吃饱时，基督对他的门徒说，“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免得有糟蹋的”（约翰福音 6:12）。“门徒就把碎饼碎鱼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马可福音 6:43）。

剩下的食物是怎么处理的？由于这个细节不重要，所以记载中没有说。如果十二个篮子都是使徒的，这些食物可能就是他们下个星期的干粮。如果篮子是借的，可能借篮子的人就得到了剩下的食物。那个小男孩肯定从剩下的食物里得到了不小的一份。沃伦·W·魏斯比写道，“不知那个小男孩拿了多少食物回家。当他对他妈妈讲这个故事时，想象她该有多么惊讶！”²⁰有人用这部分故事来说明基督不主张浪费资源，这是一个合理的应用。但这个细节的主要目的是要强调这个神迹的夸张。一点点食物不光让一万到一万五千人吃饱，而且剩下的食物都比开始时要多得多。

不幸的是，有些人否认这个神迹的发生。怀疑者嘲笑会有人不带食物旅行，但是圣经记载证实情况确实如此。有些作者说，在场的很

²⁰Warren W. Wiersbe, *The Bible Exposition Commentary*, vol. 1 (Wheaton, Ill.: Victor Books, 1989), 51.

多人都把食物藏在了他们的衣服里，看到小男孩无私地奉献了他的饼和鱼后，也把自己的食物分给了其他人。这种说法一度非常流行。但即使从表面上看，这种“解释”也毫无道理可言。如果耶稣仅仅是让这些人感到羞愧从而与他人分享食物的话，就无法解释他们强逼他做王的狂热想法（约翰福音 6:15）。如果耶稣没有变出原本不存在的食物，第二天他们就没有理由去找他要更多食物。任何“解释”的尝试都否认了约翰的明确教导，即耶稣行了一个“*神迹*”（约翰福音 6:14；斜体为强调）。圣经的记载很清楚：耶稣用一个小男孩的零食给成千上万人吃饱！

摒弃不帮助他人的借口

主手中的一点都是丰盛。让我们不要再抱怨自己没有什么或不能做什么。相反，让我们用我们所拥有的去力所能及地帮助他人，然后准备好希奇神是怎样让我们的资源和成果变多的。

结论

耶稣希望他的使徒从这次经历中学到，他能帮助他们面对生活中的任何挑战（参见马可福音 6:52）。虽然他们很难明白这个真理，但我们应该更能接受。如果我们不再找借口，开始做我们能做的，神就会祝福我们的努力，也会祝福其他人的生命。

在水上行走（马太福音 14:22-36；
马可福音 6:45-56；约翰福音 6:15-21）

《马太福音》14:22-36

²² 耶稣随即催门徒上船，先渡到那边去，等他叫众人散开。²³ 散了众人以后，他就独自上山去祷告。到了晚上，只有他一人在那里。²⁴ 那时船在海中，因风不顺，被浪摇撼。²⁵ 夜里四更天，耶稣在海面上走，往门徒那里去。²⁶ 门徒看见他在海面上走，就惊慌了，说：“是个鬼怪！”便害怕，喊叫起来。²⁷ 耶稣连忙对他们说：“你们放心！是我，不要怕！”²⁸ 彼得说：“主，如果是你，请叫我从水面上走到你那里去。”²⁹ 耶稣说：“你来吧！”彼得就从船上下去，在水面上走，要到耶稣那里去。³⁰ 只因见风甚大，就害怕，将要沉下去，便喊着说：“主啊，救我！”³¹ 耶稣赶紧伸手拉住他，说：“你这小信的人哪，为什么疑惑呢？”³² 他们上了船，风就住了。³³ 在船上的人都拜他，说：“你真是神的儿子了！”

³⁴ 他们过了海，来到革尼撒勒地方。³⁵ 那里的人一认出是耶稣，就

打发人到周围地方去，把所有的病人带到他那里，³⁶只求耶稣准他们摸他的衣裳穗子。摸着的人就都好了。

《马可福音》6:45-56

⁴⁵ 耶稣随即催门徒上船，先渡到那边伯赛大去，等他叫众人散开。⁴⁶ 他既辞别了他们，就往山上去祷告。⁴⁷ 到了晚上，船在海中，耶稣独自在岸上，⁴⁸ 看见门徒因风不顺摇橹甚苦。夜里约有四更天，就在海面上走，往他们那里去，意思要走过他们去。⁴⁹ 但门徒看见他在海面上走，以为是鬼怪，就喊叫起来，⁵⁰ 因为他们都看见了他，且甚惊慌。耶稣连忙对他们说：“你们放心！是我，不要怕！”⁵¹ 于是到他们那里，上了船，风就住了。他们心里十分惊奇，⁵² 这是因为他们不明白那分饼的事，心里还是愚顽。

⁵³ 既渡过去，来到革尼撒勒地方，就靠了岸。⁵⁴ 一下船，众人认得是耶稣，⁵⁵ 就跑遍那一带地方，听见他在何处，便将有病的人用褥子抬到那里。⁵⁶ 凡耶稣所到的地方，或村中、或城里、或乡间，他们都将病人放在街市上，求耶稣只容他们摸他的衣裳穗子。凡摸着的人就都好了。

《约翰福音》6:15-21

¹⁵ 耶稣既知道众人要来强逼他做王，就独自又退到山上去了。

¹⁶ 到了晚上，他的门徒下海边去，¹⁷ 上了船，要过海往迦百农去。天已经黑了，耶稣还没有来到他们那里。¹⁸ 忽然狂风大作，海就翻腾起来。¹⁹ 门徒摇橹约行了十里多路，看见耶稣在海面上走，渐渐近了船，他们就害怕。²⁰ 耶稣对他们说：“是我，不要怕！”²¹ 门徒就喜欢接他上船。

五千多人吃饱之后非常兴奋，他们决定强逼他[耶稣]做王（约翰福音 6:15）。他们以为自己可以“让”基督做王的想法表明了他们思想的肤浅。耶稣生来作王（马太福音 2:2）。有种观念认为他升天回到父那里的时候才做王。然而，由于基督承认自己是“犹太人的王”（马太福音 27:11），所以，我们应当认为博士的话是准确的。然而，人们不明白他是怎样的王。他们想到的是地上的王这一流行的犹太人概念：一个能带领他们战胜敌人的王。耶稣最近的神迹点燃了他们的想象力：他不光可以作军队将领，还可以管理军需，提供部队每天的配给。他们没有意识到，接受他做地上的王就等于拒绝他做他们属灵的王。

基督知道他们的意图，于是首先送走了他的门徒，以此挫败他们

的计划。他让他们去迦百农附近的伯赛大（马可福音 6:45；约翰福音 6:17）。经文没有告诉我们耶稣为什么送走了他的门徒。也许他希望他们顺服他的命令，从而影响众人也离开。也许他不想让他们陷入众人的错误狂热中。毕竟，他们也纠结于关于神国的物质误解。然后基督通过驱散众人来挫败他们的计划。很多人留在了周边的地区（约翰福音 6:22），但是通过驱散他们，耶稣至少冷却了他们的激情。最后，他悲哀地爬上附近的一座山（约翰福音 6:3）独自祷告（马太福音 14:22,23；马可福音 6:45,46；约翰福音 6:15-17）。（耶稣很可能坐在山坡上教导众人，然后下到平地给他们吃饱。）他有很多悲伤的理由。除了他的使徒和众人在这次事件中所表现出的普遍误解之外，他还没有找到机会为他表兄施洗约翰的去世哀哭。

当耶稣吩咐使徒上船去迦百农时，他们显然以为他会在结束对众人的讲道后加入他们（参见约翰福音 6:17）。也许他们逗留在岸边；也许他们划了一段距离等他。主始终没有现身，最后他们才开始过海。

穿过海面几公里后，他们遭遇了这片水域常见的突如其来的暴风。和合本圣经说他们行了**十里多路**（约翰福音 6:19）。希腊文写的是二十五或三十 *stadia*。*Stadia* 是 *stadion* (στάδιον) 的复数形式，这是罗马度量单位，长度大约为 185 米。那时，**忽然狂风大作，海就翻腾起来**（约翰福音 6:18）。马太补充道，他们**被浪摇撼**（马太福音 14:24）。风从西边刮过来，正是他们要去的方向（马太福音 14:24；马可福音 6:48），所以他们收起帆，开始划桨（马可福音 6:48）。他们划了几个小时，在汹涌的波浪中毫无进展。

他们是晚上天黑的时候出发的（参见约翰福音 6:16,17），但是耶稣直到**四更天才到他们那里**（马太福音 14:25；马可福音 6:48），也就是凌晨 3 点到 6 点之间。我们只能想象他们的疲惫和绝望。他们的信心又一次受到了考验。耶稣没有兴起那场暴风，但是生活中的每一个危机都考验我们对他的信心。耶稣曾经平静过一场暴风，拯救了他们，但这一次，他没有跟他们在一起。这一次，他离得很远。

虽然基督与他们相隔几公里，但他能敏锐地觉察到他们的困境。马可写道，

到了晚上，船在海中，耶稣独自在岸上，看见门徒因风不顺摇橹甚苦。夜里约有四更天，就在海面上走，往他们那里去……（马可福音 6:47,48；斜体为强调）。

在水上行走是耶稣比较著名的一个神迹。当你想象这幅画面时，不要像通常所描绘的那样，想象他是在平静的湖面上行走。相反，当

他在暴风肆虐的海面行走时，要看到他起起伏伏，一会儿在浪尖，一会儿在谷底。

基督靠近船时，门徒陡然瞥见了**他**，可能是在闪电里看到了他。他出人意料的显现比暴风更让门徒颤栗。马可记载道，**意思要走过他们去**（马可福音 6:48）。有人认为他之所以“意思要走过他们去”是为了避免吓到他们，或许事实正是如此。然而，其它记载都表明耶稣是**往门徒那里去的**（马太福音 14:25；约翰福音 6:19）。《马可福音》6章中译作“走过”的希腊文单词也可译作“在旁边走”，这可能是这里的意思。

门徒看见他在海面上走，就惊慌了，说：“是个鬼怪！”便害怕，喊叫起来（马太福音 14:26；参见马可福音 6:49,50）。他们为什么认为他是个鬼怪，经文没有告诉我们；但当时的人非常迷信。耶稣打消了他们的恐惧，大声对他们说，“**你们放心！是我，不要怕！**”（马太福音 14:27；参见马可福音 6:50；约翰福音 6:20）。

接着就有了彼得在水上行走的故事。他对基督喊道，“**主，如果你，请叫我从水面上走到你那里去**”（马太福音 14:28）。耶稣说：“**你来吧！**”彼得就从船上下去，在水面上走，要到耶稣那里去。（马太福音 14:29）我常常听到这样的评论：只要彼得的眼睛盯着耶稣，他就会浮在水面上，但是当他转眼看暴风肆虐的海面时，**就害怕**，并开始下沉（马太福音 14:30）。他喊道，“**主啊，救我！**”（马太福音 14:30）**耶稣赶紧伸手拉住他，说：“你这小信的人哪，为什么疑惑呢？”**（马太福音 14:31）。彼得和我们当中的一些人一样，有足够的信心迈开第一步，但是却没有信心完成最后一步。

门徒帮耶稣和彼得上了船（参见约翰福音 6:21；马太福音 14:32）。立刻，**风就住了。他们心里十分惊奇**（马可福音 6:51）。然后，**在船上的人都拜他，说：“你真是神的儿子了！”**（马太福音 14:33）。

故事似乎有了一个圆满的结局，但马可的记载表明，使徒实际上并没有通过一个关键的考验。他记载道，他们心里十分惊奇，**这是因为他们不明白那分饼的事**（马可福音 6:51,52）。除了表达他的关心以外，基督所行的每一个神迹都有神学意义。门徒应当从“分饼的事”中“明白”什么呢？他们应当学到，如果他有能力在平地上给他们吃饱，他就有能力在海上保护他们。

根据马可的记载，他们的问题在于他们**心里还是愚顽**（马可福音 6:52）。他们对耶稣有一定的理解和领悟，有一些信心，但是他们还是难以把生命和心全然交托于他。这个具体的问题不是源于十二使徒，也不止于十二使徒。

耶稣关于生命的粮的讲论（和彼得的认信） （约翰福音 6:21-71）

²¹ 船立时到了他们所要去的地方。

²² 第二日，站在海那边的众人知道那里没有别的船，只有一只小船，又知道耶稣没有同他的门徒上船，乃是门徒自己去的。²³ 然而有几只小船从提比哩亚来，靠近主祝谢后分饼给人吃的地方。

²⁴ 众人见耶稣和门徒都不在那里，就上了船，往迦百农去找耶稣。²⁵ 既在海那边找着了，就对他说：“拉比，是几时到这里来的？”²⁶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²⁷ 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因为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²⁸ 众人问他说：“我们当行什么，才算做神的工呢？”²⁹ 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神的工。”³⁰ 他们又说：“你行什么神迹，叫我们看见就信你？你到底做什么事呢？”³¹ 我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如经上写着说：‘他从天上赐下粮来给他们吃。’³²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从天上来的粮不是摩西赐给你们的，乃是我父将天上来的真粮赐给你们。³³ 因为神的粮就是那从天上降下来赐生命给世界的。”

³⁴ 他们说：“主啊，常将这粮赐给我们！”³⁵ 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³⁶ 只是我对你们说过，你们已经看见我，还是不信。³⁷ 凡父所赐给我的人，必到我这里来；到我这里来的，我总不丢弃他。³⁸ 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³⁹ 差我来者的意思就是：他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不失落，在末日却叫他复活。⁴⁰ 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⁴¹ 犹太人因为耶稣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就私下议论他，⁴² 说：“这不是约瑟的儿子耶稣吗？他的父母我们岂不认得吗？他如今怎么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呢？”⁴³ 耶稣回答说：“你们不要大家议论。⁴⁴ 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到我这里来的，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⁴⁵ 在先知书上写着说：‘他们都要蒙神的教训。’凡听见父之教训又学习的，就到我这里来。⁴⁶ 这不是说有人看见过父，唯独从神来的，他看见过父。⁴⁷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⁴⁸ 我就是生命的粮。⁴⁹ 你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还是死了；⁵⁰ 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叫人吃了就不死。⁵¹ 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

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

⁵² 因此，犹太人彼此争论说：“这个人怎能把他的肉给我们吃呢？”⁵³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⁵⁴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⁵⁵ 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⁵⁶ 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⁵⁷ 永活的父怎样差我来，我又因父活着，照样，吃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着。⁵⁸ 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吃这粮的人就永远活着，不像你们的祖宗吃过吗哪还是死了。”⁵⁹ 这些话是耶稣在迦百农会堂里教训人说的。

⁶⁰ 他的门徒中有好些人听见了，就说：“这话甚难，谁能听呢？”⁶¹ 耶稣心里知道门徒为这话议论，就对他们说：“这话是叫你们厌弃吗？⁶² 倘或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怎么样呢？⁶³ 叫人活着的乃是灵，肉体是无益的。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⁶⁴ 只是你们中间有不信的人。”耶稣从起头就知道谁不信他，谁要卖他。⁶⁵ 耶稣又说：“所以我对你们说过，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

⁶⁶ 从此，他门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他同行。⁶⁷ 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说：“你们也要去吗？”⁶⁸ 西门彼得回答说：“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⁶⁹ 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⁷⁰ 耶稣说：“我不是拣选了你们十二个门徒吗？但你们中间有一个是魔鬼。”⁷¹ 耶稣这话是指着加略人西门的儿子犹大说的，他本是十二个门徒里的一个，后来要卖耶稣的。

约翰还记载了暴风之夜所行的另一个神迹。他写道，耶稣和彼得一进到船里，船立时到了他们所要到的地方(约翰福音 6:21)。他们在革尼撒勒平原靠岸，这是迦百农南边的一片肥沃的土地(马太福音 14:34; 马可福音 6:53)。耶稣朝北前往迦百农，沿途给人治病(马太福音 14:35,36; 马可福音 6:54-56)。

与此同时，东海岸的众人发现耶稣不见了(约翰福音 6:22,24)。岸边出现了西岸的船。船是从西岸的提比哩亚来的。船夫可能看到了众人，就在那里停了下来，希望能通过载这些人来赚钱。众人中有些人安排好前往迦百农，他们估计耶稣会在那里(约翰福音 6:23,24)。他们之前从迦百农步行而来，但是坐船回迦百农会更轻松。

寻找基督的人发现他在会堂里教导(约翰福音 6:59)。他们对于耶稣不打招呼便离开感到困惑(约翰福音 6:22)，就问他：“拉比，是几

时到这里来的？”（约翰福音 6:25）。那天，人们向耶稣提了很多问题，这只是第一个。提问的人以为他们是在试验他；实际上，被试验的是提问者。是时候表明他们的信心或者说他们的小信了。事实上，一系列的试验接踵而至，从众人开始，范围渐渐缩小到使徒。耶稣希望在场的每一个人都问，“是什么吸引我来到这个人面前？我为什么跟随他？我到底认为他是谁？”

(1) **众人被试验**。耶稣没有回答有关他来到迦百农的问题，而是开始生命的粮这一主题的讲论。他指控众人因为错误的原因跟随他：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就是证明了他是弥赛亚的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约翰福音 6:26,27）。

基督试图让听众省察自己的动机和优先次序，但他们听到的是，只要他们**做工**，就可以得到**不坏的食物**。他们问，“**我们当行什么，才算做神的工呢？**”（约翰福音 6:28）。这让耶稣有机会引入他演讲的主题：“**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神的工**”（约翰福音 6:29；斜体为强调）。

众人不喜欢讨论进行的方向。他们从法利赛人那里得着提示（参见马太福音 12:38），就求一个神迹：“**你行什么神迹，叫我们看见就信你？你到底做什么事呢？**”（约翰福音 6:30）。前一天，基督刚给了他们治病和给五千人吃饱的神迹，但这还不够。对于心里刚硬的人来说，什么神迹都是不够的。

他们真正想要的是再吃一顿免费的饭。毕竟，他们已经承认耶稣是像摩西一样的先知，摩西在旷野里给过他们的祖宗吃的，不是一次，而是每天都有（约翰福音 6:31；参见出埃及记 16）。耶稣回答说，赐粮给他们的不是摩西，而是神（约翰福音 6:32）。而且，神现在还可以给他们**天上来的真粮**，这粮可以**赐生命给世界**（约翰福音 6:32,33）。

“赐生命”的粮，这正是他们想要的。他们说，“**主啊，常将这粮赐给我们**”（约翰福音 6:34）。把这里与《约翰福音》4章15节撒马利亚妇人的请求进行比较。《约翰福音》4章里耶稣与那个妇人的谈话与他在《约翰福音》6章里的讲道有很多相对应的地方。在《约翰福音》4章，耶稣用水做比喻，因为那个妇人头脑里想的是水；而在《约翰福音》6章，耶稣用粮做比喻，因为众人关心的是食物。要点是一样的。然而，《约翰福音》4章讨论的结果是接受，而《约翰福音》6章的讲论则以拒绝告终。

耶稣的回答又一次出人意料且不受欢迎。他的口中发出这一惊人的话语：“**我就是生命的粮**”（约翰福音 6:35；斜体为强调）。基督在《约翰福音》中说了七句“我是”的话，这是第一句（参见 48,51 节）。其他“我是”的话分别在 8 章 12,58 节；10 章 11 节；11 章 25 节；14 章 6 节；15 章 1 节。每一句话都有其特别的意义，每一个句话也都肯定了他的神性；因为只有神才能在任一时代的任一天诚实地说，“我是”（换句话说，“我是自有永有的”；参见出埃及记 3:13-15）。

耶稣继续说着令人惊愕的话：“**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约翰福音 6:35）。反复出现的“信”字又出现了。（参见约翰福音 6:40,47。）他悲哀地补充道，“只是……你们已经看见我，还是不信”（约翰福音 6:36）。J·W·迈克加维写道，

耶稣的个性是他神性的伟大证据，但犹太人……拒绝考虑这一点，而是吵着要看神迹……如果一个人看见阳光、感受到太阳的热量、见证到它赐生命的能力后还不相信有太阳，还有什么神迹能让他相信太阳的存在呢？²¹

(2) “犹太人”受试验。那时候，犹太人开始发怨言，因为耶稣说“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约翰福音 6:41）。约翰常用“犹太人”一词指犹太领袖（约翰福音 1:19；5:10,15,16,18），这里可能也是这个意思。

尽管犹太人发怨言，耶稣还是拒绝收回他的宣称。相反，他的宣称变得更加强硬：

我就是生命的粮。你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还是死了；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叫人吃了就不死。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约翰福音 6:48-51）。

耶稣成为肉身（约翰福音 1:14）是为了带来属灵的生命（约翰福音 10:10）。而且，几个月后，他还会自愿“赐”他的肉，“为世人之生命”被钉在十字架上。如此崇高的概念让思想封闭的犹太人无法理解。他们没有谦卑地向基督寻求解释，而是彼此争论说：“这个人怎能把他的肉给我们吃呢？”（约翰福音 6:52）。耶稣的回答更加令人吃惊和困惑：“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约翰福音 6:53）。

²¹McGarvey and Pendleton, 385.

犹太人对宗教意义上“吃粮”的比喻很熟悉。大卫·史密斯指出，“这样的语言在犹太人听起来不会像现代人那么奇怪，因为在圣经和拉比文学这样的文献中，教导被称为**粮**，那些吸取教导的人被称为吃粮。”²²尽管如此，他们对吃肉喝血的想法必然还是很排斥。律法规定吃血或喝血都是有罪的（利未记 17:10-14）。

当然，耶稣不是在谈论以同类相食的方式真的食用他的肉和血。天主教徒用这段经文作为做弥撒的根据之一，他们在弥撒中宣称饼和杯会变成耶稣真正的肉和血。然而，在基督设立圣餐的时候，他清楚表明这是一个纪念的筵席（路加福音 22:19；哥林多前书 11:24,25）。耶稣说的是在“肉身”上接受他作弥赛亚。实际上，他已经告诉怀疑的人怎样“吃他的肉”，但是他们没有听：

……“**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做神的工”（约翰福音 6:29；斜体为强调）。

……“**信我的**，永远不渴。”（约翰福音 6:35；斜体为强调）

……“你们已经看见我，还是**不信**”（约翰福音 6:36；斜体为强调）。

“因为我父的意思是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约翰福音 6:40；斜体为强调）。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约翰福音 6:47；斜体为强调）。

思考这一点：耶稣说，**信的人有永生**（约翰福音 6:47；斜体为强调；参见 40 节）。不久之后，他又说，“**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约翰福音 6:54；斜体为强调）。除非有两条路通往永生（其实只有一条；约翰福音 14:6），否则，“吃他的肉喝他的血”就等于“信他”。

我们的信心来源于学习他，然后接受我们所学的。基督说，“**在先知书上写着说：‘他们都要蒙神的教训’**[参见以赛亚书 54:13；耶利米书 31:33,34]。凡听见父之教训又学习的，**就到我这里来**”（约翰福音 6:45）。“**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约翰福音 6:63）。

²²David Smith, *The Days of His Flesh: The Earthly Life of Our Lord and Saviour Jesus Christ*, 8th ed. (London: Hodder and Stoughton, 1910), 241; quoted in Robert Duncan Culver, *The Life of Christ* (Grand Rapids, Mich.: Baker Book House, 1976), 147n.

我们通过吃来吸收食物，同样，我们通过学习他、接受他、相信他、顺服他来吸收耶稣。我们所吃的食物会变成我们身体的一部分，同样，基督的思想和品格也应当变成我们灵魂的一部分。约翰·拉姆齐写道，“他劝勉我们，‘接受我的灵，模仿我的思想，跟随我的带领；是的，在属天的道路上深深扎根！’”²³“我们被挑战”与神的性情有分”（彼得后书 1:4），让基督“成形”在我们心里（加拉太书 4:19），直到我们可以跟保罗一起说，“……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拉太书 2:20）。

当耶稣在《约翰福音》6章谈到吃他的肉、喝他的血时，他并没有想到圣餐。对于我们熟悉圣餐象征意义的人来说，基督在 53-56 节中的措辞自然会让我们想到圣餐。然而，上下文清楚表明，基督所关心的不是基督徒领圣餐的问题，而是犹太人接受他为弥赛亚的问题。信心或者说缺少信心才是生命的粮这篇讲道的要旨。

(3) **门徒受试验**。紧张气氛继续加增：……他的门徒中有好些人听见了[耶稣说自己是生命的粮的话]，就说：“这话甚难，谁能听呢？”（约翰福音 6:60）。要知道，这群发怨言的人（约翰福音 6:61）不是他的仇敌，也不是肤浅、找粮吃的众人，而是他的门徒，其中的一些人还跟随了他很久。“门徒”这个词包括十二使徒（约翰福音 6:64），再加上其他或多或少全职的门徒（路加福音 6:13）。

为什么耶稣的教导让他的跟随者感到不安呢？这与他们预设的挥刀舞剑的政治型弥赛亚相冲突。基督悲哀地问他们，“这话是叫你们厌弃吗？倘或你们看见人子升到他原来所在之处，怎么样呢？”（约翰福音 6:61,62）。换句话说，“如果你们因为我关注属灵的事而非物质的事就难以接受我是弥赛亚，又怎能接受我在离开这个世界时还没有建立起你们想要的国呢？”耶稣的升天确实导致了国度/教会在他死亡、埋葬和复活后的第一个五旬节建立，但是他的跟随者所期待的是另一种国。

耶稣再一次强调，属灵的事远比肉身的事重要（约翰福音 6:63）；但是他不得不再一次总结道：“……你们中间有不信的人”（约翰福音 6:64）。如前所述，基督的讲论导致了他事工中的最低谷。这个低谷就是：从此，他门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他同行（约翰福音 6:66）。在约翰的记载中，从这一刻起，他就用“门徒”一词来专指“真正的门徒”。

耶稣的信心试验导致了怨言、争论，最后是退缩和拒绝。他大部分的“学员”都不及格。

²³Johnny Ramsey, “Eat My Flesh; Drink My Blood,” *Gospel Minutes* (27 July 1979): 3.

(4) *使徒受试验*。最关键的试验还没有到。基督转向十二使徒，问道，“**你们也要去吗？**”（约翰福音 6:67）。显然，我们从这些话语间能感受到悲伤，甚至担忧。

彼得的回答肯定让他满心欢喜。他替使徒们回答道，“**主啊，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约翰福音 6:68,69）。在上下文中，关键词是“我们已经信了”。他们的信心是完美的吗？不是。他们完全明白基督是谁吗？不是。他们清楚神国的真正性质吗？不清楚。但是，他们确信耶稣就是弥赛亚，并且委身于他。他们的信心在成长。他们通过了这场试验。

也就是说，他们中的大部分人都通过了试验。彼得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他说的话只代表十一位使徒。直到最后，其他的使徒都没有发现犹大的不信（参见约翰福音 13:21,22）。我们的文本表明，围绕生命的粮这篇讲道而发生的事件是犹大最终拒绝耶稣的一个主要因素（约翰福音 6:64,70,71）。犹大这时没有像许多其他人一样离开，但他的心已经不再与主同在了。当基督拒绝地上的宝座以及随之而来的好处时，失望一定淹没了犹大的灵魂（约翰福音 6:15）。（后来我们得知，犹大一心想着钱；参见约翰福音 12:6）。当耶稣的话驱走众人时，不信一定将他压垮；这样是不可能建立一个帝国的。作为集体，十二使徒通过了他们的测试，但是犹大却惨遭失败。

使徒们还会遇到其它的试验（参见马太福音 16:13），但是那些试验都没有对声称跟随耶稣的人产生如此广泛的影响。

第五部分

从第三个逾越节到 耶稣抵达伯大尼

包括

《马太福音》15章1节—20章34节

《马可福音》7章1节—10章52节

《路加福音》9章18节—19章27节

《约翰福音》7章1节—11章54节

第一部分

在加利利

包括

《马太福音》15章1节—18章35节

《马可福音》7章1节—9章50节

《路加福音》9章18-50节

生命的粮这篇讲道之后，“他门徒中多有退去的，不再和他同行”（约翰福音 6:66）。从这一刻起，基督将更多的精力集中于预备十二使徒，以迎接他不再与他们同在的日子。

我们在读福音书时，发现主一次又一次从加利利退出。一个原因是为了避免与他的仇敌发生冲突，另一个原因则是为了花时间与使徒在一起。然而，耶稣这个目的常常受阻。他受到朋友和敌人的双重干扰。我们将看到他如何将些烦人的干扰变为有益的插曲。

第三个逾越节（参见约翰福音 6:4； 7:1）

约翰在讲到给五千人吃饱时写道，“那时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约翰福音 6:4）。如果《约翰福音》5章1节里的“犹太人的一个节期”是逾越节的话，那么6章4节里的逾越节就是《约翰福音》里的第三个逾越节。

很多作者（或许是大多数）认为耶稣没有参加6章4节里“逾越节”，主要是因为7章1节说，“这事以后，耶稣在加利利游行，不愿在犹太游行，因为犹太人想要杀他。”如果耶稣确实参加了这个节期，他一定是悄悄地匿名参加的（比较约翰福音 7:10）。我们没有关于发生在耶路撒冷与那次逾越节有关的任何事件的记载。

《约翰福音》6章4节中提到逾越节的主要目的是要帮助我们厘清基督生平的时间线。从那次逾越节到大约六个月之后，我们看到伟大的加利利事工的最后阶段，这个阶段的特征是从该省的一系列退出。

因无视遗传而受责备 （马太福音 15:1-20； 马可福音 7:1-23）

《马太福音》15章1-20节

¹ 那时，有法利赛人和文士从耶路撒冷来见耶稣，说：²“你的门徒为什么犯古人的遗传呢？因为吃饭的时候，他们不洗手。”³ 耶稣回答说：“你们为什么因着你们的遗传，犯神的诫命呢？”⁴ 神说：‘当孝敬父母’，又说：‘咒骂父母的，必治死他。’⁵ 你们倒说，无论何人对父母说：‘我所当奉给你的已经做了供献’，⁶ 他就可以不孝敬父母。这就是你们借着遗传，废了神的诫命！⁷ 假冒为善的人哪！以赛亚指着你们说的预言是不错的，他说：⁸‘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⁹ 他们将人的吩咐当做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

¹⁰ 耶稣就叫了众人来，对他们说：“你们要听，也要明白。”¹¹ 入口的不能污秽人，出口的乃能污秽人。”¹² 当时，门徒进前来对他说：

“法利赛人听见这话不服，你知道吗？”¹³ 耶稣回答说：“凡栽种的物，若不是我天父栽种的，必要拔出来。¹⁴ 任凭他们吧！他们是瞎眼领路的。若是瞎子领瞎子，两个人都要掉在坑里。”¹⁵ 彼得对耶稣说：“请将这比喻讲给我们听。”¹⁶ 耶稣说：“你们到如今还不明白吗？¹⁷ 岂不知凡入口的，是运到肚子里，又落在茅厕里吗？¹⁸ 唯独出口的，是从心里发出来的，这才污秽人。¹⁹ 因为从心里发出来的，有恶念、凶杀、奸淫、苟合、偷盗、妄证、谤讟。²⁰ 这都是污秽人的，至于不洗手吃饭，那却不污秽人。”

《马可福音》7章1-23节

¹ 有法利赛人和几个文士从耶路撒冷来，到耶稣那里聚集。² 他们曾看见他的门徒中有人用俗手，就是没有洗的手吃饭。³（原来法利赛人和犹太人都拘守古人的遗传，若不仔细洗手就不吃饭；⁴ 从市上来，若不洗浴也不吃饭；还有好些别的规矩，他们历代拘守，就是洗杯、罐、铜器等物。）⁵ 法利赛人和文士问他说：“你的门徒为什么不照古人的遗传，用俗手吃饭呢？”⁶ 耶稣说：“以赛亚指着你们假冒为善之人所说的预言是不错的，如经上说：‘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⁷ 他们将人的吩咐当做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⁸ 你们是离弃神的诫命，拘守人的遗传。”⁹ 又说：“你们诚然是废弃神的诫命，要守自己的遗传。”¹⁰ 摩西说：‘当孝敬父母’，又说：‘咒骂父母的，必治死他。’¹¹ 你们倒说，人若对父母说：‘我所当奉给你的，已经做了各耳板’（‘各耳板’就是“供献”的意思），¹² 以后你们就不容他再奉养父母。¹³ 这就是你们承接遗传，废了神的道！你们还做许多这样的事。”

¹⁴ 耶稣又叫众人来，对他们说：“你们都要听我的话，也要明白。¹⁵ 从外面进去的不能污秽人，唯有从里面出来的乃能污秽人。”¹⁷ 耶稣离开众人，进了屋子，门徒就问他这比喻的意思。¹⁸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也是这样不明白吗？岂不晓得凡从外面进入的，不能污秽人？¹⁹ 因为不是入他的心，乃是入他的肚腹，又落到茅厕里。”这是说，各样的食物都是洁净的。²⁰ 又说：“从人里面出来的，那才能污秽人。²¹ 因为从里面，就是从人心里发出恶念、苟合、²² 偷盗、凶杀、奸淫、贪婪、邪恶、诡诈、淫荡、嫉妒、谤讟、骄傲、狂妄，²³ 这一切的恶都是从里面出来，且能污秽人。”

当一群法利赛人和文士从耶路撒冷赶到加利利的时候，耶稣正在那里教导。他们毫不犹豫地打断了基督。《马可福音》7章1节说，他们到耶稣那里聚集。想象他们拨开人群，将耶稣围住，然后冲他大喊

大叫。这一次，他们有了一个新的指控：他的门徒吃饭前不洗手，从而破坏了一个古代的遗传。法利赛人视这些遗传像摩西律法一样神圣。

基督利用这个机会教导了关于人造遗传的必须功课，从而把这个烦人的干扰变成了有益的插曲。他首先对控告者说话，给出了关于这些非默示遗传危险性的严厉警告。他强调，这些遗传都是人的吩咐（马可福音 7:7），而非神的吩咐。他责备法利赛人**因着你们的遗传，犯神的诫命**（马太福音 15:3）。他用一个古代的人造遗传来说明这一点，这个遗传允许人向神**供献**（参见马可福音 7:11；马太福音 15:5）所有钱或一部分钱后，就可以对他们年迈、有需求的父母说，“抱歉，我们不能用这些钱来帮助你们。”据我们所知，法利赛人再也没有用这个具体的理由指控过耶稣和他的门徒。当然，在审判他的时候也没有提起过。

接着，他转向众人。他实际上是说，像洗手这样空洞古旧的遗传，其基本原则就有缺陷：**入口的不能污秽人**[即让人在礼仪上不洁净]，**出口的[人的话]乃能污秽人**（马太福音 15:11）。要明白，问题不在于卫生，而在于礼仪上的污秽。后来，彼得让耶稣进行解释，基督回答说，

“岂不知凡入口的，是运到肚子里，又落在茅厕里吗？唯独出口的，是从心里发出来的，这才污秽人。因为从心里发出来的，有恶念、凶杀、奸淫、苟合、偷盗、妄证、谤讟。这都是污秽人的，至于不洗手吃饭，那却不污秽人”（马太福音 15:17-20）。

当耶稣最终与门徒独处的时候，他就教导他们。他就法利赛人的真面目警告他们。他把法利赛人的教导比作神要拔除的杂草（马太福音 15:13）。他说这些宗教领袖就像瞎子领瞎子（那些不假思索跟从他们教导的人）。耶稣之前也用过这个类比（路加福音 6:39），他后面还会再用（马太福音 23:16,24）。耶稣还会继续向门徒警告有关法利赛人的事（参见马太福音 15: 39—16:12；马可福音 8:10-21）。这些都是必要的功课，由一次打断引发的功课。

应用：好主意变坏（马太福音 15:1-6； 马可福音 7:1-5,9-13）

在《屋顶上的提琴手》这部戏剧中，当犹太父亲惊讶地发现年轻一代似乎对老传统毫不在乎时，他唱了一首关于“传统，传统！”的歌。

每次我看到这一幕，都对卷入其中的所有人感到同情：因为对自己毫无意义的传统而沮丧的年轻人，以及因看到自己熟悉的世界渐渐消逝而心碎的老年人。

如果剧中的父亲对他那个时代的一些传统受到挑战感到困惑的话，想想他今天会做何感想。从未有过这么多历史悠久的传统在这么短的时间内被抛弃，很少有具有永恒价值的东西来取代它们。这是个困惑的时代，人们寻找生命的意义，试图在废弃的价值观以外发现“他们是谁”。不光在社会上如此，在宗教上也是如此。有些人自动回避任何“传统的”东西，而另一些人则拼命地抓住过去不放。有没有一个安全又理智的中间地带？如果有，是什么？传统什么时候是好的，什么时候是坏的？在我们这个混乱的世界里，没有什么问题比这些更重要了。

圣经中关于传统的最长讨论在《马太福音》15章和《马可福音》7章，即耶稣为他的门徒辩护，反对说他们犯了“古人的遗传”的指控。学习这两处经文可以有很多角度，但我们会试图就刚才提出的问题从中找到答案。

要知道我们什么时候应该坚守传统、什么时候应该放手并不总是那么容易。我们很难找到一个避免极端的立场，而要持守那个立场则更难。原则应用在别人身上要比应用在自己身上更容易。我们没有一个人能免于耶稣所批评的这种传统主义。这类教导呼吁自我审视和省察。

传统可以是坏的（马太福音 15:1,2；马可福音 7:1-5）

一天，当耶稣正在迦百农教导的时候，一些法利赛人故意来与他搭话（参见约翰福音 6:17,59）。这些不是到处跟着耶稣的普通法利赛人；而是从耶路撒冷派来的精锐辩论家，要加快消灭耶稣的进程。这样的推论基于如下事实：（1）法利赛人正在寻找借口杀死耶稣（参见约翰福音 5:18；7:1）；（2）这些法利赛人从耶路撒冷来指控他。R·C·福斯特把他们称为“首都来的冲锋队”。¹

由于指控基督违反安息日达不到预期目的，所以，法利赛人尝试了一个新的指控。他们问，“你的门徒为什么犯古人的遗传呢？因为吃饭的时候，他们不洗手”（马太福音 15:2）。

¹R. C. Foster, *Studies in the Life of Christ* (Grand Rapids, Mich.: Baker Book House, 1971), 664.

被定义的“遗传”

要理解这个指控，我们必须明白“古人的遗传”是什么以及为什么它对法利赛人如此重要。“遗传”译自一个希腊文复合词，基本意思是“被传递下来的”。这个希腊文复合词是παράδοσις (*paradosis*)。Para (παρά)是一个介词，意思通常为“旁边”，而dosis (δόσις)的基本意思是“给（或转移）”。根据希腊文学者的说法，*para*和*dosis*的结合表示“被传递给他人的东西”。²《马可福音》7章13节使用了该词的名词形式和动词形式。

圣经里有时会用这个词来指神“传递下来”的教导（即受默示的教导；哥林多前书11:2；提摩太后书2:15；3:6）。它更多是指人传下来的规定（马太福音15:2,3,6；马可福音7:3,5,8,9,13；加拉太书1:14；歌罗西书2:8）。可以用来表示这类传统的词包括“人造的遗传”和“非默示的传统”。在这一学习中，“遗传”一词大多数时候指被用来指从人而来的传统这一更为常见的意思。

法利赛人提到“古人的遗传”。“古人”与会堂官员无关（路加福音7:3），而是过去被当作律法专家的人。受人尊重的犹太教师在好几个世纪里一直在解释摩西律法并作出与之有关的决定。那些教导逐渐形成了一部不小的合集，被人称为“口头律法”或“遗传”。这些传统在公元三世纪被整理成册，名为《密西拿》（即Mishna或Mishnah）。到了三世纪末，它又被其它资料扩充成为一部巨著，名叫《塔木德》。

法利赛人教导说，“口头律法”和书面律法都为摩西本人亲授，“口头律法”由伟大的教师代代相传。当然，这不是真的。（如今很多宗教团体也有类似的宣称，声称这些律法是使徒所教导的，并且通过“教会”在口头上代代相传，以此为他们的人造律法辩护。）法利赛人将“遗传”与律法同样具有约束力，甚至比律法本身更有约束力。沃伦·W·魏斯比指出了对于遗传的强调：

拉比以利亚撒说，“以违反遗传的方式解释圣经的人与来世无份。”《密西拿》是《塔木德》中的犹太传统合集，它记载道，“教导与拉比的声音相反的任何观点都是比违背圣经本身更大的过犯。”³

²解释来自 W. E. Vine, *The Expanded Vine's Expository 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Words*, ed. John R. Kohlenberger III with James A. Swanson (Minneapolis: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1984), 1159–60.

³Warren W. Wiersbe, *The Bible Exposition Commentary*, vol. 1 (Wheaton, Ill.: Victor Books, 1989), 134.

“遗传”的规定被视为围绕律法本身的一圈“围墙”。其思想是：如果一个人从来不违反“遗传”，那他就绝不会违反律法。最开始，这并不是一个坏主意，但是这些规定增加到了几千条，并且变得怪异可笑。一个好主意变成了坏主意。

被要求的“遗传”

吃饭前要洗手的“遗传”是一个很好的例子。旧约关于仪式性的不洁净谈了很多。（阅读利未记11—15和民数记19。）通常，“不洁净”和卫生关系不大，而是与人来到神面前的资格有关。有些去除不洁净的仪式包括清洗。最初的律法已经足够复杂了，但几个世纪以来，人们又在律法的基础上加添了很多规定，直到有关仪式性不洁净和仪式性清洗的规条数不胜数。

法利赛人的“不洁净”物品、情况和处境几乎没有止境。而且，“不洁净”还可以传染。比如，如果一个不洁净的生物（例如一只老鼠）接触了一个碗，那个碗就“不洁净”了。碗里放的物品也就变得“不洁净”。如果一个人吃了碗里的东西，这个人就“不洁净”。如果任何人接触了这个“不洁净”的人，也会变得“不洁净”。以此类推，“不洁净”的循环就这样继续下去。

因此，马可强调说，“法利赛人和犹太人都拘守古人的遗传，若不仔细洗手就不吃饭”（马可福音7:3）。法利赛人的影响力让这个传统成为了整个犹太民族日常生活的一部分。译作“仔细”的希腊文单词 *πυγμή* (*pugme*) 的字面意思是“用拳头”。阿尔弗雷德·德赛恩在《耶稣弥赛亚的生平与时代》中描述了繁复的清洗仪式。以下是一些细节：

洁净的仪式很繁琐，必须要注意水没有被用于其他目的……因此，通常会准备大的容器或罐子……例行程式是从容器中取出相当于一个半“蛋壳”的水……将水倒在双手上……手要举起来好让水流到手腕，确保整个手都被洗到，并且已经被手污染的水不能再流到手指上。同样，每只手都要被另一只（拳头）擦拭，前提是擦的那只手已经[洗过了]。⁴

马可进一步指出，法利赛人“从市上来，若不洗浴也不吃饭”（马可福音7:4）。市场里的很多东西都可能玷污他们。他们可能接触了不洁净的外邦人，或是沾染了被不洁净的外邦人接触过的不洁净的灰尘。当他们从市场回家时，他们不是简单的洗手；他们要洗他们的全

⁴Alfred Edersheim, *The Life and Times of Jesus the Messiah*, New Updated Version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93), 482.

身。换句话说，他们要洗了澡才会吃饭。

马可又说，“还有好些别的规矩，他们历代拘守，就是洗杯、罐、铜器等物”（马可福音7:4；斜体为强调）。希腊文单词βαπτισμός (*baptismos*)译作“洗”，字面意思是“施洗”或“浸没”。要记住，这种清洗的目的不是卫生，而是仪式性的洁净。这些规条数不胜数，而且是难以置信的复杂。

被无视的“遗传”

了解以上信息之后，可以想象法利赛人对耶稣使徒粗犷的生活方式会有多惊骇。门徒都没有时间吃饭（马可福音6:31），更不要说做那些“古人的遗传”所规定的繁复的清洗仪式了。我们知道，使徒还在田里摘麦穗放进嘴里（马太福音12:1-8）。当法利赛人看到“门徒中有人用俗手，就是没有洗的手吃饭”（马可福音7:2）时，他们问耶稣，“你的门徒为什么不照古人的遗传，用俗手吃饭呢？”（马可福音7:5）。

当一个传统是坏的时（马太福音 15:3-6；马可福音 7:9-13）

耶稣对自以为义且自私自利的法利赛人越来越没有耐心。他不屑于否认他们的指控或者直接回答，而是对*他们*进行了指控：

“你们为什么因着你们的遗传，犯神的诫命呢？神说：‘当孝敬父母’，又说：‘咒骂父母的，必治死他。’你们倒说，无论何人对父母说：‘我所当奉给你的已经做了供献’，他就可以不孝敬父母。这就是你们借着遗传，废了神的诫命！”（马太福音 15:3-6）。

最初，遗传的目的是在摩西律法周围竖起一道围墙，以保证律法不被触犯。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新的规条越来越多，它们与最初律例的关系越来越少，直到最后甚至还违背了那些诫命。

坏的传统

基督本来可以给出很多例子（马可福音7:13），但他只说了一个：“神说：‘当孝敬父母’，又说：‘咒骂父母的，必治死他’”（马太福音15:4）。马可写道，“*摩西说……*”（马可福音7:10）这是耶稣相信摩西在赐下律法时受到神的默示的又一证据。

耶稣列出的第一条诫命是十诫中的一条（出埃及记20:12；申命记5:16）。第二条出自对十诫的扩展和应用（出埃及记21:17；利未记20:9）。这两条诫命包括了人与父母关系的正反两方面。人要尊重

和感激父母。这包括在父母年老时照料他们的需要（参见箴言 23:22；提摩太前书 5:8）。人不能做任何不尊重父母的事情。

不幸的是，出现了一条人造的遗传，废掉了这些诫命。耶稣在指控那些控告他的人时，他的眼睛一定闪烁着光芒：

……你们诚然是废弃神的诫命，要守自己的遗传。摩西说：‘当孝敬父母’，又说：‘咒骂父母的，必治死他。’你们倒说，人若对父母说：‘我所当奉给你的，已经做了各耳板’（“各耳板”就是“供献”的意思），以后你们就不容他再奉养父母。这就是你们承接遗传，废了神的道！（马可福音 7:9-13）。

“各耳板”是亚兰文单词，意思是“奉献”或“礼物”。犹太人可以许愿将他所拥有的一部分财产作为“各耳板”，即献给神的“礼物”。这些财产在他死前仍然属于他，死后就变成圣殿资产的一部分，但只要他活着，那些财产就不能动。有些人猜测，虽然那些财产理论上属于神，但这人只要活着，仍然可以继续使用这些财产。根据耶稣所说，如果一个人许了这样的愿，法利赛人就“不再允许他为他的父母做任何事”。拉比有一个说法：“这对父母很无情，但是律法很清楚，誓言必须要遵守。”⁵旧约规定不可打破誓言（参见民数记 30），但是将十诫的基本原则搁置一旁而如此应用有关起誓的律法简直是荒谬。

想象这样一个场景：一对夫妇来到他们的儿子家。母亲一直在哭。父亲面无表情。他们敲了门。儿子开门后，他们悲哀地说，“我们失去了所拥有的一切。你是我们最后的指望了。如果你不能帮助我们，我们就要乞讨或挨饿了。”年轻人鄙夷地看着带他来到这个世界、把他养大成人的父母。他对他们说，“对不起，我不能帮助你们！我的确为你们养老存了一些钱，但是有一天，一个法利赛人來找我，指出宣告让这些钱成为各耳板在经济上有哪些好处。所以，再见！想办法自己养活自己吧，别再回来找我施舍了！”就这样，他当着他们的面“砰”一声关上了门。

显然，类似的可悲场景在主的时代发生过。于是，耶稣总结了 he 指控的这一部分，“这就是你们借着遗传，废了神的诫命。”（马太福音 15:6）根据《马可福音》，他还补充道，“你们还做许多这样的事”（马可福音 7:13；斜体为强调）。

⁵引自 Vine, 232.

好的传统

让我们暂停一下，注意，遗传本身不一定是错的，人造的遗传也不例外。圣经里有神的子民参与人造遗传的仪式蒙神悦纳的例子。想想耶稣所参与的犹太人生活——他们的传统婚礼、葬礼等等。想想基督参加的修殿节（约翰福音 10: 22），这是起源于旧约和新约之间的犹太节期。

传统在我们的生活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它让我们的生命具有连续性，并且为生命增添味道和维度。近些年，社会学家强调，有“根”对于一个人的心理健康很重要。只要不违反神的旨意，一群人（甚至一个教会）有一些做事的传统是没有问题的。

不可否认的坏传统

我们不禁又要问，“什么时候传统才是坏的？”耶稣的第一个回答可以这样表达：“当传统违反了神明确的诫命时。”基督说，法利赛人为了他们的遗传违反了神的诫命（马太福音 15:3），他们为了保持他们的遗传废弃了神的诫命（马可福音 7:9），所以，他们用自己的遗传废了神的道（马太福音 15:6；马可福音 7:13）。主称法利赛人“假冒为善”（马太福音 15:7；马可福音 7:6），因为当他们指责门徒不遵守“古人的遗传”时，他们自己就在违背“神的诫命”！

在宗教上，我被教导要独立思考。而且，我在美国长大，这里总体上鼓励独立思考。所以，我并不能完全理解耶稣对法利赛人说的话，直到我在澳大利亚生活了十年之后，在澳大利亚，主流教会几乎全都受到传统束缚。这些宗派遵守神职权威的传统，这种权威弱化了圣经的权威（阅读提摩太后书 3:16,17）；他们有“婴儿洗礼”的传统，这让圣经关于洗礼的教导无效（马可福音 16:15,16）；他们还有“特殊日子”的传统，这实际上废除了不可停止聚会的教导（希伯来书 10:25）；等等。J-W·迈克加维写道，“可能没有一项……[对神显明的旨意的]增加或修订不会让某条诫命无效，只是程度多少而已。”⁶

结论

我们大多数人可能都同意，让人违背神的诫命的人造传统是错误的。然而，耶稣的指控还没有结束。下面的学习会更加个人化，因为我们将会看基督所给出的判断传统好坏的另外两条标准。

⁶J. W. McGarvey and Philip Y. Pendleton, *The Fourfold Gospel or A Harmony of the Four Gospels* (Cincinnati: Standard Publishing Co., 1914), 396.

应用：传统什么时候是坏的？ (马太福音 15:7-20；马可福音 7:6-8,14-23)

当传统强加于他人时，它就是坏的

(马太福音 15:7-9；马可福音 7:6-8)

当基督对法利赛人说话时，他的话变得非常尖锐：“假冒为善的人哪！以赛亚指着你们说的预言是不错的，他说：‘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马太福音 15:7-9）。经文引自《以赛亚书》29章13节。在这段经文中，先知责备了他那个时代的假冒为善者。耶稣说，这些受默示的话用在他那个时代的宗教领袖身上再适合不过了。

我们可以从以赛亚的话里学到很多重要的功课。“嘴唇尊敬”是不够的；我们对主的顺服要从心里发出（马太福音 22:37；罗马书 6:17；以弗所书 6:6；歌罗西书 3:16；哥林多后书 9:7）。我们已经看到，如果我们的敬拜不是从心里而出或合神心意的，那便是“枉然”（空的）。然而，在当前的讨论中，让我们集中于引用的最后部分：“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上下文清楚表明，他们正在把“人的吩咐”当作神的“道理”教给他人。尽管传统对法利赛人很重要，但耶稣要人明白，它们是人的教条，而非主的。

诫命般有约束力的传统

基督有没有责备法利赛人在吃饭前进行繁复的仪式？没有，如果他们想把时间浪费在荒唐的仪式上，那是他们的选择。耶稣对法利赛人的责备并非因为他们的行为，而是因为他们试图将他们的做法强加于人。他们把自己的传统上升到与神的诫命同等的地位。他们教导人必须守他们的传统。他们责备所有不遵守的人。让我们换个说法来表达这第二个标准：*当传统强加于他人时，它就是坏的。*

每个人都能看出这样的行为是错误的，至少在原则上是错误的。我的家庭经过多年的积累，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节日传统和庆祝传统。我们很喜欢这些传统，这有助于我们定义自己是谁。当然，我们不会试图将这些传统强加于人。至少可以说，责备其他家庭不遵守我们的家庭传统是非常荒唐的。

耶稣清楚地教导说，将我们的宗教传统强加于是错误的。我们尝试应用这条原则的时候，争议就出现了。人们天生更喜欢“一直以来的方式”，我们也倾向于认为这就是应有的做法。然而，我们必须努力区分什么是不能改变的（神显明的旨意），什么是可以改变的

(完成他旨意的方式)。

我想到了敬拜的例子：我去过的大部分教会都有歌本。我们是否应当因此就责备把歌词投影到墙上的教会呢？无论我去哪里敬拜，周日早上的礼拜通常都会有一篇讲道。如果周日礼拜只有围绕纪念圣餐的赞美、祷告和读经是否有错呢？我参与过的诸多教会都在教堂里进行周日的晚间礼拜。如果另一个教会决定在家中进行周日的晚间礼拜，这是否不符合圣经呢？有人可能会质疑在家中进行周日的晚间礼拜是否明智，但这是一个便利性问题，而非是否符合圣经的问题。我不是在问，“这可行吗？”我只是在问，“这不符合圣经吗？”

新约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基本的敬拜模式，但很多细节留给我们自己决定。多年来，教会倾向于发展出适合他们履行圣经要求的方法。这没有错，但我们必须注意区分什么是从神传下来的（属神的模式），什么是从人传下来的（我们用于执行属神模式的程序）。在这个讨论中有一个因素是长老对他们所监督的教会负有责任。他们在履行职责的时候做出会影响教会的决定。然而，他们必须意识到，其它教会不需要遵守他们的决定。（这就是地方自治原则。）

我们全家在俄克拉荷马州马斯科吉市西边基督的教会工作时，有一位领诗的弟兄名叫查尔斯·凯利，他有时会改变敬拜仪式的顺序。例如，我们领圣餐可能会在礼拜的一开始，也可能在礼拜的最后。他偶尔还会把奉献安排在不同的时间，而不是按惯例紧接在圣餐之后。他这样做的理由是：虽然在圣餐之后进行奉献比较方便，但人们需要知道，奉献并不是圣餐的一部分。一个周日的早上，奉献没有安排在圣餐之后，一个访客突然站起来，匆忙离开了聚会。当她离开教堂时，她冲着门厅里的一个人喊道，“我这是到什么团体来了？”显然，她认为有一种“符合圣经的敬拜顺序”，而任何的偏差都是“不符合圣经的”。

区分神的命令和人的传统至关重要；将我们的人造传统强加于人是错误的。假设我们到目前为止都同意，那么关键问题就是“我们如何区分神的命令和人的传统呢？”

区分传统和诫命

“传统”一词越来越多地被用来形容任何存在了一段时间的事物，暗示它已经老旧过时、不重要、可以随意抛弃。例如，“传统家庭”（即由父亲、母亲和他们的孩子组成的家庭）这个词最近被用作贬义。“传统家庭”受到主张“同性婚姻”的人和其它偏离神道的人攻击（例如“同居”相对于“结婚”）。然而，“传统家庭”的安排是出于神，并且从《创世记》一开始就存在。对于相信圣经的人来说，重要的问题不在

于“这种安排存在了多久？”而是“它是从天上来的还是从人来的？”（马太福音 21:25）。

我听说忠心的主的教会被人绝望地称为“传统教会”，他们所信的和所做的被人当作“传统观点”而摒弃，这时，我就感到悲伤。那些贴标签的人倾向于将这些教会所做的一切打上“传统”的烙印，对于他们所做的，毫不区分哪些是出于信心，哪些是出于判断。

讲员有时会把过去困扰教会的每一个问题都混为一谈，表明这一切都只是选择问题，并不太重要。回顾过去，我同意有些冲突似乎是不必要的，但是我们对教会挣扎过的每一个问题都不加理会，这样合适吗？如果基督徒如此将犹太教和诺斯替派对早期教会的威胁最小化，受默示的作者会作何反应？

让我们就此达成共识：当人造的传统强加于人的时候，它就是坏的。我们也要同意，我们不当将任何信仰和行为自动归类为“传统”，仅仅是因为我们认为它历经沧桑。

我之前说过，关键问题是如何区分神的命令和人的传统。你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这个答案已经多次暗示过了：我们所相信、教导和做的一切必须在圣经教导的光照下细察。问题不是“一直以来我们是如何做的？”问题当然也不是“我们想怎么做？”问题是“神在他显明的旨意中是怎样教导的？”（参见使徒行传 17:11）。让我们借用耶稣的措辞（马太福音 21:25）：如果某个教义或行为是“从天上来的”，每个基督徒都要遵守。如果这个教义或行为是“从人间来的”，我们就不可犯将其强加于人的错。

给出这样一个回答，我是否解决了所有关于“传统”是什么不是什么的争议呢？我是否回答了会问到的所有问题呢？远远没有。我的目的是请求基督徒避免极端。让我们不要责备他人不守我们的传统，无论这些传统有多宝贵。同时，让我们也不要仅仅因为某个宗教教导或行为存在多年就将其当作“传统”而忽视。毕竟新约已经存在了很多个世纪。让我们决心以神的道的教导为标准来接受或拒绝任何的宗教教导或行为。

很久以前，约书亚把从神而来的这一信息告诉了神的子民：“只要刚强，大大壮胆，谨守遵行我仆人摩西所吩咐你的一切律法，不可偏离左右，使你无论往哪里去，都可以顺利”（约书亚记 1:7；参见 23:6）。我们可以认为偏“右”就是要求神没有要求的（人造传统），而偏“左”则是放松神所要求的（他显明的旨意）。让我们决心避免这样的极端。让我们要决心“谨守遵行”耶稣新约的所有教导。

我们在这里告一段落，但是基督还没有结束他的讨论。关于人的

遗传，他至少还有一点要说。这个真理虽然不太清晰，但是也很重要。它需要像前两个标准一样进行反省，甚至更多。

当传统变得过于重要时，它就是坏的

(马太福音 15:10-20；马可福音 7:14-23)

耶稣和法利赛人的交流并不是在私下进行。基督不想在心里刚硬的领袖面前为他和门徒辩护，但他认为那些旁听的人需要得到一个解释。马可将耶稣关于所提出的这一基本问题的讲道压缩为两节经文：

耶稣又叫众人来，对他们说：“你们都要听我的话，也要明白。从外面进去的不能污秽人，唯有从里面出来的乃能污秽人”（马可福音 7:14,15）。

除了其他事项之外，耶稣还教导说，关于饭前清洗的人造规条不合逻辑。事实上，玷污人的并不是进到人里面的东西，包括用没有洗过的手吃东西（马太福音 15:20）。相反人是从他里面出来的东西玷污，就是这人的语言和和行为。

基督这番话的含义超越了当前的仪式性洁净问题。马可提到了耶稣讲话的一个结论：“这是说，各样的食物都是洁净的”（马可福音 7:19）。马可的话并不意味着门徒当时就明白了这一点。马可是在三十多年后写下这句话的。回顾过去，受默示的人看到，这个真理是基督讲话的必然结论。我们这些熟悉新约教导的人很难想象主的话在他的听众听来是多么激进。关于犹太人可以吃什么、不可以吃什么的律法命令（利未记 11）对他们来说是根深蒂固的（参见使徒行传 10:14）。基督的话令人震惊不已，以至于当他和门徒独处时，彼得要求他“将这比喻讲给我们听”（马太福音 15:15）。“比喻”一词表明，彼得认为这句话肯定不能按字面意思理解。

耶稣可能一边摇头一边说，“你们也是这样不明白吗？”（马可福音 7:18）。他对众人的不理解并不感到惊讶，但他显然希望他的使徒能有更深的洞见。然而，他耐心地解释道，“岂不晓得凡从外面进入的，不能污秽人？因为不是入他的心，乃是入他的肚腹，又落到茅厕里”（马可福音 7:18,19）。换句话说，进食和排泄是自然过程的一部分，与一个人的道德价值无关。

有一点需要提醒。R·C·福斯特写道，“如果试图将这一原则套用在自我毁灭的东西（比如让人喝醉的烈酒或任何种类的毒药）上，那就

是完全错误的。”⁷有些入口的物质能够造成伤害。父母多少次对小孩子说，“把那个东西从你嘴里拿出来！”身体是“神的殿”（哥林多前书 3:16,17； 6:19）；任何伤害这殿的东西都要避免。然而，基督并没有想到有潜在危害的东西；他关心的是犹太人认为“不洁净”的营养、健康的食物。

他继续解释道：

从人里面出来的，那才能污秽人。因为从里面，就是从心里发出恶念、苟合、偷盗、凶杀、奸淫、贪婪、邪恶、诡诈、淫荡、嫉妒、谤讟、骄傲、狂妄，这一切的恶都是从里面出来，且能污秽人（马可福音 7:20-23）。

当时心的问题

关于所列出的“恶”可以说很多，但是我想关注“心”这个词。在整个故事中，耶稣强调，法利赛人的主要问题是心的问题。之前他说过这样的话，因为他们不是从心里敬拜神（马太福音 15:8； 马可福音 7:6）。在这里，他实际上是在说，他们只关注进到人里面的外部事物，而他们本应当关注人里面能发出善恶的心。

这就提出了判断传统好坏的第三个标准。当传统变得过于重要时，它就是坏的，也就是当传统给我们一个扭曲的属灵重点时，或者传统对我们过于重要，以至于遵守这个传统的决心大过我们对于顺服神命令的关心时。基督说，法利赛人对传统的痴迷让他们忽视了神的诫命（马可福音 7:8）。

现在心的问题

如前所述，过份重视传统的问题比其它判断传统好坏的标准更加微妙。这个测试更多是主观的，而非客观的；但是仍然很重要。这第三种危险网罗的人数可能和我们讨论过的前两种危险一样，或者更多。我们可能没有用我们的传统来代替神的诫命。我们可能不会责备他人不遵守我们的传统。但我们的传统对我们来说仍然有可能变得太过重要，以至于当人们无视这些传统时，我们的反应比他们悖逆主时还要激动。

你是不是在想，“我就认识一个这样的人”？警告：这个原则并不是用在他人身上的。这是一个用在自己身上的原则。我无法知道别人的心。我可能觉得一个人对传统看得过重，但是我无法知道这一点。

⁷Foster, 669.

两个人可以遵守完全相同的传统，其中一个人的观点恰当，而另一个人的观点歪曲。让我们不要在这个问题上犯论断他人的罪（马太福音 7:1,2；罗马书 2:1）；让我们各人省察自己。

结论

我们讨论了耶稣关于传统的教导，在结束之前，我想起了过去的一句非默示的口号：“在信心问题上要合一；在观点问题上要自由；在凡事上要有爱。”这句格言中的三个部分提出了我们在考虑应当虔诚地做什么或教导什么时要问的三个问题。

“在信心问题上要合一。”“信心问题”是指神在他的道里所说的话（罗马书 10:17）。在这样的问题上，我们需要合一（哥林多前书 1:10）。这表明我们需要问的第一个问题是：“我所做的和所教导的有圣经权柄吗？”对于任何行为来说，重要的问题不是“这样做有多久了？”而是“它源自哪里？”

“在观点问题上要自由。”“观点问题”就是神在他的道中没有说的话。它涉及个人判断。在这样的问题上，我们不能将自己的观点强加于人。“自由”是关键词。圣经教导我们不要伤害教会和其他基督徒的方式使用我们的自由（参见哥林多前书 8:9）。这就要求我们不断自我省察：“由于时间的原因，执行命令的便捷方式在我的心中是否与命令本身同样重要？”

“在凡事上要有爱。”当基督徒同胞在判断问题上与我们意见相左时，我们还是要爱他们（约翰福音 13:35；罗马书 12:10）。弟兄姊妹疏离以及教会分裂就是因为忽视了这个基本原则。每个人都需要问这个问题：“关于不违背圣经也不具有律法约束力的无害传统，我是否有基督的精神？”仅仅因为“我们总是这样做”就坚持以某种方式行事是愚蠢的。那些为了不同而坚持以另一种方式行事同样是愚蠢的。有些个人和教会显然决心要尽可能地与众不同，不是因为他们有确凿的证据说明他们的方式更好，而是因为他们反叛他们所认为的“传统教会”。这是属灵上的“青少年行为”。仅仅为了不同而不同没有任何价值。在观点问题上有分歧时，爱、体贴和敏感才是最重要的。

传统这个主题很复杂。说出基本原则不难，但是应用起来很难。这并不意味着这个主题因此就不重要，也不意味着我们就无需尽力理解并遵守耶稣在《马太福音》15章和《马可福音》7章里所教导的原则，而是意味着谁都不应当大胆宣称自己拥有所有答案。这意味着我们必须在每一个出现的“问题”上做好学习、学习、再学习的准备。这意味着我们要彼此忍耐（以弗所书 4:2）。

退出希律的领地（马太福音 15:21；马可福音 7:24）

《马太福音》15章21节

²¹ 耶稣离开那里，退到推罗、西顿的境内去。

《马可福音》7章24节

²⁴ 耶稣从那里起身，往推罗、西顿的境内去。进了一家，不愿意人知道，却隐藏不住。

在这次与仇敌的冲突之后，耶稣离开那里，退到推罗、西顿的境内去（马太福音 15:21）。我们已经提出，退出的理由之一可能是为了远离法利赛人，但是基督的主要目的显然是与十二使徒独处。有些作者认为耶稣去腓尼基是为了传福音，但《马可福音》7章24节和《马太福音》15章24节表明事实并非如此。他的仇敌越来越多的敌意使得他更加有必要预备他的使徒迎接他的仇敌杀死他的那一天。

据我们所知，这是耶稣第一次踏上外国的土地。推罗和西顿是腓尼基古国的沿海城市。推罗和腓尼基在犹太民族的古代历史中出现过，既有正面的故事，也有负面的故事。腓尼基是一块狭长的土地，位于地中海东北角，在加利利的西北部。在基督时代，它是罗马叙利亚省的一部分。

治好腓尼基（或迦南）妇人的女儿 （马太福音 15:21-28；马可福音 7:24-30）

《马太福音》15章21-28节

²¹ 耶稣离开那里，退到推罗、西顿的境内去。²² 有一个迦南妇人，从那地方出来，喊着说：“主啊，大卫的子孙，可怜我！我女儿被鬼附得甚苦。”²³ 耶稣却一言不答。门徒进前来求他，说：“这妇人在我们后头喊叫，请打发她走吧！”²⁴ 耶稣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²⁵ 那妇人来拜他，说：“主啊，帮助我！”²⁶ 他回答说：“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²⁷ 妇人说：“主啊，不错，但是狗也吃它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²⁸ 耶稣说：“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给你成全了吧。”从那时候，她女儿就好了。

《马可福音》7章24-30节

²⁴ 耶稣从那里起身，往推罗、西顿的境内去。进了一家，不愿意

人知道，却隐藏不住。²⁵当下有一个妇人，她的小女儿被污鬼附着，听见耶稣的事，就来俯伏在他脚前。²⁶这妇人是希腊人，属叙利腓尼基族。她求耶稣赶出那鬼离开她的女儿。²⁷耶稣对她说：“让儿女们先吃饱，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²⁸妇人回答说：“主啊，不错，但是狗在桌子底下也吃孩子们的碎渣儿！”²⁹耶稣对她说：“因这句话，你回去吧！鬼已经离开你的女儿了。”³⁰她就回家去，见小孩子躺在床上，鬼已经出去了。

当耶稣到了推罗境内时，他进了一家，不愿意人知道，却隐藏不住（马可福音 7:24）。我们之前读过基督事工的消息已经传到了“推罗、西顿的四方”（马可福音 3:8）。所以，没过多久，主就被前来寻求帮助的人打扰了：当下有一个妇人，她的小女儿被污鬼附着，听见耶稣的事，就来俯伏在他脚前。这妇人是希腊人，属叙利腓尼基族（马可福音 7:25,26）。原文没有用“外邦人”一词，而是用了“希腊人”（参见 KJV 圣经）。“希腊人”在新约里常用来泛指外邦人。“叙利腓尼基族”将腓尼基人与叙利亚省的其他人区分开。

那个妇人喊着说，“主啊，大卫的子孙，可怜我！”（马太福音 15:22）。“大卫的子孙”是以色列人的弥赛亚用词。犹太人的盼望已经传遍了周边国家（将这个词与约翰福音 4:25 中撒马利亚妇人使用的“弥赛亚”一词进行比较。）她对耶稣说，“我女儿被鬼附得甚苦”（马太福音 15:22）。马可强调，她求耶稣赶出那鬼离开她的女儿（马可福音 7:26；斜体为强调）。根据马太的记载，她不停地喊叫（马太福音 15:23）。她是一位坚持而吵闹的母亲。她的女儿需要帮助，她想让每个人都知

道。接下来在耶稣和那个妇人之间发生的事是福音书中最戏剧化和令人费解的事件之一。

最初，他没有理睬她，他的门徒试图把她打发走（马太福音 15:23）。这是他们解决麻烦的“通用方法”（参见马太福音 14:15）。鉴于《马太福音》15 章 24 节，他们可能建议耶稣满足她的要求好打发她走，让他们得以清静。当耶稣最终对她说话时，他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马太福音 15:24）。

没有什么能阻止这位绝望的母亲。她继续祈求道，“主啊，帮助我！”（马太福音 15:25）。耶稣回应道，“让儿女们先吃饱，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马可福音 7:27）。这句话里的“儿女”显然是犹太人，而外邦人显然是“狗”。“先”表明之后外邦人也会得到机会。这位母亲没有生气，而是巧妙地回答道，“主啊，不错，但是狗在桌子底下也

吃孩子们的碎渣儿”（马可福音 7:28；马太福音 15:27）。

耶稣的脸上一定露出了笑容，他回答道，“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给你成全了吧。鬼已经离开你的女儿了。”（马太福音 15:28；马可福音 7:29）。马太写道，从那时候，她女儿就好了（马太福音 15:28）。马可记载道，她回家后，见小孩子躺在床上，鬼已经出去了（马可福音 7:30）。

尽管这个故事非常戏剧化，也引人入胜，但它仍然令人困惑。注释者努力调和耶稣的用词与我们所知道的耶稣的品格和目的。有些人指出，基督的话可以从字面上理解。他确实是被差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的（马太福音 10:6）。后来，“另外有羊，不是这圈里的[即外邦人]”，他们会蒙召，使犹太人和外邦人都能在好牧人的照顾下“合成一群”（约翰福音 10:16）。这发生在耶稣赐下将福音传给万民的大使命的时候（马太福音 28:18-20；马可福音 16:15,16）。同时（这些注释者强调），耶稣也决心不放弃他的主要目的（马太福音 10:5）。耶稣很容易被腓尼基的帮助请求淹没，阻碍他希望在那里完成的事。他对这个目标的关注无疑是基督做出最初反应的一个因素，但这并不是完整的解释。耶稣之前曾积极地回应一个外邦人的呼求（马太福音 8:5-13）。而且，在他离开推罗地区之后，他也将医治很多外邦人。当我们思考耶稣为什么这么说话时，我们必须排除对外邦人的偏见。通常犹太人对其它种族会有偏见（参见路加福音 2:32；马太福音 8:10-12；12:18,21），但耶稣并没有受此困扰。耶稣每帮助一个外邦人，他都在播种这样的思想：神也关心非犹太人。

还有人强调这一事实：我们不知道耶稣是**如何**对那个妇人说这番话的。他们提醒我们，耶稣通常会根据说话对象的品格调整他的说话方式。（对比耶稣在《约翰福音》3章中对犹太领袖的说话方式和在《约翰福音》4章中对撒马利亚妇人的说话方式。）因此，他们认为，这是主和一个头脑灵活、有幽默感的妇人之间有意识的生动交流。耶稣说话时眼中可能闪烁着光芒，对话结束时也是面带微笑。这可能是真的，但故事的内容不止于此。

基督如此回应这个妇人还有另外一种可能。因为在故事结尾，耶稣治好了那个小女孩，所以，他其实一开始就是这样计划的。而且他说话的目的似乎与故事尾声他对这个母亲信心的称赞有关：“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马太福音 15:28）。B·S·迪恩写道，“她的信心是那么谦卑，那么坚韧，在看过法利赛人的假冒为善和加利利人的浮躁之后，这样的信心一定带来了新鲜感。”⁸基督只有两次称赞过个人的信心，

⁸B. S. Dean, “The Great Galilean Ministry,” *Truth for Today* (March 1992): 20.

这两个人都是外邦人：这个腓尼基妇人和一个罗马百夫长（马太福音 8:10；路加福音 7:9）。换句话说，耶稣表面上刺耳的话可能是为了向门徒展示妇人的信心。要知道，主知道她的心（约翰福音 2:25），因此也知道她的信心。然后，再考虑这种可能性：耶稣用这次机会给门徒上了一堂关于他们将来需要何种信心的实物教学，从而将一次烦人的打断变成了一个有益的插曲（马太福音 10:17,18,21,22,24,25）。他们得胜的唯一途径就是拥有与这个妇人一样的信心：一种拒绝灰心或退缩的信心（约翰一书 5:4）。我们每个人都需要这个功课。

避开希律的领地（马太福音 15:29；马可福音 7:31）

《马太福音》15章29节

²⁹ 耶稣离开那地方，来到靠近加利利的海边，就上山坐下。

《马可福音》7章31节

³¹ 耶稣又离了推罗的境界，经过西顿，就从低加波利境内来到加利利海。

耶稣和他的门徒最终离开了推罗地区，他们没有立即返回加利利，而是仍然避开希律的领地，他们向北前往西顿，然后向东穿过山脉和约旦河的源头，最后沿着加利利海东岸向南，一直行到“低加波利境内”（马可福音 7:31；参见附录地图“基督生平期间的巴勒斯坦”）的一片野地（马可福音 8:4）。

尽管耶稣没有从加利利去低加波利，也就无所谓“退出”，但有些四福音参合还是将其称为“第二次退出加利利”，而其它的四福音参合则称之为耶稣“第三次退出加利利”。是不是“退出”并不重要，即使重要的话，第几次也并不重要。只要知道基督在这段时间里避开了希律的领地，这就足够了。

治好许多人，包括一个聋子 （马太福音 15:30,31；马可福音 7:32-37）

《马太福音》15章30,31节

³⁰ 有许多人到他那里，带着瘸子、瞎子、哑巴、有残疾的和好些别的病人，都放在他脚前，他就治好了他们。³¹ 甚至众人都希奇，因为看见哑巴说话、残疾的痊愈、瘸子行走、瞎子看见，他们就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

《马可福音》7章 32-37 节

³² 有人带着一个耳聋舌结的人来见耶稣，求他接手在他身上。³³ 耶稣领他离开众人到一边去，就用指头探他的耳朵，吐唾沫抹他的舌头，³⁴ 望天叹息，对他说：“以法大！”就是说：“开了吧！”³⁵ 他的耳朵就开了，舌结也解了，说话也清楚了。³⁶ 耶稣嘱咐他们不要告诉人，但他越发嘱咐，他们越发传扬开了。³⁷ 众人分外希奇，说：“他所做的事都好，他连聋子也叫他们听见，哑巴也叫他们说话！”

主到了目的地后，他爬上山坡坐下（马太福音 15:29），无疑是在教导门徒。坐姿可能是当时教导的姿势（马太福音 5:1,2）。他又一次被打断：有许多人到他那里，带着瘸子、瞎子、哑巴、有残疾的和好些别的病人，都放在他脚前（马太福音 15:30）。原文说，那些生病的人被“扔……”到耶稣脚前。我们不当认为他们是在虐待这些病人，但是这些词确实表明了他们的匆忙和关心。

这个地方就是耶稣曾经治好两个被鬼附的人并被要求离开的地方（马可福音 5:17）。基督让其中一个被治好的人告诉别人主怎样赐怜悯给他（马可福音 5:19）。那人就立刻开始“在低加波利传扬耶稣为他做了何等大的事”，每个听到他说话的人都无不惊奇（马可福音 5:20）。那个人所传播的信息非常有效，因为那个地区有几千人（马可福音 8:9）来寻求帮助（马可福音 8:3）。之前，那个地方的人对耶稣说，“离开！”现在他们祈求说，“帮助我们！”

如果说基督对这些持续的干扰感到沮丧的话，他也没有表现出来。这一次，他把干扰变成了一个机会，把众多外邦听众的心指向了那位又真又活的神。这群人的组成与之前海东岸的众人（五千人）不同。那群人是从迦百农跟随耶稣的，大部分是犹太人。这群人则来自本地，主要是外邦人。甚至众人都希奇，因为看见哑巴说话、残疾的痊愈、瘸子行走、瞎子看见，他们就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马太福音 15:30,31）。“以色列的神”一词进一步证明了这群人主要是外邦听众。

马可记载了一个具体事件：治好一个耳聋舌结的人（马可福音 7:32）。显然，这个人说话困难不仅是听不见的结果。《马可福音》7章 35 节说，他有“舌结”。

耶稣领他离开众人到一边去，就用指头探他的耳朵，吐唾沫抹他的舌头，望天叹息，对他说：“以法大！”[亚兰文单词]就是说：“开了吧！”（马可福音 7:33,34）。

希腊文文本的字面意思是“吐口水，他摸了他的舌头。”原文没有

说明基督往哪里吐口水，也没有说他用水做了什么。为什么耶稣要把手指放在他耳朵里？为什么他要吐口水？我们不得而知。由于这些动作在类似的治疗过程里没有重复出现，所以它们是偶然行为。

另一方面，对天“叹息”很重要。这让我们知道，主并不是没有感情地机械治病；他的心被每一个有身体疾病或属灵疾病的人触动。一位作者曾说，基督叹息可能是“因为他想到了世界上数以百万计的聋哑人，他们在这个世界上永远听不到、永远不会说话。”⁹

耶稣说，“开了吧！”那个人的耳朵就开了，舌结也解了，说话也清楚了（马可福音 7:35）。人们分外稀奇，说：“他所做的事都好”（马可福音 7:37）。

耶稣最终离开那个地方时，他留下了一批已经预备好接受福音的人。教会从耶路撒冷分散后（使徒行传 8:1-4），基督徒走遍了巴勒斯坦附近的地区（使徒行传 8:2,5；11:19）。因着施洗约翰、耶稣和门徒之前的工作，当中很多人的心都愿意接受福音。如果我们以正确的方式对待干扰，我们就会表现出主的精神，这可能会打开向干扰我们之人教导福音的大门。

给四千人吃饱（马太福音 15:32-39；马可福音 8:1-9）

《马太福音》15章 32-39节

³² 耶稣叫门徒来，说：“我怜悯这众人，因为他们同我在这里已经三天，也没有吃的了。我不愿意叫他们饿着回去，恐怕在路上困乏。”³³ 门徒说：“我们在这野地，哪里有这么多的饼叫这许多人吃饱呢？”³⁴ 耶稣说：“你们有多少饼？”他们说：“有七个，还有几条小鱼。”³⁵ 他就吩咐众人坐在地上，³⁶ 拿着这七个饼和几条鱼，祝谢了，掰开，递给门徒，门徒又递给众人。³⁷ 众人都吃，并且吃饱了，收拾剩下的零碎，装满了七个筐子。³⁸ 吃的人，除了妇女孩子，共有四千。³⁹ 耶稣叫众人散去，就上船，来到马加丹的境界。

《马可福音》8章 1-9节

¹ 那时，又有许多人聚集，并没有什么吃的。耶稣叫门徒来，说：²“我怜悯这众人，因为他们同我在这里已经三天，也没有吃的了。”³ 我若打发他们饿着回家，就必在路上困乏，因为其中有从远处来的。”⁴ 门徒回答说：“在这野地，从哪里能得饼叫这些人吃饱呢？”⁵ 耶稣问他们说：“你们有多少饼？”他们说：“七个。”⁶ 他吩咐众人坐在地上，

⁹McGarvey and Pendleton, 403.

就拿着这七个饼祝谢了，掰开，递给门徒，叫他们摆开，门徒就摆在众人面前。⁷又有几条小鱼，耶稣祝了福，就吩咐也摆在众人面前。⁸众人都吃，并且吃饱了，收拾剩下的零碎，有七筐子。⁹人数约有四千。耶稣打发他们走了。

之前，耶稣吩咐一个被治好的当地人去告诉大家在他身上发生了什么（马可福音 5:19）。这一次，他“嘱咐他们不要告诉人”（马可福音 7:36；斜体为强调），因为他的目的发生了改变。他现在需要时间与门徒独处。

像往常一样，人们都没有听从他的要求，他在当地名声大噪（参见马可福音 7:36）。人数越来越多，直到又有许多人聚集（马可福音 8:1）：**除了妇女孩子，共有四千**（马太福音 15:38）。在场的人数可能在八千到一万两千人之间，其中一些人还是**从远处来的**（马可福音 8:3）。

尽管三天来不断有人打扰，但耶稣再次受到打扰时态度仍然和蔼（马太福音 15:32；马可福音 8:2）。经文没有告诉我们这三天的细节，但是毫无疑问，他继续教导并医治。（比较他之前为五千人所做的；参见马可福音 6:34；马太福音 14:14。）

与之前从迦百农跟随耶稣的众人不同（参见马太福音 14:13,14；马可福音 6:32-34；路加福音 9:10,11），这里的众人随身带有补给，但是三天后，他们就吃光了。这时，打扰的性质发生了变化：他们迫切需要食物。

按照主的本性，他又一次将烦人的干扰变成了一段有益的插曲。为了巩固之前的功课，他先把问题呈到了门徒面前（马太福音 15:32；马可福音 8:1-3）。他们实际上是说，“我们不知道如何处理这个难题”（马太福音 15:33；马可福音 8:4）。

有些注释者很难相信门徒那么快就忘记了给五千人吃饱的神迹。他们认为给五千人吃饱和给四千人吃饱是同一事件。然而，没有任何证据支持这一观点。

首先，马太和马可都记载了这两个事件，并且他们不是在写几十年来流传下来的故事。马太是以目击者的身份写的，因为他是使徒之一。马可的记载是基于目击者的见证（即使徒彼得的见证）。

第二，耶稣后来在对门徒的一次劝勉中提到了这两次事件（马太福音 16:9,10；马可福音 8:19,20）。

第三，虽然这两个事件有相似之处，但也有不同：

(1) 地点不同。第一个神迹的发生地点靠近加利利海北端；第

二个神迹的发生地则靠近南端。

(2) 群众不同。第一个神迹里大部分是犹太人；第二个神迹里大部分是外邦人。

(3) 人数不同，一个是五千，一个是四千。

(4) 时间不同。第一群人在那里停留了一天；第二群人在那里停留了三天。

(5) 需要食物的原因不同。第一群人没有带食物；第二群人食物吃完了。

(6) 找到的食物不同。第一次是五饼二鱼；第二次是七个饼和一些鱼。

(7) 用到的工具不同。第一次用了十二个篮子，第二次用了七个大筐子。第二个次给人吃饱时使用了不同的希腊文单词筐子 (σπιρίς, *spuris*)。给四千人吃饱里的“筐子”是“一个很大的篮子”。这些筐子有时候大到足以装下一个人。

还可以注意到其它的区别：第一群人坐在草地上（马太福音 14:19；马可福音 6:39），而第二群人坐在地上（马太福音 15:35；马可福音 8:6）。第一群人试图让耶稣做王；第二群人没有类似的反应。任何相信圣经是神所默示的人都必然会认为这是两次独立事件。如果是这样，我们要怎样解释使徒的反应呢？

事实是：门徒通常要不止一次才能领会一个新的真理。J·W·迈克加维写道，“尽管有先前的经历，但不期待神迹在以色列历史和十二使徒的历史上经常发生[参见民数记 11:21-23；诗篇 78:19,20]。”¹⁰还要考虑到，饥饿对基督和使徒来说也不陌生；通常耶稣不会用神迹来缓解饥饿（参见约翰福音 4:6,8,31）。而且，主在给五千人吃饱后严厉责备了十二使徒，他们可能以为这意味着他以后不会再行这样的神迹了（约翰福音 6:26,27）。综合所有这些因素，他们的反应也就不像乍看上去那么奇怪了。

耶稣再次行神迹让众人吃饱（马太福音 15:34-38；马可福音 8:5-9）。记住，他这样做不仅仅是为了缓解饥饿，也是为了教导十二使徒一个必须的功课。

耶稣没有放弃与门徒独处的意愿。给众人吃饱后，耶稣打发他们离开，坐船往海的西岸行去（马太福音 15:39；马可福音 8:9,10）。之后还会有更多干扰（马太福音 16:1；马可福音 8:11），而基督总能将这些烦人的干扰变成有益的插曲。

¹⁰同上, 405.

再次退出希律的领地

我们看到耶稣多次从加利利退出：去加利利海的东边，去腓尼基的推罗和西顿地区。我们还会看到基督再次退出加利利，这次是向北远行，去凯撒利亚腓力比的山区。

每次退出都有其高潮。例如，在其中一次退出期间，主给五千人吃饱，后来又在水上行走。然而，没有哪一次退出像这次退出这样发生了那么多重大事件。在一个星期的时间里，发生了所有这些事件：美好的认信；宣布基督建立教会的计划；第一次清楚宣布耶稣的死亡、复活、再来；登山变像。大部分注释者都同意，这对主来说是一段特殊时期，是一个高潮期，是他事工的转折点。

对耶稣来说，这必然是一段极端情绪化的时期（参见马可福音 8:12）。作为完全的人，基督“凡事”与我们相同（希伯来书 2:17）。他会高兴（路加福音加福音 10:21），也会悲伤（路加福音 19:41；约翰福音 11:35）。在我们学习的这一部分所涉及的事件中，耶稣经历了心碎的低谷，振奋人心的山顶，然后又回落到低谷。

在加利利：耶稣仇敌的又一次攻击，随后是又一次退出
（马太福音 15:39—16:12；马可福音 8:10-21）

《马太福音》15:39—16:12

³⁹ 耶稣叫众人散去，就上船，来到马加丹的境界。

¹ 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来试探耶稣，请他从天上显个神迹给他们看。

² 耶稣回答说：“晚上天发红，你们就说‘天必要晴’；³ 早晨天发红，又发黑，你们就说‘今日必有风雨’。你们知道分辨天上的气色，倒不能分辨这时候的神迹！⁴ 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神迹，除了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看。”耶稣就离开他们去了。

⁵ 门徒渡到那边去，忘了带饼。⁶ 耶稣对他们说：“你们要谨慎，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⁷ 门徒彼此议论说：“这是因为我们没有带饼吧！”⁸ 耶稣看出来，就说：“你们这小信的人，为什么因为没有饼彼此议论呢？⁹ 你们还不明白吗？不记得那五个饼分给五千人，又收拾了多少篮子的零碎吗？¹⁰ 也不记得那七个饼分给四千人，又收拾了多少筐子的零碎吗？¹¹ 我对你们说要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这话不是指着饼说的，你们怎么不明白呢？”¹² 门徒这才晓得他说不是叫他们防备饼的酵，乃是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教训。

《马可福音》8:10-21

¹⁰ 随即同门徒上船，来到大玛努他境内。

¹¹ 法利赛人出来盘问耶稣，求他从天上显个神迹给他们看，想要试探他。¹² 耶稣心里深深地叹息说：“这世代为什么求神迹呢？我实在告诉你们：没有神迹给这世代看！”¹³ 他就离开他们，又上船往海那边去了。

¹⁴ 门徒忘了带饼，在船上除了一个饼，没有别的食物。¹⁵ 耶稣嘱咐他们说：“你们要谨慎，防备法利赛人的酵和希律的酵。”¹⁶ 他们彼此议论说：“这是因为我们没有饼吧？”¹⁷ 耶稣看出来，就说：“你们为什么因为没有饼就议论呢？你们还不醒悟，还不明白吗？你们的心还是愚顽吗？”¹⁸ 你们有眼睛看不见吗？有耳朵听不见吗？也不记得吗？¹⁹ 我掰开那五个饼分给五千人，你们收拾的零碎装满了多少篮子呢？”他们说：“十二个。”²⁰“又掰开那七个饼分给四千人，你们收拾的零碎装满了多少筐子呢？”他们说：“七个。”²¹ 耶稣说：“你们还是不明白吗？”

我们最后看到耶稣和他的门徒是在加利利海东边。他们上船行到了海西岸的**马加丹和大玛努他境内**（马太福音 15:39；马可福音 8:10）。这个地方离提比利亚北边大约 6.4 公里处的抹大拉可能不远（参见附录地图“基督生平期间的巴勒斯坦”）。

基督到了以后，他的老对头法利赛人**出来盘问耶稣**（马可福音 8:11）。奇怪的是，撒都该人也跟他们在一起（马太福音 16:1）。我们在本卷中提到过撒都该人，但这是福音书第一次提到他们。通常，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是死对头；但因为双方都把耶稣视作威胁，所以，他们形成了消灭耶稣的联盟。像政治一样，恨可以“促成不可思议的盟友”。

在这里，法利赛人重复了之前提出过的挑战。他们让耶稣**从天上显个神迹给他们看，想要试探他**（马可福音 8:11；参见马太福音 12:38-42；16:1；约翰福音 2:18）。因为主已经行过几百个神迹，包括让死人复活，很难说他们到底要什么。或许“从天上”这个词有特别意义。希腊文原文的意思是“从天上出来”。它的意思可能是“从天上出来”而不是“从神来”。译作“天上”的希腊文单词 (οὐρανός, *ouranos*) 在《马太福音》16 章 2,3 节里指“天”。或许，法利赛人是在挑战耶稣像约书亚那样停住日头和月亮（约翰福音书亚记 10:12,13），像以利亚一样从天上降火（列王记上 18:38），或者行其它类似的神迹。

根据《马可福音》，与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对峙让基督**心里深深地叹息**（马可福音 8:12）。他知道，无论多大的神迹也满足不了他们。他们就像一个瞎子说，“给我看紫色，我才会相信有这个颜色。”

他们双眼紧闭；心里刚硬；无法被说服。

耶稣给了他们一个简短的回答。他说，他们能看天色预知天气。有句老话：“傍晚天红，牧羊人高兴；早晨天红，牧羊人当心。”¹¹然而，由于他们心存偏见，所以无法看到耶稣和他的事工，也无法明白他是谁（马太福音 16:2,3）。注意，**这时候的神迹**指的是耶稣所行的“神迹”，证明了犹太人盼望了几个世纪的“时候”已经到了：弥赛亚及其国度的降临。它指的**并不是**基督的再来的“神迹”，正如某些人所认为的那样。

耶稣总结道，“**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神迹，除了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看**”（马太福音 16:4）。这句话暗指他神性的终极证据，即他的复活（参见罗马书 1:4）。约拿在大鱼肚中待了三天，同样，基督也要在坟墓里停留三天（马太福音 12:40）。

如果耶稣计划在加利利待一段时间的话，那么，他仇敌的突然出现就使之成为不可能。**耶稣就离开他们去了**（马太福音 16:4）。他和门徒上了船，再次前往加利利海东岸（马可福音 8:13），这次是去伯赛大的周边地区（参见附录地图“耶稣时代的巴勒斯坦”）。

途中，基督给了他的门徒一个警告：“**你们要谨慎，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马太福音 16:6）。他还说，“**防备……希律的酵**”（马可福音 8:15）。这可能是指希律党人，他们已经与法利赛人联手要消灭耶稣（马可福音 3:6）。

“酵”的形象在圣经里常被用来指影响，特别是负面的影响。耶稣当时想到的很可能是这些人教导的偏颇观念，这让他们不接受他为弥赛亚。即使是门徒也挣扎于他们自己对弥赛亚及其国度的预设观念。主的警告也可以这样说，“小心受到原先想法的影响而使你们看不见真理。”

使徒不明白基督在说什么。“酵”让他们想到饼。耶稣的突然撤离让他们只来得及带上一个饼（马可福音 8:14）。他们以为他们的主所说的话是在责备他们没有准备好旅途的补给（马太福音 16:7；马可福音 8:16）。

耶稣对他们的不解感到困扰，称他们为**小信的人**（马太福音 16:8）。他们就在不久前耶稣给五千人吃饱的地方附近（路加福音 9:10-17），距离他给四千人吃饱的地方也不远（马可福音 7:31；8:1-9；参见附录地图“基督生平期间的巴勒斯坦”）。如果他用极少的食物喂饱了几千人（马太福音 16:9,10），那么，他们应该明白，如果必要的话，他

¹¹William Barclay, *The Gospel of Matthew*, vol. 2, rev. ed., The Daily Study Bible Series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75), 129.

肯定能用一个饼喂饱他们这几个人。所以，耶稣想到的并不是饼。使徒最终才晓得他说的不是叫他们防备饼的酵，乃是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教训**（马太福音 16:12；斜体为强调）。

在伯赛大：治好一个瞎子（马可福音 8:22-26）

《马可福音》8章 22-26

²² 他们来到伯赛大，有人带一个瞎子来，求耶稣摸他。²³ 耶稣拉着瞎子的手，领他到村外，就吐唾沫在他眼睛上，接手在他身上，问他说：“你看见什么了？”²⁴ 他就抬头一看，说：“我看见人了，他们好像树木，并且行走。”²⁵ 随后又接手在他眼睛上，他定睛一看，就复了原，样样都看得清楚了。²⁶ 耶稣打发他回家，说：“连这村子你也不要进去。”

通常情况下，基督退出加利利有很多目的。他想和他的仇敌保持距离（参见马太福音 16:4；马可福音 8:13），但他也想花时间与他的门徒独处。随着耶稣死亡时间的临近，后一个目的变得越来越重要（马可福音 8:31）。他决定远行到北边的凯撒利亚腓立比地区，那里的干扰应该很小。

他们往那个方向出发，**来到伯赛大**（马可福音 8:22）。这是位于加利利海东北岸的伯赛大-尤利亚斯（参见附录地图“基督生平期间的巴勒斯坦”）。他们到达村庄时，人们**带一个瞎子来**，要耶稣医治（马可福音 8:22）。基督没有拒绝他们的请求。他一如既往地怜悯人，但他不想引起众人围观，因为大批群众会拖延他们的行程。耶稣医治他之前先把那人带到村外（马可福音 8:23），治好之后，实际上是让他直接回家，不要告诉任何人（马可福音 8:26）。

只有《马可福音》记载了耶稣用神迹治好了这个瞎眼的人。有两个神迹仅在《马可福音》中有记载，这是其中之一。（另一个是在马可福音 7:31-37 中治好一个耳聋的人。）这次医治事件有几个不同寻常的地方。耶稣很少触摸他所医治的人。除此之外，他仅在另外一次医治过程中使用了唾沫（马可福音 7:33,34）。然而，这次事件中最不寻常的一点是：这是唯一一个分两步完成的神迹。常有人说这个神迹是“渐进的”，但是使用这个词会给人留下错误的印象。这里最多只需要几分钟而已。不像今天所谓的“渐进神迹”需要几天、几个星期或几个月。有人提出，由于这个神迹被夹在门徒在理解和信心上挣扎的两个故事中间，所以这是一堂实物教学课，教导信心不是一蹴而就的，而是分阶段得到的。我们确实不知道耶稣的目的是什么。

我们看到，像触摸、吐口水以及这个神迹中独有的两个步骤都是偶然事件。基督用诸多方式让人们知道，能力不在于程序，而在于人格。

在凯撒利亚腓立比附近：美好认信（马太福音 16:13-20；
马可福音 8:27-30；路加福音加福音 9:18-21）

《马太福音》16章 13-20节

¹³ 耶稣到了凯撒利亚-腓立比的境内，就问门徒说：“人说我人子是谁？”¹⁴ 他们说：“有人说是施洗的约翰，有人说是以利亚，又有人说是耶利米或是先知里的一位。”¹⁵ 耶稣说：“你们说我是谁？”¹⁶ 西门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¹⁷ 耶稣对他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¹⁸ 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¹⁹ 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²⁰ 当下，耶稣嘱咐门徒，不可对人说他是基督。

《马可福音》8章 27-30节

²⁷ 耶稣和门徒出去，往凯撒利亚-腓立比的村庄去。在路上问门徒说：“人说我是谁？”²⁸ 他们说：“有人说是施洗的约翰，有人说是以利亚，又有人说是先知里的一位。”²⁹ 又问他们说：“你们说我是谁？”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

³⁰ 耶稣就禁戒他们，不要告诉人。

《路加福音》9章 18-21节

¹⁸ 耶稣自己祷告的时候，门徒也同他在那里。耶稣问他们说：“众人说我是谁？”¹⁹ 他们说：“有人说是施洗的约翰，有人说是以利亚，还有人说是古时的一个先知又活了。”²⁰ 耶稣说：“你们说我是谁？”彼得回答说：“是神所立的基督。”²¹ 耶稣切切地嘱咐他们，不可将这事告诉人。

基督和他的跟随者从伯赛大-尤利亚斯继续往北行到凯撒利亚腓立比附近。耶稣会在这里询问他的使徒，看他们是不是真的明白他是谁。这是对门徒的一个关键考验。

耶稣祷告后（路加福音 9:18），他把门徒叫来问道，“人说我人子是谁？”（马太福音 16:13）。他们回答说，“有人说是施洗的约翰，有

人说是以利亚，又有人说是耶利米或是先知里的一位”（马太福音 16:14；参见马可福音 6:14-16；路加福音加福音 9:7,8）。这里提到的每一位都是神出色的仆人。这些话听起来像是称赞，但其实不是。它们是一种拒绝：拒绝耶稣是弥赛亚。

然后耶稣问了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你们说我是谁？**”（马太福音 16:15；斜体为强调）。他的使徒最早跟随他是因为他们认为他就是所应许的弥赛亚（约翰福音 1:41,49），但他还没有实现国人对弥赛亚的期望。有一段时间，一大群人跟随他，但后来公众意见开始反对他（约翰福音 6:66）。鉴于这一切，门徒还相信他吗？他们仍然肯定、坚定不移地相信他就是弥赛亚吗？

彼得开口了，说出了所谓的美好认信（参见提前 6:12,13）：“**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马太福音 16:16）。“基督”是“弥赛亚”的希腊文形式。彼得是在肯定自己确实相信耶稣就是先知所应许的那一位，就是犹太民族所期盼的。

不难想象耶稣言语间的高兴之情，他说，“西门·巴约拿[“约拿之子”的希伯来文]，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马太福音 16:17,18）。这并不意味着彼得领受了一个别人都没有的特别启示，而是说这是承认有关耶稣的真理来源于神，而非来源于人。神将这一点显明给彼得的方法是借着耶稣的生活和教导。

关于“彼得”和“磐石”这两个词的争议一直在持续。天主教主张，18节教导了教会要建立在彼得之上。他们认为彼得是第一任教皇，《马太福音》16章18,19节就是他们的主要“证据”。译作“彼得”的希腊文单词Πετρος (*Petros*)的意思确实是“磐石”，但是耶稣在18节用了两个不同的词来表达“磐石”。译作“彼得”的词是 *petros*，而“磐石”则是 *petra* (πετρα)。不仅使用了不同的单词，而且第一个单词是阳性，第二个单词是阴性。并且，这两个词的意思也不同。W·E·拜恩写道，“*petra*指的是一大块石头，与 *petros* 不同，后者表示碎石或石子，或者可以仍得动或很容易移动的石头。”¹²有时，人们主张耶稣说的可能是亚兰文，而亚兰文中没有两个不同的词来表示“磐石”，但这只是猜测。我们可以肯定的是：告诉我们这件事的受默示文本是用希腊文写的，它使用了两个不同的单词。

基督使用了一个双关。实际上，他可能一边扔石头，一边说，“你是彼得，一块石头。”然后，他无疑指着凯撒利亚腓立比的岩壁地基说，“但我要把我的教会建立在那样的磐石上。”

¹²Vine, 974.

主会在什么样的磐石上建立教会呢？大部分非天主教注释者都认为，这磐石就是彼得刚刚承认的基本真理。例如，J·W·迈克加维指出，

……由于耶稣自己是比喻中的建造者，西门彼得是拿钥匙的，所以他们都不能被合理地认为是地基。那么地基一定是彼得刚刚所说的认信，因为这是唯一剩下可以进行这一应用的了。¹³

一些新教注释者指出，《以弗所书》2章20节说基督徒“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他们从这节经文得出结论：基督是说他的教会在某种意义上建立在彼得之上，但不仅仅是建立在彼得之上，而是建立在所有使徒之上。这种解释并不危险（它确实回应了天主教认为教会唯独建立在彼得之上的观点），但有两点需要注意：（1）《马太福音》16章和《以弗所书》2章的形象不同，不可混淆。（2）即使是在《以弗所书》2章20节，意思也是教会建立在使徒和先知的教导之上，而耶稣是他们教导的核心（参见哥林多前书2:2；加拉太书6:14）。

不幸的是，彼得/磐石的争议模糊了这一事件的真正意义。耶稣得到彼得认信的鼓舞，他觉得他的门徒已经准备好面对将来的事。于是，他第一次讲出了这句惊人的话，他来是要建立教会，他的教会（参见以弗所书1:22,23；2:16；3:10,11；4:4；歌罗西书1:18）。这句话之所以“惊人”，是因为它完全出人意料。它不符合犹太人的物质、实体国度的概念。

基督在进行这一宣告的时候并没有完全摒弃门徒所熟悉的弥赛亚/国度的用词（参见马太福音16:19）；但他实际上是在宣告，他的国在本质上不是物质的，而是属灵的。他对建立一种政治制度不感兴趣；他要建立他的教会。

这是新约第一次使用“教会”一词，但显然不是最后一次。“教会”一词在新约里出现过一百多次。在耶稣复活和国度/教会建立后，它是用来描述基督跟随者团体的一个主要词语。

让我们回到《马太福音》16章18,19节耶稣对彼得说的话。但以理预言说，弥赛亚的国永不败坏（但以理书2:44）。基督现在宣告，他的教会/国度永不会被消灭：“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马太福音16:18）。“阴间”是死人的“看不见的世界”，对每个人来说，通往阴间的“门”就是死亡。耶稣的死亡不会消灭教会：魔鬼显然以为当他把耶

¹³McGarvey and Pendleton, 412.

稣钉在十字架上的时候就是在阻碍神的计划，但耶稣的死亡对教会的存在至关重要（使徒行传20:28；以弗所书5:23,25）。即使是教会成员的死亡也不能消灭它。如果教会的每个成员都被杀死，还是不能消灭教会，因为教会/国度的种子是道（路加福音8:11）。因为道是不能坏的（彼得前书1:23-25），所以，教会就总会存在，至少是以种子的形式。之后，撒但会发起对基督徒的逼迫，但他的暴戾只会传播教会，而不会消灭教会（使徒行传8:1-4）。

基督接着用这样一个应许奖励了哪个说话的门徒：“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马太福音16:19）。

这个应许后半部分的捆绑和释放不是彼得独有的特权；这个应许后来被扩展到所有使徒（马太福音18:18）。注意文本的措辞，“……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斜体为强调。）这句话读起来有些别扭，但这是一种直译。因为不通顺，大多数译本都没有试图按字面意思来翻译这句话。耶稣是在强调使徒受默示教导的重要性（它能“捆绑”人，也能“释放”人），但他也强调，他们并非这教导的来源：“捆绑”和“释放”都来源于天上，然后（只有在此之后）使徒才能通过默示在地上“捆绑”和“释放”。

耶稣确实给了彼得一个特权，即应许的前面部分：“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钥匙的主要目的是打开门让人进入。彼得会成为第一个告诉犹太人和外邦人如何得救的人（使徒行传2:14-43；10:24-43,47；15:7），即如何进入国度/教会。当然，告诉人们如何得救并不是彼得一个人独享的特权；所有使徒都传讲救人的福音。彼得的特别奖赏是成为第一个这样做的人。

这是激动人心的一天。门徒还有很多东西要学，但是他们的信心完整的。耶稣一定很欣慰，但耶稣嘱咐门徒，不可对人说他是基督（马太福音16:20）。大胆宣告这个真理的时候会来到（参见使徒行传2:36），但现在还不是时候。

在凯撒利亚腓立比附近：耶稣预言自己的死

（马太福音16:21-28；马可福音8:31-38；路加福音9:22-27）

《马太福音》16章21-28节

²¹ 从此，耶稣才指示门徒，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²² 彼得就拉着他，劝他说：“主啊，万不可如此！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²³ 耶稣转过来，对

彼得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你是绊我脚的，因为你不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

²⁴ 于是，耶稣对门徒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²⁵ 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²⁶ 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²⁷ 人子要在他父的荣耀里同着众使者降临，那时候他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²⁸ 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看见人子降临在他的国里。”

《马可福音》8章31-38节

³¹ 从此，他教训他们说：“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被长老、祭司长和文士弃绝，并且被杀，过三天复活。”³² 耶稣明明地说这话，彼得就拉着他，劝他。³³ 耶稣转过来，看着门徒，就责备彼得，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因为你不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

³⁴ 于是叫众人 and 门徒来，对他们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³⁵ 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和福音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³⁶ 人就是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³⁷ 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³⁸ 凡在这淫乱罪恶的世代，把我和我的道当做可耻的，人子在他父的荣耀里同圣天使降临的时候，也要把那人当做可耻的。”

《路加福音》9章22-27节

²² 又说：“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被长老、祭司长和文士弃绝，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²³ 耶稣又对众人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²⁴ 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²⁵ 人若赚得全世界，却丧了自己、赔上自己，有什么益处呢？²⁶ 凡把我和我的道当做可耻的，人子在自己的荣耀里，并天父与圣天使的荣耀里降临的时候，也要把那人当做可耻的。²⁷ 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看见神的国。”

因为耶稣认为他的门徒已经预备好了解将来的事，于是他宣布了他教会的建立。然而，他们会很难接受这一宣告的附属部分。没有他的死亡就不会有教会。教会就是被他的血救赎之人组成的身体（以弗所书 5:23,25；参见使徒行传 20:28）。因此，现在到了要告诉使徒他必须死的时候了。

基督之前隐晦地提过即将临到他的死亡（马太福音 9:15；10:38；

12:38-40; 约翰福音 2:19-22; 3:14,15), 但现在他不再用象征性的语言。马太写道, **从此, 耶稣才指示门徒, 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 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 并且被杀, 第三日复活** (马太福音 16:21)。“长老、祭司长、文士”是公会的同义词, 指的是其中三个主要部分。注意“必须”这个词: 耶稣委身要成就神的目的和计划 (约翰福音 6:38)。

马可的记载道, **基督教训他们说: “人子必须……被杀, 过三天复活。”耶稣明明地说这话** (马可福音 8:31,32; 斜体为强调)。耶稣这句话的清晰程度并没有让门徒更容易理解和接受。他们一辈子都被教导说, 弥赛亚的国是政治性的。所以, 基督关于死亡的话对他们来说完全没有意义。如果你过去一直成长在错误的宗教观念中, 但后来明白了真理, 你就能体会他们的挣扎。

彼得尤其不能理解主的话。毕竟, 他刚承认耶稣是基督, 是弥赛亚。在他心中, 他也承认, 他完全相信耶稣会继续建立他的国, 建立一个**物质的国**。对于使徒来说, 死去的弥赛亚与掌权的弥赛亚的概念是无法调和的。基督还补充说, “过三天”他要“复活”, 但是这些话对于使徒来说也是毫无意义 (参见马可福音 9:10)。因此, 他决定纠正基督。

彼得不想让基督在别人面前尴尬, 就拉着他, 劝他说: **“主啊, 万不可如此! 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 (马太福音 16:22)。彼得在这件事上的傲慢几乎让人无法理解, 但是声称跟随主的人里总有一些人认为自己比主知道的更多。

耶稣的斥责是他对使徒说过最严厉的一次斥责, **耶稣转过来, 对彼得说: “撒但, 退我后边去吧! 你是绊我脚的……”** (马太福音 16:23)。不久前他才称他为“彼得”, 是他可以依靠的“磐石”。现在, 他叫他“撒但”, 是他恶魔般的仇敌。(“撒但”的字面意思是“仇敌”。) 基督是在说, 在魔鬼试图阻止主的命运时, 彼得已经成为魔鬼的工具。

彼得的问题是: 他用人的眼睛看十字架, 而非从神的角度来看。耶稣对他说, **“……你不体贴神的意思, 只体贴人的意思”** (马太福音 16:23)。

即将来临的死亡让主心里忧伤 (马太福音 26:38,39)。门徒不理解他的国和作王的本质则更是雪上加霜。他们心里想的是王权而不是死亡, 是皇冠而不是十字架, 是赞美而不是逼迫。

耶稣叫来所有门徒, 对他们说:

若有人要跟从我, 就当舍己, 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

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马太福音 16:24-26；参见马可福音 8:34-37；路加福音 9:23-25）。

他又说，“凡在这淫乱罪恶的世代，把我和我的道当做可耻的，人子在他父的荣耀里同圣天使降临的时候，也要把那人当做可耻的”（马可福音 8:38）。这些话具有普遍的适用性，但要记住，彼得刚刚为耶稣所说的关于他死亡的话“当做可耻的”。

基督在他的训斥中提到“在他父的荣耀里同圣天使降临”。他现在向他的听众保证，“人子要在他父的荣耀里同着众使者降临，那时候他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马太福音 16:27；斜体为强调）。这是对基督再来的第一次清楚预言。这样的新启示一定让使徒感到晕头转向。

主在总结中向门徒保证，他的死亡预言并不意味着他放弃建立他国度的计划：“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要看见神的国大有能力临到”（马可福音 9:1；参见马太福音 16:28；路加福音 9:27）。特别注意“大有能力”这个词。在基督升到他的父那里之前，他会为使徒说，当圣灵降在他们身上的时候，他们会“得着能力”（使徒行传 1:8；斜体为强调），他们要在耶路撒冷等候，直到“领受从上头来的能力”（路加福音 24:49；斜体为强调）。耶稣升天十天之后，在犹太人的五旬节，圣灵的能力降到了他们身上（使徒行传 2:1-4），耶稣实现了建立他的国度/教会的应许。（阅读使徒行传 5:11；8:1；歌罗西书 1:13；启示录 1:6,9。）

那些相信耶稣还没有建立他国度的人（例如千禧年前论者）纠结于《马可福音》9章1节。一种普遍的“托辞”是说，这是指登山变像。J·W·迈克加维写道，“认为这句话指的是登山变像的人肯定是错误的，因为那时还没有建立起看得见的国。”¹⁴

基督说，在使徒的有生之年，神的国要带着能力降临，他们明白吗？不明白。他们对这一教导的理解并不超过对他关于建立教会和基督再来的宣告的理解，但种子已经种下了。

在凯撒利亚腓立比附近（在黑门山上？）：登山变像
（马太福音 17:1-13；马可福音 9:2-13；路加福音 9:28-36）

¹⁴Ibid., 417.

《马太福音》17章 1-13节

¹过了六天，耶稣带着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暗暗地上了高山，²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象，脸面明亮如日头，衣裳洁白如光。³忽然，有摩西、以利亚向他们显现，同耶稣说话。⁴彼得对耶稣说：“主啊，我们在这里真好！你若愿意，我就在这里搭三座棚：一座为你，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⁵说话之间，忽然有一朵光明的云彩遮盖他们，且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⁶门徒听见，就俯伏在地，极其害怕。⁷耶稣进前来，摸他们说：“起来，不要害怕！”⁸他们举目不见一人，只见耶稣在那里。以约翰譬以利亚

⁹下山的时候，耶稣吩咐他们说：“人子还没有从死里复活，你们不要将所看见的告诉人。”¹⁰门徒问耶稣说：“文士为什么说以利亚必须先来？”¹¹耶稣回答说：“以利亚固然先来，并要复兴万事。¹²只是我告诉你们：以利亚已经来了，人却不认识他，竟任意待他。人子也将要这样受他们的害。”¹³门徒这才明白耶稣所说的是指着施洗的约翰。

《马可福音》9章 2-13节

²过了六天，耶稣带着彼得、雅各、约翰暗暗地上了高山，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象，³衣服放光，极其洁白，地上漂布的没有一个能漂得那样白。⁴忽然，有以利亚同摩西向他们显现，并且和耶稣说话。⁵彼得对耶稣说：“拉比，我们在这里真好！可以搭三座棚：一座为你，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⁶彼得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因为他们甚是惧怕。⁷有一朵云彩来遮盖他们，也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你们要听他！”⁸门徒忽然周围一看，不再见一人，只见耶稣同他们在那里。

⁹下山的时候，耶稣嘱咐他们说：“人子还没有从死里复活，你们不要将所看见的告诉人。”¹⁰门徒将这话存记在心，彼此议论从死里复活是什么意思。¹¹他们就问耶稣说：“文士为什么说以利亚必须先来？”¹²耶稣说：“以利亚固然先来复兴万事。经上不是指着人子说，他要受许多的苦、被人轻慢呢？”¹³我告诉你们：以利亚已经来了，他们也任意待他，正如经上所指着他的话。”

《路加福音》9章 28-36节

²⁸说了这话以后约有八天，耶稣带着彼得、约翰、雅各上山去祷告。²⁹正祷告的时候，他的面貌就改变了，衣服洁白放光。³⁰忽然，有摩西、以利亚两个人同耶稣说话，³¹他们在荣光里显现，谈论耶稣去世的事，就是他在耶路撒冷将要成的事。³²彼得和他的同伴都打盹，

既清醒了，就看见耶稣的荣光，并同他站着的那两个人。³³二人正要和耶稣分离的时候，彼得对耶稣说：“夫子，我们在这里真好！可以搭三座棚：一座为你，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他却不知道所说的是什么。³⁴说这话的时候，有一朵云彩来遮盖他们。他们进入云彩里就惧怕。³⁵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儿子，我所拣选的，你们要听他！”³⁶声音住了，只见耶稣一人在那里。当那些日子，门徒不提所看见的事，一样也不告诉人。

福音书没有告诉我们后面几天发生了什么。我们只能想象门徒越来越难以将耶稣的话与他们从小到大所接受的教育相调和。最后，主可能已经准备好经历一次巅峰，他也确实到了巅峰。

过了六天，耶稣带着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暗暗地上了高山，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象，脸面明亮如日头，衣裳洁白如光。忽然，有摩西、以利亚向他们显现，同耶稣说话（马太福音 17:1-3）。

路加记录了摩西、以利亚和基督之间的讨论话题：他们谈论耶稣去世的事，就是他在耶路撒冷将要成的事（路加福音 9:31）。门徒很难接受弥赛亚即将死亡的思想，但是这些旧约主角明白他的死对历代的忠心之人有多重要（希伯来书 9:15）。

这样的经历让彼得不知所措，也不知道该说什么（马可福音 9:6），他脱口而出，“主啊，我们在这里真好！你若愿意，我就在这里搭三座棚：一座为你，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马太福音 17:4）。就在他说话的时候，忽然有一朵光明的云彩遮盖他们，且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马太福音 17:5）。这个声音说完后，门徒忽然周围一看，不再见一人，只见耶稣同他们在那里（马可福音 9:8）。

这个异象是为了门徒的益处：它证实了彼得的认信，也证实了主说自己会在耶路撒冷牺牲的预言。它向使徒强调，无论耶稣对他们说什么，他们都应当“听他”。

这次前所未有的事件也是为了耶稣的益处。十二使徒不明白耶稣死亡的重要性，但是摩西和以利亚明白。人可能已经拒绝了他，但神没有。主在基督受洗的时候从天上说话，认可了他三十年的预备。现在，他对耶稣的个人事工给予认可。从而，上天让耶稣为即将到来的苦难做好了准备。

下山的时候，耶稣吩咐他们说：“人子还没有从死里复活，你们不

要将所看见的告诉人”（马太福音 17:9）。耶稣在宣告他的死亡时也提到了他的复活（马太福音 16:21）；现在他把这一事件作为一个时间基准。门徒又一次感到困惑；他们彼此议论**从死里复活是什么意思**（马可福音 9:10）。因为主常常用比喻说话（马太福音 13:35），他们显然以为他又是在说比喻。

他们没有让耶稣解释“死里复活”的意思，而是问了另一个让他们疑惑的问题。他们刚见过以利亚，但这位先知是在耶稣事工中间显现，而非在事工开始的时候显现。于是，他们问道，“**文士为什么说以利亚必须先来？**”（马太福音 17:10；斜体为强调）。

基督之前强调过，关于以利亚要来的预言已经在施洗约翰的事工上得以应验（马太福音 11:14；路加福音 1:17），但是以利亚在山上的亲自显现让使徒感到困惑。耶稣再次解释说，以利亚已经来了（马太福音 17:12）。门徒这才明白**耶稣所说的是指着施洗的约翰**（马太福音 17:13）。

应用：“我们见过他的荣光” （马太福音 17:1-8；马可福音 9:2-8； 路加福音 9:28-36）

想象自己是一个跟随了耶稣三年的使徒。想想你所见到的那些不可思议的事情：给五千人吃饱，耶稣在水上行走，平静暴风，叫死人复活。现在问问自己：“在我所见到的所有事情中，哪一件最让我难忘？”不知道你会如何回答这个问题，但是我知道有一件事给当时有幸在场的使徒留下了不可磨灭的记忆：登山变像。其中一个在场的人后来说，

我们……乃是亲眼见过他的威荣。他从父神得尊贵、荣耀的时候，从极大荣光之中有声音出来，向他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我们同他在圣山的时候，亲自听见这声音从天上出来（彼得后书 1:16-18）。

另一个在场的人写道：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约翰福音 1:1）。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翰福音 1:14）。

作者想到的可能不仅仅是登山变像（参见约翰福音 2:11），但是“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这句话肯定包括了这一令人难忘的事件（参见路加福音 9:31,32）。

我们在关注登山变像时¹⁵，我们的主要文本是《马太福音》17章；但我们也会在《马可福音》9章和《路加福音》9章中看到补充细节。希望这一学习能帮助我们每个人“看见他的荣光”。

重要事件（马太福音 17:1,2；马可福音 9:2,3；路加福音 9:28,29）

我们的文本开始说，“过了六天，耶稣带着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暗暗地上了高山”（马太福音 17:1；斜体为强调）。《马可福音》说“过了六天”（马可福音 9:2），但《路加福音》说“说了这话以后约有八天”（路加福音 9:28）。马太和马可算的是两件事之间的天数，路加则包括了那两天。今天，在我所处的地方，我们会说“一周后”。大约六天前发生了什么？

大约一周前，彼得作了美好的认信，基督应许要建立他的教会（马太福音 16:16,18）。接着，他显明，他必须要死才能成就这一应许。“耶稣才指示门徒，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马太福音 16:21）。他没有像他的门徒以为的那样到耶路撒冷建立地上的国，而是去耶路撒冷受死。

门徒不明白基督的话；弥赛亚的死不符合他们的国度观念。“彼得就拉着他，劝他说：‘主啊，万不可如此！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马太福音 16:22）。基督斥责了彼得，然后又斥责了其他的使徒（马太福音 16:23-27；参见马可福音 8:38；路加福音 9:26）。

想象耶稣和他的跟随者之间可能存在的持续六天之久的张力。经文没有透露那期间发生了什么。最终，六天后，耶稣带着三位使徒“上了高山”，包括脱口而出的彼得。

经文没有告诉我们耶稣为什么选择了这三个人，但是他好几次都把他们与其他的使徒分开（马可福音 5:37；9:2；14:33）。他这样做可能是因为他知道他们将来的需要。比如，彼得需要在他的领导力上需要成熟，雅各需要预备好殉道（使徒行传 12:2）。他这样做或许是因为他认为通过这三个人，他可以更好地接触其他九个人。耶稣甚至可能像我们一样，在他的人性里需要特别的朋友。三人中的约翰被称作“耶稣所爱的门徒”（约翰福音 21:20；参见 13:23；19:26；20:2）。

经文也没有告诉我们他们爬的是什么山。彼得只是称之为“圣山”

¹⁵主要资料来自G. Campbell Morgan, *The Crises of the Christ*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Co., 1936), 215-67. 摩根在登山变像上用了三章的篇幅。

(彼得后书 1:18)。一个非默示的传统说，这座山是加利利的他泊山，但更可能是黑门山，离彼得做出美好认信的地方不远。黑门山是巴勒斯坦最高的山。它那“白雪覆盖的顶峰高出谷底近万英尺。”¹⁶

耶稣上山的原因不是为了变像，而是为了与父交通。路加写道，“耶稣带着彼得、约翰、雅各上山去祷告”（路加福音 9:28）。他可能想帮助使徒改进他们的祷告生活，但是像往常一样，他们在祷告的时候睡着了（路加福音 9:32；参见马太福音 26:40,43,45）。

然后，突然间，“正祷告的时候”，“他的面貌就改变了”（路加福音 9:29；马太福音 17:2）。译作“改变”的希腊文单词 μεταμορφώω (*metamorphoo*)表示彻底的改变。语言无法形容变像的宏伟。福音书作者试图用比喻来描述这一现象。

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象，脸面明亮如日头，衣裳洁白如光
（马太福音 17:2）。

……衣服放光，极其洁白，地上漂布的没有一个能漂得那样白
（马可福音 9:3）。

……他的面貌就改变了，衣服洁白放光（路加福音 9:29）。

这里有一个思考所发生之事的可能方法。耶稣既是神，又是人（马太福音 1:23），但当他在地上行走时，大部分人只见过他人性的一面。然而，在这一特殊场合，他的神性透过他人性的人性得以闪耀。彼得、雅各、约翰瞥见了他的神性，这一点很少有人做到。

令人钦佩的目的（马太福音 17:3-8； 马可福音 9:4-8；路加福音 9:30-36）

随着我们学习的继续，我们想问，“登山变像的目的是什么？”让我提出这一独特事件发生的四种可能原因。

人性得到表彰

在基督的一生中，不时会有戏剧化的事件表彰过去、预备将来。他的洗礼就是这样一次事件。当时，神宣告了他对耶稣三十年预备的认可，并且圣灵降在他身上，预备他三年的公开事工（马太福音 3:16,17）。登山变像则是另一个高潮时刻。这一次，神不仅认可了耶稣多年的预备，还认可了他多年的事工（马太福音 17:5）。

¹⁶Gordon Powell, *Difficult Sayings of Jesus* (N.p.: Fleming H. Revell Co., 1962), 63.

神将人放在地上时，本来希望人类能像基督一样。人犯了罪（创世记 3:5；罗马书 3:23），但是耶稣没有（希伯来书 4:15）。在登山变像时，如果没有其他原因，基督就可以回到圣洁的神面前，就像他原来一样。当然，另一个原因是有的，并由此引出了登山变像的第二个目的。

“离世”得以确定

路加说，“彼得和他的同伴都打盹，既清醒了，就看见耶稣的荣光……”（路加福音 9:32）。作者想要我们明白，彼得、雅各、约翰不是在做梦；他们看到耶稣炫目的形象时是清醒的。

他们很快发现了更多让他们惊奇的事：“忽然，有摩西、以利亚两个人同耶稣说话”（路加福音 9:30）。摩西和以利亚是犹太信仰中的两大英雄（希伯来书 11:23-29；雅各书 5:17）。彼得、雅各、约翰从小就在他们父亲的膝前听过他们的故事。他们也听过他们的名字被拉比们高举。摩西是赐下律法的伟大人物；以利亚则呼召人们回到律法。

经文没有告诉我们为什么这两个人在登山变像的山上有幸与主站在一起。可能因为他们二人都与旧约中弥赛亚的预言有关（申命记 18:15；玛拉基书 4:5,6）。很多人认为，之所以选择他们两个人，是因为摩西代表律法，以利亚代表先知，他们是耶稣神性的两大见证人（约翰福音 1:45；参见路加福音 24:44）。还有人提出与耶稣生平有关的其他可能：三个人都有过重要的山顶经历；三个人生命的终结都不寻常（关于摩西，参见申命记 34:6；关于以利亚，参见列王纪下 2:11）。

耶稣、摩西和以利亚有很多共同点；他们可能讨论了很多话题。摩西没有被允许进入应许之地（民数记 20:12），以利亚已经有几个世纪没有踏上加利利的草地；他们可能很喜欢与耶稣谈起他在这片土地上的旅行。三个人都知道带领的考验；他们可能也讨论了沟通是多么费劲，哪怕是最基本的真理。如果确实发生了这番对话，可能是这样的：“耶稣说，‘我跟你们说说我那些学习缓慢的门徒吧。’摩西说，‘我跟你们说说那些顽固的以色列人吧！’以利亚说，‘那算什么！我跟你们讲讲亚哈和耶洗别的事吧！’”然而，他们讨论的不是这类事。

根据《路加福音》，他们在“谈论耶稣去世的事，就是他在耶路撒冷将要成的事”（路加福音 9:31）。我们从译作“去世”的希腊文单词（ἐξοδον, *exodon*）中得到“exodus”。“Exodus”是一个复合词，由意思是“路”的希腊文单词（ὁδός, *odos*）和介词“出去”（ἐξ, *ek* 或 *ex*）组合而成；字面意思是“出去的路”。想想门上的“出口”标志。想想出埃及，

即以以色列的子民离开埃及进入应许之地。在《路加福音》9章，“去世”包含了主的死亡、复活和升天。它形象地讲述了基督离开今生，最终离开这个世界。

为什么摩西和以利亚一心想的全是耶稣即将被钉十字架这件事呢？他们的理由可能很职业化：他们多年的劳苦指向了这一事件。摩西赐下律法的目的是为了领人到基督面前（路加福音 3:16,19,24,25）。以利亚是一位先知，一直在预备百姓，弥赛亚将借着他们来到世上根据先知的预言，当基督/弥赛亚来的时候，他要为百姓死（以赛亚书 53:4-6）。

然而，摩西和以利亚更有可能是出于个人原因对耶稣的死感兴趣。如果耶稣不为他们的罪而死，他们就不能上天堂。旧约提到了人被赦免，但这只是一种暂时的赦免，预示着基督最终的牺牲。

有时使用的一个例子是好撒马利亚人的故事，他付钱给店主并说，“你且照应他，此外所费用的，我回来必还你”（路加福音 10:35）。当受伤的人痊愈准备离开时，如果他询问所欠的钱，店主会说，“不用担心。已经付过了。”然而，所欠的费用只是在撒马利亚人回来完成支付的时候才会付清。

《希伯来书》的作者说，耶稣“做了新约的中保，既然受死赎了人在前约[旧约]之时所犯的罪过，便叫蒙召之人得着所应许永远的产业”（希伯来书 9:15；斜体为强调）。先驱传道人喜欢说，“耶稣的鲜血来回流动。”

于是摩西和以利亚对基督的死特别关注。我们知道，耶稣本可以他原来的样子回到天堂，但是如果他那样做了，他将是天堂里唯一一个有过肉身的人。只有他死了，摩西才能进天堂。只有他死了，以利亚才能进天堂。所以这是两个旧约伟人最关心的一个话题。

这次交谈对主也很重要。他的门徒不想让他上十字架（马太福音 16:22）。摩西和以利亚毫不犹豫地鼓励他不要让任何事妨碍他执行神救赎人的计划。所以登山变像不仅仅肯定了过去，也帮助耶稣预备好将来上十字架。

权柄得以定义

登山变像除了这两个主要目的之外，还应当提及其它的原因。第三个原因是，耶稣的权柄在这次事件中得以定义。

门徒所看见的让他们感到惧怕（马可福音 9:6），但无论是否惧怕，彼得总会说些什么。他说，“主啊，我们在这里真好！你若愿意，我就在这里搭三座棚：一座为你，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马太

福音 17:4)。马可说，彼得“不知道说什么才好”（马可福音 9:6），而路加则记载道，他没有意识到“所说的是什么”（路加福音 9:33）。彼得不知道该说什么；他说完后，也不知道自己说了什么。

在彼得指出地点的时候，他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主啊，我们在这里真好！……我就在这里搭三座棚。”使徒实际上是在对耶稣说，“你现在这个样子才是我想象中的弥赛亚！忘了去耶路撒冷送死这件事吧。我们就住在这山上吧，有这么多荣光围绕着你。”他不明白，如果基督留在那里，他就不能为我们的罪而死（哥林多前书 15:3），我们就全都会丧失了（希伯来书 9:22）。

当彼得建议建造简陋的栖身之处时，他也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我就在这里搭三座棚……，一座为你，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因为住棚节就要到了（约翰福音 7:2），一些作者认为，彼得是在建议他们就在山上过节，而不是去耶路撒冷过节。J·W·迈克加维认为彼得不会让摩西和以利亚“轻易离开，虽然他能提供的最好条件是用树枝做的棚子挽留他们和基督过夜。”¹⁷想想这有多荒唐。属灵的存在能用棚子做什么？

当彼得把摩西、以利亚与主相提并论时，他尤其不明白自己在说什么：“我就在这里搭三座棚……，一座为你，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很多人今天也犯同样的错误。在他们看来，耶稣只是众多伟大的属灵教师和领袖中的一员。他们非常乐意建造很多纪念耶稣、默罕默德、佛陀等等的圣殿。他们需要听听神对彼得建议的回应：“说话之间，忽然有一朵光明的云彩遮盖他们，且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马太福音 17:5）。

神的话是神对耶稣身份的鉴定：“这是我的爱子。”这些话表明了神的认可：“我所喜悦的。”这些话也包含了神的命令：“你们要听他！”换句话说，“不要听摩西；不要留心以利亚；只要听耶稣！”今天我们还可以加上一句，“不要听任何宣称是神特别代言人的话！”

使徒得到预备

第四，神在《马太福音》17章5节中的话对于使徒有特别的意义。他们一直反对耶稣对自己死亡的预言（马太福音 16:21,22）。在上下文中，神对彼得的话意味着，“你们要听耶稣，即使是你们不明白甚至不同意的时候。他最清楚。”我们“以为正”的路实际上可能是“死亡之路”（箴言 14:12；16:25；斜体为强调）。我们的智慧总是有限的；

¹⁷McGarvey and Pendleton, 419.

我们要学会依靠“神的智慧”（弗 3:10）。

云彩里传出声音时，门徒“就俯伏在地，极其害怕”（马太福音 17:6）。耶稣到他们面前，轻柔地抚摸他们，说，“起来，不要害怕！”（马太福音 17:7）。他们举目，“不见一人，只见耶稣在那里”（马太福音 17:8）。

使徒不明白所发生的事情有什么意义，但是他们看到了耶稣的神性。他们听到摩西和以利亚证实了耶稣必须在耶路撒冷受死的事实。圣灵后来会让他们想起这所有的事情（约翰福音 14:26）；到那时，所有的谜团就能解开了。在此期间，至少他们为即将到来的事做了更好的预备。

结论

能在山上看到荣耀的主是多么令人激动啊！我们永远不会有那样的经历；但我们若忠心于他，终有一天，我们会在他的荣耀里看见他。“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他”（约翰壹书 3:2）。我们有一天甚至会在天堂里看见摩西和以利亚。

治好一个被鬼附的男孩（马太福音 17:14-21； 马可福音 9:14-29；路加福音 9:37-43）

当基督来到山脚时，他立刻发现自己陷入了另一个情绪低谷，事情源于他的门徒无法治好一个被鬼附的年轻人（马太福音 17:14-16）。

耶稣在地上传道的最后阶段专注于为他的离世预备使徒。在旅行时，“耶稣不愿意人知道。于是教训门徒……”（马可福音 9:30,31）。这部分教导中反复出现的主题可以表达为“作我的门徒意味着什么”。

《马太福音》17章 14-21节

¹⁴ 耶稣和门徒到了众人那里，有一个人来见耶稣，跪下，¹⁵ 说：“主啊，怜悯我的儿子！他害癫痫的病很苦，屡次跌在火里，屡次跌在水里。¹⁶我带他到你门徒那里，他们却不能医治他。”¹⁷ 耶稣说：“噫！这又不信又悖谬的世代啊，我在你们这里要到几时呢？我忍耐你们要到几时呢？把他带到我这里来吧！”¹⁸ 耶稣斥责那鬼，鬼就出来，从此孩子就痊愈了。

¹⁹ 门徒暗暗地到耶稣跟前说：“我们为什么不能赶出那鬼呢？”

²⁰ 耶稣说：“是因你们的信心小。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种，就是对这座山说：‘你从这边挪到那边！’，它也必挪去；并且你们没有一件不能做的事了。²¹ 至于这一类的鬼，若不祷告、禁食，他就不出来。”

《马可福音》9章 14-29 节

¹⁴ 耶稣到了门徒那里，看见有许多人围着他们，又有文士和他们辩论。¹⁵ 众人一见耶稣，都甚希奇，就跑上去问他的安。¹⁶ 耶稣问他们说：“你们和他们辩论的是什么？”¹⁷ 众人中间有一个人回答说：“夫子，我带了我的儿子到你这里来，他被哑巴鬼附着。¹⁸ 无论在哪里，鬼捉弄他，把他摔倒，他就口中流沫，咬牙切齿，身体枯干。我请过你的门徒把鬼赶出去，他们却是不能。”¹⁹ 耶稣说：“唉！不信的世代啊，我在你们这里要到几时呢？我忍耐你们要到几时呢？把他带到我这里来吧！”²⁰ 他们就带了他来。他一见耶稣，鬼便叫他重重地抽风，倒在地上翻来覆去，口中流沫。²¹ 耶稣问他父亲说：“他得这病有多少日子呢？”回答说：“从小的时候。”²² 鬼屡次把他扔在火里、水里，要灭他。你若能作什么，求你怜悯我们，帮助我们！”

²³ 耶稣对他说：“你若能信，在信的人，凡事都能。”²⁴ 孩子的父亲立时喊着说：“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帮助！”²⁵ 耶稣看见众人都跑上来，就斥责那污鬼，说：“你这聋哑的鬼，我吩咐你从他里头出来，再不要进去！”²⁶ 那鬼喊叫，使孩子大大地抽了一阵风，就出来了。孩子好像死了一般，以致众人多半说：“他是死了。”²⁷ 但耶稣拉着他的手，扶他起来，他就站起来了。²⁸ 耶稣进了屋子，门徒就暗暗地问他说：“我们为什么不能赶出他去呢？”²⁹ 耶稣说：“非用祷告，这一类的鬼总不能出来。”

《路加福音》9章 37-43 节

³⁷ 第二天，他们下了山，就有许多人迎见耶稣。³⁸ 其中有一人喊叫说：“夫子！求你看顾我的儿子，因为他是我的独生子。”³⁹ 他被鬼抓住就忽然喊叫，鬼又叫他抽风，口中流沫，并且重重地伤害他，难以离开他。⁴⁰ 我求过你的门徒把鬼赶出去，他们却是不能。”⁴¹ 耶稣说：“噯！这又不信又悖谬的世代啊，我在你们这里，忍耐你们要到几时呢？将你的儿子带到这里来吧！”⁴² 正来的时候，鬼把他摔倒，叫他重重地抽风。耶稣就斥责那污鬼，把孩子治好了，交给他父亲。⁴³ 众人都诧异神的大能。

耶稣、彼得、雅各、约翰从主变像的“圣山”（彼得后书 1:18）上下来。摩西领受十诫后从山上下来时，迎接他的是悖逆的骚乱（出埃及记 32）；当基督变像后从山上下来时，迎接他的是不信的混乱。

一个人带着他被鬼附的儿子来找耶稣寻求医治，但主的门徒没能把鬼赶出来。总是在场批评的文士趁机污蔑基督的事工。在场所有人（文士、众人、男孩的父亲、甚至是耶稣的门徒）的小信令耶稣心碎

(马太福音 17:17; 马可福音 9:19; 路加福音 9:41)。但是, 尽管他们不信, 耶稣还是表现了他的信实, 他治好了那个孩子 (马太福音 17:18; 马可福音 9:25,26; 路加福音 9:41; 参见提摩太后书 2:13)。

后来, 当主和他的门徒单独在一起的时候, 他们问他, “**我们为什么不能赶出那鬼呢?**” (马太福音 17:19; 马可福音 9:28)。他回答道, “是因你们的信心小。我实在告诉你们: 你们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种, 就是对这座山说: ‘你从这边挪到那边!’ , 它也必挪去; 并且你们没有一件不能做的事了” (马太福音 17:20)。马可的记载补充道, “非用祷告, 这一类的鬼总不能出来” (马可福音 9:29)。就像故事里的父亲一样 (马可福音 9:24), 门徒相信, 但是他们不是真的相信 (马太福音 17:20)。像我们一样, 他们在信心上也有挣扎。

很多作者认为, 使徒之所以不能赶出鬼, 是因为他们依靠自己赶鬼的能力。保罗写道, “我们不靠自己, 只靠叫死人复活的神” (哥林多后书 1:9)。很久以前, 大卫说, “当献上公义的祭, 又当倚靠耶和華” (诗篇 4:5; 斜体为强调)。智者呼应了这个观点: “你要专心仰赖耶和華, 不可倚靠自己的聪明” (箴言 3:5)。

真正的门徒承认自己的不足 (罗马书 3:10)。他依靠主的力量 (参见撒母耳记下 22:31; 诗篇 9:10; 37:3; 40:3,4; 115:10,11; 以赛亚书 26:4; 腓立比书 2:24)。

应用: “我信不足, 求主帮助” **(马太福音 17:14-21; 马可福音 9:14-29;** **路加福音 9:37-43)**

圣经里很多人在与神同行的时候都有挣扎。我们或许会与当中的一些人认同。以利亚灰心 (列王纪上 19:10)。耶利米哀哭, 感到自己的工作毫无果效 (耶利米书 9:1; 13:17)。彼得说话常常不经思考 (路加福音 9:33)。那个父亲对耶稣说, “我信! 但我信不足, 求主帮助!” (马可福音 9:24)。我们又何尝不是这样。当那人求主医治他儿子时, 基督回答说, “你若能信, 在信的人, 凡事都能” (马可福音 9:23)。他就是在这时对主说, “我信! 但我信不足, 求主帮助!”

在基督教中, 没有什么话题比信心更重要, 也没有什么需求比坚固信心更关键。保罗写道,

我不以福音为耻, 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 要救一切相信的, 先是犹太人, 后是希腊人。因为神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 这义是本于信以至于信, 如经上所记: “义人必因

信得生”（罗马书 1:16,17；斜体为强调）。

“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希伯来书 11:6）。我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以弗所 2:8）。我们“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哥林多后书 5:7）。信心是抵挡魔鬼的盾牌（以弗所 6:16）。信心“胜过世界”（约翰壹书 5:4）。信心最终的“果效”就是我们灵魂的“救恩”（彼得前书 1:9）。

我们在思考信心的重要性时，可能也会不禁喊出：“我们信！但我们信不足，求主帮助！”我们关于第一个提出这一请求之人的学习中，我们会思考使信心软弱的因素。而最重要的是，我们要学会如何坚固信心。

信心的考验（马太福音 17:14-18； 马可福音 9:14-27；路加福音 9:37-43）

故事一开始，耶稣、彼得、雅各、约翰刚从变像的山上下来，他们从平安的山顶下到了冲突的低谷。生活就是这样，神的旨意也正是如此。我们可能像彼得一样，更想与主住在山顶（马太福音 17:4），但是生活必须回到有人和问题的地方。

当基督一行人回到了其他九位使徒所在的地方后，“看见……有文士和他们辩论”（马可福音 9:14）。文士很可能在挑战基督的资质和他事工的合法性。好奇的群众在围观这场辩论，他们就好像今天蜂拥围观车祸和其它灾难的人一样。

《马可福音》9章15节说，“众人一见耶稣，都甚希奇。”我们不要以为这些人是因为基督个人的特征显明他曾经变像（比如摩西从山上下来时脸上放光）而感到希奇。变像的山上发生的事目前还是一个秘密（马可福音 9:9）。人们感到希奇可能是因为他们没有料到耶稣会这么快回来。

一个虚弱的男孩

耶稣询问发生了什么事（马可福音 9:16）。他知道整个情况，但是他想把众人的注意力从羞愧的门徒转移到他自己身上。一个人从人群中站出来。他跪在基督脚前喊道，“主啊，怜悯我的儿子！”（马太福音 17:15）。

这个人的儿子是他的独生子（路加福音 9:38），病得很重。这个孩子听不见，也不能说话（马可福音 9:17,25）。他被鬼附着（马太福音 17:18；路加福音 9:39,42）。鬼把他摔到地上，他疼得满地打滚，又磨牙，又口吐白沫（马可福音 9:18；路加福音 9:39）。因为鬼，他会掉

进火里或水里（马太福音 17:15；马可福音 9:22）。大部分的房屋中间都有火，大部分的河流都没有桥。鬼很容易能把他推进火里和水里。那个父亲说，鬼想杀死他的儿子（马可福音 9:22）。但邪灵的目的更有可能是要折磨这个孩子。鬼需要住在一个活物里面。

这位父亲说他的儿子“害癫痫的病”（马太福音 17:15；原文是“被月亮影响了”），因为古时的迷信认为癫痫在某种程度上是由月亮引起的。译者这样翻译可能是因为孩子的症状与癫痫相似。但要明白，这些症状并不是“大脑电行为异常”引起的癫痫¹⁸，而是被鬼附了（马太福音 17:18；马可福音 9:25；路加福音 9:42）。迷信的群众可能误解了男孩受苦的本质，但受默示的人说，这个男孩是被鬼附了。这解决了所有相信默示之人的疑问。

一个沮丧的老师

主被眼前的景象困扰：烦人的众人、好斗的文士、困惑的门徒、迷惑的父亲。我们难得看到耶稣人性的一面，他感叹道，“噫！这又不信又悖谬的世代啊，我在你们这里要到几时呢？我忍耐你们要到几时呢？”（马太福音 17:17；参见民数记 14:27；申命记 32:5,20；诗篇 95:10）。我们听到他问，“我在你们这里要到几时呢？”这时，我们和他同有肉身的重担和对回到神那里的渴望。我们听到他问，“我忍耐你们要到几时呢？”这时，我们能感受到他在试图与被肉身捆绑、被偏见蒙蔽的人类沟通时的沮丧。

有些人认为“不信又悖谬的世代”是基督说话对象中的一部分人。我觉得没有理由不包括在场的任何一个人：没有信心的文士、信心模棱两可的众人、信心犹豫的门徒、信心动摇的父亲。这些人都是“不信……的世代”的典型，他们也是我们所处世界的典型。在场唯一一个相信基督的就是那个鬼，但我们现在还没有谈到他。

耶稣回应了那个父亲的请求，不是“因着人贫乏的信心，而是按着他丰富的恩典”¹⁹（参见以弗所书 1:7）。他对那个父亲说，“将你的儿子带到这里来吧”（路加福音 9:41；参见马太福音 17:17；马可福音 9:19）。

犹豫不决的父亲

当他们把男孩带到耶稣面前时，鬼把他摔在地上重重地抽风。那

¹⁸Charles B. Clayman, medical ed., *The American Medical Association Home Medical Encyclopedia*, vol. 1, s.v. “Epilepsy.”

¹⁹R. Alan Cole,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Mark*, rev. ed., Tyndale New Testament Commentaries (Grand Rapids, Mich.: W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 216.

个年轻人“倒在地上翻来覆去，口中流沫”（马可福音 9:20）。主向那个父亲询问孩子的情况（马可福音 9:21），不是因为他需要知道，而且因为那个父亲需要明白没有基督的绝望。父亲最后这样回答，“你若能做什么，求你怜悯我们，帮助我们！”（马可福音 9:22）。

基督听到那个人说“你若能做什么”时他一定目光闪动（马可福音 9:23）。这个父亲显然是带着信心来的，希望主治好他的儿子。然而，门徒的失败，再加上文士的攻击，冲淡了他的信心。现在，他的请求沾染了怀疑：“你若能……”

耶稣对他说，“在信的人，凡事都能”（马可福音 9:23）。关于这句有力的陈述我们需要指出两点。一方面，大部分人都明白，这句话有一些前提。断言信的人有无限的、无条件的能力，那是很荒谬的。另一方面，我们不应低估信的人所能成就的事。威廉·巴克利写道，“用绝望的心态去做任何事会使其绝望；用信心做任何事都会使其成为可能。”²⁰他表示，我们需要“一种可能的感觉”。²¹

基督说，“在信的人，凡事都能。”然后，“孩子的父亲立时喊着说：‘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帮助！’”（马可福音 9:23,24）。这些话暗示了一个急切的请求：“我的信心确实不该如此，但是不要因此惩罚我的儿子。求求你帮帮他吧！”

一个激励信心的彰显

耶稣转向那个男孩，“斥责那污鬼，说：‘你这聋哑的鬼，我吩咐你从他里头出来，再不要进去！’”（马可福音 9:25）。这节经文说，耶稣“看见众人都跑上来”，就说了那句话。这可能表明耶稣把这个人和小男孩拉到一边，避免太多人看见。有些人认为刚好相反：基督行这个神迹是为了让聚集的众人有信心。

鬼没有安静地离开。他大声喊着，把男孩摔在地上，使他“大大地抽了一阵风”（马可福音 9:26）。R·艾伦·科尔把这一幕称为“败将耍无赖”。²²最终，鬼不情愿地“出来了”（马可福音 9:26）。“再不要进去”这一补充的命令对那个父亲来说必然是一种安慰。悲剧再也不会重演了。

那个男孩，饱受虐待又筋疲力尽，躺在地上一动不动。他看上去“好像死了一般，以致众人多半说：‘他是死了’”（马可福音 9:26）。“但耶稣拉着他的手，扶他起来，他就站起来了”（马可福音 9:27）。然后就发生了感人的一幕，耶稣把小男孩“交给他父亲”（路加福音 9:42；

²⁰ William Barclay, *The Gospel of Mark*, rev. ed., The Daily Study Bible Series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75), 218.

²¹ Ibid.

²² Cole, 216.

比较路加福音 7:15)。人失败了，但耶稣没有。关于这个时刻，伯顿·科夫曼写道，

这是对所有时代直到永恒的预言。一代代的人起来拒绝主；不信的人大胆傲慢；甚至主的门徒也可能因为忽视属灵的事物而无力应对生活中的问题；然而，基督和他圣洁的信心永不失败。“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²³

基督再一次荣耀了他的父。人们感到希奇，“都诧异神的大能”（路加福音 9:43）。

信心的大能（马太福音 17:19-21；马可福音 9:28,29）

当耶稣和门徒单独在一起时，他们问他，“我们为什么不能赶出那鬼呢？”（马太福音 17:19；参见马可福音 9:28）。他们一定是真的迷惑。基督已经“给他们权柄，能赶逐污鬼”，并且专门吩咐他们“制伏污鬼”（马太福音 10:1,8；参见马可福音 6:7）。他们做到了；马可记载说，他们“赶出许多的鬼”（马可福音 6:13）。因此，当心急如焚的父亲出现时，他们可能觉得不会出什么问题。他们或许自信地说，“耶稣现在不在这里，但不用担心；我们可以处理这个问题！把你的儿子带来吧！”无疑，一次又一次地尝试赶鬼无果后，他们就感到尴尬。

信心的缺乏

耶稣解释了他们的努力失败的原因：“是因你们的信心小”（马太福音 17:20）。使徒有一些信心，否则他们不会试图医治那个男孩；但在某些方面，他们信心不够。主继续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种，就是对这座山说：‘你从这边挪到那边！’，它也必挪去；并且你们没有一件不能做的事了”（马太福音 17:20）。耶稣刚从山上下来，他说“这座山”的时候可能是指着它说的。

基督举山的例子让很多人着迷和困惑。他后来用同样的例子强调了用信心祷告的重要性（马太福音 21:21,22；马可福音 11:22-24）。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3章2节使用了类似的比喻。我想起一位老妇人，她必须要爬过一座山才能到她打水的井边。读了这些经文后，她祷告说，“神啊，我相信！所以请你移走这座山！”她祷告完抬头一看，惊叫道，“跟我想的一样！它还在那里！”显然，她的祷告毫无信心可言。

²³ James Burton Coffman, *Commentary on Luke* (Austin, Tex.: Firm Foundation Publishing House, 1975), 186.

然而，如果我们将其理解为字面意思上的地面突起，可能就把这句话理解偏了。没有任何迹象表明耶稣和他的门徒曾经试图移动一座真正的山。在主的属灵计划中，这样的神迹没有任何意义。

在基督时代，人们常用山作比喻。山可能是人们熟悉的最大的物体。我们说“工作堆积如山”或“从鼯鼠洞里变出山来”的时候也用了类似的象征。

在犹太人中间，“移山”是一个熟悉的比喻，用来形容战胜困难（参见以赛亚书 40:4； 49:11； 54:10）。拉比用这个短语来形容去除看似不可逾越的障碍。²⁴在《马太福音》17 章，几乎可以肯定就是在这个意义上使用的。与处理生活中遇到的“大山”相比，处理这些实际的土石就是小儿科。假如给我足够的挖土设备、能够使用这些设备的团队、无限的时间，我几乎能移走任何一座山。然而，对于人性中困难的重重大山，我却没有同样的自信。

使徒之后会面临痛苦和逼迫的大山（参见马太福音 5:11；使徒行传 8:1,3）。他们不需要自己能够除去地上突起的巨石的确据。他们要知道的是，在主的帮助下，他们能够战胜撒但和人为设置的、用来使他们灰心的大山。

基督让他的跟随者放心，如果他们的信心有芥菜种那么大，他们就能战胜任何困难。芥菜种是最小的种子之一，耶稣常用它来象征极小的事物（马太福音 13:31；路加福音 13:19；17:5,6）。《马太福音》17 章 20 节将听众熟悉的最小的事物（芥菜种）和最大的事物（大山）进行对比。从而，主强调了信心的非凡大能。

然而，当基督用芥菜种举例时，想到的不仅仅是大小。这个种子有很多特点与我们应有的信心相关。比如，

- 芥菜种很小，却是真实的。
- 芥菜种很小，但是活的，正如我们的信心应当是活的一样（参见雅各书 2:26）。
- 芥菜种很小，但是潜力巨大（参见路加福音 13:19）。
- 芥菜种很小，很脆弱，但是它愿意接受周围土壤的力量。

第四个特点最关键。我们信心的大小远不如我们信心的焦点重要。保罗说，“……凡事都能做”（腓立比书 4:13）。这句话很像“在信的人，凡事都能”（马可福音 9:23）。但注意保罗这句话的前半句：“*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腓立比书 4:13；斜体为强调）。不是

²⁴对该词的讨论出现在 Barclay, 167 中。

我们的信心给我们力量，而是我们所信的那一位给我们力量。想象你走在路上，来到一座桥前，桥下是湍急的河水。只有你*相信*桥能支撑你，你才会走过去。然而，你在过桥时，支撑你的是你对桥的信心还是桥本身？我们不要过分关注我们信心的大小，而要关注我们所信的那一位。

耶稣说，“在信的人，凡事都能。”我们需要结合他后来说的“*在神凡事都能*”（马太福音 19:26；斜体为强调）来理解。离开能力的来源就没有任何能力。保罗说，“知道我所信的是谁，也深信*他能*……”（提摩太后书 1:12；斜体为强调）。雨果·麦考德把这节经文的前半句译为，“我知道*他*，就是我所信靠的……”²⁵

祷告的失误

我们在思考《马可福音》所记载的耶稣对使徒的回答时，要记住这一切。当门徒问他为什么他们不能赶出鬼时，主回答说，“非用祷告，这一类的鬼总不能出来”（马可福音 9:29）。一些作者认为“这一类”表明鬼有强弱之分。可以肯定的一点是：附在男孩身上的那个鬼没有像我们之前学过的经文中的鬼那样乖乖离开。

如果我们只看《马可福音》9章29节，就会觉得使徒之所以赶不出鬼是因为他们在赶鬼的时候没有祷告。然而，*耶稣*赶这个鬼之前也没有说一句祷告。耶稣命令鬼离开男孩之前，他在山上与神交通了一个晚上（参见路加福音 9:28）。

更有可能的是，提到祷告表示门徒在忽略了他们的祷告生活。祷告不是念“咒语”，让奇妙的事情发生；祷告是承认我们对这位创造宇宙者的依靠。很多作者确信，使徒失败的原因是他们信心从神转移到了他们自己赶鬼的能力。约翰·富兰克林·卡特提出，他们“过于自信，而不是有意识地信靠神。”²⁶就像参孙一样，他们出去打仗，却不知能力已经离开他们了（士师记 16:20）。

这很容易发生在我们每个人身上。神赋予我们恩赐，赐福我们的努力，过不了多久，我们就开始依靠*我们自己的能力*来推理，靠*我们自己的智慧*来做决定，靠*我们自己的能力*去做事。当这种情况发生时，属灵的灾难就不远了。

火要不断燃烧，就必须不断添加燃料。电池要持续供电，就必须反复充电。一个人的灵命要保持强健，就必须定期更新他和主的关系。

²⁵ Hugo McCord, *McCord's New Testament Translation of the Everlasting Gospel* (Henderson, Tenn.: Freed-Hardeman University, 1988), 207.

²⁶ John Franklin Carter, *A Layman's Harmony of the Gospels* (Nashville: Broadman Press, 1961), 176.

雅各说，“你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你们”（雅各书各书 4:8）。先知以赛亚写道，“那等候耶和华的，必重新得力。他们必如鹰展翅上腾，他们奔跑却不困倦，行走却不疲乏”（以赛亚书 40:31）。

信心的来源

学习完这个故事之后，让我们花点时间进行个人的应用。²⁷

怀疑的来源

这个故事中最突出的一点是，这一场景中的许多人都有信心的挣扎，包括那个父亲和使徒。今天人们也有信心的挣扎。在我们的文本中可以找到一些原因。

*恶的问题。*人们怀疑的首要原因可能是他们看到不好的事情发生在好人身上。在这次事件中，我们发现没有任何迹象表明这个小男孩做了任何让他当受如此折磨的事。为什么坏事发生在好人身上？这个问题没有快速的答案，但我们故事中的两点值得注意：最后，一切都好了起来；耶稣借此机会荣耀了他的父（路加福音 9:43）。

*门徒的无能。*使徒在本该成功的地方失败了。人们有时会因基督徒的缺点而不再抱有幻想，因此影响他们对神的信心。他们需要明白，我们的信心不能放在人身上，而要放在主身上，人注定会让我们失望，而主永远不会离弃寻求他的人（诗篇 9:10）。

*世界的攻击。*这位父亲的信心软弱不仅是因为门徒的失败，也是因为文士的攻击。对于每一个宣讲真理的讲台，撒但都有一千种方式来表达怀疑，这对大众产生了不利的影​​响。我们必须学会对怀疑主义的信使闭上耳朵，对确定的传道人打开耳朵。

*自我的现实。*耶稣对这位父亲的责备迫使他自省，使他承认了自己信心的软弱。如果我们诚实地面对自己，就会承认自己并非自己当有的样子。这个现实对我们当中一些人的阻碍要比其它所有因素加起来都大。灰心会导致绝望，绝望会生出怀疑。我们已经强调过，耶稣对这位父亲的回应不是照着他信心的缺乏，而是照着他恩典的丰盛。当我们灰心时，让我们牢记这个真理。

这些因素以及其它一些因素对很多人的信心造成影响。或许，它们也影响了我们。作者约翰·斯特霍夫描写了四种风格的信心，我们可以认为这是信心的四个阶段：（1）*经历的信心*是孩子的信心，是他们从父母和他人所经历的信心。（2）*附属的信心*是大一点的孩子和很

²⁷最后这部分中的一些内容基于Rick Atchley, “Down in the Valley,” sermon preached at the Southern Hills church of Christ, Abilene, Texas, 11 September 1988.

多成年人的信心，其信心程度来自于对有信心之人的依附。(3) *寻求的信心*是提问的信心，这种信心艰难地向个人的信心转变。(4) *拥有的信心*是个人信心，是成功发展到第三阶段以上的信心。有人认为，70%的人超越不了第二阶段。有人进一步指出，一个人的信心如果不能超越第二阶段，在他生命的某一刻，将会发生一些事，摇动他的信心，使他放弃和主的关系。²⁸

无论你是否认同这些结论，我们都同意，信心必须长进，我们许多人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这位父亲的话仍然萦绕在我们耳边：“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帮助！”

信心的来源

如何帮助“信心不足”？什么能使我们的信心长进？起点是像这位父亲一样承认我们的需要，但然后呢？让我们用我们的文本来寻找信心的来源。

学习。耶稣赶鬼的一个原因是要抵消他所面对之人的不信。男孩痊愈后，人们“都诧异神的大能”（路加福音 9:43）。今天，基督没有在我们中间行走、行神迹，但我们仍然有神所默示的对祂奇妙作为的记载。约翰写道，

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
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翰福音 20:30,31；斜体为强调）。

关于如何建立信心的明确答案是“学习神的道，特别是关于耶稣的话”。耶稣在他牺牲前的晚上为使徒和“*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祷告（约翰福音 17:20；斜体为强调）。保罗写道，“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马书 10:17）。“基督的话”的意思也可以是“关于基督的信息”。如果我们想要自己的信心长进，就应该每天阅读、学习神的道（参见使徒行传 17:11；提摩太后书 2:15）。

生活。然而，光有满脑子的知识是不够的。如果要信心又真又活，就必须是活跃的。雅各教导说，信心通过行为得以完全（雅各书 2:22）。他写道，“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身体没有灵魂是死的，信心没有行为也是死的”（雅各书 2:26）。

²⁸John H. Westerhoff III, *Will Our Children Have Faith?* (New York: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1976), 89–99. 我们借用了他的用词，而非他的观点。

小心以信心软弱为借口而无所作为。虽然我们是“无用”的仆人（路加福音 17:10），但我们仍然需要服侍（马太福音 20:26）。我们虽然“不晓得当怎样祷告”（罗马书 8:26），但我们仍然需要祷告（帖撒罗尼迦前书 5:17）。同样，尽管我们的信心有限，但我们仍然必须将它行出来。肌肉通过锻炼而生长，我们的信心也是如此。

有人提出，我们在面临挑战时应当问，“在这种情况下，信心会怎么做？”然后就去**做**。每一天开始时都要宣告，“今天我要过信徒的生活。”

离开和倚靠。还可以提出其他建议：我们需要避免毁坏信心的事物，培养鼓励信心的事物。这包括鼓励造就信心的关系（参见哥林多前书 15:33；提摩太后书 1:5），用造就信心的信息充实我们的头脑（腓立比书 4:8）。同样，我们也需要尽可能地亲近神（雅各书 4:8），学会依靠他（诗篇 37:5）。这包括坚固我们的祷告生活（弗 1:18；士 20）。我们的文本表明了信心和祷告的关系（马太福音 17:20；马可福音 9:29）。我们需要学习默想圣经的古老艺术：我们需要花时间思考神的道（诗篇 1:2），思考神为我们和他人所做的事（诗篇 143:5）。这个列表可以继续下去。

结论

我们所有人迟早会从有序的山顶下到混乱的山谷。我们不能等到生活失控时才去建立强大的个人信心。**现在**就是建立信心的时刻。我们为彼此的祷告应该和基督为彼得的祷告一样：“不至于失了信心”（路加福音 22:32）。

回到加利利（耶稣再次预言自己的死）

（马太福音 17:22,23；马可福音 9:30-32；路加福音 9:43-45）

《马太福音》17章 22,23节

²²他们还住在加利利的时候，耶稣对门徒说：“人子将要被交在人手里，²³他们要杀害他，第三日他要复活。”门徒就大大地忧愁。

《马可福音》9章 30-32节

³⁰他们离开那地方，经过加利利，耶稣不愿意人知道。³¹于是教训门徒，说：“人子将要被交在人手里，他们要杀害他，被杀以后过三天他要复活。”³²门徒却不明白这话，又不敢问他。

《路加福音》9章 43-45节

⁴³众人都说异神的大能。

耶稣所做的一切事，众人正希奇的时候，耶稣对门徒说：“**你们要把这些话存在耳中，因为人子将要被交在人手里。**”⁴⁵他们不明白这话，意思乃是隐藏的，叫他们不能明白，他们也不敢问这话的意思。

耶稣和十二使徒从“凯撒利亚腓立比境内”（马太福音 16:13；参见马可福音 8:27）回到加利利（马太福音 17:22；马可福音 9:30）。我们并不清楚他们具体是在什么时候回到加利利的。大部分注释者认为，登山变像和治好被鬼附的男孩发生在凯撒利亚腓立比附近，并且这些事过后，耶稣回到了加利利。一些人认为，耶稣和十二使徒在登山变像和医治之前就已经回到了加利利。一些注释者认为，加利利之行发生在登山变像和医治之间。

与之前的加利利之行不同，这一次，基督在该省旅行时避开了众人。**耶稣不愿意人知道。于是教训门徒……**（马可福音 9:30,31）。

他常常提起的一个话题是即将临到他的死亡：……他教导门徒说：“**人子将要被交在人手里，他们要杀害他，被杀以后过三天他要复活**”（马可福音 9:31；参见马太福音 17:22,23；路加福音 9:44）。马可的记载说“过三天”，而马太的记载说“第三日”。对我们很多人来说，这两个词意思不同，但对犹太人来说是一样的。我们学习耶稣在坟墓中待了三天时要记住这一点。

根据路加的记载，他在他的宣告前说，“**你们要把这些话存在耳中**”（路加福音 9:44）。这是在形象地说，“你们要听，也要思考！你们要听我说的，也要记住！你们要听，也要明白！”听见和听从不是一回事。主说话时，我们要让他的话渗透到我们的耳朵和心里，这样才能在我们的生活中表达出来。

门徒为耶稣的话**大大地忧愁**（马太福音 17:23），**门徒却不明白这话**（马可福音 9:32）。他们不明白有关他要死的话，因为弥赛亚死亡的概念与他们对弥赛亚的期望不符。他们也不明白有关他要复活的话，因为这与他们的经验不符（参见马可福音 9:10）。

使徒心里想的仍然是一个物质的、属世的、政治的国。耶稣宣布他的死亡后不久，使徒就开始争论在神国里谁最大（参见路加福音 9:45,46）。《约翰福音》12章33,34节是一个例子，说明耶稣关于自己死亡的教导让其他持有和使徒一样观念的犹太人感到困惑。

虽然十二使徒不明白耶稣的意思，却**不敢问他**（马可福音 9:32）。他们害怕，也许是因为他们觉得自己的问题会被视为不信。也许，他们害怕遭到和彼得一样的责备（马太福音 16:23）。也许，他们害怕暴

露自己的无知。获得新知识的唯一方法就是承认无知。这样的承认很痛苦，但却必要。

路加对这件事的记载补充了一个难以理解的细节：……**他们不明白这话，意思乃是隐藏的，叫他们不能明白**（路加福音 9:45；斜体为强调）。谁或什么把意思向门徒隐藏了？可能是主隐藏了这句话的意思，因为如果门徒完全理解了耶稣的话，这会将他们压垮。也可能是撒但隐藏了这句话的意思；毕竟，他常常试图将神的道从人的心里拿走（路加福音 8:12）。然而，伯顿·考夫曼说，“隐藏不是出于神的本意[我会加上‘或出于魔鬼’]，而是出于人的有限。”他可能是对的。²⁹隐藏的动因可能是使徒对神国的预想。

不论事实是否如此，门徒确实难以接受主关于即将临到他的死亡、埋葬、复活的说法。作门徒的一个基本素质就是接受主的话，即使它与自己的想法和逻辑相矛盾。保罗强调，依靠人的智慧是徒劳的，他写道，

因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在我们得救的人却为神的大能。就如经上所记：“我要灭绝智慧人的智慧，废弃聪明人的聪明。”智慧人在哪里？文士在哪里？这世上的辩士在哪里？神岂不是叫这世上的智慧变成愚拙吗？世人凭自己的智慧既不认识神，神就乐意用人所当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这就是神的智慧了（哥林多前书 1:18-21）。

真正的门徒不依靠人的聪明（箴言 3: 5），只依靠神的启示（提摩太后书 3:16,17）。

关于殿税的问题（马太福音 17:24-27）

²⁴ 到了迦百农，有收丁税的人来见彼得，说：“你们的先生不纳丁税吗？”²⁵ 彼得说：“纳。”他进了屋子，耶稣先向他说：“西门，你的意思如何？世上的君王向谁征收关税、丁税？是向自己的儿子呢，是向外人呢？”²⁶ 彼得说：“是向外人。”耶稣说：“既然如此，儿子就可以免税了。²⁷ 但恐怕触犯他们，你且往海边去钓鱼，把先钓上来的鱼拿起来，开了它的口，必得一块钱，可以拿去给他们，做你我的税银。”

²⁹Coffman, 187.

只有做过税吏的马太记载了殿税这件事。耶稣一行人在加利利旅行，他们来到一座城，该城在耶稣在该省的事工期间曾是他的总部。到了迦百农，有收丁税的人来见彼得，说：“你们的先生不纳丁税吗？”（马太福音 17:24）。

在原文中，24 节并没有“税”这个词，但耶稣在 25 节使用了该词。这里的税是殿税。摩西律法规定每个二十岁及以上的犹太男子要付半舍客勒作为圣殿的维护费和敬拜费（出埃及记 30:11-16；参见列王纪下 12:12；历代志下 24:5-9；尼希米记 10:32）。一舍客勒约等于四罗马便士或四希腊币，所以半舍客勒就是两罗马便士或两希腊币。

这段经文中的税吏应该是犹太圣殿的官员，而非罗马税吏。殿税通常在春天收取，而现在已经是初秋；但基督已经好几个月都不在迦百农了（他是那里的“户口”）。现在，税吏听说他回来了，就来找他。可能他们需要达到一个定额，但他们可能更想收集他犯罪的证据。

基督在迦百农时常常住在彼得家（参见马可福音 1:29,30；2:1），所以那些官员就去那里找他。他们在屋外遇见彼得，就问，“你们的先生不纳丁税吗？”（马太福音 17:24）。（因为彼得与官员说完话后进了屋子[马太福音 17:25]，所以，他说话的时候肯定在屋外。）从来不会没话说的彼得回答道，“**纳**”（马太福音 17:25）。他之所以说“纳”，可能是因为主前些年都纳了这个税。他给出这样的回答可能是因为他知道基督教人要顺服律法。也可能像往常一样，他想到什么就说了。

无论彼得的原因是什么，主知道发生了什么，他觉得这是一个教导重要功课的机会。“[使徒]进了屋子”，还没来得及开口，**耶稣先向他说：“西门，你的意思如何？世上的君王向谁征收关税、丁税？是向自己的儿子呢，是向外人呢？”**（马太福音 17:25）。彼得觉得这个问题很简单。他回答道，“**是向外人**”（马太福音 17:26）。耶稣说，“**既然如此，儿子就可以免税了**”（马太福音 17:26）。意思很明显，作为王（神）的儿子，基督不必为他父亲的房子（圣殿）交税。耶稣没有说彼得也可以免于纳税；但无论使徒是否免于纳税，基督的结论都一样：税还是要纳。换句话说，主有**权利**不纳税，但是彼得需要知道，门徒不能因为坚持他的权利而伤害主的事工。

耶稣继续说，“**但恐怕触犯他们，你且往海边去钓鱼，把先钓上来的鱼拿起来，开了它的口，必得一块钱，可以拿去给他们，做你我的税银**”（马太福音17:27）。作为商业渔夫，彼得通常会用网（马太福音4:18），但网能打上百条鱼。彼得此时所需的只是一条鱼。译作“舍客勒”的希腊文单词是στατήρ (*stater*)，一块钱刚好够付两个人的殿

税。这是新约中唯一提到一块钱的地方。理查德·罗杰斯写道，“这真是个悖论！一位君王穷到连一年半舍客勒的殿税都付不起。”³⁰

耶稣计划的这个神迹是独一无二的。这是唯一一个涉及金钱的神迹，是唯一一个对他自己有益的神迹，也是唯一一个没有说告诉我们结果的神迹，毫无疑问，这是主的神迹中最奇怪的一个。当然，耶稣让一个信口开河的渔夫到鱼嘴里找解决问题的方法，我们从中能看到一丝幽默。

我们不要因为这个神迹的新颖而模糊了耶稣命令中的关键词：“恐怕触犯他们”。希腊文单词σκανδαλίζω (*skandalizo*)译作“触犯”。基督担心的不是触犯官员的感情，而是担心做任何影响他事工的事。他想让彼得明白，做正确的事比坚持自己的权利更重要。

这一思想“甚难”（约翰福音6:60）。坚持我们自己的权利是自然而然的事情。我们要求得到我们应得的东西。我们抵制任何剥夺我们正当权利的人。耶稣呼召我们超越这种自然的冲动，总要思考我们的行为会怎样影响他的事业。用我们文本的话来说，如果坚持我们的权利会使基督的事业蒙上阴影，我们就应当放弃我们的权利。保罗写了两篇关于在某些情况下需要放弃自己权利的长篇讨论（罗马书14；哥林多前书8—10）。

耶稣不仅仅教我们要忘我，他自己也身体力行。我们在他地上的事工开始的时候就看到过这一点的彰显。他有权利不受约翰的洗，因为他“没有犯罪”（希伯来书4:15；参见马太福音3:14），但他放弃了这个权利，好“尽诸般的义”（马太福音3:15）。我们在基督事工的结尾也将看到这一点的彰显。他有权利不死，因为他没有做任何配得死的事（路加福音23:4），但他放弃的这个权利，好让我们可以得救（哥林多前书15:3）。

真正的门徒关心的不是自己的权利，而是如何荣耀主，兴旺主的事业。

关于必须变成小孩子样式的教导 (马太福音 18:1-14；马可福音 9:33-50； 路加福音 9:46-50)

《马太福音》18章 1-14节

¹ 当时，门徒进前来，问耶稣说：“天国里谁是最大的？”² 耶稣便

³⁰Richard Rogers, *Behold Your King (Book of Matthew)* (Lubbock, Tex.: Sunset Study Series, n.d.), 22.

叫一个小孩子来，使他站在他们当中，³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断不得进天国。⁴所以，凡自己谦卑像这小孩子的，他在天国里就是最大的。⁵凡为我的名接待一个像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⁶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这人的颈项上，沉在深海里。

⁷“这世界有祸了，因为将人绊倒；绊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但那绊倒人的有祸了！”⁸倘若你一只手或是一只脚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你缺一只手或是一只脚进入永生，强如有两手两脚被丢在永火里。⁹倘若你一只眼叫你跌倒，就把它剜出来丢掉！你只有一只眼进入永生，强如有两只眼被丢在地狱的火里。¹⁰你们要小心，不可轻看这小子里的一个。我告诉你们，他们的使者在天上，常见我天父的面。

¹²“一个人若有一百只羊，一只走迷了路，你们的意思如何？他岂不撇下这九十九只，往山里去找那只迷路的羊吗？”¹³若是找着了，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为这一只羊欢喜，比为那没有迷路的九十九只欢喜还大呢。¹⁴你们在天上的父也是这样，不愿意这小子里失丧一个。

《马可福音》9章 33-50节

³³他们来到迦百农，耶稣在屋里问门徒说：“你们在路上议论的是什么？”³⁴门徒不作声，因为他们在路上彼此争论谁为大。³⁵耶稣坐下，叫十二个门徒来，说：“若有人愿意做首先的，他必做众人末后的，做众人的用人。”³⁶于是领过一个小孩子来，叫他站在门徒中间，又抱起他来，对他们说：³⁷“凡为我名接待一个像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凡接待我的，不是接待我，乃是接待那差我来的。”

³⁸约翰对耶稣说：“夫子，我们看见一个人奉你的名赶鬼，我们就禁止他，因为他不跟从我们。”³⁹耶稣说：“不要禁止他，因为没有人奉我名行异能，反倒轻易毁谤我。⁴⁰不敌挡我们的，就是帮助我们的。⁴¹凡因你们是属基督，给你们一杯水喝的，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不得赏赐。⁴²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这人的颈项上，扔在海里。⁴³倘若你一只手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⁴⁴你缺了肢体进入永生，强如有两只手落到地狱，入那不灭的火里去。⁴⁵倘若你一只脚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⁴⁶你瘸腿进入永生，强如有两只脚被丢在地狱里。⁴⁷倘若你一只眼叫你跌倒，就去掉它！你只有一只眼进入神的国，强如有两只眼被丢在地狱里。⁴⁸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⁴⁹因为必用火当盐腌各人。⁵⁰盐本是好的，若失了味，可用什么叫它再咸呢？你们里头应当有盐，彼此和睦。”

《路加福音》9章 46-50

⁴⁶ 门徒中间起了议论：谁将为大。⁴⁷ 耶稣看出他们心中的议论，就领一个小孩子来，叫他站在自己旁边，⁴⁸ 对他们说：“凡为我名接待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凡接待我的，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你们中间最小的，他便为大。”

⁴⁹ 约翰说：“夫子，我们看见一个人奉你的名赶鬼，我们就禁止他，因为他不与我们一同跟从你。”⁵⁰ 耶稣说：“不要禁止他，因为不敌挡你们的，就是帮助你们的。”

耶稣将他弥赛亚的国等同于他要建立的教会（马太福音 16:18,19）。他不断地试图让他的跟随者明白，他的国是属灵的，不是属世的、物质的或政治上的。他的国在人心里，而不是在地图上。他的门徒完全没有理解这个真理。从接下来记载的事件中显然可以看出他们的不理解。

有一天，他们行路的时候，十二使徒开始争论“天国里”谁将为大（路加福音 9:46；参见马太福音 18:1；马可福音 9:34）。这个争论可能是由耶稣对彼得的应许（马太福音 16:19）或是由主只带了彼得、雅各、约翰上山（马太福音 17:1）而引起的。我们不知道任何细节，但我们没有理由将任何一位使徒排除在争论之外，即使是彼得、雅各和约翰也是如此，他们可能以为主会考虑把地上国度的最高职位分给他们。（提前阅读马太福音 20:21；马可福音 10:37。）

当他们到达目的地时，基督问他们，“你们在路上议论的是什么？”（马可福音 9:33）。（他们显然在加利利周围进行了更多的旅行，然后才回到迦百农。）一开始，门徒可能因为尴尬没有回答（马可福音 9:34）。然而，当他们发现耶稣清楚地知道他们所讨论的内容时（路加福音 9:47），他们就问他，“天国里谁是最大的？”（马太福音 18:1；斜体为强调）。

J·W·迈克加维写道，“如果耶稣要强调彼得大主教职位的话，没有比这更好的机会了。”³¹相反，基督利用这一事件教导了一个最为需要的功课：“若有人愿意作首先的，他必作众人末后的，作众人的用人”（马可福音 9:35；路加福音 9:48）。

为了传达这个信息，主用了一个鲜活的视觉教具：耶稣便叫一个小孩子来，使他站在他们当中（马太福音 18:2），又抱起他来（马可福音 9:36），对门徒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断不得进天国。所以，凡自己谦卑像这小孩子的，他在天国里就是最大的”（马太福音 18:3,4）。

³¹McGarvey and Pendleton, 430–31.

我们可以从基督的话里得出很多真理。比如，他的话揭露了“遗传的全然败坏”这条教义的谬误：这一教义认为，由于亚当的罪，婴儿生来就是“全然败坏”的。耶稣说，我们必须变得像小孩子一样才能进天国。主的话还表明所谓婴儿洗的错误。小孩子本来就可以进天国，不需要人为的仪式让他准备好。

但是基督在他的例子中关注一个真理：人需要谦卑，要愿意服侍人，而不是被服侍。真正的谦卑可以在前面所讨论的忘我的品质中找到。通常来说，小孩子不会用“伟大”或“渺小”这种毫无意义的词来划分自己。在当时，小孩子接近于社会的最底层。虽然今天他们常常是优先服务的对象，但是在当时，他们通常是最后被服务的。主试图让他的门徒看到，要想在他的国里有价值，他们必须准备好承担一个谦卑的角色。在接下来的日子里，他继续这样做。耶稣常常警告门徒不要有追求自我的野心（参见马太福音 23:8-12；路加福音 22:24-27）。

谦卑的必要性在整个新约中都有教导。（参见路加福音 14:11；18:14；使徒行传 20:19；以弗所书 4:2；哥罗西书 3:12；雅各书 4:6；彼得前书 3:8。）保罗说，“……不可贪图虚浮的荣耀，只要存心谦卑，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腓立比书 2:3）。彼得写道，

……你们众人也都要以谦卑束腰，彼此顺服，因为“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所以，你们要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时候他必叫你们升高（彼得前书 5:5,6）。

要做第一，我们必须做末后的。要成为伟大的人，我们必须做最小的。这些原则对于一世纪的听众来说很难理解，更不用说接受了。在今天这个自我膨胀和自我推崇的骄傲世界里，这些原则更是难上加难。基督的话应当促使我们在心里祷告：“神啊，帮助我更加谦卑。帮助我更像小孩子。”

基督的视觉演示引出了一段讲论，其中的各种教导与小孩子有直接或间接的关系（马太福音 18:5-14；特别注意 5,6,10,14 节）。随着教导的深入，“小子”一词得到扩展，不仅仅包括孩子，还包括有孩子般信心的门徒（马可福音能特别强调新信徒）。《马太福音》18章6节提到的是相信的小子。《马可福音》9章37节似乎将欢迎小孩子等同于给门徒递凉水。《马太福音》18章12,13节中提到的迷路的羊似乎特别指小子（马太福音 18:14）。这些教导中的绝大部分都同样适用于小孩子和像孩子一样的门徒。

基督在这部分讲道的开始说，人们应该欢迎“小孩子”：“凡为我名接待一个像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凡接待我的，不是接待我，乃

是接待那差我来的”（马可福音 9:37）。耶稣之前提到接待他门徒的人时（马太福音 10:40；参见约翰福音 13:20）用了同样的话。

小孩子很特别。每个孩子变好和变坏的潜力都很大。我们不能把他们当作令人厌烦的事物去忍耐。我们要爱他们，养育他们，试着保护他们。我们应该视他们为机会的化身。我们要尽我们所能用正确的方法教导和训练他们（箴言 22:6）。

耶稣说，要“为我名”去“接待”人，这让约翰想起了最近的一件事，他没有接待一个奉基督的名做事的人。像学生常做的一样，他打断了他的老师：“夫子，我们看见一个人奉你的名赶鬼，我们就禁止他，因为他不与我们一同跟从你”（路加福音 9:49）。

约翰说的“一个人”是谁？文本没有说。既然这个人显然是在赶鬼，他明显不是假的，就像后来有些人试图在赶鬼时用耶稣的名一样（使徒行传 19:13-16）。记住，耶稣除了十二使徒之外还有其他门徒（路加福音 6:13），使徒也不是主在地上事工期间唯一赋予行神迹能力的（参见路加福音 10:1,17）。

约翰这句话的关键词可能是“……他不与我们一同跟从你”。换句话说，他不是当时于主一同旅行的十二使徒之一。记住，这次讨论的背景是使徒们嫉妒的野心。十二使徒可能嫉妒耶稣的另一个门徒，他虽然不是使徒，却有信心做他们不久前无法做到的事（马太福音 17:16,19,20）。

耶稣回答约翰说，“不要禁止他，因为没有人奉我名行异能，反倒轻易毁谤我。不敌挡我们的，就是帮助我们的”（马可福音 9:39,40）。主的主要思想似乎很清楚。他实际上是在说，“我们要尽可能多地结交朋友。如今有太多的人说我的坏话，得知至少有一个人不这么做真是令人振奋。”

不幸的是，有些人用 40 节的“不敌挡我们的，就是帮助我们的”来教导：基督接受任何声称“帮助”他并以他的名义行善的人。因此，他们主张我们也应当接受这样的人，无论他们是否遵守耶稣的命令。这种解释与《马太福音》7 章 21-23 节矛盾：

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唯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斜体为强调。）

主说之前宣告，“不与我相合的，就是敌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

是分散的。”(马太福音 12:30)《马可福音》9章40节是这一真理的另一面。当这两段经文并排放在一起时，它们就宣告了对耶稣持中立是不可能的。

在《马可福音》9章41节，耶稣又回到了接待的主题，只是他现在将这个主题应用于他的使徒：“凡因你们是属基督，给你们一杯水喝的，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不能不得赏赐”(马可福音 9:41)。当主说这句话时，他没有将得救的所有条件都压缩在一句话和一个行为中。如果他的意思果真如此，我们就可以省去相信和受洗的邀请了(马可福音 16:15,16; 路加福音 3:26,27);我们只要给人几杯水，劝他们把水给基督徒就行了。耶稣只是在说，神乐于看到人们鼓励那些披戴他名的人。

然后，基督又回到了“小子”这个主题：“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这人的颈项上，沉在深海里”(马太福音 18:6; 参见马可福音 9:42)。希腊文单词 *μύλος* (*mulos*) 译作“磨石”，指的是只有驴子才能转动的大磨石。被这样的重物拖到海底是一个悲剧，但是还不如绊倒一个小孩子的人所要面临的悲剧更大。

无论我们将“小子”一词应用于小孩子、初信的人，还是泛指基督徒，教导都是一样的。我们应当努力不做任何会影响他人犯错的事(参见罗马书 14:13,21)。绊倒人的人有“祸”了(马太福音 18:7)。

耶稣的话要求我们自省：我们是否心怀可能会伤害自己或他人的东西？如果有，就应当将它从我们的生活中除去：

倘若你一只手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你缺了肢体进入永生，强如有两只手落到地狱，入那不灭的火里去。倘若你一只脚叫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你瘸腿进入永生，强如有两只脚被丢在地狱里。倘若你一只眼叫你跌倒，就去掉它！你只有一只眼进入神的国，强如有两只眼被丢在地狱里。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马可福音 9:43-48)。

耶稣之前在登山宝训里也用过类似的措辞(参见马太福音 5:27-30)。主不是在鼓励残害身体，而是在鼓励磨炼灵魂。我们生活中任何助长恶的东西，无论多么宝贵，都必须被无情地除掉。

耶稣显然是用比喻性的语言来描述地狱(希腊文：*γέενναν*, *geennan*)。字面上的虫并不生活在字面上的火里。人们普遍认为，虫(蛆虫)和火的形象来自耶路撒冷南边被称为欣嫩子谷的垃圾堆(参见历代志下28:3; 33:6; 尼希米记11:30; 耶利米书7:31,32; 19:2,6; 32:35)。虫的形象可能是指永远啃食有罪的良心(路加福音

16:25-28)，而火的形象指的则是与神永远隔绝的痛苦（帖撒罗尼迦后书1:9）。

说到地狱，耶稣还补充了这些不可思议的话：“**因为必用火当盐腌各人**”（马可福音9:49）。他之前用盐来比喻（马太福音5:13）**防腐**剂。这里可能也有防腐的意思。不敬虔的人要在地狱的火中“保存”；即他们永远不死。被保存在天堂中是一个荣耀的画面，而被保存在地狱中则是无比的恐怖。

在下一节经文中，基督又将盐的比喻加以转折，“**盐本是好的，若失了味，可用什么叫它再咸呢？你们里头应当有盐，彼此和睦**”（马可福音9:50）。主是在重复登山宝训里的一个要点（马太福音5:13），只是补充了这一应用：如果他们继续彼此争论（路加福音9:46），就会失去他们的咸味；他们就不是“世上的盐”了。他们需要学会“彼此和睦”，我们也同样需要彼此和睦。

耶稣回到“小子”的主题：“**你们要小心，不可轻看这小子里的一个。我告诉你们，他们的使者在天上，常见我天父的面**”（马太福音18:10）。译作“轻看”的希腊文单词καταφρονέω (*kataphroneo*)将“向下”（κατά, *kata*）和“想法”（φρονέω, *phroneo*）这两个词结合在一起。它的意思是“看低”别人。我们不当轻视儿童、初信的人或任何一个神的儿女。每个人在神看来都是宝贵的。

10节的后半部分让人又激动又好奇：“他们的使者在天上，常见我天父的面。”这些话让人们对“守护天使”这个话题笔耕不辍。圣经确实教导说，天使是“服役的灵，奉差遣为那将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希伯来书1:14）。不仅如此，引用迈克加维的话来说，这节经文表明，“天使的服役不仅是笼统的，也是特别的，某些天使受托看顾特定的人。”³²任何超越这些一般真理以外的都是推测。

每天都有儿童死亡，有时是以可怕的方式，这一事实应当足以让我们相信，“守护天使”不会将神的自然法则弃置一旁。事实上，神的道的一般要旨表明，他们首要关心的不是身体健康，而是属灵健康。我们最好将《马太福音》18章10节看作神关心属他的人的另一证据，并就此打住（彼得前书5:7；参见以西结书34:12）。

主用我们熟悉的一个例子总结了关于“小子们”的教导：

“一个人若有一百只羊，一只走迷了路，你们的意思如何？他岂不撇下这九十九只，往山里去找那只迷路的羊吗？若是找着了，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为这一只羊欢喜，比为那

³²Ibid., 434.

没有迷路的九十九只欢喜还大呢。你们在天上的父也是这样，不愿意这小子里丧失一个（马太福音 18:12-14）。

后来，耶稣将迷羊的比喻和失钱的比喻、浪子的比喻结合起来，构成了圣经里最让人难忘的一章——《路加福音》15章。耶稣在这两处的观点是一样的：神“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彼得后书3:9）。

同样，我们可以对各种“小子”加以应用。小孩子长大，在罪的山上迷路（罗马书3:23）；我们需要温柔地带领他们回到主的身边。无论是初信的人还是老信徒，他们的信心都可能“随流失去”（希伯来书2:1）。我们需要“用温柔的心把他挽回过来”（路加福音6:1；参见雅各书5:19,20）。

在加利利最后的教导：弟兄间的问题 （马太福音 18:15-35）

¹⁵“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着只有他和你在一处的时候，指出他的错来。他若听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¹⁶ 他若不听，你就另外带一两个人同去，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可定准。¹⁷ 若是不听他们，就告诉教会。若是不听教会，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¹⁸ 我实在告诉你们：凡你们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们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¹⁹ 我又告诉你们：若是你们中间有两个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求什么事，我在天上的父必为他们成全。²⁰ 因为无论在哪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

²¹ 那时，彼得进前来，对耶稣说：“主啊，我弟兄得罪我，我当饶恕他几次呢？到七次可以吗？”²² 耶稣说：“我对你说，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个七次。²³ 天国好像一个王要和他仆人算账。²⁴ 才算的时候，有人带了一个欠一千万银子的来。²⁵ 因为他没有什么偿还之物，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儿女并一切所有的都卖了偿还。²⁶ 那仆人就俯伏拜他，说：‘主啊，宽容我！将来我都要还清。’²⁷ 那仆人的主人就动了慈心，把他释放了，并且免了他的债。

²⁸“那仆人出来，遇见他的一个同伴欠他十两银子，便揪着他，掐住他的喉咙，说：‘你把所欠的还我！’²⁹ 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说：‘宽容我吧！将来我必还清。’³⁰ 他不肯，竟去把他下在监里，等他还了所欠的债。³¹ 众同伴看见他所做的事，就甚忧愁，去把这事都告诉

了主人。³² 于是主人叫了他来，对他说：“你这恶奴才！你央求我，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³³ 你不应当怜恤你的同伴，像我怜恤你吗？”³⁴ 主人就大怒，把他交给掌刑的，等他还清了所欠的债。³⁵ 你们各人若不从心里饶恕你的弟兄，我天父也要这样待你们了。”

耶稣在加利利的最后一次讲论是由门徒之间关于谁在天国里最大的激烈争论引起的（马太福音 18:1；路加福音 9:46）。（我们刚学过的）耶稣回答的前一部分是关于像小孩子一样；第二部分则关注与人和睦相处。

耶稣已经讲过犯罪得罪人的话题（马太福音 18:6；马可福音 9:42）。现在，他准备探讨问题的另一面：如果听众被人犯罪得罪怎么办？关键经文是《马太福音》18章15节：“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着只有他和你在一处的时候，指出他的错来。他若听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

和合本的翻译是“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斜体为强调）。最后这个短语虽然没有出现在较好的手稿中，却表达了这部分的重点。（类似的短语在 21 节。）然而，要明白，由于这一短语没有出现在 15 节，因此，这段经文就有了比个人藐视更加广泛的应用。每当看到一位弟兄陷入可能让其灵魂受诅咒的罪中时，我们每个人都有责任凭着爱心去找他。

在登山宝训中，耶稣解释了如果一个基督徒知道弟兄对他怀怨，他应该怎么做：他应该去找那个弟兄（马太福音 5:23,24）。在这里，耶稣讨论的是如果一个基督徒对弟兄怀怨，他该怎么做：他应该去找那个弟兄。如果争议双方都像基督徒一样行事，他们就都会去找对方，然后在中间的某个地方相遇。然而，如果其中一方没有做他当做的，另一方也不能以此为借口：无论一个人是得罪人的还是被人得罪，他都要去找对方，试图解决问题。

现在给“只有他和你在一处”加上下划线。一个人做了伤害基督徒的事情时，他不应该将此事扩大和公开化；相反，应将其缩小并局部化。盖尔·欧乐³³如此说：“你在向你的丈夫或妻子、你的朋友或亲人、长老或传道人、甚至是你的狗抱怨之前，你首先应当去找那个人。”

我们可能会反对说，“但那太难了！”是的，是很难，但也是必要的。顺服这一命令能化解大部分危机。相反，如果我们忽视基督的吩咐，如果我们不去解决问题，而是与我们周围的人分享我们的不快，

³³盖尔·欧乐曾是德克萨斯州昆兰市博尔斯儿童之家多年的负责人。这句话是很久以前在俄克拉荷马州中西市城东基督的教会说的。

人们就会开始选边站队。这时，就会对基督的身体造成巨大的伤害。

如果基督徒以正确的态度去找得罪他的弟兄（路加福音 6:1），他一般都能解决问题，但也并不总是如此。这时就要遵照耶稣下一步的指示：“**他若不听，你就另外带一两个人同去，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可定准**”（马太福音 18:16）。旧约和新约都强调需要两个或三个见证人（申命记 19:15；哥林多后书 13:1）。其他人可以会对之前发生的事有更多的洞见，他们或许可以促进和解，当然，他们也可以在以后为见面所发生的事作见证。17 节暗示他们不仅仅是听。“**若是不听他们**”意味着他们会说话，试图解决有嫌隙双方之间的问题。

要是带其他人去没有产生预想的结果呢？耶稣说，“**若是不听他们，就告诉教会。若是不听教会，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马太福音 18:17）。基督在这里对“教会”一词的使用值得注意。在两章之前，他应许要建立他的教会（马太福音 16:18）。现在，他将教会刻画成由主授权之人组成的团体，可以将个人纳入或排除在他们的团契之外。“教会”一词在福音书中仅在这两处出现过。第一次使用该词是指普世教会，第二次使用该词是指地方教会。

耶稣没有说明我们要怎样“告诉教会”。有时候，在教会成员的特别聚会上分享这样的信息要比在公开敬拜上分享更好。如果一个教会有长老，他们可以决定处理这类事情的最佳方式。

尤其让我们感兴趣的是“若是不听教会”这一短语。它的意思是犯罪的人拒绝遵守教会达成的决定（参见哥林多前书 5:12）。如果我们取“教会”的基本意思（即被耶稣宝血拯救的人），我们可以将这节经文解释为：“如果他拒绝听从所有在爱中找他的弟兄姊妹的话……”当一个弟兄犯罪时，要是每个教会成员都含着泪求他回到主身边，会怎样呢？一个人必须是完全罪孽深重才能抵御潮水般的爱的恳求。

要是即使这样做也不能挽回这个罪人呢？耶稣说，教会应当停止与他相交：“**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马太福音 18:17；参见哥林多后书 2:4-11；帖撒罗尼迦后书 3:6,14,15；提摩太前书 5:20；罗马书 16:17）。“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是“好像他不是基督徒一样”的比喻说法。别处的经文清楚表明，这个行为的主要目的不是惩罚，而是要让这个人清醒过来，回到主的身边（参见帖撒罗尼迦后书 3:14,15）。以正确的精神进行管教不是仇恨和恶意的表达，而是爱心和关心的表达（参见希伯来书 12:6）。

管教儿女从来都不是一件愉快的事，管教基督里的弟兄姊妹也让人高兴不起来。耶稣知道这一点；因此，为了鼓励他的听众，他向他们保证，如果教会照他的吩咐行事，神就会与他们同在（马太福音

18:18-20)。

他说，“我又告诉你们：若是你们中间有两个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求什么事，我在天上的父必为他们成全”（马太福音 18:19）。这个应许与《马太福音》16 章 19 节后半部分给彼得的应许相同。由于在《马太福音》18 章 19 节中基督是直接对使徒说话，所以，大多数注释者认为这个应许也主要是给他们的。然而，由于上下文讲的是讲教会纪律的主题，所以可以普遍应用于教会的行动。如果一个教会像天上“捆绑”那样“捆绑”（即只做天上授权的事），那么，他们的行为就是神所喜悦的。（这节经文不应当被理解为一个无条件的应许，即两个基督徒想什么，就可以向神求什么，并且神也会给他们什么[约壹 5:14]。）

20 节我们很熟悉：因为无论在哪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我们可以也确实对这一应许进行了一般性的应用，但要记住，从上下文来看，基督指的是两、三个人奉他的名聚会执行教会纪律。

耶稣关于去找犯罪弟兄的教导让彼得想知道自己应该饶恕这样弟兄的次数。他问，“主啊，我弟兄得罪我，我当饶恕他几次呢？到七次可以吗？”（马太福音 18:21）。彼得可能以为自己很宽宏大量；拉比只要求三次。听到耶稣的回答他肯定非常吃惊，耶稣说，“我对你说，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个七次”（马太福音 18:22）。换句话说，饶恕应当没有次数的制。

接着，主讲了“不饶恕人的恶仆的比喻”，在这个比喻中，一个仆人被免除了一大笔债，却不肯饶恕另一个仆人微不足道的钱（马太福音 18:23-35）。明显的应用是，既然神饶恕了我们这么多，我们也应当愿意饶恕他人。

主在《马太福音》18 章 15-35 节的教导是我们与弟兄姊妹以及他人相处时迫切需要的。他列出两个原则让我们遵守：（1）当我们中间有人对另一个人有意见时，他应当去找那个人，而不是向其他人抱怨；（2）我们不能怀怨，而要准备饶恕。

我们已经开始从基督在加利利的伟大事工向他在巴勒斯坦全地的收尾事工过渡。收尾事工持续大约六个月，从住棚节到接下来的逾越节。这一事工的关键经文是《路加福音》9 章 51 节：“耶稣被接上升[包括死亡、埋葬和复活]的日子将到，他就定意向耶路撒冷去。”希腊文文本的字面意思是，“他升天的日子就要到了，他就面朝耶路撒冷走去。”我们将看到耶稣在犹太地和比利亚旅行，但他的思想始终集

中于在耶路撒冷即将临到他的死亡。邪恶之云的聚集没有吓倒他；他毅然决然地朝那黑暗的事件前进。

附录

图表，列表，地图

犹太节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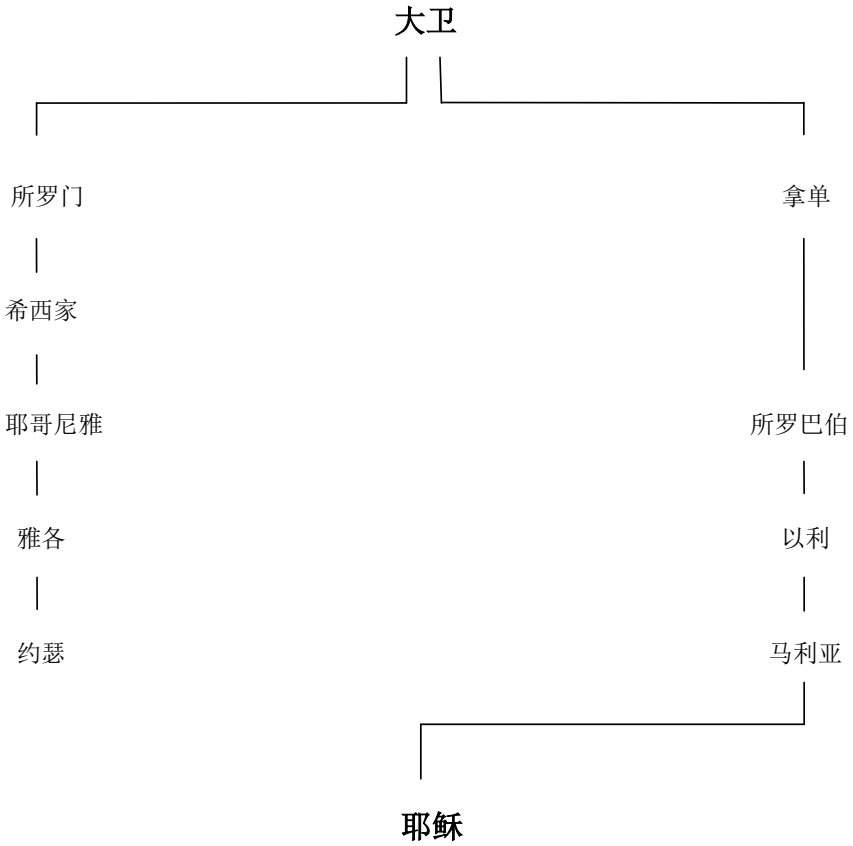
节期名称	如何划分	庆祝月份	神圣年份	历年月份	相近英制月份	持续时间	庆祝地点	庆祝方式	象征	别名
逾越节	大节	尼散月 或亚笔月	第1个	第7个	4月	1周	耶路撒冷	吃逾越节羔羊	越过死亡和出埃及	除酵节
五旬节	大节	西弯月	第3个	第9个	6月	1天	耶路撒冷	献两个饼,代表初熟的麦子	西奈山定律法	七七节; 初熟节; 收割节
住棚节	大节	提市黎月或以他念月	第7个	第1个	10月	1周	耶路撒冷	住帐篷	旷野生活	收藏节

犹太节日 (续前页)

节期名称	如何划分	庆祝月份	神圣年份	历年月份	相近英制月份	持续时间	庆祝地点	庆祝方式	象征	别名
吹角节	小节	提市黎月或以他念月	第7个	第1个	10月	1天	不限	吹角	新年	
修殿节	小节	基斯流月	第9个	第3个	12月	8天	不限	喜乐, 歌唱, 点灯, 点火把	从异教徒夺回圣殿后, 修复圣殿	光明节
普珥日	小节	亚达月	第12个	第6个	3月	2天	不限	阅读《以斯帖记》	王后以斯帖营救犹太人	

Reprinted from *Training for Service* by Orrin Root © 1983, Standard Publishing. Used by Permission.

耶稣从大卫而来的家谱



圣经中所列使徒名单*

《马太福音》 10:2-4	《马可福音》 3:16-19	《路加福音》 6:13-16	《使徒行传》 1:13
西门彼得 安得烈 雅各 约翰	西门彼得 雅各 约翰 安得烈	西门彼得 安得烈 雅各 约翰	彼得 约翰 雅各 安得烈
腓力 巴多罗买 多马 马太	腓力 巴多罗买 马太 多马	腓力 巴多罗买 马太 多马	腓力 多马 巴多罗买 马太
亚勒腓的儿子雅各 达太 奋锐党的西门 加略人犹大	亚勒腓的儿子雅各 达太 奋锐党的西门 加略人犹大	亚勒腓的儿子雅各 奋锐党的西门 雅各的儿子犹大 加略人犹大	亚勒腓的儿子雅各 奋锐党的西门 雅各的儿子犹大

*虚线代表第143-144页的分组讨论。

**希腊语《马太福音》和《马可福音》使用了不同的词代替“奋锐党”（见KJV版本），但是意思相同。

使徒

◆ **彼得** — 又称西门。他的名字又被改为矶法，是“石头”的意思。他给犹太人传福音，并著《彼得前书》和《彼得后书》。他可能还参与了《马可福音》的部分写作。

◆ **安得烈** — 彼得的兄弟，并带彼得去见耶稣（约 1:40-42）。这些兄弟都是来自伯赛大的渔夫。

◆ **雅各** — 约翰的兄弟。雅各和约翰都是西庇太和撒罗米的儿子，并和他们的父亲在伯赛大做工。有时被称为“大雅各”，雅各在耶路撒冷和犹太传道。在公元 44 年被希律王斩首，成为第一位殉道的使徒。

◆ **约翰** — 雅各的兄弟。两个兄弟和他们的父亲一样，都是渔夫（可 1:19, 20）。耶稣给两个兄弟起名“雷子”（可 3:17）。约翰在小亚细亚众教会中服侍，特别是以弗所。《启示录》中记载，在公元 95 年，约翰被放逐到拔摩。他的著作包括《约翰福音》和《约翰一书》，《约翰二书》，《约翰三书》。

◆ **腓力** — 他是伯赛大人。他告诉拿但业关于耶稣的事情（约 1:44-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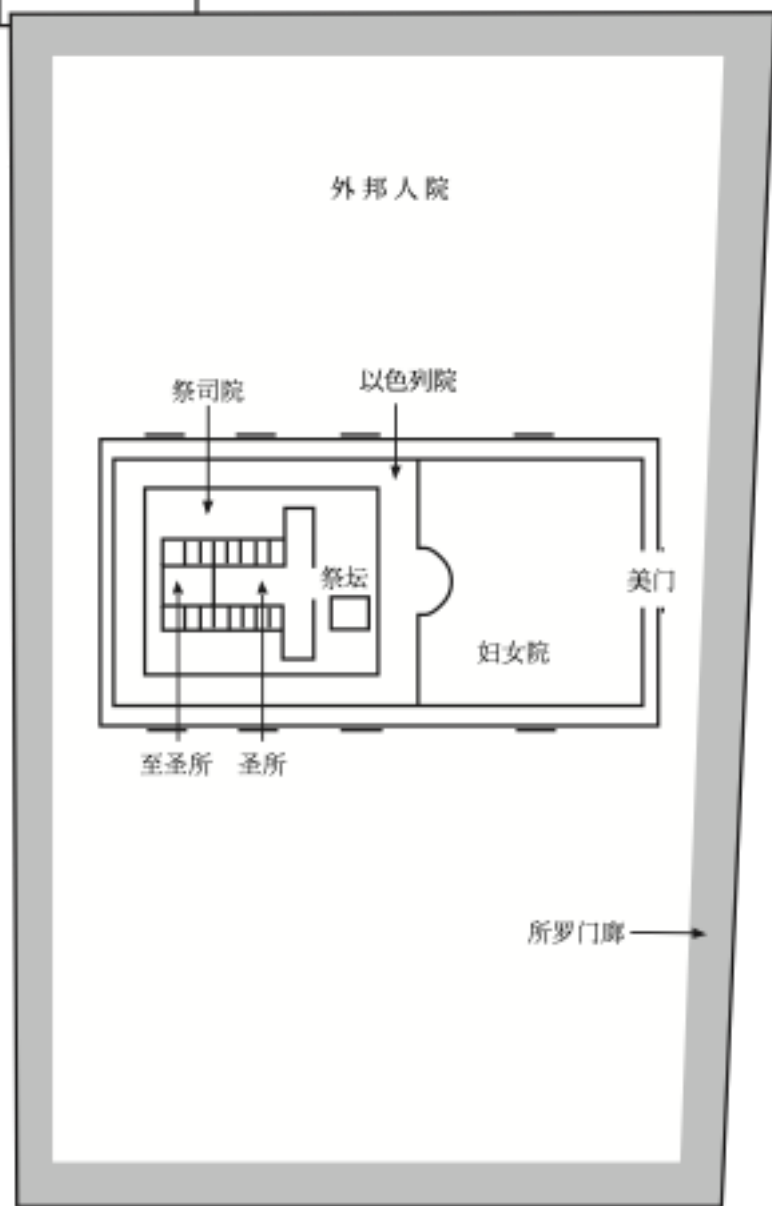
◆ **巴多罗买** — 他很可能是《约翰福音》中所记载的拿但业（约 1:44-46）。他来自加利利的迦拿。

使徒是主耶稣的特殊使者，并被主耶稣所任命，使徒能够用亲身经历见证主耶稣的生平和复活。当加略人犹大需要被取代时，所拣选的新使徒，必须是一位从耶稣早期事工就开始与耶稣和他的追随者作伴的（徒 1:21）。后来，基督显给保罗看，赋予他资格，成为外邦人的使徒（参见林前 15:8）。以上所列的一部分资料摘自 Frank L. Cox, “The Glorious Company of the Apostles,” *The Minister's Monthly* (1960 年 2 月) : 2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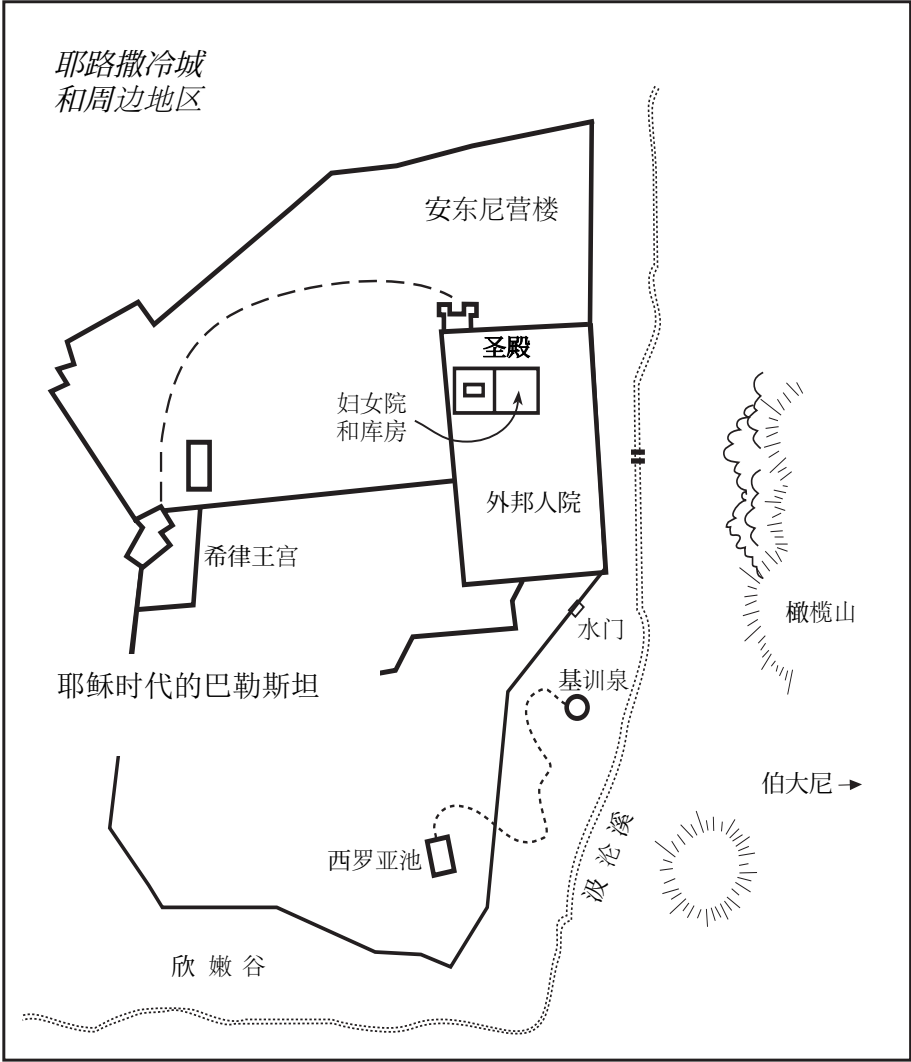
使徒（续前页）

- ◆**多马** — 又称低土马（孪生的意思）（约 11:16； 20:24； 21:2）。他的家在加利利。他被称为叙利亚教会的创始人；并在波斯和印度建立教会。
- ◆**马太** — 又称利未，是亚勒腓的儿子（太 9:9； 可 2： 14）。他来自迦百农，曾是罗马政府的一名税吏。
- ◆**雅各** — 有时称“小雅各”，是亚勒腓和马利亚的儿子（太 10:3； 27:56）。（雅各和马太是兄弟吗？我们不知道。）他来自加利利，是《雅各书》的作者。
- ◆**达太** — 雅各的儿子，又称犹大（太 10:3； 路 6:16），是加利利人。
- ◆**奋锐党的西门** — 又称“Cananaean”，就是“Zealot”（奋锐党）的意思，从亚兰文翻译而来。西门来自加利利。
- ◆**加略人犹大** — “加略人”可能表明和来自犹太的加略市。他背叛了耶稣，后来自杀。
- ◆**马提亚** — 在加略人犹大死后，众人拣选马提亚取代犹大（使 1:26）。从《使徒行传》第 1 章 22 节，我们知道马提亚从“约翰施洗起，直到主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始终跟随耶稣和他的门徒。
- ◆**保罗** — 扫罗，后来叫保罗，一个逼迫教会的人，被称为是一位特殊的外邦人的使徒（罗 11:13； 林前 1： 1； 9:1； 15:9； 林后 12:12； 加 1:1； 提前 2:7）。在去大马士革的路上耶稣向保罗显现。大部分新约由保罗所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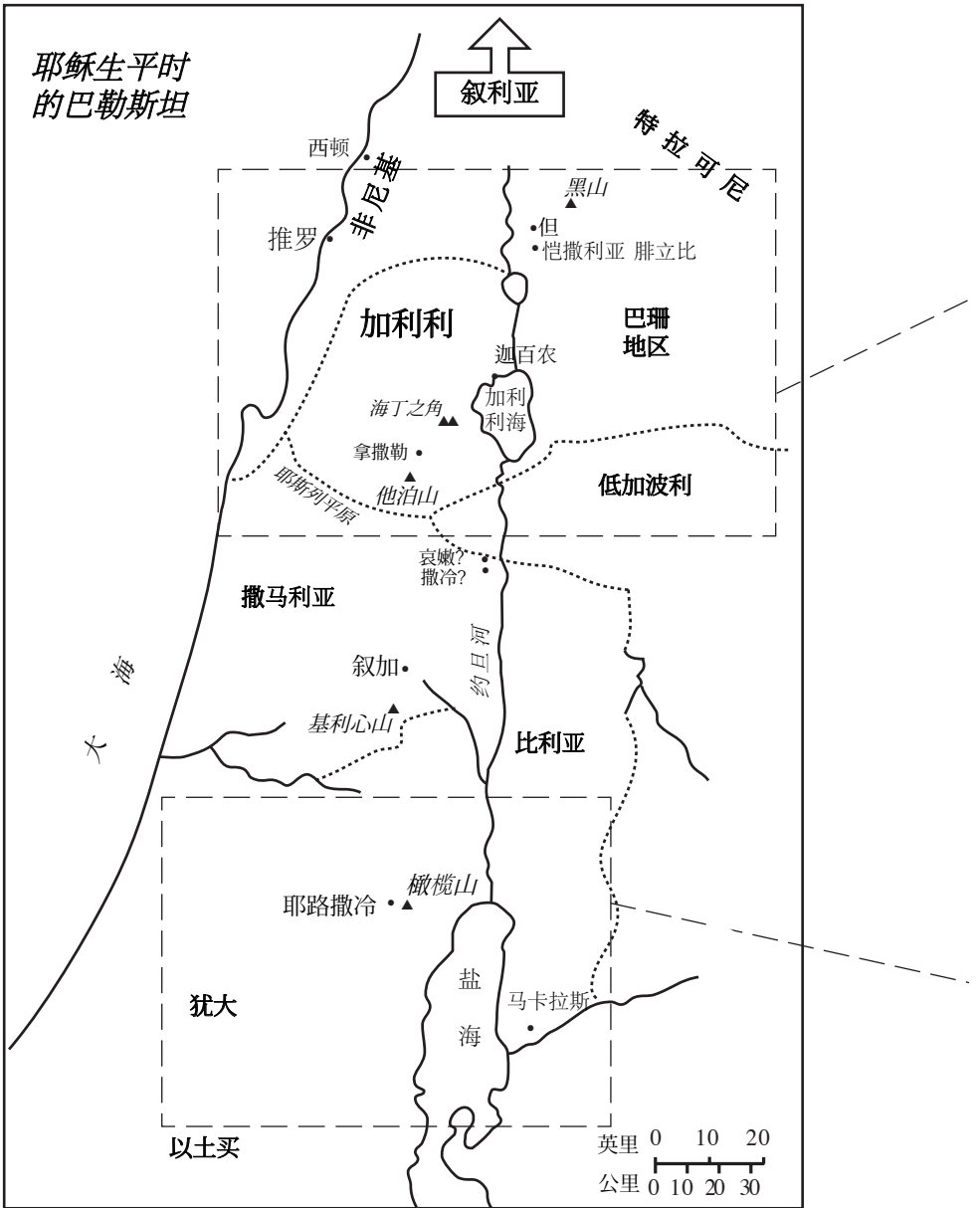
安东尼营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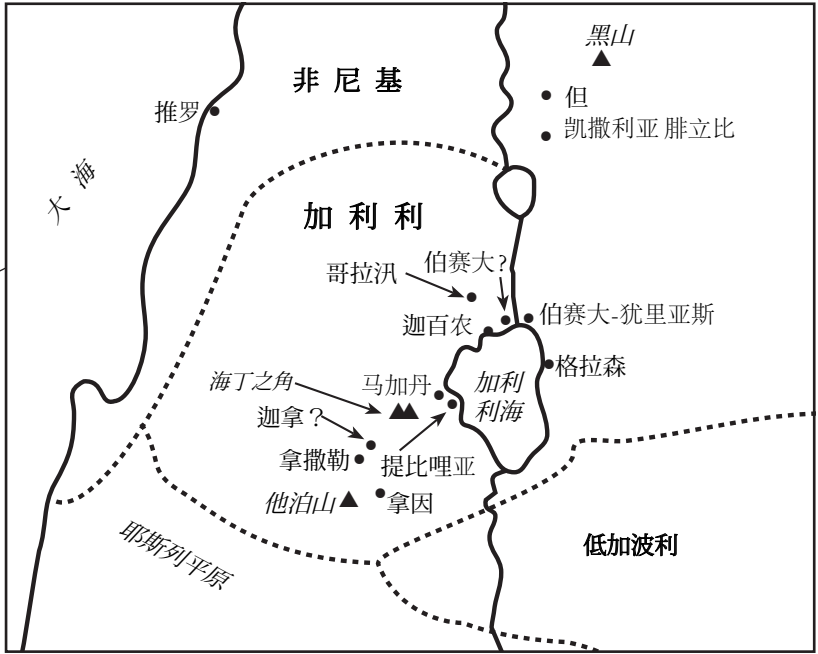


圣 殿



耶稣生平的 巴勒斯坦





耶稣所行神迹

	《马太福音》	《马可福音》	《路加福音》	《约翰福音》
变水为酒				2:1-11
在迦百农驱赶污鬼		1:23-26	4:33-35	
医治彼得岳母	8:14-17	1:29-31	4:38, 39	
提供捕鱼神迹			5:1-11	
医治麻风	8:2-4	1:40-45	5:12-16	
医治瘫子	9:1-8	2:1-12	5:17-26	
复原枯手	12:10-13	3:1-5	6:6-11	
医治百夫长的仆人	8:5-13		7:1-10	
使寡妇之子复活			7:11-17	
平静风浪	8:23-27	4:37-41	8:22-25	
医治格拉森被鬼附着的人	8:28-34	5:1-20	8:26-39	
医治患血漏的女人&睚鲁的女儿	9:18-26	5:21-43	8:40-56	
医治两个瞎子	9:27-31			
医治哑巴	9:32, 33			
医治大臣之子				4:46-54
医治伤残人				5:1-9
给五千人吃饱	14:15-21	6:35-44	9:10-17	6:1-14
在水面上行走	14:25-33	6:48-52		6:16-21
给四千人吃饱	15:32-39	8:1-9		
从鱼口得税银	17:24-27			
驱赶污鬼	12:22, 23		11:14	
医治迦南妇人的女儿	15:21-28	7:24-30		
医治耳聋人		7:31-37		
医治瞎子		8:22-26		
医治被污鬼附着的男孩	17:14-18	9:14-29	9:37-43	
医治驼背的女人			13:11-17	
医治患水膨的人			14:1-6	
医治十个麻风病人			17:11-19	
医治生来瞎眼的人				9:1-7
使拉撒路复活				11:1-45
医治两个瞎子	20:29-34	10:46-52	18:35-43	
咒诅无花果树	21:18-22	11:12-14		
医治马勒古的耳朵			22:50, 51	
提供捕鱼神迹				21:1-14